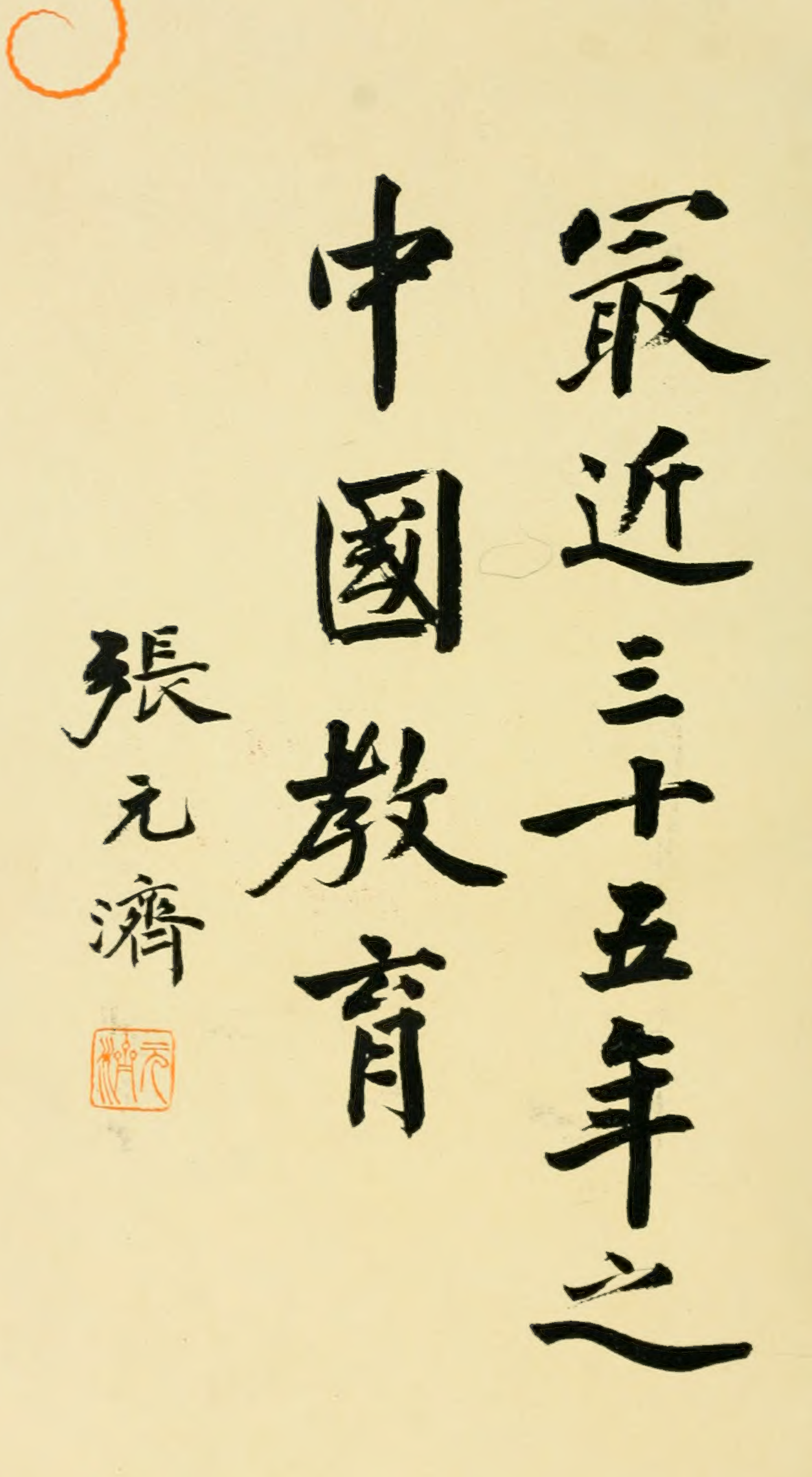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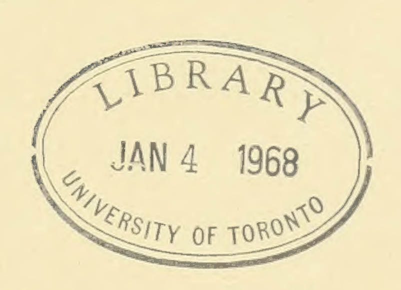
商務印書館



刷所俯視全景




最近三十五年之
中國教育
張元濟


LIBRARY
JAN 4 1968
UNIVERSITY OF TORONTO

最近三十五年之中國教育

∴商務印書館創立三十五年紀念刊∵

目次

三十五年來之國語運動　黎錦熙

三十五年來之中國印刷術　賀聖鼐

三十五年來之歐美印刷術　賴彥于

三十五年來中國之出版業　李澤彰

三十五年來之商務印書館　莊　俞

附圖目

（12）二色照相銅版印刷　風景 水天一色
（13）三色照相銅版印刷　靜物 果盤
（14）四色照相銅版印刷　彩畫 人物

平版印刷類

（1）絹上印刷　彩畫 花鳥爭香
（2）彩色石印印刷　地圖
（3）傳眞版印刷　散氏槃 附題詠
（4）單色影印版印刷　風景 大有雪意
（5）四色影印版印刷　圖案
（6）六色影印版印刷　彩畫 宮苑巍峨
（7）珂羅版印刷　花卉 暗香浮動
（8）彩色珂羅版印刷　靜物 果

凹版印刷類

（1）彫刻銅版印刷　孫中山先生遺象遺囑
（2）彫刻鋼版印刷　圖樣 兌換券
（3）影寫版印刷　風景 樹影披離
（4）彩色影寫版印刷　彩畫 古木森然
（5）凹凸版印刷　圖樣 紅花綠葉
（6）彩色凹凸版印刷　圖樣 房屋機器

卷後　商務印書館各地分支館局攝影

編者敬啟

本刊上卷，就我國各種教育，撰成有系統之專篇，原原本本，論證詳明。下卷則述我國新文化音符運動國語運動印刷術出版業等等，莫不與教育有重大關係。文皆出於國內教育家經心撰述，不可多得，置之案頭，實一部中國現代教育史，不僅可供參考已也。

本刊因商務印書館創立三十五年紀念而作。商務印書館歷來於教育上文化上不無貢獻與犧牲，值此紀念，謹爲文殿之。並將各種印刷技術之代表品，選附於後，藉求邦人君子之是正。

本刊所附商務印書館各種印刷之製版樣張，已編目如前；尚有各種系統圖統計表比較表，一覽表及照片附入各文之內者，爲數繁多，恕不另列目次。

本刊自徵求論著以至出版，爲期短促，承各教育家惠撰宏文，每篇多在萬言以上，甚有多至三四萬言者，非常感謝！

本刊各文，既由各專家分撰，文體及標點等勢難一致；校讎之事，有由本人自任者，有由他人代辦者，難免譌誤，尚乞讀者諸君諒宥！

導言



導言

王雲五

本館有三十五年歷史，有八千餘種，萬八千餘冊出版圖書，中國民營新出版業，此其最大最悠久者。其基業在于印刷與編譯，其功用在于文化之促進與教育之普及，而其目的則在中國文明之再造。故其發始與發展，與中國革新運動相因應。

中國革新運動，發軔于乙未（清光緒二十一年公元一八九五年），盛于庚子（清光緒二十六年公元一九〇〇年）以後，而收功于辛亥（清宣統三年公元一九一一年）。中更挫敗，則再起於民國六年以後，盛於十三年，而收功於十五年。然語其原因，須遠溯於鴉片一役（清道光二十年公元一八〇〇年）。

經此一役，國人漸知西洋之船堅械利。及洪楊舉義（清道光三十年公元一八五〇年），幾覆清室，曾國藩李鴻章之徒，既藉外力平定之，遂亟亟於製造武備儲譯人三事，謂足以立國。顧其後十餘年，駐英使臣郭嵩燾作遊記，言西人亦有二千年文明。而清廷明旨燬其書，其狃於故習如此。無怪是時石印術輸入，唯供古書之翻印；中文活版鉛印之入中國，更遠在鴉片戰爭前二十一年，而西教士專用之於宗教宣傳也。中法戰役（清光緒十年公元一八八四年）後，外患日急，清廷闇弱亦日甚，時去洪楊未遠，光復之義，流傳民間。孫中山先生以農家子，博極西書，則恢宏其義，倡為民族民權之說，組興中會，而後中國有革命黨。康有為以諸生，本公羊家言，通禮運，徧讀上海製造局及教會所譯書，以「小康」救「撥亂」，

與其門人梁啓超言變法，而後科第中有維新黨，然至甲午前一二年，革命黨人無多，維新黨人亦無多，並讀譯書者亦不易得。革新運動甫萌芽，民營新印刷業與新出版業之發展固猶有待也。

中日戰爭之明年乙未（清光緒二十一年公元一八九五年），本館剏業前二年，中日馬關訂約，孫先生廣州舉事，康有爲公車上書，袁世凱小站練兵；近三十餘年中國之變化胥繫於此四事。依馬關條約，除台灣澎湖諸島外，並割遼東半島，經俄德法三國干涉而退還；而三國與英日，亦因此在中國劃定勢力範圍。雖經美國宣言開放中國門戶，商工業利益均霑，卒不免釀成日俄之戰，以我國國境爲兩外國之戰場。其後日本對德出兵膠濟，即循此先例，山東問題，亦於此肇其端。又依馬關條約，日本在中國除擴張通商權利外，並得於通商口岸從事各種工業製造。各國援最惠條款，在通商口岸亦得各設工廠。帝國主義者之工業侵略始此；而國內工廠漸多，勞動問題亦自此起矣。孫先生廣州事敗，間關走日本美洲，囚於英倫，轉至歐陸，研究民生問題，與民族民權合爲三民主義，中國革命理論之綱領已具。北洋海軍經甲午一戰而覆沒，清廷乃於天津新建陸軍，以袁世凱爲督練，此世所謂小站練兵，仍曾李立國三事中之整軍一事。然中國軍隊不足以衞國，而適以禍國，入民國而軍閥之禍益著。中日戰後，疆臣朝貴有欲變法而不敢言者。康有爲以鄉闈新捷，乙未晉京會試，發起公車上書，陳改革救亡之策，簽

名者千餘人。明年，設強學會，推張之洞爲會長，發行強學報。科第中人紛紛言變法，談西學；則新書報之需要日急，新印刷業之機運已至。又明年丁酉（光緒二十三年公元一八九七年），本館創業，設印刷所，活板鉛印入中國至是七十八年，而中國民營印刷業，晨星可數，亦誠不幸矣。

本館創業之年，德佔膠州灣，俄佔旅順；其明年戊戌（清光緒二十四年公元一八九八年），德租膠州，俄租旅順大連，英租威海衞九龍，法租廣州灣，四國與日本又迫清廷訂約，劃定勢力範圍及利益範圍。自是一方促成清帝與維新黨之四月變法，一方激起清太后與守舊派之八月政變，致有庚子義和團及八國聯軍之事件，而辛丑和約以成，中國除擔負巨額賠款，並以新舊關稅鹽稅擔保外，復受所謂外交團之共同宰割；清廷受此重創，乃廢八股，改省府州縣各書院爲大中小學，派管學大臣；而科舉之廢，猶遲至乙巳（清光緒三十一年公元一九〇五年）日俄停戰媾和之後。辛丑全國興學，學校用書遂成問題，本館於次年壬寅，獨以新印刷業進而爲新出版業，設編譯所，編譯中小學師範女子各學校各科用書，並刊行其他各種圖書。革新運動之生力軍，從此與全國學校發生關係。革新運動之參加者，漸由少數之先覺與科第中人，轉而爲多數之學校中人。顧其時革新運動劃爲革命立憲二派，經長期熱烈之爭，新民叢報之立憲論，不得不見屈於民報之革命論。學校中人受新教育與革命論之薰沐，多以其後知後覺而覺不知不覺之人，孫中

山先生之革命論遂益瀰漫於全國，而辛亥革命一舉告成。

初孫先生於民報發刊詞揭櫫三民主義言民生主義甚詳；則以革命之成功，須與全民生關係而革命之目的，尤重全民生計也。民元孫先生卸政後，民黨中人日與反對黨斤斤於「總統內閣」「一院兩院」「集權自治」之爭，欲先政治而後社會事業，致爲袁世凱所乘。及五國銀行團借款成，國民黨遂被解散。其後數年之間，孫先生與其黨人繼續努力於國民革命運動；同時袁氏與北洋軍閥之反動政策益著，帝國主義者之壓迫亦益烈。論政者多自懺悔，思別闢途徑，「以淺近文藝普遍四周，」「與一般人生出交涉。」又以政治窳敗，外侮加甚，經濟侵略無孔不入；致使手工業者之失業日多一日，農戶農田日減一日，本國新生產事業，雖稍振興，又以不平等條約影響，不能充分發展，失業農民與手工業者大多數不得轉入工廠，則流爲兵爲匪，社會根本動搖；於是革新運動不得不再起，尤不得不與一般人生關係。民六以後，一方爲孫先生領導之護法運動與國民革命運動，反對北洋軍閥及帝國主義，期貫澈革命之主張。一方爲新青年之文學革命，爲求剏造文學，普及教育之工具，而解放文體。更進而爲思想解放運動，卽新文化運動，藉新學理之輸入，對於舊制度舊思想加以批判，而求其改革。於是有國語運動與音符之公布，有研究主義者，有討論問題者，有整理國故者……會其時有俄國革命，德國革命，又有巴黎和會山東問題之失敗；

於是有五四運動，有全國學生會，有社會主義團體之組織及活動，有匡起之罷工風潮。於是孫先生研究二十餘年之民生主義，始得國人信仰。又以護法運動為南方軍閥所破壞，孫先生至上海發表建國方略，於是新文化運動之參加者多集於三民主義之旗下，而有十三年國民黨之改組，中挫而再起之革新運動，至是歸於國民革命之一途，而深入於全國民衆。自民國元年至十四年，本館印刷與編譯各方面日益發展，出版圖書多於前十年五倍，除繼續編譯中小學師範職業各科用書外，如世界叢書及各大學各機關各科叢書之編譯，為介紹新學理供研究新文化者之參考材料；如四部叢刊、道藏、續藏等之彙印，為流通精本或孤本古書供整理國故者之參考材料；又如辭源、新字典及各科大詞典之編印，為讀書治學之工具，注音符出版物之編印，為文體及文字改革之前驅；凡此皆所以促成革新運動之再起而隨之以俱進者。至是而學校中人及學校以外所有識字之民衆，幾無不與本館發生關係。

民十五年前之革新運動，為中國舊文化之批判；民十五年後之革新運動，為中國新文化之發展。自國民革命軍北伐，北洋軍閥崩潰，全國由分裂而漸歸統一；政治方面由軍政而進於訓政。以過去民衆運動之經驗，知民衆補習教育之未許稍緩，而國民黨政綱，原有「勵行教育普及」之專條。孫先生遺教，亦謂「人民受教育」須「有平等機會」。訓政開始時，輒重申此旨，故「教育普及」四字，為民十五年以後

本館出版方針之一。自壬寅興學中經民國六年以後之新文化運動至民國十五年，學術界之於科學已由宣傳而進於研究。國內著名大學皆有實驗室之設備各科研究所亦次第成立。孫先生嘗謂我國現有文明皆從外國輸入，爲從古未有之大恥辱；又謂唐都西安時，外國學生三萬餘人其中有日本人萬餘，暨波斯羅馬印度阿拉伯及其他歐洲人今雖不能上媲唐代文明之隆盛，亦宜漸求學術之獨立。故「學術獨立」四字又爲民十五年後本館出版方針之一。本館本此兩大方針出版各種圖書，於今六年。其繼續民十五年前之計劃及正在計劃中者勿論；其在進行中者，首爲萬有文庫，用最經濟與適用之編印方法，以整個圖書館用書供獻於社會；蓋以圖書館之有裨文化，與學校等，而全國興學三十年，其成績止於此者，原因雖複雜，要以基本圖書之缺乏與圖書館設置之未廣爲主。故本館之出版萬有文庫，欲藉基本圖書之粗備，與圖書館設置之簡易，而補助教育之普及。其次則爲大學各科用書及各種專門名著之編譯。國內各大學之不能不採用外國文圖書者，自以本國文無相當圖書可用；而其弊凡任高等教育者皆能言之。本館見近年日本學術之能獨立，由於廣譯歐美專門著作與鼓勵本國專門著作；竊不自量，願爲前驅，與國內各學術機關各學者合作，從事於高深著作之譯撰，期次第供獻於國人。凡此皆本館最近六年之努力，所以促進革新運動，以發展新文化者。



乙未以還，中國革新運動，若洪水之奔衝驚湧，潰決於都市，而漂蕩於農村，既成巨浸稽天之勢，遂自國家而家庭，自日常生活而學術思想，而習慣信仰，而典章文物，腐敗者剝落，障礙者崩隤。斯冊之作，將以觀其匯通，故首教育，次新文化，次音符運動，次國語運動，又次印刷術出版業，而終之以本館三十五年之歷史，各具其本末；愚乃略述本館剏始發展與中國革新運動相因應者，以導其端。

民國二十年 九月四日





卷上



三十五年來中國之小學教育

吳研因
翁之達

我國小學教育，除私塾式的舊教育外，興辦以來，不止三十五年；但是追溯正式興辦小學的時期，却不先不後，不多不少，到現在正是三十五年。

上海正蒙書院院內附設小班，早在民國紀元前三十四年（清光緒四年）就開辦了。上海滬南三等學堂（民國紀元前十六年即清光緒二十二年開辦）開辦的時期，也在三十五年以前。但是正蒙書院，仍帶着舊式教育的色彩；三等學堂，是私立的。公立正式小學的呱呱墮地，則正正確確在民國紀元前十五年（清光緒二十三年）即距今三十五年時的秋季始業。

這一個始祖的公立小學，就是南洋公學外院（別於上院中院師範院而言，後改爲南洋公學附屬小學今已停辦）。該外院規模粗具，可說是我國惟一的新式小學。全院分爲四班，學生一百幾十個，由南洋公學師範院學生輪流教學，每週上課四十二小時，課程有國文、算術、輿地、史學、體操六科，並且由師範院自編蒙學課本，以供外院學生應用，開中國小學教科書的新紀元，這是很值得紀念的。

因南洋公學外院的開辦，於是規模較完備的新式小學，也就陸續興辦了。例如無錫俞復等設立的三等學堂，開辦於民元前十四年；吳縣陸基等設立的崇辨蒙學，

開辦於民元前十三年；天津的蒙養東塾開辦於民元前十二年；北京的八旗奉直小學堂，廣東的遜業小學堂，也都於民元前十二年左右開辦起來。這是很著名的。其餘不知名的小學，還不知有多少。可惜當時沒有調查統計，歷年校數學生數的變遷，現在也無從考核！

因南洋公學外院蒙學課本的編輯，於是俞復等的蒙學讀本，陸基等的啟蒙圖說，啟蒙問答，也隨之而興。以編印最新國文教科書起家的商務印書館，也適於這一年創辦起來，漸漸地執了中國小學教科書的牛耳，這也是很值得紀念的。

南洋公學外院開辦的翌年，孫家鼐議覆五城建立中學堂小學堂疏內有以下一段的話——

> 查京師大學堂……附小學堂額數八十名……小學堂皆大員子弟……此外就近願學者均未議及，欲於五城添立小學堂中學堂，俾土著之人與外省在京之舉貢生監及京官子弟一體入學——

這是政府對於小學教育計畫見於公牘的發端。

關於學制，自民元前十五年至民元前十年，都是三級學制。小學是三級中的第一級。南洋公學有上中外三院，就是很完備的三級制，民元前十四年五月二十二日清政府的上諭說——

學校等級自應以省會之大書院為高等學，郡城之書院為中等學，州縣之書院為小學——

這明明把三級制用明文規定，通令施行了。

但是這一個時期可以說是小學教育的草創時期。小學教育差不多完全沒有甚麼根基，學生多半是年歲較幼的「童生」，教師是年齡較長的「秀才」們，課程則注重讀經、策論，也是科舉的遺傳。至於訓育及教學方法自然更談不到了。而且所謂小學，也是舉貢生監等所謂士人子弟的專有物，根本不能算是「國民教育」，和大多數的國民並不發生甚麼關係。為政府所注意，正式規定章程，懸有普及的目標，可稱為國民教育的，則自民元前十年（光緒二十八年）以後始。茲為閱覽便利起見，謹將關於小學教育的重要各點，分述於後。

（一）組織行政及義務教育狀況

民元前十年，張百熙奏定學制章程，分小學教育為六年，三年尋常小學堂，三年高等小學堂，由州縣設立，有官立民立兩種，都歸本省高等學堂管轄。明年張之洞，榮慶，張百熙三人奉清政府命重訂章程，改初等小學堂修業期為五年，高等小學堂為四年，都得單獨設立。也分官、公、私立三種，都由地方官監督指導，并轉報省學務處——當時一省的最高教育行政機關——備案。

民元前七年，清政府成立學部，規定各縣官公私立小學堂，由勸學所主管。又二年，學部頒布女子小學章程，分女子小學教育爲初等高等兩級，修業期各四年。並規定男女不得同校。（但事實上江蘇等處小學仍有男女同校校者）再二年（宣統元年）小學章程又經過一度的修改，分初等小學堂爲三種，完全科五年，簡易科四年或三年。明年又規定初等高等小學修業期限一律爲四年。

民國元年，前教育部小學校令規定小學校分爲高初兩等，高等三年，初等四年，小學修業年限，較清末縮短一年，這是一個重大的變遷。校內設校長、正教員、專科正教員、副教員等。四年，袁政府改初等小學爲國民學校；擬彷雙軌制，另設預備學校，國民學校仍爲四年，預備學校附設於中學，分爲前期四年後期三年。但是沒有實行而袁政府已倒，所以五年九月，預備學校就廢止了。當時規定區董藉學務委員之助，有管理國民學校之權。五年後，南方規模較大的小學內除校長外，并設教務、事務、訓育各主任。又設各種會議及委員會以處理校務，研究教學。並有發起以校爲會員的聯合會以研究教育的。這雖於法令無甚根據，但於教育的進展，也很有影響。十一年，施行新學制，規定高等小學二年，初等小學四年，小學修業年限又縮短一年，這也是一個重大的變遷。十二年，前教育部令改勸學所爲教育局，主管初等教育，至今未變。十七年，大學院頒布小學暫行條例，以縣教育局爲主管小學機關。現教育部正釐訂小

學組織法，在小學組織法中，可以說是最完全的，茲將其草案附錄如下：

小學組織法草案

第一條　小學應遵照中華民國教育宗旨及其實施方針，以發展兒童之身心，培養國民之道德基礎，及生活所必需之基本知識技能。

第二條　小學修業年限六年，前四年為初級小學，後二年為高級小學。初級小學，得視地方情形，單獨設立。

第三條　小學應以行政院直轄市或縣市及其所屬行政區設立為原則。其有特殊情形者，亦得由省設立之。

第四條　小學由縣或市設立者，為縣立或市立小學；由區設立者，為區立小學；由鄉鎮或坊設立者，為鄉鎮立或坊立小學；由兩區兩鄉鎮或兩坊以上設立者，為某某區某某鄉鎮或某某坊聯立小學；由私人或私法人設立者，為私立小學。

前項小學之設立、變更、及停辦，其在省行政區域內者，須經該管縣或市教育局核准，呈報省教育廳備案；其在行政院直轄市區域內者，須經市教育局核准。

第五條　培養師資學校所附設之小學，稱為某某學校附屬小學。

第六條　小學由所在地教育行政機關監督之。

第七條　小學學級以單式編制爲原則。但有特殊情形者，得採用複式編制。在初級小學，並得採用二部或單級等編制。

第八條　小學課程標準及訓育標準，由教育部另定之。

第九條　小學教科圖書，須採用教育部所編輯或審定者。

第十條　小學得附設幼稚園、嬰兒園及補習教育機關。並得酌量情形，兼辦社會教育事業。

第十一條　小學設校長一人，綜理校務。

省立或行政院直轄市立小學校長，由省教育廳或市教育局遴選合格人員任用之。

縣市立區立鄉鎮立或坊立小學校長，由縣市教育局長遴薦合格人員，呈請縣市政府任用之；並呈報教育廳備案。

私立小學校長，由校董會遴選合格人員聘任之；並須呈請主管教育行政機關備案。

附屬小學校長，由主校校長聘請合格人員充任；並呈請主管教育行政機關備案。但私立學校之附屬小學，有特殊情形另設校董會者，由

校董會選任。

第十二條　小學教員由校長聘請合格人員充任。如合格人員有不敷時，得呈經主管教育行政機關之許可，聘請代用教員。

小學教員檢定規程，由教育部另定之。

第十三條　小學校長、教員，均以專任爲原則。但校長得由本校教員兼任之。

第十四條　小學得單獨或聯合設置校醫或看護。其有六學級以上者，得酌設事務員。

第十五條　小學學生修業期滿成績及格，由學校給予小學畢業證書；初級小學學生修業期滿，成績及格，由學校給予初級小學畢業證書。

第十六條　小學以不徵收學費爲原則。

第十七條　小學規程由教育部依照本法另定之。

第十八條　本法自公布日施行。

關於義務教育期限，淸末奏定學堂章程，規定爲七年，重訂章程，則縮短爲四年。民元以來未變。十一年，前教育部並正式公布以初級小學四年爲義務教育階段。近來關於義務教育年限的問題，或主張六年以上，或主張三年以下。主六年以上的，大槪爲理論家，不知道我國學齡兒童究有多少，需要師資若干，經費幾何；主三年以下

的，則以爲四年難普及，不如減短年限爲善。有的並主張提高入學年齡，在九歲或十歲入學，則三年以下的小學教育，也或者能和四年的效果一樣。江蘇等省，正在籌設三年的簡易小學，就是這一派由理論而見諸實行的表顯。

至于義務教育的試行，我國以吉林省會及長春兩處爲最早，七年，山西也訂定分期進行辦法。九年，前教育部規定分期籌辦義務教育清單，咨行各省，限于八年內全國教育普及，但是十餘年來，除山西所辦的義務教育稍有成效。（九年時，山西全省，已有七二九・八〇三兒童入學，依全省人口計之，每千人中有六十九人就學。）廣州市，和上海楊思鄉，無錫開原鄉小學較多以外，所謂義務教育和義務教育的計畫，實在等於「畫餅充饑。」十七年以來，各省先後成立省縣義務教育委員會。現教育部對於義務教育的計畫，更具體的在全國教育方案中擬就了「義務教育實施計畫」專章，經第二次全國教育會議通過。計畫的要點爲普及期限定爲二十年，在這二十年中，擬造就師資一百四十萬人，擴充教室一百萬間，同時需要經費三九八六〇七萬元。這計畫比較前教育部八年普及的理想，當然接近得多。但義務教育，本是工業革命後資本主義國家的產物，我國戰亂連年，經濟落後，那裏來這許多經費，能夠供我們從容佈置呢？

（二）教育目的

民元前十年（清光緒二十八年）以前，本以「中學爲體，西學爲用」做辦學的宗旨。教育的目的，一方面不脫科舉的作用，一方面要在培養「譯才。」當時小學教育，除造就「童生」和初步的「譯才」外，更無目的可言。就在這一年，梁啓超在新民叢報做了一篇討論教育宗旨的文章。他批評當時的教育沒有宗旨。他認爲教育的職能不在培養當時所說的人才（譯才，）而在養成一種特色的國民。他的議論，很了解一些國民教育的意義。從此以後，小學教育的目的，也漸漸的具體化了。

民元前九年，清政府重訂學堂章程，便規定了小學教育的宗旨。初等小學堂的宗旨爲「以啓其人生應有之知識，立其明倫理愛國家之根基，並調護兒童身體，令其發育爲宗旨。」高等小學堂的宗旨爲「以培養國民之善性，擴充國民之知識，強壯國民之氣體爲宗旨。」可見當時小學教育宗旨已能注意到兒童的本身，並已受了國民教育思潮的影響。

從民元前九年以後到民元前一年，小學教育的目的並未變更。但民元前六年清學部曾定有教育宗旨五目，所謂「忠君，尊孔，尚公，尚武，尚實，」小學教育也多少受著些影響，所以終清之世，讀經一科，竟未廢止。這就是所謂「尊孔」的表現。

民國元年，前教育部改革教育宗旨，將「忠君，尊孔」廢止。所頒布的小學教育目的爲「小學校教育，以留意兒童身心之發育，培養國民道德之基礎，並授以生活

必需之知識技能爲宗旨。」四年，袁政府又定國民學校之宗旨爲「國民學校施國家根本教育，以注意兒童身心之發育，施以適當之陶冶，並授以國民道德之基礎及國民生活所必須之普通知識技能爲本旨。」兩者文字上略有出入，而實際則毫無分別。民國十一年新學制實行後，沒有單獨的小學教育目的，但教育的總目標爲：「（一）適應社會之需要，（二）提倡平民教育精神，（三）謀個性之發展，（四）顧及國民經濟力，（五）多留地方伸縮之餘地等項。十三年，中國國民黨對內政綱第十三項有「以全力發展兒童本位教育」之規定，這是認淸小學教育應以兒童爲本位的發端。十七年，大學院小學暫行條例規定「小學教育應根據三民主義，按照兒童心身發展的程序，培養國民之基本知識技能，以適應社會生活。」這是三民主義影響於小學的開始。十八年，中央頒布的教育宗旨是「中華民國之教育，根據三民主義，以充實人民生活，扶植社會生存，發展國民生計，延續民族生命爲目的。務期民族獨立、民權普遍、民生發展，以促進世界大同。」其實施方針關於小學教育的，則爲「普通教育，須根據總理遺教，陶融兒童及青年『忠孝仁愛信義和平』之國民道德，並養成國民之生活技能，增進國民之生產力爲主要目的。」今教育部小學組織法草案，規定爲「應遵照中華民國教育宗旨及其實施方針，以發展兒童之身心，培養國民之道德基礎及生活所必需之基本知識技能。」至其更具體的規定，則部頒小

學課程暫行標準中的各科目標,很可以算是一個代表.各科目標,條文很繁,但也可以用左列各語概括之.

「根據中華民國教育宗旨,完成兒童本位教育.旨在養成兒童:

(1)健康的體力(如體育衞生等作業);

(2)勞動的身手(如工作等作業);

(3)科學的頭腦(如自然研究等作業);

(4)藝術的興趣(如美術音樂等作業);

(5)社交的能力(如國語算術等的作業);

(6)團體自治等的習慣和精神(如社會作業等。)」

(三)課程及教學

自民元前十年至民元前一年,小學的科目時間,屢經修改.茲一一列表於下面,以明當時小學課程的變遷.

(1)民元前十年小學科目時間表



階段	科目	備攷
尋常小學堂	修身 作文 習字 讀經 史學 輿地 算學 體操	十二天為一週;每週授課七十二小時。
高等小學堂	理科 圖畫 修身 習字 作文 讀古文詞 史學 讀經 輿地 算學 體操	授課時間與上仝;得除古文詞改授外國文。

按此表最可注意的,讀經和文字教學極重,自然研究很少,手工圖畫音樂絕無。

(2) 民元前九年學堂章程經張之洞等重訂的小學科目時間表

階段	學科	每週授課時數
高等小學堂	修身	2
	讀經講經	12
	中國文學	8
	算術	3
	中國歷史	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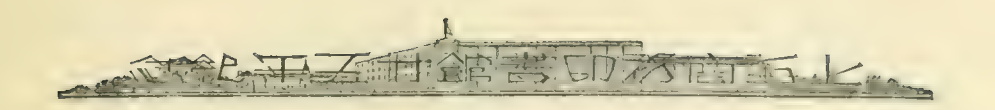
階段	學科	每週授課時數
高等小學堂	地理	2
	格致	2
	圖畫	2
	體操	3
	手工	
	*農業	
	*商業	
備攷	每週授課卅六小時;凡有*號者為隨意科。	

階段	學科	每週授課時數
初等小學堂	修身	2
	讀經講經	12
	中國文學	4
	算術	6
初等小學堂	歷史	1
	地理	1
	格致	1
	體操	3
	※圖畫	
	※手工	
備攷	每週授課卅小時；凡有※號者為隨意科。	

按此表最可注意的，初小已加了自然研究（格致，）手工圖畫也列入為隨意科，但仍無音樂。

（3）民元前五年，學部所訂之女子小學科目時間表

階段	科目	備攷
女子初等小學	修身 國文 算術 女紅 體操 ※音樂	每星期授課二十四至二十八小時；音樂為隨意科。
女子高等小學	修身 國文 算術 中國歷史 地理 格致 圖畫 女紅 體操 ※音樂	每星期授課二十八至三十小時；音樂為隨意科。



按此表加入音樂爲隨意科，初小沒有自然研究和歷史地理。

(4) 民元前一二三年，兩等小學課程，幾經改訂，結果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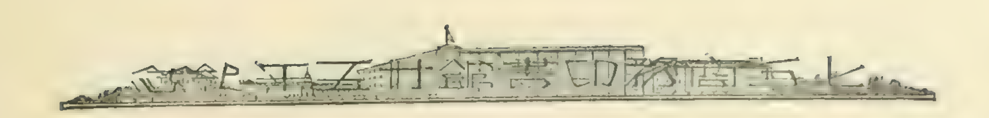
階段	學科	學年	每週授課時數	註
高等小學堂	必修科			(一)代表第一學年，(二)代表第二學年，餘類推
	修身	(一)(二)(三)(四)	2	
	讀講經	(一)(二)(三)(四)	10 11	
	國文	(一)(二)(三)(四)	8	
	算術	(一)(二)(三)(四)	5 4	
	歷史	(一)(二)(三)(四)	2	
	地理	(一)(二)(三)(四)	2	
	格致	(一)(二)(三)(四)	2	
高等小學堂				
	圖畫	(一)(二)(三)(四)	2	
	體操	(一)(二)(三)(四)	3	
	隨意科：手工			
	隨意科：樂歌			
	隨意科：農業			
	隨意科：商業			
	隨意科：英文			
	合計		每學年每週卅六小時	

階段	初等小學堂			
	必修科			
學科	修身	讀經講經	國文	算術
學年	(一)(二)(三)(四)	(一)(二)(三)(四)	(一)(二)(三)(四)	(一)(二)(三)(四)
每週授課時數	2	(一)(二) 無 (三)(四) 5	(一)(二) 14 (三)(四) 15	(一)(二) 4 (三)(四) 5
註	(一)代表第一學年(二)代表第二學年餘類推			

階段	初等小學堂				
		隨意科			
學科	體操	圖畫	手工	樂歌	合計
學年	(一)(二)(三)(四)				第一二學年二十四小時；三四學年卅小時。
每週授課時數	4				
註					

按此表仍很注重讀經，雖經中央教育會議提議廢止，但未能通過。手工、圖畫、樂歌，仍爲隨意科。而初小沒有自然研究（格致）和史地也如故。

(5) 元年五月教育部通電各省，申明初等教育應行改進各點，其關於小學課程及教學的有以下幾項：——（一）小學手工科應加注重，（二）高等小學以上體操注重兵式操，（三）讀經科一律廢止，（四）初等小學算術自第三年起兼授珠算，（五）教科書中不合共和宗旨的，逐一改正。此項命令，除高小兵式操成爲問題外，其餘都是革命後很重大的改革。



(6)元年七月前教育部規定小學科目時間如下表——

初等小學校科目時間表

科目	每週授課時間
修身	2
國文	10—14
算術	5—6
手工	1
圖畫	1—2
唱歌	4（唱歌、體操合計）
體操	

女生加縫紉一二小時；每週授課時數．男22—28 女22—29

高等小學校科目時間表

科目	每週授課時間
修身	2
國文	8—10
算術	4
本國歷史	3（本國歷史、本國地理合計）
本國地理	
理科	2
手工	1—2
圖畫	1—2
唱歌	3
體操	3
農業	2
英語	3
女生加縫紉2—4小時；農業缺	每週授課時間：男30 女生30—32

此項科目，和清末絕異的，是廢止讀經，而把清末所稱爲隨意科一律改爲必修科，這是很進步的徵象。

(7) 四年國民小學校的科目時間表

科目 \ 學年 每週教授時數	第一學年	第二學年	第三學年	第四學年
修身	2	2	3	3
國文	10	12	14	14
算術	5	6	6	5
手工	1	1	1	1
圖畫		1	1	男2 女1
唱歌	4	4	1	1
體操	4	4	3	3
縫紉			1	2
總計	22	26	男29 女30	男29 女30

四年高等小學校的科目時間表

科目　每週授業時數　學年	第一學年	第二學年	第三學年
修身	二	二	二
國文	一〇	八	八
讀經	三	三	三
算術	四	四	四
本國歷史	一	二	二
地理	一	二	二
理科	二	二	二
手工	男二　女一	男二　女一	男二　女一
唱歌	二	二	二
體操	三	三	三
農業		二	二
家事	二	四	四
圖畫	男二　女一	男二　女一	男二　女一
外國語		二	二
總計	三二	三四	三四

上表和民元所定的，高小加入讀經一科，餘則大同小異。讀經一科，未及普徧施

行而洪憲失敗，五年十月乃明令廢止讀經與帝制相始終，這是一件很可注意的事實。

(5) 十二年，全國省教育聯合會所擬小學課程綱要，其科目時間如下。

科目		百分比 初級	百分比 高級
國語	寫字	30	4
	讀文		8
	作文		1[illegible]
	語言		6
算術		10	10
地理		20 (社會)	6
歷史			6
公民			4
衛生			4
自然		12 (自然)	8
園藝			4
工用藝術		7	7
形象藝術		5	5
音樂		6	6
體育		10	10

此項綱要，和歷來科目時間表顯然不同的。

甲、內容詳備，且列有教學方法和畢業最低限度等，較為具體而容易實施。

乙、頗能以兒童為本位，顧到兒童的生活和學習心理。例如改文言文為語體文，改記事說明文為兒童文學，……都能顧到兒童方面。

丙、各科的內容，很有一番重大的改革。例如：

子、語體文和國語的推行　從民國五六年始，南方各著名小學如江蘇省立第一師範附屬小學等校，已改用語體文教學兒童；其後，新文學運動和國語運動相繼而起，小學改用語體文的趨勢，

乃不可遏。民九，北京教育部乃毅然下令，改國文爲國語科。並令小學教科書，一律改用爲語體文編輯。而是項綱要，讀書規定以兒童文學爲中心，文字之外，並有語言一目，則國語在小學課程中更具體化了。

丑、初小增加社會自然　南方各著名小學在民六七時，已設此等科目，主張者以爲這是兒童生活內必要的作業，所以是項綱要中，就也毅然定入。

寅、公民衛生入課程中而修身則廢止　修身教學之結果，徒然浪費時間而毫無實效，所以民八九時，就有人主張在各科中用間接法教學，直接指導則隨時行之，把專設的修身科廢止；並有人以爲修身範圍太狹，應改爲公民科；又有人感到健康教育非常重要：所以是項綱要中，就有了公民衛生的地位而把修身廢止了。

卯、改圖畫手工爲工用藝術和形象藝術　手工初注重豆細工紙細工，施行結果，覺其太不實用；圖畫則覺其範圍太狹，不能包括剪貼塑造等一切美術。因此是項綱要，也毅然改正了。

其餘內容上的改革尚多。總而言之：清末和民初，我國小學教育，受了日本的影響而事事仿效日本；民七八以後，則美國新教育的波浪，傳到我國，我國實地教育者，在厭棄日本，力求革新之餘，而又仿效美國。這綱要可以說就是當時仿效美國的

「集大成。」仿效日本，近乎盲目，仿效美國，則是一種自然的進步。——自盧騷以後，教育逐漸革新，美國以杜威氏等的努力，差不多成了新教育的正宗。其教育方法，除因政治上的關係帶有資本主義色彩外，「實驗」之說，「兒童本位」之說，「教育即生活」之說，……都是未可厚非的。所以同一仿效，後者自比前者為有意義。

可是這項課程綱要，北京教育部僅通令試行而已，並未正式頒佈。所以各地方小學，仍有因襲舊制，未經改革的。上海各大書坊則競編所謂「新學制」「新小學」等書，以便應用。是項教科書雖未完善，但也頗受了一些課程綱要的影響。新課程綱要施行的普偏效力，或也不過如此而已。

(6)國民政府定都南京後，十八年八月由教育部頒布小學課程暫行標準，此項標準科目時間總表：

年級／科目	低年級	中年級	高年級
(黨義)	(30)	(60)	(90)
國語	330	360	390
社會	90	120	150
自然	90	120	150
算術	120	150	180
工作	150	180	210
美術	60	90	90
體育	150	150	180
音樂	120	90	90
總計	1140	1320	1530
附註	(一)都是課內作業適中時間課外的如黨童子軍課外運動每天在校時間週會朝會等都不在內 (二)所列數目是分數		

此項標準內容和前全國教育聯合會所訂的小學新學制課程標準綱要，有許多不同之點：

(甲)形式

(子)科目盡量合併。凡可合併的，盡量合併。——不易合併的，也在草案中，指示聯絡教學的方法。

(丑)科目名稱酌改。例如形象藝術竟稱美術等。

(寅)擴大工藝範圍，增爲工作科，以便兒童習勞，爲勞動生產教育最主要的部分。（工作名稱現擬改爲「勞作」）

(乙)內容

(子)根據三民主義的社會主義，加入關於三民主義化的材料，刪除違反三民主義的一切。

(丑)材料範圍，富於彈性，以期通行於全國而不爲地域所限。

(寅)教學方法，較爲具體，務期給小學教員以切實的指導。

(卯)略有科學的依據，力求減少主觀的流弊。

(辰)力求減除不能普遍實行的部分。

此項標準，當然比較新制課程綱要更進一步，所以頒行後，各方對之很有好的

表示。最近提出修改意見的，並不很多。不過黨義標準，迄未頒布，（此項標準應由中央訓練部規定）聽說中央有初小黨義不單獨設置的決定，那麼將來各標準中充分加入黨義材料，而再加一番修改，這也是應有的事。

至於教學方法，清末大都是注入式，不責學生背誦而由教員口講指畫，學生純粹處於被動的地位。民元二年時，始能由注入式進而爲啟發式。但教師的注意仍在乎「教」，尚未顧到「學」的一方面。三四年後，自學輔導主義和分團教學法輸入我國；教師從此竭力研究怎樣增進學生的領受力，漸能在「學」字上用工夫。民六七以後，設計教學法也在南方各著名小學試行。民九年，杜威來華後，此風益盛，教學和實際生活發生了關係，而學生的作業，也漸成爲有目的的活動了。民十九，道爾頓制也由人介紹進來，有許多小學拿牠來試驗，但很少滿意的結果。最近鄉村小學，如曉莊學校等，並提倡「教學做合一」的新教學法，這也是依據杜威氏實驗教育的原理而來的。牠的好處，在乎「學校和社會打通」「教育與農業攜手」「兒童中心教學」原理，自民元以來就盛行於我國，但把牠切實應用於教法的，到了六年以後，方漸漸地多起來。現在著名的小學校中，仍多沿用設計教學法，以兒童環境中所有的事物做教材，而以國語爲教授用語（并授注音符號）教育部並禁止小學採用文言文教科書。

但這是從好的一方面說的。若就壞的一方面看，多數小學，並未有若何的進步。

雖有較好的課程和教學方法，也不過供少數小學應用而已。而一般思想較舊的人到現在連語體文和教科書採用「物話」還以爲是大問題呢！

(四)訓育

從前學校行政及訓育統稱爲管理，清末（光緒二十九年）訂定各級學堂管理通則。此項通則關於訓育的計有（一）齋舍規條章，（二）講室規條章，（三）操場規條章，（四）禮儀規條章，（五）各室規條章，（六）學生禁令章，（七）賞罰規條章等條。當時的訓育雖已不復應用體罰，但仍乏積極的指導。訓育的主要方法，不過維持嚴肅的空氣，使學生絕對服從教職員罷了。少數的小學堂定了訓育的信條，例如戒操切、重知恥、戒體罰、重善誘等，但也是很幼稚的。

當時，小學堂設正副教員各一人，正的負管理的責任。或設監學及舍監，專司管理通則內所規定的訓育職務。此項通則，到了民元前三年，方經過修訂，准許各小學堂遇有特殊情形時，可以呈明該管衙門察核變通辦理。這一層多留各地方伸縮的餘地，比較原有的通則進步得多了。

自從學部用特性（如尚公、尚武、尚實）來定教育宗旨，以後的小學訓育，都以培養國民品性和宣傳道德的基礎爲目標，但到底也沒有甚麽效果。

民國成立以後，小學訓育逐漸廢止消極的干涉方法。民國初年，各小學校多數

有校訓，而負訓育責任的，是級任教員。自杜威學說傳入後，他的實用主義引起了小學訓育方面的改革。著名的學校多拿他的學說做理論上的依據，而在學校中佈置社會的環境，實地給學生生活上以應有的鍛鍊。學生的活動甚多，如開銀行，設商店，組織清潔會，慈善團，學生會，自治團，巡察團，以及發起各種研究社，編輯學校新聞壁報等。有幾個學校，並由教師分任訓育責任，稱爲「訓導制」。近年來，有許多小學校採行市制，使學生練習市民的任務。但是材料方法是否得當，實也是一個很重要的問題。

關於道德的訓練，除課程中含有間接和直接的教學外，有許多學校，並且定出許多規條來，例如「好國民」「好學生」……等，不一而足。可是這許多規條，既大同小異，互相抄襲，未免流于形式；而且適合我國兒童與否，如何實施，如何考成等等，都是應該研究的問題。

今教育部有鑒於此，通令各省市教育廳局，徵集小學訓育標準；并訂定訓育責料問卷，徵求答案。此項材料和答案，業經教部加以統計，將來必有相當的結果。而最近教部又設訓育標準委員會，專司釐訂訓育標準的責任，不久的將來，當可有全國共同的小學訓育標準頒布。

訓育和教學，本不能分離。所謂訓育上的種種活動，無一不可歸納在教學中；教

學方面的種種作業，也無一不含有訓育的意思：所以近來很有人主張把教學和訓育打成一片，不必劃分疆界。但小學兒童，應養成若干良好習慣和理想，並如何按步就班的加以扶掖，如何嚴密地查察其進展的程度………這也是學校中應有的事，無論名稱如何，這些事，總是不能不做的。

(五) 統計資料

說了大半天，關於小學教育的數量方面究竟何如呢？這不能不用數目字來加以計算。民國成立前小學的統計，除經費數因缺乏記載無從稽考外，小學堂數及學生數的統計，略述如左：

表(一)

年期	小學以上全國學生數	初等教育段學生約數	百分比
民前十年	六、九一二	約五六千人	90%
民前九年	三一、四二八	約二萬數千人	90%
民前八年	九九、四七五	約八萬數千人	90%
民前七年	二五八、八七六	約二十三萬餘人	90%

表(二)

年期	初等教育段各種學堂總數	各種學堂學生總數	*小學生數	百分比
民前五年	三四六五〇	九一八五八六	八九五、四七一	90%
民前四年	四一三七九	一一九二九二一	一、一五三、七八〇	95%
民前三年	五一六七八	一五三二七四六	一、四八一、三八九	95%

*半日學堂學生數未列入

看上表，可以知道小學和學生數逐年增加的概況。不過民前七和民前五之間，學生數差至六七十萬，這是一個特異的現象。但在教育初興，各省競辦學校之始，這種情形，實也不足為奇的。

民國成立後，北京教育部，有專門的人負教育統計之責。起頭幾年，很有一些統計資料，可供我們的參考。茲將北京教育部的小學生統計數，摘錄如下：

年期	初小國民學生數	高小學生數	其他學生數	總計
元年度	二、三九八、四七二	三五八、三八五	一九、五一六	二、七七六、三七三
二年度	三、〇三〇、七七八	四〇三、四二七	二三、〇六八	三、四六六、二七三

三年度	三、四六一、三一三	四一三、九八〇	三四、三六〇	三、八九九、六八三
四年度	三、七〇〇、六〇四	三八六、三五八	三二、四七三	四、一一九、三九九
七年度				四、八四二、六三八
八年度	五、二七五、二〇六	四四七、〇〇七		五、七二二、二一三

查上表，可知小學生數年有增加。其增加度四年較元年增多一百三十餘萬，平均每年增加四十五萬人左右。八年較四年則四五年間僅增一百五十萬人，平均每年增加三十七萬多。

民九以後，我國內亂頻仍，北京教育部號令不出部門，所以統計的工作，無從做起。民十二，中華教育改進社，有好幾種調查統計，但關於小學教育的也不多。茲將該社統計關於小學學生總數，摘錄如下：

年期	初級小學		高級小學		總計
	男	女	男	女	
民一二	五、四四五、八一五	三六八、五六〇	五四七、二九七	三五、一八二	六、三九六、八五四
總數	五、八一四、三七五		五八二、四七九		

照這數目看來，民九到民十二、四年間，僅增加小學生六十九萬四千多人，每年

平均僅增加十七萬人，比了民四到民八的增加度，又少得多。

民十二以後，並無統計。今教育部曾於十八年度發出調查表調查，但到現在（二十年五月）還沒有收集齊全。茲將已收到的省分的小學兒童數和民十二該省兒童數表列如下，以資比較。

省分	民一二小學生數	民一八小學生數	相差數
江蘇（合上海南京）	四〇三、七七〇	六六九、四九三	增二六五、七二三
浙江	四二一、〇二四	五七九、〇九四	增一五八、〇七〇
湖北（合漢口）	二一六、八四三	一二二、三二七	減九四、五一六
遼寧（舊奉天）	三二〇、五三一	六〇一、一九九	增二九〇、六六八
山東（合青島）	七九〇、五五八	三三〇、三四七	減四六〇、二一一
廣東	四〇〇、二九二	三四一、六三一	減五八、六六一
吉林	六一、九八一	一三一、三九六	增六九、四一五
河南	二八九、四二一	五六一、〇四九	增二七一、六二八
新疆	三、六〇八	五、四七七	增一、八六九
黑龍江	五〇、九八七	六四、〇三四	增一三、〇四七

總計	二、九六九、〇一五	三、八〇六、〇四七	增八三七、〇三二

上表，山東省六年間驟減小學生四十六萬多人，以河南的貧瘠則反增二十七萬多人，這是很可驚異的現象。或者山東前此所謂查而得的數目，本非確實（因為當時山東小學生數超過江蘇、浙江、廣東各三十多萬，這是很可疑的，）此次河南所呈報的，也有不盡不實之處（因為河南屢遭兵亂而小學生增加度反過於江蘇浙江）但這是局部問題，好在驟減驟增，可以互相抵消，於大體上並無妨礙。單就大體的總數而論：民十二，江蘇等十省小學生二百九十六萬九千零十五人，到民十八則增至三百八十萬六千零四十七人，實增八十三萬七千零三十二人。照這比例，民十二全國小學生六百三十九萬六千多人，則民十八應約增至八百十九萬六千多人，六年間約加二百八十萬人。以六年平均計算，每年增加約四十六萬多人。但這個數目，實在不很可靠。因為其他的內地各省，連年戰亂頻仍，小學生的增加度，決不能和遼寧江蘇浙江等省一樣；廣東省尚且減少，何況如四川雲貴等省呢？所以大體上說來，八百十九萬六千人至少要打一個九五折，其數為七百七十八萬七千多人。每年平均增加四十三萬幾千人。照這數目看來，近年小學生的增加量，實在和民八以前差不多，較之民八到民十二間，數量已多了不少。

但是據教育部改進全國教育方案義務教育實施計畫所述，我國全國學齡兒·

童約有四千三百萬人則除了七百八十七萬入學兒童以外，還有三千五百多萬的失學兒童，這是何等可驚的數目呢？

除學生數外，關於全國小學教育統計的材料更少。茲將最近教育部所存不完全的表兩種，摘錄如左，以見一斑。

(一)民十八省市縣教育費總數內初等教育經費所占之百分數表

省市別	百分比
江蘇省	五九、八
浙江省	六三
安徽省	四一、一
江西省	五一
湖南省	五一、五
湖北省	七五
四川省	六〇
河北省	五五、四
山東省	未詳
山西省	六七
河南省	未詳
陝西省	未詳
甘肅省	未詳
廣東省	七六、二
廣西省	六九、八
福建省	四〇

雲南省	三七、九
貴州省	六三
遼寧省	五〇
吉林省	五六
黑龍江省	九〇
熱河省	六六
綏遠省	二五
察哈爾省	七四
新疆省	四八

甯夏省	未詳
青海省	未詳
西康省	未詳
南京市	六五、一
上海市	七〇
北平市	五五
漢口市	六二
青島市	七四

看上表，可知初等教育經費所佔成數超過百分之七十的，僅黑龍江、察哈爾、湖北、廣東四處。超過百分之六十的爲廣西、山西、浙江、四川、漢口、南京六處。其餘多數地方，都未超過百分之六十，如安徽、新疆、綏遠、並未超過百分之五十。查菲列濱在一九二三年時小學教育經費已佔百分之七十五，比較一九一九年增加百分之十二。日本在一九二九年時，小學教育經費也佔百分之七十左右，中央的補助費尚不在內。小學教育愈推廣，所佔經費成數愈多。各國都是如此。我國中央政府對於小學教育，

既無絲毫補助，而多數地方小學教育經費成數又不值足道，可見我國小學教育不很發展的一斑。

(三)民十八各省市關於小學教育的各種平均數表

省市別	(一)每級兒童		(二)每教員所教兒童		(三)每兒童所占經費	
	高小	初小	高小	初小	高小	初小
吉林省	三〇	三七	一七	三三	二九、一四	二二、八七
浙江省			一八	二三	一三、九	四、六
湖北省	三一	二三	一二	二五	三四	一三
寧夏省	一一	一四	五	一七	三六、一三	五、一二
遼寧省	四〇	五一	三五、五	三五	一一、六	七、八
江西省	二三	一七	一四	一七	一五、五	五、二
山東省	二九、四五	七、〇五	一八、三二	八、四	一六、四二	一〇、九
察哈爾	三七	一六	一四	一七	二六	八
江蘇省	三三	四六	一六	二八	一八、九七	七、九九
廣東省	二六	二三			二四、七五	七、八

南京市	四一弱		二〇弱	二二、九二弱		
青島市	二一	三四	二九		一九	一一
上海市	三一		二〇	二三	一八	二二
漢口市	四八	四六	一七	二二	四九	三七
北平市	六〇、五八	五五、四九	三〇、四三	三五、〇三	一四、五六	

註一、此表由教育部已收到的各省市初教概況調查表統計摘下。

二、表內南京市各數，包括幼稚園在內。

三、廣東省尚有關於完全小學各項數目：（一）每級兒童二一四人，（二）每兒童占一七、八元，未列入上表。

看上表，可知除北平、漢口、遼寧等處外，各省市每級學生尚未足額，可以擴充。每教員所教兒童數，也未充足，可以增加。又近年據各處報告，大約鄉村小學學額多不足，都市小學則往往兒童充斥。今教育部定有鄉村小學充實兒童學額辦法和繁盛都市推廣小學教育辦法，就因爲要彌補以上所發現的奇形的現象而發的。

結論

縱觀我國三十五年來的小學教育：量的方面，既年有增加；質的方面，也逐年改

善不能說沒有進步。尤其是教學方法，從注入式進為啓發式，從啓發式進為自學輔導，從自學輔導進為設計教學……不過幾年裏面的事情。這種情形，雖未普徧於全國，而且所行的方法也未免有「以訛傳訛」之虞。但從大體上說來，這不能不算是一種好現象。

但是近幾年來，小學教育頗受了一些政治和大學教育的影響而略有停頓的趨勢。茲舉其犖犖大者，略述如下：

一、中等以上學校驟形擴充，而小學教育反形縮減。因留學生回國者增多，競爭求出路的緣故，於是不需要開辦專科以上學校的時候，也辦起專科以上學校來；因專科以上學校畢業生增多，競求出路的緣故，於是不需開辦初高中的縣，也辦起中等學校來。國家因辦高等教育之故，不但不能以鉅款補助地方教育，且反取地方學款辦理大學（如中央大學每年由江蘇納一百四十萬）；地方因辦中等以上學校之故，也往往不能擴充小學教育（如安徽小學經費僅佔各種教育經費百分之四一強。）

二、教育行政者及辦學者，都不重視小學教育。各省市教育廳局長因多不習教育的人而由政府隨便任命。廳局長所任命的主管初等教育人員，更往往和初等教育無緣。他們以為小學教育，並無注意的必要。辦學的人，本為小學教員的，因為待遇

菲薄，沒有出路，往往不安於位，或升學、或改業、或加入政治運動；中等以上辦學人員，則本漠視小學教育（例如中央大學十九年度經費二百零四萬，雖包有初中的實驗學校則僅年支四萬）。

三、小學教育的研究興趣，遠不如前。因爲大家都不重視小學教育，研究興趣，自然提不起來。加之教育行政者和黨務工作人員，以對於小學教育隔膜之故，關於小學教育的聯合研究，非但不加提倡，且反從中阻礙。江蘇教育廳不准實驗小學聯合會立案，浙江教育廳也因黨部的干涉而取消各地方的聯合研究會，……於是小學教育研究的風尚，便漸形減退了。

他如社會日見窮困，教費不能增加；教員待遇不提高；師範教育不良好；……這都是陷落小學教育的絕大原因。

最近的將來，我覺得小學教育改進的希望很少。經濟制度不改革，即使四年的義務教育，實也不易普及；政府的領袖人物不加注意，小學教育的現狀，實也不易維持。但經濟制度怎能改革，政府的領袖人物又怎肯顧及小學教育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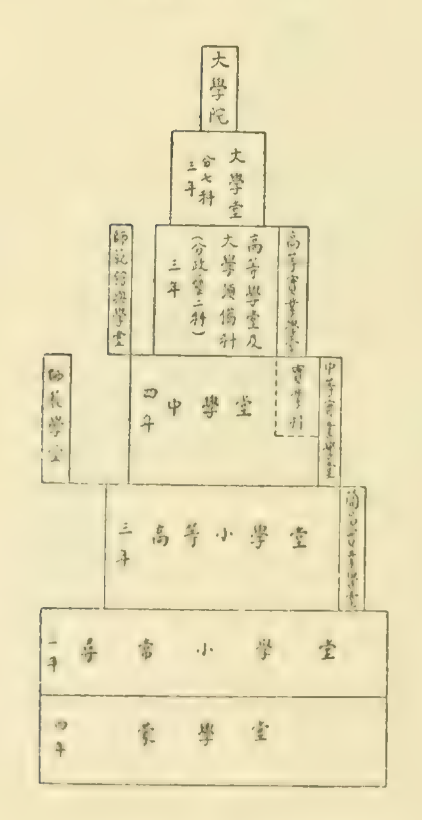
三十五年來中國之中學教育

廖世承

我國整個的新式學校制度，從清光緒二十八年開始；但中學的起點，却發生在光緒二十一年的時候。那時津海關道盛宣懷奏辦北洋學校，分頭等二等，各四年畢業。同時上海無錫復設三等學堂，其中二等學堂與中學相彷彿。計算到現在，恰巧三十五足年。

這三十五年裏邊，我國的學制系統，共發生五種變化。第一種爲清光緒二十八年管學大臣張百熙訂呈的學堂章程，圖如下：

圖一　壬寅學制系統
(光緒二十八年，1902).





在這個系統裏邊，中學定爲四年畢業，可分實業科。系統全體，共有二十學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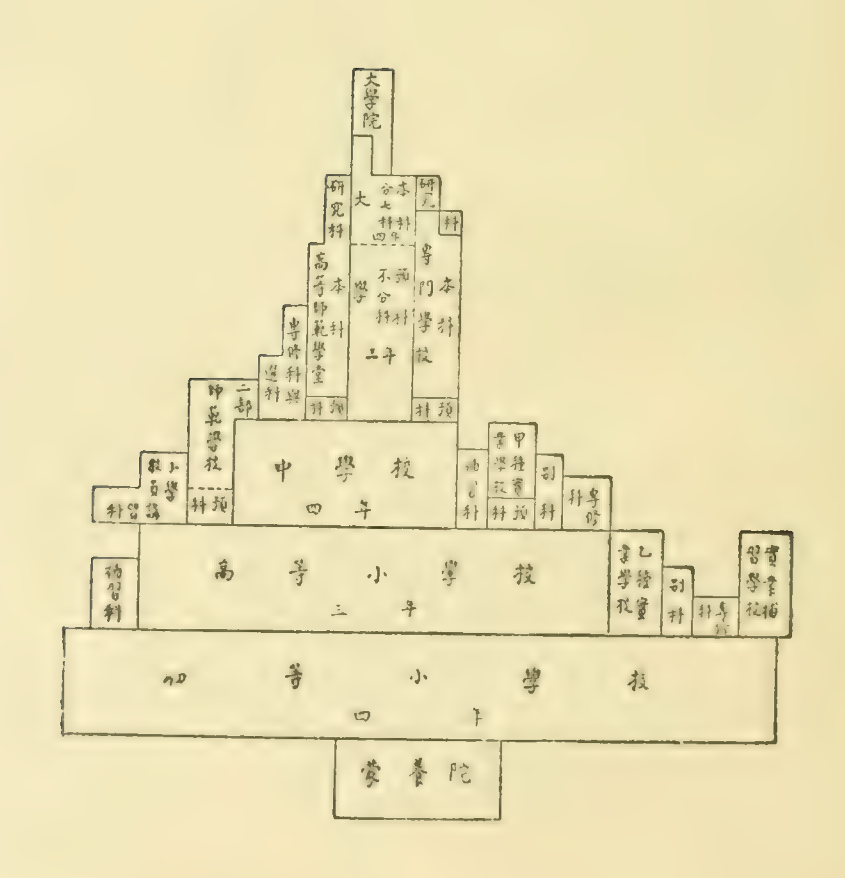
是項學制，雖經欽定，却未實行。光緒二十九年又經張之洞、榮慶、與張百熙三人會同重訂，中學改爲五年，全體系統也增加了一年。圖如下：

圖二　癸卯學制系統
(光緒二十九年，190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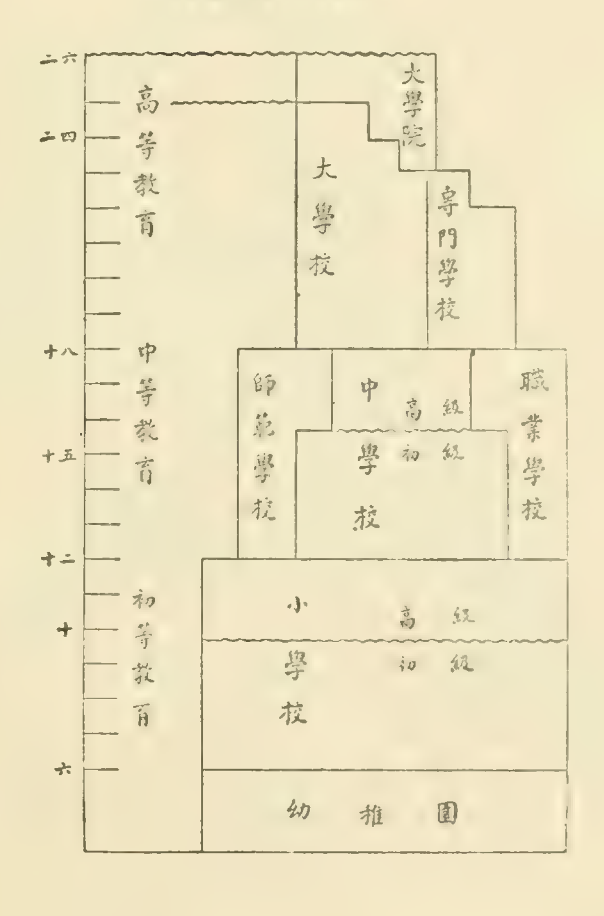


民國成立後，學制上更動甚多。中學仍減為四年，全體系統減去三年，變為十八學年。圖如下：

圖三　壬子癸丑學制系統
(民國元年至二年，1912—191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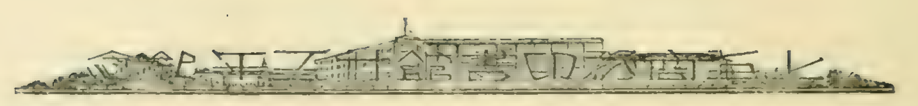


至民國十一年，全部學制，大行改革。中等教育一部分出入尤大。系統圖如下：



圖四 壬戌學制系統
（民國十一年，1922）

民國十七年大學院召集第一次全國教育會議，學校系統及原則又分別修正。原則及系統圖如下：



圖五　戊辰學制系統

（民國十七年，1928）

二六　二四　二二　十八　十五　十二　十　六

高等教育：研究院　大學校　專修科

中等教育：中學校（高級、初級）　（師範）　職業　補習學校

初等教育：小學校（高級、初級）　補習學校

幼稚園

原則：

（一）根據本國實情。

（二）適應民生需要。

（三）增高教育效率。

（四）謀個性之發展。

（五）使教育易於普及。

（六）留地方伸縮可能。

說明：

一、初等教育（略）

二、中等教育：

（1）中學校修業年限六年，分為初高兩級。初級三年，高級三年。但依設科性質，得

定爲初級四年，高級二年。

（2）初級中學得單設之。

（3）高級中學應與初級中學並設，但有特別情形時，得單設之。高級中學以集中設立爲原則。

（4）初級中學施行普通教育。但得視地方需要，兼設各種職業科。

（5）高初中學，得分普通科，及農、工、商、家事、師範等職業科。但酌量地方情形，得單設普通科。農工商師範等科，得單獨設立爲高級職業中學校，修業年限，以三年爲原則。

（6）中學校初級三年以上得酌行選科制。

（7）各地方應設中等程度之補習學校（或稱民衆學校）其補習之種類及年限，視地方情形酌定之。

（8）爲推廣職業教育計，得於相當學校附設職業師資科。

（9）爲補充鄉村小學教員之不足，得酌設鄉村師範學校，收受初級中學畢業生，或相當程度學校肄業生之有教學經驗且對於鄉村教育具改革之志願者。修業年限一年以上。』

茲就三十五年來關於中學教育方面幾種重大的變革，綜合的說一說。

一師範教育問題　師範學校向與普通中學分設。新學制成立後，師範學校與普通中學漸有合併的趨勢，高級中學亦有附設師範科的規定。國民軍奠定東南後，各省師範學校大都與普通高中合設，結果利弊參半。十七年五月第一次全國教育會議開會，即有提案數起，主張師範教育獨立，其主要理由爲：（一）保存師範教育的尊嚴，（二）適合師範生的需要，（三）三年師範教育年限過短，（四）師範生待遇不同。當時提案未成立，仍以師範與普通高中合設爲原則。（註一）十九年四月第二次全國教育會議開會，主張在訓政六年期內，盡量推進義務教育和成年補習教育，因此特設師資訓練一組，專討論師範教育問題。表面上雖未標明師範學校與普通高中分設，但師範教育獨立的空氣，已視前濃厚了。

二職業教育問題　前淸的普通中學宗旨，雖有「俾畢業後，不仕者從事於各項實業，進取者，升入各高等專門學堂」升學與職業並重的話，但實際上仍以升學爲唯一目的。預備服務的，可入中等實業學堂。民國成立，中學的目的，在完足普通教育，養成健全國民。準備職業，由甲種實業學校承其乏。民五以後，職業教育的呼聲漸高，中學有設立二部的辦法。南京高師附中，幷於普通科外，附設農工商科。新學制頒行後，取消甲種實校，高中得兼設一二種職業科，但高中草創未久，設備不周，除商科尚差強人意外，農工等科，往往不能適合社會之需要。十九年四月第二次全國教育

會議閉會、羣以各級教育應注重科學實驗，培養生產能力，養成職業技能。因此對於職業科高中的設置特別注意。茲錄改進中等教育計畫中辦法數條如下：

「乙　職業科高中，除師範科商科和家事科等所需特殊的設備不多，得酌量情形與普通科合辦外，應就農工兩科設立。

丙　普通高中及普通科師範科商科家事科高中與農工高中校數之比率：

1　凡普通科高中，以及普通科與師範科商科或家事科合設之高中，應與農工科高中各占半數為原則。

2　如已設普通高中與農工高中校數超過三與一之比者，至少應將超過比率之普通高中，在訓政期內，分別改辦農科或工科。」（註二）

最近教部且通令限制設立普通中學，各省應酌量情形，添辦高初級農工科職業學校。自二十年度起，各普通中學應一律添設職業科目、或附設職業科；各縣立中學應逐漸改組為職業學校，或鄉村師範學校。職業教育在中學教育上所佔位置的重要，於此可見了。

三・女・子・教・育・問・題・　前清初行新教育的時期，對於女子教育，無明白規定。到了光緒三十四年正月二十四日纔有女子師範學堂及女子小學堂的章程發現。這是女子教育在學制上佔領位置的第一天，距今也不過二十三年。民國肇造，纔頒布女子

中學章程，幷允許國民小學一二年級男女可以合校，不過公家設立的女子中學校，依然如鳳毛麟角。直至民國九年北京大學及南京高等師範實行開放女禁，社會上始注意女子中學教育的問題，江蘇省立第一及第二女師範都在那一年創辦附設女子中學校。十年廣東省立中等學校開始招收女生，北京高等師範附屬中學也招了一班女生試辦男女同學。

新學制成立後，從理論上說男女在教育上已享受平等的地位，男子的中學系統，就是女子的中學系統。國軍奠定江南後，省立各中學大都兼收女生，女子中學也視前增加。最近國民會議通過的中華民國訓政時期約法在第五章國民教育內規定「男女教育之機會，一律平等。」此後女子教育的進步，更不可以道里計了。

四·中學課程問題· 前清的中學課程，分十二門，即（1）修身，（2）讀經講經，（3）中國文學，（4）外國語，（5）歷史，（6）地理，（7）算學，（8）博物，（9）物理及化學，（10）法制及理財，（11）圖畫，（12）體操。至宣統時，採用文實分科，雖略有伸縮，科目大致無異。民國初年，除讀經，加增藝術科。民八以後，各校相繼採用選科制，課程內加增不少新學程。惟各校辦法不一，漸行紛歧。新制推行後，全國教育聯合會曾議訂一新學制課程標準綱要，（註三）於十三年五月印行。規定初高中必修學程如下：

初中必修學分表

學科		學分
社會科	公民	六
	歷史	八
	地理	八
言文科	國語	三二
	外國語	三六
算學科		三〇
自然科		一六
藝術科	圖畫	一二
	手工	
	音樂	
體育科	生理衛生	四
	體育	一二
共計		一六四

高中公共必修學分表

科目	學分
國語	一六
外國語	一六
人生哲學	四
社會問題	六
文化史	九
科學概論	六
體育 (一)衛生法 (二)健身法 (三)其他運動	一〇
共計	六七

十八年秋季，教育部又頒布中小學課程暫行標準。學程頗有更動，茲將中學之必修學程，列表如下：（註四）

初級中學科目及學分表

科目	學分
黨義	六
國文	三六
外國語	二〇（或三〇）
歷史	一二
地理	一二
算學	三〇
自然科	一五
生理衛生	四
圖畫	六
音樂	六
體育	九（包括國術）
工藝	九
職業科目	一五（或五）
黨童軍	不計學分
總計	一八〇

高級中學普通科科目及學分表

科目	學分	備考
黨義	六	
國文	二四	
外國文	二六	第一二兩學期每學期五學分以下每學期四學分
數學	一九	
本國歷史	六	注重近代
外國歷史	六	注重近代
本國地理	三	
外國地理	三	
物理	八	
化學	八	
生物學	八	
軍事訓練	六	
體育	九	
選修科目	一八	
總計	一五〇	

三十五年來的中等教育變遷，尚不止上列數端，茲不過舉其大者而言。至最近各省市中學校數，教育部曾有調查，列表如下：

全國中學校數表

省市	初級中學	高級中學
山西省	三九	
山東省	三三	一
甘肅省	二四	
四川省	二三	一
安徽省	五七	三
江西省	四二	一八
吉林省	二七	一
江蘇省	八二	二二
河北省	四五	
河南省	一五	一
陝西省	二四	一六
湖北省	二一	
湖南省	七二	八
黑龍江省	一一	
寧夏省	一	
熱河省	四	一
福建省	一六	一六
遼寧省	九〇	一六
綏遠省	三	
浙江省	六三	九
雲南省	二八	
貴州省	一	
廣東省	一五九	
廣西省	四四	一
察哈爾省	三	
上海市	三二	二
天津市	二	一
漢口市	三	
南京市	一	三
北平市	四四	四四
青島市	四	二
總計	一〇一三	一六六

說明　一、本表係由教部於十八年十一月電令各省市呈報所得之結果。　二、學校數包括省立縣立市立區立各種。如浙江、廣東等省，則併包括已立案私立學校，如廣西、河南等省，則因縣立以下各校，一時無從調查，故僅報省立學校。三、西北各省因軍事關係，多未呈報。至全國中學學生數，據十七年的統計，共有二三四、八一一人。

今後的問題　今後除增加校數外，質的方面，當注意下列數點的改進。

一、注意普及體育　體育一科，雖歷來列入中學必修學程之內，然教者學者，均不視為基本學科。近數年來社會人士，對於體育的觀念，稍稍變遷，報紙上也時有運動消息的紀載。但大都注意選手運動，視獲得錦標，為學校無上之光榮。至全體學生的體格如何，健康如何，則漫不加意。要知體格為人生的基礎，體格不強健，德智即無所附麗。以天賦智慧論，我國人民未必遜於其他民族，但以體格較，則相差懸殊。我願後此中學時常舉行體格檢查，健康比賽，規定標準運動，提高全體學生的體育興趣，一洗少年時意志消沈，精神頹唐的暮氣。

二、訓練公衆習慣　有人說，「學生」是學習團體生活。這句話很有理由。在團體生活中，方可學習適當的行為。適合團體生活的行為，便是道德的行為。道德是含有社會意義的，道德是人和人交接的準繩。現時中學校對於團體生活的訓練，太不

注意了。以致對人對社會、對國家的態度，無一是處。對教師沒有相當的禮貌，對同學沒有親愛的精神，對公衆事業沒有服從多數的觀念，對人羣集合沒有遵守秩序的習慣。上天下地，惟我獨尊。試問青年一天到晚有幾件事肯捐除私見，從他人的幸福方面着想的？我願以後中學校，不要把整個的訓育責任，放在幾位訓育先生的肩上，全體教員分別與學生接觸，與學生談話，隨時指導，隨時矯正，於團體的活動中，養成學生良好的公衆習慣。

三、**改進教學方法**　教育是最富於革新精神的一種科學。現時中學校太沒有革新氣象了。什麼事都率由舊章，不去發表問題，虛心研究。課室內死氣沈沈，除了教師講解的聲音，學生呆望的態度，絕少變化的氣象，生動的精神。我們說教師最重要的責任，不在教書，在鼓勵、刺激、支配、指導學生學習。要達到這個目的，教師必須知道學習的原則，青年的心理，近代各種教學的設施；必須有犧牲的精神，創造的能力，耐心去研究。我願以後的中學教師，都有一個正當的服務觀念。

四、**養成生產能力**　最近教部通令謂『中學生一旦畢業之後，以無生產技能之訓練，無由從事於各種職業，而又自視過高，不能如小學畢業生，尚可擇就一業。進退彷徨，莫知所適，普通中學遂為世所詬病。苟循此不變，將見民生枯竭、社會兀臬，靡有底止。』這幾句話，說得很痛切。所謂生產能力，不一定專靠職業科目。凡普通科的

教材，能切合人生需要，應用到生活各方面，也可間接的養成生產能力。我願後此中學，多注意教材的熟諳，科學的訓練，應用的技能，并在可能範圍內，設置各種職業科目。

昔人有言『以前種種，譬如昨日死，以後種種，譬如今日生。』三十五年的中學成績，不過如是。我願後此的三十五年，其效率什百倍於今日！

註一、　全國教育會議報告（十七年五月）

註二、　第二次全國教育會議日刊（十九年四月）

註三、　新學制課程標準綱要（十三年五月）

註四、　中小學課程暫行標準第一冊第三冊（十八年八月）



三十五年來中國之大學教育

何炳松

(一)三十五年以前的新教育運動

(A) 興學的動機

我國向來沒有含有現代意義的教育。清代張之洞曾說：

『取士之法自漢至隋爲一類，自唐至明爲一類。無論或用選舉，或憑考試，立法雖有短長，而大意實不相遠。漢魏至隋選舉爲主，而亦間用考試。唐宋至明考試爲主，而亦參用選舉。要之皆就已有之人才而甄拔之，未嘗就未成之人才而教成之。故家塾則有課程，官學但憑考校。』(江鄂督會奏變法自強第一疏見張襄文集卷八)

張氏此地說我國政府向來祇知道甄拔已有的人才，不知道教成未成的人才，對於我國政府向來所抱消極教育的政策眞可以說是一針見血的話。

張氏又說：

『現行科舉章程本是沿襲前明舊制。承平之世其人才尚足以佐治安民；今日國變患深，才乏文敝，若非改絃易轍，何以拯此艱危？』(同上)

張氏此地以爲科舉制度在承平時代雖然還可以佐治安民，但是一旦到了國變患

深的時候，就非改絃易轍不可。這亦是一種洞見癥結的見解。前清末造時，科舉所以不能不廢，學校所以不能不辦，差不多完全原於『國蹙患深』四個字。

前清末葉所謂國蹙患深大體是指外交上的失敗。因為自從道光二十二年（西曆一八四二年）因鴉片戰爭而締結南京條約，咸豐十年（一八六〇）英法聯軍入京，清帝北狩之後，清政府對於外力的壓迫幾乎沒有辦法可以應付。加以當時外交重任大都假手於一班所謂『通事』。這類通事無學重利，往往以細微的事情釀成重大的交涉。所以當時我國人有兩種覺悟：一、知道通事一類人的不可恃，急應培養翻譯的人才；二、震於西人船堅砲利，急應培養製造船械和海陸軍的人才，因此前清末葉對於新教育的設施就從這兩方面入手。（陳寶泉中國近代學制變遷史二頁）現在讓我們敘述清政府怎樣開辦同文館去培養翻譯的人才。

(B) 外國語言文字的研究

清政府的注意於外國語言文字的研究實在開始於咸豐十年十二月（一八六〇）英法聯軍破天津入北京，清帝文宗避難熱河之後。這恐怕是前清舉辦新式教育原於『國蹙患深』的第一個實例。當時清帝諭軍機大臣等說：

『恭親王奕訢等奏准由廣東上海各派識解外國言語文字二人來京差委。……並准於八旗中挑人學習外國言語文字，知照俄羅斯館，妥議章程，認真督課。如

能熟習各國文字即奏請獎勵。……其餘未盡事宜並着隨時詳議具奏。』（十一同東華約錄卷二百十八）

這是清廷下令研究外國語言文字最初的一次，辦法就是由廣東上海各聘外國語教師二人在原有的俄羅斯館中附課其他各國語言文字，而學生則以八旗子弟爲限。

到了同治元年（一八六二）八月總理各國事務衙門纔正式奏請設立同文館於北京。摺中說：咸豐十年冬間以後的各種奏請均經先後奉旨允准在案，但是『廣東上海既無咨送來京之人，不得不於外國延訪。旋據英國威妥瑪言及該國包爾騰兼通漢文堪充此席，因於五月十五日先令挑定之學生十人來館試行教習。仍另請漢人徐樹琳教習漢文，即以此學爲同文館再俄法等國語言文字亦應一體學習。容俟覓有妥當教授再行隨時酌辦。』（舒新城近代中國教育史料第一冊創設北京同文館奏疏）照這疏看來，咸豐十年時奕訢等請由上海廣東各聘教師二人的一事完全沒有辦到，所以不得不向英國去物色人才。現在既然請到兩位教師又招到十個學生，同文館就此開辦起來了。這是同治元年五月間的事。

至於當時所以創設同文館宗旨完全在於培養翻譯的人才，我們在前面已曾說過，所以同疏中說：

『臣等伏思欲悉各國情形，必諳其語言文字，方不受人欺蒙、各國皆以重貲聘請中國人講解文藝，而中國迄無熟習外國語言文字之人，恐無以悉其底蘊。』（同上）

後來總理衙門籌議京師大學堂章程中亦說：

『當同文館廣方言館初設時，風氣尚未大開。不過欲培植譯人以爲總署及各使館之用。故僅教語言文字，而於各種學問皆從簡略。』（第二章書，見皇朝蓄艾文編卷十五）

同治五年（一八六六）（陳寶泉變遷史三頁謂在六年）恭親王奏請在同文館內准設一館以講求天文算學，（原疏見皇朝經世文三編卷一）並擬定章程六條其大意如下：一、專取正途人員；二、各員一概留飯住宿；三、按月出題考試一次；四、每屆三年舉行大考一次，高等者酌量差遣試用，下等者照常學習一屆再考；五、每月加給薪水銀十兩；六、三年試居高等者照准各按升級格外優保班次。（陳著變遷史四頁至五頁）

同文館的程課到此稍加擴充，就是於學習各國語言文字外並另加天文和算學。這是同文館內容第一次的變化。此後三十年間（自同治五年至光緒二十一年）恐怕就都照此辦理，別無更張。因爲直到光緒二十一年（一八九五）十二月纔有陳其璋奏請整頓同文館的疏。

我們試讀陳其璋的奏疏很可看出當時同文館的內容和成績怎樣。陳氏在原疏中說：

「伏思都中同文館爲講求西學而設，學生不下百餘人，歲費亦需鉅萬兩。而所學者祇算術天文及各國語言文字。在外洋祇稱爲小中學塾，不得稱爲大學堂。且自始至終雖亦逐漸加巧，仍屬有名無實，門類不分，精粗不辨，欲不爲外洋所竊笑也難矣！」（皇朝蓄艾文編卷十四）

我們就此可見同文館自從同治五年添設天文算學館以來所講習的祇是各國的語言文字和天文算學。陳氏又說：

「計自開館以來已歷三十餘年，間有造詣精純，洞悉時務，卓爲有用之才乎？所請之洋教師果確知其爲教法精通，名望出衆，爲西國上等人乎？授受之法固不甚精，而近年來情弊之多尤非初設館時可比。」（上同）

他於是列舉館中教師對於考試怎樣瞻徇情面；學生平時在館怎樣任意酣嬉，不肯潛心學習，及至大考又怎樣於洋教師處餽贈殷勤希圖優等。因此陳氏請旨飭下總理衙門將同文館認眞整頓，並另訂章程於天文算學語言文字之外擇西學中之最要者添設門類，俾學生等日求精進，逐漸加功。後來同文館另訂館規六條，並定八年的課級和考試章程，（均見皇朝蓄艾文編卷十四）恐怕都是陳氏奏請整頓的結果。（[illegible]）

照這次新訂的分年課程看來，同文館八年的課程中除第一年完全以認識和講解外國語言文字爲主外，有七年的翻譯練習，五年的算學，二年的天文，各有一年

的各國地圖，各國史略，格物，化學，萬國公法，地理，金石，富國策等八種新添的科目。同文館的性質到此又是一變。總而言之，同文館是我國最早設立的一種外國語言文字的專修學校，中間經過三十多年方變成和現代所謂普通中學相似的一種學校。

同治元年京師既有同文館的創設，次年（一八六三）江蘇巡撫李鴻章亦奏請在上海地方設廣方言館。李氏原奏中說：

『京師同文館之設，實為良法，惟是洋人總匯之地以上海廣東兩口為最。臣擬仿照同文館之例於上海添設語言文字學館……均由海關監督督籌試辦。』（陳著選史五頁）

他以為『三五年後有此一種讀書明理之人，精通番語。凡通商督撫衙門及海關監督應添設翻譯官承辦洋務者即於學館中遴選承充。庶關稅軍需可期核定，而無賴通事亦少斂迹矣。』（陳著選史五頁）是則上海廣方言館的設立目的和京師同文館完全相同，就是要培養翻譯人才去承辦洋務。我們同時並可在這疏中看出當時在外交上還有一班所謂『無賴通事』的人物。李氏又因為京師同文館的學生限於八旗子弟以為範圍太狹，所以在同疏中說：『夫通商綱領固在總理衙門，而中外交涉事件則兩口轉多，勢不能以八旗學生兼顧。須多途以取之，隨地以求之。』（同上）後來奉上諭『廣州將軍查照辦理，』因此上海廣東兩地都有廣方言館的設立。

廣方言館章程計分九條：一辨志，二習經，三習史，四講習小學，五課文，六習算，七考核日記，八求實用，九學生分上下兩班。（陳著學校史六頁）這種課程的性質已和同文館不同，於課文習算兩項以外並要習經習史和講習小學了。據陳寶泉說：這是因為「當時反對西學者甚多，故習方言者於經史小學反特注意，亦當局者調和之苦心耳」。（同上）以上兩種學校—同文館和廣方言館—恐怕是我國最近七十年來前半期三十五年間（一八六二—一八九六）唯一的新式教育機關了。因為直到光緒十九年（一八九三）和二十一年（一八九五）間湖北湖南兩省人還要仿照這類學校設立自強學堂和東山精舍。這可見我國的新式教育在這期中實在沒有什麼進步。

光緒十九年張之洞奏設自強學堂於湖北武昌省城，分方言，算學，格致，商務，四齋。所招學生祇有方言一齋住堂肄業，其餘三齋都仿從前書院的辦法按月考課就算了事。後來更定章程把算學一門改歸兩湖書院另行講習，格致商務兩門停課。先行統課方言以為一切西學之階梯。又因京師同文館分設英法德俄等館規模大備，所以自強學堂亦分立英法德俄語言文字四門。（招考自強學堂學生示 皇朝蓄艾文編卷十六）光緒二十一年湖南湘鄉的紳士亦呈准該省巡撫就劉襄勤公所創辦的東山精舍仿湖北自強學堂成法分科造士為算學格致方言商務四齋並定章程二十四條。（皇朝蓄艾文編卷十四）這兩個學堂都是和同文館廣方言館等性質相同，我們此地不去詳述了。以上所述的各種學校目的

專在培養翻譯的人才，現在讓我們繼續敘述技術人才和海陸軍人才的培養。

(C) 技術人員和海陸軍人才的培養

同治五年（一八六六）左宗棠建議設船廠於福建的馬尾，並設附廠學堂於船塢的東北。學堂分爲兩部：一爲前堂習法文，叫做法國學堂，練習造船的技術；一爲後堂習英文，叫做英國學堂，練習駕駛的技術。課程除造船駕駛應習的常課外並須讀聖諭廣訓，孝經，並兼習策論『以明義理』。這就是船政學堂，爲我國最早設立的一種技術專修的學校。（陳著近代史九頁至十頁）十四年之後到了光緒六年（一八八〇）李鴻章奏准建設水師學堂於天津，內分駕駛管輪兩科，均用英文教授。（陳著近代史十頁）性質略和福建的船政學堂不同，因爲他不重造船而重駕駛，爲我國後來北洋海軍人才的策源地。

光緒十一年（一八八五）五月李鴻章奏請創設武備學堂於天津。創設的理由在奏疏中說得很明白，他說『臣查泰西各國講求軍事，精益求精，其兵船將弁必由水師學堂，陸營將弁必由武備書院造就而出，故韜略皆所素諳，性習使然。』他又說：『居今日而言武備，當以其人之道還治其人。若僅憑血氣之勇，粗疏之材，以與強敵從事，終恐難操勝算。』（光緒政要卷十一）這是我國最早創設的一種軍官學校。次年光緒十二年（一八八六）兩廣總督張之洞亦設立陸師學堂於廣東。（張之洞奏設陸軍及鐵路學堂摺光緒政要卷二十一）此後光緒十三年（一八八七）有廣東水師學堂的創設，光緒二十一年（一八九五）又

有湖北武備學堂及南京陸軍學堂的創設,辦法課程大概都參照北洋的成法,我國新式海陸軍的興起不能不溯源於這幾個學校的開辦。(黃[illegible]史十一頁)

(D) 新教育初期的成績

上述的時期約自同治元年(一八六二)到光緒二十一年(一八九五)三十四年間所設的學校計有三類:一就是京師同文館,上海和廣州廣方言館,和湖北自強學堂一類專門學習外國語言文字的學校,二就是福建船政學堂,天津和廣東水師學堂一類專門造就造船和駕駛人才的學校,三就是天津武備學堂,廣東陸師學堂,湖北武備學堂,南京陸軍學堂一類專門造就陸軍官弁的學校。這期中創設學校的宗旨簡單的說就是專重實用人才的培養。但是這類教育無論他怎樣注重實用,最多不過是一種救敝補偏的辦法。既然沒有什麼系統的計畫,更談不到什麼專門的教育。不過我們因為這類學校的創設可以反照當時我國外交失敗以來政治上的需要和說明當時書院制度和科舉制度還是盛行時代新式學校怎樣應運而生,所以不能不加以相當的敘述,當作這篇文章的引論。

上面所述的各種學校的創設雖然可以說是我國新式教育的見端,但是因為我國的政府和國民對於新式教育都還不能十分加以注意,所以他們的成績都極其有限。盛世危言的著者鄭觀應在光緒十八年間曾說:

『廣方言館同文館雖羅致英才，聘師教習，要亦不過研習言語文字．若夫天文輿地算學化學，直不過粗習皮毛而已。他如水師武備學堂，僅設於通商口岸，爲數無多；且皆未能悉照西法，認眞學習。良以上不重之故，下亦不好，世家子弟皆不屑就，恆招募窶人子下及輿臺賤役之子弟入充學生。況督理非人，教習充數，專精研習，曾無一人。何得有傑出之士成非常之才耶？』皇朝經世文三編卷二西學附註

後來陳耀卿亦因爲看見光緒二十年我國爲日本所敗，很責備當時各種學校所造就出來的人才太不濟事，他說

『泰西各國於格致之學，事事考求，槍炮火藥亦從格致中出，又復精益求精。是以無堅不摧，無擊不中。中國慮其窺伺也，欲事事效法之，不惜重價聘請西人。於是南北洋均設立機器局，同文武備先後並舉，電線兵輪次第添設。所有同文武備考取肄業各生，數年後技藝嫻熟，即令出洋。閱歷既深，薰陶既久，復加考試，授以官職，遂爲洋務出身，以爲干城之寄，法至善也。

『國家費數百萬之帑項，數聚千人之精力，竭數十載之經營，不得謂謀之不深，慮之不遠。乃一旦與倭人對敵，將不知兵，士不用命，師徒撓敗，陵寢震驚，失地喪師，槍炮輪船全爲敵有。所謂洋務出身者或逃避伏法，或戰敗降倭，或潛亡內地，前功盡棄，莫可挽回。中國遂不得不力主和議。是役也，辦理洋務之員實有難逃之

罪。』（富強當求本源論皇朝經世文三編卷四）

同時的孫家鼐亦曾經在奏疏中明白的說：

『竊維同治初年總理衙門請設立同文館講求泰西諸國文字，令翰詹部院各官一體入館習練。維時議論紛紜，人情疑阻。風氣未開，事因中止。後雖經總理衙門設法招徠，入館生徒略有成就，而讀書明理之人從事其中者絕少，遂至中外間隔，彼己不知，倉猝應機，動多舛誤。』（奏官書局開辦章程疏皇朝經世文三編卷一）

孫氏又說：

『總署同文館各省廣方言館之式斤斤於文字語言，充其量不過得數十翻譯人才而止。福建之船政學堂，江南製造局學堂，及南北洋水師武備各學堂皆囿於一材一藝。即稍有成就，多不明大體，先厭華風。故辦理垂數十年，欲求一緩急可持之才而竟不可得者，所以教之之道固有未盡也。』（議覆開辦京師大學堂摺皇朝經世文三編卷一）

後來韓文舉亦說：

『我朝同光之間格致書院武備學堂水師學堂同文館廣方言館海軍衙門招商局船政廠相繼興立。然能製造機器者有幾人乎？能譯書者有幾人乎？能海戰者有幾人乎？能熟習商情者有幾人乎？日本以相臣而興，中國以相臣而敗，一盈一絀，一盛一衰，何其殊也！』（國朝六大可惜事皇朝經世文三編卷四）

甚至政府中人亦於光緒二十五年時公然承認:

『近來各省所設學堂雖名爲中西兼習實則有西而無中且有西文而無西學。各省學堂旣以洋務爲主義卽以中文爲具文。其所聘中文敎習多屬學究帖括之流其所定中文功課不過循例畢語之事。』（[illegible]）

照上述各人的意見看來,可見我國最近七十年來前半期三十五年間的新敎育實在沒有什麼成績可說。學生的流品旣然非常低下,學科的性質又復非常膚淺結果好像照陳氏所說祇得到了一個『甲午一役』的失敗。陳氏這句話雖然不免偏激了一點,但是這期中新式的敎育幾乎毫無成績可言,卻是一件不可掩的事實。

但是甲午一役,在我國的新敎育史上卻不失一服極有力的強心劑因爲我國人從此以後漸知要和外國爭強不僅在槍砲和戰艦的設備,更不僅在外國語言文字的粗通,而在於學貫中西的人才的培養關於這一點孫家鼐的話說得最明白,他說:

『近者倭人構釁創鉅痛深。一二文人學士默參消息,審知富強之端,基乎學問,講肄所積,爰出人才。砥礪奮興,消除畛域,期以洞中外之情形,保國家於久大。此與同治初年設立同文館之意實相表裏。誠轉移風氣一大樞紐也。』（奏官書局開辦章程疏）

我們就此可以看出我國最近七十年來初半期的新敎育,到了甲午一役,所有缺點

竟完全暴露出來，不能不自然而然的告一個結束．因此當時的『一二文人學士』亦不能不默參消息，別求生路，『審知富強之端基乎學問，講肄所積，受出人才．』自從當時人有這種見解，我國的新教育史上，就此別開了一個生面，而轉入新教育的第二期．這一期就是最近三十五年來比較有系統的新教育的時代．盛宣懷的創辦西學學堂和南洋公學以及李端芬的奏請推廣學校，就是這種系統新教育的先聲．這是前清舉辦新式教育原於『國變患深』的又一個實例．

(二)三十五年來的大學教育上

(A) 新式教育機關的創設

天津西學學堂的設立可以說是中日戰爭後我國人受了極大刺激的結果．原來當時國事艱難，中外臣工條陳時務，往往提及設立學校一層．我國維新運動史上最有名的康祖詒『公車上書』就是一個著例．清德宗於光緒二十一年（一八九五）閏五月間，諭令各省將軍督撫將各種條陳悉心籌畫酌度辦法，限文到一月內分晰覆奏．諭中有『當此創鉅痛深之日，正我君臣臥薪嘗膽之時』的話，（[illegible]津中[illegible]卷）我們於此，可見當時朝廷所受戰敗的刺激極深，『力行實政』的意思懇切．（見皇朝經世文三編卷一）

當時津海關道盛宣懷以為『自強之道以作育人才為本，求才之道尤宜以設

立學堂爲先，』所以稟請北洋大臣王文韶在天津『趕緊設立頭等二等學堂各一所爲繼起者規式。』（原稟中語）王文韶亦以爲『凡鐵路機器開礦冶軍諸務均可以西法爲宗，則造就人材尤當以學堂爲急，』（王文韶奏明設天津中西學堂疏）認爲可以照辦，一面並於同年八月間奏准立案。

原來光緒十二年時前任津海關道周馥稟請在天津設立博文書院，招募學生課以中西有用之學。嗣因與稅務司德璀琳意見不合，籌款爲難，致將造成房屋抵押於銀行。蹉跎十年，迄未開辦。盛宣懷當時主張在天津設立頭等二等學堂各一所。原定頭等二等的功課都須四年，不能躐等。不過爲通融求速起見，所以開辦時先由天津上海香港等處招考二等學堂四年三年二年各級的插班生各三十名，以便第二年起就可拔出頭班三十名升入頭等學堂。他說這是『外國所謂小學堂。』至頭等學堂本年先招二年級插班生三十人，來年就可升列第三班。四年畢業後准給『考單』挑選出堂，或派赴外洋分途歷練，或酌量委派洋務職事。他說這是『外國所謂大學堂。』以後這兩等學堂每年仍各挑選學生三十名入堂補四班之額，源源不絕。當時盛氏並請札委候選道伍廷芳總理頭等學堂，候補知縣蔡紹基總理二等學堂，一面並訂請美國人丁家立爲總教席。這就是天津西學學堂創設的情形。（詳見盛氏原稟和王氏原疏）

至于西學學堂的內容，照章程規定頭等學堂聘洋人教習五名，華人教習漢文

二名，洋文六名。頭等學堂功課歷年分四個次第，而有五門的專門學，就是工程，電學，礦務，機器，律例等。凡學生第一年功課告竣後，或欲將四年功課全行學習，或欲專習一門，均由總辦總教習察看學生資質再行酌定。如學專門則次年所學功課，與原定功課稍有不同，至第三四年所學功課與原定功課又相徑庭，應俟屆時再行酌定。這個頭等學堂的特點爲四年畢業，有普通功課而又可以專習一門，每年招生源源不絕，可以說是我國大學教育最早的雛形。至于二等學堂在章程中言明就是外國所謂小學堂，歷年的課程亦分爲四個次第，所有華洋文的教習概用華人。這恐怕就是我國新式小學最早的一個實例。不過此地因爲他和本文的題目無關，所以不去細述了。

但是盛宣懷在天津設立西學學堂以後，他自己覺得『旁求教習，招選學生，大抵通曉西文者多懵於經史大義之根抵；致力中學者率迷於章句呫嗶之迂途。教者旣苦乏才，學者亦難精釋。竊喟然於事半功倍之故。蓋不導其源則流不得而清也，不正其基則構不可得而固也。』（盛宣懷奏請開辦南洋公學情形疏見皇朝蓄艾文編卷十六）因此他就於光緒二十三年（一八九六）奏請開辦南洋公學於上海。他於光緒二十二年二月先考選『成才之士』四十名，設一師範學堂。復仿日本師範學校有附屬小學校之法，別選聰穎幼童一百二十名設一外院學堂。次年乃將二等學堂先行開辦，名曰南洋公學中院，以次續開頭等學

堂，名曰南洋公學上院。上中兩院教習皆在師範院挑充。師範院諸生挑充教習，至速以一年後為準。外院生分四班，滿三年挑升中院。中上兩院各分四班，歲轉一班，閱八年而卒業。我們就盛氏奏疏中所說的看來，當時所設南洋公學實在包有四種新式的教育機關：就是簡易師範，附屬小學，中學，和高等學校。當時南洋公學開辦的目的本在於培植政治專家，所以章程中明白規定『其在公學始終卒業者則以專學政治家之學為斷，』而『工藝機器製造礦冶諸學，則於公學內已通算化格致諸生中挑出歸專門學堂肄習。』這種規定和現代由南洋公學蛻化出來的交通大學的情形幾乎剛剛相反，我們就此可以看見我國學校教育在這三十五年中演化情形的一斑。盛氏所辦的幾個學校，可以說是我國眞正新式教育機關的發軔。

(B) 系統教育的先聲

盛宣懷在天津創辦西學學堂後的次年，刑部左侍郎李端芬上了一個請推廣學校疏，(皇朝經世文三編卷四十一)實為我國創立學制系統的第一聲。疏中大意以為二十年來種種學館的創設雖然皆合中外學術相與講習，但是國家却未收奇才異能之用，其中有五個緣故：一、諸館皆徒習西語西文，而於治國之道富強之原多未肄及；二、諸館學業不分齋院，生徒不重專門；三、諸館未備圖器，未遣游歷，終成空談，無自致用；四、諸館所教率自成童以下，苟逾弱冠，即已通籍；五、全國祇有數館，每館生徒祇有數十，即使人人

有用，尚於治天下之才萬不足一，況功課不精，成就無幾？所以李氏主張亟應推廣學校以勵人才。全國應設府州縣學，省學與京師大學堂，其業概以三年爲期。此外並應設藏書樓於十八行省省會，創儀器院於所立諸學堂，開譯書局於京師，廣立報館於京師各省省會並通商口岸繁盛鎭埠，選派游歷於各國及各省。李氏的主張，簡單的說，就是『既有官書局大學堂以爲之經，復有此五者以爲之緯，則中人以下皆可自勵於學，而奇才異能之士其所成就益遠且大。十年以後賢俊盈廷，不可勝用矣！』

我們看了李氏這篇文字，有兩點可以注意：一、同治元年以來所設立的各種學校可以說是都沒有什麼很顯著的成績；二、李氏主張設立府州縣學，省學，和京師大學堂等小中大三等學校，爲我國學校系統最初的提議。所以這篇奏疏可以說是我國新教育史上一篇最早的而且最有力的宣言。（相傳此疏係出戊戌政變要人梁啓超手筆）

我們試再看當時總理衙門對於李氏此疏怎樣議覆。總理衙門在議覆摺中大意說：該侍郎原奏所陳各節其在於今誠爲切要，惟是施行宜爲之次第，條理必致極精詳。近日詞林郎署願就同文館肄業者頗不乏人，各省書院亦多增加算學製造諸課。臣衙門於去年請旨飭下沿江沿海將軍督撫於已設學堂者量爲展拓，未設者擇要仿行，亦即該侍郎所設推廣學校之意。其藏書樓儀器院譯書館三節均可於學堂中兼舉並行，各種報紙亦不妨令學堂選擇譯之，以收知新之助。該侍郎所請選派游

歷一節與臣衙門奏派同文館學生出洋大意相同以上各節均係臣衙門奏定成案量與擴充至所請於京師建設大學堂係爲擴充官書局起見應請旨飭下管理書局大臣妥籌辦理。(原摺見皇朝經世文三編卷四十一)

總理衙門此地對於李氏推廣學校的主張，認爲有同文館的創立和各省書院的改良已經足够。至於李氏所提議的五事，其中藏書樓儀器院譯書館三節均可附設於學堂中報紙一節亦可令學堂擇譯，選派游歷亦早已在同文館實行。李氏這樣一篇洋洋大文竟被總理衙門中人輕輕的答覆過去。這亦可以看出當時維新守舊兩派中人眼光的距離怎樣。覆議摺對於李氏所提建設京師大學堂一層，亦祇認爲擴充官書局，並不是一件大不了的事情。不過總理衙門在疏中有請旨飭下管理書局大臣妥籌辦理一句話，因此卻引起了官書局中人的興趣而有開辦京師大學堂的主張，而我國現代的大學教育竟無意中就此發軔。這恐怕是當時總理衙門中人初意所不及料的一件事。

原來當光緒二十二年李端芬奏請推廣學校時，在同年正月間北京方面已有所謂官書局的創辦，由政府派孫家鼐爲管理大臣。這個官書局的性質是很複雜而奇離的，內容包有藏書院以專藏古今書籍備人借觀，刊書處以譯刻各國書籍廣爲流布，游藝院以廣購新機異產備人研求，和學堂以講習語言文字及製造諸法。(詳見奏官書局開辦

章程疏這個機關很可以反照當時我國人對於新知識的研究固然熱心，但是對於新教育的組織卻是沒有辦法。

總理衙門既然認定李端芬的奏請建立京師大學堂為擴充官書局起見，所以奏請飭下管理書局大臣察度情形妥籌辦理。後來官書局覆奏說：『學堂一議本總署原奏所已言，亦即官書局分內應辦之事。』籌議之後覺得中國的舊設學堂固然不能仿照辦理，就是外國大學堂的辦法亦不能全行仿辦。所以主張籌辦時大概有六個要點應該注意：一、宗旨宜先定，二、學堂宜造，三、學問宜分科，四、教習宜分科，五、生徒宜慎選，六、出身宜推廣。官書局中人以為這六個要點『準今酌古，原始要終，實已兼包內外。』（議覆開辦京師大學堂摺 皇朝經世文三編卷一）這是光緒二十二年間的事。

但是官書局雖有這個議覆，而京師大學堂卻仍舊沒有開辦。據羅惇曧說：這是因為『其時恭親王奕訢大學士剛毅等在樞府，厭言新政，請緩行。』（京師大學堂成立記 舒著史料第一冊）到了光緒二十四年（一八九八）正月德宗因御史王鵬運奏請開辦京師大學堂，故諭軍機大臣總理各國事務衙門王大臣將詳細章程妥議具奏。同年四月下定國是之詔中又有『京師大學堂為各行省之倡，尤應首先舉辦，着軍機大臣總理各國事務王大臣會同妥速議奏』的話。（軍機大臣總理衙門遵籌開辦京師大學堂摺 皇朝蓄艾文編卷十五）

總理衙門乃於是年五月上一遵籌開辦京師大學堂摺，略謂：『今日中國亟圖

自強，自必以育才興學爲要。綜考歐美各國富強之故，實由於無人不學，無事不學。…近人至以學校之多寡，覘國政之盛衰，非無因也。中國當更新之始，京師爲首善之基。創茲鉅典，必當規模閎遠，條理詳備，始足以隆觀聽而育人才。』他們以爲辦理京師大學堂應有四個要義：就是一、寬籌經費；二、宏建學舍；三、愼選管學大臣；四、簡派總教習；『提綱挈領在此數者。』同時並籌議京師大學堂章程，計分總綱，學堂功課例，學生入學例，學成出身例，聘用教習例，設官例，經費，新章等八章。（皇朝蓄艾文編卷十五）

照章程中種種規定看來有幾個特點可以注意。關於學制和組織計有三點：

一、章程中規定此後各省學堂皆當歸大學堂統轄，一氣呵成。一切章程功課皆當遵依此次所定，務使脈絡貫注，綱舉目張。（第一章第一節）這恐怕是我國最初所謂『大學區制』的主張，和我國全部學制系統的發軔。

二、章程中規定大學堂中兼寓小學堂中學堂之意，並別立一師範齋以養教習之才。（第一章第三節及第四節）這好像是完全仿照上海南洋公學的組織法。

三、章程中規定上海等處應開編譯局，纂輯小中大三級學堂的功課書，並在大學堂中設立藏書樓和儀器院。（第一章第五節第六節及第七節）這三個機關的設立可以說是四年前李端芬的主張到此實現。以上三點，都是關於全國學制和京師大學堂組織方面的話，實際上可以說是集合盛宣懷和李端芬兩人辦學主張的大成。

關於課程方面計有二點：

一、章程中聲明這次設立學堂的用意，和同文館廣方言館等祇欲培植譯人不同．此次宗旨『乃欲培非常之才以備他日特達之用。』爲力矯前期學校的流弊起見，所以標舉兩義一曰中西並重二曰以西文爲學堂之一門，不以西文爲學堂之全體；以西文爲西學發凡，不以西文爲西學究竟。（第二章第一節）

二、章程中規定功課分爲溥通學和專門學兩種：凡學生皆當通習的叫做溥通，每人各占一門的叫做專門。溥通學的功課，除經學，理學，中外掌故學，諸子學，初級算學，初級格致，初級政治學，初級地理學，文學和體操學等十種外，並須在英、法、俄、德、日五種外國語中，由學生各人自認一種，與溥通學同時並習。專門學的功課計有高等算學，高等格致學，高等政治學，高等地理學，農學，礦學，工程學，商學，兵學，衞生學等十種。凡學生俟溥通學卒業後，得各占一門或兩門。（第二章第二節）

我國自從同治元年開辦同文館以來，辦學的好像祇知道研究西文，不知道研究西學，同時卻又忽略了中學。到此我國人才覺悟到中西應該並重而且西文祇是一種西學的發凡，不是西學的究竟。因此京師大學堂新定的功課，一面分爲溥通專門兩科，而普通科中，於外國語外並有中學（經學，理學，掌故，諸子學，地理學，）和西學；（掌故，算學，格致，政治學，地理學，體操，）專門科中的十種幾乎是純屬西學。這中

西並重和西文不就是西學的兩種覺悟，實在是我國的大學教育史上一個絕大的進步。

軍機大臣總理衙門遵籌開辦京師大學堂後，清德宗就於光緒二十四年（一八九八）五月派孫家鼐管理大學堂事務。（孫家鼐籌辦大學堂事宜請旨遵行疏皇朝蓄艾文編卷十五）六月中孫氏奏請派工部左侍郎許景澄為總教習，並把軍機大臣等前次所議京師大學堂章程加以修正，計有八條：一、進士舉人出身之京官擬立仕學院；二、出路宜籌；三、中西學分門宜變通；四、學成出身名器宜慎；五、編書宜慎；六、西學宜設總教習；七、專門西學教習薪水宜從優；八、膏火宜酌量變通。孫氏此地對於原議京師大學堂章程雖然提出八個應該修正的地方，但是比較重要的祇有中西學分門宜變通的一點。他以為溥通學凡十門，門類太多，非中材以下所能兼顧。所以主張每門各立子目，多寡聽人自認。理學經學可併為一門；諸子文學不必專立，可附入其他有關之各門。兵學一門不應入大學堂之內，應將此門裁去。不過當時各方面對大學堂的章程，雖然議論紛紛，而大學堂的房舍卻還是毫無着落。所以孫氏在奏疏中說：『惟房舍一日不交，即學堂一日不能開辦。擬請飭催趕辦，以期早日竣工，學務得以速舉。』（奏陳籌辦大學堂大概情形疏皇朝蓄艾文編卷十五）

我國籌辦京師大學堂的議論最初唱於光緒二十二年李端棻的奏請，後來雖然有總理衙門和官書局的覆議，但是所謂京師大學堂始終沒有開辦。到了光緒二

十四年總理衙門又因爲奉到上諭要首先舉辦京師大學堂的緣故，於是覆奏提出籌辦京師大學堂的四個要義和大學堂章程八章；同時並由政府派定孫家鼐管理大學堂事務。一時雷厲風行，京師大學堂好像有立即實現的趨勢。但是我們知道光緒二十四年就是所謂『戊戌政變』的一年。是年八月，政府中發生一個很大的政變，把所有八月以前所頒行的新政一概停止下去。全國學校的創設亦因此無不停輟。舊黨當國的結果，終釀成光緒二十六年（一九〇〇）的『義和團運動，』這就是我國現代史上所謂『庚子之禍。』而所謂京師大學堂亦因爲『戊戌政變』的緣故未曾開辦。清政府中人在『甲午之役』中所得到的一點教訓，竟不到四年的工夫，就完全忘記了。四年來的新教育運動到此又爲之一頓。所以從光緒二十一年到二十四年這個時期祇能說是我國大學教育的倡議時代。

(C) 大學教育的發軔

籌辦京師大學堂之議首倡於光緒二十二年，再盛於光緒二十四年，我們在上節都已述過。近有人說『戊戌政變成績，西后推翻無遺，可留爲紀念者獨一大學堂而已。』（羅惇融京師大學堂成立記引梁啓超演說） 照這句話看來，好像京師大學堂的開辦實在戊戌之前。但是張百熙於光緒二十八年（一九〇二）奏辦京師大學堂情形疏中有『查大學堂開辦約有二年』的話，（皇朝蓄艾文編卷十六） 那麼京師大學堂的開辦，推算起來應該是在光緒二十

六年（一九〇〇）以後而不在光緒二十四年以前了

當京師大學堂最初開辦的時候，所有房舍均係暫撥應用，『四面圍牆南北不過六十丈東西不過四十丈。中間所有房屋僅敷講堂及教習官役人等之用，其西北兩邊講舍共計不足百間。』至於『學生從未足額，一切因陋就簡。外人往觀者至輕之等於蒙養學堂。』（均張百熙奏辦京師大學堂情形疏中的話）這是因爲『從前所辦大學堂原係草創，本末未詳備。且其時各省學堂未立，大學堂雖設，不過略存體制，仍多未盡事宜。』（上同）

光緒二十六年，（一九〇〇）我國有義和團的排外運動引起了八國聯軍的攻陷北京，結果就是『兩宮的西狩』和辛丑條約的締結。當時清廷中人又和七年前『甲午之役』後一樣，一時因爲受了絕大的刺激再又興奮起來，覺得『人才爲庶政之本作育人才端在修明學術。』所以光緒二十七年（一九〇一）八月初二日上諭：

『除京師已設大學堂應行切實整頓外，著將各省所有書院，於省城均改設大學堂，各府廳直隸州均設中學堂，各州縣均設小學堂並多設蒙養學堂。著各該督撫學政切實通籌認眞舉辦。』（大清教育新法令第一冊）

同年十二月初一日又諭：

『興學育才，實爲當今急務。京師首善之區，尤宜加意作育以樹風聲。從前所建大

學堂應即切實舉辦。著派張百熙為管學大臣，將學堂一切事宜責成經理……應如何裁定章程並著悉心妥議，隨時具奏。木刊本欽定學堂章程

清廷這兩個諭旨——一個叫各省舉辦大中小等學堂，一個叫張百熙舉辦京師大學堂和裁定學堂章程——完全都是被前一年那個『庚子國變』逼出來的。我們到此又得到了一個清代舉辦新式敎育原於『國變患深』的一個實例。有熱河避難纔有同文館的設立，有甲午戰爭纔有推廣學校的倡議，有庚子國變纔有『切實舉辦』大學堂的上諭。這種被動的保守的態度實在是清末政府中人的特色，和民國時代自動的積極的態度大不相同。

自從光緒二十七年（一九〇一）八月初二日上諭各省切實通籌認眞舉辦大學堂以後，各省政府就於光緒二十七八兩年中紛紛設立大學堂，很有風起雲湧的氣象。例如陝西就味經崇實兩書院合併為宏道大學堂。政藝叢書（光緒癸卯）政書通輯五陝學沈奏辦宏道學堂情形摺 山西有晉省大學堂的設立，政藝叢書（光緒壬寅）政書通輯卷六管學大臣張遵旨覆陳學堂事宜片 並將『敎案』賠款所辦的中西大學堂歸併山西大學堂作為西學專齋。同上政書通輯卷五山西巡撫摺 河南有河南大學堂的籌辦。同上內政通紀卷三學務文牘彙要 湖北就兩湖書院改為兩湖大學堂。同上 湖南就新設的求志書院改為湖南大學堂。同上政書通輯卷四湖撫俞奏改設學堂並派人出洋游學摺 廣東就廣雅書院改為廣東省大學堂。同上政書通輯卷五粵督陶奏設廣東大學堂請撥經費摺 江蘇就江陰南菁書院改為江蘇全省南菁高等學堂。同上政書通輯卷一江蘇南菁書院遵改學堂試辦章程 浙江亦把求是書院改為浙江大學堂。

所以光緒二十七八年間那個短時期，可以說是我國大學教育運動第一次普及於全國的一個紀念日。但是當光緒二十八年的下半年欽定學堂章程頒布以後，除京師和山西兩個大學堂因有特殊情形繼續存在外，都遵照章程改爲省立高等學堂了。這種省立大學的運動，直到民國十一年以後各省自治呼聲很高的時候方纔復活，但是亦因爲政局變化和財政困難的關係，始終沒有什麼結果。現在讓我們繼續敘述京師大學堂怎樣舉辦和所謂欽定學堂章程怎樣起源。

張百熙於光緒二十七年（一九〇一）十二月初一日奉派爲管學大臣的時候，他原負有兩個重要的任務：一、舉辦京師大學堂；二、經理一切學堂事宜。他的地位好像是以大學校長兼任教育部部長。

張氏對於第一個任務，一面查勘現在情形，一面豫籌將來辦法，覺得二年來所開辦的京師大學堂『不過略存體制，仍多未盡事宜。』加以當庚子大亂時京師大學堂『先被土匪，後住洋兵。房屋既殘燬不堪，而堂中所儲書籍儀器亦同歸無有。』所以他上疏主張要再舉辦大學，非徒整頓所能見功，亦非因仍舊制敷衍外觀所能奏效，用特擬定辦法如下：（原疏見木刊本欽定學堂章程）

張氏以爲各省高等學堂既開辦者尚無幾處，是目前並無應入大學肄業之學生。所以他的預定辦法，京師大學堂惟有暫時不設專門，先立一高等學校功課爲造

就大學預備科學生的地方。預備科功課分政藝兩課：以經，史，政治，法律，通商，理財等事隸政科；以聲，光，電，化，農，工，醫，算等事隸藝科。取各省中學堂卒業學生入豫備科肄業。三年後升入大學正科，正科亦定三年卒業。（原奏辦法宜豫定條）張氏此地所定的政藝兩科就是現在所謂文科和理科，而所定的卒業年限和程度實在比最初的南洋公學和光緒二十四年總理衙門所擬訂的爲長久而且提高。這可以說是我國眞正大學教育的發軔。張氏又主張爲應急起見應於預備科之外再設一速成科，分二門：一曰仕學館，爲中級京員外官等肄業的地方，一曰師範館，爲舉貢生監等肄業的地方，都定三年卒業。此外張氏並主張講舍宜添建，譯局宜附設，書籍儀器宜廣購，經費宜寬籌等。以上所述的都是張百熙籌辦京師大學堂的種種情形。我國的大學教育從此漸入正軌了。

張氏的第二個任務就是要擬定學堂的章程。他以爲『今日而議振興教育必以眞能復學校之舊爲第一要圖。雖中外政教風氣原本不同，然其條目秩序之至頤而不可亂，固不必盡泥其迹，不能不兼取其長。』（原疏見本刊本奏定學堂章程）所以他自己以爲他所擬的各種學堂章程實在是『上溯古制參考列邦』而後下筆的，這次張氏所擬的學堂章程於光緒二十八年（一九〇二）七月十二日（上諭見本刊本章程陳著中國史爲光緒二十七年十二月恐誤）用上諭正式頒行各省實力奉行，就是我國現代教育史上所謂欽定學堂章程。

張氏所擬的學堂章程計有五種：京師大學堂章程，高等學堂章程，中學堂章程，小學堂章程，蒙學堂章程。這是我國新式教育系統正式成立第一次，時在光緒二十八年的七月，離今剛剛三十年。這次欽定的大學堂章程為我國三十年來真正大學教育的發軔，所以我們不能不於敘述張百熙籌辦京師大學堂情形之後，略述這個章程的內容。

欽定大學堂章程計分綱領，功課，學生入學，學生出身，設官，聘用教習，堂規，建置，等八章，共八十四節。（本刊本章程）綱領章中開宗明義的規定以『激發忠愛，開通智慧，振興實學』為宗旨，（第一章第一節）這可以說是我國政府正式頒布大學教育宗旨的第一次。同文館歸併京師大學堂之後，即於豫備速成兩科中設英，法，俄，德，日五國語言文字專科，延聘外國教習講授。（第一章第六節）同治元年以來所創辦的同文館，首尾四十一年生命，到此竟不能不受新教育興起的影響，被京師大學堂所融化。

功課章規定大學堂全學的名稱為大學院，大學專門分科，大學豫備科，附設仕學館和師範館。大學院主研究，不主講授，不立課程。（第二章第一節）大學分科門目仿日本例，分為政治，文學，格致，農業，工藝，商務，醫術等七科。政治科又分為二目；文學科分為七目；格致科分為六目；農業科分為四目；工藝科分為八目；商務科分為六目；醫術科分為兩目。這是我國大學中現行分科分系制度的起源。（第二章第二節）

豫備科課程分政藝兩科習政科的卒業後升入大學政治，文學，商務三科；習藝科的升入農業，格致，工藝，醫術四科。各省高等學堂課程都照此辦理。(第二章第三節) 這種課程，因爲目的完全在於豫備升入大學，所以和現在高級中學一面要豫備升學一面要豫備就業，分爲普通，師範，商業，農業，工業等科的辦法當然是大不相同。至於豫備科，仕學館，和師範館的詳細課程此地不去細述了。現在把欽定學堂章程中所規定的學校系統列表如後：

大學院(未定年限)—分科大學(三年至四年)—
- 大學豫備科
- 高等學堂
- 高等專門實業學堂
- 仕學館
- 師範館(三年)

—中學堂(四年)—小學堂(六年)—蒙養學堂(四年)
—中等實業學堂
—師範學堂

(D) 奏定學堂章程時期的大學教育

上節所述的我國正式大學教育的發軔，爲光緒二十七年到二十八年間的事情。普通因爲這期中有欽定學堂章程的頒布，所以稱這一期的教育史爲『欽定學

堂章程時期』。（陳著變遷史）

我們現在依次敘述所謂『奏定學堂章程時期』的大學教育。這一期從光緒二十九年（一九〇三）到宣統三年（一九一一）爲我國一切新教育制度逐漸建設成功的時代。這期中最重要的教育史跡爲奏定學堂章程的頒布，科舉的廢止，學部的設立，教育宗旨的頒布，女學堂章程的頒布，以及各省教育行政機關的設立等。我們爲題目範圍所限，祇能略述這期中關於大學教育和廢止科舉設立學部等比較重要的事蹟。

我們在上節曾經述及張百熙所擬的所謂欽定學堂章程頒布於光緒二十八年七月十二日。但是不到一年半的工夫，這個章程就廢止了，另由政府頒布所謂奏定學堂章程。欽定章程所以驟然廢止，據說有三個原因：一、由於滿漢的黨爭。因爲張百熙自從任管學大臣以來，招致海內名流充任大學堂各職，頗招政府的疑忌。因此政府特於光緒二十九年正月命旗人榮慶會同張氏管理大學堂事宜。兩人意見頗多歧異。榮氏想和張氏爭權，所以不能不先把欽定章程推翻。二、由於張之洞的入京。張氏素負海內重望，在學務上尤爲自負。所以榮氏於張氏入京時就會同張百熙奏請添派張之洞會同辦理。因此光緒二十九年閏五月政府有着派張之洞會同張榮兩人將現辦大學章程一切事宜再行切實商訂並將各學堂章程一律釐定的上諭。三、就是欽定章程本身的未備。（陳著變遷史四七頁至四八頁）

原來當光緒二十八年十一月中湖廣總督張之洞，湖北巡撫端方，曾上一次第興辦學堂的摺。張百熙奉旨議覆此摺時對於張之洞推崇備至，說他

『留心學務最早，辦理學堂亦最認眞，久爲中外所推重。是該督以二十餘年之閱歷，二十餘年之講求，於學堂一切利弊知之較悉，自與尋常不同。』（政務處奏（光緒癸卯）政書通輯卷二管學大臣張遵旨議奏湖廣總督張等奏次第興辦學堂摺）

到了光緒二十九年張百熙榮慶兩人又奏稱：『張之洞爲當今第一通曉學務之人。近日該督展覲入都，伏懇天恩特派該督會同商辦京師大學堂事宜，將一切章程詳加釐定。』（同上政書通輯卷四管學大臣張榮等請派重臣會商學務摺）張之洞於光緒二十九年閏五月奉派之後，乃和張百熙榮慶兩人『互相討論，虛衷商榷，』擬定各種章程二十冊於十一月中奏請頒行。同月二十六日上諭將各種章程次第推行。這就是普通所謂奏定學堂章程。（詳見時中書局鉛印本欽定學堂章程）

奏定學堂章程和從前欽定學堂章程不同的地方，重要的計有三點：一、删去蒙養學堂另定蒙養院章程；二、詳訂師範學堂章程；三、詳訂農工商實業學堂章程。此外對於新式學校敎育的推廣，和新式敎育行政的組織，亦有兩個重要的變更：一、分年遞減科舉的中額，以便天下士林專重學堂；二、專設總理學務大臣，以便統轄全國的學務。照新章程的規定學校系統大致可以列如下表：

通儒院—大學堂分科（三至四年）—大學堂豫科（三年）
　　　　　　　　　　　　　　　高等學堂（三年）—中學堂（五年）—高等小學堂（四年）—初等小學堂（五年）—蒙養院
　　　　　　　　　　　　　　　譯學館（三年）
　　　　　　　　　　　　　　　進士館（三年）
　　　　　　　　　　　　　　　高等實業學堂（三年）—中等實業學堂（三年）—初等實業學堂（三年）

奏定學堂章程對於上列各種學堂都有詳細的規定，設學的宗旨亦都詳述於所訂的學務綱要中。學務綱要計有五十六條，可以分為三類：一、指示辦學的方法；二、解除社會對於學校教育的懷疑；三、禁戒學校中有害國體和有妨名教的傾嚮。對於師範教育和實業教育尤其注重。這個章程實為光緒二十九年（一九〇三）到宣統三年（一九一一）間我國新教育的規範。所以奏定學堂章程，在我國的現代教育史上，實在佔有一個重要的地位。

現在讓我們略述奏定學堂章程中對於大學教育的規定。大學堂分為通儒院和大學本科。通儒院生但在齋舍研究隨時請業請益，不上堂，不計時刻。（第一章第一節第二節）大學

本科分爲八科：一、經學科分十一門；二、政法科分二門；三、文學科分九門；四、醫科分二門；五、格致科分六門；六、農科分四門；七、工科分九門；八、商科分三門。凡各科學生均各專一門。以上八科大學在京師務須全設。外省大學不必限定，惟至少須置三科以符學制。（第一章第四節）這次章程所規定的大學堂辦法，和欽定章程所規定的頗有不同的地方：一、關於名稱方面，舊稱大學堂爲大學院，大學專門分科和大學預備科，現在改爲通儒院，分科大學堂，和大學堂預科。二、關於科目方面，從前定爲七科，現在特增經學科成爲八科。這或者原於張之洞有下面的主張：『西國最重保存古學，亦係歸專門者自行研究。古學之最可寶者無過經書。無識之徒喜新厭古，樂放縱而惡閑檢，惟恐經書一日不廢。眞乃不知西學西法者也。』（學務綱要經學課程簡要不妨礙西學條）可以說是對於張百熙偏於好新的一種反動。三、關於大學設科的限制方面，對於外省大學堂以至少設置三科爲標準，這和現在國民政府的規定相符。不過對於應該設置那三科一層卻沒有現在大學規程那麼嚴密。

至於大學預備科和高等學堂名稱雖然各異，而設立的宗旨相同，不過前一種附設於大學，後一種設立於各省罷了。高等學堂學科分爲三類，而沒有類名。第一類學科爲預備入經學科，政法科，文學科，商科等大學者治之；第二類爲預備入格致科，工科，農科等大學者治之；第三類爲預備入醫科大學者治之。（鉛印本欽定學堂章程高等學堂第二章第一節）這個三類

學科的規定和前面欽定章程祇規定政藝兩科的辦法，亦稍有不同。

章程中把大學堂和高等學堂的教員分正副兩等。大學堂的正教員以通儒院畢業及游學外洋大學院畢業充選，副教員以大學堂分科畢業考列優等及游學外洋大學堂畢業優等及中等充選。高等學堂正教員以大學堂分科畢業考列優等及中等及游學外洋大學堂畢業暨大學堂選科畢業考列優等充選，副教員以大學堂選科畢業考列優等及中等及游學外洋大學堂畢業充選。（任用教員章程）這亦可見當時對於外洋留學生的重視。

至於對於學生的行爲，章程亦定有種種禁令：如不准預聞他事，不准干預國家政治及本學堂事務，不准離經畔道妄發狂言怪論，不得私充報館主筆及訪事人，不准私閱稗官小說謬報逆書，不准聯盟糾衆立會演說等等。（各學堂管理通則學堂禁令第九）這亦可見專制時代對於學生運動防止非常嚴密的一斑。此外章程中對於畢業考試非常注重。學生畢業後除得有文憑外並有獎勵。因爲當時科舉的制度還沒有廢置，而科舉中的『功名』又還受一般社會的欣羡，所以大學分科畢業的人照等第作爲進士出身用爲翰林院編修，檢討，庶吉士及各部主事等官。大學堂豫備科及高等學堂畢業的人作爲舉人以內閣中書中書科中書部司務用。（各學堂獎勵章程）這種獎勵的辦法，用意如果在於學成致用，原是爲學生籌畫出路的一種相當的方法。不過當時學生得到這種獎

勵的仍是一種虛榮，加以學校教育發達之後全國高等以上學校畢業生人數勢必年有增加；倘使把他們都納入官吏一途，勢必致政府機關人浮於事。況且高等以上學校畢業生除政法文學經學三科外其他研究格致農工商醫等科的人，亦決不能叫他們都去做官，反弄得學非所用。所以這種獎勵的辦法到了民國元年五月中就完全廢止了。（教育法規彙編第四類學校通則規定學校校長畢業生名稱）

以上所述的奏定學堂章程為光緒二十九年到宣統三年九年間所通行的辦法。這期中所設的大學到如今還存在的，就是京師和山西兩個大學堂，以及光緒二十九年由西學學堂改成的北洋大學堂。這期中各省差不多都遵照章程把曇花一現的大學堂改為高等學堂，而各省高等學堂的設立在我國現代教育史上恐怕要以這期最為普遍。因為自從民國元年高等學堂被廢之後，直到民國十年後各省方才逐漸有高級中學的設立，稍稍恢復清末各省設立高等學堂的規模。

在這期中還有兩件事大有功於我國新教育的促進，我們不能不附帶的敘述一下，這就是科舉的廢止和學部的設立。

我國的科舉制度起源很早，但是到了清代末年，這種制度的本身本已日趨腐化，勢難繼續下去，於是先有改良的舉動，終於絕對的廢止。我們試看千年來束縛士子和學術的舊制，居然能夠取銷，不能不說是我國現代教育史上一件值得注意的

事跡。我們試看光緒二十四年五月間的上諭：

『我朝沿宋朝舊制以四書文取士。康熙年間曾經停止八股改試策論，未久旋復舊制。一時文運昌明，儒生稽古窮經。類能推究本原。闡發義理歷科所得實不乏通經致用之才。乃近來風氣日漓，文體日敝。試場制藝大都循題敷衍，於經義罕有發明，每獲濫竽充選。若不因時通變，何以選實學而拔真才？』（皇朝蓄艾文編卷十五禮部議奏科場改試疏）因此淸政府於此時決定『着自下科爲始，鄉會試及生童歲科各試向用四書文者一律改試策論。』（同上）這種對於科舉制度腐敗的覺悟和改革，可以說是科舉制度廢止的先聲。這次把向來的八股改試策論，可以說是改良科舉的第一步。

自經光緒二十六年的『庚子國變』之後，淸政府深覺『法令不更，錮習不破；欲求振作，當議更張。』乃於是年十二月下令著軍機大臣大學士六部九卿，出使大臣，各省督撫等『各舉所知，各抒所見。』結果引起了國內許多大員的意見貢獻。例如江鄂督劉坤一張之洞兩人先『就育才興學之大端，參考古今，會通文武，籌擬四條：一曰設文武學堂，二曰酌改文科，三曰停罷武科，四曰獎勵游學。』（皇朝蓄艾文編卷八江鄂劉督會奏變法自強第一疏）劉張兩人此地一面主張設立學堂，一面主張改良科舉，這是一種比較依違的辦法，或者就是他們自己所說『會通文武』的意思。

此外東撫袁世凱所臚列的十條，其中崇實學一條主張多設學堂，增實科一條

主張核減舊科取額另增實學一科。（皇朝蓄艾文編卷九東撫覆陳變法疏）署浙撫余聯沅條陳四個大綱中有變科舉一條。（同上署浙撫奏陳變法疏）江撫李興銳條陳十條中有整頓學校一條，目的僅在於整頓舊日的學官和書院。（同上江撫議覆新政事宜疏）以上諸人的主張都是大同小異的以改良科舉為變法的急務。

同時的粵督陶模卻以為『變法之道變其末而不變其本，變其名而不變其實，變其一而不變其二匪直無效，抑弊且甚焉。』所以他直接了當的主張廢科舉以興學校。他以為甲午以來詔設學堂雖久而人才不出，完全因為『利祿之途仍在科目。欲其舍詩賦八股小楷之慣技，棄舉人進士之榮途而孜孜致力於此，此必不可得之數也。』他的結論就是『變法必自設學堂始，設學堂必自廢科舉始。』（皇朝蓄艾文編卷八粵督覆陳存四留疏）這恐怕是正式主張廢止科舉制度的第一聲了。

但是陶模的澈底主張一時卻仍舊敵不過傳統的習慣。所以光緒二十七年八月間政府方面還祇是下令把科舉制度加以變通，着自明年為始，鄉會生童各試「均以中國政治史事及各國政治藝學命題。』（皇朝蓄艾文編卷十六政務處禮部會奏變通科舉事宜摺）這次把策論的命題性質再加改良，可以說是改良科舉的第二步.

當光緒二十九年（一九〇三）春間張之洞和袁世凱曾經會奏「科舉阻礙學堂詳陳得失利弊.同年十一月管學大臣張百熙榮慶張之洞等又奏請「試辦遞減

科舉注重學堂，俾經費易籌，學堂早設，以造眞才而濟時艱。』主張從丙午科（光緒三十二年）起每科遞減中額三分之一，至第三屆壬子科（民國二年）減盡。（見清光時中書局本）（欽定學堂章程）

因此清政府於同月二十六日頒布所謂奏定學堂章程時正式上諭：

『所稱遞減科舉及將來畢業學生由督撫學政並簡放考官考試一節，使學堂科舉合爲一途，係爲士皆實學，學皆實用起見。著自丙午科爲始將鄉會試中額及各省中額按照所陳逐科遞減。俟各省學堂一律辦齊確著成效再將科舉學額分別停止。以後均歸學堂考取。』（欽定學堂章程）

這個上諭就是科舉廢止的第一步。

到了光緒三十一年（一九〇五）我國人又受了日俄戰爭的激刺，認爲『日俄和議一定，中國大局益危，』所以各省督撫袁世凱，趙爾巽，張之洞，周馥，岑春萱，端方等會奏『默觀大局，熟察時趨，覺現在危迫情形更甚曩日。竭力振作實同一刻千金。』請立停科舉以廣學校。清政府乃於八月間上諭：

『前因管學大臣等奏議當准將鄉會試分三科遞減。茲據該督等奏稱科舉不停，民間相率觀望，推廣學堂必先停科舉等語所陳不爲無見。著即自丙午科爲始所有鄉會試一律停止，各省歲科考試亦即停止。』（光緒政要卷三十一 三十一年八月）

這又是被『國變患深』逼出來的一種革新的舉動，亦是清末政府中人被動的態

度一個實例。這種醫脚醫頭臨渴掘井的辦法可以說是清末政府中人的通病。辛亥革命所以不能不發生，這亦是一個大原因。不過清政府中人雖然不是快人，而腐化的科舉制度到此總算絕對廢止了，不能不說是值得我們紀念的一件快事。

關於廢止科舉的經過我們已略述如上了，現在再略述學部的設立。我國從前所謂『學校』向來隸屬於中央政府中的『禮部』。至於專管全國教育的總機關恐怕要以光緒二十二年所設的官書局爲最初的雛形。我們在上面已經說過，這個機關的性質是很複雜而奇離的，內容包有藏書院，刊書處，游藝院和學堂四個部分。這好像是一個國立的圖書館編譯館博物院和學校等聯合的總機關。我們雖然不能把他當做現代所謂教育部，但是他所主辦的各事卻都是現在教育部職掌的一部分。所以這個官書局正不妨叫他爲我國後來學部和教育部的最初的雛形。

到了光緒二十七年（一九〇一）十二月上諭『著派張百熙爲管學大臣將學堂一切事宜責成經理』的時候，我國才有管理全國學堂的大員。不過張百熙當時的地位，我們在前面已經說過，好像是以大學校長兼任教育部部長，而且大學和教育部兩種職務在當時是混而不分的，因爲管學大臣雖然經理京師大學堂和全國學堂一切事宜，但是他除以京師大學堂爲大本營外，並沒有獨立的機關。這可以說是我國最初的『大學區制』了。

後來光緒二十九年（一九〇三）十一月所頒布的奏定學堂章程學務綱要中才正式主張京師應專設總理學務大臣統轄全國學務；學務大臣並應設屬官分爲六處：卽專門處，普通處，實業處，審訂處，游學處，和會計處。清政府乃於頒布奏定章程時改管學大臣爲學務大臣，並加派孫家鼐爲學務大臣。（陳著變遷史六四頁）這是我國正式專設學務大臣的第一次。

自從光緒三十一年（一九〇五）八月科舉停止以後，山西學政寶熙卽於九月間奏請設立學部以一學制而期成效。（大清教育新法令第一編官制）同年十一月上諭『著卽設立學部』，以榮慶調補學部尚書，以熙瑛嚴修任左右侍郎；國子監一切事務著卽歸併學部。（同上諭旨）並把學部次序位在禮部之前。從此以後我國乃有一個專管全國教育的中央機關了。光緒三十二年（一九〇六）閏二月學部奏准本部官制，（摺見大清教育新法令第一編官制）正式組織成立。是年四月間學部政務處奏請裁撤各省學政，改設直省提學使司。（同上）各省科舉制度中遺流下來的學政從此完全改爲學校制度中教育行政長官，爲現代省教育廳的前身。清末各種因『國蹙患深』而引起的改革恐怕要以光緒三十年到三十一年間日俄戰爭所逼出來的廢止科舉設立學部兩件事爲最澈底。但是我們很可惜這種澈底的改革是被動的而不是自動的。所以科舉雖然廢止了，學部雖然設立了，而且光緒三十二年三月雖然宣布以忠君尊孔尚公尚武尚實五端爲教育宗旨，（大清教育

（新法令錄旨）光緒三十三年十一月雖然下令禁止學生糾衆生事發電妄言，（同上）但是當時一般國民對於清政府麻木不仁的態度實在忍無可忍了。所以宣統三年（一九一一）冬日武昌革命軍起登高一呼，全國響應，從此不但腐敗的清政府一旦推翻，就是數千年來的專制政體亦一旦同歸於盡這是我國現代史上民族民權兩主義第一次的成功。

我們在結束清末時代的大學教育以前，還有一種新式的教育機關，在我國的新教育運動上雖然沒有很大的影響，但是卻亦另有一種相當的成績和發展，我們似應加以簡單的敘述，這就是基督教徒在我國所辦的大學。原來當前清道光二十五年（一八四五）時，美國聖公會主教文氏立學校於上海，後名約翰書院；同治十年（一八七一）又立學校於武昌，後名文華書院，都於光緒末年正式成立大學。同治三年（一八六四）美國長老會狄考文設文會館於山東登州，同治五年（一八六六）英國浸禮會設廣德書院於青州，後來二校合并爲廣文學堂，設於濰縣。到民國六年（一九一七）又和濟南的醫學校青州的神學校合成齊魯大學。美國美以美會於光緒十四年（一八八八）立匯文書院於北京，十九年（一八九三）公理會設潞河書院於通縣，後來二校合組成爲燕京大學。美國監理公會林樂知於光緒七年（一八八一）創設中西書院於上海，該會於光緒二十三年（一八九七）又

設中西書院於蘇州，到二十七年（一九〇一）而改爲東吳大學。美國長老會自光緒十一年（一八八五）就在廣州澳門諸地建設學校，到光緒三十年（一九〇四）結晶爲廣州的嶺南大學。此外如金陵大學，滬江大學，華西協合大學，都是著名教會大學。『教士之視教育初不過爲宣傳宗教活動之一種，然能以犧牲的精神，切實的方法，慘淡經營，始終不輟。以簡陋之初基亦漸應時勢之需求，進而爲高遠之計畫。其獲今日之成績，蓋有由也。』（郭秉文五十年來中國之高等教育六頁最近之五十年）至於天主教所設學校以中學以下者爲多，大學祇有光緒二十九年（一九〇三）所設的震旦大學。（上同）後來國民政府成立後怎樣用立案的方法去取締他們和民衆方面怎樣發生所謂收回教育權運動，我們留到後面再去敘述。

(三)三十五年來的大學教育下

(A) 民國最初十年間的大學教育

前清末造最後十五年間我國大學的建設總計祇有三個：就是光緒二十六年開辦的京師大學堂，二十八年開辦的山西大學堂和二十九年袁世凱把原來天津西學學堂改辦的北洋大學堂，（教育大辭書二五九頁北洋大學條）實在是寥寥可數。不過近來有人曾說：

『清末數十年間爲時雖不甚久，然於吾國教育之改革，洵有絕大之貢獻：如科舉

之廢除，學校之創設，皆我國教育史上最有價值之舉也。」（教育大辭書一〇九四頁清代之教育）這卻是一句很持平的話。

自從辛亥革命成功中華民國成立以後，南京臨時政府就於民國元年（一九一二）四月設置教育部以代前清的學部，並任蔡元培為第一任教育總長。蔡氏就職之後乃於七月間召集臨時教育會議。會期約一個月，得議決案十七個。教育部就根據這次議決案頒布許多大中小學校各項教令和規程。（陳著變遷史一五六頁理一五七頁）這種集思廣益開誠布公的辦法在前清是決做不到的。我國的教育制度從此又開了一個新紀元了。

民國元年九月中教育部發表教育的系統如下：

年齡		
廿四 廿三 廿二 廿一	大學三年或四年	專門學校三年或四年
廿 十九 十八	預科三年	預科一年
十七 十六 十五 十四	中學校四年	甲種實業學校三年
十三 十二 十一	高等小學校三年	乙種實業學校三年
十 九 八 七	小學校四年	

高等師範學校三年	師範學校本科四年
預科一年	預科一年
補習科	

我們單就大學教育部分說，民國元年所頒布的學校系統和前淸奏定學堂章程最不同的地方就是：（一）高等學堂這一級的學校從此完全取銷，而前淸從權添設的大學堂預科到此成爲學校系統中必不可少的一個階級事實上各省原有的高等學堂都因此結束停辦；而臨時教育會議所提的分設大學案又因爲種種原因沒有實現，所以新系統中的大學校預科幾乎祇限於北京天津和山西等幾個少數的大學，而各省的高等教育反因此成爲靑黃不接的局面。（二）奏定章程中的通儒院在民國元年的大學令中雖然改爲大學院，但是好像沒有看得十分重要，所以不曾把他列入教育系統中。至於大學本科和預科的年限卻和奏定章程所規定的一樣。

照民國元年十月間教育部所頒布的大學令（教育法規彙編第六類）凡大學分為文，理，法，商，醫，農，工等七科，這較前清奏定章程所規定的減少了經學一科，其餘從前所謂格致到此改為理科，從前所謂政法到此改為法科，都不過是名稱上的改變。（大學令第二條）大學令又規定大學以文理二科為主，凡文理二科並設者，文科兼法商二科者，或理科兼醫農工三科或二科一科者方得名為大學。（第三條）這較奏定章程規定京師大學須設八科，外省大學至少須設三科似乎限制較寬，

此外前清奏定章程規定大學堂應設大學總監督，分科大學監督，教務提調，正教員，副教員等項人員。（第五章第一節）到了民國元年凡學堂概改稱學校，監督堂長概改稱校長（教育法規彙編第四類八八頁）所以大學令中規定大學設校長一人，各科設學長一人。（第十二條）至於教員則分教授助教授二等，（第十三條）遇必要時得延聘講師。（第十四條）這都是名稱上的變更，就中祇有教務提調一職到此取銷，大學令中最可注意的特點就是全校的評議會和各科的教授會的設置，（第十六條到第十九條）這是現代所謂『教授治校』制度的起源。至於大學的課程照民國二年一月所頒布的大學規程，文科分為四門，理科分為九門，法科分為三門，商科分為六門，醫科分為二門，農科分為四門，工科分為十一門。（第二條）規畫得非常詳盡。（教育法規彙編第六類）

大學預科依大學規程規定差不多仍沿前清辦法分為三部：第一部為志願入文法商等科者設之，第二部為志願入理工農等科及醫科藥學門者設之，第三部為志

願入醫科醫學門者設之。（第十七條）後來到了民國六年（一九一七）九月間，教育部把大學令修正。（教育法規彙編第六類）修正的要點爲（一）大學但設一科者得稱某科大學。（第三條）（二）大學本科的修業年限一律改爲四年，預科改爲二年。（第八條）（三）大學教員改分正教授，教授，助教授三等，講師仍舊。（第十二條第十三條）（四）廢止各科的教授會，凡各科事項必須開會審議者即由各該科評議員自行議決。（第十五條）

當民國四年（一九一五）一月間袁世凱正擬進行帝制運動時，教育部和總統府秘書曾模仿前淸奏定學堂章程中所謂學務綱要的體裁合擬教育綱要須行全國。綱要中對於高等敎育部分主張由教育部統籌全國定爲六師範區，區內各建高等師範學校一所，其經費由部款支出。現除北京武昌二校先後成立外，其成都，江寧，廣州三處應就原有省校卽速籌辦。此外並由教育部在西北或東北省擇定地點增多一校。農工商醫等專門學校除京師照舊辦理外，各省省會及商業繁盛之區得酌量添設。大學校全國定爲四區，就適宜地點建設，由部款支出。（陳者變遷史一八二頁至一八五頁）這個綱要到了次年就由政府自動撤銷，所以他雖然或者可以代表當時一部分教育家對於高等教育的見解，但是實際上並沒有發生什麼影響。

以上所述的都是民國初年民國政府改訂大學章程的情形。至於大學校的添辦和新文化運動卻另有一種所謂民間的運動，現在讓我們分別敘述如下：

清代末造的大學我國人自己辦的全國祗有三個,我們在前面已經提及.民國初年政府曾議全國設四個大學:一在北京,一在南京,一在武昌,一在廣州,但是因爲人才和財力的關係,所以除原有北京大學外,其餘都沒有實現。民國八年(一九一九)冬日廣州軍政府擬以關餘辦一西南大學,籌備雖粗有端倪,終以政治關係沒有開辦。郭秉文五十年來中國之高等教育四頁最近之五十年 直到民國十年(一九二一)才有南京的東南大學和上海商科大學的添設。茲將民國十一年時國內公私各大學列表如左:據商務印書館全國專門以上學校指南一書

一國立大學

校名	所在地
北京大學	北京
交通大學(分三處)	北京
	唐山
	上海
北洋大學	天津
東南大學	南京
上海商科大學	上海

二省立大學

校名	所在地
山西大學	太原
鄂州大學預科	武昌

三私立大學

校名	所在地
民國大學	北京
中國大學	北京
朝陽大學	北京
平民大學	北京
南開學校大學部	天津
河北大學	清苑
復旦大學	上海
大同學院	上海

南通大學農科	南通
倉聖明智大學	上海
廈門大學	廈門
中華大學	武昌
明德大學	漢口
四教會大學	
燕京大學	北京
齊魯大學	濟南
聖約翰大學	上海
東吳大學	吳縣
東吳大學法律科	上海
金陵大學	南京
震旦大學院	上海
滬江大學	上海
三育大學	上海
協和大學	福州
之江大學	杭州
文華大學	武昌
雅禮大學	長沙
華西協合大學	成都
嶺南大學	廣州
夏葛醫科大學	廣州

民國十年（一九二一）以前我國大學教育上最顯著的進步恐怕要以民國五年（一九一六）後北京大學所提倡的新文化運動爲第一。北京大學本由前清的京師大學堂蛻變而來。民國成立之後學科方面除經科歸併文科暫設經學一門外，餘均仍舊。民國三年（一九一四）原有農科脫離獨立成爲農業專門學校。所有變動不過如此。自從民國五年蔡元培入長北京大學以後，遂開一新紀元。蔡氏本一

革新家，入校之後，引用不少新進專門學者。他們以爲要改進中國，必先改進思想與文字，乃於校內鼓吹新文學和新思想，校外則結合同志發行書報以宣傳其主張。全國的教育界和思想界頓呈活潑氣象。民國七年（一九一八）增設研究所以提高學術的程度，民國八年（一九一九）又招收女生以提倡男女同學的制度。北京大學因此成爲全國最高的學府和新文化的領袖。（教育大辭書九六一頁北京大學條）當民國八年時我國國民憤巴黎和會把山東權利讓與日本，羣怨政府中二三個人斷送國權激昂已極，北京大學等校學生遂首先起而抗爭，風聲所播全國響應，竟引起全國學界商界和工界的罷學罷市和罷工，成爲我國新教育史一段極光榮的史蹟，這就是「五四運動」。自新文化運動起而學生的知識慾勃起，研究學術的興味頗濃。自五四運動起而學生對於國事的熱度增高，民族主義的覺悟更加深刻。這都是民國十年以前我國大學教育上最重要的成績。

(B) 學制改革後的大學教育

民國成立後十年間教育部所頒布的法令很多。關於學制方面實以教育宗旨的頒布和學校系統的規定爲最重要。但是行之既久，教育界的主張逐漸轉移，所以民國七年（一九一八）中華教育改進社開會時有改定教育宗旨爲「養成健全人格發揮共和精神」的建議。民國十年以後所改定的「新學制」差不多就是參

用此項宗旨為標準。（陳著變遷史一八五頁）

民國十年以後學校系統的改革大概有兩個原因：第一、歐洲大戰告終以後，我國人外鑒各國學制的變遷，內省國內及時代的需要，覺得不能不修改舊章以求適應。（五十年來中國之新教育）第二、民國元年所頒布的學校系統依然採用日本學制。後來國人赴美留學者日多，而赴美參觀學校者又復絡繹不絕。所以民國六七年間國內教育家多稱道美國學制的優美，而美國中小學的六三三改制說剛又於此時風行全國。（陳著變遷史一八九頁）

因為有上述的兩個原因，所以民國八年全國教育會聯合會會議於下屆大會討論改良學制問題。九年會上成蹟殊少，乃復展緩以俟下屆。民國十年（一九二一）開第七屆會議於廣州，議決學制系統草案一件，由各省區加以討論以便設法實施。學制改革之說既已風行全國，教育部乃於民國十一年（一九二二）通咨各省區定期舉行學制會議，意在徵集意見為學制改進之標準，請各省區教育廳教育會等各選代表一名於九月間來部報到以便開會。學制會議於九月二十五日開會，議決學校系統改革案。同年十二月全國教育會聯合會又開會於濟南，復議決學校系統，和學制會議所議決的略有出入。教育部乃參酌兩案於十二月中頒布學校系統改革案。這就是所謂『新學制』的起原。（陳著變遷史一九三頁至一九八頁）

這次學制系統的改革以下列七項為標準：一、適應社會進化之需要；二、發揮平

民教育精神；三、謀個性之發展；四、注意國民經濟力；五、注意生活教育；六、使教育易於普及；七、多留各地方伸縮餘地。（陳著變遷史一九八頁）這幾項標準實在都是全國教育會聯合會原提草案中意見這又是民國以來教育事業多採民意的一個實例。我們看此項標準中能夠注意到社會進化，平民教育，個性發展，國民經濟和普及教育等，可見我國的教育思想在民國最初的十年間已有一種長足的進步。茲將新的學制系統表列下：

年齡	學校	教育段
廿六 廿五 廿四	大學院	高等教育
廿三 廿二 廿一 廿 十九 十八	大學校；專門學校	高等教育
十七 十六 十五	高級中學；師範學校；職業學校	中等教育
十四 十三 十二	初級中學；師範學校；職業學校	中等教育
十一 十	高級小學	初等教育
九 八 七 六	初級小學	初等教育
	幼稚園	

據高等教育段的說明，其重要之點如下：大學設數科或一科均可，單設一科者稱某科大學校；大學校修業年限四年至六年；舊制高等師範學校應提高程度改爲師範大學；大學校用選科制。（陳著變遷史二〇二頁至二〇三頁）

我們倘使把這次改革的結果和從前的學制比較一下，就可以看出我國最近

二十年來大學教育演化的趨向怎樣。第一、大學分科制的解放：清末和民國元年的大學分科很繁，甚至預科亦分爲三部。分析愈嚴，活動伸縮的地餘地愈少，不宜於辦學者之權宜和學生個性之發展。新學制規定設一科者亦得稱大學，這是沿襲民國六年的修正令。大學分科的限制由三科逐漸改爲二科和一科，原來是一種解放，不過後來國民政府成立時因爲大學分科的限制過寬，私立大學的設立過易，深恐有濫設的危險，而且已有濫設的事實，所以民國十八年所頒布的大學組織法規定凡具備三學院（就是從前的分科）以上者始得稱爲大學，不合上項條件者爲獨立學院。（註第五）這是民國六年以來政府對於私立大學設立的限制過寬的一種反動。第二、大學預科制的逐漸取銷：前清大學堂預備科三年，民國元年仍定爲三年，民國六年改爲二年。現在把大學預科制完全廢止，一面提高中學的程度，一面延長大學的年限來補充取銷預科的缺憾。其實前清大學所以必設預備科原是因爲驟辦大學一時尚無具有入學資格的學生，所以有此種權宜的辦法。從前清開始舉辦新式大中小學到此差不多已達二十年，而這種不上不下的暫時過渡的機關當然不應該再聽其存在。第三、大學校選科制的正式採用：前清和民國初年的大學都行分科分門和學長的制度，規定非常嚴密，校長教師和學生在科目分配上和個性發展上幾乎都沒有活動的餘地。自從民國八九年後北京大學本已仿美國大學辦法改行學系

制和選科制，頗著成績。不但辦學者可以根據社會需要以及人材和財力來增減學系和學科，就是學生亦可以就自己性之所近來選擇學系和學科。所以這次政府正式承認大學校應用選科制實在是我國大學教育上一個極大的進步。第四、師範教育程度的逐漸提高：前清欽定學堂章程本祇有和中學堂程度相當的師範學堂，奏定學堂章程又提高了一步而有和高等學堂程度相當的優級師範學堂，民國二年高等師範學校規程又提高了一步而有較大學程度祇低二年的高等師範學校。這次新學制把民國元年以來所設的高等師範學校完全廢止，再提高一步改成和大學程度相等的師範大學。這恐怕亦是受美國大學中有師範院制度的影響。以上四項都是民國十一年所頒布的『新學制』中對於大學教育改進的要點。

民國十三年（一九二四）教育部再頒布國立大學校條例。（中國教育史二二五頁至二二八頁）這個條例除把上述幾個要點都明白規定成文以外還有幾點可以注意：第一、國立大學校得設董事會審議學校進行計畫及預決算及其他重要事項。這是國立大學向所未有的機關。（第十三條）第二、民國元年和六年大學令中的各科學長到此取銷，而代以教務長一人主持全校教務由正教授或教授兼任。（第十五條）教師等級亦稍有變動，把六年令中的助教授一級取銷，而保留其他三級。（第十一條）第三、除評議會仍舊保存外，大學中並恢復民國元年所原定和民國六年所廢止的各科教授會，（第十七條）同時並添設教務會議。（第十六條）此外

關於公文程式方面亦稍有變更.除教育部通行之公文用訓令及對於直轄各校呈請事項用指令外,對於國立學校校長諮詢事項以公函行之、（陳著[illegible]史二二八頁）這是政府尊重國立學校校長的第一次表示。

自從民國十一年（一九二二）學校系統改革後,我國新設的和改設的大學爲數驟然增加。例如單就公立的大學說,有北京工業專門學校所改成的工業大學,北京法政專門學校所改成的法政大學,北京農業專門學校所改成的農業大學,北京醫學專門學校所改成的醫科大學,這都是民國十二年（一九二三）間的事。國立北京高等師範學校和北京女子高等師範學校亦都於同一年中改成北京師範大學和北京女子師範學校。清宣統三年來所設立的北京清華學校亦從民國十年後廢止中等科改辦大學於民國十四年正式成立。東三省方面亦於十二年把原有瀋陽高等師範學校改設東北大學。廣東亦於十三年把原有的廣東高等師範學校及前一年改設的省立法科大學等合併而成廣東大學。其他如武昌成都等處的高等師範學校亦都同時改制。南京高等師範學校亦於十二年併歸民國十年所設的東南大學。此外浙江湖北以及雲南等省都有大學的籌備。所以民國十二年這一年受新學制應響而興起的大學運動和前清光緒二十八年那一年各省改書院爲大學堂的運動一時風起雲湧的情形很有點相同。不過前清那次運動是一種草創,而

民國十二年的這次運動卻是大體就原有的加以改良或提高。中間不過二十餘年竟有這樣的進步，這恐怕是民國成立以來比較最有成績的一種新事業了。

(C) 國民政府成立後的大學教育

自從國民革命軍起事，先於民國十五年設國民政府於廣州，十六年定都於南京，於是我國乃成為以黨治國的局面。黨治下的大學教育似乎有下述幾個特點：第一、中央教育行政機關的屢次變遷；第二、學校系統的改革和大學區制的試行；第三、大學組織法的公布；第四、黨化教育的主張和實施；第五、收回教育權運動和中山大學的籌辦；第五、大學教育的改進。現在讓我們分別敘述如下。

國民政府最初成立於廣州時，所有行政機關大都採用委員制，教育行政機關當然不能例外，所以民國十五年二月間國民政府就有教育行政委員會組織法的公布。(舒著史料第四冊補編三二頁)規定以教育行政委員會為掌管中央教育機關並指導監督地方的教育行政。(第一條)這個委員會以政府所委的委員為幹部，下設行政事務廳(第三條)幹部由委員中推舉常務委員二人處理常務，(第四條)行政事務廳則設秘書參事和督學等三處。(第五條)這是國民政府成立時最初的中央教育行政機關。

民國十六年(一九二七)國民政府定都南京以後，教育行政委員會委員蔡元培等以為『近來官僚化之教育部實有改革之必要。欲改官僚化為學術化，莫若

改教育部爲大學院，』十六年六月十七日申報 乃於六月中提議組織中華民國大學院爲全國最高學術教育行政機關，由政治會議議決通過，將法制委員會所擬的組織法咨請國民政府公布。十六年六月廿日申報 組織法中規定大學院爲全國最高學術教育機關，管理全國學術及教育行政事宜。第一條 設院長一人總理全院事務。第二條 本院設大學委員會由各學區中山大學校長本院教育行政處主任及院長所聘專門學者五人至七人組織之，議決全國學術上一切重要問題。第三條第四條 本院設秘書處，第五條 教育行政處，第六條 及中央研究院。第七條 又得設勞動大學圖書館博物院美術館觀象台等國立學術機關，第八條 於必要時並得設學術上及教育行政上各項專門委員會。第九條 這個大學院的組織很有點像前清末年的官書局，不過範圍較廣罷了。國民政府公布大學院組織法後就任教育行政委員會主席委員蔡元培擔任院長。原有的教育行政委員會就此取銷歸併。同年十月一日大學院乃正式成立。

至於大學院的性質怎樣，院長蔡元培於次年四月間曾有下面一段的談話，說得很明白：

『大學院最初組織法之起草遠在去年秋間，約在大學院成立前兩三月。當時國民政府方以全力應付軍事，對於教育事業尚無具體計畫。余與李（石曾）張（靜江）吳（稚暉）諸先生以教育不可無主管機關，又不願重蹈北京教育

部以官僚支配教育之覆轍因有設立大學院之主張其特點有三：（一）學術教育並重，以大學院爲全國最高學術教育機關；（二）院長制與委員制並用，以院長負行政全責，以大學委員會負議事及計畫之責；（三）計畫與實行並進，設中央研究院爲實行科學研究，設勞動大學提倡勞動教育設音樂院藝術院實現美化教育。此三點爲余等主張大學院制之根本理由』（十七年四月十二日新聞報蔡元培之大學院）

但是『大學院自成立以來，一部分人士因名非習見頗多懷疑。中央黨部四次會議時曾有主張改大學院爲教育部者。』（十七年四月十二日中央日報）因此大學院的組織於民國十七年（一九二八）五月間頗有變動。一面於院長之外添設副院長一人，一面又於大學委員會及中央研究院之外分設秘書，總務，高等教育，普通教育，社會教育及文化事業等六處。（增訂國民政府現行法規第二集十九頁至十七頁）這是大學院的組織實際上回返到從前教育部的第一步。同年七月中央執行委員會通過公布國民政府組織法，八月中中央執行委員經亨頤等再提出設立教育部案於五次全會。（十七年八月八日時事新報）因此十月間國民政府公布行政院組織法時，乃把教育部列爲行政院組織中十部之一。成立一年的大學院就此取銷，民國元年以來的教育部亦就此恢復。

國民政府成立後我國的學校系統根本上沒有什麼變動。民國十七年（一九二八）五月大學院曾召集一次全國教育會議議決學校系統的原則如下：（一）

根據本國實情，（二）適應民生需要（三）增高教育效率，（四）謀個性之發展，（五）使教育易於普及，（六）留地方伸縮可能。（教育雜誌第二十卷第六號教育界消息）此地所舉六點和民國十一年新學制的標準大旨相同。大學院於八月間根據這個議案議定一個學校系統案，（十七年八月八日時事新報）九月中再加修正公布原則上另加『提高學科標準』一條於原來三四兩項的中間合成七個原則。

民國二十年五月中國民政府所召集的國民會議通過訓政時期的約法，內有國民教育一章，（教育雜誌第二十三卷第六號）規定以三民主義為中華民國教育之根本原則，（第四十七條）男女教育之機會一律平等，（第四十八條）全國公私教育機關一律受國家監督，並負推行國家所定教育政策之義務，（第四十九條）已達學齡之兒童應一律受義務教育，未受義務教育之人民應一律受成年補習教育，（第五十條第五十一條）等要數的原則。此外並有寬籌教育經費，獎勵私立學校及華僑教育，獎勵並保障優良之學校教職員，設置免費及獎金學額，獎勵學術之研究與發明，（第五十二條至第五十七條）等等重要的規定。似乎比較民國十一年來所有各時期學校系統所根據的原則或標準都為進步，因為此地政府注意到男女教育的機會均等，義務和補習的教育的普及，私立學校的獎勵，免費和獎金的設置等都是超出學校系統以外而注意全民教育的一種新見值得我們的注意。茲將國民政府所定的學校系統列表如下：（十七年九月廿四日中報）

廿七 廿六 廿五 廿四 廿三 廿二 廿一 廿 十九 十八 十七 十六 十五 十四 十三 十二 十一 十 九 八 七 六

- 高等教育：研究所、大學、專門學校
- 中等教育：中學（高級、初級）、職業學校（師範）、補習學校
- 初等教育：小學（高級、初級）、補習學校
- 幼稚園

國民政府成立後大學教育制度上最大的變更要以所謂「大學區」的制度爲第一。原來當中央教育行政委員會計畫設立大學院時就已想把各省向來的大學校制度和教育廳制度打成一片，改爲大學區的制度。民國十六年（一九二七）六月中所擬定的大學區組織條例（十六年七月十三日新聞報）把全國定爲若干大學區，各設校長一人綜理區內一切學術與教育行政事項（第一條）。各區設評議會（第二條），秘書處（第三條）及研究院（第四條），並設高等教育（第五條）普通教育（第六條）及擴充教育（第七條）等三部。教育行政委員會曾經舉出變更

教育行政制度的二個理由：一、凡大學應確立研究院之制以維持學問之精神；二、宜仿法國制度以大學區爲教育行政之單元，使設施教育得有學術之根據。這種主張或者是民國七八年來我國大學教育偏倣美國制度的一種反響，亦是歐洲教育制度在我國第一次的試驗。吳稚暉對於這種新制度曾經發表過一種意見，他說：

『就大學而言大學院爲全國主校。先將其第一種所謂分區大學者劃區而分設之。所以就大學之性質而言，分區大學乃是大學院系統所屬之大學，其餘舊立或私立之大學爲大學院特許之大學。換言之，分區大學爲甲種大學，其他爲乙種大學。甲種大學爲系統所屬兼管行政，其他乙種不管行政。』（十七年四月廿五日申報吳氏對分區大學問題意見）

自從大學區組織條例公布後，國民政府就於十六年八月間准先在廣東，浙江，江蘇等三省試行。後來因爲廣東有特別情形未便驟然變更，所以實際上祇試行於江浙兩省。（十六年八月新聞報）民國十七年（一九二八）一月中大學院又把大學區組織條例加以修正，明白規定大學名稱即以所轄區域之名爲名，並規定暫在浙江江蘇等省試行。（增訂國民政府現行法規第十類二四頁）

大學區制試行未及一年，江蘇省的中央大學區中等學校教職員聯合會就於民國十七年六月間呈請國民政府變更不良的制度以利教育。他們以爲江蘇自實行大學區制度以來，弊害多端，重大的有五個：一、經費分配不均，大學成畸形之發展；

二、政潮起伏各級學校均有橫被牽連之危險；三、評議會之組織側重大學而忽視中學，且仍受校長之操縱；四、校長處長對於校務政務不能兼顧，且各校公文往往延至三月尚未批答；五、大學區起風潮延及中學。總而言之，他們以為大學區制對於經費，政潮，評議會，行政，學風等五方面都有流弊，所以呈請變更這種制度。（十七年六月廿日申報）同時中央大學區中等學校聯合會亦於七月間把一年來試行大學區制所生之弊病及其亟須改弦更張之處，臚陳國民政府請其俯採輿情設法改進。他們以為大學區制（一）易受政潮之牽涉，（二）經費分配之不公，（三）行政效率之減低，（四）學風之影響，（五）釀成學閥把持之勢力。（教育雜誌第二十卷第七號教育界消息）這個聯合會並於八月間以大學區制試驗不良，流弊叢生，籲懇五次中央全體會議主持正論，設法改進。（十七年八月十三日時報）中央執行委員郭春濤等亦於五中全會中提議取銷大學院改設教育部，他們說：

『一年來試行大學區制之結果，對於教育廳之缺點未見改善，即本身之流弊亦已叢生，如（一）大學教育之畸形發展，（二）經濟分配之不均，（三）偏重學術忽視教育，（四）行政效率減低，（五）易為少數分子把持等。』（教育雜誌第二十卷第九號）

但是當江蘇方面反對大學區制最激烈的時候，國民政府又於十七年（一九二八）九月中通過北平大學區組織大綱，（增訂國民政府現行法規第十類二十五頁至二十七頁）以北平政治分會所管轄之區域為北平大學區，把原有公家所設的專門學校和大學併成一個北平大學，內

包八個學院，二個預科，和一個俄文專修館。因此大學區制試行江浙兩省一年之後，並再試行於北平，所以從民國十七年九月到民國十八年七月我國共有三個大學區。

原來自從平津克復後，中央就把北平國立各校改組與津保各校合併，成爲中華大學，並任李石曾爲校長。後來因爲各校情形不同，礙難即時合併，所以平津保各校羣起反對，要求國府和大學院收回改組成命。遷延頗久，未能決解。現在大學院把北平大學區組織大綱公布，並擬定遷移及過渡辦法，（十七年十月十九日時事新報）一面並任命李石曾爲校長。十一月間北平大學區組織就緒。

但是北平大學的改組開始時就發生困難。北大，師大，女師大，法大等校學生都起來反對改組後新任的院長，北大，女大，農大，工大，河北大學，北洋大學等均聯合反對大學區組織。就中尤以北大學生爲最激烈。所以當時人有『似此不但大學區制難於推行，即北平大學亦不易組織』的話。（十七年十一月廿一日時事新報）十一月廿九日北京大學學生百餘人手持『打倒北平大學』等旗幟把北平大學辦公處搗毀。（十七年十二月三日新聞報北平大學報告中央電）十二月一日軍警保護李石曾等接收北京大學，亦爲學生所拒絕，沒有結果。李石曾當即以四義通告北大學生：

『（一）本大學奉國府令組織，如違抗即反國反黨。（二）保存北京大學舊名有封

建腐化之嫌。(三)護校重在精神不在一字名稱。(四)接收後立即開課，各生以前軌外運動概不追問。』十七年十二月二日新聞報

教育部於十二月五日電令北平大學嚴切曉諭北大學生。十二月八日新聞報 蔡元培蔣夢麐亦本故舊感情於六日以私人名義發電勸告北大學生。九日中報 但是都沒有效力。

北大學潮遷延了二個月還不能解決。原來北京大學學生早已定了三個原則爲奮鬬的標準：(一)北京大學名稱不改，(二)北京大學組織不變，(三)北京大學直隸中央。十八年一月十九日新聞報 他們一面拒絕接收，一面派代表二人南下活動。十八年(一九二九)一月間吳稚暉曾出來調停，亦無效果。同上 同時河北大學亦繼續反對併入大學區。十八年一月廿七日新聞報

民國十八年(一九二九)二月間，北京大學問題還未解決，而原來的師範大學學生三百餘人又爲要求恢復官費增加預算於十九日把北平大學辦公處搗毀。十八年二月廿六日時報 直到六月間風潮還沒有解決，而且更進一步主張打倒大學區制：他們所定的辦法是(一)聯絡各法團反對大學區制，(二)封鎖大學辦公處，(三)通電全國陳述大學區之罪狀。十八年六月廿日中央日報 此外法學院工學院都因院址或經費問題大起風潮。所以北平方面一年來『爲大學區制問題幾無日不在波濤起伏中。』十八年八月十七日新聞報

國民政府鑒於江蘇北平兩大學區內反對新制運動的激烈，乃於是年六月中

依據二中全會的議決把這個制度停止試行。教育部乃於七月五日正式命令北平浙江兩大學區限於本年暑假內停止，中央大學區限於本年年底停止。(十八年七月九日申報) 因此北平大學區就定七月一日停止，浙江大學區亦定七月卅日停止。北平浙江兩省乃各重設教育廳。中央大學區亦於九月初把行政院部份統移交與江蘇省政府(十八年九月二日中央日報)兩年來的大學區制在北方有各校學生的反抗，在南方有中等學校的反對，到此乃完全取銷，教育行政和學術打成一片的原則終於沒有實現。

至於北平大學的組織，亦於八月中加以改革，准北京大學和師範大學照舊獨立，其他仍舊併入北平大學。(十八年八月十五日中央日報) 當時原來的法大，工大，農大，藝專，醫大，女大，女師大，和俄專等八校學生會經組織同盟會要求與北大師大同等待遇，准其獨立，(十八年八月十二日時事新報)一時又起了一種所謂『獨立運動』，派代表到南京請願，演出大鬧教育部的風潮。(十八年九月五日新聞報) 但是這次運動始終沒有成功。不過北京大學和師範大學既然都恢復原來獨立的性質，和新改的北平大學成爲鼎立的局面，一年來北平方面因爲反對大學區制而起的風潮亦就此告一結束了。

當大學區制度下令停止試行的時候，國民政府乃於民國十八年七月間頒布大學組織法(現行重要教育法令彙編學校教育) 二十六條，其中重要的特點就是：（一）把大學分爲國立(第二條)省立市立和私立(第三條)四種而均隸屬於教育部。（二）把從前的大學分科改稱學院，

並於向來文理法農工商醫等七科以外加上教育一科而成爲八個學院，（第四條）（三）規定凡具備三個以上學院的方得稱大學，否則祇能稱爲獨立學院。（第五條）這個嚴格的限制恐怕是對於民國十一年新學制頒布以來單科大學的設立和大學名稱的使用過於冒濫的一種反動。從前許多公私立的大學到現在多改稱學院就是受這個規定的影響。（四）規定大學除校長外各學院各設院長一人，（第十一條）這是民國元年和六年大學令中各科設學長制的恢復。（五）教員分教授副教授、講師，助教等四種，（第十三條）這是民國六年的舊制。唯兼任教員的總數不得超過全體教員總數三分一，（第十四條）這是間接限制民國七八年來大學教員兼課過多的一種方法。（六）此外大學設校務會議（第十五條）和院務會議，（第十八條）又好像是和民國元年大學令中的評議會和各科教授會差不多。此外還有重要的一點就是（七）大學入學的資格須曾在公立或已立案的私立高級中學等學校畢業經入學試驗及格的人，（第二十條）這又是間接限制濫設私立中學的一種方法。後來教育部爲澈底限制濫設大學起見，並有絕對取消大學預科制的命令。原來自從民國十一年新學制頒布以來原已取銷前清末年以來所設的大學預備科。但是『辦理未善之大學往往大學其名，實際預科學生轉佔多數，流弊不可勝言。』所以教育部於民國十九年（一九三〇）三月間通令國內大學自十九年度起一律不得再招預科生。（十九年三月八日時事新報）

自從國民政府成立以後，因爲貫澈以黨治國的原則的緣故，所以當時的教育界中就發生了『黨化教育』和『收回教育權』二個重要的問題。我們在此不能不附帶敘述一下。原來國民政府教育行政委員許崇清於民國十五年（一九二六）八月中已擬有一個教育方針草案定出十四個綱領。（中華基督教教育季刊第二卷第三期）次年五月間委員張乃燕亦擬有革新教育的十大原則，（十六年五月廿五日申報）同年六月間委員韋愨亦擬一教育方針草案定出十二個方針，（舒著史料補編八頁至十九頁）浙江省政府亦於是年八月間訂實施黨化教育大綱爲五條。（舒著史料補編二四頁至二七頁）民國十六年夏季上海特別市黨部並有黨化教育委員會的設立，宣言：『吾黨既以黨治國相號召矣，自不能不有特殊之教育以爲之預備。』（十六年六月四日時事新報）上海學生聯合會並有響應的宣言。（同月八日時事新報）八月間教育行政委員會又議定學校施行黨化教育辦法草案。（十六年八月十五日時事新報）這種種黨化教育的主張原是黨治國家應有的見解，而『黨化教育』四個字一時成爲我國教育界中一個重要的術語。

到了民國十七年（一九二八）五月間大學院召集全國教育會議後，『黨化教育』一個名詞乃正式議決取銷，確定爲『三民主義教育。』（教育雜誌第二十卷第六教育界消息）同年八月間中央黨部訓練部有確定教育宗旨的提議，主張以『根據三民主義發揚民族精神，實現民主政治，完成社會革命，而臻於世界大同爲宗旨。』（教育雜誌第二十卷第九號教育界消息）不久國民政府通過教育宗旨，主張實現三民主義以進于世界大同。（同上第十號）但是直到十八年四月

國民政府纔正式公布教育宗旨如下

「中華民國之教育根據三民主義以充實人民生活，扶植社會生存，發展國民生計，延續民族生命為目的，務期民族獨立，民權普遍，民生發展，以促進世界大同。」（現行重要教育法令彙編通則）

以上所述的都是三民主義教育的理論，至於三民主義教育實施的機關恐怕要以中央政治學校為最重要。原來自從民國十六年（一九二七）國民政府奠都南京以後，政府中人感於各省各地黨員的幼稚，黨務工作人員亟須培養訓練，始可從事指導，中央常會乃議決設立中國國民黨黨務學校於南京，訓練黨務工作人員。嗣因軍政時期已過，已屆訓政時期，乃於民國十八年（一九二九）春由中央議決改名為中國國民黨中央政治學校以造就訓政時代建設上的人才。學校的組織分校務委員會，訓育委員會和教務處三個機關。（十八年十二月十九日新聞報）這是國民政府在黨治時代貫澈黨義教育一個最重要的機關，在我國現代教育史上佔有相當的地位。

至於收回教育權運動的開始差不多和黨化教育的發端同時。原來自從國民政府教育行政委員會於民國十五年規定私立及教會學校須向政府立案後，教會學校就不能不受我國政府的監督了。同時在民眾方面亦多認教會學校為外人文化侵略的工具，為貫澈黨化教育起見不能不收回教育主權，紛紛起來運動國內的

教會學校到此乃處在兩面受攻的地位不得不表示讓步一面改組董事部選任我國人充當校長，一面把聖經禮拜等課取銷。這是幾十年來教會學校所遇到的第一次最大的打擊。

教會大學中最初自動改組並依照我國政府命令辦理立案手續的恐怕要以民國十六年時廣州嶺南大學的改組為最早。（十六年一月二十日申報）國民政府勢力於民國十五年冬日達到湖南以後，湖南的教會大學學生亦就紛紛罷課要求取銷聖經，廢除禮拜。（十六年一月十九日申報）民國十六年春間革命軍達到江浙各地以後，滬寧蘇杭各地教會大學無不大受影響。上海的教會大學如滬江，聖約翰，東吳法科，震旦等都於這年三月間由各校的華籍師生用和平的或者罷課的方法收歸自辦。（十六年三月廿四日時事新報同年月廿五日廿六日廿九日申報）南京的金陵大學亦於同年六月後由華籍教師設法維持（十六年六月十三日申報）蘇州的東吳大學亦於同年四月改組董事部選任華人為校長。（十六年四月九日申報）杭州的之江大學亦有人於六月間提議收回，（十六年六月十六日申報）後來因為立案困難不得不於十七年七月中暫時停辦，（十七年七月十日申報）直到十八年秋間方纔改稱學院恢復開學。（十八年六月廿七日申報）此外如濟南的齊魯大學則直到十八年的冬季纔由學生提出收回的要求，由學校當局加以承認。（十八年十一月廿八日中央日報）因此現在我國所有的教會大學幾乎全由我國人充任校長主持辦理。這不能不說是我國現代教育史上一件可注意的事蹟。同時教育部對於教會大學的立案和課程亦很能注意，例

如十九年三月間催令震旦大學的立案，(十九年三月三日申報) 和三月間嚴飭金陵滬江南大學停止宗教系及神學科，(十九年三月廿四日時事新報) 以及六月間嚴令燕京大學撤銷宗教的科目，(十九年六月廿三日時事新報) 都是顯著的實例。

我國人自從國民革命成功以後，一面有收回教會學校教育主權的運動，同時亦有一種中山大學籌辦的風氣。當民國十五年時國民政府把廣州的廣東大學改為中山大學，為中山大學最初的起源。(教育大辭書七十一頁) 十五年冬日和十六年春日國民革命軍勢力達到長江流域以後，湖北方面先有武昌中山大學的籌備，定於十六年二月開學。(十五年十二月十六日新聞報) 東南大學亦於十六年四月間改組，(十六年四月八日申報) 六月中改為第四中山大學。(十六年六月九日申報) 上海各國立私立的大學亦於四月間有人提議合併改設一個國立上海中山大學。(十六年四月七日申報) 上海各大學學生紛紛自動起來集會籌備。(同月十二日申報) 終因當時上海政治分會的議決通令各大學維持現狀，(同上) 和同濟大學的主張單獨改組，(同月十六日新聞報) 所以上海中山大學合組的論調終於沒有實現。此外十六年六月中籌設中山大學的有河南(十七年二月十日時事新報) 浙江(十六年六月四日新聞報) 和安徽(同月十三日時事新報) 等大學；八月中有廣西的大學。(十六年八月十九日時事新報) 十七年三月中有湖南和蘭州等大學。(十七年三月十八日時事新報同月卅日新聞報)

後來武昌中山大學於民國十六年冬改為國立武漢大學，(國立武漢大學一覽沿革概要) 第四中山大學則於十七年二月依修正大學區組織條例改名為江蘇大學，(十七年二月二十日新聞報) 學生於四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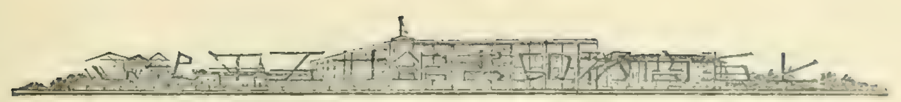
間請改名爲南京大學，（同年四月十五日新聞報）最後乃改名爲國立中央大學。（同年四月二十六日新聞報）河南的中山大學則於十七年清黨後改爲省立的大學。（十七年二月十日新聞報）浙江的第三中山大學則於十七年二月亦依大學區新條例改爲浙江大學，（十七年二月九日申報）七月一日正式冠國立兩個字。（十七年七月十日新聞報）其他如安徽廣西湖南蘭州等大學後來都把中山大學的名義取銷單稱某地大學。民國十六年中風起雲湧的許多中山大學，到了第二年差不多都改名了，到如今祇留下廣州的一個中山大學。

至於新設的大學在這一期中有民國十六年新設的國立勞動大學，（十六年六月十一日時事新報）改設的國立暨南大學，（同年七月十八日新聞報）改名的部立交通大學。（同年七月十九日新聞報）民國十七年有新辦的貴州大學，（十七年二月十五日中央日報）改組的私立南通大學，（同年十一月十三日新聞報）新辦的四川大學，（同年十月二日新聞報）和吉林大學，（同年十一月七日時事新報）改名的國立清華大學。（同年十月三日中央日報）民國十八年有新辦的國立青島大學，（十八年六月廿四日時事新報）擬辦而部令不允的江西大學。（十八年十月十二日中央日報）民國十九年雲南亦把民國十二年來唐繼堯所辦的私立東陸大學改爲省立。（十九年九月十七日申報）總而言之，國民政府成立後的二三年間實爲我國大學教育史上最活動最複雜的一個短時期，比前清光緒二十八年和民國十二年兩次的大學運動還要熱鬧。我們現在把最近的國立省立私立等大學列表如下：（據二十年六月間教育部調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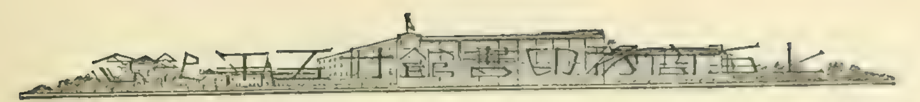
大學一覽表

國立		
校名	院或科	所在地
中央大學	文 理 法 教育 農 工 商 醫	南京 上海
北平大學	文 理 法 農 工 醫	北平
北京大學	文 理 法	北平
北平師範大學	文 理 教育	北平
清華大學	文 理 法	北平
中山大學	文 理 法 農 醫	廣州
浙江大學	文 理 農 工	杭州
武漢大學	文 理 法	武昌
勞動大學	農 工（附社會科學院）	上海
暨南大學	文 理 法 教育 商	上海
同濟大學	工 醫	上海
青島大學	文 理 農 工	青島



交通大學	工	上海 北平 唐山
北洋工學院	工	天津
廣東法科學院	法	廣州
省立		
河北大學	文法農醫	保定
東北大學	文理法教育工農	瀋陽
安徽大學	文理法	安慶
湖南大學	文理工	長沙
山西大學	文法工	太原
成都大學	文理法	成都
成都師範大學	文理教育	成都
四川大學	文法農工	成都
廣西大學		桂林
東陸大學		昆明
河南大學	文理法農	開封

校名	學院	所在地
吉林大學	文 法 理 工	吉林
甘肅學院	文 法	蘭州
河北法商學院	法 商	天津
河北工業學院		天津
山西教育學院	教育	太原
江蘇教育學院	教育	無錫
河北女子師範學院	文	天津
私立	（已立案）	
廈門大學	文 理 法 教育 商	廈門
金陵大學	文 理 農	南京
大同大學	文 理 商	上海
復旦大學	文 理 商 法	上海
滬江大學	文 理 教育 商	上海
光華大學	文 理 商	上海
大夏大學	文 理 法 教育 商	上海



燕京大學	文理法	北平
南開大學	文理商	天津
東吳大學	文理法	蘇州 上海
武昌中華大學	文理商	武昌
嶺南大學	文理工農商（附蠶絲學院）	廣州
廣東國民大學	文法商工	廣州
中國公學	文理法商	上海
協和醫學院	醫	北平
上海法政學院	法	上海
南通學院	農醫（附紡織科）	南通
中國學院	文法	北平
朝陽學院	法	北平
金陵女子文理學院	文理	南京
上海法學院	法	上海
福建協和學院	文理	福州

之江文理學院	文理	杭州	

專科學校一覽表

（一）國立

校名	科別	所在地	備註
國立杭州藝術專科學校	繪畫 圖案 彫塑、建築（附設高中藝術部）	杭州	
國立音樂專科學校	理論 作曲 鋼琴 大提琴 聲樂 國樂（附設師範科選科及研究班）	上海	
中法國立工業專科學校	機械 土木（本科現在停辦暫辦高中）	上海	

（二）省立

校名	科別	所在地	備註
廣東省立工業專科學校	化學 機械 機織 土木 電機	廣州	
山西公立農業專門學校	農 新農 林 新林 牧畜	太原	
江西省立農業專門學校	農 林	南昌	
江西省立工業專門學校	土木 機械 應用化學	南昌	
山西公立商業專門學校	本 預	山西曲陽新滿城	
山西公立工業專門學校	化學 機械 電氣 特別化學	山西省城內西洋市街	

校名	科別	所在地	備註
察哈爾省立農業專門學校	農藝 森林 牧畜	張家口士耳溝	
江西省立法政專門學校	法律 政治經濟	南昌	
廣西公立法政專門學校	法律 政治經濟	桂林	
山西公立法政專門學校	法律 政治經濟	太原首義門街	
雲南公立法政專門學校	法律 政治經濟	昆明	
浙江省立醫藥專門學校	醫藥 特班醫	杭州	
江西省立醫學專門學校	本預	南昌	
哈爾濱醫學專門學校		哈爾濱道東警察街	此是東省特別區區立
河北省立水產專科學校	漁撈 製造 養殖	天津	

(二) 私立

校名	科別	所在地	備註
私立無錫國學專修學校		無錫	
私立武昌文華圖書館學專科學校	自費部 免費部	武昌	
私立廣州法政專門學校		廣州	此校准與已立案之私立學校受同等待遇
私立福建法政專門學校		福州	二十年一月准與已立案私立學校受同等待遇

私立武昌藝術專科學校	繪畫 藝術教育 音樂 圖案 雕塑	武昌	十九年七月立案

（四）各部會設立類似專科性質者

北平鹽務學校			
北平稅務學校			
吳淞商船學校			
國立蒙藏學校			
北平警官高等學校			

民國十九年八月間教育部爲切實改進全國高等教育起見，對國內省立各大學擬有整理及擴充辦法，對私立大學則擬有獎勵及取締辦法。關於省立大學的整理和擴充計有四個辦法：（一）應依大學組織法及規程切實整理，已合規定的應設法擴充。如東北山西兩大學均應逐漸擴充；成都大學，成都師範大學，四川大學應併成一個大學；河北大學應設法擴充；河南，陝西，蘭州各中山大學應改辦獨立學院；安徽湖南兩大學應謀充實，廣西，貴州，吉林改辦獨立學院。（二）除已設有國立省立大學或學院各地方外，將來大學設立地點應按照各地方財力環境與需要情形由教育部決定。（三）凡增設大學初設時應稱學院，分文理兩科爲切近發展的基

礎，到三院完成以後始稱大學。（四）凡境內或鄰近設有大學的省分不必再設省立大學。十九年八月廿八日新聞報 關於私立大學的獎勵有三個辦法：（一）已立案大學成績優良的撥款補助；（二）教育學上有特殊貢獻的由行政機關褒獎或補助；（三）實驗成績優良的由教育部褒獎或補助。關於私立大學的取締亦有三個辦法：（一）未立案大學應限期立案，否則勒令停辦或封閉；（二）已立案大學不合標準的限期改善，否則警告或封閉；（三）新辦大學應依法規辦理，先行呈請立案，否則封閉。十九年八月廿三日申報

我國最近三十五年來的大學教育我們已約略敘述如上了。究竟三十五年來的大學教育進步到怎樣的地步？我們於此不能不引證幾個近人的話當做我們的結論。董任堅於民國十九年十一月間有大學教育破產的講演他說現代我國大學教育破產的原因為（一）一般社會對於大學教育之沉悶；（二）大學教育不隨社會需求而改進；（三）競爭之劇烈；（四）人才之缺乏。其影響為（一）職員官僚化，（二）教授營業化，（三）學生政治化，（四）教授不專業化。結果則（一）辦學目的不明，（二）課程龐雜，（三）訓練無序。救濟的方法為：（一）促進專業，（二）學者治校，（三）改善待遇，（四）保障人權。十九年十一月十七日時事新報 時事新報的社論亦於民國十九年三月間說：



「就今日中國之大學教育以觀，與其視爲趨入正軌蒸蒸日上，毋寧謂爲外強中乾，危險萬狀。究其病徵所在，論者不一其說，一般社會之觀察則以爲左列兩點有足使人痛心不止者，一曰、學風之頹廢，二曰、學生程度之降底。」十九年三月十四日時事新報

（附註）此文材料多承黃任之趙叔雍兩位先生指示，著者謹誌在此誌謝；又此文係公餘抽暇草成，挂漏之處一定難免，深望讀者原諒指正。



三十五年來中國之職業教育

黃炎培

本文爲商務印書館三十五周年紀念而作，既命名三十五年來之職業教育，當追溯清光緒二十三年即公曆一八九七年以來，迄於現在。但職業教育一名詞之盛行，到今未及二十年，而自施行新教育以來，關於職業教育一部分，其創始卻又遠在三十五年以前，以故本文所敘，初不盡以三十五年來爲限。

本文分三節：曰三十五年以前之職業教育，曰自光緒二十三年迄民國五年凡二十年間之職業教育，曰最近十五年間之職業教育。

一 三十五年以前之職業教育

吾國新教育制度之創始，作者認爲宜斷自清同治初元北京及廣東之設同文館與上海之設廣方言館。而職業教育制度之最初成立，乃在同治六年。

同治六年六月，福州船政局設英文法文學堂，繼又設繪事院，駕駛學堂，管輪學堂，藝圃。

沈葆楨同治六年八月察看福州海口船塢大槪情形摺『…外國匠房之左爲法國學堂…又左爲英國學堂。…船政根本在於學堂因於六月十九日就馬尾覔別法學藝童，隨及英學藝童…』（沈文肅公政書卷四）

同上七年六月船廠現在情形摺『…各廠分招十五以上十八以下有膂力悟性者，或十餘人，或數十人，俾易敎導名曰藝徒。現所招已及百餘，又不能無以鈐束之，於是復有藝圃之設…』（同上）

同上十二年正月船政經費支絀摺『…原議學堂兩所，後添繪事院，駕駛學堂，管輪學堂，藝圃四所。…原議兩學堂藝童六十人，今則藝童藝徒合二百餘人…』（同上）

光緒五年，天津立電報學堂。

（申報最近之五十年五十年來中國大事表）

同八年，上海立電報學堂。

（人文史料五十年來之交通部電信學校）

同十九年十月，湖廣總督張之洞奏設自強學堂於武昌，分設四齋，方言，算學，格致而外，設商務齋。但不久停課。

張之洞招考自強學堂學生告示『本部堂於光緒十九年十月，奏設自強

學堂於武昌省城，分方言，算學，格致，商務四齋。…格致商務兩門，中國旣少專書，津滬諸局西人學館譯出諸編，不過略舉大概，敎者學者無從深求，現將格致商務兩門停課。』(近代中國敎育史料一册一三葉)

同？年，北洋武備學堂附設鐵路班。二十二年江南陸軍學堂附設鐵路專門班。

光緒二十二年二月兩江總督張之洞奏摺：『光緒十二年間，天津地方曾設立武備學堂。…今於儀鳳門內之和會街地方，創建陸軍學堂，…從前北洋亦經設有鐵路學堂，其學業有成者，曾經臣調用數人，惜爲數不多，殊不敷用。今擬另延洋敎習三人，招學生九十人，別爲鐵路專門，附入陸軍學堂。…』(東華續錄一三二卷一八葉)

同二十二年江西蔡金臺等設蠶桑學堂於高安縣

光緒二十二年八月，江西巡撫德壽奏摺：『…署兩江督臣張之洞奏江西在籍紳士蔡金臺等稟請將高安縣地方設立蠶桑學堂，考求種植，所購浙湖桑秧蠶種及新出繭絲，均准暫免釐稅一摺，奉硃批依議欽此。…』(同上一三五卷一三葉)

在此時期，學制初未頒布，大中小各級學堂都未成立，乃竟有職業敎育性質之學校，率先舉辦；且其門類，包括農，工，商，鐵路，電報各種，想見當時事實所迫，不得已起

而因應。原來一部教育史，全發於人羣生活上之需求，不足異也。

當時農工商鐵路電報各種學校之發起，亦祇爲國家謀所以增進生產，開發交通，而初非注意於爲個人推廣生計要此種種，固無一非在職業教育範圍也。

二　自光緒二十三年迄民國五年凡二十年間之職業教育

光緒二十三年，時當甲午戰敗，乙未議和以後，各省方紛紛倡新政，談新學。鼎鼎有名之湖南時務學堂，實以是秋成立。而在職業教育上，亦復有值得紀念之一事發生，則杭州蠶學館是也。

尹良瑩中國蠶業史『……二十三年杭州太守林迪臣氏，深感我國蠶業之重要，……創設蠶學館於西湖金沙港。初聘江生金氏爲教習，繼又聘請日人前島轟木及西原諸氏。……』（國立中央大學農學院旬刊第五十七期）

至二十四年戊戌而入於變政時期，清廷乃依康有爲之請，諭各省府州縣設立農務學堂。

光緒二十四年七月上諭『……總理各國事務衙門代奏工部主事康有爲陳請興農殖民以富國用一摺，訓農通商，爲富國大端，前經迭諭各省整頓農務工務商務，……著於京師設立農工商總局，……其各省府州縣設立農務學

堂，廣開農會，刊農報，購農器……』（東華續錄一四七卷二葉）

此農務學堂各省尚未及遵旨創辦而淸廷政變已作矣。

但淸廷認實業爲立國根本，頗以缺乏此等人才爲慮。至光緒二十五年乃諭令出洋學生分入各國農工商等學堂，遂有出洋學生肄習農工商礦實學章程頒布。

光緒二十五年七月十七日軍機大臣面奉諭旨：『向來出洋學生學習水陸武備外，大抵專意語言文字，其餘各種學問，均未能涉及。即如農工商及礦務等項，泰西各國講求有素，夙擅專長……嗣後出洋學生，應如何分入各國農工商等學堂專門肄業，以備回華傳授……』（約章成案匯覽乙篇卷三十二上）

至光緒二十八年十一月，山西農林學堂首先成立。

直省農工商綜計表：『農林學堂光緒二十八年二月十一日經前撫岑派委嚴道震在日本聘訂農林專門教習各一員……兩教習於是年四月到晉，十一月開學。總辦奏調山西二品銜存記道姚文棟』（山西農務公牘六卷二十二葉）

至光緒二十九年十一月，張百熙等覆奏重訂學堂章程中有實業學堂，分三等，曰高等實業學堂，曰中等實業學堂，曰初等實業學堂，其種類爲實業教員講習所，農

業學堂，工業學堂，商業學堂，商船學堂。其水產學堂屬農業，藝徒學堂屬工業，附學務綱要若干條，其一，各省宜速設實業學堂，以學成後各得治生之計爲主云云。奏摺中並有國民生計莫要於農工商實業，興辦實業學堂，有百益而無一弊，最宜注重云云。

（清教育新法令第三編及第七編）

當時政府提倡實業教育，雖亦以國民生計爲前提，然絕未有職業教育字樣。職業教育一名詞之見於官文書，以光緒三十年姚文棟山西農務公牘爲最早。

光緒三十年山西農林學堂總辦姚文棟添聘普通教習詳文：『論教育原理，與國民最有關係者，一爲普通教育，一爲職業教育，二者相成而不相背。……本學堂兼授農林兩專門，卽是以職業教育爲主義。』（山西農務公牘一卷十三葉）

同年姚文棟保送游學詳文：『外洋本以職業教育爲最重。謂國有一民，必須予以一民之職業……』（同上五卷三十葉）

同年姚文棟送農林學生崔潮等游學日本文：『職業教育，爲東西洋各國所最重，生等出洋後自知之，予不必言也。普通教育與職業教育，相需爲用，闕一不可。生等出洋後自知之，予不必言也。』（同上五卷三十二葉）

光緒三十年，上海史家修創設私立上海女子蠶桑學堂，是爲女子專科職業教

目之嚆矢。

同三十二年五月，學部通令各省舉辦實業學堂。

（清教育新法令第七編）

同三十四年，學部以閩督之奏請，通行各省，限兩年之內，每府設中等實業學堂一所，每州縣設初等實業學堂一所，每所收學生百名。

（清宣統元年刊行學部奏咨輯要）

宣統元年，學部行各省提學司整頓各等實業學堂。

（清教育新法令第七編）

光宣之間，各省實業學堂數及學生數統計如下：

	農業 高等 學堂	農業 高等 學生	農業 中等 學堂	農業 中等 學生	農業 初等 學堂	農業 初等 學生	工業 高等 學堂	工業 高等 學生	工業 中等 學堂	工業 中等 學生	工業 初等 學堂	工業 初等 學生	商業 高等 學堂	商業 高等 學生	商業 中等 學堂	商業 中等 學生	商業 初等 學堂	商業 初等 學生	實業豫科及其他 學堂	實業豫科及其他 學生	計 學堂	計 學生	一般教育總計數 學堂	一般教育總計數 學生	實業教育對一般教育百分比 學堂	實業教育對一般教育百分比 學生
光緒三十三年	四	四九[illegible]	[illegible]	一六八二	二三	七六[illegible]	三	四九[illegible]	七	六九[illegible]	[illegible]	一六[illegible]	—	—	九	[illegible]	[illegible]	三八[illegible]	[illegible]	一九〇	一三[illegible]	八,八[illegible]	三七,六[illegible]	一,〇二三,[illegible]	·六〇	·八〇
同三十四年	五	四九[illegible]	[illegible]	六〇[illegible]	[illegible]	一〇四	[illegible]	二八[illegible]	二三	一八〇	[illegible]	[illegible]八一	一	二三	九	[illegible]	二	六二	[illegible]	一九[illegible]	一九	一三,[illegible]一六	四七,[illegible]	一,[illegible]八四,[illegible]六	·[illegible]〇	·[illegible]
宣統元年	五	[illegible]	二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二[illegible]	[illegible]	二[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一	二[illegible]	二	[illegible]	七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一[illegible]六[illegible]九	[illegible]八,八九六	一,六[illegible]	·[illegible]〇	·[illegible]〇

（學部第一次第二次第三次統計圖表，以後未經發表。）

實業學堂數由一百三十七而一百八十九而二百五十四；學生數由八千六百九十三而一萬三千六百一十六而一萬六千六百四十九，皆與年俱增，其對於一般教育百分比，大體上亦與年俱增。惟宣統元年學生稍減，就實業教育方面看來，不能不說是好現象。

民國成立，以二年八月公布實業學校令，分實業學校為甲乙兩種，其種類為農業學校，工業學校，商業學校，商船學校，實業補習學校。其第三條第四項規定女子職業學校得就地方情形，與其性質所宜，參照各項實業學校規程辦理。職業學校一名詞之見於法規，始此。

（教育法規彙編第五類二百五十一葉）

民國初年，全國甲乙種農工商實業學堂數及學生數，統計如下：

	乙種實業 農 學校	乙種實業 農 學生	乙種實業 工 學校	乙種實業 工 學生	乙種實業 商 學校	乙種實業 商 學生	乙種實業 計 學校	乙種實業 計 學生	甲種實業 農 學校	甲種實業 農 學生	甲種實業 工 學校	甲種實業 工 學生	甲種實業 商 學校	甲種實業 商 學生	甲種實業 計 學校	甲種實業 計 學生	共計 學校	共計 學生	一般教育總計 學校	一般教育總計 學生	實業教育對一般教育百分比 學校	實業教育對一般教育百分比 學生
元年	一一九	九五三六	九〇	五一九二	三七	二五三九	二四六	一七二六七	二九	四五二三	一三二	八二二八	一八	一八三九	一七九	一四四六九	四二五	三一七三六	八七二七二	二九三三三八七	.四八%	.一〇八%
二年	二五四	一〇九五二	一〇五	五四五五	四〇	三一二七	三九九	一九五三四	四二	四六九八	二〇	二四四二	二〇	三一一六	八二	一〇二五六	四八一	二九七九〇	一〇八四四八	三六四三二〇六	.四四%	.〇八一%
三年	二七〇	一三七三六	一〇五	三六九九	六八	五六二九	四四三	二三〇六四	四一	四六九八	二二	三三〇七	一九	一六九五	八二	九六〇〇	五二五	三二六六四	一二二二八六	四〇七五三三八	.四二%	.〇七七%
四年	二八八	一二五三二	九一	四七〇六	一一〇	四四四〇	四八九	二〇六六七	四二	四六五九	二〇	三九二三	二四	一九六九	八六	一〇五五一	五七五	三一二一八	一二九七三九	四二九四二五一	.四五%	.〇七二%

五年	二六三	一二五〇〇	五九	三三六	一〇〇	四六二七	四二一	一九一五	四一	四九八二	三	二三六	三三	三一〇六	八四	一〇五六四	一五五	三〇九九	一二二九	二九七四四	·四五%	·〇七%

（中華民國第一次第二次第三次第四次第五次教育統計圖表，以後未經發表。）

民國五年，甲乙種實業學校數，學生數，乃至一般學校數，學生數，均較上年爲減，檢是年統計圖表例言稱四川，貴州，廣西三省統計未經造報到部，則是年統計不足據。至元二三四年實業學校數由四百二十五而四百八十一而五百二十五而五百八十五，逐年遞增，其對一般學校百分比由·四八而·四四而·四二而·四五，前三年皆減，惟末年增。學生數由三萬一千七百二十六而二萬九千七百九十，減而三萬一千六百六十四，增而三萬一千二百一十八，又減，其對一般學生百分比，由·一〇八，而·〇八一而·〇七七而〇七二，無年不減。此可見職業教育，尚未能與一般教育，爲同速度的進展，其情狀已顯著於若干數目字間矣。女子職業學校在歷年統計表中，未有地位，無從查悉。

總之自清光緒二十三年至民國五年凡二十年間之職業教育，雖以事實上之需要，略有進展，而尚未爲一般當局和社會所重視。在教育統計上，對於一般教育，并百分之一之地位而未曾取得，則其不發達之狀況，概可知矣。

三　最近十五年間之職業教育

至民國六年五月，全國南北教育家，發起創設中華職業教育社於上海。社章第二條規定目的：甲推廣職業教育，乙改良職業教育，丙改良普通教育，俾爲適於生活之準備。第三條事業第一類分調查，研究，勸導，指示，講演，出版，表揚，通訊，答問。第二類設立職業學校等。第三類設職業介紹部。其宣言書有云：

「興學二十餘年，全國學校，亦既有十萬八千餘所，何以教育較盛之區，餓莩載塗如故，匪盜充斥如故……學生之畢業於學校，而失業於社會者比比……全國中學四百有三所，而甲種實業學校僅九十有四，高等小學七千三百一十五所，而乙種實業學校僅二百三十，夫中學畢業力能升學者或不及十分之一，高等小學畢業力能升學者或不及二十分之一，數若是其少，謀生者數若是其多，乃爲學生升學地之中學高等小學數若是其多，爲學生謀生地之實業學校數若是其少，供求不相劑若此，職業教育之推廣，其可緩耶？……吾儕所深知確信而敢斷言者，曰今吾中國至重要至困難問題，厥惟生計，曰求根本上解決生計問題，厥惟教育，曰吾中國現時之教育，決無解決生計問題之希望，曰吾中國現時之教育，不惟不能解決生計

問題，且將重予關於解決生計問題之莫大障礙。」

（敎育與職業第一期）

同年十月，敎育部召集全國實業學校校長會議。

同年同月，全國敎育會聯合會第三屆大會通過職業敎育進行計畫案：一、調查及研究，二、培養師資，三、實施職業補習敎育，四、促設女子職業學校，五、小學校注重實用，呈請敎育部采行。並決定以職業敎育爲下年度提案大方針之一。

七年，中華職業敎育社宣布職業敎育之目的如下：

（一）爲個人謀生之準備——使無業者有業，使有業者樂業。

（二）爲個人服務社會之準備。

（三）爲國家及世界增進生產力之準備。

既，該社宣布職業敎育之定義如下：

「用敎育方法，使人人獲得生活的供給和樂趣，同時盡其對羣之義務，名曰職業敎育。」

既，該社宣布職業敎育之分類如下：

（一）農業敎育

（二）工業敎育

(三) 商業教育

(四) 家事教育

(五) 專門職業教育

(以上實施職業教育要覽)

同年五月，中華職業教育社就第一屆年會場，舉行職業學校成績品展覽會。與會者二十七校。

(教育與職業第七期)

本年度，教育部調查全國甲乙種男女子農工商職業學校，職業教員養成所，共五百三十一所。

(教育與職業第三十二期)

九年五月，中華職業教育社年會附開職業教育圖表展覽會。

(教育與職業第一百十五期)

十年八月，全國職業學校聯合會成立於上海。

(教育與職業第二十八期)

十一年二月，第一屆職業學校出品展覽會開會於上海，參加者八省，五十校，出品三千零三十九件。

（敎育與職業第三十四期）

同年四月中華職業敎育社調查上年度全國職業學校得八百四十二所。內包甲乙種農工商業學校，職業補習學校，慈善性質之職業學校。以種別，農百分之四十八，商一十八，工一十二，餘爲其他。以性別，男百分之八十八，女一十，餘爲男女未知。以省區別，百校以上，江蘇，山東，五十校以上，河南，山西，湖南。二十五校以上，直隸，安徽，浙江，雲南，湖北，陝西，餘爲未滿二十五校者。以地址別，城市百分之七十九強，鄉村百分之二十強。全國職業敎育書籍部數三百六十八，內農類百分之五十二，商一十八，工一十六，餘爲總論及其他。此爲新學制未頒行以前之職業敎育實況。

（敎育與職業第三十五期及第三十七期）

同年七月，全國職業學校聯合會第一次開會於濟南，出席者四十二機關，代表六十一人。

（同上第三十七期）

同年十一月，大總統以敎令公布學校系統改革令：小學課程，得於較高年級，斟酌地方情形，增置職業準備之敎育。初級中學施行普通敎育，但得視地方需要，兼設各種職業科。高級中學分……農工商……家事等科，但得酌量地方情形，單設一科，或兼設數科。大學及專門學校，得附設專修科，年限不等，凡志願修習某種……職業，而有相

當程度者入之，為推廣職業教育計，得於相當學校內，酌設職業教員養成所。依舊制設立之甲種實業學校，改為職業學校，或高級中學農工商等科。依舊制設立之乙種實業學校，酌改為職業學校，收受高級小學畢業生，亦得收受相當年齡之修了初級小學學生。職業教育在學制上取得確定之位置，始此。

（教育公報第九年第十期）

本年中華職業教育社調查全國職業學校得一千二百零九所。

（教育與職業第四十期）

十二年五月，全國職業學校聯合會第二次開會於上海，出席三十七機關，代表六十人。通過兩要案：（一）各種職業教育機關之認定，凡分十種。（二）規定各種職業學校非職業學科之種類及分量，職業學校非職業學科至少應有下列三科：一、關於公民者，二、關於體育者，三、關於音樂等藝術者，其教學總時間，至少應占全時間百分之二十。

（教育與職業第四十六期）

同年八月，第二屆職業學校出品展覽會開會於北京。參加者九省，五十八機關，出品二千六百零二件。

（教育與職業第四十九期）

十三年五月，全國職業學校聯合會第三次開會於武漢，出席代表一百人。同時舉行第三屆職業學校出品展覽會，參加者十一省區，一百五十八機關，一千九百三十四件。

（職業教育與武漢）

同年同月，中華職業教育社年會宣布職業教育設施標準六條。又宣布職業訓育標準五項二十條。

（實施職業教育要覽）

同年九月，職業科課程標準草案脫稿。先是十二年十月全國教育會聯合會議訂新學制師範及職業科課程標準，組織委員會，公舉袁希濤，段育華，金曾澄，王希禹，黃炎培爲委員，而以職業課程屬諸中華職業教育社，由社推定朱經農，鄒秉文，王舜成，黃巽，趙師復，楊鄂聯爲委員，分任起草，至本年五月，全部告竣，函徵各專家意見，至此斟酌修正定稿。

（教育與職業第六十期）

十四年五月，全國職業學校聯合會第四次開會於南京，與江蘇實業學校聯合會合併舉行。

（同上第六十六期）

同年八月，中華教育改進社開年會於太原，山西省當局接受黃炎培劃區試辦鄉村職業教育計畫，委托黃偕趙叔愚，馮銳調查晉南北農村，擬具進行辦法，卒以時局影響中止。黃趙馮散歸南北，覓地試辦，農村改進事業始此。

（教育與職業第六十九期）

同年十二月，中華職業教育社發表全國職業教育機關統計，職業學校包括舊制甲乙種實業學校一千零六，職業傳習所及講習所一百六十七，設有職業科之中學校四十二，設有職業準備科之小學校四十一，設有職業專修科之大學及專門學校七十七，職業補習學校及補習科八十六，職業教師養成機關八，實業機關附設之職業教育一十八，慈善或感化職業教育九十九，軍隊職業教育四，都凡一千五百四十八所。

（同上第七十一期）

十五年五月，中華職業教育社發表全國職業教育機關統計，農工商家事等職業學校八百四十六，職業傳習所及講習所一百九十六，設有職業科之中學校五十七，設有職業準備科之小學校三十七，設有職業專修科之大學及專門學校一百一十三，職業補習學校及補習科九十九，職業教師養成機關八，實業機關附設之職業教育二十四，慈善或感化職業教育一百三十二，軍隊職業教育六，都凡一千五百一

十八所。

（同上八十五期）

同年同月，全國職業學校聯合會第五次開會於杭州，出席者二十六機關，代表四十八人。

（杭州職業教育大會報告）

同年十月，中華職業教育社發表修正職業教育設施標準十四條。

（教育與職業七十九期）

十七年五月，全國教育學校聯合會第六次開會於蘇州，出席者五十人。

（同上九十六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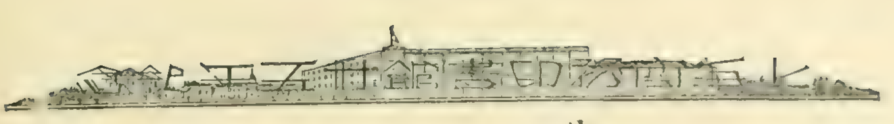
十八年八月，全國職業學校聯合會第七次開會於杭州，出席者四十八機關，八十七人。

（同上一〇七期）

同年，教育部公布全國職業學校數一百九十四所。

（同上一二一期）

二十年二月，中華職業教育社在蘇州舉行專家會議之結果，發表極沈痛之宣言，其要語云：



「畢業高級小學，不能升中學，畢業中學，不能升大學，一歲間無慮數十萬。依教育部最近統計，全國中學一千一百三十九所，內職業學校一百四十九所，僅占百分之十三，全國中學學生二十三萬四千八百十一人，內職業學校學生一萬六千六百四十一人，僅占百分之七。本屆會議有人報告，土匪十之九皆爲兵士，共產黨十之九皆爲學校畢業生，目所共見，心實爲危。」

宣言之末，提出辦法十四條，希望政府社會分別采行。

（同上一二二期）

同年四月，教育部通令：

『自二十年度起，各省應酌量情形，添辦高初級農工科職業學校。

自二十年度起，各縣立中學應逐漸改組爲職業學校，或鄉村師範學校。其辦法即自二十年度起停招普通中學生，改招職業或鄉師學生。

自二十年度起，各普通中學應一律添設職業科目或附設職業科。

自二十年度起，各縣市及私人呈請設立普通中學者，應分別督促或勸令改辦農工等科職業學校。』

（教育公報）

同年五月，國民會議第五次大會議決確定教育設施案：

一、（略）

二、中小學校教育，應體察當地之社會情況，一律以養成獨立生活之技能，與增加生產之能力爲中心，務使大多數不能升學之學生，皆有自立之能力。

三、社會教育，應以增加生產爲中心目標，就人民現有之程度與實際生活，補助其生產智識與技能之增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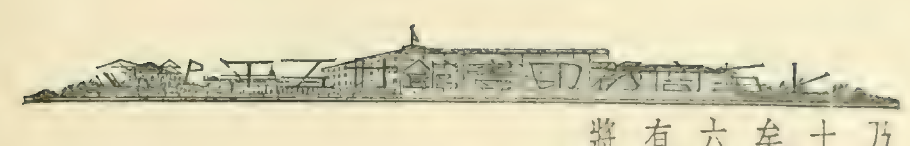
四、盡量增設職業學校，及各種職業補習學校。職業教育之制度科目，應使富有彈性，並接近固有之經濟狀況。私人籌設職業學校者，國家應特別獎勵之。

五、盡量增設各種有關產業及國民生計之專科學校。

六、大學教育，以注重自然科學及實用科學爲原則。

（教育與職業一二五期）

綜觀中華職業教育社成立以來十五年間之職業教育，就學校數量論，民國五年甲乙種實業學校五百二十五所，七年加入職業教員養成所得五百三十一所，十年各種職業教育機關併計得八百四十二所，十一年得一千二百零九所，十四年得一千五百四十八所，十五年得一千五百一十八所，此五年間，不得謂無相當之進步。



乃自十六年後，全國無教育統計可言，至二十年而教育部發表職業學校，僅一百四十九所，并民國初年而不如遠甚，乃至并前清光宣之間而亦復不如，可謂一落千丈矣。就教育影響論，民國二十年中華職業教育社宣言所痛述，以視十五年前，即民國六年該社宣言所痛述，有何分別？但見青年失業，匪共橫行，有加無已耳。否極泰來，乃有最近教育部之通令，國民會議教育設施方針之確定，意者，職業教育前途，以後或將有以大慰吾人之期望乎！

民國二十年六月二十二日

三十五年來中國之民衆教育

高踐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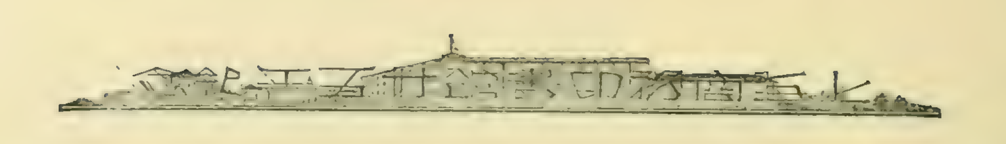
民衆教育的發動期：很湊巧的是在三十五年前。時爲前清光緒二十二年，丙申（一八九六年）刑部左侍郞李端棻在奏請推廣學校一摺中曾提及，「以中國民衆數萬萬，其爲士者十數萬，而人才乏絕至於如是，非天之不生才也，敎之之道未盡也。」李端棻除請在京師以及各省府州縣都設學堂外，并請設藏書樓，許人入覽；又請在京師及各省會並通商口岸，繁盛鎭埠，開辦大報館，使上自君臣，下至婦孺，皆能足不出戶而於天下事瞭然。藏書樓就是現在的圖書館，乃實施民衆教育機關之一種。至於廣設報館尤爲民衆教育之利器。當時李端棻爲什麼要奏請推廣學校，并注意到民衆教育的設施呢？因爲甲午年（一八九四年）中日戰爭，我國戰敗割地賠款，外患日亟。於是大家都想變法圖強，并且都知道教育是富強的根基，所以李端棻等提倡推廣學校設立報館。此後戊戌（一八九八年）變法，實行新政，亦無非要與列強侵略日甚一日，要想謀富強的根本辦法。

民衆教育的初次盛行期：是從前清光緒二十七年辛丑（一九〇一）年起，約有九年之久。上節所述戊戌變法，行新政，不到四個月，便遭反動，并且走到排外的極端，甚至有庚子（一九〇〇年）拳禍，幾至亡國。於是清室始悟改革之不得不行，所以從

辛丑年起，推行新政，不遺餘力，重新獎勵各省設立學堂，開辦報館，并有人主張用宣講或演說濟文字之窮。當時的十分注意民衆教育，於此顯而易見。到了一九〇四年，日俄之戰發生。清室又鑒於俄以專制敗北，日以立憲得勝，就決定改革政體，派人出洋考察政治，做立憲的預備。但是立憲的基礎是地方自治。而地方的能否自治，須看民智的程度如何。要增進民智的程度，又非普及教育不爲功。所以民衆教育到了這個時候可說是風起雲湧，盛極一時了。茲將這個時期內所有提倡民衆教育之言論及各種關於民衆教育的設施擇要分述如左：

一 言論　山西晉報局總辦程守清上山西張巡撫遵擬白話報並演說簡章稟云：

「前奉面諭，以晉省民智不開，於晉報之外亟宜另設白話報以資普及。仰見關懷時局，提倡風氣，不遺餘力。查近年京師及東南各省無不盛行白話報，可見白話之益，久已昭人耳目。惟查日本明治維新，有三大端：一學堂，二報館，三演說。演說無智愚賢不肖皆能感動。故日本人民開化得力於演說者爲多。蓋報紙祇爲識字人所設，演說則兼爲不識字人所設。昔年戶部右堂戴奏演講一案，經部議准咨行各省，通飭各屬教官興辦。又如去年十二月十八日，北洋官報載直隸袁督批萬泉縣辦蒙學稟云：鄉僻風氣未開，全在地方官推誠勸諭，苦口演說等語，可見演說之益，我國朝野上下久經洞澈於胸。愚見既以白話濟報紙之窮，尤當



以演說濟白話之窮。山西不識字之人佔十之九。若能於白話報紙之外加以演說，三晉愚氓方可咸蒙樂利」云云。（下附演說簡章八條。）這一段言論發表於一九〇五年或〇六年。文中稱近年，昔年，及去年等字樣，可見在日俄之戰之前，便有人主張並實行利用白話報及演說以開民智。並且還有一件事值得注意的。當時既辦了報館，又提倡白話報及演說，對於民衆教育的方法可謂無所不用其極。

推行民衆教育的障礙，有人說是在民衆無讀書報的時間。他們所以沒有時間，或者由於謀生，這是正當的；或者由於烟酒冶遊懶病，這是不正當的。孟昭常在一九〇七年提倡公民學堂，教不識字的成年人，使得具備做公民的能力，不過亦顧慮到成年人沒有時間上學。他的議論如下：

「公民者皆農工商賈各執一業以自養者也。且年在二十五歲以上，則皆有家室妻子之累。令其僕僕朝夕，裹書筆趨校舍，勢必不行。今猝然而招之曰，來吾教汝爲公民。則衆以爲譃，且笑且走曰，吾齒已長，吾不能咿啞復習童子業。其愿者曰，吾非不願受教，吾禾在田，一日不治則草蘇蘇出；三日不治，則蓬蓬出；五日不治，則沒脛，而吾禾病且死矣。吾不能，吾不能。嗚呼，信如是也。吾公民學堂之說尚可行耶？雖然，吾見夫鄉之人矣，晨起趨市，謂之趁墟集。入肆陳

茗，且圍坐喧雜一室。日中而返，或爲葉子戲，連日夜不倦。問其人，則年方壯。問其家，則有田數十畝。於法當爲公民者也。與之言學，則曰，吾有職業，不可以抛荒。與之言戲樂，則掉臂而從之。人情類然，非眞終歲終日勤動，無一刻休息者也。今設教之始，且分其坐肆戲葉子三分之一之日力，關講場召集之。或三日一至，或五日再至。每至不爲辰之午，卽爲未至酉。以時來集，以時散歸，使無所苦。其後愈引愈深，乃益以爲樂。彼自知爲身家謀利樂，卽當爲地方謀公益，爲國家策健全。自視知識不具，方引以爲大戚，而向學之心有不蒸蒸者哉。」

這段文字幾乎爲現在民衆學校招生困難之寫眞。所提出的解決方法，不但招生適用，就是民生問題亦解決了。要請讀者注意，這是二十五年前的文章。所以民衆教育的重要，及辦理民教的費力，不待十五年或五年來方始覺得的。

民衆教育之功用，除去培養公民，實行地方自治外，還能够改良社會。這一層意思，二十五六年以前的人亦已經見到。試看下文：

「人生在學堂最多不過二十餘年，餘則無日不在社會。卽學校生活之二十餘年間，每日在學堂不過六小時，餘則無一時不在社會。故社會之感化力爲最大，人之陶鑄於社會之時爲最多。……學堂所以陶鑄國民，然陶鑄之數年猶恐不足，一入惡社會而又爲其所鎔化矣。故改良社會爲今日之一大要務。至其改

良方法則不外二端：（一）通俗教育；凡宣講，演說，淺近文書，白話報皆屬之；（二）警察；警察為地方行政之主要機關，凡社會之惡習慣自可擇尤禁止。」

這篇文章的總題目是強迫教育私議，見乙巳年或丙午年東方雜誌第五期。文中所列舉的民衆教育方法雖不完全但是所說何故須辦民衆教育之理由則很透澈。并且我們在此地可以見到為什麼民衆教育，與通俗教育，及社會教育，異名而同實。

一九〇一年至一九〇九年間提倡民衆教育的言論很多，以上三段不過略示一斑。現在再把當時民衆教育設施擇要分述如左：

二設施 （1）關於農民教育者 江津張鹿秋設農業夜課，以新法啓廸附近農民。 高陽王鍼斌設初等小學一所，男女並授。又就堂內開夜課一班，以教村中農民。業由該縣詳請直督嘉獎，以示鼓勵。 新芳希聖橋地方僻陋，近由陸惠中創設耕餘補習社，業已成立。 寧屬鄞奉交界之江口地方民多業農，未嘗學問。近經蔣蓋清等就塔山廟設立農餘體育會，會內備齊各種科學諸書，研究各種養身諸術，以體育為主，演說為副。

（2）關於工人教育者 重慶森昌火柴廠廠主鄧少雲就廠設立四字講社，每日工畢講習四字，次日復易他字，該廠工人數百從此皆能識字。 臨清張直牧承

燮捐備脩膳，延訂教員，在大倉紡織公司設第一第二半日學堂，令本廠工徒於工隙時上班。諸城吳元瑞等前曾集股創辦紡織有限公司，已將就緒。近又議於公司內附設工藝半日學堂，所需開辦費暫由創辦人等籌墊，俟公司開辦一年，得有餘利，撥銀若干作爲常年經費，專教公司所招藝徒。順德碧江鄉蘇袞儂等籌款設立恤貧半夜學堂，以開通工商之失學者。

（3）關於商人教育者、金陵業商者衆，恆苦失學。劉啓勛特約同志就惜善堂內公立商業補習夜館一所，學額四十名，不收學費。津郡西馬路宣講所設立半日營業學堂，專收貧民肄業。擬招學生百人，上午下午分爲兩班，每班三小時，專課修身、簡字、珠算、體操。學生准其半日入學，半日營業。每人借給營業母本錢五千，陸續還淸，不取利息。嘉與商會附設士商體育會，業已開辦。又嚴根福發起於北門外毓秀學堂附設商業夜課，學額六十名，專收商界中人。

（4）關於婦女教育者、揚州郭梅生夫人議辦女工傳習所，教手工及淺近書算。江西豫章正蒙女學開辦以後，頗有成效，近又附設一半日婦女學堂。凡報名者須年在十六歲以上三十歲以下，家世淸白，身體強健者爲合格。

（5）關於一般民衆者、劉綸諫學謙奏請敕下各省設立半日學堂，以期普及教育，奉旨允准。學部因即通咨各省一律舉辦。松口堡饒集蓉聯合同志於該堡

關帝廟設一半夜學堂，專收年長執業不能專心就學者，授以農商工藝淺近新理。

(6)關於簡字、學堂者、　江寧所設簡字半日學堂，以拼音字母教授貧苦小民，本仿北洋辦法。近聞該堂長以北無入聲，今在南方舉辦，因特增添入聲字母數音。并擬推廣於江北揚州等處，按照江北口音，再行增設數字母，以便隨地轉移云。　江寧簡字半日學堂開辦年餘，業已畢業數班，近經江督通飭蘇皖各屬一律仿辦，以期統一言語，普及教育。　淅川廳錢小修司馬近與邑紳商准設立官話字母半日學堂，并官話字母女學堂，均仿北洋辦法。　上面工人教育一節所述諸城吳光瑞等開辦紡織廠，附設工藝半日學堂，分速成簡易兩科，速成一科兼教字母及粗淺筆算，以能用字母寫信及日用乘除算術為畢業。

(7)關於軍、警、及其他、教、育、者、　蘇州因警察不識字，設立警察學堂。　標統蔣伯器稟准浙撫在海潮寺設一下士學堂，正副學額三百名，以六個月畢業。　江蘇兩江督練公所詳准前署江督周玉帥創辦南洋兵事雜誌，以啓瀹軍人秉性，發揚尚武精神為宗旨。　涪州和尚開辦僧立學堂。　元氏縣創設監獄學堂，教育囚犯。上半日宣講聖諭廣訓，像解國民必讀等書，以及古人嘉言懿行。又將各犯所犯姦盜淫邪等罪編為白話訓言，俾易警覺。並令認字寫字習算。下半日學習

手工。

（8）關於報紙、及、閱、書、報、者、 井陘縣丁大令以實行自治，全在報章宣講，因擬試辦自治機關白話報，編印分布。當經稟由直督袁尉帥批准，通飭各屬一律仿辦，並飭將自治機關白話報名目改爲某縣自治研究白話報，以符名實云。 天津北洋官報局於乙巳冬起增編白話報，分發各州縣，不另收價，以爲宣講之資。 龐全震等稟准晉撫設立晉陽學報及白話報，以濟教育之窮，啓顓蒙之智，業已出版。 前署順天府尹陳京兆仿照京師各閱報所辦法，飭於府署左右設立閱報處，派員經理。 黃晦聞在廣州河南海潮寺高小附設閱書報社。 江西省城登瀛學堂同人議在該堂附設藏書閱報室，以開通社會智識。 浙江新城沈止戈等組織閱報處一所，購報十餘種供人觀覽。並將杭州白話報逐日黏牌懸挂，俾鄉人之識字者亦可閱看。 外城女學傳習所，以京師報社林立而婦女閱報處所尚付缺如，特創設婦女閱報處一所，任令婦女入內觀覽。

（9）關於展、覽、陳、列、者、 嚴範孫假城隍廟辦教育品陳列場，陳列理化儀器博物標本多種，縱人觀覽。 泰安府圖書社同人於岱廟五朝門樓，創設教育博物館一所，無論何人均可領票入觀。 教育會章程第五節會務第十一條之八云，籌設圖書館教育品陳列館，及教育品製造所，並搜集教育標本有關教育之書報

等以益學界。（見清光緒丙午年學部奏酌擬教育會章程摺。）

（10）關於宣講、演說者、 滄州牧在州城學署明倫堂設立宣講所，派人將國民必讀及報中有關時局各件，編成白話，每逢五十集期，詳細宣講，以開民智。 光州盧懋功糾集同志數人創辦宣講所，擇地於兩城公所各建一區，每一星期兩城輪流開講六次，值禮拜日派員周歷鄉鎮，塢合演說，以期教育普及，民智日開、教育會章程第五節會務，第十一條之七云，開宣講所宣講聖諭廣訓，並明定教育宗旨之上諭及原奏，以正人心而厚風俗。他如破除迷信，重衛生，改正鄙猥之戲曲歌謠等事，均應隨時注意，設法勸戒。並可采用影燈，油畫之法，以資觀感（見清光緒丙午年學部奏酌擬教育會章程摺。）

以上共十項，都是三十年至二十年前十年內所有的種種民眾教育的設施。每一項內不過略舉一二種。如果要詳細，就不可勝數了。細究當時情形有幾點我們應當注意的。第一，當時要想普及教育的心很急切，所以除去推廣小學中學大學外，對於一般成年的民眾，如農工商婦女軍警以及囚犯都盡力設法給他們受教育的機會。第二，當時民眾教育內容已分公民文字生計健康及科學常識等項。家事教育（下文再說明）及民眾娛樂等項亦曾注意到。第三，熱心民眾教育的人，全國各地無論南北東西以及中部，處處皆是。凡稱為開通的人在當時都有己立立人己達達人

的思想。第四，當時民教的推廣實遠勝於現在。試看做官的，當兵的，開工廠的，主持商會的，辦學的，以及私人，發起設立民教機關者爭先恐後。這種熱烈的現象如果再見於今日，我想民衆教育的同志們必定要喜極欲狂了。

這一段民衆教育初次盛行時期不久就漸漸衰落，原因有三種。第一，清光緒宣統年間革命潛勢力一天澎漲一天，開發民智根本上與滿清不利。所以最初開辦半日學校及閱報處等等，還是上下一心。到後來民教機關便漸漸招忌了。試舉宣講辦法作證明。該項辦法第一條云，宣講首重聖諭廣訓，……惟不得涉及政治演說，一切偏激之談。另一條云，凡宣講時巡警官得派明白事理之巡警員旁聽。遇有妨礙治安之演說可使之立時停止云云。可見當時清政府一方面雖因外患日亟，要想提倡民衆教育，一方面因怕革命，又頗多顧忌也。第二種衰落的原因是民衆還不明白教育的利益。清光緒丁未年（一九〇七）直隸學務員視察報告中曾提及該省民衆教育的情形，據說直隸在「正當」教育之外，更能留意於通俗教育，如半日半夜學堂，宣講所，習藝所，教育品陳列館，展覽會之類，用意至善。但半日學堂現在雖很多，而貧民尚不知其益，就學者少，致有改爲初小者云云。第三種衰落的原因是當時辦民衆教育的人辦理不得其法。小學中學辦法無論好不好，開了門終有人來的。惟有民衆學校及其他民衆教育機關是與商店一樣的，如果辦理不得法，便要生意清淡，閉門歇業。

況且熱心的人一受挫折，容易灰心。後來提倡平民教育及現在提倡民衆教育的人都知道注重實驗，求得良法再行推廣，這點却比二十餘年前熱心民衆教育者進步得多了。譬如經商，先從小規模做起，俟辦理順手後逐漸推廣，比初開辦時，絕無把握，即大規模進行，妥當得多也。

民衆教育地位確定時期可說是從民國元年起。這是怎麼說呢？因爲在前清的時候朝野上下雖然大家熱心推行民衆教育，但是並沒有想到在教育行政方面給他一個比較重要的地位。所以在清光緒丙午年（一九〇六）定學部官制時，分爲總務，專門，普通，實業，會計五司。普通司又分爲師範，中等，小學教育三科。把民衆教育行政附屬在師範教育科內，但輕輕着筆一句云，「又凡通俗教育，家庭教育及教育博物館等事務均隸之。」這種辦法比學部未成立以前，各省學務處分課章程所規定民教之地位還稍遜。因爲學務處分總務，專門，普通，實業，會計，圖書等七課。而普通課又分事務部，及初等中等師範與通俗教育部共五部也。到了定學部官制的時候，不但不將民衆教育行政範圍放大，反把他歸併入師範教育科。這豈不是當時的人沒有想到在教育行政方面，給民衆教育一比較重要的地位呢？

不過，到了民國元年，情形就變了。教育部組織之初，蔡元培任總長。他因爲在歐洲多年，感於各國社會教育的發達，我國年長失學的人佔大多數，以此立國，危險很

大。因此竭力提倡社會教育，而於草擬教育部官制時，特設社會教育司，與普通教育司專門教育司並立。此官制後來通過於參議院，至今仍之。（這一段記事見蔣維喬所著民國教育部初設時之狀況）同時，蔡元培在赴參議院宣布政見演詞中，又特別提及社會教育分爲二種：一曰，社會教育之含有普通性質者；二曰，社會教育之含有專門性質者。

此外教育部在民國元年對於民衆教育之推行又做了一點實際工作。民元召集臨時教育會議，提出關於切音字母之議案。并經議決云，教育宜普及，文字宜適用於一般人民，不得專爲少數才俊計云云。同年十二月，用部令發表讀音統一會章程，組織讀音統一會。對於民衆教育之實施似頗有積極推行之意。不過後來因爲袁世凱想帝制自爲，致連年內亂，教育行政方面沒有能够積極做推行民衆教育的工夫。

從民國元年起一直至七年，中間還有幾種關於民衆教育的重要事件可記的。民國四年七月，教育部設通俗教育研究會，以研究通俗教育事項（小說戲曲講演），改良社會，普及教育爲宗旨。同年十月，發表通俗教育講演所規程，通俗教育講演規則，圖書館規程，通俗圖書館規程等。規定各省各特別區域應設圖書館，各省治縣治應設通俗圖書館，供公衆之閱覽。通俗圖書館不收閱覽費。通俗講演所在省會地方須設置四所以上，在縣治及繁盛市鎮須設置二所以上，在鄉村各地方由地方長官

的量推行。至於通俗講演以啓導國民，改良社會為宗旨。分普通與特別二種。普通講演要項有鼓勵愛國，勸勉守法，增進道德，灌輸常識，啓發美感，提倡實業，注重體育，勸導衛生等八種。特別講演要項分二種，其一，臨時事變，如國內國際之天災事變等；其二，特別地點，如監獄，看守所，惠濟院，感化院等。講演時可用儀器，標本，幻燈，活動影片，教育圖畫，風琴，留聲機，軍樂等做輔助品，并利用巡迴講演辦法。

同年十二月，教育部長張一麐因讀音統一會請設注音字母傳習所，自願月捐俸銀二百元為經費，并且指定公共房屋試辦。等到傳習數月後，先就京城未入學校之學齡兒童及失學貧民之年長者，每一學區飭學務局會同警察廳勻配地點，多設半日學校，露天學校，強迫入學，專習此項字母。一面印成書報，令所有語言都可以用此項文字達之。以去推行到各省。并咨行各省酌派師範生到京練習，借語言以改進文字，即借文字以統一語言。希望在十年以內能夠普及，中國的文盲完全消除。（見張一麐試辦注音字母傳習所文。）

綜觀以上所述各節，可見民元民四歷任教育總長蔡元培張一麐都能夠竭力提倡民衆教育。蔡元培在教育行政制度方面確定民衆教育的地位，其功甚偉。張一麐熱心推行注音字母，心熱願宏，足以令人起敬。可惜因為袁世凱個人想做皇帝，致一切事業皆受影響，民衆教育的進行亦大受挫折。

民元還有一件事情於民衆教育有不良影響的。光復以後羣起組織政黨，大談其法治。於是法律學校各處林立，知識階級都視爲做官當議員之捷徑。很少有人想到民衆教育是民主政治的基礎，而當竭力提倡的。比較民元前十餘年間，大家明白憲政的基礎在地方自治，地方自治之基礎在普及教育，所以除推廣小學中學大學外更應當竭力推廣民衆教育，可說是有霄壤之別。總之，袁世凱想的是帝制，而與他同時的知識階級想的是少數的賢人政治。所以民衆教育在他們看，就無關緊要，不必注意的了。有了這兩種阻力，民衆教育在民國初年怎樣能够進行順利呢？

所以這個時期中間民衆教育的設施狀況，我們可以預料不甚滿意的。上邊已經說過，照教育部的規定，各省治縣治應設通俗圖書館的，約計總數全國應有一千八百餘所，然而成立者不過二百餘所，不及百分之二十；并且借書手續煩瑣遲緩，並不能達供公衆閱覽之目的。又如通俗講演所，照教育部規定，省會須設四所，縣治及繁盛市鎮須設置二所，鄉村各地酌量推行的辦法，約計總數全國應有二萬所以上。然而成立者不過二千一百餘所，約百分之十。況且奉行是否努力，辦理是否得法，講演能否達開導民智改良社會的目的，還在未可知之數，不能担保咧。

民衆教育第二次盛行期是從民國七年起。原因有二。一由外，一由內。這兩種原因差不多同時發生的。民國三年歐戰發生苦戰二年，雙方筋疲力盡。此時我國對德

宣戰，決計輔助協約國，准法國招華工二十餘萬人，赴歐作工助戰。這許多華工大抵都是失學的青年與成年人，舉動不很文明，未免有玷國體。所以有人發起組織華工青年會來輔助他們。華工青年會幹事中有晏陽初者，當時本留學美國耶路大學。他到法國後，管理五千多華工，與他們朝夕相處，覺得他們最苦的是目不識丁。所以他就自己編輯課本，又請傅葆琛編輯新知識讀本，在每天工作之後教授華工。一般華工因遠離家鄉，頗感覺寫信看報之必要，所以很願領受。不到幾個月便能寫短篇家信，看軍事通告，成績很可觀。從此晏陽初又想到國內有三萬萬多人因受經濟壓迫與不良教育制度之限制，都無受教育之機會，以致流為文盲。所以他於民國九年從美國留學歸國後，決心先做普及文字教育的工作，竭力提倡平民教育。全國各地的人贊助者很多，於是平民教育促進會及平民學校各地相繼成立，與開辦者甚多。五六年間平民千字課本售出者亦有三百餘萬，可算很盛的了。

同時，國內青年學生因日本侵略中國，加以親日派引狼入室，頗覺憤慨。民國八年遂發生五四運動。各學校都組織學生會，附設義務夜校，對於普及教育頗想努力下工夫。所以從民國八年起，各學校學生會所辦的義務學校遍及全國。捐款及盡義務教課者甚形踴躍。雖然義務學校注重者大抵是幼童，然而與平民教育要想普及文字教育的目的是一致的。所以後來雙方能夠合作，而平民教育運動的勢力因此

急加推廣.

平民教育是什麽呢?據晏陽初說,平民教育可說是全民教育,或民衆教育,一步考晏陽初編平民教育的眞義及平民教育概論,又湯茂如編平民教育運動史略等書,平民是指一般已過學齡時期而不識字的男女,或一般已識字而缺乏常識的男女.至於平民教育的教育共分三步。第一步是識字教育,第二步是公民教育,第三步是生計教育。他的最後目的,是在使二百兆失學男女皆具共和國民應有的精神和態度。

在國內辦理民衆教育比在法國辦理華工教育困難要多幾倍。因爲華工遠離家鄉,很需要識字寫信的能力。并且他們看見西洋人個個識字,個個文明,所受刺激既深,自然願意領受教育。加以他們都是工人,教材容易編輯。他們工作時間又有一定,生活問題解決,每日上課一二小時不成問題。至於國內民衆既不感覺識字之需要,況且有地方環境及農工商男女等不同之點,各界工作時間亦不一定,而生計壓迫又爲各方同感之苦痛,要想使實施民衆教育能夠見效,實在是一件頗費腦力的事。所以晏陽初等從民國十一年至十四年雖竭力到各省做平民教育運動,從十四年秋起,便專心做研究實驗工作。這不是他們的錯誤,而是他們的有見識,有毅力。前清光緒末葉,民衆教育的盛行可算是空前的了。爲什麽曇花一現,即歸沉寂呢?就是

因爲當時的人激於一時熱忱，但知竭力推行，而不知在推行之前，須先研究實驗，等到有了好方法，纔可推行無阻，勢如破竹。所以晏陽初等能在竭力做平民教育運動之後，靜下來做研究實驗的切實工夫，實在是有見識有毅力，足以令人起敬，而將來的成功亦可以預卜也。

平民教育研究實驗工作集中在河北省定縣，由中華平民教育促進會主其事，大抵先從文字及生計二項入手，公民教育一方面進行較緩。

最後關於平民教育運動還有兩點應當提及的。民國十一年至十四年間，中央及各省地方政府當局對於平教運動都很願意贊助。而社會上熱心提倡者，有熊朱其慧，袁觀瀾，朱經農，王伯秋，陶知行，傅若愚，胡適之等數十人。省立及市立平教促進會共有五十餘處。可見對於民衆教育但須有人發起提倡，處處地方的人都表同情的。所謂人同此心，心同此理，大約就是這個意思。

白話報在前清光緒三十年左右，就有人竭力提倡，用作民衆教育之利器。上文已經說過。到了民國初年，胡適之等提倡白話文。九年一月，教育部咨各省區國民學校一二年級自本年秋季起先改國文爲語體文，以爲國語教育之預備。從此小學課本遂一律改用白話。平民教育課本起初在法國時，本已用白話編輯。白話爲民教的利器，以前的人與現在的人所見相同也。又入前清光緒三十年左右推行民衆教育的

人還注意到切音字母，并且用他教民衆，以期教育容易普及。民元以後尚有人竭力提倡，不過辦理平民教育的人並沒有想利用注音字母來做幫助。所以吳稚暉於民國十三年發表『二百兆平民大問題最輕便的解決法』一文，主張平民教育當與注音符號合作。

民衆教育根基鞏固與事業擴張時期可以說是從民國十四年起。是年三月十二，孫中山先生逝世時，在遺囑中說「余致力革命凡四十年。其目的在求中國之自由平等。積四十年之經驗，深知欲達到此目的，必須喚起民衆……共同奮鬭。」中山先生這幾句話可算是慨乎言之。我們讀了不禁回想到三十餘年前，我國人民因鑒於外患日亟，主張改革，并竭力提倡民衆教育的情形。中山先生不但在四十年前親歷其境，并且積四十年之經驗，愈加深信喚起民衆之必要。所以在遺囑中懇切聲明。中國國民黨黨員遂遵照遺訓，做民衆運動，特別是農工運動的工夫。并進一步主張民衆教育應與民衆運動一并進行，盡力設法擴張民衆教育事業。（參考許崇清著教育方針草案，及韋慤著國民政府教育方針草案。）

民國十七年，國民政府明令公布自十八年預算年度起，社會教育經費在全教育經費中，暫定應占百分之十至二十。中央及各省市須一律實施。這一樁重要案件，與民元定教育部官制時，設社會教育司與普通教育司專門教育司並立一案，遙遙

相對.都是於民衆教育有極大利益的.民元是確定民衆教育的地位,民國十七年是鞏固民衆教育的根基。因爲經費成數未定以前,不但民衆教育事業無從擴張,并且徒有其名,而無其實,根基不鞏固,連地位都還要搖動。自從成數定了以後,民教經費旣不至再被挪用到別方面去,且可逐漸設法增籌,提高成數,作擴張事業之用。民衆教育未來的重要問題,祇有研究良法,努力推行而已。

民衆教育是什麽?言人人殊,我們不必多費篇幅來討論這個問題,比較概括一點的解釋大約如左:

民衆教育之目的在造成健全公民,改進整個的社會,并充實個人的生活。要達到這個目的,須全社會民衆的教育程度能夠隨時世之變遷而繼長增高.假使時世變遷,而全社會民衆的教育程度停滯而不進,甚或落後而退步,不但社會一定腐劣,就是個人的生活亦必不能完全。但是,假使一方面時勢變遷,而另一方面全社會民衆的教育程度亦有繼續不斷的長進,那末整個社會的進步及個人生活的充實方始可有希望。民衆教育的對象偏重成年人。凡成年的男女民衆,不論販夫走卒,顯宦豪商,都是民衆教育的對象。不過民衆教育機關如圖書館,體育場等等,兒童亦儘可利用。并且辦理民衆教育的人,有時候因爲聯帶關係,不得不顧及兒童,譬如嬰兒健康比賽,及託兒所等。至於民衆教育的項目可分爲健康,公民,生計,文字,家事,藝術

（包含民衆娛樂）等六項。這六項教育須相輔而行，并且實施的人應該因人因事因時因地，就民衆生活的需要點出發。因勢利導漸謀達改進整個的社會及充實各個人生活的目的。

這個時期內民衆教育事業之擴張，可分三項敍述。第一，教育行政方面。現在各省教育廳及各市縣教育局已都設專科主持社會教育行政，規畫進行一切。第二，社會教育經費方面。省經費縣經費大抵均能逐漸增加，試舉幾個例子來證明。江蘇省省社教經費在民國十六年度不過十六萬八千元。到了十九年度便有五十萬元左右。縣社教經費之增加還要可驚。在十六年全省六十一縣合計總數衹有二十一萬元。到了十九年度約有一百五十萬元。浙江省省社教經費十八年度約十萬元。十九年度增至二十九萬元。欲知其他各省社教經費之漸增情形，可參考教育部發表的『各省市十八十九兩年度社會教育經費一覽表。』第三，實施機關方面。散者，有民衆學校，民衆茶園，閱報處等。總者，有民衆教育館，農民教育館，民衆教育實驗區，鄉村改進會，工人教育區等等。而舊有的圖書館及體育場亦漸民衆化起來。現在圖書館取開架式及巡迴文庫等方法者日多一日。簡易體育場亦漸推廣。總之，民衆教育實施機關的趨向可以說有二種。一是普遍設立。每一學區或自治區至少先設一個，以後逐漸添設。這種辦法比前遠勝。因為從前的民衆教育機關大抵都設在城市。現在

則能市鄉兼顧了。一是集中設施。在某一個地方設立了一個實施機關，無論是民衆學校，茶園，教育館，實驗區，或改進會，便要設法把這個機關做附近社會的中心，因利順便，隨機應變，施行健康，公民，生計，文學，史事，藝術等各項教育。這就是集中設施。合普遍設施，集中設施兩種趨向，距普及全民教育，改良整個社會的目的，便不遠了。

經費及實施機關都有了，實施的人才怎樣來呢？學校教育無論小學中學大學都有師範學校，專門訓練師資。實施民衆教育的人，豈不亦須專門訓練麼？五年來訓練民衆教育服務人員的機關，各省先後設立者，有江蘇省立教育學院，內分民衆教育農事教育兩學系，及兩專修科；山東民衆教育院；河北民衆服務人員養成所；浙江民衆教育實驗學校。其餘如湖南，福建，河南等數省亦設專校。四川，廣東，及東三省等亦預備開辦，并且各大學中學添授民衆教育科目，或添開專系專科者，亦日多一日。眞人類社會最關緊要的民衆教育，已可漸漸得到他應有之地位及注意了。

現在提倡民衆教育的人有三種，一是教會中人，對於工人教育特別注意。二是私人，如河北定縣實驗區，江蘇之徐公橋等，都偏重農民教育。三是教育行政方面的人，對於市鄉的民衆教育，他們當然都應當顧及的。不過從前偏於城市，現在漸知側重農民，因爲中國農民佔全人口百分之八十以上，所以不得不特別注重。

現在的民衆教育是綜合的。注音符號，白話文，演說，圖畫，說書，幻燈，音樂，戲劇

字運動，衞生運動，合作運動，農業推廣，團體組織，如農會等等都是民衆教育的工具，機會，及方法。中國原有的講學論道，新有的通俗教育，社會教育，職業教育，平民教育，歐美的成人教育等，對於民衆教育都有密切關係，極大貢獻。民衆教育應該綜合以上各種而成，不應該分派別而有所歧視。

總結起來說。三十五年來之民衆教育，是從徒具熱心，到兼有研究與方法。從無地位，無根基，無經費，無專門訓練，到有地位，有根基，有經費，有專門訓練。個人生活的充實，整個社會的進步，身修，家齊，國治，及世界大同，都是我們所日夕希望的。要使他實現，我們應該竭力設法普及義務教育，這是不錯的。不過我們尤其應該竭力提倡民衆教育，使一般成年的男女民衆，不論有錢無錢，有知識無知識，有權位無權位，都有繼續受教育的機會，因此做人做事都能進步，爭權奪利，作奸犯科的事纔可以減少，國治與世界大同亦可有希望。所以民衆教育是一種澈上澈下的教育。小之可以解決各個人的生活問題。大之可以正人心，易風俗，減少內亂，協和萬邦。佛教超度衆生，我們超度他人還要超度自己。民衆教育不但要教育他人，還要教育自己；不但要教育販夫走卒，還要教育顯宦豪商；不但要教育民衆，還要使民衆能夠自教。這種教育是超階級的，澈底的，根本的。從人生說起來，好比空氣與水，是自少至老，不可一日沒有的。以前人沒有見到這一點，他們錯誤了。我們現在既經覺悟，便當努力進行。

三十五年來中國之女子教育

俞慶棠

一 緒論

吾國為世界古文明國之一，歷史較歐美各國為悠久，獨吾女子教育之歷史，則較歐美各國為幼稚，此何故哉？昔嫘祖發明蠶絲，伏女傳經，班昭續史，而孔子刪詩，亦多采婦女之作；古時順自然之勢，男女平等，於此可見。及中世重男輕女，侮辱女性，殘其肢體，塞其聰明，不平之事，日益加厲。及近世公理日昌，民主政治之潮流遍及全球，遂復倡男女平權，男女教育機會服務機會均等之說，最近三十五年中吾國女子教育，亦得漸有實際之發展，程度之提高，機會之增加，法律之保障，請詳述之。

吾國自上古以至新教育盛興之期，祇有少數貴族女子，得延師受教，而修養專重閨範，學科專重文學，中人之家，女子於十二歲以下，尚可於私塾中受識字教育，至十二歲以上，即禁錮於家庭，既不知人生之意義與價值，更不明社會國家為何物；至於貧寒婦女，日度其牛馬生活，更無教育之可言；是無論智愚強弱貧富，女子教育之惟一目的為賢妻良母。心理學家桑戴克氏 Thorndike 與何林獲斯氏 Hollingworth 等嘗以種種測驗，證明人類智慧之高下，以個性而分，決不以性別而異，易言之，男子中與女子中，各有上智下愚，是則人之智慧，人之才能，人之向上心，人之自治力，以及應

享之人權，應盡之天職，確無男女之別；而男子得受數十年之教育，擇千百種之職業，女子一生以家庭四壁爲限，天賦之才智能力興趣既無教育機會使有所發展，當然亦不能爲國家社會有力之分子，而盡其能力，既不能享受人類文化之美果，更不能盡其增進世界人類文化之天職；吾國婦女約占世界人口八分之一，不予吾國婦女以適當之教育機會，人類之損失，人類之不幸，有甚於此者乎。

吾國最早之女子學校，係英國格蘭女士 Miss Grant 於一八二五年創辦於新嘉坡。九年後英國婦女組織東方女子教育協進社；"Society for Promoting Femal· Education in the East" 一八三七年該會會員靄爾特稅女士 Miss Aldersey 創設另一女學校於爪哇。一八四二年鴉片之戰，五口通商之際，靄爾特稅赴寧波，一八四四年首創女子學校於該地。在一八四七年至一八六〇年中，通商五口又創設教會女子學校凡十一所。英國教會又於一八六四年在北京天津各設一女校，而上海聖瑪利亞女學實創辦於一八八一年，中西女塾清心女學，旋又相繼成立。

至於三十五年以來女子學校之足以紀念者；上海吳懷疚先生於一八九八年創設務本女學，此係中國人捐資興女學而自行創辦之發軔也。該校於民國初年改爲上海縣立，國民政府建都南京後改爲上海市立。自一九零一年至一九零四年，每年有女子學校之增設，一九零五年增設四校，一九零六年增設三校，自後全國各大

城中，均有女子學校矣。

一九零一年庚子之役，創深痛鉅，國人對於教育之不振，漸有覺悟，清慈禧太后令准國人創設女校。一九零二年清政府初定教育制度時，女子教育並無地位。一九零三年該制略加改革，自蒙養園至通儒院計二十一年，蓋自六歲或七歲至二十六歲或二十七歲，女子教育方面，以爲僅需家庭教育，並無其他規定。

一九零七年三月八日，清政府頒布奏定女子師範學堂章程三十六條，女子小學堂章程二十條，此爲中國女子教育列入教育制度之嚆矢。該辦法中最可注意之點：

一、女子之最高教育機關爲師範學堂。政府既不設女子中學，更無論女子大學矣。

二、女子之小學與師範，較男子之小學與師範，各少一年。

三、女子與男子之教育，完全分辦。

辛亥革命，武昌起義，覆滅滿清政府，建設中華民國。於民國元年（一九一二年）頒布新教育制度，初等小學四年，高等小學三年，中學四年，大學預科二年，大學四年，計自六歲或七歲至二十六歲或二十七歲，幼稚園與研究院之年限並未規定；於理論上男子與女子之教育，一視同仁，然實際上女校數及女生數與男校及男生數，相差極遠。

美國呂威女士 Dr. Ida Lewis 吾國之良友也，于女士所著中國女子教育 "The Education of Girls in China" 一書中嘗謂民國元年頒布新教育制度時，教育部嘗曉諭全國曰，共和國之基礎，須賴教育以鞏固之，故女子教育，應與男子教育同等提倡，且宜注意於社會教育與義務教育之推行。

民國十年（一九二一年）十月，全國教育會聯合會，於廣東舉行會議，提倡更新之教育制度。民國十一年十月，該會於濟南舉行會議時，將該項新制度略加修正，見諸實行；計小學六年，初級中學三年，高級中學三年，大學四年，專門學校三年或四年，幼稚園與研究院之年限並未規定，職業學校及師範學校與中學同等程度；吾國女子教育，在此新制度中，始與男子教育占同等地位，因此漸臻於發展矣。

民國二十年五月，國民會議通過中華民國訓政時期之約法，其第五章「國民教育」第四十八條「男女教育之機會一律平等」凡吾女界同胞，實應同聲欣忭，蓋曩之所謂男女受同等之教育者，徒有虛名耳，今則男女教育機會平等，載在約法，有所保障。雖然，吾女界同人，應有更深之覺悟與勉勵，努力前進，立己立人，務使學問深造，事業宏遠，以吾女子之智力學力實力，昭示國人，庶足以證明昔日不予女子以教育機會之謬誤，而男女教育機會均等之意義，亦因之更爲深遠。

女子教育之宗旨

歷來女子教育之宗旨，依時代與思潮之變遷而異；一九零三年清季頒布之教育制度，並無女子之地位，當時女子教育之範圍為家庭教育；洎一九零七年女子教育僅及於小學，因之女子師範，於此時為程度最高之學府。又社會人士，對於女子教育宗旨之意見，亦以時代與環境而殊；梁啓超於時務報發表變法近議三之六女學章，力主興女學說：『居今日之中國，而與人言婦學，聞者必曰：「天下之事其更急於是者，不知凡幾，百舉未興，而汲汲論此，此非知本之言也」；然我推極天下積弱之本則，必自婦女不學始。』

梁氏更提四種理由，以證振興女學之重要：第一義分利之害；「女子二萬萬，全屬分利而無生利者，惟其不能自養而待養於人也，故男子以犬馬奴隸畜之，於是婦人極苦；惟婦人待養，故男子不能不養之也，故終歲勞動之所入，不足以贍其妻孥，故男子亦極苦」；女子不受教育，無正當職業，不能生利，賴男子養其生命，女子社會地位，亦因此而日低；同時在男子方面，不能專心於事業，其唯一目的，在贍養妻孥，一生奔波，僅免飢寒，因此社會事業，不能有所發展，國家不能強盛，女子不受教育，直接影響一家，間接能致國家於貧弱。

梁氏第二義論婦女無才之累；意在養成良妻。第三義論母教；第四義論胎教；均為賢母條件，當日之思潮，仍注重賢妻良母之教育。

民國二年，江蘇金一著女界鐘，極力宣傳女子救國之主張，鼓吹女子參政，男女共同統治中國，以爲女子應受教育，並以養成人格，發展個性爲宗旨。曾提出女子教育八項目的如下：

「一、教成高尚純潔，完全天賦之人。二、擺脫壓制，養成自由自在之人。三、教成思想發達，具有男性之人。四、教成改造風氣，女界先覺之人。五、教成體質強壯，誕育健兒之人。六、教成德性純粹，模範國民之人。七、教成熱心公益，悲憫衆生之人。八、教成堅貞節烈，提倡革命之人。」此八項目的，雖曾涉及母性，但其主旨爲救國。

民國十一年實行新教育制度後，教育宗旨之要點如左：

一、適應社會需要。
二、發揚民主精神。
三、發展個性。
四、改進人民生計。

查上列四項宗旨，均無分男子與女子，不可謂非女子教育之福音。

中國國民黨十三年改組而後，其對於政綱第十二條有「於法律上，教育上，社會上，確認男女平等之原則，助進女權之發展」之規定。國民政府治下之女子，在原則上一切權利，均與男子平等，對於國家之義務，亦與男子共同負責。

國民政府建都南京後所頒中華民國教育宗旨：「中華民國之教育，根據三民主義，以充實人民生活，扶植社會生存，發展國民生計，延續民族生命爲目的；務期民族獨立，民權普遍，民生發展，以促進世界大同。」

民國二十年所訂訓政臨時約法中有「中華民國國民，無論男女，種族，宗教，階級之區別，在法律上一律平等」及「三民主義爲中華民國教育之根本原則」等規定，至於近年輿論上所研究之女子教育宗旨，因限於篇幅，不再細述。

二　女子初等教育

一九〇七年，清政府頒布女子師範學堂及女子小學堂章程，（大清新法令第七類教育）開女子教育正式列入學制系統之新紀元。女子初等教育，亦於此時創辦，其名目，宗旨，課程，與現今小學相較，劃然不同，當時稱爲女子小學堂，其中分女子初等小學堂，女子高等小學堂，兩等併設者名爲女子兩等小學堂，女子小學堂與男子小學堂，分別設立，不得混合；其年限規定七歲至十歲入女子初等小學堂，十一歲至十四歲入高等小學堂；宗旨養成女子德操與必須之智識技能，並留意身體發育；其學科程度，女子初等小學堂之教科凡五科，曰修身，國文，算術，女紅，體操是也；音樂圖畫二科爲隨意科，得斟酌加入；女子高等小學堂之教科凡九科，爲修身，國文，算術，

中國歷史，中國地理，格致，圖畫，女紅，體操，至於音樂一科，爲隨意科；其修業年限，均爲四年；是爲女子初等教育之起源。

吾國女子初等教育之歷史最長，其最早之統計在一九零七年．

年	女校數	女生數	女生佔學生總數之比例
1907	391	11,936	2%

以上之統計，證明男女小學生一百人中女生僅二人；易言之，男生四十九倍於女生。

自一九一八年至一九一九年全國教育統計之女生數如左:

	男生	女生	總數	女生比例
初等小學生	4,177,519	190,882	4,368,401	4.3%
高等小學生	421,893	24,744	446,637	5.54%

自一九零七年至一九一九年十二年中，女生數由百分之二增至百分之五；依照中華教育改進社一九二二年至一九二三年之調査，吾國一八一一縣中，無女子初等小學生者四二三縣，無女子高等小學生者一一六一縣；誠驚人之事實，而足以



促女界之猛醒也。

全國各縣中無高小女生及初小女生者

(1922—1923)

省	每省之縣數	無初小女學生之縣	無高小女學生之縣
京兆區	20	1	12
直隸	120	4	61
奉天	57	8	21
吉林	37	5	20
黑龍江	35	8	17
山東	106	2	58
河南	108	20	78
山西	105	3	44
江蘇	60	1	16
安徽	60	13	41
江西	81	37	64
福建	62	28	58
浙江	75	3	16
湖北	69	9	47
湖南	75	24	48
陝西	91	37	83
甘肅	77	37	73
新疆	40	36	40
四川	146	5	60
廣東	94	30	71
廣西	80	27	69
雲南	101	15	67
貴州	80	64	70
熱河	15		13
綏遠	8	4	8
察哈爾	9	2	6
總計	1,811	423	1,161



又中華教育改進社於同年調查全國初等小學學生數如左表

全國初等小學學生數 (1922—1923)

省與特別區域	學生數		
	男	女	合計
京兆	75,048	4,172	79,220
直隸	497,414	22,265	519,679
奉天	275,703	17,448	293,151
吉林	51,262	4,157	55,419
黑龍江	42,029	4,161	46,190
山東	712,250	15,797	728,047
河南	250,617	6,522	257,139
山西	608,305	129,889	738,194
江蘇	307,124	36,019	343,143
安徽	69,056	4,391	73,447
江西	180,260	5,595	185,855
福建	115,335	3,713	119,048
浙江	354,145	19,781	373,926
湖北	183,542	6,620	190,162
湖南	256,924	22,805	279,729
陝西	185,415	3,544	188,959
甘肅	99,978	1,832	101,810
新疆	2,980	86	3,066
四川	495,716	29,209	524,961
廣東	300,101	11,843	311,944
廣西	152,325	6,729	159,054
雲南	147,495	7,766	155,260
貴州	10,629	2,728	53,357
熱河	14,448	937	15,421
綏遠	7,799	144	7,943
察哈爾	9,916	371	10,287
總計	5,505,816	368,560	5,814,411



全國高等小學學生數 (1922—1923)

省與特別區域	校	數		學	生	數
	男	女	合計	男	女	合計
京兆	71	9	155	4,801	767	5,568
直隸	446	85	531	32,192	1,338	34,824
奉天	355	45	400	25,140	2,240	27,380
吉林	91	17	108	5,919	643	6,562
黑龍江	59	19	78	4,028	769	4,797
山東	604	71	675	36,632	1,807	38,439
河南	327	38	365	21,512	1,036	22,548
山西	383	67	450	37,737	2,792	40,529
江蘇	454	96	550	35,373	5,583	40,956
安徽	334	25	359	17,442	728	18,170
江西	438	17	455	22,345	420	22,765
福建	683	23	706	25,077	719	25,796
浙江	648	93	741	33,519	2,847	36,366
湖北	204	30	234	14,417	1,371	15,788
湖南	505	27	532	32,518	1,569	34,087
陝西	208	13	221	16,346	1,469	17,815
甘肅	210	5	215	12,011	88	12,099
新疆	18		18	468		468
四川	842	110	952	45,431	4,684	50,115
廣東	1,314	35	1,349	62,220	2,253	64,473
廣西	443	23	466	28,811	872	29,683
雲南	335	32	367	22,654	915	23,569
貴州	241	5	246	12,070	131	11,896
熱河	32	2	34	1,402	99	1,501
綏遠	10		10	435		435
察哈爾	16	2	19	808	42	850
總計	9,271	889	10,236	546,308	35,182	582,479

註　教會學校學生數未列入上表。

又查中華教育改進社於同年調查全國高等小學生數如左表：

初小女生	368,560	男女生總數	5,814,411	女生比例	6.34%
高小女生	35,182	男女生總數	582,479	女生比例	6.04%
初高小總數	403,742		6,396,890	平均比例	6.19%

觀察上表男女小學生一百人中，女生僅六人耳。

小學男女同學之原則，於民國初年施行，當時新學說及方法，亦相繼采用，對於舊方法舊課程，多所變更。初等教育之趨勢，可參攷前東南大學教授兼附屬小學主任俞子夷之說「1平民化，2社會化，3學習心理及學習態度之注意，4兒童個性差異之注意，5效力之測驗。」至於課程分為國語算術衛生公民歷史地理自然園藝，工用藝術音樂體育等十一目。

最近全國小學生總數及女生所占比例，一時無從搜集統計，深以為憾。惟江蘇各縣學校數學生數教師數十六年度統計表，曾有刊發，可資參攷。就表觀察其小學女生之統計如左：

小學女生	小學生總數	女生所占比例
78,196	457,776	17.08%

再就江蘇全省，十七年度各級學校統計表觀察，其小學生統計如左：

小學女生	小學生總數	女生所占比例
108,135	600,728	18.01%

江蘇省教育較爲發達，男女小學生一百人中，女生僅十八人，其他各省情形，亦可想見。夫小學爲各種教育之基礎，女生於小學中既占少數，即以小學女生全體升學論，女子之受中等教育與高等教育者，其總數亦決不能如男子之多；望熱心教育諸君，深注意焉。

三　女子中等教育

中等教育，爲學制系統之中心；中學學生爲小學之優秀份子，亦大學中未來之中堅份子，即他日社會之主要工作人員及改造者；學生習慣與理想之養成，職業之選擇，人己之權利與義務之辨別，往往皆在中學時期；惟我國之女子中等教育，仍極幼稚，良可慨也。

民國初年，除兩等小學及師範外，增設女子中學，爲求高等教育之階梯。據中華

教育改進社之調查，民國八年（一九一九）以前，政府設立之女子中學僅九校，學生六二二人，教職員一三二人；但此項統計，未必無遺漏，私立女子中學亦無確切統計可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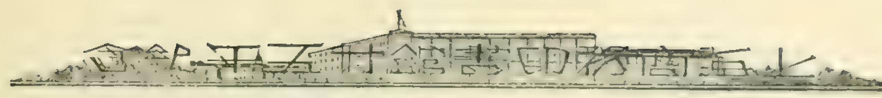
民國八年，五四學生運動之際，男女學生，共同參加運動，赤血丹忱，奔走救國，從此女學生深切覺悟，欲求服務社會，福國利民，必須有高深之智識技能，於是求學之熱忱，驟然增高；參加當時運動之女生，有升入國內大學者，有留學國外者，而影響於中小學學生升學之興趣，亦非淺尠；是年秋季，國立私立大學，即開始兼收女生，各處有增設私立女子中學者，有增設縣立女子中學者，有將女子小學改爲中學者；五四運動於女子教育史中，誠應紀念者矣。

教會中熱心吾國教育者，提倡女子中等教育較早，左列一表，係金陵女子大學六年報告 "Ginling College, A Six Year Review" 一書中所得，凡下列各校均有學生升入金陵女子大學，其中學生約有三分之一升學，三分之一以上擔任教員云。



Ginling Preparatory Schools

School	Location
Aldersey Girls' School (Presbyterian)	Ningpo 寧波
Amoy Girls' High School	Amoy 廈門
Baldwin Memorial School	Nanchang 南昌
Canton Christian College, Middle School	Canton 廣東
Chengtu Methodist Episcopal Girls' School	Chengtu 成都
Chinkiang Girls' School (M. E.)	Chinkiang 鎮江
Christian Girls' School	Nanking 南京
Eliza Yates School	Shanghai 上海
Hangchow Union Girls' School	Hangchow 杭州
Hunan Union Girls' School	Changsha 長沙
Hwa Nang Middle School (South China College)	Foochow 福州
Hwei Wen Methodist Girls' School	Nanking 南京
Julia Mackenzie Middle School	Yanchow 揚州
Keen Memorial School	Tientsin 天津
Laura Haygood Normal School	Soochow 蘇州
Luchowfu Christian Girls' School	Luchowfu
McTyiere School	Shanghai 上海
Mary Farnham School	Shanghai 上海
Mary Vaughn High School	Hangchow 杭州
Bridgman Memorial School	Shanghai 上海
Ming Deh Girls' School (Presbyterian)	Nanking 南京
Rulison High School	Kiukiang 九江
Sarah Batchelor Memorial Girls' School	Ningpo 寧波
Shaowu Girls' School	Shaowu
St. Hilda's School	Wuchang 武昌
St. Faith's School	Peking 北京
St. Mary's Hall	Shanghai 上海
True Light Middle School	Canton 廣東
Virginia School	Huchow 湖州
Wei Ling Girls' School	Soochow 蘇州
Wen Shan Girls' School (Ponasang)	Foochow 福州
Y. W. C. A. Physical Training School	Shanghai 上海



全國中學學生數 (1922—1923)

省與特別區域	校	數		學	生	數
	男	女	合計	男	女	合計
京兆	28	5	33	4,646	823	5,469
直隸	28	1	29	7,434	46	7,480
奉天	22	2	24	3,558	154	3,712
吉林	7		7	960		960
黑龍江	5	1	6	594	35	629
山東	23	1	24	6,199	92	6,291
河南	19		19	3,036		3,036
山西	27		27	6,910		6,910
江蘇	28	9	37	8,263	953	9,216
安徽	13		13	1,920	18	1,938
江西	20		20	4,165		4,165
福建	21	1	22	3,662	111	3,773
浙江	23	1	24	5,011	120	5,131
湖北	25	1	26	5,338	186	5,524
湖南	46	1	47	8,867	86	8,953
陝西	9		9	1,829		1,829
甘肅	5		5	777		777
新疆						
四川	59		59	9,581		9,581
廣東	58	1	59	8,639	468	9,107
廣西	26		26	3,921		3,921
雲南	20	1	21	2,783	157	2,940
貴州	6		6	1,664		1,664
熱河	2		2	178		178
綏遠	1		1	102		102
察哈爾	1		1	99		99
總計	522	25	547	100,136	3,249	103,385

左列一表，係一九二二—三年，中華教育改進社所調查。（教會學校不列此表中）

觀上表，民國十一年度江蘇省女子中等學生之比例，及全國女子中學生之比例如左：

	女子中學生	中學生總數	女生所占比例
江蘇省	953	9,216	10.34%
全國	3,249	103,385	3.14%

再觀江蘇各縣學校數教師數學生數十六年度統計表，女子中學生之比例如左：

女子中學生	中學生總數	女生所占比例
2,889	11,103	26.02%

再觀江蘇全省各級學校十七年度統計表，中學女生之比例如左：

女子中學生	中學生總數	女生所占比例
4,253	19,984	21.28%

依現在所得統計觀之：民國十六年度江蘇省女子中學生比例，較諸十一年度女子中學生之比例稍有增加；十七年度較諸十六年女子中學生數雖有增加，然比

例數則減少以此推算，全國女子中學生之比例，必較江蘇更爲減少；較諸美國公立中學 Public High School 中男女學生之比例，則相差懸殊矣。

四　女子師範教育

女子師範教育，最初見於前清新法令第七類教育二，奏定女子師範學堂及女子小學堂章程之規定。女子師範學堂之宗旨，在養成女子小學堂敎習，幷講習保育幼兒方法，俾補助家計，有益家庭教育；當時限定每三十縣必設女子師範學堂一所，並准民間設立。學科爲修身，教育，國文，歷史，地理，算術，格致，圖畫，家事，手藝，裁縫，音樂，體操等科；修業年限爲四年。

民國初年起，各省設立女子師範學校；其程度係初小四年，及高小三年，畢業後再受師範訓練五年。師範生免收學宿費。每一省立師範附設優良之附屬小學；小學主任，由師範校長聘請，常兼授師範教科。師範中研究之學理，常得於附小實驗；師範生有切實實習之所，因此社會中逐年增添優良之小學教師，對於小學教育，大有貢獻。

民國十一年中華教育改進社調查全國師範教育如左表：



全國師範學校學生數 (1922—1923)

省與特別區域	校		數	學	生	數
	男	女	合計	男	女	合計
京兆	4	2	6	541	271	812
直隸	23	5	28	2,212	635	2,847
奉天	22	5	27	2,051	413	2,464
吉林	5	1	6	1,006	151	1,157
黑龍江	1	1	2	200	116	316
山東	10	2	12	1,921	365	2,286
河南	12	1	13	1,420	187	1,607
山西	9	5	14	2,629	813	3,442
江蘇	15	9	24	3,751	770	4,521
安徽	7	2	9	1,335	402	1,737
江西	9	1	10	1,696	108	1,804
福建	8	1	9	1,003	177	1,180
浙江	11	8	19	2,498	541	3,039
湖北	3	1	4	807	136	943
湖南	10	9	19	1,856	771	2,627
陝西	2	1	3	656	50	706
甘肅	10	2	12	664	49	713
新疆	1		1	85		85
四川	14	6	20	1,517	498	2,015
廣東	14	2	16	1,208	193	1,401
廣西	4		4	641		641
雲南	10	2	12	1,345	40	1,385
貴州	1	1	2	227	38	265
熱河	1		1	121		121
綏遠	1		1	87		87
察哈爾	1		1	76		76
總計	2[illegible]8	67	275	31,553	6,724	38,27[illegible]

上表女子師範生（民國十一年度）之比例如下:

女子師範生	師範生總數	女生所佔比例
6,724	38,277	17.57%

再觀江蘇全省各級學校十七年度之統計表，女子師範生之比例如下。

女子師範生	師範生總數	女生所佔比例
1,005	3,829	26.21%

吾國女子之師範教育，提倡較早；清季慈禧太后即創設女子師範於北京，勸導女子入學待遇甚優，提倡幾及三十載；而最近江蘇省之調查男女師範生百人中女生僅二十六人；觀夫美國中小學教員十人之中九人係女子，懸殊如此之甚，良可慨已。

民國十六年，國民政府建都南京後，江蘇浙江及北平試行大學區制，教育上之組織與設施多所改革；江浙兩省，將所有省立師範改為中學，或歸併於所在地之中學，設師範科；如江蘇省立第一女子師範，改為南京女子中學；第二女子師範，改為蘇州女子中學；第三女子師範，改為徐州女子中學，各設師範科；又增設松江女子中學。自師範學校並不單獨設立後，即失師範教育之專業精神，未免減低效率。夫英美德法日諸國，義務教育業已普及，其小學師資之所以優良，其數量之所以足敷分配，未嘗不由於師範教育之有專業精神也。今日之兒童，即他年國家之主人翁，其師資之

培植，何等重要；第二次全國教育會議實施義務教育方案中，吾國尚有四千萬學齡兒童，未能入學，期以二十年普及之，全國約需師資一百四十萬人，師資之造就應如何亟謀逐年推廣乎?為注重師範教育專業精神計，應單獨設立師範學校，並亟應增設女子師範學校；而吾國人民百分之八十以上業農，增設師範學校之時，尤應注意選擇校址於鄉村，以期師範畢業生培植之小學生，時能適應環境也。

五　女子職業教育

我國國民生產能力薄弱，職業教育，確應格外注意；女子欲得解放與獨立，非提高教育程度不可；大器晚成，於普通學科未窺門徑之際，不易知吾人終身興趣之所在，(Life interest) 職業訓練，似不宜太早，然女子必須經濟獨立，庶不致被治於人，而累及他人；女子欲求經濟獨立，須先有職業，在生產落後之中國，未受職業訓練者，不易得業；因此女子教育中之女子職業教育甚為重要。

民國以來，女子職業學校，雖有設立，但其所謂職業課程，大抵注重刺繡縫紉，女子藝業學校近較發達。至於師範教育，當然為女子重要職業，醫學亦為女子之高等職業；女子留學生中，不乏優良之醫學博士，如作者所知者，已有石[illegible]壯，石美玉，顧淑貞，王淑貞，劉劍秋，倪徵琮，桂質良，章金寶，葛成慧，張湘紋等名醫博士十餘人矣，其他

如吾國產科專修學校,護士專修學校,大都附設於醫院之中。女子職業教育機關,向甚缺乏,欲求一完備之家事學校,尚不易得,無論其他矣。

依中華教育改進社一九二三年之調查,女子職業學校之學生如左:

甲種職業學校	男生	女生	總數	女生所占比例
(1922—1923)	18,908	1,452	20,360	7.13%

乙種職業學校	男生	女生	總數	女生所占比例
(1919)	18,710	1,757	20,467	8.58%

又觀江蘇各縣學校數教師數學生數十六年度統計表,職業學校女生之統計如左:

職校男生	職校女生	男女生總數	女生所占比例
1,496	742	2,238	33.11%

再觀江蘇全省各級學校十七年度統計表,職業學校女生數如左:

職校男生	職校女生	男女生總數	女生所占比例
865	921	1,786	51.56%

上述女生所占比例,較各級學校,似略增加;實則男女職業教育機關,及其學生之數量,均不甚發達,並非女子方面之有特殊進展也。

再介紹中華職業教育社楊鄂聯提出辦理女子教育之條件如左：

一、設科要適合時代與社會。「……吾國應興未興之事業很多，爲女子適宜者亦不少，女子職業教育之途徑正寬何苦限於幾種枯燥乏味的課程……」

二、編制不限於學校形式。「……其他職業科，就可應用做學教的原理和方法，因做而學因學而教，隨做隨學隨學隨教因人因地因時制宜……」

三、修學時期要活動而伸縮。「……職業學校的修學時期，應該把科目做標準，定時期的長短……」

四、設備要切要而經濟。「……我們最好用極少的經費，得極大的效果，不但一件沒有虛設，並且一件要當幾件的用……」

五、教材要扼要而生動。「……如家事科範圍原來很大，初不限於烹飪縫紉及類乎「治家格言」等所載項目；……有理論，有實習，又可以環境之不同，境遇之各別，分別規模之大小，程度之高低；照這樣的活動教育，只覺得興趣盎然，樂而不倦，那會有怕學的人呢？」

昔日之女子職業教育，尙乏光榮之歷史；江蘇教育發達較早，省立之女子職業學校，僅成績昭著之蘇州滸墅關女子蠶業學校一所；——其餘女子職業教育機關，大抵係私立，鎭江女子職業學校，丹陽正則女子職業學校，蘇州女子職業中學，成績

亦尙優良.昔日吾國女子職業教育之範圍,殊形窄狹,實則依心理測驗之結果,女子智力並不弱於男子,女子職業範圍,自應推廣,以宏造就,凡男子所能任之職業,女子無不可担任也。

六　女子高等教育及留學

五四運動以前,女子高等教育之機關,僅敎會所辦之北京協和女大,(又稱燕京女子大學,)南京金陵女大,福州華南學校三處。燕京女子大學,創辦於宣統元年(一九〇八年,)後歸併於燕京大學;金陵女子大學創辦於民國四年,(一九一五年)其畢業生由美國紐約大學給以學士學位,民國十七年度,該校由吳貽芳博士長校,成績斐然,誠女界之光榮也;華南女子大學,於民國三年,創設於福州。北京女子師範,在民國六年,雖開辦國文教育專修科一班,七年又開辦手工圖畫專修科一班,女子高師於民國九年始完全成立,此爲國立唯一之女子高等教育機關。五四運動後,思想解放,女子對於教育之急需,有深切之自覺,女生要求北大開放女禁,自後國內各大學,多數予女生以求學權利。北京女子高等師範據民國九年調查,學生數爲二百卅六人,附屬中學校有三百二十人,尙有附屬小學及幼稚園數百人;高等師範共分十學系:(一)敎育哲學系,(二)中國文學系,(三)西洋文學系,(四)歷史學系,

（五）數學物理系，（六）物理化學系，（七）動物學地質學系，（八）家政學系，（九）體育系，（十）音樂系；又該校畢業學生，服務於社會者甚多，升學者較少，而賦閒家居者更屬少數云。

全國大學校數及學生數(1922—1923)

學校類數	校數			學生數		
	男	女	合計	男	女	合計
大學	34	1	35	12,692	431	13,098
高等師範	7	1	8	2,809	284	3,093
農科大學	7		7	1,271		1,271
工科大學	13		13	2,018	8	2,026
商科大學	8		8	1,887	3	1,890
醫科大學	7		7	815	17	832
法科大學	33		33	10,851	13	10,864
其他	14		14	1,650	131	1,806
總計	123	2	125	33,993	887	34,880

據中華教育改進社一九二二至一九二三年之調查，全國大學生之統計如左：

各大學生總數	大學女生數	女生所占比例
34,880	887	2.51%

依上表，大學女生僅占男女大學生百分之二、五四耳；易言之男女大學生百人中，當時女生僅二三人耳。

又查民國十七年八月至十八年七月，高等教育司所編之高等教育概況，其中男女大學生數之統計如左：

教育部所編高等教育概況

（民國十七至十八年大學生數）

校別 ＼ 性及年齡	男	女	總計
國立中央大學	1,574	157	1,731
國立中山大學	1,526	99	1,625
國立北平大學第二工學院	452		452
國立北平大學女子學院		175	175
國立北平大學醫學院	211	91	302
國立北平大學河北學院	322	37	[illegible]
國立北平大學俄文法政學院	298	14	312
國立清華大學	492	13	505
國立交通大學	760	13	773
國立交通大學北平鐵道管理學院	213		213
國立交通大學唐山土木工程學院	237		237
國立武漢大學	297	17	314
國立浙江大學	336	7	343
國立暨南大學	578	45	623
國立同濟大學	180	2	182
國立勞動大學	268	19	287
國立藝術院	129	38	167
國立音樂院	44	18	62
成都大學	976	55	1,031
東北大學	1,112	71	1,183
山西大學	564	2	566
河南中山大學	666	22	688
蘭州中山大學			223
湖南大學	349	42	391
安徽大學	305	5	310
私立廈門大學	270	25	295
私立金陵大學	511	21	532
私立大同大學	327	62	[illegible]
私立復旦大學	217	47	264
私立滬江大學	394	139	533
私立光華大學	459		459
私立大夏大學	734	85	819
私立燕京大學	451	114	565
私立南開大學	325	50	375

（註）教育部於十八年七月製上項統計表時私立金陵女子大學其時尚未立案江蘇省立民衆教育院於七年創辦時卽兼收女生其時尚未改稱江蘇省立教育學院

大學男女生總數	大學女生數	女生所占比例
17,285	1,485	8.59%

觀上表，男女大學生一百人中，女子僅八人耳。又攷教育部所編之同一統計中，



專門學校女生之統計如左：

教育部所編高等教育概況

(民十七至民十八年)

全國專門學校之有女生者

校別	男	女	計
浙江省立醫藥專門學校	122	5	127
醫科	108	3	111
藥科	11	2	13
江西省立醫學專門學校	85	13	98
醫科	34	9	43
預科	51	4	55
浙江省立法政專門學校	100	9	109
法律科	78	3	81
政治經濟科	22	6	28
山西公立法政專門學校	268	5	273
法律科	90	2	92
政治經濟科	97	3	100
湖北公立體育專門學校	41	12	53
本科	16	8	24
預科	25	4	29
私立武昌文華圖書館專門學校	7	3	10
廣東省立工業專門學校	256	2	258
雲南公立法政專門學校	95	18	113

觀上表，我國有女學生之專門學校僅八校，女學生占男女學生之比例，僅百分之六、八六耳；全國公私立專門學校共二十六校，若以專門學校女生與全體專門

學校學生總數作比例，更將微乎其微矣。欲造就女子高深人才，務須提倡女子高等教育，而欲求女子高等教育之發達，則必提倡女子之升學也。

光緒二十九年以前，雖創辦女學，祇以「上可相夫，下可教子，近可宜家，遠可善種，」之理論為根據，當然無用留學。但江浙離日本較近，因父兄留日者甚多，因之女子亦得附驥而行；明治三十八年（光緒三十一年）三月，日本之東西女學並附設中國女子留學速成師範學堂，限定本科修業一年，並有修業六月之音樂專修科；實踐女學亦設中國女子留學師範工藝速成科，年限本科一年，工藝科六月；當時留日女生，大多在此等專設之學校補習。當時實踐女學校長為日本女界著名領袖下田歌子，官費生多集中此校。在光緒三十一年，湖南派女子二十名赴日本學習速成師範；奉天並特派熊希齡至日本考察教育，同實踐學校校長特約，每年派女生十五名至該校；此為女子留學之最初期。

光緒三十三年五月江蘇考選男生十人赴美國之耶路，幹尼路二大學，同時選女子三人赴美國威爾士利女子大學，此係官費女生留學西洋之開始；後一年浙江舉行同等考試；宣統二年五月，學部限制女生遊學，但同時取得與男生一體順次補給官費之權利；此後清華有每二年考選留美女生十名之規定；各省對於留學官費，亦設有男女生之名額；但以歷史上男女教育不平等，女生數量終遠不及男生。

作者於民國十二年（一九二三年）曾通信調查清華大學所派留美之女生數，其簡略統計如左：

年	1914		1915		1916		1917		1918		1919		1920		1921		1922	
性別	男	女	男	女	男	女	男	女	男	女	男	女	男	女	男	女	男	女
人數	86	9	39	—	45	10	42	—	73	9	67	—	79	—	58	10	89	—

查上表所述，九年之中，清華僅派遣女生三十八人，而僅占清華所派男女留學生總數百分之二、一耳；至於清華女生費用，所占男女學生經費總數，則僅百分之二、三三耳。又查留美女學生無論清華生，公費生，自費生，往往成績優良，得大學教授之贊許，並得大學中之榮譽或褒獎。

復據留美學生狀況與今後之留學政策，一九二五年之報告，中國留美學生一千六百餘人，女生六百四十人，其所占比例，似有增加。吾國女生留學美國者，較其他諸國為多，然而三十五年來，留學歐洲及日本之女生，當亦不在少數，惜一時無確切之統計可考耳。

七 女子民眾教育

吾國自庚子以後，竭力注意教育，凡失學成年男女，在當時均受相當之注意；及

民國元年，教育部設社會教育司；民國十六年後，各省教育廳各市教育局，均設社會教育科；又各縣教育局亦逐漸添設社會教育課；主持民衆教育之行政事宜。至於經費，自民國十七年教育部規定以全部教育經費百分之十至二十辦社會教育，浙江福建江蘇山東安徽漢口上海等省市，均逐年增加；且於實施，均男女並重，凡各種民衆教育機關，如民衆學校，圖書館，體育場，民衆教育館，農民教育館等，女子皆可利用。又各種民衆教育之活動，如聯合運動會，演說競賽會，成績展覽會，識字運動等等，女子皆可參加。又如兒童健康比賽，及托兒所等之設置，則幾完全爲聯絡婦女民衆而設。民衆學校全國以數十萬計，非特兼收男女學生，且往往因實際需要，特設婦女班。近數年來，浙江福建河北山東等省之民衆教育，風起雲湧，一日千里，能不爲吾婦女界慶幸乎。茲因各省之婦女民衆教育統計一時不易彙集，僅將江蘇省十八年度全省各縣民衆學校就學女生人數統計，開列於左：

十八年度 (江蘇)	民校女生數	民校學生總數	女生所占比例
	12,430	64,524	19.26%
	民校女教職員	民校教職員總數	女教員所占比例
	167	2,917	5.76%

江蘇省各縣民衆學校男女學生百人中，女生約二十人；民校男女教職員百人

中，女教職員僅六人。最近於民國二十年四月二十至二十六日，江蘇省會舉行識字運動宣傳週後，除原有民衆學校二十餘校外，添設民校二十校，添設之民校中，共計學生一千零十人，內男生四百八十人，女生五百三十人，是則女生數超出男生數，誠可謂吾國女子教育中之新紀錄矣。江蘇省各縣於民國二十年四月同時舉行識字運動，各地增設之民校數，尚未及統計，民校男女學生數之激增，當甚可觀也。

更就江蘇省各縣社會教育機關男女職員之統計，摘其比例數如左：

民教機關（註民衆學校及各種補習學校不在此數）	男女職員總數	女職員數	女職員所占比例
	2,826	56	2.05%

民衆教育爲吾國新興事業，吾國婦女受重男輕女傳統思想之遺毒，歷來女子教育機會，不能與男子均等，因此年長失學之婦女，較年長失學之男子更多，民衆教育對於女子更當急切施行；觀上表吾女子服務於民教者尚少，吾女界同志，曷興乎來，以實施婦女民衆教育爲己任乎。

八　男女同學問題

中國原爲禮儀繁多之民族，自古以來，對於男女之防範甚嚴，昔日古訓有「男女七歲不同席」「男女授受不親」等語，歷來視爲金科玉律，使男女隔閡，因此男女

閉有種種神秘之心理，而一切正當之交際，亦無從學習矣。

一九零七年政府所頒小學堂章程第十九條之大意曰：小學中如女生數甚多，足以另設一級者，男女應分級；但小學一二年級，得爲例外。又第十六條之大意曰：高等小學中男女應分級；是則自小學三年級起，無所謂男女同學也。自民國元年頒布學制後，初等小學完全男女同學，但高等小學之男女同學，往往徒有虛名耳。

民國八年五四運動以後，女子深自覺悟享受高等教育之重要，各大學亦爲廣育人才計，兼收女生。作者於民國十二年四月由通信得下列之統計：

	男女生總數	女生數	女生所佔比例
北京大學	2,246	11	
東南大學	812	44	
南開大學	260	23	
北京師範大學	794	16	
中國大學	1,626	14	
廈門大學	237	4	
東南大學上海商學院	167	10	
	6,142	112	1.82%

依此項調查，男女大學生中女生僅二人，猶不足耳；試再參考全國大學生總數及大學生數之統計，則女生百分之二、五四耳；更參考大學校男女生總數為一七二八五，大學女生數為一四八五，女生所占比例為百分之八、五九；有女學生之專門學校，女生所占比例為百分之六、八六，而全國有女生之專門學校僅占全體專門學校三分之一耳，易言之，全國三分之二之專門學校，尚未兼收女生，故有如此之現象，並非空言也。

至於十八年教育部之報告，全國大學三十四校中兼收女生者計二十九校，不可謂非吾國之新氣象。日本各種教育，均駕乎吾國之上，然女子高等教育，則未見如何猛進；吾國較諸歐美各國固遠遜，然較諸日本，似未嘗落後也。

吾國男女同學，始自小學；相繼開放者，為大學；自民國十六年後，各省省立中學，兼收女生，或添設女子部者，不在少數。為增加女子教育機會計，各級學校女生之數量，以愈多為愈佳，然研究教育者，曾證明在中學時期，男生與女生心理與生理之發達不同，學生之需要，指導之方法，亦各有異；作者希望優良之女子中學仍能日見增設，至於已有成績之女子中學，其畢業生升入大學毫無困難者，國家應予以獎勵。作者嘗肄業於女子中學，女子大學及男女同學之大學，猶憶在女子學校中，學校生活之優美，精神之愉快，幾為任何教育環境所不可及，故除全國各大學應均兼收女生

外，仍希望有女子大學之設立焉。

九　女子體育問題

一、女子體育之萌芽時期　我國向來重文輕武，女子更以弱不禁風，工愁善病為美。自新教育興，女子學校亦列有體操一課；雖當時學校當局及學生均忽視之，學生往往設法規避上課；然當時之體操課，即今日女子體育之發軔。

二、女子體育之過渡時期　女子學校，在當初最難物色者，即為體操教員；於是上海女青年會之女子體育學校，應運而生，造就女子體育師資，有功於中國女子體育者甚大。現今國內女子體育界領袖，大多與該校有淵源；惟該校主持者，大半為美國人士，教材偏重於舞蹈，於是女子學校之體操課，幾以舞蹈為主體，而學校當局與學生，亦以在運動場中表演土風舞為能事；遊藝會中表演優秀舞為榮譽；故各省歷屆運動會，甚至於民國十三年在鄂省舉行之第三屆全國運動會，均無女子之地位，僅有舞蹈表演，以示女子之柔美，為各運動會中之點綴而已。

三、女子體育之發揚時期　民國十年左右，新進體育界主張舞蹈不能整個代表女子體育，女子亦應練習競技及球藝，從事比賽；當時頗有非難之聲，然從此國人對於女子體育之觀念改變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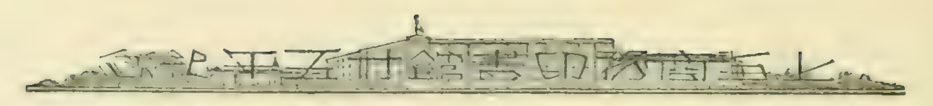
（1）遠東運動會之激刺　遠東運動會本祇有男子比賽，自民國十二年第六屆大會起，即增加女子排球及網球，係表演性質當時中國曾選派代表東渡，參加結果，我國排球竟克日本，網球則見挫於日本，嗣後我國女子，對於排球一道，興趣益隆，練習益勤；民國十四年第七屆大會，舉行於菲列濱，我國女子排球隊亦前往參加，竟敗於菲；民國十六年八屆大會，舉行於上海，我國排球網球，均報名加入，惜菲未派女選手，日則僅來排球隊，我國竟慘遭敗北；民國十九年舉行第九屆大會於東京，除排球網球外，更加籃球田徑賽兩項，我國均派代表參戰，惜全軍覆沒；我國女子於列屆遠東運動會表演賽中，祇排球一度獲勝耳；於是國內體育界教育界，不以失敗而灰心，且因挫折而壯氣，莫不提倡女子體育，而女子亦以歷屆之慘敗，勤加練習，於是女子體育，始有蓬勃之氣象焉。

（2）蘇省對於女子體育之供獻　江蘇省在民國十年以前，先後舉行中等學校運動會六次，而每次運動會，女校祇有團體表演，而無比賽。民國十六年作者追隨前中央大學校長張乃燕先生，辦理蘇省社會教育，即以提倡男女體育爲己任，遂於民國十七年，重行組織中等學校聯合運動會，女生亦有田徑賽及籃球比賽。民國

十八年，繼續舉行第二屆大會，將女生項目，更行擴充，田徑節目有：五十米、百米、二百米、四百米、跳高、跳遠、三級跳遠、推鉛球八種，球類有：籃球、排球、網球、壘球四種，即去年全國運動會，女子節目，尚無如此之多，結果頗爲圓滿。十八年同時舉行江蘇省第一屆民衆業餘運動會，分男子女子兩組，凡學生不得參加，女子田徑項目與中校女生相同，球類則僅網球一種，此種辦法，不僅開中國社會女子運動會之先聲，即在東西各國，亦鮮有成例也。今蘇省中校運動會已連續舉行四年，第二屆民衆業餘運動會，亦將於今年九月舉行，深望各省此後除提倡女生運動外，更注意社會女子之體育也。

四、全國運動會之影響　年來女子體育之有發揚氣象者，一方面因受遠東運動會之刺激，而去年杭州全國運動會之有女子田徑賽及球類比賽，爲促進女子體育之良制；今年雙十節之全國運動會，所有女子運動項目，完全依照萬國運動會辦法，逆料各省預選，又必引起各方對於女子體育熱烈之興趣也。

茲將江蘇省歷屆運動會，及杭州全國運動會，女運動員之統計，合列一表並注明情形如左：



蘇省歷屆運動會與杭州全國運動會男女運動員總數表

年度	十六年	十七年	十八年	十九年	十七年	十八年	十八年
會別	蘇省中校第一屆運動會	蘇省第二屆中校運動會	蘇省第三屆中校運動會	蘇省第四屆中校運動會	蘇省第一屆民衆業餘運動會	蘇省全國運動會預賽會	杭州全國運動會
男	231	659	368	838	212	490	1163
女	96	228	88	403	11	90	464
總計	327	887	456	1241	223	580	1627
比例數	29.36%	25.59%	19.25%	32.57%	4.93%	15.51%	28.51%
備註	本屆男生無球類女生有排球籃球二種惟有團體表演	本屆男女均有球類比賽惟在外埠先有預賽失敗者不在內	本屆無球類比賽因球類比賽加入同年同月之蘇省全國運動會預賽會	本屆有球類比賽惟在外埠先預賽而失敗者尚不在內	本屆男祇有田徑賽籃球女祇有田徑賽網球		

吾國如廣東遼寧河北上海北平等省市之女子體育，均有猛進之勢，惟一時不易得全國各省女子體育之統計，茲以江蘇爲例，亦可以知全國女子之體育，日見發達。夫健康之精神，寓於健康之身體，欲成偉大之事業，更應先有強健之體格，願我女界，一掃文弱之積習，而以病弱爲人生之恥辱，健康爲教育之目標也。

十　結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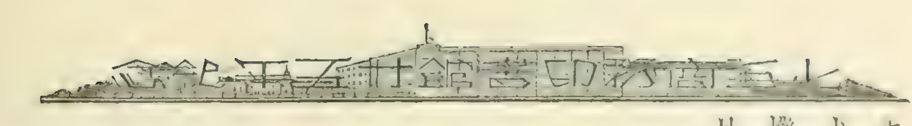
作者以限於篇幅，僅能將三十五年來女子教育之沿革，略述梗概，以示一斑。昔日帝制時代之君主，往往以愚民政策，務其萬世

帝皇之迷夢；加以重男輕女之習慣，社會一般男子，遂羣趨於愚其妻，愚其女，愚其姊妹，愚其種族之母之途，而不知悔；暴殄天才，摧殘人道，甯有過於是者乎？自一八四二年鴉片戰爭之後，中外通商，文化不分畛域，吾國舊社會組織根本動搖，都市人口，逐漸增加，在都市謀生者，教育之需要更切，女子上進之心，亦油然而生，此女子教育之所以發動也。

惟女子教育，於發動之後，並未能即甚形發達，益以昔日之女子教育，以賢妻良母爲惟一之宗旨，無智愚強弱賢不肖之分，冶於一爐，製成一型，女子天賦之才能，不顧也，自然之興趣，不問也，社會之需要，不計也；夫家庭爲最小亦最完善之社會組織，優良之家庭，可爲社會改進之中心，且婦女爲家庭之中堅人物，吾人甯有反對賢妻良母之理；然婦女不獨應爲家庭之優良分子，亦應爲社會國家之有用分子，賢妻良母之外，並可爲良師，可爲良醫；心理學家何林獲斯曰：Hollingworth, in Vocational Psychology 凡男子能任之職業，女子均能任之；又心理學家桑戴克氏 Thorndike 哲學家孟塔合氏 Mantague 嘗測驗千百男女嬰孩，與男女學生，證明女子之智慧，不弱於男子；當歐洲大戰之際，歐美男子，効命疆場，國內各種職業，女子起而任之，應付裕如；回想吾國史乘，所載女子之人才輩出；更察吾國新教育之興，雖僅三十年，而女子中之醫學家，文學家，科學家，史學家，教育家，社會學家，接踵而起，爲吾東亞婦女揚眉吐氣，而與西

方學者相頡頏；足見女子受教育而後，智識豐富，目光遠大，不僅處理家政，可更適當，教育子女，可更切實，且能為社會服務，為國家宣勞也；故依據男女人格平等，智慧平等，社會地位平等，女子教育應尊重女子之天才，發展其興趣，改進其生活，與男子合作，共同建設強盛之國家，此女子教育方針之亟應改革者也。

吾國欲求義務教育於二十年中普及，即需師資百餘萬人；英美各國小學教師，以女子為主體，故吾國女界同人，凡性近研究小學教育，師範教育者，即應以良教師為己任焉。又民衆教育之目的，在為最多數人謀最大幸福，故為一萬萬餘萬失學女子謀生路計，為服務社會盡女子天職計，吾國女界同人，凡性喜研究社會教育者，對於婦女民衆教育，亟應研究與實驗，提倡與推行焉。至於吾女界同人中，如有亟求經濟之獨立，與自由學術之即能應用者，則應亟起從事於婦女職業教育焉。又吾人如求程度之提高，各種學科之精究，以謀適應動的社會，Dynamic Society 而成科學中之發明家，學問上之著作家，事業上之領袖才，則應由中學而大學，由大學而研究院，於國內研究之餘，留學國外，周游全球焉。總之吾國女子教育，若不發達，則學校教育，無從普及；民衆教育，無從推進；地方自治，無從實現；民族精神，無從發揚；故吾女子為個人爭人格，為國家謀福利計，皆當急起直追，以自覺覺人，先覺覺後為己任，視教育為生命，生命即教育，事在人先，利居人後，無論於求學之際，服務之時，常念一萬萬餘萬



未受教育之女同胞，尚在苦海之中，壓迫之下，當亟謀拯救之；且當於學問上，事業上，求有具體之成績，切實之貢獻，爲將來全國女子教育之倡導；如此則何患男女教育機會不能得實際上之平等乎。作者旣述三十五年來女子教育艱難困苦之歷程，對於吾國將來女子教育之發揚光大，不禁有無窮之望焉。

三十五年來中國之藝術教育

汪亞塵

關於寫三十五年來中國藝術教育的問題，先要把藝術上輸入西洋繪畫的淵源，略加申說，然後再寫到學校方面的藝術教育。因爲中國教育上採入藝術這一科，最早是從繪畫而起，其次加添音樂與手工；雖說最初受日本藝術教育的影響，但是國畫上採用西洋畫理，確遠在日本人提倡教育以前。西洋繪畫的輸入中國，遠在明末。明萬曆年間，（西曆十六世紀末葉）有位西洋傳教師兼畫家瑪麗竇到中國來傳教，那時候從歐洲攜來的西洋畫，對國畫上多少發生了影響，但是從瑪麗竇輸入的畫學，結果被中國所感化了。

我們最容易明白國畫中參考西洋畫的，并且可以指出證據來的，就是在明末清初時候。自從天主教傳入中國，因各種宗教上生起反對，但是取締的方法並不嚴厲，也有文人及官僚歸依天主教的；直至清代，還留着這種教風。講到畫家方面，前清代表的畫家四王吳惲中的吳歷，就是入天主教者，當時吳氏在澳門寫給王石谷的詩文，內面歷述天主教的教義，這是吳歷歸從天主教確實的證據。吳歷畫面上濃郁的設色及遠近法透視學等等，確有採入西洋的畫風，但是這遠近陰影法利用於國畫，在清代盛行時期，還要從郎世甯（意大利人）到中國之後說起。郎世寧從青年

到中國，一直在中國過了五六十年的生活，最後歿於中國。現在北平還留有郎氏的坟墓，那時很受乾隆帝的寵愛，郎氏常用西洋的畫法作中國式的繪畫，山水、人物、花卉、走獸、飛禽都能微妙微肖；現在北平和奉天的宮殿中還有很多。北方的畫家，常有受其影響最顯著者，有前清袁派畫家如袁江、袁雪、袁耀等的繪畫；時有採納西畫的學理。不過所述的中國畫受西畫的傾向是間接的，幷不是整個的變遷作風，那時因爲看到西畫的新奇，偶然在自己的作品上流露出的地方，只能說畫風的傾向，不能說材料的採用。用西洋畫材料作西洋畫，並不甚早，我所知道的，還是在民國前二十年。那時候，香港上海各商埠，常有歐洲畫家來遊歷，西洋的印刷物也逐漸輸入，當時一般好奇的人，自然也去習西洋畫，因爲那時材料不完全又不會用，而且沒有公共賞鑑的機會，不過是隨便玩玩罷了！

國內通商最早的地方，當然這西畫輸入的機會就多，上海是現代東方第一個通商口岸，洋畫的薰染，自然要來得快些。上海最早嘗洋畫滋味的人要算土山灣天主教所立的那個學校。他們設各種工場，專收貧苦的中國學生，其中就有繪畫一科，完全教授西洋畫法，不過他們造就出來的幾個中國人，都束縛在描寫「瑪利亞」「耶穌」一門的宗教畫；並不講什麽學理，其中也有幾個天資聰頴的，就依向來國畫自由作風，畫成優秀的繪畫，這種繪畫，便是當初的西洋畫了。

國內藝術教育的起源雖在民國前二十年，但是藝術教育的輸入，還受了日本的影響。不過那時學校中並不作爲主科，是屬於隨意科的。不關緊要地過了幾年，直到民國初年，我記得李叔同先生在浙江師範學校當藝術教員，便有繪畫音樂等主科；不過當時懂得這科意義的人太少。李先生是日本東京美術學校西洋畫科先期畢業生，其時日本正輸入印象派藝術的時候，他對於洋畫有深刻的研究，並且是我國正式習洋畫的第一班人，他在杭州當藝術科教員時期，社會上可說沒有人感得到洋畫的興味，聽說有一次開展覽會，李先生陳列一張很大的油畫，一個英文教員很瞧不起地說：「西洋畫有什麼稀奇，至多給他三塊錢可說買到了。」這樣一來，把李先生治藝術教育的勇氣倒退了一大半。

我在民國三年春，集畫友沈泊塵，陳抱一等辦過一個東方畫會於滬西，那時也做日本研究所的辦法，設石膏模型寫生，廢除臨畫，有時還作着衣的人物畫。因爲教授既缺經驗，習畫者也提不出多大的興味，半年以後，就告停辦。幾個創辦人，感自身求學的必要，便相繼赴日本留學，美術學校美術研究所等名目，雖然在民國元年以後發現，當時社會人士，以爲「圖畫」也要設學校，認爲不必要之舉。社會既缺同情，辦學者亦少經驗，學校裏的藝術教材，更談不到周密的設施；可說是一個嘗試時期。少數人所作的西洋畫，都趨於實用方面，僅可稱做工藝美術，既少完全的藝術教育，

更談不到純正的藝術。

展覽會這個名詞，現在到處都普遍應用了，但是展覽會的起點，是民國二年在張園（以前在靜安寺路）第一次舉行，其中陳列一部分國畫與洋畫那時候所稱洋畫無非是國畫的變相，幼穉固不必說，因爲那時作畫的人，並沒有在洋畫正當的途徑上走，幾乎連洋畫的名稱，還弄不清楚，所以一般賞鑑者，更難懂得。同時講到中學校和小學的藝術教育，都抱着「有若無」的觀念。每個中學或小學裏，雖設有藝術科，做照日本學校裏的學程，分做圖畫、唱歌，當時大半是體操教員兼授。藝術的專門學校尚且談不到正當的藝術教育，中小學自然隨便點綴點綴罷了。自民國三年至十年，藝術教育，隨着時代的需求，雖有些進步，但是並沒有顯著藝術運動。在民國十年以後，習藝術和藝術教育的人，漸漸增加，往日本和歐洲研究美術的人，也次第增多。北平首先設美術學校，聘留法畫家吳法鼎先生爲洋畫教授，中國藝術學校傳授學院風的西洋繪畫，實依吳氏爲始，上海及各省的私立美術學校，也設立了許多，皆聘請留歐及留日研究繪畫者爲教授；教授主科，用實物寫生，生人模型等；廢去臨摹畫片的弊病。展覽會常有聽見，北平和上海兩處年年也有幾次繪畫展覽會舉行。新聞紙上也有得看到藝術的文字；美術學校學生人數，自數十人增加到數百人，各地中小學校，把藝術科也有些相當的注意了。

民國十二年春教育部修改課程，對於藝術科的綱要也修正一次，把學校裏的藝術科的圖畫改臨摹爲寫生。但是按諸事實上調查，仍沒有切實進行當上海和蘇州南京等處開中小學校藝術科成績展覽會時候，當時由我審查的結果，各地方各學校裏還是施行一種畸形的藝術教育。各地任圖畫教員的人，他們所持的教授法，大致分爲兩種：一種是國粹畫，一種是西洋畫。教材方面大半採用各書局的範本，從前的畫本除商務印書館有幾本可以作參考者外，其餘所出版的，大都是抄日本明治時代的圖畫教本。也有幾處學校採用寫生，但是他們寫生的方法還是有名無實。在一個普通教室裏，拿一張寫生的對象，擺在學生面前，教員先代學生把那物體畫在黑板上，並沒有將寫生原理講給學生聽，學生也只得假裝着寫生的模樣，其實還是模倣黑板上教員的描法，這種寫生，並不澈底。

在修正課程綱要以後，我們很希望各校實行所謂時代的藝術教育，而修正後的數年間，依然如舊。各處師範學校設藝術專科的，雖有幾校，如當時南京等四師範，即首先創辦，其主旨專爲造就中學校的教員人材，但是只有一年，便停辦了。別處未設立這科的，便敷衍過去。因爲在這種情形之下，要聘請中學和小學校的藝術教員，便缺少專門人材，而且還要兼授別種學科，那種教員的技能，當然不會充分，縱然有充分技能，也不能盡事發揮。

從民國十二年至十六年，內戰頻仍，教育經費常起恐慌，辦教育者，對於藝術教育，無暇顧及，便在無聲無息地過了幾年。直至國民革命軍到南京，教育事業，忽轉清明，藝術教育便繼續演進。十六年大學院創設國立藝術院於西湖，中央大學設藝術及工藝科；上海及各地驟然增添許多藝術團體，每年舉行展覽者，皆接踵而起，這也可說是中國藝術教育轉機的時期！

民國十八年春，教育部舉辦全國美術展覽會於滬市，陳列古今中西美術，參加日本人之現代洋畫；當時我在外國，異常欣慰，以為中國每年可有國家美術展覽會了。自從開過第一屆以後，至今仍沒有聲息，我想遲早還是要繼續舉行吧？

自全國美展以後，社會人士對於藝術的賞鑑，至少生起了一個概念！對於集團或私人所舉行的展覽會，也有相當的同情。從藝術的宣傳上，也鼓動了各作家的努力，同時在國際的藝術方面，也引起了相當的注意，中國與日本常有聯合展覽會之舉行。藝術教育用廣義來講，凡灌輸民衆藝術常識的美術品展覽會，當然是不可缺少，但是要民衆眞正得到藝術趣味，不是少數集團和少數畫家開幾個展覽會便能滿足，根本的普及，還是要從學校裏的藝術教育着手。學校裏的藝術科（指圖畫、音樂、手工）足以開豁學生的智慧，助長學生的興味，濬發學生的思想；并且在各種學科上，也有互相聯絡的作用！向來中國教育上及一般人的心理上，認為藝術是種特

別少數人的事業，時至今日，對於各種新觀念在教育上，已在日漸擴張，藝術應當做一種人類普通活動的表現。圖畫、音樂、工藝等等，並不是幾個專門家所獨具的產物；是人類普遍應有的智識。進一步講；愛美和求美，不是神秘的事，也不是個人獨向的利益；要知愛美和求愛，是基於人底天性！國人苟能明白這個解釋，對於藝術的觀念，就該打破舊成見而另轉個新面目了。同時還應該把藝術看做一種社會的利益，實是凡人應有的教育！我們更須認爲藝術是人們生活中不可缺的調和劑。更論其主要目的，大概可分爲下列兩種：

一「使人人養成美術的趣味」 審美本領，固然人人都有，但感覺器管不常用或不會用，久而久之便麻木了，一個人麻痺，那人便成爲沒趣味的人，一民族麻痺，那民族便成爲沒趣味的民族；美術的功用，在把這種麻痺狀態恢復過來，使沒趣變爲有趣。所以學校的圖畫、音樂等教育；就是要人人得些美術的常識，更使他們的審美力擴張以養成高尚的趣味；進而言之：使社會上養成美的風尚與藝術教育的關係，確是很密切的。

二「藝術與實用的聯合」 學校裏的藝術教育，和其他的學科有互相通用之點；即依圖畫而論，也不是僅會塗抹而已，譬如地理、工科、物理、習字等等；與圖畫都有幾分相互的關係，而且都要依幾種特長的要點貫徹於一個目的；就中尤

以工藝一門，更容易顯出圖畫教育的效力。

上述兩種實施藝術教育的意義；是民國十七年春季，我受大學院囑託，審查藝術教科書以後的貢獻；我們並不希望都去做藝術家，是期望國內民衆多有鑑賞藝術的興味，要民衆養成鑑賞藝術的習慣，非切實提倡藝術教育不可，過去的三十五年，照我上面拉雜所寫的看來，並不是沒有進步。因爲我們的期望很切，便覺得缺少長足的增進。時代不絕地向前跑，學術界追求這時代的精神，是唯一的使命，尤其藝術教育在自由啓發思想的現代，不得不有相當的注意！

依目前教育的主旨上觀察，對於藝術教育，已經相當的設施。師範和中學既經設立藝術科。今後更須注意的，就是小學校和中學校的藝術教育。

兒童教育中之藝術科，是養成能鑑賞能了解藝術的根本培植時代，陶冶兒童的藝術心的見解，啓發兒童的本能，在兒童教育方面，就不得不有共同的提倡！現在歐美日本，對於兒童自由畫，每年都有展覽會，且對於兒童本能上的藝術心的培養，比成人還要緊得多。關於兒童畫教授的方法和目的，須含有美的要素，使兒童從本能上發生美感，並須引起愛美的興味！

藝術教育，其目的在發達對於美的鑑賞及創作美的能力；所以在教授的方法上，不能不有一種商榷，茲將我對於今後改革藝術的見解，簡述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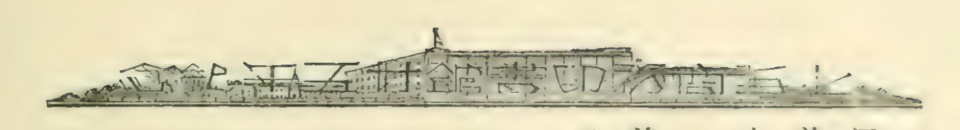
A「採用西洋畫」西畫最初入手，就照對象寫生，初習者，當然輪廓畫不準，色彩辨不清，比較臨摹確勝過幾倍。臨摹最大的弊病，使學者束縛個性，國畫除了使用材料講些方法外，別的不是一定要限於規則，若能脫去臨摹的羈絆，便會養成自由創作的能力。

B「參習圖案」圖案畫分規則與不規則兩種，不規則的，叫做自然圖案。學校裏應取自由圖案，使學者能自由創作，其方法是依寫生的技巧，變其形式和色彩，構成各種應用的圖案的式樣。須使學者，表現思想能力，和自由創作；不可專事模倣，為將來欣賞應用圖案和實際為自作圖案的預備。在歐洲各國，對於圖畫助長工商業的發展，已成顯著的例證，所以在學校藝術教育方面，不能不有鍛鍊的必要。

C「採用課本」在現代的藝術教育上，已將採用教本這個例子，早已打消，但是國內有許多學校的藝術教員和學生，還是要去用那種課本，按其內容，印刷既不良，材料又淺薄，至多只能作一種參考，萬不可呆板地去摹倣。

D「石膏模型練習」中學校應該實行描寫石膏模型，繪畫的初步，最好用石膏模型，因為光暗易辨，輪廓易分，養成技巧上眼和手的練習，最為相宜，造形藝術的根底，也基於此！

E「國畫的認識」藝術無國界，這句話，我們常常聽得，但是東方的繪畫，在歷



史上是中國最早。爲實用和便利練習方面，所以採用西洋畫。但是中國人應知自國固有的繪畫，假使將來要做藝術家，決不能單在皮毛上作洋畫，還是要從洋畫的教養移植於中國的繪畫上去的。近來有許多人，以爲洋畫與國畫有一個顯然的界限，在我以爲這是錯誤的觀念。所以今後的藝術教育上必須灌輸這種常識。

藝術教育原來還包括音樂、手工、及其他；但是本文專以繪畫做立場，須知造形藝術，爲學校教育上比音樂手工更爲重要！關於音樂教育的討論，我沒有經驗，未敢多述，這是要特別聲明，並希讀者原諒。

二十年五月寫於太湖養雲別墅

三十五年來中國之體育

吳蘊瑞

本題含有歷史性質，依『歷史研究』(Historic Research) 之方法，宜多方調查，廣閱書籍，得有證據，方始下筆，乃有正確之價值。作者此文，筆與願違，一因交稿期太促，二因調查難得結果。故此篇之作，全恃個人之經歷，友人之答問，雜誌書籍之參考，難免有遺漏之點，然歷史之編輯，重興革與變遷，史家之研究，重興革之原因與變遷之影響。作者即本此旨落筆。調查之未周，考證之未詳，望閱者諒之。

三十五年來之體育，應從前清光緒二十三年起，至今日止。此期之間，大概可分五期，分述於後。

第一期（光緒二十三年至三十年）體操輸入時期

此期承甲午戰爭之後，喪師辱國，上下震恐，天朝威嚴，掃蕩淨盡。始覺科舉之空洞，非興學校不足以講新學，悟人民之文弱，非尚武不足以圖自強。當時頭腦最新者，莫如康梁一派，出其全力，攻擊科舉。至甲辰年間，清廷始下詔廢除。在此期間，各省辦武備學堂，及實業學堂，所有書院，改為大學堂，州府設中學，各縣設小學，課程之中，往往缺體育一門。即設有體操，亦多從事敷衍，毫無訓練，實際更因人材缺乏，體操教員，輒多由軍人充任，所教者為兵操，無教育之價值，祇有少數教會學校，如上海之約翰，

武昌之文華，蘇州之東吳，南京之金陵，開風氣之先，有足球，棒球，田徑運動等，作爲課外運動。至於民衆之間，祇有中下等社會練習拳術，上等社會間練習騎射，以應武試，亦於隨武試之停止而拋棄。民衆體育，尚談不到。惟此期之末，有識之士，早已覺醒，如徐錫麟氏與秋瑾女士，辦體育會於紹興，男女生徒，從者數百。後革命軍興，清廷忌之，下令解散。該會歷史，雖不甚長，而社會之有體育組織，斯會實爲權輿。

總之此期之中，臥御初醒，科舉之毒，深入腦海。談到運動，輒指爲江湖賣技之術，士君子所恥習。以故運動一項，詩文不載，新聞不登，此期體育記載毫無，良有以也。

第二期（自光緒三十一年至民國四年）日本體操盛行時期亦即美國體育輸入時期

壹　體操

是期承廢科舉之後，省府縣鄉，廣設學校。學部定章，各級學校，每星期均有體操兩至三時。應時勢之要求，期初有浙人徐一冰氏，設中國體操學校於上海。畢業者有數十班之多。十年前各省之體操教員，多出其門。同時蘇州兩級師範，浙江兩浙師範均有體操專修科之設，畢業者亦有數班，充兩省中小學校體操教員。是等機關，訓練之年限極短。體育之學科，祇有生理解剖，體操理論。術科祇有徒手啞鈴，聯續各個器械游戲等。其中教師，非歸自東瀛，即籍屬日本。以故所取教材，所用方法，悉帶日本意

味。說者謂此爲日本體操風行時期，從江南諸省觀察，洵不誣也。至於北方諸省則稍不同，其初天津保定設武備學堂，始聘德人爲教練，繼聘日人爲教授。此等教授，各以其祖國之體操方法教授學生。故北方之體操，德日參半，與南方有別。

貳、運動

此期間，官立學堂以體操爲體育上主要活動。一時風尚，無從比較，盲目提倡，不知其爲無教育之價值也。運動一項，官立學校除上海之南洋，天津之北洋，吳淞之海軍，稍加採擇外，餘均置之不問。惟教會學校，得風氣之先，早已極力提倡。華東有上海之約翰，滬江，蘇州之東吳，南京之金陵；華北有天津之新學書院 (Anglo-Chinese College)，通州之協和大學 (North China Union College)；華南有福州之福州大學 (Fuchow College)，廣州之嶺南大學 (Canton Christian College)；華中有武昌之文華，長沙之雅禮 (Yale) 其佼佼者也。當時競爭最劇烈者，莫如南洋與約翰，論者莫不以英之劍橋與牛津，美之哈佛與雅禮並稱。然是等學校，參加之學生，不及全數十分之一二，不足以代表學校之真體育。宣統二年，南洋勸業會附開第一屆全國運動會，露頭角之運動員，大半屬教會學校學生，而官立學校之學生不與焉。民國四年，遠東運動會開於上海，中國優勝顯身手者，亦多教會學校學生。此期中教會學校提倡之功，實不可沒。自是以後，國內之運動空氣，漸次緊張。國立學校當局，覺體操之無生氣，亦添課外運動，國立學校體育之

由單軌制（專用體操）而進爲雙軌制（體操與運動並行），亦未始非教會學校提倡之影響，故此期間之教會學校體育在近代體育史上佔重要之地位。

參　兵操

甲午戰後，庚子辛丑，頻年受侮，上下痛心。辛亥革命，國恥未雪。全國人士，囿於尚武救國之說，即以練兵式體操爲雪恥整備，全國學校，一致實行。數年之間，體育時間，盡被佔據，練身機會，剝奪淨盡。過去歷史，不堪回顧。

總之此期之體育，一誤於認體育即體操，一誤於信兵操可救國，乃舉國人士，竟無一先覺而爲天下倡者，蓋有故焉。二十年前，帝國主義橫行全球，所謂德國體操，瑞典體操，日本體操，均與軍事有關係，與國家主義帝國主義有關。然天下滔滔，中國焉能不入其旋渦？況我中國正在維新之時，仰慕西方文化，追隨之且不已，孰能有卓絕之見界而獨樹一幟耶？環境之限制，實促成此結果一也。其時各國君權正高，個人主義尚未發展，二元論尚未打破，思想被束縛二也。所可惜者，當時辦體育學校之徒，見運動空氣磅礴而不爲動，見學生心理之趨向而不暇顧，拘守舊法，不願改變，則當時之局面，亦應負一部份之責任。

肆　運動會之組織

此期之中，最有價值而最堪注意者，莫如運動會之組織。國際間，由中日菲三國

組織遠東運動會，民國二年，在門尼剌開第一次運動會。國內有全國運動會之組織，宣統二年，在南京開第一次運動會，民國三年，在北京天文台開第二次運動會。至於分區運動會，則北方有華北體育聯合會，民國三年成立，是年行第一次錦標比賽。南方有六大學運動會，同年東吳大學教授司馬德氏發起，五月間成立。民國八年間之華東八大學聯合會，近今之華東四大學聯合會，即發軔於此。民國初年，廣東體育會早已成立，提倡運動不遺餘力，第二屆全國運動會，第二次遠東運動會，廣東均派卓越之運動員參加，皆此體育會之力也。此期之中，華中無一定之組織，祇有武昌之文華，長沙之雅禮，每年行足球賽。推其源，此等運動會之組織，青年會之外國體育幹事及教會學校之外國教員，實為其原動力，在中國近代體育史上，亦佔重要之地位

伍　青年會體育

此期之中，美國體育之輸入中國，蓋從兩途：一為教會學校，已如上述；一為青年會。光緒三十四年，厄克斯南博士 Dr. Exner，由美國青年協會派來中國，開始訓練體育班，未幾，上海青年會之健身房落成。行落成典禮時，氏以其訓練之體育班表演運動，觀者數百人，此為中國青年會體育發現之始。期末之華北華南華中各區運動會之組織，皆氏之原動力也。民國元年，美國有三體育專家派來襄助三大城之青年會體育事業，民國二年，諸專家至各處提倡戶外運動，並選派代表至菲列濱參加第一

次遠東運動會他山之石，國人亦屢感覺

陸 體育刊物

此期之中，體育之刊物，出版者極少。坊間所出之書籍，非屬於體操，即屬於衛生。自然教材，體育理論可稱絕無。無他，時間未到，風尚異也。

第三期（自民國五年至十年）雙軌制之體育盛行時期

壹 教師之訓練

前期中，受運動空氣之激蕩，察學生心理之趨向，各校不得不添課外運動。一方又感指導員之缺乏，大部份學生之不善運動，不能不聘體操教師，以謀暫時之應付。故雙軌之制，各處盛行。當時迫於時勢之要求，南京高師先辦體育專修科，二年畢業。聘麥克樂為主任。同時北京高等師範，亦聘美人 (Shoemaker) 為體育教授，設體育科。入學資格，兩校悉限中學畢業生，體育教師之訓練，從此程度提高。當時麥氏之思想，雖較一般為新，而以急進之眼光觀察，仍不免帶有舊氣，觀其教術科之時，體操器械體操與運動球戲並重，可以證之。其門人之腦經清楚者不少，然總不脫為教雙軌制體育之能手，以近今理論方法繩之，尚有缺點。民國六年，麥氏離南京，續聘祁屋克氏為主任。氏為瑞典派，雖兼長運動，而為思想所束縛，注重體操，所訓練者亦為施行雙軌制之人材。氏不通華語，除教課之外，不事宣傳，無所建白。七年，祁氏離南京，八年夏，

美人饒冰士(Robins)擔為主任。學識技能，均屬平常。加以言語之隔閡，亦不能如麥氏之活動，對社會亦少貢獻。惟該校之體育科，此時已改為三年，程度益形提高，亦屬當時進步之一。南方訓練體育教師之情形，約略如是。至於北方，則可以北高師之體育科代表。當時該科尚缺中心人物，體操派向佔優勢，餘可想見。說者謂此期之體育重心，在南而不在北云。

貳　公共體育場運動

民國四年，江蘇省教育會，見民衆體育之重要，欲在江蘇全省，推廣民衆體育，為全國倡。即於是年秋，在該會附設體育傳習所，聘麥克樂、史溫(Swan)、克拉克(Crocker)為教授，令江蘇六十縣，每縣派兩人，來所受訓練，畢業後，回各縣任公共體育場場長及指導員。吾國公共體育場運動，實發端於是。翌年，各學員畢業，散布各縣，[illegible]公共體育場，如上海、南京、無錫、揚州、通州等城，皆當年開辦，其他各縣，亦莫不先後成立。此為本期中最堪注意之事。惜乎當時社會之要求未切，人民之能運動者絕少，開辦之後，往往人跡罕至，荒草滿場，場長指導，無所事事。當時情形，作者目睹，其故有三：先覺者之思想過敏，而社會之進步太遲，一也。場長指導，誤認此場之築專為成人，兒童入場，深閉固拒。能進場者不知運動，能運動者不得入場，遂使一場徒具形式，毫無實際活動，二也。夜[illegible]比賽，全城比賽，每每[illegible]可有到場[illegible]比[illegible]，可引[illegible]社會[illegible]，[illegible]負[illegible]，而場長

指導放棄責任三也。三者之中，第一種原因最大。試之上海西門之公共體育場成立之後，即十分發達，令人益信。

叁　私立體育學校之勃興

前一期中，私立體育學校，原有中國體操學校及愛國女學之體育科。在此期中，私立學校之起，多如春筍。吳淞有中華體育學校（後遷蘇州）上海有東亞體育學校，南京有體育師範，浙江有杭州體育專門。此等學校，經濟支絀，設備不足，程度不齊，年限太短，結果出貨多而品質劣，人浮於事，爲不可掩之事實。故識見高遠，見前途之慘淡，不願誤人子弟者，在此期之末，即宣布停辦，論者成推頌之。

肆　學校體育

種瓜得瓜，種豆得豆，體育亦不出此自然之結果。前期之中，教師之訓練，非重體操，即尚兵操。故學校體育亦可以兵操及體操代表。此期經麥氏之提倡，及其門人之力行，向以兵操體操採爲惟一活動者，此期亦添加運動，與體操並重。然多數中小學校，尚以三段教授，爲當時時髦之教材。無他，此時辦教育者，以爲體育之目的，專在健身，誤認球戲及田徑運動，爲激烈之活動也。校長勸教員勿教，家長戒子弟勿學。溫柔和平之體操與游戲，却合家長與校長之心理，而一般活潑少年，固未嘗一日贊同也。

伍　青年會體育

民國六年，青年協會覺體育領袖缺乏，全國青年協會，開辦幹事訓練班。由麥克樂，蔡達夫，史溫郝伯陽等爲教授。前後養成青年會體育幹事三班。一時師生之間，人才集中，可稱全國最好之體育學校。惜經濟無着，八年暑假，即宣布停辦，至爲可惜。此時麥氏之思想大有進步，對於活動，大倡自然，對於體操，大施抨擊。氏開體育界之新路，作體育界之靈魂，至今尚不能否認。惜當時困於環境，困於設備，不能照理想實施。所採方法，所用教材，尚不脫復軌制之臭味。八年夏，麥氏回國。九年，葛蘭博士由印度來華，恢復幹事訓練班，盡量謀社會新體育之發展。此時青年會體育部之目標，在造就完全人材，即就個人方面而言，則體魄強健，腦經靈敏，具宗教精神，對社會而言，則養成合作精神。青年體育，確有主義。

陸　運動會組織之擴大

此期之中，學校體育雖仍行雙軌制，而各學校之運動空氣，日益濃厚。在普通大中小學，每年春季，至少開運動會一次。各省有全省運動會，非隔年開一次，即五年開兩次。華東六大學運動會在民九加入新會員，變爲華東八大學運動會。華北運動會會員，前期多屬教會學校，而此期則國立中大學校，悉數參加，分爲高中兩組比賽。華南方面，則在民國一二年間，廣東福建均有運動會之組織，尤以香港一埠爲最發達。除普通之運動會組織外，尚有單獨球戲比賽會之組織，如足球，隊球，棒球，網球，游泳

等是也，諸種組織，成立較早等，論者謂華南開運動風氣之先，均不謬也，且歷屆遠東運動會中，為國爭光者，類多屬華南球隊，更可證明。至於華中，則地方閉塞，遠遜他區。在此期中，參加比賽者，仍不脫乎少數教會學校學生。國立省立各學校之體育，尚在推行三段教材之時期中也。

總之此期之中，在華南華東兩區域之內，運動躍入第一位，體操退居第二位。華北體操與運動並行。華中則體操尚佔第一位，運動尚居第二位。此為全國體育之趨勢。至於各體育專修學校所用之教材，則尚屬陳腐，其故有二：西方新研究之教材，此期中無大發展。介紹者，固不能自出心裁，即新出者亦並不足取，一也。國內發行之印刷品極少，日本之出版品亦多陳腐，二也。吾國體育，早入世界漩渦。全球皆舊，而我不能獨新，況新舊無一定之界限，今日之所謂舊，當時亦或稱為新。以歷史之眼光觀之，不能為當時體育家病也。

第四期（自民國十年至十四年）體育更新時期

十年前，來華體育家中，麥克樂氏之貢獻最大。當時氏之思想主張，足以左右當時體育之趨向。民八氏回國。研究兩年，十年回華。任東南大學體育科主任。當時氏之思想論調，渙然一新。所用實習教材，已減除體操。所教理論功課，多根據心理生物等科學。所發言論，較回國之前大有進步。作者之所以將麥氏回華之期，作為此期之始

者，即以此也。當時體育之猛進情形，可以下列數端證之。

壹　全國體育研究會之成立

民國十一年秋，教育改進社，開第一次常會於濟南。南北同志，濟濟一堂，極一時之盛。全國體育研究會，即乘機成立，樹研究之基礎。當時麥克樂氏，執體育界之牛耳，爲惟一之中心人物。凡調查研究出版雜誌等問題，悉由氏提出。惜當時人材缺乏，不能一一實現。該會尚屬有名無實，亦無可奈何也。

貳　體育之出版物

此期之中，有重要之體育刊物出版。其一爲體育季刊，民國十一年春出版，經三年之久，至十三年冬停止。前後共出十二期，分爲三卷。其中材料，理論居多，教材次之。材料除東大體育科教員供給一部份外，餘均出諸麥氏之口。麥氏雖不善中文，而華語精通，能盡達其意。麥氏竭一人之力，支持者三年，其貢獻實爲不小。及觀近數年來全國體育界，無永久之刊物，視麥氏能無愧死。雖然個人之能力有限，材料之源，亦有時而窮。不論何種刊物，至少有數十人負責編輯，方能保持材料之新鮮。如美之 American Physical Education Review，德之 Leibsübungen 及 Start und Ziel 均合全國體育專家之力而爲之，故能維持數十年而無已。麥氏縱學問淵博，逾於常人，而力量單薄，難支大廈。體育季刊第三卷之改名體育與衛生，其大動機，起於材料問題。蓋氏欲插入衛生材

料，以廣篇幅，其用心亦良苦矣。麥氏回國，該刊中止，令人益覺汗顏。

此期中之第二種體育刊物爲教育與人生中之體育欄。主編者爲蔣湘青氏，即今之時事新報運動欄主編也。該刊物爲週刊，前後共出六十期，爲全國體育同志發表意見之所，亦即體育界之筆墨戰場也。遇疑難問題發生，意見龎雜之時，輒引起雙方辯論，巨篇宏論，互相答辯，往往經數週而不息。如學校兵操之存廢問題，辯論之繼續，有十許期之多。體育界中人，往往用力多而勞心少。有此刊物，可以令人多用腦經，開發思想，並可供給材料，灌輸學識，引起研究，亦屬體育界之福音。惜一年之久，因營業關係，中途停刊，深爲惋惜。今全國體育無一中心刊物，回顧民國十二年間之氣象，進步歟，抑退步歟，望閱者評之。

叁　國立學校運動之勃興

前兩期中，提倡運動者，教會學校佔多數，此時則國立學校，亦盡提倡之力，成績燦然。所謂華東八大學聯合會，華北體育聯合會，參加之國立學校，已佔其會員之半數，足見運動之空氣，早已傳入國立學校矣。且人才輩出，不讓教會學校，如民國十三年之第三屆全國運動會，得分最多者爲東南大學學生，其例也。

此期之中，體育受言論之激蕩，學校體育，已漸轉向方法取自然，材料求新鮮。運動球戲，向祇有教會學校學生能學習者，此時國立學校學生，亦視爲日常之活動矣。

惟因軍閥專橫，經費支絀。體育設備，幾等於零。學校之有新式之健身房，安大之運動場者，百無一二。即足球籃球亦時虞供給之不周，器之不利，欲善其事得乎、加以當時乏良好之教師，缺合式之教材，故去普及之程度尚遠。惟東南各省，均有省立公共體育場之設立各縣有縣立體育場之建築，亦未始非此期間之進步。

第五期（自革命北伐至今日）盛倡運動時期亦即體育之危險時期

吾國自第二屆遠東運動會得勝以後，節節失敗運動空氣，衍悶不堪最近兩屆，日本成績突飛猛進，壓倒華菲，同道中人，引爲奇恥，思有以振拔之者，屢矣，憤慨之餘，發生以下之反應。

壹　新聞界之蜂起鼓吹

三年前，體育界中赴日考察，知其進步動力，發於新聞界之鼓吹。兩年來，吾國各城市之大小各報，均闢有體育一欄。如上海之時事新天津之大公特闢一頁，專載體育。通商大埠一般民衆已起注意。各校學生受其宣傳，羣起力行，影響前途，至大且遠實爲空前之創舉，亦即此期中之一大進步也。

貳　各校爭聘有名指導員

大戰以後，運動之提倡，德國最竭力。十六年間，作者赴德，目睹其盛。回國之後，向諸同志常作口頭之報告，國內體育界，始知德國教材之自然，方法之合理，研究之詳

盛，出版之綦多，運動之進步，駕英美而上之。加以一年之前，中日德運動會之影響，東北大學步起氏指導之成績，聲聞全國，國內各大學之設體育科者，均有聘德國指導員之傾向，與十年前爭聘美國教員之心理，完全相仿，此爲體育上最近之趨勢，留心體育者，可以意會之

叁　留學界之新趨向

前數期中，留學體育者，非往日本，即赴美國。近三年來，改向德國。今在德國體育專門學校肄業者，已有五人之多，數年後學成歸國，定能發放異彩，對體育有極大之貢獻。

肆　青年會體育之衰落

前兩期中，青年會體育幾爲全國之中心。北伐以來，政府本三民主義，使一切事業，皆操諸國人之手。不論青年會及教會學校等，皆歸國人自辦，理宜然也。青年會體育，向操諸外人之手，當亦不能逆此潮流，獨由外人主持。結果一般外國體育專家，相繼回國。青年會體育因主持乏人，遂致衰落。今體育重心，半在學校，半在民衆，青年會已無能爲力。余友許君明輝，前年仍往各處調查，知情勢如是，不可勉強，可見青年會體育，從此過去矣

伍　本期中之絕大危機

陶冶品性，修養人格，歐美體育，莫不以之為首要目的。正與吾國「揖讓而升，下而飲，其爭也君子」之義脗合。今也不然，運動場上，無時無爭，無處不鬧，甚至因運動細故，攻擊教員者有之，發生風潮者有之，運動道德，掃至極點，常此以往，運動非但不足以培養道德，並可以敗壞人格，殊失提倡體育之本旨。推原其故，學風之墮落，缺乏訓練一也，劣等教員，不顧大局，慫恿學生，出與人爭二也，獎品太重，得失心盛三也，常此不改，有江河日下，不堪收拾之勢。今後任校長教員者，平日宜灌輸精神之教育，培養謙遜之操行，使以爭為恥而不願爭。一方嚴訂運動規律，裁制好爭之徒，使以爭為戒而不敢爭。如是則星星之火，可免燎原，涓涓之水，難成江河，運動前途，庶可重放光明，惟望同志共圖之。

結論

體育為教育之一部份，自幼稚園以至大學，皆宜有體育之訓練。體育為生活之一部份，不論士農工商，皆當有享受之機會。統覽三十五年來體育之經過，民眾無體育之可言，學生受體育之機會較多，而前兩期中，誤於兵操與體操之提倡，後三期間，誤於雙軌制之敷衍光陰，皆未能入正當之軌道。今後之體育，宜按下列諸點，以圖改進。

壹　普及中小學體育

欲發達民衆體育，斷不可從現今之民衆入手。因吾國一般民衆，幼年時早失訓練，機巧未能發達，興味無從產生，加以生計艱難，謀生尚不暇，焉能顧及運動，欲提倡民衆體育，從民衆入手，爲絕對不可能事。至於一般大學學生，亦早受雙軌制體育之遺誤，運動技能未能學到，運動難生興趣，加以功課繁重，研究之尚不暇，遑論運動。至於中小學生，則天性好動，神經與肌肉之發展，與歲俱增，運動本能隨時發現，因勢利導，事半功倍。設在學校養成運動習慣，他日爲工爲商，遇有餘暇，鮮有不馳騁於運動場者。乃數年來提倡體育者，不此之圖，專以開運動會爲惟一之提倡方法，可謂舍本而逐末者矣。欲謀中小學體育普及，（一）宜改雙軌制爲單軌制，正式上課時，教運動與球戲之方法。課外練習時，照課中所教之方法而應用，課中課外，一致進行，於是訓練集中，技能易於學成。（二）宜擴充體育設備。今之中小學，往往視體育爲隨意功課。設備之不周，場地之窄小，校長毫不關心，於是教員受空間與設備之限制，不得不用無需設備之體操，以敷衍學生之光陰。今後中小學宜有體育預算，添置設備，廣闢場地，方能施行單軌制之體育。

貳　組織體育研究會

今全國之中，無固定之體育刊物，研究討論，無從投稿。即少數體育機關，偶出雜誌，大率發表個人意見，無繼續討論研究之餘地。至於報端，則大多登載消息，研究討

論之文字，概不歡迎。以後體育同志，好事研究討論者，宜降心相從，組織永久之研究會，發行定期刊物，發表心得，供給材料，作教育界之靈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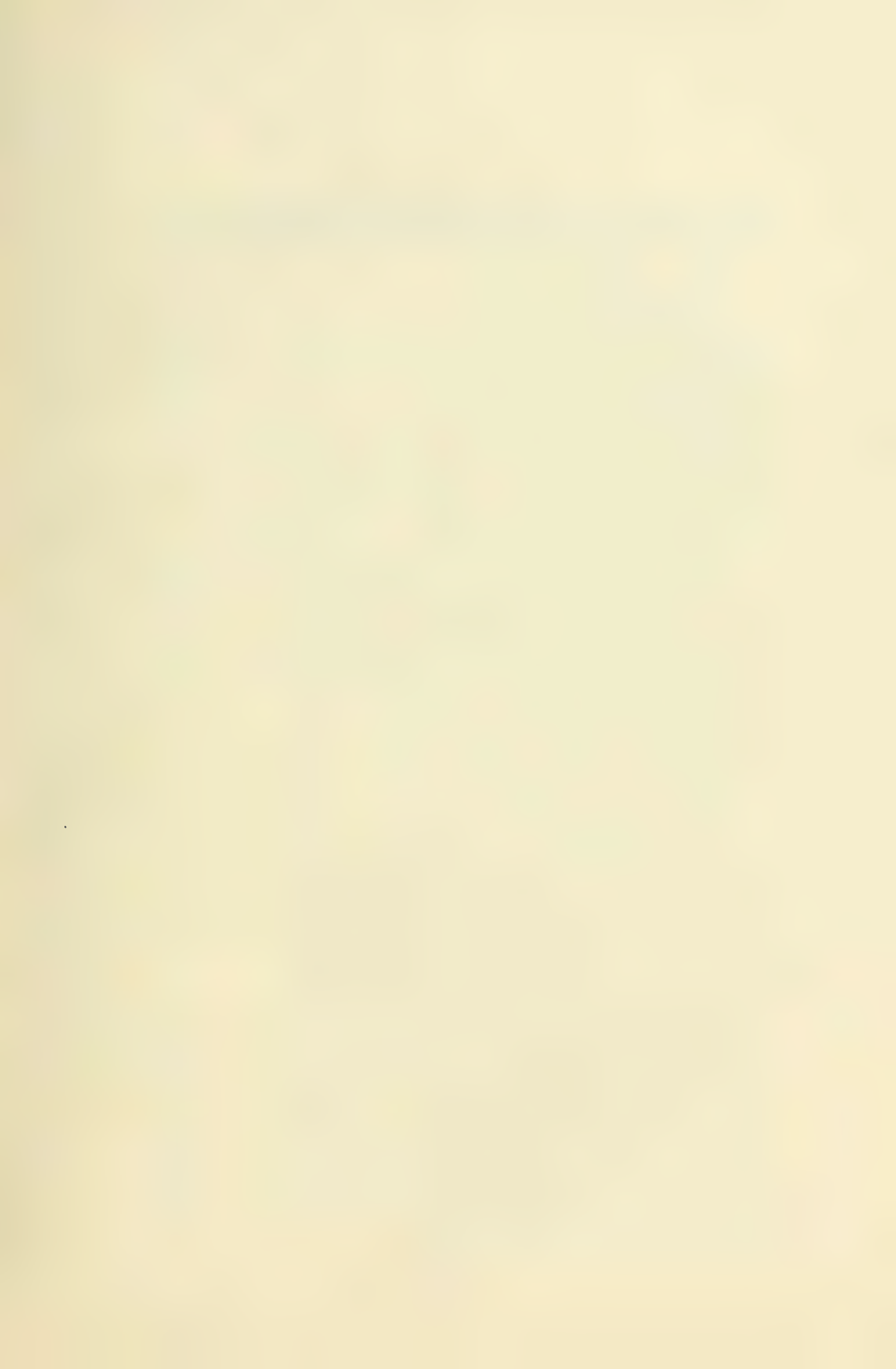
叁　減淡優勝觀念提倡運動道德

運動道德之壞，此期竟達極點。究其原因，由於優勝之心太盛，獎品之值太高，已如上述。以後分區運動會，全國運動會，不必多徵獎品，致起爭端，運動道德高尚者，亦應加以精神上之獎勵，使覺雖敗猶榮。

肆　首都組織全國體育協進會各省區組織體育分會

今上海之全國體育協進會，其影響祇及上海一埠，有全國之名，無全國之實。今後宜在首都組織全國體育協進會，附設於教育部社會教育司之下，管理全國之運動事業，並督率各省市縣分會之進行。各省市設分會，附設於民衆體育場，由教育廳，教育局担任經費，負調查管理及訓練運動員之責任。遇有全國及國際比賽，則由分會主選代表，由全國體育協進會舉辦複選，一切對外比賽，悉由該會主持。於是全國有一定之系統，進行自然便利。

以上諸點，不過舉其犖犖大者。尚有數端，因限於篇幅，茲不備舉，擬在東北體育雜誌上繼續發表。



三十五年來中外之教育行政

朱經農

一 時代背景

我們談到三十五年來教育行政的變遷，先要知道在這個時期之內，有幾件大事，是促成中國教育行政改革的主要原因，現在簡單地記述在下面：

（一）中東戰爭　從今天回溯三十五年前，正當公曆一千八百九十六年。（即清光緒二十二年）那時中東戰爭結束不滿一年，馬關條約承認了朝鮮獨立，割讓了臺灣，開放了蘇、杭、重慶、沙市，還要賠款二萬萬兩，並且東三省亦在日俄兩國攘奪之中，在這種割地求和，喪師辱國的情勢之下，全國有志之士，人人受到極深切的激刺，都覺得有變法維新之必要，故興學救國之議，風起雲湧。北洋大學、南洋公學、江南陸軍學堂、鐵道專門學堂、江西蠶桑學堂等，均於此一二年中先後成立，大臣如李端棻，言官如陳其璋等，咸請廣設學堂，以圖救國，而京內外有志之士，復有種種學會之組織，如都中之強學會，湖南之南學會，湖北之質學會，廣東之粵學會等，皆以講學著書為救國之途徑。時勢所趨，舊有之教育行政制度，自非有所改變不可。

（二）戊戌政變　一八九六年清光緒帝親政，變法自強，重用維新人物，興學校，

廢八股，派遣留學生，翻譯外國書籍，學會所趨，舉國翕然。雖爲時不久，即爲守舊派所阻抑；而教育革新之種子業已深入人心；將來萌芽滋長，不過時間問題罷了。

（三）庚子變亂　舊黨既推翻新政，益逆世界潮流而趨於反動，卒致釀成義和團之變不及數月，首都爲聯軍所陷，帝室倉卒西遷經此大變始知非維新不足以圖存，乃復下興學之詔，教育行政之改善，自此始有長足的進步。

（四）辛亥革命　武昌起義，全國響應，不數月而淸室遜位，政治由專制而進於共和。一切制度皆所有變遷，而教育行政亦隨之有澈底的改革。

（五）新文化運動　民國六年以後，新文化運動日盛一日。一方面，求文字的革新，俾普及於民衆；一方面對於舊時的理想和制度，都抱懷疑的態度，而求切實的改革。此種運動對於教育有極深的影響，所有教育方法，學校制度都經過改造，教育行政方面自然也跟着有所變動。

（六）國民革命　國民革命不僅注重軍事的勝利，而且注重心理的建設。認三民主義爲教育上根本原則。教育行政機關，力求學術化，期由官僚政治進於專家政治，故有重大的變更。

（七）訓政開始　北伐告終，全國統一，遂由軍政時期入於訓政時期。國民政府擔負着訓練全國人民行使四權的責任。要在數年之內，使全國二萬萬（年在十六

歲以上六十歲以下）不識字的民衆咸受成年補習教育。更須逐漸推行義務教育，以立民治的基礎，實施職業教育，以求充實民生。故教育行政工作愈見緊張；而教育行政組織，亦不能不益求完備了。

綜觀上述各項，便可以曉得中國近年來教育行政制度改革的背景。再就全世界形勢而言，則一九一四至一九一八之世界大戰，蘇俄勞農政府之成立，德意志聯邦政制的改造等等，均於世界教育行政制度發生深切的影響。現在分段說明於後。

二　中國中央教育行政制度的變遷

在三十五年前，我國中央教育行政，本歸禮部掌管。禮部的職權，照乾隆甲申年所刊大清會典說，是『掌吉凶嘉軍賓會之秩序，學校貢舉之法，以贊邦禮的』（乾隆甲申本大清會典卷二十）但照光緒二十五年所刊大清會典，其權職如下：

『掌五禮之用，達於天下，以贊上導萬民。凡班制論材之典，達誠致愨之經，會同職貢之政，燕饗餼廩之式，』（光緒二十五年本大清會典卷二十六）

禮部所屬有儀制、祠祭、主客、精膳四司。而學校貢舉之事，均歸儀制司管理。（乾隆大清會典卷二十）儀制司係儀制清吏司的簡稱，牠的職權是：

『掌朝廷府署鄉國之禮，稽天下之學校，凡科舉掌其政令』（光緒大清會典

卷二十七）

不過禮部所管，在實際上只是稽核和考試的工作。至於中央實施教育的機關卻是國子監。乾隆大清會典說：『京師立國子監，曰太學』（卷三十二）國子監設祭酒二人，司業三人，「掌成均之法，以教國子及俊選之士。」所謂『成均之數』分『經義』和『治事』兩項。『經義以御纂經說爲宗，旁及諸家。』『治事若兵、刑、天官、河渠、樂律之類，各名一家，皆綜其源流，詳其得失。』（同書卷八十六）光緒大清會典說國子監「掌國學之政令，凡貢生、監生、學生及舉人之入監者，皆教焉。」『貢生監生教於堂，學生教於學。』（光緒清會典卷七十六）

國子監內部的組織，列舉於下：

（一）繩愆廳設監丞二人。他們的職權，照乾隆會典（乾隆甲申所刊大清會典之簡稱）是「掌學規，以督教課，糾勤惰，均廩餼。」光緒會典（光緒二十六年所刊大清會典之略稱）說「掌頒肄業之規制……有過則書之。……並書教習之勤惰。」

（二）博士廳設博士二人。『掌闡明經說，以助啓迪』（據乾隆會典）『立肄業生之課程，而考其業。』（據光緒會典）

（三）典簿廳設典簿二人。『掌章奏文移之事，治其吏役。設典籍，掌守書籍碑版

之藏。』（據光緒會典）

（四）六堂　教貢生監生之所。分為：（甲）率性，（乙）修道，（丙）誠心，（丁）正義，（戊）崇志，（己）廣業等六堂。每堂酌設助教，學正，學錄，『掌分教肄業之事。』『董以學官，率以齋長，皆月課，以時講貫其義。』（據光緒會典）

（五）八旗官學　分教八旗子弟。

（六）算學　掌教算學。

（七）擋子房　掌清繙奏摺文移。

（八）錢糧處　掌關領支銷之事。

國子監原有琉球學及俄羅斯學，但均裁撤了。

（參看乾隆大清會典卷八十五，光緒大清會典卷七十六，及清文獻通考職官考）

同時總理各國事務衙門（就是後來的外務部）為了培養譯學人才，也開辦同文館，廣方言館一類的學校，分擔一部分教育行政的職務。

戊戌（公曆一八九八年）四月，清帝立意維新，下詔催各省開辦高等，中等學校及小學，義學，社學。同年五月開辦京師大學堂。此為創辦國立大學的開端。同年八月西太后推翻一切行政，而京師大學堂獨得保存。庚子變亂以後，西太后始知新政

之不可阻抑，所以在辛丑（公曆一九〇一年）八月下了一道上諭，大意說：

『人才爲政事之本，作育人才，端在修明學術，除京師已設大學堂應行切實整理外，着各省所有書院，於省城均改設大學堂，各府及直隸州均改設中學堂，各州縣均改設小學堂，並多設蒙學堂。』（光緒東華錄第一六九卷第一頁）

同月張之洞劉坤一會奏請：（一）設文武學堂，（二）酌改文科，（三）停辦武科，（四）奬勸遊學奉旨按照所陳擇要舉辦，到了這個時候，敎育行政事務，一天一天繁複起來，不是禮部儀制司所能照顧得了，所以是年十二月特派了一個管學大臣管理學校事務，當時所下上諭裏面說：

『興學育才，實爲當務之急，京師首善之區，尤宜加意作養，以樹風聲，從前所建大學堂應即切實舉辦，著派張百熙爲管學大臣，將學堂一切事宜，責成經理。』

另外又有一道上諭說：『從前所設同文館，毋庸隸屬外務部，著即歸入大學堂，一併責成張百熙管理。』（光緒東華錄卷一七一）

張百熙做了管學大臣以後，覺得各省的學校如無劃一的制度，京師大學堂也辦不好。因爲所收學生程度不齊，流品複雜，訓導很不容易，所以到了一九〇三年的時候，極力請訂各省學堂章程。當時政府派了張之洞會同張百熙，榮慶修改京師大

學堂章程，並將各省學堂章程一律釐定。他們三個人費了七個月的工夫，把各級學校的章程完全定好，連同一份學務綱要奏請決定原奏的要點節錄在下面：

『數月以來，……互相討論，虛衷商搉，並博考外國各項學堂課程門目，參酌變通。擇其宜者用之；其過涉繁重者減之。……計擬成初等小學堂章程一冊，高等小學堂章程一冊，中學堂章程一冊，高等學堂章程一冊，大學堂章程附通儒院章程一冊。…… 外國蒙養院一名幼稚園，茲參酌其意，訂爲蒙養院及家庭教育法一冊。……辦理學堂首重師範。……另擬初級師範學堂章程一冊，優級師範學堂章程一冊，並擬任用教員章程一冊。……國民生計，莫要於農工商實業學堂。興辦實業學堂有百益而無一弊。……另擬初等農工商實業學堂章程一冊，附實業補習普通學堂及藝徒學堂各種章程，中等農工商實業學堂章程一冊，高等農工商實業學堂章程一冊，實業教員講習所章程一冊，實業學堂通則一冊。……學堂辦法，規範不容不肅，稽察不容不嚴，茲特訂立規條，申明禁令，編爲各學堂管理通則一冊。並將此時開辦各項學堂設教之宗旨，立法之要義，總括發明，訂爲學務綱要一冊。……學堂畢業考試，升級入學考試，亦經詳訂專章……應由管學大臣通行各省一律遵照開辦。』（光緒東華錄卷一八四第九頁至第十一頁）

此時管學大臣的權限雖較前擴大，但他究竟有無考核全國學務之權，未經明文規定，後來管學大臣改爲學務大臣，纔明定全國學務都歸他考核。（光緒東華錄卷一八四第十三頁）

張之洞在訂定各級學堂章程之後，又請停止科舉，他的奏摺有一段很值得我們注意，他說：

「科舉未停，天下士林謂朝廷之意並未專重學堂……恃有科舉一途爲退步，既不肯專心嚮學，且不肯恪守學規。況科舉文字每多剽竊，學堂功課務在實修。科舉祇憑一日之短長，學校必盡累年之研究。科舉但取詞章，其器識無從考見，學堂兼重行檢，其心術尤可灼知。彼此相衡，難易迥別，人情莫不避難而就易。……凡科舉掄才之法，皆已括諸學堂獎勵之中……必須科舉立時停罷，學堂辦法方有起色。」（光緒東華錄卷一八四第十一頁）

這段議論，給現在祇主考試不管入學資格的人們看了，或者不以爲然，不過其中含有至理，所以當時關心教育的人都很贊同，輿論的力量很大，疆吏聯名奏請，科舉終於完全停止。

科舉既停，全國學制系統一天比一天完密，教育行政事務也一天比一天煩重，其勢非設專部管理不可。在一九〇五年，山西學政寶熙奏請設立「學部」，順天學

政陸寶忠奏請設立『文部』，翰林院編修尹銘綬等復請改設『學部』，並與翰林院衙門併入寶熙奏摺裏面說『學制變更伊始，必須有總匯之區，請速設學部，科舉旣停，禮部、國子監公事愈形清簡，似宜統行裁撤歸併學部，禮部應辦典禮，即責成太常寺、鴻臚寺愼重將事』各摺經學務大臣合併議奏，認爲：

『現在停止科舉專重學堂，整理一切學務，不可無總匯之區，自應特設學部，以資管轄。查國子監現管事務較簡，擬請即將該衙門歸併學部。……請以翰林院歸併之議，亦毋庸議』（光緒東華錄卷一九七第十三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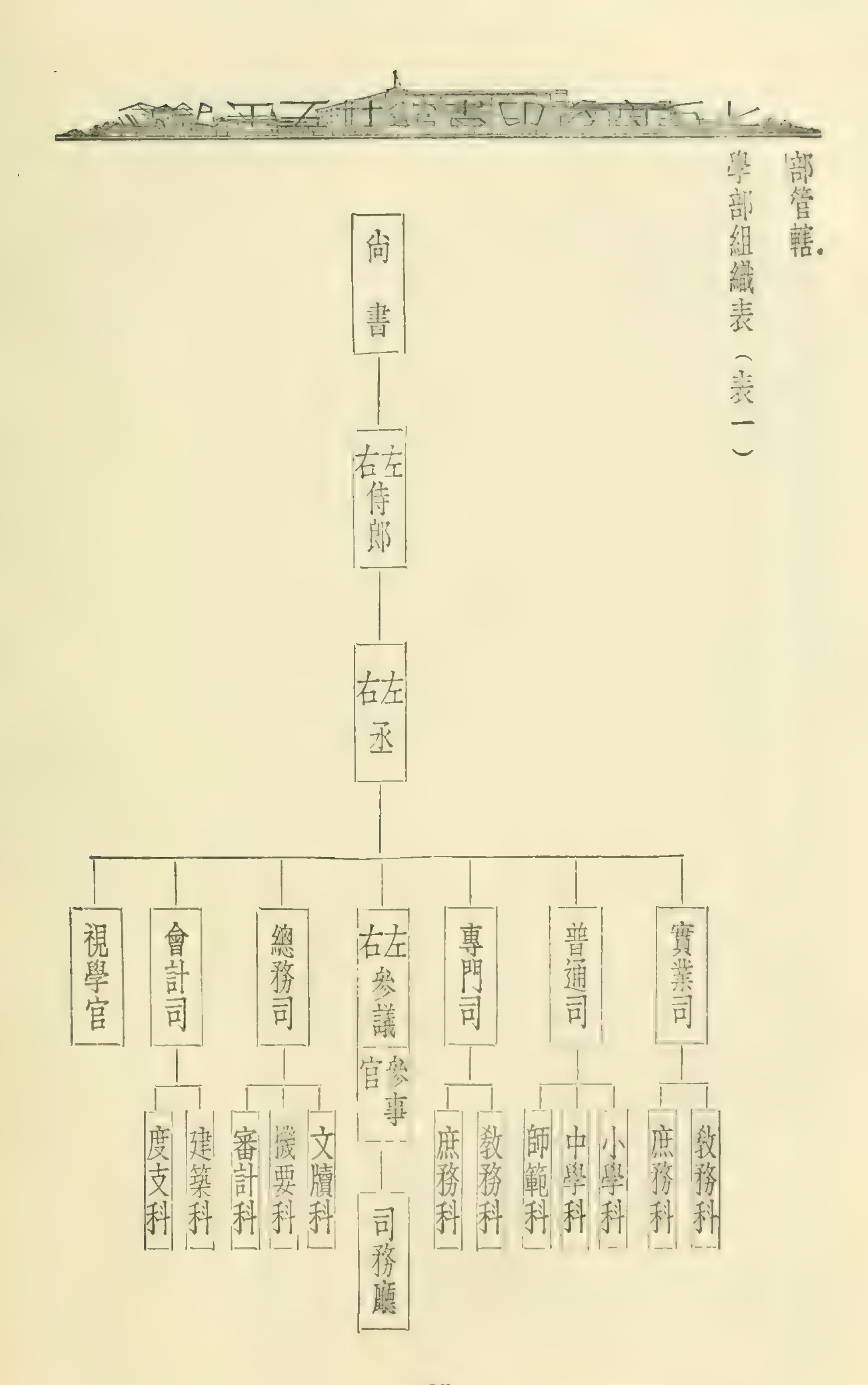
學部就在那年十月間奉旨設立了，所有國子監事務也就併入學部。學部組織略如表一：

尚書侍郞均爲政務官，左右丞則爲管部之事務官。參議及參事擬定或審核法令，並審議各司重要事宜。總務司掌機要、文牘、審計及審定圖書事務；專門司掌大學，專門學堂，各種學會、圖書館、博物館，天文臺及留學事務；普通司掌小學教育，中學教育，師範教育；實業司掌全國各級實業學校事務；會計司掌歲入、歲出、預算、決算、公款、公物，及學校圖書館等建築事務；視學官專任巡視京外學務；司務廳掌管印信、收發、繕寫，及督率夫役等事。（參看學部官制職守清單）

其外尚有學制調查局、編譯圖書局均爲學部附屬機關。京師督學局亦直隸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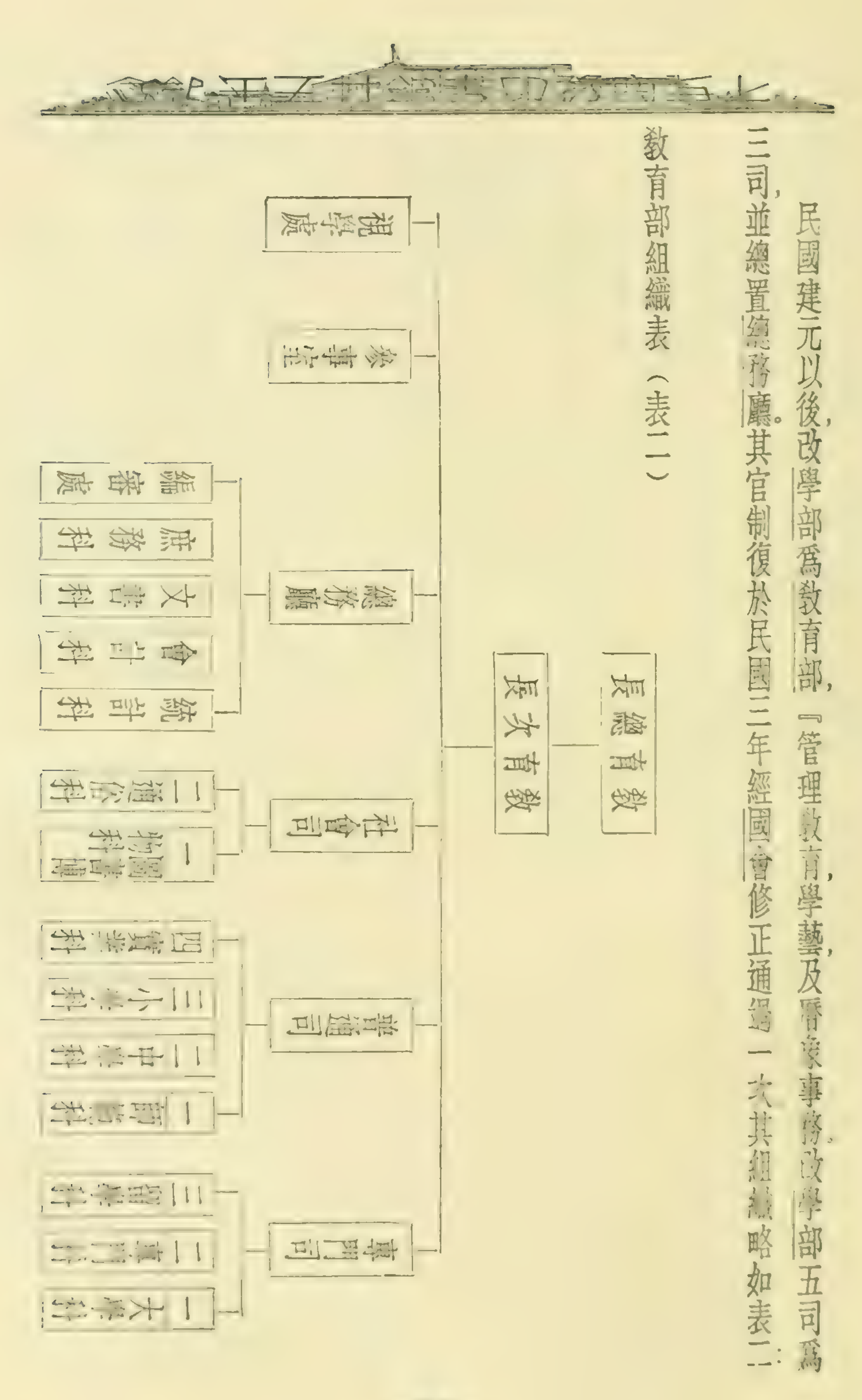
部管轄。

學部組織表（表一）


尚書
左右侍郎
左右丞
視學官
會計司
總務司
左右參議官
參事
專門司
普通司
實業司
度支科
建築科
審計科
機要科
文牘科
司務廳
庶務科
教務科
師範科
中學科
小學科
庶務科
教務科

民國建元以後，改學部爲教育部，『管理教育學藝及曆象事務，改學部五司爲三司，並總置總務廳。其官制復於民國三年經國會修正通過一次，其組織略如表二：

教育部組織表（表二）



教育部官制載學部簡單。政務官祇總長一人。次長爲管部事務官。參事擬定法令。專門司掌大學專門學校及留學事務，普通司掌小學、中學、師範及實業學校事務、社會司掌圖書館、博物院、動植物園、美術館、體育場及其他社會教育事務。總務廳掌統計、會計、文牘、庶務及圖書編審事務。視學掌學務之視察。（參看教育法規彙編所載教育部官制）教育部官制中所定部員名額本不甚多，可惜歷次長官往往於額外添設辦事員、行走、幫辦等職。致民國十年以後，冗員充塞，這是違反立法初意的。

國民政府在廣州的時候，設立教育行政委員會，爲討論及指導教育行政機關。該會於民國十五年三月一日在廣州成立。會中設常務委員二人，後來增至三人。委員無定額。委員之下，設行政事務廳，原擬分參事，秘書，督學三處辦事。但督學處始終不曾成立。（參看民國十五年五月中央教育公報第一期第一二頁）民國十六年教育行政委員會隨國民政府遷至南京，遂於是年七月併入新成立之大學院。

中華民國大學院爲全國最高學術教育機關，不但管理教育行政，並且注重學術研究。其組織略如表三。

大學院院長爲政務官，副院長爲事務官。所有學術研究的工作，歸中央研究院主管。該院分天文、地質、氣象、心理、物理、化學、工程、社會科學、歷史語言等研究所，爲國內最高學術研究機關。所有教育行政事務，歸高等教育、普通教育、社會教育、文化事



大學院組織表（表二）

- 院長
  - 大學委員會
  - 副院長
    - 各種專門委員會
    - 教育行政機關
      - 秘書處
      - 高等教育處
      - 普通教育處
      - 社會教育處
      - 文化事業處
      - 總務處
    - 中央研究院
      - 氣象研究所
      - 地質研究所
      - 天文研究所
      - 社會科學研究所
      - 心理研究所
      - 歷史語言研究所
      - 物理研究所
      - 工程研究所
      - 化學研究所

業、秘書、總務等六處掌管。高等教育處管大學專門學校，留學學會及學位考試等事務。普通教育處管初等教育中等教育職業教育及師資訓練等事務。社會教育處管圖書館，博物院，民衆劇場，公民教育，識字運動，體育美育等事務。文化事業處管圖書編審出版交換編製統計，保存文獻等事務。總務處管文書會計，庶務職員進退等事務。祕書處掌管機要及院長委辦事件。（參看大學院印行現行中央教育法規彙編）

民國十七年冬間國民政府改組。行政院成立，改大學院爲教育部專管教育行政事務。中央研究院則成爲獨立的學術研究機關，直隸於國民政府教育部新組織略如表四。

部長及兩次長的權職，似乎不必再加說明。高等、普通、社會、總務、四司所管事務與大學院時代四處的事務大體相同。惟舊日文化事業處所管統計及編輯公報事務，現歸總務司第二科主持。編審處由政務次長管理，專掌編譯及審查教科圖書事宜及譯名統一事務。參事撰擬及審核教育法令，秘書掌管部務會議及長官交辦事務。（參看教育部印行現行重要教育法令彙編第一頁至第十四頁）

最近教育部擬添設視學，尚未經立法院正式通過。

上述大學院及教育部組織均經數次修正，限於篇幅，不能細敘。本文所舉，皆爲歷經修正後的組織狀況。

國民政府行政院教育部組織表（表四）

- 教育部部長
  - 大學委員會
  - 政務次長
  - 常任次長
    - 秘書處
    - 參事處
    - 高等教育司
      - 第一科
      - 第二科
    - 普通教育司
      - 第一科
      - 第二科
    - 社會教育司
      - 第一科
      - 第二科
      - 第三科
    - 蒙藏教育司
      - 第一科
      - 第二科
    - 總務司
      - 第一科
      - 第二科
      - 第三科
      - 第四科
    - 編審處
      - 第一組
      - 第二組
      - 第三組



三　中國北方教育行政制度的變遷

三十五年前，中國地方教育行政制度，茲摘錄光緒大淸會典幾段在下面：

（一）『學則學政督之。分府廳州縣學以教士』，（光緒大淸會典卷六）

（二）『凡學皆設學官以課士。府曰教授，州曰學正，縣曰教諭，皆以訓導副之。（同書卷三十一）

（三）『簡學政以董教事。……凡教學必習其禮事，明其經訓，示其程式，正其文體。……凡官學教習，試其學之優者充之。……凡書院義學，令地方官稽察焉。』（同書卷三十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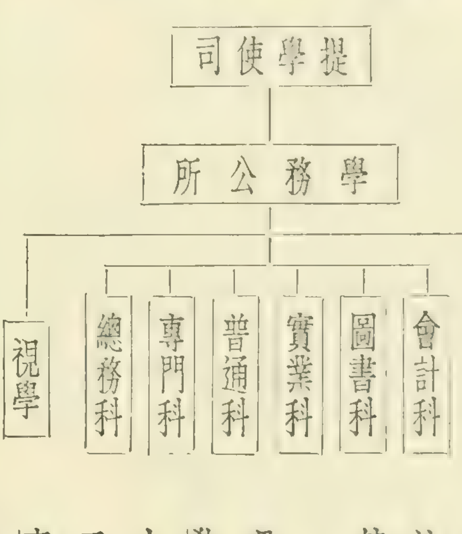
在當時中國十八省，每省有一人，盛京學政由奉天府丞兼任。甲午以前尙有臺灣學政由臺灣道兼充，到光緒二十五年重修大淸會典時此缺已經沒有了。就大體論，每府有教授一人。但各府亦有不設教授的，如湖北的施南，雲南的普洱等都沒有教授。各廳亦有設教授的，如四川的松藩廳等都設教授。還有順天府特設二個教授，也與他府不同。本來每州應設學正一人，不過四川的酉陽，直隸的平泉，吉林的伊通等州卻沒有學正。各廳亦有設學正的，如黑龍江的呼蘭，廣西的百色，雲南的騰越等廳就是極好的例子。所以光緒大淸會典說：『凡有學政十九人，府廳教授百九十人，

廳州學正二百有十人，縣教諭一千一百五人，府廳州縣訓導一千五百一十有二人。』（同書卷六）

清初各省本設『提學道』辦理全省科舉事宜，雍正年間改爲「提督學政」，位分甚高，與督撫分庭抗禮。及至科舉既停，專辦學校，舊時學政似不能適應時勢的需要，所以各省紛請改制，有主張恢復『提學道』的，也有主張裁撤學政，責成督撫兼辦學務的。清光緒三十二年（即公曆一九〇六年）四月政務處及學部會奏，請裁撤學政，設直省『提學使司』，奉旨『著照所請，各省改設提學使司提學使一員，統轄全省學務，歸督撫節制……所有各省學政，一律裁撤』。提學使地位在藩臬之間，於省城設『學務公所』，分科辦事。並設學務議紳四人，議長一人，使本省人士有參議教育行政機會。議紳由提學使延聘，議長由督撫咨請學部奏派。學務公所組織略如表五：（參看清教育新法令第一冊第十四頁）

至於地方教育行政機關，照清光緒三十二年學部奏定勸學所章程之規定，於各廳州縣特設勸學所一處，爲全境學務之總匯，以本地方官爲監督，設總董一人，綜核各區事務。每區設勸學員一人，任本區內調查，籌款，興學事項（參看學部所頒勸學所章程）。勸學所本爲地方教育專管機關，至清宣統二年（公曆一九一〇年）地方自治章程頒布，勸學所與地方自治事務所職權上發生衝突，結果勸學所變爲

學務公所組織（表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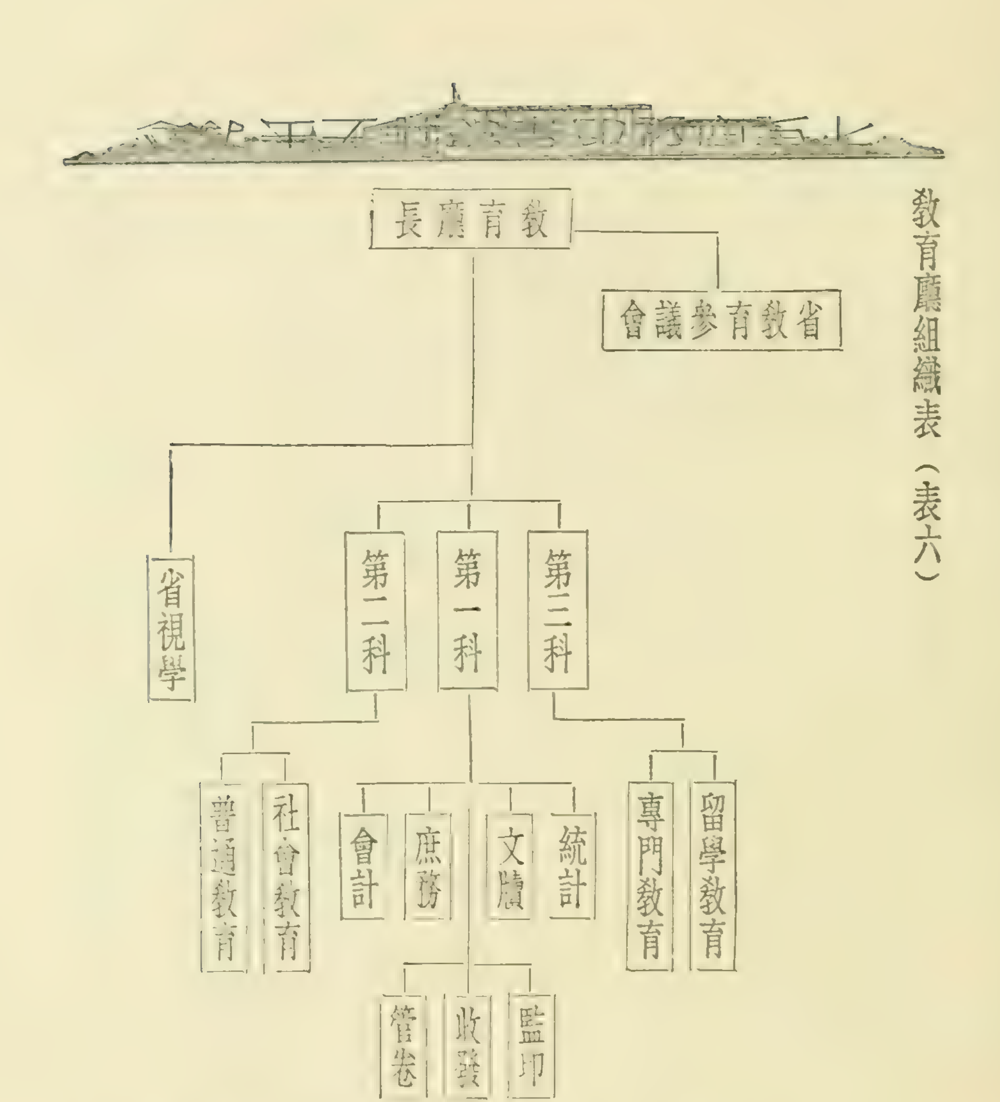


教育行政的輔助機關。『在自治職未成立地方，對於自治學務有代行之職；其在自治職已成立地方，對於自治學務有贊助監督之權』。（參看宣統二年修正勸學所章程）

民國成立以後，改各省提學使爲教育司，總理全省教育事務。民國二年實行軍民分治以後，教育司隸民政長行政公署，各省制度不甚齊一，中央法令亦未詳確規定，大約各省教育司均分三科或四科辦事。至民國三年六月各省取消教育司僅於巡按使公署政務廳下設一教育科，處理全省教育事務。民國六年九月，教育部頒布教育廳暫行條例，各省始恢復獨立專管教育行政之機關。

照教育廳署組織大綱，教育廳公署內分設第一科第二科第三科。第一科掌收發文牘，整理案卷，編製統計，及綜核會計庶務等事務。第二科主管普通教育及社會教育。第三科主管專門教育及外國留學事項。如各廳僅設兩科時，得以第三科事項歸併第二科辦理。（參看教育法規彙編第七頁及第八頁）其組織略如表六：

教育廳組織表（表六）



國民政府定都南京以後，於江蘇、浙江、河北等省試行『大學區制』，每大學區設國立大學一所，設校長一人，綜理大學區內一切學術與教育行政事務。每區設評議會為審議機關。又設研究院為研究學術最高機關並擔任設計事務。在行政方面，設高等教育處，普通教育處，擴充教育處，分掌各項事務。（參看大學院印行中央教育法規彙編第八九頁）其組織略如表七：



大學區組織表（表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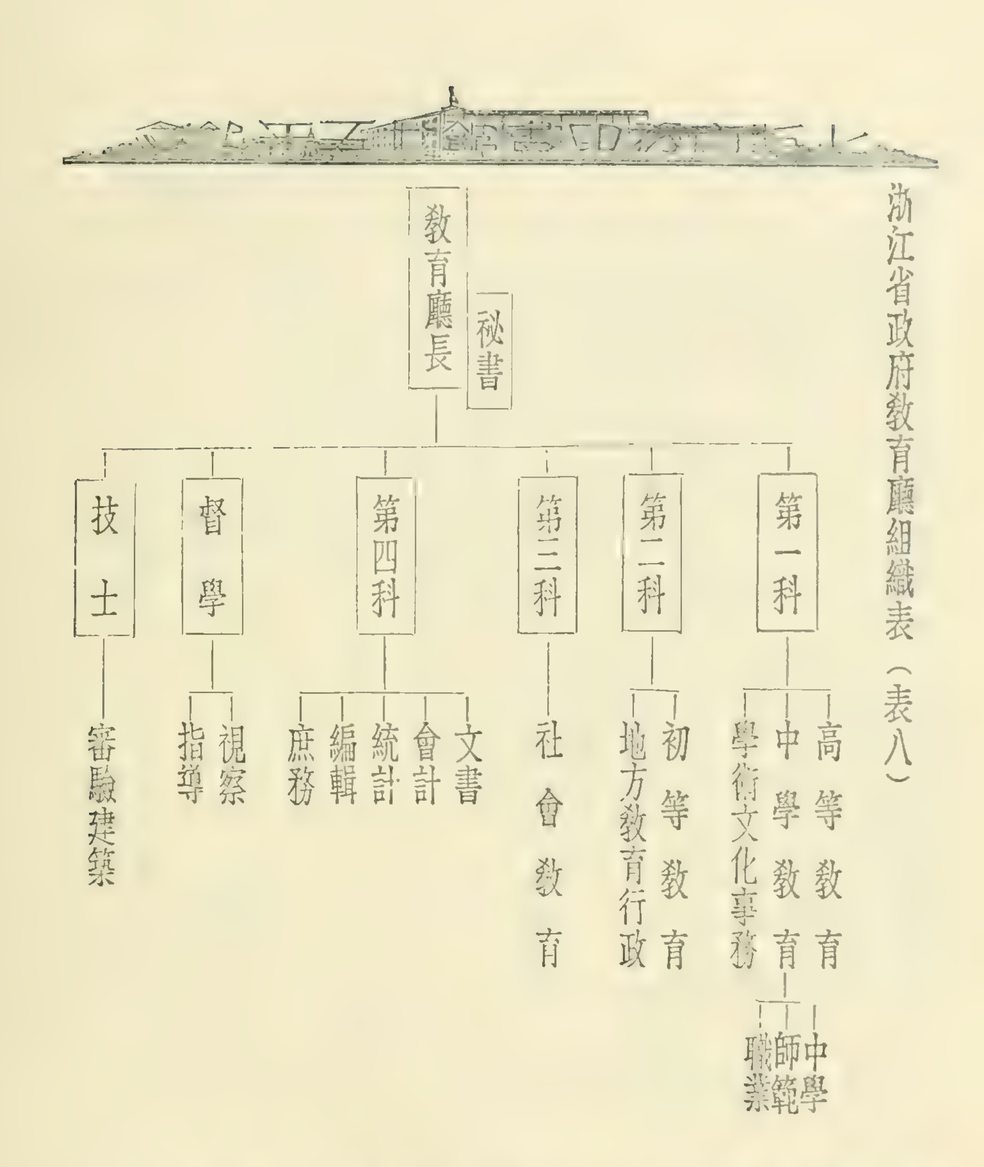
- 大學區
  - 大學校長
    - 評議會
    - 秘書處
    - 擴充教育處
      - 勞農學院
      - 勞工學院
      - 公共圖書館
      - 講演所
      - 諮議處
    - 普通教育處
      - 中學
      - 小學
    - 高等教育處
      - 大學本部各學院
        - 農學院
        - 工學院
        - 法學院
        - 理學院
        - 教育學院
        - 文學院
        - 醫學院
        - 商學院
    - 研究院

『大學區制』試行不滿兩年，非難四起，江蘇教育界批評尤力，認爲『効率降低』『不但不能使行政機關學術化，並且使學術機關官僚化。』遂於民國十八年由中央執行委員會議決停止試驗。蘇浙等省均恢復教育廳制。現在各省教育廳內部組織，彼此微有出入。茲舉浙江教育廳組織概況爲例。

浙江教育廳分設四科，第一科掌管高等教育，國外留學，中學，師範，職業教育及學術文化團體事項。第二科掌管幼稚教育，小學教育，地方教育行政，及私塾改良事宜。第三科掌管民衆教育，補習教育，改良風俗，體育，美育及圖書館事務。第四科掌管文書、會計、統計、編輯、庶務等事務。廳內又設督學八人，掌管視察指導事項。設技士，審驗教育機關之建築。設省教育經費稽核委員會，稽核經費用途（參看修訂浙江省政府教育廳組織規程）其組織略如表八：

各省教育廳組織不過大同小異。例如江蘇教育廳分設五科，將浙教廳第四科事務分歸四五兩科管轄。此種差異，似乎無關宏旨，不必一一列舉了。

至於地方教育行政，民國成立以後，廳州悉改爲縣，仍沿用「勸學所制」，並於每縣設縣視學一人至三人，視察全縣教育事宜。民國初年，各縣亦有將勸學所併入縣公署，另設『教育公所』或照舊日學區先設『學務委員』者。民國二年教育部通咨各省『未設學務委員之處，一律暫留勸學員……俟自治成立，確能辦學及設



有學務委員時，即行裁撤。」民國四年七月教育部公布地方學事通則，規定「自治區爲辦理教育事務，得就各該區畫分學區」並「應於各該區組織學務委員會。」同年十二月又公布勸學所規程，規定「勸學所輔佐縣知事辦縣教育行政事宜，並綜核各自治區教育事務。」勸學所設所長一人，勸學員二人至四人。「勸學所所長，每一學年內，須周歷縣屬各區

一次或二次，勸學員分任各區勸學事宜，每一學期內須周歷所任區域二次以上。』（參看教育法規彙編第二九四頁至二九七頁）同時又公布學務委員會規程，規定『學務委員會……以自治區內之學務委員組織之』『學務委員……每學區各設一人。但經區董認爲必要時得增設一人』『各自治區學務有共同研究必要時得……開學務委員聯合會會議之』（參看同書第二九九頁至三〇二頁）

民國十二年教育部令各省改勸學所爲縣教育局。『縣設教育局以局長一人視學及事務員若干人組織之』『縣教育局設董事會。董事定額爲五人，但視地方教育發達情形，得增至七人或九人』『全縣市鄉應由縣教育局酌劃學區，每區設教育委員一人，受縣教育局長之指揮，辦理本學區教育事務』（參看教育部文牘彙編第八冊第十三頁）

勸學所雖改爲教育局，惜內部組織仍極簡陋，全縣教育事業，除有一二事務員辦理文牘庶務外，幾全集於局長一身。雖各學區事務尚有教育委員經理，但全縣教育的整個計畫，往往不遑計及。國民政府成立以後，各省教育局長地位逐漸提高，而教育局之組織亦漸臻完備。江蘇省自頒布教育局局務分課暫行條例以後，教育局內分設總務、學校教育、社會教育三課。各課設主任一人，事務員若干人。事務較簡之縣，學校教育主任及事務員得由縣督學或教育委員兼任；社會教育主任及事務員

得由擴充教育機關主任兼任。（參看江蘇縣教育局局務分課暫行條例）

國民政府成立以來，各特別市均設教育局，教育局地位甚高，內部的組織也很完密。大學院時代，對於特別市教育局組織雖有大體的規定，但對於各科辦事，僅云：『分科之多寡，視事務之繁簡定之。』故各特別市教育局分科辦法頗不一致，有設三科分掌總務，學校教育及社會教育者；亦有於三科之外，另設一科，專管研究者；更有於上述四科外再添一科，專管中等教育者。祕書督學之有無，亦各市不同。這是特別市名義未取消，市組織法未公布以前的情形。（參看大學院現行中央教育法規彙編十八頁至十九頁及各特別市教育局組織法）

民國十九年五月，市組織法公布，從前所有特別市名義一律取消。凡市之人口在百萬以上，或在政治上經濟上有特殊情形的，得直隸於行政院。凡人口在三十萬以上，或營業稅，牌照稅，土地稅，每年合占總收入二分之一，且人口在二十萬以上之市，得隸屬於省政府。市政府於必要時，經上級機關核准，得設教育局。不設教育局之市，所有教育文化事業，歸社會局掌理。上海，北平等市都有教育局，其職掌和從前特別市教育局無甚分別。如青島市則曾將教育局一度取消，而以其所管事務移入社會局處理。各市均劃分為區、坊、閭、鄰。五戶為鄰，五鄰為閭，二十閭為坊，區則以十坊為限。每坊設坊公所，擔負開辦（一）小學，（二）國民補習班，（三）國民補習講堂之責任。

『應使達學齡之男女均受小學教育；十二歲以上之失學男女，在四年之內，均受國民補習班或國民訓練講堂一年半之教育』『國民補習班每星期至少應有十小時之課程；國民訓練講堂每星期至少應有四小時之講演』（參看市組織法）

同年七月縣組織法曾經一度修正。縣政府之下，設公安、財政、建設、教育四局，各局如有縮小範圍之必要時，得改為科。各縣分劃為若干區。每區為十鄉鎮至五十鎮組成之『百戶以上之村莊地方為鄉』『百戶以上之街市地方為鎮』『鄉鎮居民以二十五戶為閭，五戶為鄰』教育事業則縣教育局或教育科督促各區鄉鎮閭鄰辦理之。（參看修正縣組織法）

四　俄、英、法、德、日、美諸國教育行政上重要的變動

本文限於篇幅，不能將三十五年來世界各國教育行政的變遷，一一詳敍。只好把近年發生的幾件大事，略提一下：

（一）蘇維埃聯邦共和國(The Union of Socialist Republic)成立後，教育行政取地方分權制。聯邦中，每一共和邦有他自己的教育行政總機關，叫做「人民教育委員公署」(People's Commissariat of Education)。各視其本地方之利益，以定其教育之方針，為達到全俄教育公共目的計，又在中央執行委員會指導之下，時時召集「全國教育會議」。會

商決定一致的教育政策。而中央人民委員會十八委員之中，實有一委員專掌教育。（參看俄羅斯蘇維埃聯邦共和國憲法第四十三條）各邦「人民教育委員公署」的組織，（以俄羅斯蘇維埃為例）大致如下表：

人民教育委員公署

- （一）組織兼行政科
- （二）社會教育科
- （三）職業教育科
- （四）政治教育委員會
- （五）科學機關管理科
  - （甲）科學社團組
  - （乙）博物院組
- （六）文學及書報審查科
- （七）科學教育委員會
  - （甲）科學教法組
  - （乙）科學術語組
  - （丙）科學政治組
  - （丁）科學藝術組
- （八）直隸於委員會的經濟組合
  - （甲）邦立印刷局
  - （乙）邦立影片公司
  - （丙）邦立戲院

（參看 Education in Soviet Russia by S. Nearing, p. 21—22)

在全俄勞農政府之下，各種政治的經濟的組織如職業協會，黨部等，均與教育機關有密切的關係。故於地方分權制的教育制度中，仍有一貫的主張。各邦復劃分

爲城、鎮、鄉等區域，由視察員分頭視察。此項視察員必須同時爲教育研究所研究員，庶其學問足爲教育界之領導者。又每一區域內均有管轄教育的機關，此處不及細述。

（二）英國教育行政亦取地方分權制。不但海外屬地各自爲政，即蘇格蘭、愛爾蘭亦各有獨立之教育行政總機關。所謂教育部只管英格蘭 (England) 的教育行政。該教育部成立於一八九九年，這也是最近三十五年間的事。部長爲閣員之一，下有『國會次長』(Parliamentary Secretary)『常任次長』(Permanent Secretary) 各一人。前者專管對國會的事務，後者專管部內事務。部中分（一）初等教育，（二）師資訓練，（三）中等教育，（四）高等教育四司。又設考核員和視察員分掌統計編輯、津貼、視察等事務。並設教育研究所，研究全世界教育狀況。

自一九一八年的教育條例 (Fisher Education Act of August, 1918) 通過後，各地方教育當局必須將教育計畫呈由教育部審核。地方教育計畫必經部中核准，始能取受國庫津貼。教育部按時視察各地公立學校。一九一八及一九二一年兩次之教育法令頒布後，中央政府之視察權，擴張及於未受部中津貼之私立學校。當一九一八年教育條例通過時，歐戰尚在激進中，全國人民均不能不犧牲一切成見，將各級學校以至成年補習教育等，組成一貫的系統，以培養全國一致的精神。至其地方制度，分爲

郡、市、城、邑等區域，分掌教育行政事務，此處從略。(參看 E. P. Cubberley: History of Education, pp. 648—650)

(三) 法國採用『大學區制』在一九二〇年以前，總攬全國教育行政事務者為法蘭西大學院院長，同時兼任巴黎大學區校長。至一九二〇年始以教育美術部之首席為教育部長。(參看常導之四國教育概觀六九頁) 在教育部長指揮監督之下，全國分為十七大學區，每區設一國立大學，大學校長同時負担各該區內中小學考核指導的責任。中央教育美術部內設有初等教育，中等教育，高等教育三處。一九二〇年後增設職業教育處。每年開最高教育會議二次，該會議閉幕時則設常務委員會處理課程，教本和教育上爭執等事務。此外更有各種專門委員會如初等教育委員會，中等教育委員會，高等教育委員會，體育委員會等。而中央其他各部亦分掌關於各該部所管事務之教育。(例如農部管農業教育，陸軍部管陸軍學校之類。)

每一大學區均設學區參事會，管理中等學校各項事務。並設大學區視察員，担負視察學校，考核教科書之採用，並向地方當局推薦教員等事務。大學區內復分『區』(department) 分『圖』(arrondissement) 辦理教育，此處從略。

(四) 德國教育行政，向取地方分權制，邦自為政，組織互有出入。自一九一九年聯邦新憲法頒布以後，教育上漸有一致的趨向。該憲法規定，『一切學校皆受國與

邦之監督」『公立學校應保持上下之連絡」「公民教育及勞動教育爲學校教課之一部」『國民教育及國民高等教育國與邦及公共團體完成之』『防止德意志美術上所有物輸出於外國，爲國之任務』等等。(參看一九一九德國新憲法第四章)惜各方對於憲法第四章之解釋頗不一致，即最高法院之判決亦時有出入。關於教育設施經濟上的担負，國與邦之間亦不免互相觀望。對於職業教育，師資訓練諸事，國家恐增經濟上的担負，不敢有所舉動，而各邦對於教育上的建設，凡其經費可望中央担負者，即不肯自行興建。又有一派主張教育權應歸各邦自主，不願多受中央之干涉。近來此派主張，力量日增，頗爲教育行政集中統一的障礙。(參看 Educational Year Book 1927 第一三三頁) 照目前情形，聯邦中央政府之內務部特設一司，專管教育行政，更設全國教育委員會，以各邦代表七人及內務部員若干人組織之。所有代表七人中，普魯士、巴央、撒克遜各占一人；其餘各邦共推四人，分期輪任。

德國各邦教育行政的組織雖不一致，然其大體可以普魯士爲例。普魯士的最高教育行政機關爲科學藝術及國民教育部，下設三司，分掌初等教育，中等教育，及高等教育，並有體育處，管理體育及運動事項。

邦內劃分爲省，每省設教育行政委員會，專管一省學務。委員長一人，由省長兼任，委員四五人，均爲高等學校校長，並兼省督學，担任考核省內中等學校事務。至於

初等教育，不由省教育行政委員會直接管轄，另由地方政府設局管理之。（參看教育大辭書下冊第一四六二頁）全邦分三十四道，每道復分有若干市區及鄉區道有教育宗教管理局，市鄉均設教育委員會。其組織從略。

（五）日本教育行政頗能集中統一。中央政府設文部省掌管教育，學藝及宗教行政事務。文部大臣之下置次官，管理全部事務。部中於大臣官房之外，初分三局，分掌專門學務，普通學務，及宗教事務。近年部務逐漸增繁，部中組織亦增完密。民國十年以後改革尤多，昭和四年文部省之組織略如下表：

文部大臣—次官

- (1)專門學務局
  - 學務課
  - 學藝課
- (2)普通學務局
  - 學務課
  - 庶務課
- (3)實業學務局
  - 工商教育課
  - 農業教育課
- (4)社會教育局
  - 青年教育課
  - 成人教育課
  - 庶務課
- (5)圖書局
  - 編修課
  - 發行課
- (6)宗教局
  - 宗務課
  - 保存課
- (7)大臣官房—分秘書、文書、會計、建築、體育五課
- (8)學生部
  - 學生課
  - 調查課

上表無須一一加以說明，學生部之設置爲各國教育部所無。其職務專在調查及指導學生之思想，對於國內外社會思想亦作精密調查。這也是應時勢要求的一種新組織。（參看日本文部省官制及分課規程）

日本地方區分爲府、縣、市、町、村，均負辦理教育的責任，此處不能細敘。

(十八) 美國無國定學制。所有教育行政權，全由各州自主。聯邦政府中僅於內務部內設一教育局 (Bureau of Education) 刊布各種教育報告，及編製各種教育統計而已。一九一四年國會通過斯密斯勒味教育法案 (Smith-Lever Bill)，規定由中央政府補助各州農業學校，俾實用農業及家庭經濟知識得廣傳於民間。自一九一五年起，此項補助費逐漸增加，至滿美金四百十萬元爲度。凡各州欲得中央補助者，須先自籌等於中央補助費兩倍之基金。一九一七年國會又通過斯密斯休斯職業教育法案，(Smith-Hughes Vocational Education Bill) 規定由中央補助各州中等學校的農業教育，工業教育，商業教育，和家事教育；並獎勵各州的師範。補助的多寡，以各州全人口爲比例、由國庫逐年提存準備金，並組織聯邦職業教育董事會 (Federal Board for Vocational Education) 保管及支配之。在一九二六年此項準備金已達七百萬美金以上。凡各州欲得此項補助費，必須先在本州籌出與中央津貼同數或更多之經費。總括言之，中央對於教育所負責任不過補助，調查、統計及編印報告而已。近年有人運動中央設立教

育部，但一時尚難成功。

各州教育行政機關，組織殊不一致，權限之大小亦彼此不同。就大體言，各州多半設立全州教育董事會 (State Board of Education) 及全州總督學 (State Superintendent of Education) 一人，掌管州內學務。而紐約州獨採法國「大學區制」，設紐約州立大學 (University of the State of New York)，於阿爾半尼 (Albany) 總攬全州教育行政事務。各州之下復爲分市分區，更有採用城鎮制，學區制，郡制的，此處不能細敘。

五 附帶的聲明

本篇既限於時間，復限於篇幅，對於中國教育行政制度，只能陳述事實，未克批評得失；對於外國教育行政，僅就英、法、德、美、日、俄近年重要興革，略述一二，實有掛一漏萬之憾，尚祈讀者見諒。所用參考書，除文中業已逐段註明者外，尚有程湘帆先生所著中國教育行政，黃任之先生所著中國教育史要，常導之先生所著德法英美四國教育概觀及商務印書館出版之教育大辭書四種，供給有用的資料不少，應該特別聲明一句。

二〇，六，二〇上海


卷下



三十五年來中國之新文化

蔡元培

中國是有舊文化的，四千年以前的文化，爲經傳所稱道的，是否確實，在今日尚是問題；三千年以前的殷虛，已發見銅器時代的文化；二千年前，周代文物，燦然，是否受異族文化影響？亦尚在研究中。然兩漢文化，固已融和南北，整理百家，自成一系；從漢季到隋唐，與印度文化接觸，繙譯宣傳，與固有文化，幾成對待，但老莊一派，恰相迎合；自宋以後，禪學理學，又同化佛學而成爲中國特殊的產物。元明以來，輸入歐風，自天算以外，影響無多；直至近三十五年，始淪浹於各方面，今姑分二節，記敍概略。

一　生活的改良得用食衣住行等事來證明

一、食　吾國食品的豐富，烹飪的優越，孫中山先生在學說中，曾推爲世界各國所不及；然吾國人在食物上有不注意的幾點，一、有力者專務適口，無力者專務省錢，對於蛋白質糖質脂肪質的分配，與維太命的需要，均未加以考量；二、自舍筵席而用桌椅，去刀而用箸後，共食時匙箸雜下，有傳染疾病的危險。近年歐化輸入，西餐之風大盛，悟到中國食品實勝西人，惟食法尚未盡善；於是有以西餐方式食中餐的，有仍中餐舊式而特置公共匙箸，隨意分取的；既可防止傳染。而各種成分，也容易分配，又

舊時印度輸入之持齋法，牛乳雞卵，亦在其例，自西洋飲食法盛行以後，也漸漸改良。

二、衣　中國古代衣冠過於寬博，足以表示威儀，而不適於運動，滿洲服式便於騎射，已較古服爲簡便，但那時禮服，夏季有實地紗、麻紗、葛紗的更換，冬季有珍珠毛、銀鼠、灰鼠、大毛貂褂等更換，至爲繁縟。民國元年改用國際通用禮服，又爲維持國貨起見，留長袍馬褂，作爲乙種禮服，沿用至今。清代無簷的帽，不適於障蔽日光，故現多採用西式，然婦女戴帽的尚少。男子剪辮，女子剪髮，不但可以省却打辮梳頭的時間，而且女子也免掉許多的首飾；舊時的「剃頭店」，在大都市中已爲新式的「理髮處」所戰勝，革履也有戰勝布履緞履的趨勢，布履緞履的流行，也多數改爲左右異向的，不似從前的渾同了。

三、住　吾國住宅，北方用四合式，南方用幾進幾間式，都有大院落，通光通風，視歐式爲勝。然有數缺點：一、結構太散漫；（南式尤甚）二、多用木料，易於引火；三、廁所不潔。所以交通便利的地方，多有採用西式的，尤以旅館爲甚。又冬季取煖，北方多用煤爐，南方或用炭盆，均有吸入炭酸的危險；現都用有煙筒的煤爐代他，也有用熱氣管的，個人所用的手爐足爐，現均用熱水瓶或熱水袋代他了。

四、行　距今五十年前，已有輪船招商局，但航業推廣，至今仍無何等成績，五十六年前，有吳淞鐵道，不久即毀。五十年前，又有唐胥鐵道、其他京滬綫、滬杭甬綫、平漢

綫、津浦綫、北寧綫、平綏線等等，大抵是最近三十五年以內所完成的。總計全國鐵道、幹綫長一〇五八二、七四八公里，支綫長一八二六、五二八公里。最近經營公路，進步頗速，現在已成的共五一二一〇里。公路亦名汽車路，公路既開，汽車的應用漸廣；偶有幾處兼行電車，於是北方的騾車南方的轎子，漸被淘汰，而且航空業也開始試驗，將來發展，未可限量。交通既便，旅行的風氣漸開；從前止有佞佛的人，假「燒香」「朝山」等名，遊歷山水；現則有旅行社代辦各種旅行上必需的條件，游人頗為方便，民衆也漸知旅行有益於衞生，所以流行漸廣。夏季的海水浴場，如北戴河青島等；山中的避暑所，如北平的西山，江西的匡廬，杭州的莫干山等，都是三十五年來的新設備。

二　社會的改組此三十五年中均有劇烈的改變

一、家庭　婚姻的關係，舊制以嗣續為立足點，而且認男子為主體，注重於門第的相當；憑「媒妁之言」而用「父母之命」來決定。所以有幼年訂婚，甚而至於「指腹為婚。」若結婚而無子，則古代可以出妻，而近代亦許納妾。自男女平權的理論確定，婚姻的意義，基於兩方的愛情，而以一夫一妻為正則。所以男女兩方，不論是否經媒妁的紹介，而要待兩方相識相愛以後，始徵求父母的同意；抑或由父母代為擇配，亦必徵求子女的同意，而後敢代為決定。有子與否，絕對不足以為離婚的條件；而

離婚案乃均起於感情的改變。

夫婦的結合，既以感情爲主，於是姑婦的關係，姑嫂的關係，妯娌的關係苟與夫婦的感情有衝突時，均不得不犧牲之；所以大家庭制漸減，而小家庭乃勃興。

二、教育　小家庭的組織，勢不能用舊日家塾法各延師課其子弟，於是採用西方學制；自幼稚園而小學，而中學，而大學；並舊日設館授徒及學官書院等制，一概改變，是謂新學制。新學制的組織，託始於民元前十年（淸光緒二十八年）的學堂章程，自蒙養院以至大學院，規模粗具。其後名稱及年限，雖屢有修改，而大體不甚相遠。最後一次，於民國十七年規定的是幼稚園以上，小學六年，分初高二級；中學六年，亦分初高兩級；大學六年，其上有研究院。與高級小學及中學同等的，尙有補習學校；與中學同等的別有職業學校及師範學校；與大學同等而年限稍減的尙有專修科。

三、印刷業及書業　教育制度既革新，第一需要的爲各學校的教科書，舊式刻版法，曠日持久，不能應急；於是新式的印刷業，應運而興。最初由歐洲輸入的是石印術，大規模的石印業，如同文書局、圖書集成公司等，均爲三十五年以前的陳迹。三十五年來最發達的印刷業，爲排印法；商務印書館，即發起於是時；於館中分設編譯，印刷，發行等所，於上海總發行所外，又設分發行所於各地；規模很大。民國元年，中華書局繼之而起。最近又有世界書局大東書局等。

四、工業　印刷業以外，各種新式工廠，同時並起；其數量以民國八年爲最盛；依前北京農商部統計，是年有工廠三百三十五所，資本總額爲銀一萬三千三百十二萬七千圓。其中以紡織、麵粉、鐵工、電氣等工業爲最發展。工廠既興，於是勞工保護勞資仲裁等法，亦應時勢之需要而實現。

五、商業　商業上的新建設，有銀行。取山西幫匯票號而代他。在財政部註冊的，現已有六十餘所，推行於各地方的，有農民銀行，可以矯正典當與小錢店重利盤剝的弊害。又有百貨商店，如永安、先施、新新等公司，於購物者至爲利便；其規模較小而且含有改良作用的，是消費合作社，現亦漸漸流行了。

六、農業　農學的教育設立以後，各地方多有農事試驗場與造林區的設置。現在成績已著的，是新農具的試用，與人造肥料的流行。蠶種改良，亦於江蘇、浙江、山東等省已著成效。

七、度量衡新制　度量衡的畫一，二十四年前（清光緒三十三年）清政府已有畫一度量衡計畫，責成農工商部與度支部會訂。前二十一年農工商部奏定兩制並用：一爲營造尺庫平制，一爲萬國制；民國元年，工商部議決用萬國通制爲權度標準，經國務會議通過。十八年二月，國民政府頒度量衡法，採用萬國公制爲標準制；並暫設輔制，稱曰市用制。市用制，長度以公尺三分之一爲市尺；重量以公斤二分之一

爲市斤容量卽以公升爲市升。

八、政治　孫中山先生在五十年前，已開始革命運動，自稱於乙酉年（民元前二十七年）始決傾覆清廷創建民國之志，及乙巳（民元前七年）成立同盟會，以「驅除韃虜，恢復中華，建立民國，平均地權」四語，列在誓詞上。那時候保皇的止想滿洲皇室維新變法，排滿的止想有漢人代滿人而爲皇帝；決不想有一個民國，可以實現於中華。但辛亥革命以後，竟能實現，雖有袁世凱的籌安，張勳的復辟，均不能搖動他。民國十四年七月，國民政府在廣州成立，實行軍政；及定都南京後，於十七年十月試行行政立法司法考試監察五院制，而於十九年確定爲訓政時期，對於人民爲行使選舉、罷免、創制、複決四權的訓練。這眞是歷史上空前的紀錄了。

三　學術的演進　茲分爲科學美術兩類

一、科學　科學的研究，除由各大學所設的實驗室外，以實業部的地質調查所成立於民國五年，與科學社的生物研究所成立於十一年的爲最早。十七年，始有國立中央研究院成立，設研究所凡九所；並設自然歷史博物館。十八年，又有國立北平研究院成立；分設六部。今按科學門類，分別敍述如下：

(子)物理學　各大學有理科的，都有物理學一系，近年中央、中山、北京、清華、浙

江、燕京諸大學，均有研究的設備。對於電學、光學方面，注意的頗多，愛克斯光線與無線電的研究各大學進行的已有數處。中央研究院之物理研究所，兼具國家標準局性質，本處有絕對標準的制定；現爲目前需要計，先裝置副標準，此種基本裝置，一、標準時鐘；二、比較電阻及電壓裝置；三、氣壓溫度空氣等裝置；四、恆頻率發電機的裝置；五、無線電臺；六、鉑電阻溫度計的裝置等。研究工作，爲一、重力測量；二、低壓下摩擦生電的試驗；三、晶體顫動及高頻率電波的研究；四、測量高頻電波的研究。五、發生高頻電波的研究等。北平研究院理化部物理研究所的研究工作，爲一、中國北部各地經緯度重力加速率及地磁等的測定；二、光帶吸收的研究；三、關於鐳鑛調查及關於鐳質放射研究；四、愛克斯光線及近代物理研究；五、無線電。

（丑）化學　國內化學研究機關，約可分爲三種：其一、爲大學中的化學系，其中又可分爲理學院的化學系，及其餘專科的化學系，（如屬於醫學、農學、工學等院的；）其二、關於農工機關的化驗處，如商品檢驗所等處。其三、特設的研究機關，如中央研究院的化學研究所等。理學院的化學系，除教課外，兼進行研究的，爲數尚不多；但其中有數大學，確已有研究計畫。如中央大學化學系研究室，對於研究，頗有具體計畫；例如對於有機綜合法的改良；格林耶反應；格魯太密酸的化學；鋅與其合金的研究；有機定性分析的研究等，俱在進行中。中山大學化學系，對於有機化學，亦頗有貢

獻。清華大學化學系，對於有機綜合與理論化學，亦有研究的計畫。北京大學及東北大學對於化學設備，俱頗充足，實驗室地位亦寬，頗適宜於研究。至私立大學中化學的設備較充足的，爲數亦不少；例如燕京大學，東吳大學，滬江大學，福建協和大學等處，均有可以供給簡單研究的設備；所研究的問題，大概屬於各種農工業原料的分析，間有及於製造的。至於專科大學的化學系，其中頗有設備甚佳，且爲專門研究的，例如北平協和醫學院的生物化學系與藥物化學系，設備俱佳；生物化學系，所研究的，爲有機化學與生物化學的關係；理論化學與生物化學的關係；新陳代謝及營養。而藥物化學系，對於中國藥，如延胡索等，頗有發明。又如北平大學之農業化學系，對於農藝化學諸問題，頗多研究；例如豆餅的營養價值，豆餅食品的製造法，菌類生活素研究，油類脫色法，柿中酸類及無機成分研究等。又如中央大學醫學院生物化學系，對於營養化學，研究頗多。至於各處特設的化學機關，其研究範圍，較爲專一；例如上海商品檢驗所的化驗處，所進行的，有植物油類檢驗，牲畜正副產品類檢驗，及其他農產農用品的檢驗。上海市社會局工業物品試驗所，所化驗物品，不亞十餘種。至於專以研究化學爲事的，國立的有中央研究院的化學研究所，北平研究院理化部的化學研究所；私立的有中華工業化學研究所。中央的化學研究所，成立於民國十七年，其工作分四組進行；爲無機理論化學組，有機生物化學組；分析化學組；應用化

學組。其研究範圍，目前暫限於中國藥料，紙料，油脂，陶料諸問題，以圖國產原料的應用。同時對於基本化學諸問題，如有機化學綜合法，氣體平衡，生物發育時的化學及各種分析方法，加以研究。北平的化學研究所，所研究的：一、無機化學中複質化學的研究；二、研究分析國產金石藥品；三、研究分析國產化學工藝製造品；四、研究分析河北一帶水泉；五、研究分析河北一帶土壤；六、研究分析國內各種燃料；七、近代純粹化學研究。中華工業化學研究所，所研究的，均為工業化學上切要問題，其研究已告段落的，有維太命，防腐漿，退色藥水，乳化草麻子油等。

（寅）地質學　地質研究機關，以北平地質調查所為最早，開辦於民國五年，其研究範圍，為地質，古生物，礦產。其歷年來所辦重要事項：一、測製全國地質圖，已測成的，有直隸，山東，山西全省，及安徽，江蘇，熱河，綏遠之一部。二、調查全國礦產，對於煤鐵，尤為注意，有專書及詳圖。三、研究與地質學有關的各種科學問題，如岩石，礦等項，現亦有出版物頗多。此外尚有臨時調查諸工作，其出版物有彙報，專報，特刊，及中國古生物誌等，各十餘種。中央研究院之地質研究所，成立於十七年一月；分四組：一、地層古生物組，二、岩石礦物組，三、應用地質組，四、地象組（包括構造地質及地質物理）其三年來的工作：一、調查湖北礦產；二、與地質調查所分任秦嶺山脈地層及地質構造之研究；三、在安徽，江西，江蘇，浙江等省研究各地之地層，地質構造與礦產；四、調查

中國東海岸岩石現象與海岸的變遷；五、關於地質物理的工作兩種：一以扭轉天秤研究上海冲積層以下的岩石層；一在室內研究岩石的楊氏彈性常數。兩廣地質調查所，成立於十六年九月，曾分組至廣西廣東各江流域及西沙羣島，並至貴州四川等處調查地質，成績甚良。湖南地質調查所，成立不過三年，對於湖南煤田及各種經濟礦苗，頗多調查。浙江礦產調查所，成立於十七年，調查本省礦產，兼及土壤，肥料與農產物。江西地質調查所，成立於十七年，在逐漸進展中。至於各大學有地質學系的，爲數頗多；較爲著名的，如北京大學的地質學系，與北京地質調查所有密切關係。中央中山兩大學的地質學系，均有相當設備，於授課外，調查該校附近的地質。

（卯）生物學　生物學研究機關，以科學社生物研究所爲最早，成立於十一年。分兩組，一爲植物組，研究植物分類與植物生態。對於各省植物調查，尤爲注意；例如與浙江大學農學院合作，研究浙省植物；與靜生生物調查所合作，調查四川植物；至於浙江天目山，南京紫金山及其他各處之植物生長狀況，多在研究中，所採集的各種植物，已經整理鑑別的，有一萬種；尚未完全整理的，有二萬餘。又一組爲動物組，其研究範圍頗廣；一部分爲動物神經的研究；一部分爲中國各種新種動物的說明；一部分爲中國長江及沿海動物有系統的調查；又一部分爲動物形態及生理的研究。歷年所採集標本極多；十八年在山東沿海，採得動物標本一萬五千餘，同年，長江一

帶，採得標本萬餘，其中共爲千餘種；其他各處採集，成績亦略相等；研究報告，已出版的二十餘種。中央研究院自然歷史博物館，成立於十八年。搜羅中國西南部動植物標本最爲豐富。第一次廣西科學調查團，採得植物五萬份，脊椎及無脊椎動物約九千餘份。十八年，復有四川鳥類採集；長江魚類採集；十九年，組織貴州自然歷史調查團，成績皆極滿意。其研究工作，除關於分類研究外，尤注意於中國動植物的分區。印行專著，圖譜，叢刊等，約十餘種。靜生生物調查所，爲紀念范靜生先生而設，成立於十八年。亦分動植物兩部，調查及研究中國動植物分類，旁及經濟動植物學與動植物生態學，木材解剖學等，已有出版品四五種。北平研究院植物學研究所，成立於十八年，調查及研究中國北部植物，有出版品二種。中山大學農林學院，有農林植物研究所，成立於十七年；其研究目的，在於求農植物改良；旁及於分類，分佈，生理，生態諸學；其研究材料，大概爲中國南部植物，尤注意的是廣東植物；出版品有圖譜與植物誌諸書。至於各大學的生物研究，其性質較爲廣泛；如清華大學生物學系及生物研究所，除採集外，作生理遺傳及生態的研究；對於金魚研究，頗加注意。廈門大學植物系，除普通研究外，注意福建植物及下等隱花植物與海藻植物。河南大學理學院生物系，爲遺傳（研究果蠅豚鼠兔子）植物生理，魚類分類，動物解剖諸研究。又如各省昆蟲局，對於各省蟲類頗多研究；歷史較久的，是江蘇省昆蟲局，成立於九年。

(辰)天文學　天文學研究機關，以佘山天文台為最早；成立於民元前十二年，其工作：一、測時；二、行星與恆星的攝影研究；三、小行星受木星影響研究；出年報，已至第十七卷。其次，齊魯大學天文台，成立於民國六年，其工作：一、授時；二、觀日月斑點形象。出版品有天文書籍四種。其次青島觀象臺天文磁力科，成立於民國十三年，其工作：一、授時；二、天體攝影觀測；三、天體位置推算等；出版品有報告書及觀象日報。其次為中央研究院天文研究所，成立於民國十六年，其工作：一、首都授時；二、全國授時；三、測量經緯度；四、研究太陽，行星，恆星等；出版品有國曆，國民曆，天文年曆，集刊，別刊等九種。其次為中山大學天文臺，成立於民國十八年，其工作：一、授時；二、觀測變星；三、觀測太陽斑點；出版品有兩月刊。

(巳)氣象學　國內各處天文臺，俱附設有氣象測候所；專研氣象的機關，為中央研究院氣象研究所及其附屬之各氣象測候所。其本所研究事業，除普通測候及天文預報外，特別注意於高空研究，歷次舉放氣候，成績頗佳。現方聯絡及接收國內各處氣象測候所，遠至內蒙新疆等處。今年在首都舉行氣象會議，到的有三十餘團體，議決聯絡及統一國內測候通訊辦法。又開班訓練測候人才。其次為上海徐家匯天文臺，雖以天文名，而進行工作大概俱屬氣候及地震測候，所出報告，種類頗多。其次如南通軍山氣象臺，測候設備亦多。至於青島觀象臺，北平觀象臺及中山大學天

文臺等，亦皆有氣象研究普通設備及各種自記儀器云。

（午）醫學　醫學研究，以同濟大學醫學院爲最早，其生理學研究館，成立於民元前十二年，所研究的是心理的生理學，尤注意於中國人與歐洲人的比較，已有出版品數種。其次成立的爲解剖學研究館，成立於民元前四年，所研究的，爲東方民族比較解剖學，已有出版品一種。尚有病理學研究館，專研究中國方面的民族比較病理學；藥物學研究館，研究中國的藥物；均附設於寶隆醫院。北平協和醫學院，隸屬於美國羅氏駐華醫社，成立於民國十年，經費較充，設備較爲完全。該院設十二系；解剖學系，研究解剖，組織，細胞，胚胎，人類諸學；生理學系，研究人類生理，生理化學系，研究有機生物化學，新陳代謝，食物化學及營養學；藥物學系，研究植物學，有機化學，生理與藥物作用的關係；細菌學系，研究細菌學，免疫學，微菌學等；病理學系；衛生學系；內科學系；外科學系；婦產科學系；眼科學系；愛克斯光學系等，分別用科學方法，研究各種病理，其研究報告，發表於歐美及中國之雜誌中，已有百餘篇。其他如杭州醫院，爲熱帶病及寄生蟲的研究；中央大學醫學院，與紅十字總醫院合作，各系教授均有研究論文，散見於各雜誌的，已有二十餘篇；均爲後起而極有希望的。

（未）工程學　工程研究在中央研究院工程研究所中已設立的，尚祇有陶瓷及鋼鐵兩試驗場。陶瓷試驗場所研究的：一、坯泥的研究；一、瓷泥的分析；三、國內各地

瓷泥性質的研究；四、瓷釉的研究．銅鐵試驗場所研究的：一、採集國內各廠鑛所產之生鐵與焦炭，試製鑄鋼與器具鋼；二、研究制模手術；三、研究關於冶鍊方面各問題；四、研究繁難鑄鐵機件。

（申）心理學　北京大學，中山大學，浙江大學均有實驗心理學的設備；專設的研究機關，爲中央研究院的心理研究所，設在北平，所研究的：一、修訂皮納智力測驗；二、研究食品對於神經系發展及學習能力的影響；三、研究大聲驚嚇對於習得能力的影響；四、研究輸精管隔斷的各種影響；五、編輯心理學名詞。

（酉）歷史語言學　中央研究院歷史語言研究所設在北平，分三組：第一組，關於史學各方面及文藝考訂等；第二組，關於語言學各方面及民間文藝等；第三組，關於考古學人類學民物學等。第一組研究標準：一、以商周遺物，甲骨，金石，陶瓦等，爲研究上古史的對象；二、以敦煌材料及其他中亞近年出現的材料爲研究中古史的對象；三、以內閣大庫檔案，爲研究近代史的對象。其屬於個人研究的：一、中國經典時代語言的及歷史的研究；二、以流傳的及最近發見的梵文手鈔本與番經漢藏對勘；三、由蒙文蒙古源流及清文譯本作蒙古源流研究；四、以金石文字校勘先秦的典籍及研究經典上各項問題；五、以古代遺物文字花紋等研究古代文化及民族遷移中所受外來文化的影響；六、編定北平圖書館所藏敦煌卷子目錄；七、編定金石書目；八、輯

校宋元遺詞；九、搜訪南明弘光，隆武，永曆三朝史料，編纂南明史及南明史的專題研究。第二組所研究的：一、全國各省方言的調查，求知各地方言的分配變遷來源等；二、音檔的設置，爲保存各地方言材料永久的記錄起見，依照德法各國音檔方法，灌收方言話片；三、古代音韻研究；四、西夏研究；五、語言實驗室工作，尤注重我國聲調的實驗。該組已完成的工作，較爲重要的：一、慧琳一切經音義反切考；二、猺歌記音；三、廈門音系研究；四、藏歌記音；五、耶穌會士在音韻學上貢獻的研究；六、閩音研究。第三組的工作，以發掘與考訂爲中心。發掘事項，計河南安陽殷墟三次，山東歷城龍山城子崖一次，黑龍江齊齊哈爾石器時代墓葬一次。殷墟與城子崖發掘的效果：一、大宗刻字甲骨的發現；二、大宗陶器陶片的發現；三、大宗獸骨的發現；四、地層的認識；五、與甲骨文同時的石器，銅器的發現。

（戊）社會科學　社會科學研究的機關，有中央研究院的社會科學研究所，分設四組：一、法制學組；二、經濟學組；三、社會學組；四、民族學組。法制學組所研究的：一、陪審制度已有報告；二、犯罪問題，先從監犯調查入手；三、上海租界問題，就法理與事實兩方面詳加研究；四、華僑在中外條約上及列國法律上所受的待遇；五、中國近代外交史研究；六、國際法典編纂會議議題研究。經濟學組已完成的，有六十五年來中國國際貿易統計。現在所研究的：一、中國國際貿易統計的改進問題；二、中國國際貿易

研究；三、楊樹浦工人住宅調查；四、統計學名詞彙；五、所得稅問題。社會學組的工作，現方集中於農村問題：一、計畫全國農村調查，先就無錫保定兩處實地調查；二、研究中國農村的封建社會性；三、研究資本主義在中國農村中的發展。出版品：「畝的差異」，「黑龍江的農民與地主等」等；已有六種。民族學組所研究的：一、廣西凌雲猺人的調查及研究；二、臺灣番族的調查及研究；三、松花江下遊赫哲人的調查及研究；四、世界各民族結繩記事與原始文字的研究；五、外國民族名稱漢譯；六、西南民族研究資料的蒐集。與該所社會學組同年成立，而且有分工互助的契約的，是中華教育文化基金董事會所設立的社會調查所，從事於社會問題的各項研究與調查。調查工人生活，尤多貢獻；出有第一次中國勞動年鑑，指數公式總論，社會科學雜誌等刊物十餘種。其他各大學所研究的，大抵趨重於中外社會現狀與其趨勢，所有出版物，亦以通論及偏於理論者爲多。各種學會方面較多；如遼寧東北法學研究會，志在發揚本國法律優點，並普及法律知識於民衆，所出法學新報及法律常識等雜誌，即本此立論。北平朝陽大學法律評論社所出週刊，亦與同調。又如上海東吳大學法律學院注重於中西法律比較的研究。中國社會科學會注重於書報的譯述，謀增進民衆社會常識。中國經濟學社及社會經濟研究會，致力於本國經濟現狀與現代經濟問題等，均有特殊的貢獻云。

二、美術　吾國古代樂與禮並重；科舉時代，以文學與書法試士，開設畫院，宮殿寺觀的建築與富人的園亭，到處可以看出中國人是富於美感的民族；但最近三十五年，於美術上也深受歐洲的影響，分述於左：

（子）美術學校　吾國美術學校，以私立上海美術專門學校為最早，成立於民國元年，初名上海圖畫美術院，設繪畫科兩班，學生十二人。是年七月，於正科外設預科。三年，改繪畫科為西洋畫科。四年一月，增設藝術師範科。九年四月，更名上海美術學校；十年八月，更名上海美術專門學校。現有中國畫、西洋畫、藝術教育及音樂四系，學生五百人。繼此而起的，有國立美術學校兩所。一在北平，一在杭州。北平一校，成立於民國七年，初名北京美術學校，設繪畫、圖案兩科。九年，設專門部的圖畫手工師範科。十一年改稱北京美術專門學校，設國畫、西畫、圖案三系及圖畫手工師範系。十五年二月，又改名國立藝術專門學校，增設音樂、戲劇兩系。十七年編入北平大學，名為藝術學院，增設建築系，改圖案系為實用美術系，合之音樂、戲劇、國畫、西畫各系，共成立六系，學生三百五十名。杭州一校，成立於民國十七年三月，初名藝術院，設中國畫、西洋畫、彫塑、圖案四系，而外國語用法文；秋，合并中國畫及西洋畫為繪畫系。十八年十月，改名美術專科學校。學生二百二十六人。其非專設的學校而附設於大學的，有國立中央大學教育學院的藝術教育科與藝術專修科。藝術教育科，分國畫、西洋畫、

手工，音樂四組，均四年畢業。藝術專修科，分圖畫，工藝，音樂三組，爲培養中等學校師資而設，三年畢業。

(丑)博物院與展覽會　收藏古物與美術品，本屬於私人的嗜好。近始有公開的機關，如各地方所設古物保存所就是。其內容較爲豐富的，是北平的古物陳列所與故宮博物院。古物陳列所，成立於民國初年，設於乾清門外太和，中和，保和及文華，武英等殿，所陳列的都是奉天，熱河兩行宮的物品；書畫占最多數，更番展覽；其他磁漆金玉的器物，亦爲外間所寡有的。故宮博物院，成立於十四年十月，設於乾清門內各宮殿。故宮的建築與園林，本有美術的價值；昔爲清皇室所佔有，自十四年後，次第開放，公諸民衆。至於宮中物品，除書籍及檔册外，美術品甚多；書畫八千餘件，陶磁六千餘件；其他銅器玉器及各種寶石象牙的器物，以刻鏤見長的，爲數尤多。除這種永久的陳列所以外，又有一種短期的陳列所，就是展覽會。自國內美術學校成立，在國外留學的美術家漸漸回國以後，在大都會中時時有學校或個人的展覽會；其規範較大的，是十六年的北京藝術大會，爲北京藝術專門學校所發起，自五月十一日至六月三日，繪畫的出品在三千件以上，並有音樂戲劇。其後有十八年的全國美術展覽會，爲敎育部所主持，會場設上海普育堂，四月十日開會，一個月始畢。所陳列的，第一部書畫、千二百三十一件；第二部、金石，七十五件；第三部、西畫、三百五十四件；第四

部雕刻、五十七件；第五部、建築、三十四件；第六部、工藝美術、二百八十八件；第七部、美術攝影、二百二十七件。又有日本美術家出品八十件。每日並有收藏家分別借陳的古書畫。

（寅）建築術　在歐洲美術學校中有建築一科，我國各校爲經費所限，尚不能設此科，但新式建築，已經爲我國人所採用了。起初用純粹西式，或美或醜，毫無標準。後來有美國建築家，鑒於純粹歐式與環境不相調和的弱點，乃創一種內用歐式而外形仍用華式的新格，初試用於南京的金陵大學與金陵女子大學，繼又試用於北平的協和醫院與燕京大學，被公認爲美觀。於是北平的國立北平圖書館，南京的鐵道部，勵志社等，皆採此式。將來一切建築，固將有複雜的變化，但是調和環境的原則，必不能抹殺了。

（卯）攝影術　攝影術本一種應用的工藝，而一入美術家的手，選拔風景，調劑光影，與圖畫相等；歐洲此風甚盛，我國現亦有光社、華社等團體，爲美術攝影家所組織的。光社設在北平，成立於十二年，初名藝術寫真研究會，十三年改名光社。每年在中央公園董事會開展覽會，觀衆在萬人以上。十六年以來，已出年鑑兩冊。華社設在上海，成立於十六年，曾開展覽會數次；印刷品有社員郎靜山攝影集。上海又有天馬藝術會，印有天馬攝影雜誌。

(辰)書畫摹印　摹印古代書畫，始於神州國光社，繼起的有文明書局及有正書局等。其後商務印書館及中華書局，也有這種印本，並於碑帖畫册以外，兼及屏聯堂幅，而故宮博物院所出「故宮」月刊，亦以故宮藏品的攝影，次第公布。其專印新印圖畫及雕刻的，有「美育」雜誌等。

(巳)音樂　自新學制製定以後，學校課程中，就有音樂，唱歌等課，於是師範學校中，亦有此等科目。這是採用西歐樂器與音樂教授法的開始。在藝術學校，亦有設音樂系的。八年，北京大學設音樂研究會，九年，北京女子高等師範學校設音樂科，同時有一種管絃樂的演奏會。十六年十月，始有國立音樂院，成立於上海，十八年改名音樂專科學校；校中設預科，本科，並附設師範科。本科分理論作曲，鋼琴，提琴及聲樂四組；初學各生，入學後第一年不分組。又有選科，專為對於音樂曾有研究，欲繼續專攻一門者而設。該校成立以後，舉行教員演奏大會及學生演奏會多次，又有由一部分教員所組織的細樂演奏會，每月舉行一次。九年一月，北京大學的音樂研究會，曾編印音樂雜誌，十一年停辦。十九年，音樂專科學校又編印樂藝季刊。

(午)文學　文學的革新，起於戊戌；(民元前十四年)一方面梁啓超，夏曾佑，譚嗣同等用淺顯恣肆的文章，暢論時務，打破舊日古文家拘守義法，模仿史漢韓蘇的習慣；一方面林紓，陳敬弟等發行白話報，輸灌常識於民衆；但皆不過以此為智育

的工具，並沒有文學革命的目標。至民國七年，胡適，陳獨秀，錢玄同，周作人等，始排斥文言的文學，而以白話文為正宗的文學。其中尤以胡適為最猛進，作白話文學史以證明白話的聲價；於是白話散文，遂有凌駕古文的趨勢。至於白話詩與劇本，雖亦有創作與翻譯的嘗試，但未到成熟時期，於社會上尚無何等顯著的影響。最熱鬧的是小說；第一、是舊小說的表彰，如水滸，紅樓夢，儒林外史等，都有人加以新式標點，或考定版本異同。唐以後的短篇，宋以後的平話，或輯成彙編，或重印孤本，均有銷行的價值。第二、是外國小說的翻譯，林紓與魏易合譯英文小說數十種，為茲事發端。最近幾年，譯本的數量激增；其中如少年維特之煩惱，工人綏惠略夫，沙寧等，影響於青年的心理頗大。第三是文學家的創作；這一時期中，以創作自命的頗多：舉其最著的；魯迅的阿Q小傳等，以抨擊舊社會劣點為目的，而文筆尖刻，足投時好。而茅盾的動搖，追求，幻滅，亦頗轟動一時。新進作家沈從文，著有蜜柑集等，也是被人傳誦的。至於文學期刊，最近幾年，時作時輟的甚多；其中能持久而自成一派的，如小說月報的平正，語絲的雋永，新月的犀利，真善美的凝鍊，均有可觀。

（未）演劇　演劇的改良，發起於留日學生的春柳社，以提倡白話劇為主，譯日文劇「不如歸」，自編社會鐘，家庭恩怨等劇。民國二年公演，四年，即解散。八年，南通設伶工學社，招小學畢業的學生，分戲劇，音樂兩班教授，歷六年，曾在新式劇場演過。

現在廣州有戲劇研究所，北平有戲劇專科學校，均偏重舊劇改良。至於白話劇，自春柳社解散以後，仍有人續演，稱爲文明戲，多淺薄，較爲深造的，北平有陳大悲，上海有洪深、田漢、山東有趙太侔，均曾在國外研究戲劇，田漢組織南國劇社，太侔組織實驗劇院。

（申）影戲　影戲本爲教育上最簡便的工具，近日各都市盛行的，都以娛樂爲最大目的。中國人自編的甚少，且多爲迎合淺人的心理而作。輸入的西洋影片，亦多偏於富刺激性的。他們的好影響，還不及惡影響的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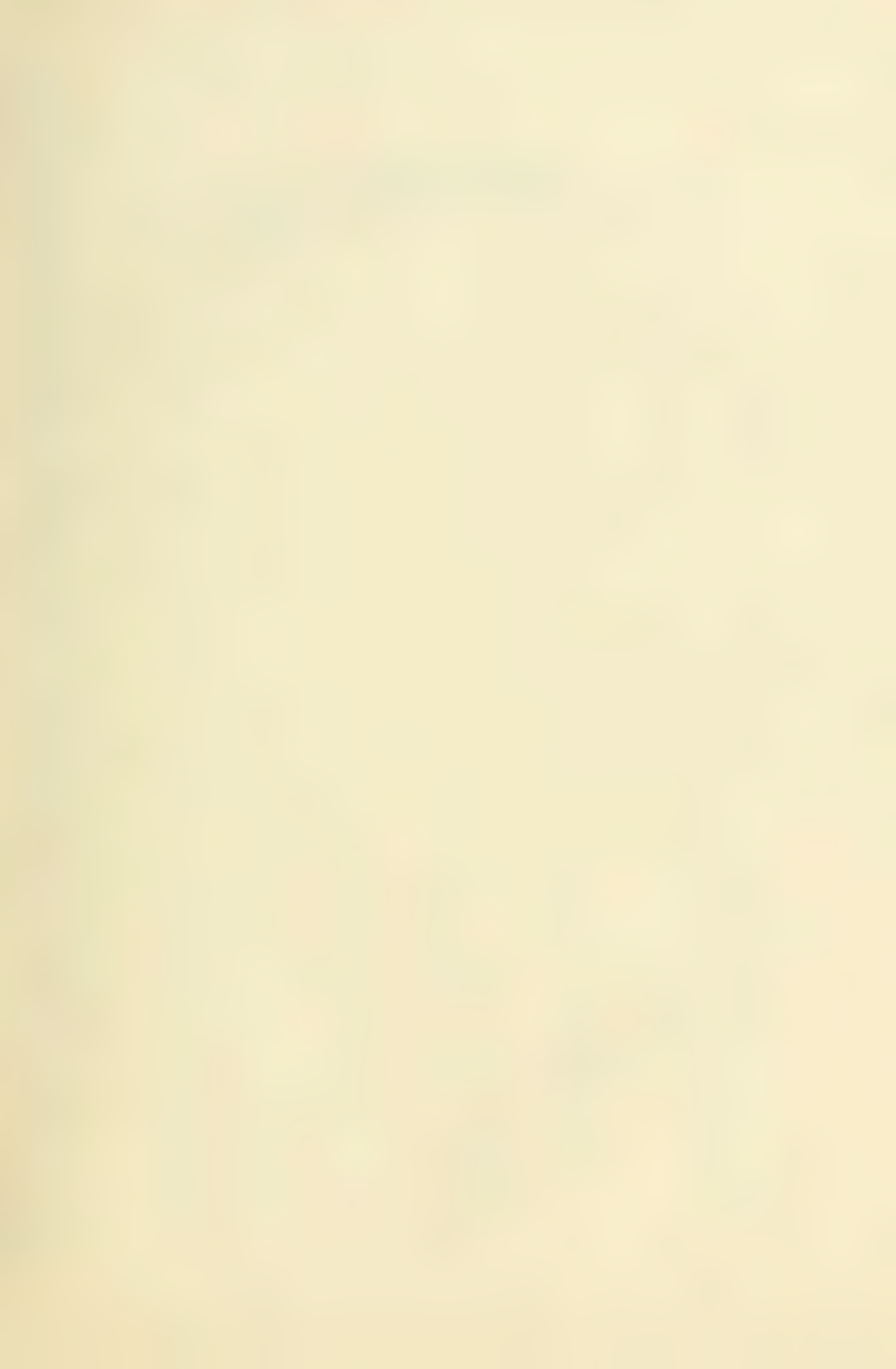
（酉）留聲機與無線電播音機　留聲機傳唱本國與外國的歌唱，流行甚廣；間亦用以傳播遺訓，教授外國語。無線電播音機，可以不出門而選聽遠地的樂歌，亦漸漸流行。

（戌）公園　我國有力者向來專致力於大門以內的修飾，庭園花石，雖或窮極奢侈；而大門以外，如何穢惡，均所不顧。三十五年來，都市中整理道路，留意美化，業已開端；而公園的布置，各縣皆有，實爲文化進步的一徵。如首都的第一公園，莫愁湖公園，五洲公園，北平的中央公園，北海公園等，均於市民有良好的影響，其他可以類推。

綜觀所述新文化的萌芽，在這三十五年中，業已次第發生；而尤以科學研究機關的確立爲要點。蓋歐化優點，即在事事以科學爲基礎；生活的改良，社會的改造，甚

而至於藝術的創作，無不隨科學的進步而進步．故吾國而不言新文化就罷了，果要發展新文化，尤不可不於科學的發展，特別注意啊！

民國二十年六月十五日



三十五年來之音符運動

吳敬恆

商務印書館三十五年紀念，將刻紀念特刊。王先生岫廬徵文到我，無非因我活得有些歲數，或者仗着記憶力，能寫些瑣瑣屑屑的回想出來，也可以附在特刊之末，博博讀者談故的興趣。他限我做的題目，是三十五年來之民衆教育。我立刻回復他，說道，這個題目，頗先生另請高明。我直截自供民衆教育是什麼東西，至今不曾弄清楚。因爲三十五年前，中國人如我等輩，雖然鑽在詩云子曰裏面瞎鬧；雖自以爲夏日校，殷日序，周日庠，若談起我國的教育來，要比別國都古，翹起了大拇指自負，不算過分。然選舉，學校，儒林，文苑等等的分門別類，是聽見過的，什麼專門，普通，社會等名目，直到民國元年，在北京聽見鼎鼎大名的夏曾佑先生，做了蔡元培先生的普通司司長，才注意到教育部的分司，有如此如此。不瞞列位讀者們說，我自從被甲午年日本的大炮轟開了眼界，就知道了一個分別，叫做中國教育衰敗，外國教育興盛，要教育興盛，無非是要書報學堂繁多。所以要這些花樣繁多，就是希望人人能造機器，造洋貨，不要買人家的東西；能造大炮機關鎗，把洋鬼子壓得帖帖服服，不來欺負，所以民國元年前，雖久已做過教員，住過東京倫敦巴黎毛十年，內國是把什麼教育，什麼教育，分得好好，我止是不管這些。所以才要到民國元年，方知道教育有這些分別。而民

衆教育四個字，又要到最近幾年，常看見有這種招牌。因此叫我來說三十五年來的民衆教育，當然可以笑壞了小學生的嘴巴。

現在講起來，所謂民衆教育，大約就是指着大學中學小學等正式學校以外的一切社會教育。先講只正式學校的觀念，可以誤盡蒼生。承着幾千年餘毒，可以轉變到這種得文憑授學位的學校，比了從前的八股教育，什麼秀才舉人進士翰林，占住了選舉學校等優先名目，認爲正途；把研究經史製造劇曲等等的，予以儒林文苑等名目，敬鬼神而遠之，認爲偏鋒魔道。這種大問題，說起來過於繁複，現在且擱過。單講到民衆教育：其實在目前的中國，分什麼正式非正式，總而言之，統而言之，還是全般教育過於衰敗，尤其是民衆教育。第一緊要，應該拿十分的財力，一半化在民衆教育上；另一半，方化到所謂正式教育。現在注重教育的人，止曉得拼命的把全力用在正式教育，分小小餘瀝，敷衍民衆教育。而民衆教育自身，也受了正式教育的毒，大都摹仿正式教育，直趨貴族式的把戲，甘心做正式教育的附屬品。還歸結到陸費伯鴻先生所說中國一切教育，無非是

天子重英豪，文章教兒曹，萬般皆下品，惟有讀書高。

而已。民衆教育，也有這種趨向。就看他的識字運動，可以發見。什麼叫做識字運動，運動者，就是想盡方法之意。既稱識字運動，却把注音符號，看做可有可無，還講什麼運

動呢。識字而不連同注音符號，就無異把數千年聖聖相傳的艱難文字，擺起臭架子，開頭先打民衆一陣殺威棍。就有些識得字，已經把時間精神化去十分之七八了。識字是爲什麼，本來最大目的是要由識的字，懂得造機器造洋貨造大炮機關鎗的法子的。現在等到識字，幾乎把時間機會，都化完了。所以識字者，就是識字而已，就是萬般皆下品，惟有讀書高而已。因此忿激的朋友，可以有這個議論，村中多一識字人，即少一生產人。雖目前辦民衆教育的朋友，立意未必如此，其結果大都如此。

他們看注音符號，就是懂不得牠是什麼東西。糊裏糊塗，止知道牠是一種簡筆的音字，那就糟到一塌糊塗了。我最近遇見張漢卿先生，他開口便說他最反對注音符號。我雖對張先生陳述這一雙草鞋—注音符號—是狗屁不值一錢，却又是神聖不可侵犯，已引他驚奇，蒙他相對贊同。但我還不曾能貢獻得詳盡。接着又有朋友來說，胡樸安先生對於注音符號，也有懷疑。這都是怪不得似胡先生一類的閎博學者，他們儘可並不反對，而鄙視的觀念，終一時打消不來。而且就是口口聲聲說注音符號緊要者，也那個不像張先生胡先生一樣。因爲看不起牠本身，就忘了他的功用。去年全國教育會開會時節，蔣夢麐先生對他的熱情，高過百丈。我也乘勢遊說蒙中央當局蔣主席及胡展堂戴季陶諸先生等，一致提案通過了積極推行的議案。於是教育部設傳習所，鐵道部添注到車站名目上，到處公署黨部的門榜，也常常看見注着，

更有許多報紙，加注在報名之上。（惟有紳士式的老牌頑固報紙，只是不理。）然而久之久之，也就慢慢冷淡下來了。於是我怪教育當局不肯化錢，胡適之先生等批評我有頭無尾。北平許多主持注音符號的朋友，怪我拋棄。我又怪他們迂遠。其實內容還是兩句話，到底一般社會，還是看不起牠。看不起牠，就是不肯像正式教育那種肯化一筆錢。止是天子重英豪，文章教兒曹的觀念，把持在個個人的胸中。教育止是為子弟謀正途出身。說到為一般民衆謀福利，使生產興旺，即全國繁榮；都是儒林外史高翰林所說，「己飢己溺，是教養門話頭，不必實行的。」所以對於民衆教育，尙貌合神離，止肯出其餘瀝，裝裝門面，那裏管得到不求甚解的注音符號，肯化一筆大錢呢？不肯化錢，那就教育當局，也開不出大賬，定不出相當的經費。如我這種沒用的措大，向來最怕經手銀錢，怕別人駭怪，要借注音符號來揩油。因此戴季陶先生常建議化二百萬元，辦成首都的義務教育，他說的時候，理直氣壯，人家也聽得進。他若代我說，要化二百萬元，推行注音符號，那就人人將當做夢囈，要送他進瘋人院了。就是我，也一定跟着好笑的。那末注音符號，終究是一個可有可無的裝飾品。注音符號被看做可有可無的裝飾品。那末識字運動，如何會運動得捷速而普遍？識字運動既是不景氣，那末民衆教育如何不變成貴族式的，止是正式教育的附屬品。如何民衆生產的知識能擴大，可以解決生產落後的生活問題？不是還是開點天子重英豪，文章教兒

曹的正式學校，爲人家子弟爭個正途出身麽？我的說話，雖未免說到太簡單，然而一提起民衆教育便聯想到音符運動的重要。順着王先生的意旨，做篇三十五年來之音符運動塞塞責，一方面還是與民衆教育有關；一方面可以借他們的酒杯，澆澆塊壘，爲可憐的注音符號，再說明一下，再掙扎一下。

況且在此三十五年中間，商務印書館對於注音符號，要算獨一的護法了。化了的錢，比政府化了的，要多過幾倍。注音字典是首先由他們印布，而且一再改板，損失不少。注音字粒大小一切完全，大都閣着不生利。開過傳習的學校，有兩三年之久。即我貢獻過時人的長篇，所謂「二百兆平民大問題最輕便的解決法」也蒙他們采登在東方雜誌上；而且專印一本小册子，差不多世人一切非難注音符號的解答，該篇已粗粗說得詳盡。所以爲着注音符號，也是紀念商務印書館值得記念的一件事。現在言歸正傳，且追溯到三十五年再說。

前三十五年，是我個人三十三歲的一年。是戊戌康梁變法的前一年丁酉。是甲午被日本戰敗後的第三年。是西歷一九九七年。前一年丙申之冬，即總理遭難於倫敦中國使館。丙申之五月，康有爲之強學報出世而夭折。七月梁啓超之時務報繼之而刊行。這兩個雜誌，終算是近來雜誌之先行者。牠們以前，止有萬國公報格致彙編，也算是大輅椎輪而已。彼時又有羅叔蘊于定安汪甘卿蔣伯斧等所發行之農學報

蒙學報等，又於民衆教育，終算有些少關係。講到音符，蘇州的沈學，在時務報上有十八筆的製作，這是三十五年來音符運動之第一聲。在三十五年以前，自然還有王炳耀盧戇章蔡錫勇等，早學着教會的洋人，已各造音符。就是我，也於乙未年，在蘇州吳縣教官衙門裏當西席老夫子，依了康熙字典的等韻，做成一副豆芽字母。我的豆芽字母，做成的動機，無非與以前教會洋人把歐母借用的，如王炳耀等用簡筆或偏旁造成的，與後來沈學之十八筆，及王照之官話字母等，皆注重簡字。歷來品評音符，談論音符的人，也無非把音符看做簡單的文字。即最近張胡諸先生的不滿意於音符，也爲牠僭居文字地位，以爲有諸多流弊而已。然而當時我在蘇州，施起豆芽字母之功用，却暗合着最有用之原則。就是做出許多通俗教本，將漢文寫成，把字母注在旁邊，用通信法教通了好幾個失學親友。到民國元年教育部開讀音統一會，名其所製之音符曰注音字母，似乎已注重注音，不重音字。然而骨子裏當時的見解，還不過是敷衍國學大師，避開造字的嫌疑，若曰專爲注釋讀音，其實希望牠發達，止是側重在音字。所以有許多朋友，至今嫌符號不好看，終究更定了一副對照的歐母，拚命在那裏企圖造成歐美同樣的拼音文字。我雖並不是一個漢文護法者，然而我常笑他們發癡，不免有如蒸沙作飯。已在那篇二百兆平民大問題文中，切實磋商。我倒不是恐怕他們謀殺漢文，就是恐怕他們謀殺注音符號，謀殺了注音符號，就是他們要想製

造歐美同樣之文字，也就加倍艱難。然而扶了東邊西又倒，開了讀音統一會之後，因爲注音字母的名詞，表面注重注音，又就統一上着想，就又鬧到國語運動上去了。變成注音符號，就是國語。一說着注音符號，好像專爲國語而設，傳布注音符號，即是傳布國語。所以夾七夾八，糾纏於四聲問題等等，日爲無病之呻。今日以往，即我亦止將兩種功用，牢把於胸中，在二百兆平民大問題文中，曾加以分析之說明，曰注音字母之功用有二：

一曰便利婦孺，（指音字也）

一曰統一聲音。（指國語也）

但於便利婦孺的條件中，雖用意側重音字，而於注讀漢文的功用，亦言之極詳。不過彼時以爲注讀漢文，不過音字外之副產品而已。及數年以來，思之思之，且二百兆平民不識字的大問題，回還在人人的胸中，民衆教育的緊要，已經口頭上無人敢於輕視。而天子重英豪，文章教兒曹的教育，雖內返而爲子弟着想，尚多重視；若外察而爲社會憂臯，莫不以爲非。知道識字不是光是識字，是要因識字去給民衆知識。給的知識，不光是一點救死而恐不贍，奚暇治禮義的禮義，尤其要給生產的知識，來解決艱難的生活問題。那生產知識的文字，光把音字傳達，容易錯誤。必要得到有分別，有條理的文字，幫同分別清楚。猶之乎高深科學，非但藉文字的條理生出分別，還要

加圖畫的分別，說清條理只種有分別，有條理的文字，在我國與日本，止有漢文。然惟其文字而至於有分別，有條理，能治學問，能爲契約，無論漢文或歐美之拼音文字，皆必教授艱難。有如英文，同一「泰而」之音，在尾巴則作 Tail，在故事詩歌之意，則作 Tale，在中國銀兩之意，則作 Tael，此所謂分別與條理，不專在耳朵內做工夫，也如象形字，兼在眼睛裏做工夫者。然這種 ai 或 a 或 ae 不識字人觀之，便棘于口而無從讀清，讀不清則義亦不顯。故英文字典，必於每字之下，加以畫一之音注。如上文所舉之尾巴故事銀兩三字，皆注爲 Teil（此新依發音學所注的講究字典）所以便淺學人之能讀出也。凡字能讀出，大都可不煩講解，馬上了解。如上海二字，若讀得出ㄕㄤ ㄏㄞ 二音，自然立即懂這二字之意。便知他是一塊地方的名目。而且必知道所以叫上海，大約是說從這個地方出口，可以一直北上，到山東的海裏去。然而讀不到ㄕㄤ ㄏㄞ 四個注音符號，那就相對了上海兩字，十年也無用。除是有張教書先生的嘴來幫助，就止有一個笨法去查字典，字典的上字下，注着時亮切音尙，時亮時亮，拼出一個上的聲音，拼來拼去，一定似個象，決不似個上。於是求到直音的尙字，恐怕其人既不識上字，未必倒識尙字。然而上字這種注法，還算比較滿意。尋起海字的注來，那就要氣到肚皮也要脹大了。海字下注道，呼改切，音醢，那末殭了。呼改呼改，比時亮更難。勉強讀了一百遍，急讀了出來，也止似個賄，決不能似個海。至於直音的醢，那就眞

開頑笑了。這個人還沒有識得海外奇談的海，倒偏會先識醢做肉醬的醢，天下有此事麼？甚至查查芮字音枘，再查枘字音芮，這種把戲，又不知多少。民國日報上新近曾經有人嘆氣，以爲幸有洋文字母幫忙。然洋文幫的忙，也就十分古怪了。上海，必曰 Shanghai。你姓張，他偏同你姓 Chang。你姓朱，他偏同你姓 Chu。

所以要減少文字的困難，必要有一副最簡易，最正確的音注。音注而及於符號，是爲最簡便。音符而爲自己的聲音特別製出，不是牽強借用，是爲最正確。於是日本用直音法，（詳後）在千年以前，製成假名。我們當此中外音韻學大昌之時，不取太高尚，又斟酌於通俗最簡易之便法，用直音與反切並用法，製成注音符號。是注音符號者，乃稍改良之假名。其最重要之任務，即爲減少文字之艱難而作。文字得此，而字典之注音，方有簡易正確之注音。字旁附此，即不煩教師之勞，不識字人馬上可變爲識字之人。並非爲代用文字而作也。有時可代用文字，止限于極苦惱之婦孺，於無可如何之時，一用之耳。因此另定其功用有三：

一注讀漢文。（即減少文字困難而爲識字運動之中堅也。）

二統一讀音，（統一讀音是統一語言之一部，不是全部。故注音符號於統一語言上，止能幫助其一部。）

三代用文字，（止限于最粗淺，最狹隘之用。）

此三者，再當討論於下文。且主旨在詳論注讀漢文之第一功用。今且先寫數行，了結三十五年來之音符運動。

商務印書館開始的一年，其館址在現在北京路河南路口，坐北朝南的一幢石庫門內。我替學生去買華英進階，去過好幾次，都看見夏粹芳先生，和和氣氣，在櫃台內指揮店員應客。這年就是蘇州的沈學在時務報上發表十八筆的音符。梁啓超很替他鼓吹，但傳布甚難。過了三年庚子，中國因義和團的愚蠢，給八國聯軍又猛擊了一下，於是感覺到下層知識的緊要。寧河王照，也是本了反切的方法，倣照假名之偏旁作用，做了一副官話字母，在平津一帶推行得頗廣。辛丑年吳汝綸為了京師大學堂，去日本調查，曾經帶這字母，向學界宣傳。再過兩三年，勞乃宣就在南京，把這字母，鬨動了端方等，又增添了濁音，稱牠為簡字，開設學堂傳習，也很鬧得有聲有色。惟王照雖稱字母，却也做了許多粗淺的民衆教育書報，注在字旁，暗合注讀漢文之法。止有勞乃宣，雖然他主張隨地拼音，功勞不小，但直稱為簡字，而代用文字的興會，遂引得時人愈唱愈高。爭筆畫的繁簡，鬧四聲的記號，弄得泥中鬬獸，離題愈遠。就中要算廣東陳振先的科學方法，比較高明；然而終不如最近趙元任的歐母拼切，尤合大同。終之他們那種辛苦經營，都為後來中國造一改良文字，造得成與造不成，還有問題。就是造成了，於目前的民衆教育，必猶遠不及用蠢拙的注音符號，推合在漢文上，其

收效宏大。日本不肯將假名與漢文廢棄，企圖成歐母拼音文字，就是一個好例。現在且把造字問題擱過，再講到勞乃宣的簡字。既稱簡字，雖一班新人物引起了造字的興會，而一般老頑固却亦引起了謀殺漢文的疑懼，且一班弄不懂文字與非文字的新人物，聽見了勞乃宣要隨地拼音，也就在報上非難。拿出中國語言雖不統一，文字尚統一的理由，指斥簡字，將鬧成文字亦不統一。這種牛頭不對馬嘴的批評，都延滯了音符的進行。滿洲的氣運也告終，就接到二十年前民國元年教育部的開讀音統一會。開會的結果，製定了現在的一副注音符號。當開會的時節，徵集及調查來的音符，有西洋字母的偏旁的，縮寫的圖畫的，各種花樣都有。而且都具匠心。或依據經典，依據韻學，依據萬國發音學，依據科學，無非個個想做倉頡，人人自算佉盧，終着意在音字。幾乎也無從軒輊，無可偏采那一種。爭了十幾天，沒有標準，能將這個壓倒那個到後來，索性一概不采用，不如由會中產生一新的出來。又把祖宗抬出，主張要用整個的說文上的初文，至少亦要收在字林玉篇內的，才供采取。就製了ㄅ是包，ㄆ是扑，ㄇ是冪，都是整個字的一副音符。而且為要通俗簡易起見，也不限定韻母要合母音的原理，止還就着廣大的韻部。直截是一副最簡單的雙聲疊韻，是個頂[illegible]的反切法，止求合于一雙草鞋的功用。在漢文上注注音，與二百兆不識字平民相見，力避繁細的條理，過於簡單的筆畫。一言以蔽之，曰並不希圖代用文字。然而牠是在摩登時

代產生出來的，畢竟還值得一個雙聲疊韻，比較日本的直音法爲進步。可是，就我個人批評，論起實際的草鞋功用，恐還不及假名。只就是會中有許多通人，他還忘不了學問的臭架子，不能體諒不識字人的苦處，他們並不知道通俗有個原則，叫做愈粗劣愈佳。就是他們不曾分析着想，文字是要精細，注音是要粗淺。文字精細了，才能有治理高深學問，及做契約之用。注音粗淺了，才能不費不識字人的目力與腦力。歐洲各國文字並不止是拼音，所以教育不興旺的國都，如俄羅斯西班牙等，不識字人也有百分之七十五，惟有日本，他祖宗撞運氣撞得好，采用漢文，拿他治高深學問及做契約；注字用了假名，把中國的讀若法及直音法采用了，還使牠簡便一點，把那繁難的反切法等，一掃而空。於是等到維新後，要辦民衆教育，就得了至便利。不到五十年，就興旺到趕上了頭等國。所以日本的假名，並無一毫字母的價值，遠不及注音符號，已含一點字母氣。日本事事瞧不起中國，事事崇拜西洋，如其能廢漢文，早已廢了漢文，造成西洋文了。漢文的廢不了，非不欲也，是不能也。我們要廢漢文，也是廢不了，也爲了儘管想要廢止，必不能廢。故爾通人先生恐怕注音符號，會奪漢文之席，與摩登學士想用字母造拼音漢文，皆不過陋與妄耳。

羼舉假名之不够字母價值，於ア イ ウ エ オ之外，而有カ キ ク ケ コ之九行，即可以見。就カ之一行而論，若有字母及反切價值者，既已有カ，即不必再有キ ク ケ

コ矣。蓋カイ即キ、カツ即ク，カエ即ケ，カオ即コ，此今日小學生之所知，而日本古人竟不知者，彼止取漢晉以來之讀若及直音法，即上音尙海音醢之例。不過彼又去其分韻分聲之煩瑣，無論衣意已易，皆以伊字音之，或以衣字以字醫字音之。後又欲其簡單，伊省爲イ成片假名之イ，以草爲い，成平假名之い，且廢衣醫等而不用，獨令イい兩假名，包羅而注凡伊之音。伊省爲イ，亦即今日官場指簡任爲竹字頭，薦任爲廿字頭，從前廩生爲广，增生爲土，同一作用。至於以之爲い，與安之爲あ，宇之爲う，或省或不省者，以草書已趨簡易，有時不必省也。而且日本讀漢音，不但於漢文之平上去入，一齊併了家，復於漢文古音，其音略近伊者，如帷畏胃位等字，亦讀爲伊音，並以イい注之。一個假名的直音，竟可以包羅萬象。所以「加可假夏」注以カ。而「忌紀器氣」必另注以キ，不僅可注以カイ也。當日人之來華，雖我國雙聲疊韻之反切法，正當出鋒頭之時，然通門局門之變幻，平聲仄聲之嚴密，支脂分韻之細瑣，決非一個外國人所敢嘗試。於是不得不有取乎最疏闊淺易之直音法，歸教其國人。我國古代造字，由假借而諧聲，亦係此法，當再論於後。所以今之流俗，繪畫兩錢，意即雙全，送考試之食物以糕粽，意即高中。壁罵之王八旦，即忘八蛋之譌。五車，即烏龜之俗音。皆用假名法，並不拘平仄及口之開合者也。有人問，然則日本五十假名，即包括一切音乎，何其

太簡也。對曰，簡則自然稍簡於漢文之舊矣，然並不過簡。一切漢文，余曾以詩韻分之爲三大團。第一大團即支微魚虞齊佳灰蕭肴豪歌麻尤諸韻，（但舉平聲，上去之相當於各韻者可包括也，下同）爲收聲於アイウエオ之音，西洋所謂長音，日本即以五十假名包羅而注之。第二大團，即東冬江眞文元寒刪先陽庚青蒸侵覃鹽咸諸韻，爲收聲ツイン等者，西洋所謂鼻音，東冬江陽庚青蒸收聲於NG、日本於五十假名下複加ツイ等假名，如東爲トウ，淸爲セイ之類。眞文元寒刪先收聲于N，侵覃鹽咸收聲於M，日本五十假名下複加ン等假名，如文爲モン，天爲テン，林爲リン之類。第三團即屋沃覺質物月曷點屑藥陌錫職緝合葉洽諸韻，爲收聲于キクツフ之音，西洋所謂短音，我們所謂入聲。如學爲ゴク，職爲シキ，術爲ジツ，葉爲エフ之類。如是，盡五十假名之作用，已將漢文全部韻書，包括無遺。而加於鼻音之ウイン，略有反切意味，加於入聲之キクツフ，又略有洋文之餘音意味，然皆出於直音補救之自然，並非有反切餘音之計畫也。故假名者，即一最疏闊粗陋之直音法也。然而民衆教育之得其宏益，即西洋各國文字所不及也。腐臭中實含神奇，此非通人愛好門面排場者所能知。注音符號雖進化而爲直音兼反切法，能力較大，然不幸又因減少符號，拘牽音理，留一三合拼法，以待補救，皆草鞋上綴絲緣，有損無益之弱點也。日本自古之先民，即皆

專務實用之可見，宜其民族之勃興矣。噫！

自注音符號在民元出世，初遭袁世凱之方肆其野心，逼入冷宮。袁倒以後，經范源濂提倡於教部，閻錫山推行於山西，民國七年由傅增湘公布，就讓商務印書館刻成了第一次的注音字典，鑄成了各號的注音字模。於是闖進了全國的小學，此處彼處，都有隨着國語設立傳布的機關。旗語呀，電碼呀，都有人采用。直到最近蔣夢麐長了教育部，提到全國教育會議，蔣主席等也熱心獎勵，在中央黨部提案，便成功了今日像煞有價事的局面。然還是不能像日本假名一樣，可登大雅之堂，就爲是自今日以前，連我在內，都止有音字觀念，或看做略能幫助國語之統一，如是而已；而不知其注讀漢文之功，實與民衆教育有莫大之關係，我中華民族之興衰，幾七八分係之。即代注音符號作謙詞，姑目之爲草鞋；其實一探古人造字之根源，及後世音注之沿革，與夫符號本身在小學之價值，比較日本假名，固雅俗相懸，即謂歐母之起源，亦我勝於人也。昔法王魯伊十四提倡民間蕃殖番薯，因取番薯之花，飾於衣襟。今注音符號之利益人民，較番薯遠多，深望當道巨公，學界名人，口有道，道之，筆有書，書之，以爲其光寵。庶幾商務印書館四十五年再紀念，而注音符號受國人之寵愛者，得與日本之假名同。姑再雜論造字及音注，又窮歐母之眞相，以爲此篇之結束。

世界有人類，必遠在造字之前者，不知其若干萬年。吾人對於宇宙間之事事物

物，分別自積漸而日多。分別皆以聲音之變異，以爲表示，即所謂語言。語言在造字以後，更加精細，自不必說。但人類之言語，在造字之前，亦已經有極繁極變的分別，隨宇宙間之事事物物，各有不同之表示，乃無人敢于否認。所以未有日字，先有日字之聲，以呼灼灼之太陽；未有月字，先有月字之聲，以呼晶晶之月亮；未有上字，先有上字之聲，以呼其居於上者；未有下字，先有下字之聲，以呼其居於下者；未有武字，先有武字之聲，以呼止戈者之神勇；未有信字，先有信字之聲，以呼人言之應當如是；未有江字，先有江字之聲，以呼岷山下導之一水；未有河字，先有河字之聲，以呼水之導自積石，折龍門而入海者；此又無人所能否認也。以語言在造字後，更加精細的道理論起來，自然決不會今日個個文字，皆爲造字前先有其聲。然而有如上面所說的日月上下武信江河之類，其聲必在造字前而有，是無可疑者。因爲若說造字以前之人，見日月而不能名，辨方位而不知上下，論粗德而不別武信，對於江河之大水，不予以稱謂者，必無是理也。

有喜，有戚，有驚，有愛，有摹倣，有形况，有種種的表示，急切欲異其聲音，以求分別，使人瞭解，於是寬緊其聲帶，張弛其唇舌，離觸其齒顎，產生不同之音，始則牽強，久乃自然，只都是因需要而生的技能。不但靈秀的人類，能够有關節的語言，就是低級的鳥獸，亦能有欣戚的吠鳴。不過簡單與繁複之程度，鳥獸與人類各異，人類與人類又

各異，古人與今人又各異，只也不消說得的罷了。但是人類雖能使用其聲帶唇舌齒顎，產生不同之音；不但產生在何處，如何即可產生出來，在今日稍懂得發音學者即能言之了了；在不到百年以前，就是外國研究語言學的專家，亦止有舌鼻齒，粗分大概；而我音韻學大家，如顧炎武江永戴震孔廣森，以及近代之陳澧章炳麟等，什麽宏細侈斂，什麽陰陽對轉，諸多方法，也不過望文生義，在皮膚上偶爾搔到一點癢處罷了。與千年以前，附在玉篇廣韻後的幾種音韻歌訣略圖比較一比較，亦沒有多大進步。然自魏晉以來，一面發明反切，一面如謝靈運之徒影響於印度之十四音，故能有玉篇廣韻後的附屬小品。魏晉以前，止見所謂遲觀齊桓口形，知是伐莒，而釋名論字，居然有舌腹舌頭等等分別，已使人不勝驚異。故自春秋以前，上追至於造字之日，當時的人智，未有能如今日之小學生，懂得一點音理也。世界各民族之造字，皆在中國唐虞以前，所造者皆為象形字。留至今日，而能知其狀況者，中國埃及巴比倫是已。已不及確知者，又有猶太同族之赫梯人。其比較晚近者，則為墨西哥之舊民族。（即近世下級民族開始造字，亦無非為象形字也。）造字而為音字，最早在殷周之世；即猶太同族之斐尼基，刺取埃及之草書二十二，用如日本之假名。不過トゥ為東音、ヌク為學音，此類自然之拼法，用之尤廣，遂暗接近於拼音之理。於是傳至希臘希伯來，竟演為歐母及回母兩大音字的各系。其初止由之而不知。略知有音理，亦必在秦漢以

後矣、印度文之十四音，出鋒頭於中國魏晉以降，彼卽回母音字之一系也。

於是中國造字之程序，可得而略說：結繩而後，仰觀俯察，以及細辨鳥獸蹏迒之跡，這便像小學生先把點畫曲折，熟知於胸中，然後預備落筆寫字。最初的試造，先畫出一畫與兩斷，成功了一個八卦，代表天地風雷水火山澤。只是何等概括而偉大，不愧庖犧氏算得一個聖人。從而有人依了太陽，作了一圈；依了半月，作了半圈。又知太陽月亮裏面，有些暗影，於是在一圈裏添上一鈎，代表三足烏；在半圈裏加上一直，代表黑影子。（若玉兎娑婆樹等，恐尙非初民所能幻想。）從而又有人，或者卽是此人，又大胆算一畫爲平面，於一畫之上加小畫，硬算做上；於一畫之下加小畫，硬算做下。這種人是否是庖犧時代的古帝蒼頡，或是黃帝時代的蒼頡沮誦，現在可以不必鑿說。我可以大胆斷言的，就是造字決非一個人造成。今日留於說文的九千幾百字，自然非出於一人，亦非出於一時。就是許多初文，如象形四五百，指事三四十，載在說文者，亦必經過若干人，綿亘千百年。或者始自庖犧時代之蒼頡，以至於黃帝時代之蒼頡沮誦。且有繼蒼沮之後，至於刻龜鑄金，而後粗粗完備。卽會意之武信，諧聲之江河等，亦參雜於日月上下等之製造，積漸而增多。不過粹純會意而至於今日說文之近千，當出蒼沮後不遠之時代。若諧聲七八千，必遠至周秦之交，乃完今日之數也。象形之日月，與指事之上下，孰爲先後，則不敢武斷。除轉注無定詁，且爲後起之法，可以不

論；即假借而似引申之令長，亦必為後起，亦可以不論。若論本無其字，依聲託事之假借，六書之此法，即注音符號之遠祖，必居於會意諧聲之先，而先有其法。故造字之始，必先有象形指事，即馬上有假借。（所謂六書，必周秦時學者整理已成之績，歸納而有此等之六法，決非造字初民能先立各法，從而造字也。）會意與諧聲之先後，亦不敢武斷，如言武信即上下方法之擴大，自應會意在先。又如江河，於工可增加水旁，或起源於十人為什，五人為伍等會意兼諧聲之字，因觸動靈機而加增，則會意亦必在先。今且不管此等先後，而假借為諧聲之先行物，則確鑿無可疑；會意兼諧聲之字，在說文亦有數百，為諧聲之過渡物，亦確鑿無可疑。如爰，籀文以為車轅字。蝄蜽，周禮作方良，左傳作罔兩。諸如此類，其始皆屬假借法之依聲託事而已。想見江河二字，其始亦止作工可，如爰與方良罔兩相等。工古音讀如轟，如今之紅鴻，北方猶存古音，狀江水之大聲轟轟然而名之也。可古音讀如呵，今北方讀之，猶為古音，必狀河水之可引人驚呼而名之也。名江為轟音，名河為呵音，乃遠在造字之先。及既造工之初文，必隨即借用為江。又造可之會意字，亦借用為河。象形指事必先造，隨造必隨借，故以為假借尚前於會意。假借非特為形聲之起源，且奪初造之字之意義，而用為極重要之正文。有如爾我之稱，自應對蠻時代即有之，焉也於為等之語詞，亦必起自最古。此等皆未造字；皆如忘蛋寫作王旦，烏龜寫作五車，久假不歸，字書上遂認為極相當之正字耳。

如此，有若日本假名之以ィ代醫代衣代異，而注音符號之以一代醫代衣代異，皆何嫌何疑，而必認爲可笑可議乎？況此猶指代用文字言之也，若止注讀漢文，則更何所嫌疑而不爲。

篆籀遞變，而至於演爲分隸，形體不復可確認。加以古今南北之音變，如一工也，江讀若姜，紅仍爲轟，攻則讀公，讀音之艱難，歷秦至漢，遂成爲大問題。於是高誘注淮南，許愼注說文等，始有讀若讀曰之注音。乃以易識之字，形況難識之字，即以救秀才止識半邊字之錯誤。形況之字，往往而窮，於是孫炎在魏時，大約悟於古時之丁寧爲鉦，之於爲諸，不可爲叵等之巧合方法，加意匠而創反切。適其時佛教大盛，繙譯佛經之人，必介紹印度十四音來華，謝靈運之徒在劉宋時已習之。於是孫炎之舊法，與印度之新法相參證，雙聲疊韻之讔語，遂爲當時最出鋒頭之一事。反切一學，因而亦確立於藝林。由反切之疊韻，創爲韻部。四聲之分，亦經周顒王筠等之提倡，成爲公認之學術。雖聲律之加密，而於學術爲進化，然解音愈難，音注又變爲高等人之事業。於古時丕可以不聲，吏可以史亦聲，不拘平仄上去者，自然以爲太疏。然音注創立之初，堅本奧善切，可云讀若賢，啗乃徒濫切，可云讀與含同，似平仄亦不甚拘。而拘于韻部聲類之必嚴者，皆不以爲然。遂至海音醢，芮音汭，汭又音芮，或所音之字反加難，或音如未音，此等滑稽之把戲，霸佔音注界，而爲一般民衆之阻難。高誘孫炎等雖發明音注

之法，本意欲便利於人者，而六朝以後之反切與直音，反迷惑於人。此非當時學者有意與人開頑笑，實音理未大明，不知而作，無謂之道地，往往自取周章。而且不知文字與音注，爲正相不同之兩事。文字所以御繁，欲用以治高深學問，用以立契約，宜乎條理愈細密，分別愈多而愈善。故上文所舉英文一 Ei 之音，必代以或 A 或 Ai 或 Ae，則分別可生。故中國諸聲之聲，多至近千，十之七八，皆必同音而異字。古音之同異，與今音自不合。今但舉今音以示例，如功蚣碽同音也，其取聲必分工公貢。（工公貢古音未必同，而古音亦必有如此之同音而異聲，則無疑也。）所以異其得聲之字，即與或 A 或 Ai 或 Ae 同一理耳。至於音注則爲執簡之事，其意實欲得一ㄍㄨㄥ之音，能遍讀功蚣碽等取聲雖然不同之字，與用 E 爲注，可遍讀或 A 或 Ai 或 Ae，又同一理也。假如漢魏六朝之人，即能通音理如今之小學生者，知雙聲字必取音至短，疊韻字必取音近喉，而又知雙聲疊韻之字可至約，在彼時即發明注音符號一副，則基雞讀爲ㄐ，衣伊讀爲一，高誘之法也；賁臂讀爲ㄅ一，披譬讀爲ㄆ一，孫炎之法也。或至周顒王篙而加密，至顧野王著玉篇，其音注可如左：

基ㄐ平之　雞ㄐ平齊　紀ㄐ上止　衣一平微　伊一平脂　賁ㄅ一去寘

披ㄆ一平支　譬ㄆ一去寘

倘能作如是之音注，舉基字爲比較，僅僅着ㄐ平之三字耳，較之今日字典居之

切音萁多至五字者，字數已較少。請問萁之與ㄐ，孰爲簡便？日居之切，雖因之字而知爲廣韻之韻之字，然亦不如平之二字，既標聲類，又標韻部，爲顯豁呈露。況如海之爲呼改切，並不知何聲何韻，尤爲苦悶。若作海ㄏㄞ上，海較之海呼改切音臨，其難易如何？況基之與雞，在古時必非一音。基必爲ㄍㄧ，雞必近ㄍㄞ，若古人已有劃一之符號，明著以示後人，豈非一大快事。故今日既有注音符號，尚不欲藉之以革音注之舊，眞所謂不智之極矣。反切上下兩字，筆畫太繁，無從推合於本字而爲加倍之便利。若符號，則日本假名已行之千年，推合於漢文本字之上，如基作基ㄐ，其便利民衆爲如何？如是便宜之草鞋，尚不肯廣給人人以一雙，又可爲不仁之極矣。（按爲造字計，符號爲字母，如ㄐ音基，尚應加一。若止用爲注音，則援假名之例，四十音符之本身，即包括四十音。又如ㄓㄔㄕㄖㄗㄘㄙ等，欲加韻母而無從，何不索性或取讀若法，或取反切法，合古之音注而一冶之，於民衆更便乎？）

又有咎注音符號面目之蠢拙，不如西洋字母之漂亮者，此亦由於新事物不習于耳目，必加疑怪；又心存勢利之見，以爲西洋事事勝人。其實注音符號多數取于說文之初文，其立足已極古雅。決不像假名與官話字母等之止取偏旁，未免疏陋。至於不取歐母，而取少筆之字，用意所在，一欲不大遠于古之反切或直音法；二欲便于一般窮鄉僻壤之民衆，如書寫上大人孔一己之相習；且可推合於漢文之上，形式和諧。

讀者諸公以爲歐母誠文明乎，則亦不求甚解之贊說也。實則歐母之出身至寒陋，至今猶不掩其極可鄙笑之迹也。古代造字，不約而同，皆從象形字上文已言之矣，今取三種文字比較如第一圖：

(1)

中國文	日	月	蝮	人
埃及文	日	鷹	蛇	腿
巴比侖文	星	麥	手	足

象形之外，埃及亦有會意，如下圖 向日而高拱拜之意，亦敬之意也。但埃及文字之全部象形會意之字亦居少數。其充滿字典者大部分亦爲形聲字。形聲字之構成，與中國小異。俗說中國爲單音字，乃不通之謬說。有如蝴蝶爲山川之精物，二音並舉，乃成一物。單讀蝴音，或單讀蝶音，皆不可能。惟中國書寫之法有一特點，凡有一音，必另成一字。凡字又不拘筆畫多寡，必佔相等之面積。如一字止一畫，佔豆大之面積，而麤字三十三畫，亦止可佔豆大之面積。因此蝴蝶一物而二音，必成兩字。故寧可多一形旁之虫，使成兩字；且使佔兩個相等之面積。後世字典又以筆畫多寡爲先後之次

第丙字遂分離而異居，形成各為一物矣。埃及則不然。取埃及之形聲字，再將中國之形聲字，依其法而比較於第二圖，即可豁然而知中埃亦未嘗十分違異也。

(2)

此鳥巢之巢，其音曰賽虛，以卄為賽，以皿為虛，置于左以得聲，如江河字之有工可，繪鳥巢于右以表意，如江河字之有水旁。

右埃及之形聲字

此戲嬉之嬉，其音曰台勃布姆，以[圖]為台，以[圖]為勃，以[圖]為布，以[圖]為姆，置于左以得聲，繪一戲嬉之人形于右以表意。

此夔龍一類山川精物，其音曰方良，以网為方，以[圖]為良，置于左以得聲，繪一體博三寸之蝮蛇于右以表意。

右中國仿埃及式之形聲字

此中國巢字，鳥巢在木上，乃會意字，巛鳥亦用三，表多數也，與埃及不約而同，人智自相同也。

但中國工可一類之聲，其數近千，而埃及賽盧台勃希姆等之表聲字，止有四十餘。因此中國之聲，繁然雜亂，以漢晉時代之人智，尚無法整理為簡約。埃及表聲之字甚少，容易汰其同者，存其異者。以斐尼基人之幼稚智識，竟能於殷周之間，即在四十餘字中取得二十二，以為假名之用。此二十二假名，後為希臘所得，稍有添補，更傳羅馬，用為拉丁文之字母；遂分別傳布，為今歐美各國文字之字母。埃及象形字，大篆如畫圖，此外更有草書，斐尼基即本其草書，改為今日 A B C D 之形。其變更有如第三圖：

(3)

埃及大篆　埃及草書　斐尼基　希臘　拉丁

舉中國之字之變遷作為比較

右舉 A B C D 四字母，示其由埃及大篆而至拉丁文，形貌之變換，使人懷疑而可駭。及取中國之字之變遷比較之，則古今之不同為尤甚，而疑怪亦即釋然。A 於埃及大篆為一鷹，鷹之音，當與阿近。其草書屈曲，稍存鷹狀。斐尼基人

甚幼稚，摹屈曲則難肖，故必斜作角形，而加一直，（對於失學民衆，符號必取方正畫拙，不取流利漂亮，即爲書寫與辨別較易。注音符號選擇今狀，自有用意。）恰肖一牛頭。斐尼基之牛頭，其音爲「阿而勿阿」，取其首之阿音，爲此母之音，又恰相當。B於埃及大篆爲一水鳥，此鳥之音，必近培。其草書亦略存水鳥形。斐人又不能書之恰肖，故亦連綴如小尖旗形，或像斐尼基之席篷小屋。小屋之音爲「培帶」，取其首之培音，爲此母之音。B又經希臘之肖其樓房，變而爲雙層，至拉丁，又或嫌其風水不利，移向左者爲向右。此即所謂文明字母之來源也。拉丁稱爲 Alphabeta 「阿而勿阿—培帶。」英文變爲 Alphabet 「阿而勿哀培脫。」譯其義，即云牛頭房子也。今之洋迷，崇拜歐母，藐視注音符號者，曰注音符號是什麼東西，並非阿而勿哀培脫也。是猶言並非牛頭房子，亦何傷乎注音符號乎？歐母文明云乎哉，不過震於他人之囯勢，爲盲目之崇拜而已。

音符運動之篇，於此可以結束。

又當附加一言者：吾言注音符號，可以注讀漢文，最要者爲注於民衆教育之書本。不用教師，但散發書本，可使民衆自讀之。於是義務教育不獲普及，可以所發書本代之；民衆學校無力多設，可以所發書本代之。則當公家奇窮，私人亦無暇入校之情勢下，不呼救於注音符號，而反淡漠視之，或且仇視之，眞上文所謂不智不仁之尤者

也。試舉一例：荒村三五家，有十歲外之子弟數人，無論無校可入，即有校，亦當助父母放牛，亦不能入。如是由當地熱心教育者，每夜授以注音符號數個，僅二三十天之工夫，使符號認熟，又通曉拼切之方法，於是授以相宜之書本。彼等放牛於荒野，牛方食草，彼等臥伏於草際，相與拼讀。其書本必當爲有興趣者，又當爲不煩教師講解，讀出即了了者。其初止照注音符號之拼音而讀也，今日讀之，明日又讀之，在此張所見之字，於他頁又見之，積久則漢文以漸而識一二，由一二而三五，從而十百，即爲識字之人矣。書本之所云云，由趣味而進以智識，進以方法，居然漸施以生產之教育，又成爲生產之人矣。

爲博其趣味，使之愛讀，當先之以歌唱。歌唱之書本，其式當如第四五圖：

字旁所注之符號，右爲國音，左爲土音。便於民衆，止照土音拼讀。右圖所注之上音，則爲無錫音。在民衆教育，以無錫人教無錫民衆，即當面口授，自然止作無錫音。則注在書本，而使無錫民衆拼讀者，更當以無錫音爲便也。應注土音之理由，已如上述。而其一無阻礙之理，再當逐一說明。（一）民衆教育之書本，其材料必取耳目所接者，故爲甲地之民衆，必按甲地之情形，特別編撰。所以無錫民衆教本，注以無錫音，本不必移授別地之人也。（二）凡書本能印二三千冊者，即值得編撰，值得印刷。一地民衆教育之書本，可以萬計。是印刷無錫音之書本，止銷行於無錫，猶慮不給，必無蕪積之

第四圖

正月裏來是新春
家家戶戶點紅燈
別家丈夫團圓聚
我家丈夫造長城

萬里長城

第五圖

一更裏　坐牙牀　哀哀哭小郎

撇下奴　奴守孤孀

真正好凄涼

奴只得　哭聲夫　叫聲郎　此

一刻　不知你　靈魂兒在何方

患也。右旁之注國音，則寓齊一通國之意。且使留心比較之民衆，如讀新春二字，知新之土音為ㄙㄧㄣ，國音為ㄒㄧㄣ，所差為ㄙ與ㄒ也；春之土音為ㄔㄣ，國音為ㄔㄨㄣ，而國音多ㄨ，為合口讀也。異同之故，習知於胸中，

第六圖

乃不至聞異方之音，以爲難於通曉，而生畏懼之情矣。此又附帶可獲習知國音之益也。

歌唱

之外，引其興趣者，又當進以小說，舉例如第六七圖：

第七圖

這位老漢周亮

見他揹了一大籮

柴草走了十多里毫不停留

而且並不吃力料想必是一

個非常之人倒要前去請教

此等連環圖畫小說，上海許多小書局已經有了很多年，所印得不少，總有百十種；有四本一套的，有八本的，有十幾本的。許多大城市大鄉鎮的十字街頭，常用架子，擺放起來靠列在牆壁上，不是賣的，止是租的。攜回家中看，大約一個銅子看一冊，在書攤上揭看，大約一個銅子能看幾冊。常看見所雇的小僮，燒火完了，手拿這種小本子閱看。又常看見有三三兩兩的小孩，蹲在書攤旁邊，凝神揭看，這眞是一個民間已風行的流動書庫。想來材料都有未必正當的，印刷也過於粗劣，語句常欠爽朗，若主持民衆教育的人，特別留意，編撰適當一點的，使他流行在這種小書攤，從而廣勸民衆購讀，所收的識字效果，是必不小的。吾意凡民衆教育的書本，爲識字起見，都要有很好的圖畫。印訂紙張，也不好過於惡劣，不好專門在省錢上着想，要知道儘管窮人，爲了兒女每年上上廟，燒炷香，也得化一元兩元錢，只種教本，是爲他兒女的終身大事，多費一元搭八毛，藉了好書本引動興趣，使識字因快愉而容易，必定比較密行細本，形狀劣陋，看了厭倦的，或置不看，有益得遠多。一面將歌唱小說，引出興趣，一面又要進一步把簡單的字課，專門引逗他識字。字課沒有教師講解，莫善於先將當地極通行的成語，做成教本，使他又有味，又易明白，只就是下面第八圖之所示，可以見個式樣。

這一類的成語，包括種種門類。如木和尚過江，及秀才遇着兵等，乃世故的經驗

談。如小暑頭上一個雷，半個月黃梅倒轉來，重陽無雨一冬晴等，乃時令的經驗談、又如餓死勿要做賊，氣死勿要告狀，親兄弟勤算賬，走盡天下娘好，吃盡天下鹽好之類，乃道

第八圖

木和尚過江
要過江
千聲佛
勿要過江
燒老和尚吃



秀才
遇着兵
有理
說勿清

義的格言。又如一絹一隻蝦，針於搖揭花，天下無難事，止怕有心人，止要功夫深，鐵杵磨成針之類，乃企業的格言。又如早睏早起，落得眼睛歡喜，禍從口出，病從口入，說嘴郎中無好藥之類，乃衛生的格言。又如白露白迷迷，秋分稻秀齊之類的農諺，又如鄉下人勿識石獅子，叫玉馬，（無錫音玉馬，等於內麻，可譏流俗不拘平仄。）麻子照鏡子，一點也勿錯之類的隱語，門類不勝其繁，取材可以極多。說到字眼，都是日用所必需的。都用不着講解，就可以懂得很清楚的。假如小學教本，用無味的天地日月山水，何如看這種教本，看懂了青天嚥得箬帽大，福地全靠福人屯，一日勿多，日日許多，風掃地，月點燈，靠山吃山，靠水吃水以後，自把只六個字都認識了，而且箬呀帽呀風呀燈呀一類的名詞，青呀福呀一類的狀詞，屯呀掃呀點呀靠呀一類的動詞，又知道了不少。故這種化錢很少的識字運動，何以不把他看做比形式的義務教育學校尤為重要呢？

依靠着歌唱，小說，成語的力量，做了識字運動的先鋒；於是對了已經識好了字的民眾，再做了各種有關農業智識，有關工業智識，有關衛生智識等的書報，廣播於窮鄉僻壤。作為民眾教育的本營。所做的，還是要把注音符號注上。也要不好太莊嚴了，去拘束其與會。總得帶一點俗氣，叫下層社會的人，可以消遣發笑，於無意中輸入有用的智識。那就儘管沒有教師監督，他們就自己樂於自脩了。再把我學着賣橄欖

人所謂「小熱昏」的聲口，做的反對蒼蠅唱片，寫在下面，以見一斑。

說起新聞　舍個正經　一條性命　送畀蒼蠅

蒼蠅會飛　蒼蠅會停　停停飛飛　飛飛停停

停勒毛坑　飛進後門　停勒灰堆　飛到客廳

六隻小腳　帶滿毒菌　個號毒菌　專會殺人

小到乃亨　說也勿信　幾百萬條　勿夠蓬塵

所以別號　又叫微生　好顯微鏡　才能看清

茶盃一隻　茶碗一屯　飯桶飯鍋　隨便亂停

眼睛勿見　倒算乾淨　無數毒菌　喉嚨送進

一進肚皮　個個活靈　論千論萬　馬上加增

血管塞滿　蟲子蟲孫　滿面灰白　周身碧青

連聲阿唷　痛得要命　醫生搖頭　一命歸陰

若得快速　吃藥打針　就算運氣　一場大病

銅鈿用落　時間費盡　一點小事　舍勿用心

蒼蠅最怕　就是乾淨　地方乾淨　蒼蠅勿生

勿丟瓜皮　勿甩菜根　垃圾屎糞　到處留神

蒼蠅稀少　容易捉盡　滅盡蒼蠅　無災無病

決非瞎說　快要相信　稍爲卸意　大禍臨門

受了大禍　信我熱昏　已經嫌遲　勿如早聽

好了，這種白嚼蛆，架子倒盡。然而給民衆的效果，或者在典謨訓誥之上。請讀者諸公對於草鞋的注音符號，亦作如是觀，大家捫了鼻子來保護牠發達，只是最後的祈求。

三十五年來之國語運動

黎錦熙

商務印書館開幕的那一年（清光緒二十三年丁酉，公歷一八九七）可以說，正是中國『國語運動』開始的那一年。那一年湖南南學會成立，又設了一個時務學堂；上海時務報也就是前一年（丙申一八九六）出版的。時務報於丙申十一月登了梁啓超氏的沈氏音書序，其中有言：

稽古今之所由變，識離合之所由興，審中外之異，知強弱之原，於是通人志士，汲汲焉以諧聲增文爲世界一大事。……吾師南海康先生，以小兒初學語之聲爲天下所同，取其十六音以爲母，自發凡例，屬其女公子編纂之，啓超未獲聞也。去歲從萬國公報中，復見廈門盧戇章自述凡數千言。又從[illegible]見渠設音之快字，凡四十六母，二十六韻，一母一韻，相屬成字，聲分方向，畫分粗細，蓋[illegible]用以[illegible]院之音者，即此物也[illegible]……顧[illegible]文字，於文質兩統可不偏廢，文與言合，而讀書識字之智民可以日多矣。（按所謂沈氏音書，就連登在時務報的次冊以下，詳後。）

經這麼一鼓吹，又加上那一年（一八九七）康有爲因德國強佔膠州灣，上書力請變法圖強，甚麼事都有革故鼎新的傾向了，果然到了次年，就是戊戌變法那一年（一八九八）所謂『廈門盧戇章等所著的書』居然見諸煌煌明諭；三十幾年前的大清政府居然也在那兒提倡『諧聲增文』打算幹現在土耳其凱末爾君的勾當了！

大凡一種『運動』，總是起於少數先知先覺者一種有意的宣傳，與着社會上一般人士受其影響而相與追隨，跟着政府也就受其影響而起了反應。我們根據這個運動歷程，可以把三十五年以來的『國語運動』劃分爲四個時期，每一個時期，

就拿政府對於這種運動反應的事實作一個綱領，真凑巧！恰好每十年成一個段落：

一八九八（清光緒二十四年戊戌，商務印書館開幕的次年）

七月二十八日，軍機大臣奉上諭調取盧戇章等所著之書，詳加考驗具奏。

這年的前後，可定為國語運動的第一期——『切音』運動時期。

一九〇八（清光緒三十四年戊申）

七月十四日，勞乃宣進呈簡字譜錄，奏請欽定頒行天下；奉旨學部議奏。

這是國語運動的第二期——『簡字』運動時期。

一九一八（民國七年廢曆戊午）

十一月二十三日，教育部公布注音字母。

這是國語運動的第三期——『注音字母』與『新文學』聯合運動時期。

一九二八（民國十七年廢曆戊辰）

九月二十六日，中華民國大學院公布國語羅馬字。

這是國語運動的第四期——『國語羅馬字』與『注音符號』推進運動時期。

我們只要記着：這卅五年以來，公歷的末一數字是『八』的，就是『國語運動』的紀念年；民國紀元逢『七』是紀念年，廢歷甲子逢『戊』是紀念年。

(一)最初運動的概況　以下請分期論述一個大概。

第一期——『切音』運動時期

——約當庚子(一九〇〇)以前——

凡是『運動』都有一種簡而賅的口號，現在叫做『標語，』從前講學家謂之『宗旨。』三十五年以來，國語運動的口號不外兩句話：『國語統一』『言文一致，』當國語運動的第一期，那些運動家的宗旨只在『言文一致，』還不甚注意『國語統一，』『國語統一』這個口號，乃是到了第二期纔叫出來的。就說言文一致，也不過是要用一種『切音』的工具，來代替那繁瑣難寫之單個兒的漢字，却沒注意文體的改變；變文言爲白話，乃是到了第三期纔提倡成功的。所以我們叫這第一期爲『切音運動時期。』

切音運動的動機，就在他們目擊甲午(一八九四)那一次大戰敗，激發了愛國的天良，大家推究原因，覺得日本的民智早開，就在人人能讀書識字，便歸功於他們的五十一個假名；一方面又有幾位到過西洋的，不但佩服他們文字教育之容易而普及，更震驚於他們『速記術』之神速；於是乎羣起而創造切音新字。

盧戇章在這個時期中，要算是從事切音運動的第一人了。他是福建同安縣人，

住在廈門。十八歲，應試不售；二十一歲便往新加坡專習英文；廿五歲，回廈門，結識英國教士馬約翰，繙譯英華字典。那時漳泉一帶傳基督教的西洋人，已經利用羅馬字母創行一種『話音字』，用十五音(漳泉土音)拼切土音土語，刊行聖經；盧氏就這種話音字，專心增改，歷十餘年，選定五十五個記號，製成一套羅馬字式的字母，(橫行拼寫，兩音以上之詞都用連號)定名爲『中國第一快切音新字』，那時纔是光緒十八年(一八九二)甲午之戰還未開呢。他有一篇切音新字序，就是那年作的，其中說明了他的宗旨：

竊謂國之富強，基於格致；格致之興，基於男婦老幼皆好學識理。其所以能好學識理者，基於切音爲字，則字母與切法習完，凡字無師能自讀；基於字話一律，則讀於口遂即達於心；又基於字畫簡易，則易於習認，亦卽易於習算；省費十餘載之光陰，將此光陰專攻於算學、格致、化學，以及種種之實學，何患國不富強也哉？

他也曾注意到『國語統一』這個問題，序中又言：

又當以一腔爲主腦。十九省之中，除廣福臺而外，其餘十六省大概屬官話(？)；而官話之最通行者莫如南腔。若以南京話爲通行之正字，爲各省之正音，則十九省語言文字既從一律，文話皆相通，中國雖大，猶如一家，非如向者之各守疆界，各操土音之對面無言也。

他的『中國第一快切音新字』總字母(韻母)并總韻腳(聲母)共五十五字：廈腔只用三十六字，漳加二字，泉加七字，共四十五字；其餘十字，乃屬各處之總腔。這種組織，當然是很不精密的。大約他對於他的鄉談(廈腔)考究較精，故當時他所編著的新字課本，名叫『一目了然初階(中國切音新字廈腔)』者(廈門五崎頂倍文齋刊本)很能風行。只看戊戌年(一八九八)都察院代奏文中稱『福建廈門近時用盧戇章切音新法，祇須半載，便能持筆抒寫其所欲言』，又稱『旅閩西人亦多傳其學，稱爲簡易』，就可知道他

出書後幾年間，這種切音新字在社會上所收的效果了。

盧氏把切音新字刊行後的第六年，就是戊戌年，(一八九八)他的同鄉京官安溪林輅存，「以字學繁難，請用切音以便學問，」呈請都察院代奏，奏中除揄揚盧氏所創閩音字學新書外，還列舉了四個創新法切音的人作比較：

查創新法切音者，福建盧戇章之外，更有福建舉人力捷三，江蘇上海沈學，廣東香港王炳耀，已故前署漢海關道蔡錫勇，各有簡明字學刊行於世。其法均遵欽定康熙字典切音，參以西法，而善其變通；或以字形勝，或以音義勝，或以拼合勝。大旨以音求字，字即成文，文即為言，無煩講解，人人皆能；而尤以盧戇章苦心孤詣，研究二十餘年，且其生長外洋，壯年回籍，故其所為切音新字，捷訣深得中西音義之正。……敢請我皇上飭下各該省督撫學政，傳令盧戇章等，攜其所著字書，咨送來京，由管學大臣選派精於字學者數員，及編譯局，詢問而考驗之，校其短長，定為切音新字，進呈御覽，察核頒行。

這一本奏了之後，軍機大臣於七月二十八日面奉上諭：

著總理各國事務衙門調取盧戇章等所著之書，詳加考驗具奏。(附注：當時學部未設，只有禮部；民政部也沒有，只有戶部，故此等新事業都交總理衙門去辦；「總理衙門」是當時簡稱，實在名副其實也；又奏稿中所謂「管學大臣」是戊戌變法命將天下大小書院改辦學校，特設此職；所謂「編譯局」大約是指譯書局，也是那時特命梁啟超去辦的)

不好了！一聲霹靂，政變起，康梁逃，六君子死，新學，新政，都成了曇花之一現，獨了一年多，庚子(一九〇〇)禍起；再過一年，辛丑(一九〇一)和約成；再過一年，(一九〇二)兩宮回京；再過一年，(一九〇三)俄兵占領奉天；再過一年(一九〇四)日俄開戰，朝野上下連受了這幾次大刺激，新機又大動了，於是盧氏舊事重提，於光緒三十一年(一九〇五)特從廈門跋涉到京，恰值七年前的諭旨，將所著切音字書向學部呈繳，聽候考驗，並請代奏，不料學部批云：

查該文章所著切音之書，既經恭奉諭旨，咨總理各國事務衙門調取考驗，等因在案；該文章自當代遞具呈外務部，聽候核辦可也。

盧氏便又請飭改向外務部呈進。不知載在辛丑和約列為各部院之首的外務部，確是專辦外交，不比牠的前身總理各國事務衙門乃是總理各項新政新學的衙門了，牠當然還是咨行學部查覆。盧氏等到次年（一九〇六）三月，渺無消息，他又恭繕一部新書，呈請外務部，請換出舊書，以便進呈御覽（此書更名中國切音字母。字母改用簡筆點畫，頗似日本片假名，與光緒十八年所定羅馬字式的大不同了。書中以北京音切音字為主；末附泉漳福州廣東廈門五種字母）。當時學部已把他的書咨送譯學館審定，譯學館的文典處擬了一通三千多字的長批，結批駁了。這批起首却有一段概論，到現在還可一讀的：

> 現今世界文字，大別為二：一為象形字，一為切音字。除中國獨用象形字外，餘如國書之字頭，泰西各國字之母，皆切音也。日本朝鮮雖亦沿用漢字，然日本則有假名，朝鮮則有諺文，用以補漢字之不逮，假名，諺文，亦切音字也。象形切音二法雖各有長短得失，然論其難易，二者實有霄壤之別：切音字數十筆十餘筆而有餘音，象形累數千字數萬字而未足。而文字之難易，又與教化之廣狹相為比例：識字難，則游惰不得不多；識字易，則教育自然普及。近來日本教育家屢有改良國字之議，至欲盡廢漢字，專用假名或羅馬字以代之，蓋為此也。夫漢字為我國國粹之源泉，一切文物之根本；在日本用之既久，尚難一旦更張；在我國世代相傳，豈可反行廢棄？特以字形繁重，施諸初等教育，實有勞而少功博而寡要之患，故仿照國書及泰西諸國文字成例，別製切音字一種，以與固有之象形字相輔而行，亦今日不得已之舉也。

又有一段，可以代表那時學部的正面主張：

> 今欲造中國切音字母以濟象形文字之窮，則宜講求「三十六字母」之本音，稍去其微妙難辨者，以為標準字母若干字；又按「四呼」（按：謂開口，齊齒，合口，撮口）「四收」（按：謂喉音，鼻音，舌齒音，唇音之法）參酌古今韻書，以為標準韻母若干字。聲韻既定，或仿日本片假名之例，取原字之偏旁以造新字，或竟用泰西各國通例，借羅馬字為之。新字成立，乃依玉篇廣韻等書所注之反切，逐字配合，垂為定程，通行全國；不得遷就方音，稍有出入；要使寫認兩易，雅俗兼宜；然後足以統一各省之方言，徐謀教育之普及。

根據這個主張來審查盧氏所製切音，當然要批駁了：

今查盧戇章所著中國切音字母，內分「字母」「聲音」兩項，計字母一百有二，聲音二十五，各按泉漳廈門福州官音之例而有省併多寡之不同。其所謂字母者，即韻母；其所謂聲音者，即聲母，其傍注之□□字，即其所造拼字之聲音。其拼法則以韻母爲主，居中大寫；以聲母傍寫細書，各按字音之平上去入分書於韻母之上下左右。觀其書音之位，拼時不能不動用意，不能不借，以視今字古籍，殊嫌味遠，尤生□□之枝節。

下文便列舉他的疏謬數端：一爲聲母不完全（因卅六字母中有十七個濁音，而他只有三個濁音，太少了，）二爲韻母無入聲，就是說應該照廣東入聲收k收t收p，製出三類入聲韻母來，）三爲寫法乖謬（不應先寫韻母而後聲母，與古今中外通例相背馳。）於是說「該書謬誤有此三種，自難用爲定本通行各省。」於是學部據以咨呈外務部，外務部便據以劄交文童盧戇章，時光緒三十二年（一九〇六）三月十九日也。

這時已入國語運動第二期，王照的「官話字母」已大規模地推行於京津甯李一帶，盧氏應該和他合作，舍己之短（如乖謬的寫法，）就人之長，像勞乃宣就是以因利乘便而幾於成功的。但他不肯如此，他要和王照爭霸，那年同到上海，還把他那進呈本略爲增修出了一部北京切音教科書（只是首冊上海點石齋石印）在書名旁邊綴上一個對聯「一卅年用盡心機，特爲同胞開慧眼；一旦成字母，頒教吾國進文明。」後來到了民國元年（一九一二）他被本省選派爲教育部讀音統一會會員，會中把注音字母議決了，他不謂然，以爲不如他自己所創的簡明淺易，回去便把他的切音字母改名

「國語字母，」於民國四年（一九一五）還出了中國新字一書（廈門閩南書局石印本），那書名旁邊的對聯也還照舊挂着，只是「卅」字改了「卌」字。他致力於切音運動，到此實在已有三十七年之久了。（這書後幅還印上光緒二十四年的上諭和三十二年的學部批語，他晚年頗以遺老自居，民國□年卒。）

我們把盧氏作第一期國語運動家的代表，只因他的創作，他的宣傳，最專而最早。還有見諸戊戌（一八九八）林輅存呈奏中的四個人，不復詳述，只舉其略歷和書：

蔡錫勇 字毅若，福建龍溪人，曾隨使美日祕三國，居華盛頓四年。

傳音快字 一冊 光緒三十一年湖北官書局重刊本，子蔡璋校。首有光緒二十二年自序，同年花縣湯金銘跋。

沈學 無字，江蘇上海人，通英文，十九著書，五年而成；每星期日，在一林春茶樓，傳授其「天下公字，」八小時畢業。後貧困，流爲丐卒。

盛世元音七篇 原著爲英文，節譯成漢文，曾登光緒二十二年八月申報；時務報亦於是年十二月起，登其全文。即自序，體用第一，字論第二，性理第三，文學第四，反切第五，（附字母表及反切表，略）書法第六（附啞聾寫讀法，略）凡七篇，附凡例三條。

力捷三 字子薇，福建舉人。

閩腔快字 一冊 光緒廿二年武昌刊本；但卷首錄光緒二十四年林輅存呈奏和上諭，當是補入。

無師自通切音官話書 一卷 光緒二十八年刊本；姪力銘及門人李夢梯周受謙校。

王炳耀 字煜初，廣東人，居香港。子寵惠。

拼音字譜 一冊 光緒二十三年刊本。有溫灝及弟炳堃兩序及自序。

這都是戊戌前後的切音運動者。但與其謂爲國語字母之創製家，毋寧謂爲中國速

記術之先鋒隊，因為他們所創的字母都是些極簡單的弧矢點線之類，而蔡氏力氏所作，更顯然說明是祖述美人凌士禮氏的『快字』的（蔡氏子孫世其家學，自清末資政院到民國的歷任國會都是他和他的學生在議場上主持速記的。）

那時還有兩個西洋人主張中國要新創字母的：一個是傅蘭雅，當光緒十九年（一八九三）基督教會聚議於上海，討論聖經繙譯問題時，他極力反對襲用方音羅馬字；一個是李提摩太，也在那時候製成一套新字，却也是採用『短寫法』（Short hand）。總之國語運動第一期，大家簡直把『切音新字』與『速記符號』併為一談；又各就方音組織，而且偏於閩粵，有這兩個大缺點，所以終於行不通，而有待於第二期之王勞兩氏了。

第二期——『簡字』運動時期

——約庚子（一九〇〇）到辛亥（一九一一）——

我當十二年前編了一本國語學講義（民八，一九一九，商務印書館出版），已把這第二期關於『簡字』的重要文件編述在裏邊（見下編第二章），現在只撮叙一個大概經過情形，至於詳細的掌故，就請參檢那一本書好了。——還要多偷點兒懶，這第二期的大概情形，也只把我五年前（民十五，一九二六）在北京平民大學寒假講演的一段舊講稿寫在下面：

戊戌前後一批國語運動家，他們大都是福建廣東人，所宣傳的只是拼切語音的工具，故謂之「切音運動」，但他們却已大胆地叫作『新字』。繼此就是直隸寧河王照，和浙江桐鄉勞乃宣。

王照的官話合聲字母，正是庚子那一年（光緒二十六年一九〇〇）在天津成書的，書中隱去姓名，自稱「蘆中窮士」，完全摹倣日本的片假名，採取漢字中的某一部分，作為字母。例如現今注音字母的「ㄆ」，他作「才」，是採取「撲」字的偏旁；注音字母的「ㄨ」，他作「五」，是採取「五」字的下部；注音字母的「ㄚ」，他作「ㄋ」，是採取「阿」字的首筆。凡聲母五十，就叫作『字母』；韻母十二，名為『喉音』；合共六十二個字母。

第一位實行宣傳這官話字母的，是天津嚴修（那時候他作翰林院編修，）他家裏人人都練習得很熟。其次便是桐城吳汝綸，他以桐城派古文老將的資望，很熱烈地宣傳這種字母，自然影響很大。他宣傳的理由，却是偏重『國語統一』；『國語統一』這個口號，可以說是由吳汝綸叫出來的。那時候贊成這種字母的，大都是因為「目不識丁」之婦孺，兼旬即能學成，即能彼此通信，真是神速；如光緒二十八年（一九〇二）宛平生員王璞呈請管學大臣張百熙奏准推行這種字母的呈文中，說這是使人人能讀書、人人能看報、人人能讀詔書示諭的便捷之法；大家只注意『言文一致』

的好處，還沒有打起『國語統一』這塊大招牌。及到吳汝綸上書張管學大臣，才說「此音盡是京城口聲，尤可使天下語音一律。」吳氏這種感想乃他游日本時得到的。日人伊澤修二極力勸他提倡國語，有一天在席上指着一個薩摩人同多對他說：「三十年前我們對面不能通姓名，就如貴國福建廣東人之見北京人也。然今日僕與同多君說話已無一點差異。這不過是在薩摩地方設立師範學校，教師範生學習國語（東京語）歸而傳授得此效果。」所以吳氏歸國後便非常注意這件事。果然，張管學也具有同感；光緒二十九年（一九〇三）他和榮慶、張之洞奏定學堂章程，其學務綱要第二十四條：「各國言語，全國皆歸一致，故同國之人，其情易洽，實由小學堂教字母拼音始。……茲以官音統一天下之語言，故自師範以及高等小學堂，均於國文一科內附入『官話』一門。」那時候中央底權甚大，部章必須遵守，雖沒規定把王照的書作課本，但「官話字母」因此就有不脛而走之勢。（[illegible]在[illegible]傳教者，亦嘗[illegible]官話也用[illegible]這種字母同學而多以爲怪異。也就因爲部章沒有規定，本該各省分官話一門，多不一律，不[illegible]，[illegible]教習大約是沿襲他們從前官話學堂的傳法，說到音讀句話，一定是「皇上，朝廷，太子的家；我們[illegible]時有一位[illegible]自[illegible]反對[illegible]官話去了」）

給王照的「官話字母」作護法的，除嚴修吳汝綸兩氏外，還有一個力量更大的便是太子少保北洋大臣直隸總督袁世凱。光緒二十九年（一九〇三）直隸大學堂學生何鳳華等向他上了一個四千來字的呈文，請他奏明皇上，頒行官話字母，設立國語

學科，以開民智而救大局；他雖沒有據以入奏，但卽刻飭督署的學校司妥擬推行辦法，他的批詞中說：「人情可與樂成，難與慮始，高明者狃於典雅之文而訾爲無用，愚蠢者本無普通之識而駭爲創聞，必先引其端倪而後可收成效。」癸卯迄今，經過二十餘年了，不想『人情』猶尚如此！次年（一九〇四）直隸學務處通令全省啓蒙學堂傳習，又專設許多義塾，又派了專員經理，又撥了官款拚譯書報，又定了獎勵辦法，又由督署札飭直隸提學司將官話字母加入師範及小學課程中，並在天津設立大規模的『簡字學堂，』輾轉傳習。於是兩江總督周馥，盛京將軍趙爾巽，也各在省城設立『簡字學堂，』傳習官話字母，奏明立案；這都是光緒三十一二年（一九〇五—一九〇六）間的事。那時由京津而奉天而南京，官話字母傳播很廣，到現在還有許多人沒有忘記的。

勞乃宣是王照的「同志，」他的簡字全譜是光緒三十年（一九〇四）在南京出版的。京音一譜，全依王氏，於京音五十母之外加六母十二韻之外加三韻，爲寧音譜；兩江總督所辦的簡字學堂，就是用他的寧音譜。又加成六十三母十八韻，爲吳音譜；又加成八十三母，爲閩廣音譜。合共一百十六母二十韻，爲簡字全譜，包括全國各地方言。因爲他是一位講等韻學的專家，（他的等韻一得，可以說是講等韻學最清楚最後出的書，）所以頭腦較複，規模較大，主張也就和王氏略有異同。他却把『言文一致』擱在『國語統一』之前，主張南人先就南音簡字各譜學習，以便應用；學成之後，再

學京音，以歸統一，這在北方自然不成問題，而在南方便出了激烈的反對派，那時上海中外日報便是反對派的代表。這報上常有人罵勞氏爲分裂語言文字的罪魁，說，照他辦法，「將使中國愈違於同文之治，」若要統一語言，當即「強南就北。」勞氏通函辯護說，照他的辦法用不着強南就北，自能「引南歸北；」因爲無論寧音吳音各譜，其中都把京音一譜嵌了進去，所謂「以隨地增撰通其變而仍以有增無減統其同。」現在看來，勞氏這種主張，實在不錯。何者？「言文一致，」爲的是普及國民教育；『國語統一，』爲的是便利國民的交通。人人是要教育的，可不能說人人是要交通的。農夫樵子，實在無打官話的必要，却有讀書閱報增加智德之必要。後來注音字母以國音爲主，也要隨地添加「閏音字母，」一來便利平民，使能就方言拼字；二來便利學者，可用以調查語音，採訪方言文學：旨趣略和勞氏相同。勞氏於光緒三十四年(一九〇八)召見他面奏西太后，宣傳簡字的用處，太后叫他呈進。那年他恭繕一部簡字譜錄，凡五種，進呈御覽，請旨頒行天下。並請於初等小學以前增加一學年，專教簡字，先各習本地方音以期易解，次通習京音以期統一；一年畢業之後，再教漢字。並請實行強迫之令，全國人民凡及歲者，皆必入此簡字之學一年，不學者罪其家長。並請預頒定制，將來實行立憲，凡不識漢字而能識此簡字者，一體准作公民；又勅定五年之後，官府出告示、批呈詞，皆參用此字。現在看來，那時候的國語運動家，比現今實在乾

隨便得多了！簡直就在漢字之外，另造一種『言文一致』的文字出來，遠承秦皇（四十三）漢武（統文一二）之規，更開新局，何等淋漓痛快！此摺上後，奉旨：「學部議奏。」（所以這二個奏摺的稿本，現在存在教育部的文書科。）誰知學部竟置諸不議不奏。宣統元年（一九〇九）清廷已經籌備立憲，勞氏乘勢又上一摺；奉旨仍交學部議奏。學部還是不議不奏。勞氏兩次上書學部，請其從速議，他可赴部備詢。學部又置之不議不答。他於是聯合一般名流，如趙炳麟、汪榮寶等，在北京發起一個『簡字研究會』，作社會的宣傳，這可以說是後來『中華民國國語研究會』的先聲。延至宣統二年（一九一〇）他的朋友唐景崇作學部尚書；他寫信促其速議速奏。信中說「中國於漢字之外，別用一種主音簡易之字以爲輔助，可信其必有此事。」唐景崇是一個極端守舊的老先生，更置諸不議不答了。那時學部中人反對簡字，也是以分裂語言、有礙統一爲理由。其實是怕簡字一行，漢文危險。

勞乃宣的『簡字運動』既厄於學部，他便改從議會下手。那時（一九一〇）資政院成立，這就是清朝預備立憲時代第一屆變相的國會，他自己是一個議員。前說王照得到兩個名流作護法，曰嚴修，曰吳汝綸。這時勞乃宣也得到兩個名流作護法，曰江謙，曰嚴復，這兩位也是議員。江謙著了一篇小學教育改良芻議，開口第一句就說「初等小學前三年，非主用合聲簡字國語，則教育斷無普及之望。」這也是句很直截了當的話。那時清廷立憲，定期籌備九年，從光緒三十四年起，到宣統八年止；命各部奏

報分年籌備事宜清單。學部清單中列有國語教育事項五條，要緊的是：宣統八年，檢定教員須考問「官話」；師範、中學、高小各項考試，均加「官話」一科。宣統八年就是民國五年，清廷是預備那一年普及國語的；豈料那一年竟只忙着洪憲皇帝的大典呢！不過學部只標明官話字樣，總不提及簡字；江謙便在資政院提出質問的說帖，質問學部此項官話課本是否主用合聲字拼合國語？是否標準京音？是否正名為國語？說帖的末了還有這麼一個結句，「毋使人謂學部空言普及教育統一國語，而國語教育之消息而不之知，而僨然握全國最高教育機關也！」此項質問，有議員三十二人連署。同時有畿輔、江南、四川各地學界和京官等三百餘人向資政院請願推行官話簡字。於是院中推嚴復作特任股員長，從事審查。審查的結果是「謀國語教育，則不得不添造音標文字」，將簡字正名為音標，由學部審擇修訂，奏請欽定頒行」──「音標用法有二：一，拼合國語，以開中流以下三萬九千萬不識字者之民智，而合蒙藏準回二千萬里異語民族之感情；二，範正漢字讀音，學校課本每課生字亦須旁注音標。」──「請議長會同學部具奏，請旨飭下迅速籌備施行。」嚴氏將此審查結果在議場報告，大多數贊成通過。這麼一來，學部還要想法子延宕下去，便把此案推到中央教育會議去公決。這個會議，正會長是張謇，副會長是張元濟和傅增湘，宣統三年（一九一一辛亥年）六月才開幕，同把這「統一國語辦法案」議決，不料又是一聲霹靂，武

倡起義，中華革命，國體改變，一以前種種，譬如昨日死，一甚麼事都不能繼續有效，於是庚子以來十年間之「簡字運動」便也戛然中止。

以上是第二期國語運動的大概情形。爲便於參考起見，再把王勞兩氏的略歷和書目，附錄在下面：

王照 字小航，河北甯池人。今住北平。以衛道自任，發憤反剛（若璩），給孔氏古文尙書伸冤。

官話合聲字母 一册 光緒廿六年天津原刊本；廿七年日本印本；廿九年北京裱褙胡同官話字母義塾重刊改訂本，改題重刊官話合聲字母序例及關係論說（附王璞呈稿，吳汝綸黃遵憲與中日人士諸有關文件，後又增附何鳳華等呈文及直督袁批）；卅二年北京拼音官話書報社翻刻本，（又增附直隸學務處呈覆督署文，大名縣知縣嚴以盛稟稿及學務處批，學務處通飭各屬札文，直督袁札飭提學司文）。

官話字母字彙 一册 光緒卅二年北京長老會編印本。

拼音對文百家姓 一册 北京拼音官話書報社石印本。拼音與漢字左右並行，故曰對文。

對兵說話 一册 光緒三十年替常備軍第三鎭作的，刊本。亦拼音對文。

人人能看書若干册 北京拼音官話書報社石印本。不對文，專用拼音字，只將重要詞頭對文標在眉端。

家政學二册 同上。

按：當時用官話字母編印的小册子，作民衆讀物的，如科學常識，勸善文，教孝文之類，爲數極多，而且確已流行到民間去了。近來注音符號只推行到小學教育界，像上列的民衆讀物還很少很少呢。上列數種，僅爲舉例，將來搜齊，再列詳目，以備文獻。

勞乃宣 字季瑄，號玉初，自號矩齋，晚又號韌叟；浙江桐鄉人。道光二十三年（一八四三）生於河北廣平；同治十年進士，歷任臨榆南皮完縣吳橋清苑等縣事；光緒末，總理南洋公學及浙江大學京事；卅一年，淸江督周馥奏設簡字學堂於金陵，任程一變爲總理。卅四年，召見，擢京堂；宣統時，侍講筵，欽選資政院碩

學通信處員，簡江甯提學使，京師大學堂總監督，兼署學部副大臣。民國初，退居涞水曲阜，著共和正解等書，主張復辟；民六復辟時，簡法部尚書；辟事敗，避居青島。卒于民國十年（一九二一）年七十九。子緝章，健章。有勞叟自訂年譜（家印本）

簡字譜錄五種凡五卷 光緒卅四年繕寫進呈本；上海二曜廬合訂本。

今依進呈本次序分列於下，附記其成書先後及別行本：

簡字全譜一卷 光緒三十三年作，時年已六十五；中包京音，甯音，吳音，閩廣音，四譜後列百十六母二十韻分配古母及韻部表，末舉四種方言白話爲例。金陵原刊本，各地翻印本。

京音簡字述略一卷 同上年作，蓋述王照所創行之官話字母也；勞氏因利乘便而不自創，可云大公無私，而王氏乃避之若浼焉，不亦怪哉？

金陵原刊本。

增訂合聲簡字譜一卷 光緒三十一年作，蓋爲江督周馥奏設之簡字學堂所編講義也；就王氏官話字母（五十母，十二韻，四聲）原譜，增六母三韻一入聲號，使能拼甯屬各府縣及皖屬各處之方音。江甯原刊本。

重訂合聲簡字譜一卷 同上年作，蓋就前譜又增七母三韻一濁音號，使能拼蘇州及蘇屬各府縣暨浙省杭州近各處之方音。江甯丙午原刊本。（以上兩種，增訂者就是簡字全譜中之甯音譜，重訂譜就是吳音譜：成書後兩年才修全譜，又就吳音譜增二十母一韻爲閩廣音譜入京山，故閩廣音譜無別行本。至於湖廣江西四川廣西雲貴之方音，皆攝入京音譜中，不入甯音系統，亦不另譜）

簡字叢錄一卷 光緒三十二年輯，省其雜論簡字及友朋往來論說之文。金陵原刊本。

宣統三年，復輯其兩次奏疏，上學部呈，致簡字研究會啓諸作，並資政院有關簡字諸文件，爲簡字叢錄續編一卷。排印本。

以上合爲簡字譜錄五種。

讀音簡字通譜一卷 民國六年作，時年已七十五；將民二讀音統一會議決之注音字母，與簡字之母韻四聲，對照爲表；又取簡字四譜中專拼方音諸母韻爲注音字母所無者，倣作注音字母之「閏母」，因民七教育部公布注音字母，民八復開國語統一籌備會，故此書延至民八始訂正印行，不二年而勞氏歸道山矣。北京刊本，子緝章參校。

等韻一得三卷（此爲勞氏早歲之著作，光緒十年成書；後三十年（民國二三年間），作成等韻一得補遺一卷，時年已七十。上海[illegible]刊本。）

當這國語運動第二期中，還有一些和王勞兩氏不相聞問或意見不同的，另製字母，刊印行世；其字母之採取簡單筆畫者，如雲南楊瓊李文治合著之形聲通（光緒卅一年日本東京排印本）；近於速記符號者，如劉世恩之音韻記號，（宣統元年刊本）；形似滿蒙文者，如臨朐馬體乾之串音字標（光緒廿四年稿本，民二改訂稿本）最新官府字標（字模技藝社石印本）；似樂譜音符者，如香山鄭東湖之簡易新字（民元廣州刊本）；用羅馬字母拼切方音者，如崑山朱文熊之江蘇新字母（光緒卅二年日本東京排印本）等。此外作者，不備列了。

（二一）國音字典之公布　當民國二年（一九一三）讀音統一會閉幕，會中照議決案輯有國音彙編草一本交部存案，一方面王璞的國音檢字也在年底編成出版（其凡例云將會中「所審定之字纂輯成書，未敢少攙己意。」其書體例蓋同音字彙編；音復分五聲。卷首有姚□蔡璋序。漢□圖書館發行。）只因「國定字音，關係重大，本部須斟酌盡善，始能頒布施行，與私家傳布者不同」（教育部公布國音字典之令語）故一直擱到民國七年（一九一八）於是原會長吳敬恆發憤起草於上海，將審定之字，改依康熙字典之部居排列，始定名爲『國音字典』；又於已審定之六千五百餘字外，將未及審定而不可闕之字，或一字而但定主要一義而未及審定其他義音，皆取已審之字，準音而注，約又增加六千餘字，倍乎審定之數而稍多；合之俚俗及科學新增之字

六百餘大約共有一萬三千多字。此稿旣成，吳氏來京，原會員陳懋治並徵集王璞馬裕藻及錢玄同黎錦熙等於其家兩夕會商而決，一面交商務印書館從速印行，一面促部組成國語統一籌備會從事校訂。(其時注音字母也正公佈，亦由吳陳兩君與教育當局一夕議而定) 民國八年(一九一九)九月，國音字典初印本出版。於是東南方面起了「京國問題」的大紛爭。

「京國問題」者，起於南京高師(卽今中央大學的前身)英文科主任本會會員張士一，他於民九(一九二〇)著了一本國語統一問題，主張連注音字母帶國音都要根本改造，其辦法是：

(1)由教育部公佈合於學理的標準的定義，就是定至少受過中等教育的北京本地人的話爲國語的標準。

(2)由教育部主持請有眞正科學的語音學訓練的人去研究標準語裏頭所用的音，分析後，先用科學的方法記下。

(3)由教育部主持請語音學家語言學家心理學家教育學家製配字母。

這個主張，在學理上是很對的；但在當時事勢上，卻使行政方面發生極困難的波折，最重要的就是積三十年之力「千呼萬喚始出來」的一套注音字母又要根本動搖，而「京音」這個名稱又須引起全國多數地方的反感。那年八月，第六屆全國教育會聯合會開會於上海，響應了他的主張，議決「請教育部廣徵各方面意見，定北京音爲國音標準，照此旨修正國音字典，卽行頒布。」(清宣統二年——一九一〇，江蘇教育總會曾由唐文治等發起各省教育總會聯合會，次年四月開會於上海，曾決一個統一國語方法案，已規定「以京音爲標準音」「以京話爲標準語」「以頤直流行之簡字爲音標」。民國之全國教育會聯合會卽由此會演嬗而來，故其京音主張，亦頗有淵源也。) 同時江蘇全省師範附屬小學聯合會開會於常

州，也通過一個議案，不承認國音，主張以京音爲標準音，並且主張「不先教授注音字母」（教育部於是年一月，已正式公布修改國民學校令施行細則，有「首宜教授注音字母，正其發音」的規定。）還有如下面所記載的情形：

某縣的小學，京音教員和國音教員相打，把勸學所的大菜檯推翻了。某縣開一個甚麼國語會，也是京國兩音的教員相打，縣知事出來作排解。某縣的小孩子，兄弟兩人，在一個學校裏，各人學了一種國音，同家溫課，很有幾個字的音不一致。他們的家長大疑惑起來，去質問校長先生，校長先生只好說，「都不錯！都不錯！」（見民九江蘇國語專習所講演錄）

於是統一會不得不『圖南』了。十一月，黎錦熙約同吳敬恆並陸衣言范祥善等，與張士一顧實周銘三陸殿揚等大會於南京，討論這個『京國問題』；但京方領袖始終不變「根本改造」的主張，弄得無結果而散。

那時的黎錦熙却是想做宋朝鵝湖大會的呂祖謙，但到末了還只能和朱熹攜手；不過他有一點和呂祖謙不同，他也是「頓教，」却嫌陸九淵不澈底。他的主張是：

(1)「根本改造」也可以，但有個前提，就是要另造一種代替漢字的標音文字，那麼率性根據國際音標定出字母來，當然以純粹北京語音爲標準。

(2)注音字母不能動，牠是注漢字之音的，用不着那們講究；國音和京音相差極有限（約爲百分之五），第一步暫且放寬一點範圍，好作到粗略的統一；但在語言教學上，聲調應當純準北京，這就叫『國音京調』

東南方面在當時的空氣遠不如北京之趨新，所以對於他的第一個主張是用「遠

得很二不敢說」答復的；因而對於第二個主張，仍認爲是滑頭辦法，不能妥協。於是他發表一篇統一國語中「八十分之一」的小問題，回去了.（此文見[illegible]的國語學[illegible]，中華書局出版；又國語的特質和客觀的標準說得較詳明，見新著國語教學法頁六二至八〇，商務館出版。）

那時審音委員會所推定的國音字典校訂專員錢玄同汪怡黎錦暉，其工作恰已告竣，遂於十二月廿四日，教育部以訓令正式公布國音字典：

據國語統一籌備會所稱：『前讀音統一會審定之字音，業經編印國音字典一書。查本會規程第四條第一項，爲「國音字典之校勘訂正」是本會對於國音字典實負有修訂之責任。因即根據此旨將此書交由本會審音委員會詳加覆核，悉心修訂。茲已修訂完竣，凡關於此次修正字母校改字音之理由，及將來重印國音字典時體例之改定，均一一加以說明，印有國音字典勘誤一小冊，正擬函請大部公布。適見第六屆全國教育會聯合會有定北京音爲國音標準國音字典議決案一件。查讀音統一會審定字典，本以普通音爲根據。普通音即舊日所謂官音，此種官音，即數百年來全國共同遵用之讀書正音，亦即官話所用之音，實具有該案所稱通行全國之資格，取作標準，允爲合宜。北京音中所含官音比較最多，故北京音在國音中適占極重要之地位；國音字典中所注之音什九以上與北京音不期而暗合者，即以此故。惟北京亦有若干土音，不特與普通音不合，且與北京人讀書之正音不合，此類土音，當然捨棄，自不待言。本會此次修訂國音字典，凡遇原來注音有生僻不習者，已各照普通音改注；北京音之合於普通音者，當然在采取之列。至北京一隅之土音，無論行於何地，均係不通者，則斷難曲從該會所欲定爲國音之北京音，當即指北京之官音而言，決非強全國人人共奉北京之土音爲國音也。國音字典中對於北京官音既已盡量采用，是該會所請求者，實際上業已辦到，似可無庸贅言。至於聲調問題，公布注音字母之部令中，僅列陰平陽平上去入五聲，並未指定應以何地之方言爲標準，誠以五聲讀法，因各地風土之異，與語詞語氣之別，自千差萬殊，絕難強令一致。入聲爲全國多數區域所具有，未便因北京等處偶然缺乏，遂圖取消，正猶陽平亦爲全國多數區域所具有，未便因浙江等處偶然缺乏，遂圖取消也。蓋語音統一，要在使人人咸能發此公共之國音，但求其能通詞達意，彼此共喻而已；至於絕對無殊，則非惟在事勢上有所不能，抑亦在實用上爲非必要也。現在國民學校業已施行國語教育，因之外間對於標準字音需求孔亟；此國音字典本爲標準字音而作，現經本會修訂完竣，合將國音字典及附錄呈上，應請大部迅即公布頒發，並令行各省教育廳及直轄學校，自經此次公布之後，國語讀音果當依此修正之國音字典爲準繩，以昭劃一。至語音本隨交通而遞有變遷，法令當順時宜而漸圖改進；此後本會當廣徵各方面之意見，與發音學聲韻學言語學等專家

之所討究，俾事前有修訂之必要時，得行開會議決。此次續訂字典，審正讀音，係統一國音之初步，規模粗具，功效尚鮮。仍望各方面分途研討，共策進行，庶能精益求精，完成國語統一之業」等因前來，合亟檢同原書□份，令行該廳轉飭所屬各校，自後教授字音，悉以此書為準，藉收讀音統一之效。此令。

教育總長范源濂

於是統一會先將修正國音字典之說明及字音校勘記刊佈（名曰國音字典附錄，全文今見近代中國教育史料第三冊第十八篇，中華書局本）次年（民十，一九二一）二月，改定本付印，六月出版，定名為「教育部公布校改國音字典」，商務館發行。（十月，王璞的國音京音對照表亦由商務館出版。）

此書通行至今，已逾十年，全國標準讀音，即以此書為根據，比之前代，牠的地位和價值，到有點兒像明朝的洪武正韻呢。

不過『國音京調』之論一倡，簡直就把國音逼着向「精益求精」的路上走，而促成「事勢上修訂之必要。」國音字典只將聲母和韻母拼定字音，不但沒有指定何種方言可以作口頭上標準的聲調，就連紙片上的四聲點也沒有點進去；這顯然是預留一個大地步，可以說是『國音無調』。這在語言教學上當然是誰都不能滿足的。當民九（一九二〇）臨時大會時，廖宇春曾提過請速定國音國語標準案，主張以普通官話為標準，而聲調則「陰平從天津音，陽平、上、去聲從北京音，入聲從江北音。」（議決交審音委員會討論）那年王璞發音之中華國音留聲機片，則陰陽上去都全依北京，入聲就把北京的去聲讀得短一點兒，可是「短」而不「促」，「收」而不「藏」，據說從前北京講究讀音的老師就是這樣教學生的。次年（民十，一九二一）趙元任在美國發音之國

語留聲機片（商務印書館製），陰陽上去也一律準照北京，全如王氏；而入聲則標準南京，略同廖氏，雖一短促一「收藏」，而不如江北之一急。」這年第三次大會，黎錦暉就提出呈請公布國音聲調的標準案，主張逕把很爽快乾脆的北京聲調為標準。（議決交國音委員會討論；又會錢先生提出入聲當廢案，由高元答復了。）公布京調雖然沒辦得到，可是兩種留聲機片都經教育部審定了，傳習國音的人自然照着他們把那空虛的『無調』充實一個『京調』進去。到了民十二（一九二三）我草成京音入聲字譜（商務印書館東方雜誌廿五年紀念刊）敘言上就報告了一般事實：

近來國語界，國音京音不復有爭，但實際上的國音卻一天一天地有「京音化」的趨勢。所謂「京音化」者，並非指國音字典中常見小部分和京音不同的字的讀音，乃是國音中一個懸案——四聲問題——現已純粹地準照北京的活人活語自行了圓滿的解決。本來中國語言中的四聲，只是語音上[illegible]，只使簡單的單音複音詞增加色彩，雖然粗略地說調，並不必倚靠聲，但在普通教學中的「國語話」和正在建設中的「國語文學」是一定要把「四聲」標準規定出來的；然而自從提倡國語以來，國音算是確定了，對於四聲，卻只有紙面上的「國音兒」，沒有口頭上的「活調子」。大家各用鄉調讀國音，聞成許多不南不北，亦南亦北的藍青官話。現在大家都感着這事實上的困難，自然而然地要認定一處地方的方言中的聲調為國語的標準，於是北京話中的「四聲」當然取得這種資格。

可是……所謂北京的「四聲」者，其中有一個很複雜而困難的問題。……除黃河流域和直隸三省外，學國語而要用標準聲調的，若本來語言中沒有「入聲」的影子，就罷了；若是有的，便大大地足以使他們同北京聲調永遠說不純粹，北京人口裏[illegible]有[illegible]，他自己[illegible]（陰平陽平上去）而入聲的字，便不能不向其他各聲中去找尋下落……故凡有入聲字的國語[illegible]的東南半[illegible]併入陰平的[illegible]，若要將入聲字改成京調，沒有取巧的公式，只有硬記的笨法，就是取韻書中入聲一類字列出單字，按照北京的讀法，陰[illegible]陽[illegible]上便上，去就去，如此而已。

這是把國音中的『入聲』宣布死刑，是『國音京調』運動的第二步。於是再進

步例言中又說

有人說：聲調既純粹地以北京的四聲爲標準，那所謂「國音字典中極小部分和京音不同的字的讀音」何不「順水推舟」一律改從京音呢？那是自然這樣！小小的問題，本來很容易解決的。因爲國音的音多，京音的音少；多則難記，少則易知；減少幾個讀音，裁撤幾個字母，由難趨易，誰不歡迎？

這是『國音京調』運動的第三步，『國音京調』就變爲『京音京調』了；『統一國語中「八十分之一」的小問題』也告解決了；『受過中等教育的北京本地人』說話更自由了；賈觀化再不必過謙，而甄國字也可以把京話的九十五分打成一百分了。（賈甄故事見趙元任國語留聲片課本第十三課。）

「水到渠成」，統一會就在那年（民十二，一九二三）開第五次大會，王璞提出國音字典應重行修正案，錢玄同提出請組織國音字典增修委員會案（北京師範大學附屬小學校也提出對於校正國音字典的意見案，）都通過，由代理主席沈步洲照章指定王璞錢玄同黎錦熙汪怡趙元任吳敬恆陳懋治白鎮瀛沈乘士沈頤陸基張士一周銘三易作霖方毅馬國英黎錦暉孫世慶張蔚瑜等二十七人爲增修國音字典委員會委員。——以下入第四期，按下不表。

（三）國語統一籌備會　在社會方面，四十年來的國語運動史要算國語研究會的工作是最鮮艷的幾葉。但中國向來革新的事業，不經過行政方面的一紙公文，在社會方面總不容易普及的；就算大家知道了，而且贊成了，沒有一種強迫力也不

會實行的。所以這教育部附屬機關國語統一籌備會的行政事業也大有可紀，況且這籌備會的會員大多數就是研究會的會員，每有舉動，發端於彼，觀成於此；此主執行，彼任宣傳；到了後來，率性「宮中府中俱爲一體，」而研究會這個機關漸成了一個歷史上的名詞，更不能不把這個行政機關作國語運動史的主體了。

國語統一籌備會也有一個年譜的，今不鈔，因爲近於「斷爛朝報；」改用「紀事本末體，」以便讀者考知每一件事的來源和去路。

（一）注音字母之公布。這件事在當時是極不容易辦到的。民五(一九一六)前後，反對公布注音字母的不外幾個理由：(1)有妨固有之漢字，(2)獨用則必須變更文體，(3)用以注音亦無法保障統一，(4)兒童多耗一番腦力；(見民四王璞呈文)至於批評注音字母的本身，說牠根本上就作得不好的，其反對更不用說。所以教育部的歷屆當局總持慎重態度，不敢率爾公布，致惹麻煩。民國六年(一九一七)研究會旣開始鼓吹，而第三次全國教育會聯合會在浙江省城開會，遂起而響應，議決「請教育部速定國語標準，并設法將注音字母推行各省區，以爲將來小學國文科改國語科之預備，」江蘇省教育會也議決一個「各學校用國語教授案，」隨即實行。次年，教育部召集全國高等師範校長會議(北京武昌瀋陽南京廣東成都六高師，旋增陝西高師)議決高師附設國語講習科，簡章上定明專教注音字母及國語；初中又把廿六省區分配於七高師，以便選送學員

注音字母既以部令推行了，事勢上就不得不公布了。（本段所引的文件，均見國語學講義第二編第二章）

民國七年（一九一八）十一月二十三日，教育部正式公布注音字母。令文如左：

教育部令第七五號

查統一國語問題，前清學部中央會議業經議決。民國以來，本部鑒於統一國語，必先從統一讀音入手，爰於元年特開讀音統一會，討論此事。經該會會員議定注音字母三十有九，以代反切之用，並由會員多數決定常用諸字之讀音，呈請本部設法推行在案。四年，設立注音字母傳習所，以資試辦。迄今三載，流傳寖廣。本年全國高等師範校長會議議決於各高等師範學校附設國語講習科，以專教注音字母及國語，養成國語教員爲宗旨；該議決案已呈由本部照准，令行各高等師範學校遵照辦理。但此項字母未經本部頒行，誠恐傳習既廣，或稍歧異，有乖統一之旨，爲此特將注音字母三十九字正式公布，以便各省區傳習推行。如實有須加修正之處，將來再行開會討論，以期益臻完善。此令。

注音字母表

聲母二十四

ㄍ（見一）古外切與澮同今讀若格發音務促下同

ㄎ（溪一）苦浩切氣欲舒出有所礙也讀若克

ㄫ（疑）五忽切兀高而上平也讀若愕

ㄐ（見二）居尤切延蔓也讀若基

ㄑ（溪二）本姑泫切今苦泫切古畎字讀若欺

ㄬ（孃）魚儉切因厓爲屋也讀若[illegible]

ㄉ（端）都勞切即刀字讀若德

ㄊ（透）他骨切義同突讀若特

ㄋ（泥）奴亥切即乃字讀若訥

ㄅ（幫）布交切義同包讀若薄

ㄆ（滂）普木切小擊也讀若潑

ㄇ（明）莫狄切覆也讀若墨

ㄈ（敷）府良切受物之器讀若弗

ㄪ（微）無販切同萬讀若物

ㄗ（精）子結切古節字讀若貲

ㄘ（清）親吉切即七字讀若疵

ㄙ（心）相姿切古私字讀若私

ㄓ（照）眞而切即之字讀之

ㄔ（穿）丑亦切小步讀若痴

ㄕ（審）式之切讀尸

ㄏ（曉一）呼旰切山側之可居者讀若黑

ㄒ（曉二）胡雅切古下字讀若希

ㄌ（來）林直切即力字讀若勒

ㄖ（日）人質切讀若入

介母三

一 一於悉切數之始也讀若衣
ㄨ 疑古切古五字讀若烏
ㄩ 丘魚切飯器也讀若迂

韻母十二

ㄚ 於加切物之歧頭讀若阿
ㄛ 呵本字讀若痾
ㄜ 羊者切即也字讀若也
ㄟ 余支切流也讀若危
ㄞ 古亥字讀若哀
ㄠ 於堯切小也讀若傲平聲
ㄡ 于救切讀若謳
ㄢ 乎感切[illegible]也讀若安
ㄤ 烏光切跛曲脛也讀若昂
ㄣ 古隱字讀若恩
ㄥ 古肱字讀若哼
ㄦ 而鄰切同人讀若兒

濁音符號 於字母右上角作，

四聲點法 於字母四角作點如左圖

去 入

上 □ 陰平無符號

陽平

中華民國七年十一月二十三日 教育總長傅增湘

我們看了這個注音字母表，須知這三十九個字母之中，有十五個就是章炳麟採定的（前第一節已說過），即聲母的ㄇㄈㄉㄋㄏㄕㄘㄙ，介母的ㄧ，ㄩ，韻母的ㄛㄟㄠㄥ（ㄛ也是不過章氏[illegible]作[illegible]母[illegible]），其所以不全用章譜者，只因章用篆文，此須楷寫，怕字母和普通漢字太一樣了，不便也（如ㄅ章用「八」字；ㄊ章用「土」字之類）。又須知勞乃宣也是贊同的，且引他讀音統一會的序：

癸丑（民二一九一三）之春，教育部開讀音統一會於京師，吳君稚暉主持其事。余時[illegible]遊京師，吳君過廬見訪，相約[illegible]會，[illegible]二[illegible]，[illegible]聲母（字母）用京音簡字之十九母，而加以疑（兀）微（万）爲二十一母；韻（韻母）用京音簡字之十二喉音，而加以[illegible]（ㄩㄛ），[illegible]（ㄧ）烏（ㄨ）[illegible]（ㄨㄩ）爲十六韻母；聲（聲調）用京音簡字之四聲，而加以入聲爲五聲；符號（字母）用漢字省筆；拼法用一母一韻兩拼，音在右，橫列。且讀音統一會見告一通，[illegible]采[illegible]會事實[illegible]所[illegible]聲母

二十四，介音三，韻十二，聲號四。而細按之：二十四母中見溪曉各增一副音（ㄐ，ㄑ，ㄒ）泥之副音別增讀母（ㄫ）影之音合撮分爲介音，併其所增所分，則仍爲二十一母也；十二韻外，加以介音三韻（ㄧ，ㄨ，ㄩ）及齒音母（ㄓㄔㄕㄖㄗㄘㄙ）之開口本讀支韻（ㄖ，ㄙ）則仍爲十六攝也；四聲號外，加以不記號之上平（陰平）則仍爲五聲也。是余之所陳，不音全經採用矣。惟符號則用漢字篆體之筆畫本少者，拚法則用一母一介音一韻三拼而上下直列，不無小異。平心而論，符號用篆體完全漢字，有本有原，較之省筆，實爲古雅；而三拼則不如兩拼之易知易能；既用三拼，則自不得不以直列爲便矣。……戊午（民七，一九一八）之冬，乃有部令頒布定本。……既經明令頒行，則此本自爲諸方所公用。……會本未定濁音符號，以國音無清濁母之分，閏音聽各地人自定也。今部本設有濁音之號，是特注意於閏音矣。夫傳習所既先授京音，後授國音，部本又注意於閏音，可見「易知爲初步，統一爲進步」之理，已爲衆所共信無疑矣。

可見這個注音字母表實是薈萃衆說斟酌而成。再引我那國語學講義的一段按語，以結此二十年來字母爭議的公案：

自從民國二年議決三十九字母，直到民國四年，方纔著手試辦傳習所。當時傳習的不過北京一隅之地，尚不及往年簡字傳播之廣。直到民國七年，社會方面，漸有動機，政府也就將此字母公布。在這七年之中，所有此事之經過，以及各方面對於此事之批評，之懷疑，之阻礙，一言蔽之，不過是將前清光緒末年到宣統三年經過的情狀，幾來覆演一番。試比較一看，所有主張之理由，疑難之解釋，進行之計畫，都不過二五和一十罷了。質而言之，如吳稚暉氏所說，「……自三十年以來，外人之著作勿論，外國人之從事於此事者，有數十家。任擇一家而用之，二五猶之一十，均可合用。當日王小航勞玉初兩先生之所作，尤近適當。若早經政府社會合而歡迎，則今日普通教育已久有利器。無如一事之創起，雖屬毛細，必經千迴百折。由於應當審慎者半，由於彼此未諜者亦半。此事言其簡單，則簡單已極；言其紛雜，而紛雜亦甚。在學問範圍之內，舊則有古音學家，韻學家，等韻學家，詞曲家；新則有發音學家，外國語言學家，符號創製家，通俗教育家等，彼此不同研究，遂亦不同見解。範圍之外，普通一般人又有或神奇，或怪誕，或膚淺，或僭妄等之批評。……」在宣統三年以前的情況是如此，在民國元年以後的七年工夫也是如此，………………

注音字母之公布，雖在國語統一籌備會開成立會之前，但當時此會已經著手籌備；令文中所謂「再行開會討論」者，即預指此會而言。十二月，教育部國語統一

籌備會規程十四條公布（見國語學講義下篇第三章）民國八年（一九一九）四月二十一日，正式成立。會員由部指派者四十一人，由直轄學校推選者三十五人，由會延聘者二十八人；照章由部指定會長張一麐，副會長袁希濤、吳敬恆。一切別詳年譜，此不贅敍，只敍會務之有關本項事件者。

（A）注音字母音類次序之排定　原定次序，聲母還是因襲唐末僧守溫三十六字母的舊序，介母韻母略依音理排列，而正確尚不如勞氏之譜簡字；故八年四月十六日，教育部復以部令公布注音字母音類次序：

ㄅㄆㄇㄈㄪ　ㄉㄊㄋㄌ　ㄍㄎㄫㄏ　ㄐㄑㄬㄒ　ㄓㄔㄕㄖ　ㄗㄘㄙ　ㄧㄨㄩ

ㄚㄛㄜㄝ　ㄞㄟㄠㄡ　ㄢㄣㄤㄥ　ㄦ

附說明云：

（一）聲母以收聲於歌韻入聲等者為甲關，以收聲於支韻等者為乙關，庶不使異聲闌雜，而後讀之順利。

（二）甲關先敘脣音，故始之以「ㄅㄆㄇㄈㄪ」；而後進而敘舌尖音，以舌尖之邊音附焉，故次之以「ㄉㄊㄋㄌ」；而後進而敘舌根音，以舌根後之淺喉音附焉，故終之以「ㄍㄎㄫㄏ」。

（三）乙關先敘與舌根音相關之舌前音，故始之以「ㄐㄑㄬㄒ」；而後稍出而敘舌葉音，以舌葉之邊音附焉，故次之以「ㄓㄔㄕㄖ」；而後再出而敘齒頭音，故終之以「ㄗㄘㄙ」。

每關之每類有四有三不能齊一者，乃接音也；而各國聲音各有偏缺，亦出於物之大情，故每等類亦有四有五有二不能齊也。

（四）韻母先敘介母，介母之位次極當，故始之以「ㄧㄨㄩ」

而後繼以單韻母，位次亦極當，故次之以「ㄚㄛㄜㄝ」；

而後續敘複韻母，當次（在ㄞ先，則與ㄚㄛ相次之序，）故當又次之以「ㄞㄟㄠㄡ」；

而後續敘附聲韻母之韻母，當次ㄤ在ㄣ先，則違ㄚㄧㄛㄧ，ㄚㄨ，ㄛㄨ之例，故當又次之以「ㄢㄣㄤㄥ」；

而後續敘東方特有之韻母，故終之以「ㄦ」。

這個音類次序，後來講「國語發音學」（即「國音學」）的，大都依據之；比較世界各語族有歷史的字母，這總算最有音理系統的一種了。

至於『結合韻母』二十四，就是：

ㄧㄚ　ㄧㄛ　ㄧㄝ，　ㄧㄞ　ㄧㄠ　ㄧㄡ　ㄧㄢ，　ㄧㄣ　ㄧㄤ　ㄧㄥ

ㄨㄚ　ㄨㄛ　ㄨㄞ　ㄨㄟ，　ㄨㄢ　ㄨㄣ　ㄨㄤ　ㄨㄥ；　ㄩㄝ　ㄩㄢ　ㄩㄣ　ㄩㄥ。

這雖未經部令公布，但經部審定的國音圖書檔片之類，都是如此排列的。在以前，如王勞兩家，都主張要『結合聲母』而不要『結合韻母』（如「ㄆㄨ」「ㄆㄨ」「ㄇㄨ」……「ㄅㄧ」「ㄆㄧ」「ㄇㄧ」……「ㄋㄩ」「ㄌㄩ」……勞氏所謂「分等（一，ㄨㄩ）於母（聲母）」而不「分等於韻」是也；）教授上固然可以隨便，系統上却以『結合韻母』較為簡明而合於音理也。（即如右表中，旁記單圈者，音須小變；記夾圈者，音或大變；若用「結合聲母」，即無法說明，拼音時必致拘泥而遂謬誤）。

於是注音字母四十個（本三十九，此合民九所增之「ㄜ」母而言，詳下(B)項，）附結合韻母二十二個，傳習至今，一致不變。——不過所謂介母「ㄧ」「ㄨ」「ㄩ」者，本年(三一九)統一會重印的單張已

移置於『ㄦ』母之後作爲四十字母之殿軍因爲下接『結合韻母』二十一都是他們三個領頭的靠近一些系統更明教授較便而且用國音順序的辭典字彙索引等是必須這樣排列才方便這一點調動我特報告請大家注意!

（B）『ㄜ』母之增置　民國八年(一九一九)第一次大會所組織之『國音委員會』一於九年(一九二〇)一月十八日開第六次常會汪怡提議『ㄜ』『ㄝ』兩韻母之讀法應行確定。(因爲當時傳習注音字母的大都誤『ㄜ』爲現在之『ㄜ』，又誤讀『ㄝ』爲『一ㄝ』)於是四月十二日常駐幹事會議議決改國音委員會爲『審音委員會』先討論三十九字母注國音時有何缺點後由汪怡錢玄同馬裕藻等會員十人之提議於五月二十日特開臨時大會來解決這個問題這就算統一會的第二次大會原案的理由是:

注音字母韻母中的『ㄛ』母，當合『讀若痾』，本屬歌韻的音（按包管閩兩韻而言），應該讀『o』（按此當依國際音標讀音非英文之「o」實音「ㄛㄨ」）也。但是現在傳習字母的人，都把『ㄛ』母中的開口呼依北方音改讀爲英文字母之『ə』（按此是粗說，當當國際音標之「v」；）而合口的『ㄨㄛ』，撮口的『ㄩㄛ』，卻仍讀爲『o』『uo』『yo』：這不但紊亂等呼的系統，並且和普通對於歌韻的讀法也不相合：（按此指所謂普通官音，未能不附歌韻之開口齊字讀音正爲「v」也。）但是在入聲職陌質月屑諸韻之中，確有一部分字應讀『ə』音的，和完全可合諸韻的字應讀『歌』韻入聲的實在不同，因此，我們主張將『ㄛ』母讀成『歌』韻的本音，再從『ㄛ』母中析出一個韻母，讀成『ə』音，以符事實且便通行。

於開會前並函知各省不能到會的會員提出意見書(勞乃宣亦有意見書寄)開會時頗有辯論;代理主席胡適遂指定會員十三人爲審查委員於廿二日特開審查會多數以爲『ㄛ』母『o』『v』兩讀不便贊成分析但三十九字母業已頒定不便再有增加於是黎錦

興和原提案人汪怡錢玄同主張將ㄛ母上加一符號「·」專表「ɤ」音，則一母可當兩母之用，遂議決：

「ㄛ」母之音爲「o」，專用以注歌哿箇及覺藥合諸韻中字；若注質月陌職緝諸韻中開口呼之字，則於「ㄛ」母上方中間加小圓點「·」作「·ㄛ」其音爲「ö」

(按：當爲「ɤ」，又謂注某某韻之音者，係指當時以普通官話爲標準的國音，北平讀音並不盡如此也。)

這個議決案發表後，傳習字母的人漸把「·ㄛ」母添置在「ㄛ」母之後，實際上三十九字母便加成四十字母了。

但是字母上加符號，寫起來實在不便當而且這個圓點又不免和四聲點相混，何況那幾年正在增製字母的草書，這個圓點那能相容？於是試用的草書字母，就把這個圓點往下拉長連著中筆作「ㄜ」；到民十一（一九二二）教育部公布注音字母書法體式就連「印刷體」「楷書」也都不聲不響地改變作「ㄜ」了，於是這個「ㄜ」才成爲法定的公布的注音字母之韻母。(「·ㄛ」母當民九議決後，並未特用部令公布，只在校改國音字典的例言和附錄中說明。)請大家注意：現在萬不可再把「ㄜ」寫作「·ㄛ」了！你要是這樣寫，可就是「ㄛ」母的入聲了。

(C)「兀」母之兼用作聲母　民九(一九二〇)之臨時大會既開，還語此二附帶提出的議案，同時也討論議決的。如錢玄同馬裕藻黎錦暉提議「兀」母應移歸聲母案，主張將「兀」母列于「ㄕ」後「ㄖ」前。(同時張國仁也有同樣的議案。主張「定爲日紐之濁聲」)議決：

「儿」母亦得用爲聲母，其位置在聲母之末；凡譯川本文「ㄋ」行，西文「R」母概用「儿」。（按次年（一九二一）第三次大會亦有[illegible]提議「儿」母應作爲特別母案，過期，交參考。

(D)『万』『广』『兀』之逐漸名存實亡

民九（一九二〇）審音委員會審議國音字典時，即將注『万』母諸字都加注『ㄨ』母爲今讀，如「微」原注「万丶」加注「ㄨ丶今讀」，所以『万』母之成爲「餼羊」也最早。民十（一九二一）第三次大會，江西籌備國語統一會提出万母應併於ㄨ母案；民十一（一九二二）第四次大會，南通會員徐昂又提出同樣的議案；會中都據國音字典已加「今讀」答覆之。（但民十三（一九二四）以後，上海出版界却有以「万」代「ㄨ」的，用爲北平音讀合口呼之字，其前無聲母者，此「ㄨ」音大部有脣齒音之傾向；但與聲母之「v」發音並不密合，且同一合口呼或用「ㄨ」，或用「万」，亦紊亂等呼之系統，故此議不成立。）

其次『广』母，有主張併入『ㄋ』母的，民十一（一九二二）第四次會徐昂已有此提議；其時王璞也有提議，却是請併『ㄋ一』於『广』；總之，北平音有『ㄋ一』無『广』，各地土音「广」和『ㄋ一』在一個地方並立的也很少，故『广』母在國音字典中本來用得不多，後來因記憶不便，大家就不用來注音了。

又其次是『兀』母，在這五年五次大會之中，却沒有人提議要廢止牠；但傳習國音時，北方人總覺得讀「我」爲「兀ㄛ」不自然，漸漸地於無形中聽不見了。

如右所說，這三母早已不用來拼國音了，故曰「實亡」；但四十字母中並不取消，故曰「名存」。到民十七（一九二八）統一會印佈國音字母單張時，就是這樣注明的：

万 V 圖（注的就字，不合於平音的加［］）本年（一九三二）重印，改注爲—— 圖（蘇音）

广 GN 圖（蘇音）

兀 NG 圖（蘇音）

於是這三個聲母，就算專爲『閏音』而設，和濁音符號站在同樣的立場了。

（E）四聲點法之變遷　民七公布注音字母表所附之「四聲點法，」就是照讀音統一會所議定的（陰平無符號，其讀法實是五聲）還可以說就是歷來讀書所用的「圈破法，」不過改圈爲圓點而已。民九（一九二〇）臨時大會，汪怡提出擬修正四聲清濁區分法案（主張不分四聲，單分長短；長音即平聲，無號；短音改上去入，只用一點於右下角。而長音分清濁，異其形）錢玄同提出國音不必點聲的議案（主張全不用分，但他現在是絕對主張分別聲調的了，）其動機，都是討厭那舊點聲法「滿臉都是麻子；」其辦法，都是想把『詞類連書』之法來救濟四聲不明的困難。而且教小學生的字母和拼音時，他們實在也禁不起那分別聲調的麻煩。於是議決：

教授國音不必拘泥四聲。

這個議決案，後來影響很大，到現在，各書坊所出的小學國語課本，豈不是還沒有點聲嗎？（固然尚有其他原因，如國音標準未定，國音字典中也未點明，都是。）

過了一年，民十（一九二一）的第三次大會開幕，黎錦暉提出一個呈請教育部公布國音聲調的標準案，大意是：

我本來是一個主張廢除五聲的人，不過到開封上海教了半年國語，我的主張在事實絲毫不曾生影響，……雖然有一個「教授國音不必拘泥五聲」的議決案幫助我，畢竟力小勢微，敵不過社會上這種的習慣。……我主張最好就用北京話為國語的標準，很簡便，很乾脆。……趙元任君能把字音的高低（Pitch）遲速（Duration）輕重（Pulse）等定律來表明聲調的狀況，如下二圖：如果要免除學者的懷疑，保持國語的信用，順應社會的趨勢，而造就優美整齊統一的國語，那末怎麼呢？就非規定京調做國音聲調的標準不可。這就是我犧牲成見來切合事實的主張。

這個提案本屬於國音標準問題（詳國音字典章），所以當時只能議決「交審音委員會討論」，但其中却有了一個四聲點法改良的暗示。（其時江西籌備國語統一會也提出一個規定注音字母四聲點法案，遲到，未議。）於是次年（二一 二九）教育部公布的注音字母書法體式，就採用了這個意見，在「草書」後的說明中列了一條：

音注遇有拼音相同的詞，有分別五聲之必要時，因舊四角的點聲法在橫行速寫時用來很不便利，就可以用下列的符號加在韻母上，——結合韻母就加在最後的韻母上。

陰平　無號（音讀延長讀時可用一）（按今全不用，但於有表示陰平之必要時偶用之。）

陽平　ˊ

上　ˇ

去　ˋ

入　˙

（ㄅ）

陰　陽　上　去　入

（ㄆ）

高　中　低

（附說明）這種分別五聲的符號，是根據本會會員實測北京普通話中"聲調律動"的狀況表而定。附列該表如下：

北京語無入聲；但讀書字音中偶有入聲律動如陰平，不過比陰平短……書寫時只好作一點了。（ㄉㄜ母上之圓點，已成中間短直向上冒出之勢，也不至與『ㄜ』的入聲點相混了。）

	陰平	陽平	上	去
高				
中				
低				

教育部這一道命令一下，那「滿臉麻子」的四聲點法，却變遷爲「滿頭帽子」了。但這個規定還是專指「橫行」時說的；可是直行時的「麻子」，也漸不免於自然淘汰，所以到民十七（一九二八）統一會印佈國音字母單張，也就把「國音字母」四字注音的四聲點成「ㄍㄨㄛˊ ㄧㄣ ㄗˋ ㄇㄨˇ」本年（一九三二）重印的又加了一句說明：

直行記在末一音的上面右角。

於是乎四聲點法完全革新了。

（二） 國語研究會。 我當民國十四年（一九二五）北平的國語週刊發刊時，曾作了一個中華民國國語研究會底年譜，雖有不盡之處，但對於這個『擴大運動』——國語與『文學革命』之聯合運動——敘述較詳，所以就鈔在後面：

民國五年（一九一六）中華民國國語研究會成立於北京。 那時正當洪憲皇帝袁世凱駕崩於新華宮、帝制推翻，共和回復之後，教育部裏有幾個人們，深有感於這樣的民智實在太趕不上這樣的國體了，於是想憑藉最高教育行政機關底權力，在教

育上諸幾項重要的改革、想來想去，大家覺得最緊迫而又最普遍的根本問題就是文字問題，便相約各人做文章來極力鼓吹文字底改革，主張「言文一致」和「國語統一」，在行政方面便是請教育長官毅然下令改國文科爲國語科。我還記得自己所作敎育之根本問題裏有一段可說明這種運動發生的動機：

……其弊之尤甚者，大多數國民以不通文義之故，於國家政治絕無所知；一二人操縱之，雖有亡國敗家之禍，弗能喻也。猶幸是非利害人類尚有直覺之本能，眞正民意，終難湮沒；然共和回復之後，不圖其本，一任大多數之國民聾盲如故，則民意二字，又將爲少數人所借託；眞正之共和政治亦終不可得而見。此其機括，悉在義務教育之四年間，悉在此四年間所學之本國文字能應用與否而已。

當時作文章鼓吹的人，有陳懋治陸基董瑞椿吳興讓朱文熊彭清鵬汪懋祖黎錦熙等，而反對最烈的却還不是閩侯林紓先生，乃是吳縣胡玉縉先生；他和彭黎二人往返辯駁的文章共有十來篇之多，大都登在北京日報上(當時刊本，絕版了)。結果各省來信贊成的共有二百餘起，于是每省數人代表發起組織這個國語研究會，十月成立，會採委員制。會章上底宗旨是：

研究本國語言，選定標準，以備教育界之採用。(會章底全文和紀要，請參考國語學叢錄下篇頁三十三—四)

民國六年(一九一七)開第一次大會於北京，舉蔡元培爲正會長，張一麐爲副會長；又擬定國語研究調查之進行計劃書。(全文見國語學叢錄下篇頁三十五)

那時教育部這幾位先生們雖然主張改國文爲國語，做了許多文章從事鼓吹，可是有一件事情很不徹底，現在回想起來，未免有點兒可笑，就是自己做的這些文章，都還脫不了紳士架子，總

覺得「之乎者也」不能不用，而「的麼哪呢」究竟不是我們用的，而是他們——高小以下的學生們和粗識文字的平民們——用的，充其量也不過是我們對他們於必要時用的，而不是我們自己用的。不但是做文章，就是平常朋友間通信，除開有時援引幾句語錄，摹仿『講學』的口吻外，也從來沒有用過一句白話。我們朋友間接到的第一封白話信，乃是這年年底胡適從美國寄來請加入本會為會員的一個明信片（這個明信片還保存着，算是本會會員來信中第一個用白話的。）紳士們用白話彼此通信，現在真算很平常的一件事，在那時，却要算天來大的怪事了，彷彿像現在的舊官僚忽然看見政府下了一道白話命令，嘴裏就不說甚麼，總覺得『於我心有戚戚焉』！自從有了這一個明信片底暗示，我們才覺得提倡言文一致，非『以身作則』不可；於是在京會員中，五六十歲的老頭兒和二三十歲的青年，才立志用功練習作白話文，從唐宋禪宗和宋明儒家底語錄，明清各大家底白話長篇小說，以及近年來各種通俗講演稿和白話文告之中，搜求好文章來作模範。所以這一年中會員人數雖沒有增加許多，却很有蓬蓬勃勃的氣象。

　　這年陳仲甫主撰的新青年雜誌，首先提倡『文學革命』，第一篇是胡適底文學改良芻議。（二卷五號）第二篇是陳仲甫底文學革命論（二卷六號）第三篇是劉復底我之文學改良觀（三卷三號）但這三篇都是文言文，其他白話作品也還很少：如胡適譯的短篇小說二漁夫（三卷一號）劉復譯的短劇琴魂（三卷四號）陳仲甫在北京神

州學會講演的舊思想與國體問題(三卷三號)又在天津南開學校講演的近代西洋教育(三卷五號)這幾篇雖然都用白話，但小說戲劇和講演稿之類，向來照例也多用白話的；講到文藝底創作，只有胡適底白話詩(二卷六號)和白話詞，(三卷四號)然而還是因襲舊詩「五七言和詞牌」；至於白話論文，只有劉復「詩與小說精神上之革新」(三卷五號)錢玄同與陳仲甫論文字符號和小說的信(三卷六號)勉強可以算得，此外便沒有了。說起來，這也是同樣可笑的事！這時新青年雖極力提倡「文學革命」，但討論這問題本身的論文和通信等等，也還沒有放膽用『以身作則』的白話文；說的靠旨是：

……獨至改良中國文學當以白話為文學正宗之說，其是非甚明，必不容反對者有討論之餘地；必以吾輩所主張者為絕對之是，而不容他人之匡正也。(陳仲甫答胡適書，三卷三號)

可是說是這麼說，做却還是做的古文，和反對者一致，講到「標點符號」，這年底新青年也還是用舊式的；其實用新式標點最早的一部漢文書，是清光緒三十年(一九〇四)出版的，就是嚴復底英文漢詁，自此以後，過了十五年工夫，到民國七年(一九一八)新青年第四卷出版時，新式標點符號方才與漢文合作，當時看起來還覺得怪不合式的。

民國七年(一九一八)會員增加至一千五百餘人，請願教育部公布注音字母。這年會員們宣傳得最起勁的，便是注音字母；居然於十一月二十三日，得到教育部底正式公布，那時教育總長是傅增湘。

這年新青年完全用白話做文章了。胡適於

四月間做了一篇建設的文學革命論，他說：

> 我的「建設新文學論」的唯一宗旨只有十個大字：「國語的文學，文學的國語」。我們所提倡的文學革命，只是要替中國創造一種國語的文學。有了國語的文學，方才可以有文學的國語。有了文學的國語，我們的國語方才算得眞正國語。

這篇文章發表後，『文學革命』與『國語統一』漸呈雙潮合一之觀。北京的晨報和現在這種時行的小張週刊的創造者每週評論，都是這年十二月出版的。北京大學學生傅斯年羅家倫組織與新青年互相應和的新潮，是次年一月出版的。白話文，注音字母，新式標點，都打扮着正式登場了。思想解放卽從文字的解放而來；解放之後，新機固然大啓，就是一切舊有的東西，都各自呈露其本來面目，所以現代史家把這年作爲中國『文藝復興（Renaissance）時代』底開場。

民國八年（一九一九）會員增加至九千八百餘人。於是本會底『國語統一』『言文一致』運動，和新青年底『文學革命』運動，完全合作了：這是要大書特書的一件事。那時『國語統一』和『文學革命』兩大潮流，在主張上既有『言文一致』的『白話文學』作了一個有力的媒介，而聯合運動底大纛：『國語的文學，文學的國語』已打出來了；在人的關係上，則北京大學校長蔡元培（民七八兩年底新青年，就是北京大學教授陳仲甫胡適錢玄同劉復沈尹默李守常六人輪流編輯的）就是這會的會長，其間自然發生聲氣應求的作用：於是這兩大潮流合而爲一，於是轟騰澎湃之勢愈不可遏，猛烈的反對者也出來了：古文

大家林紓,和蔡元培既開筆戰;當時操政治實權的武人政客(那時叫做某某系)也大不滿意於教育部。於是會員中和教育部有關係人知道這『雙潮合一』的運動,是要打算和不良的政府奮鬥的,是一種社會運動;實行這種運動的,應該屬於民間的團體,而不可與行政機關稍有關聯。於是按照原定的進行計劃書,於本年三月間,急急地把『國語統一籌備會』組織成立,作爲教育部底一個附屬機關,專辦行政方面關於國語的事;上纂民國二年讀音統一會已墜之統,中循教育部官制中『掌管讀音統一事項』之規,下則爲最高教育行政機關任匡輔宣傳之職。此會成立之後,那研究會的會員們便得自由肆力於『雙潮合一』的運動,而行政方面循規蹈矩,按部就班的事件,便完全由國語統一籌備會去主持。

果然,不到一個月工夫,就是四月間,巴黎和會中我國外交失敗的噩耗傳來,『五四運動』突起,『六三事件』發生,全國人心激昂,罷課罷市,風聲鶴唳,政府害怕,只得罷免曹汝霖陸宗輿等以謝國人。不料這件事底影響却不在政治與外交方面,乃在文藝與思想方面!每週評論式的白話小報突然發生至四百餘種之多。日報的附張,大都取銷了舊式濫調的詩文或優伶娼妓的消息,改登新文藝和國語的譯著;有名的幾種副刊,如上海時事新報的學燈,民國日報的覺悟,以及北京的晨報副刊等,都是從那時候逐漸改良,逐漸增刊的。教育界改國文爲國語的要求,居然壓倒千

餘年來科舉的餘威，使行政機關毫無猶豫地辦到了！本來這團體（研究會）要與那機關（統一會）分開，爲的是便於與社會聯絡合作；而惡劣空氣的結果，不但使這團體的會員陡然加到差不多一萬人，並且替那輔助行政的機關排除了許多的障礙：這眞是出人意表的事。自此以後，實行方面既有統一會主持；宣傳方面也因國外歐戰後種種改觀和國內「五四」「六三」學生勝利的種種刺激，社會自然覺悟，自然趨新，成爲風氣，這團體也不用再費大氣力來鼓吹國語了。因此，本年以後，這國語研究會就韜光匿采，似乎在時存時亡若隱若現之間。民國九年(一九二〇)會員增加到一萬二千人。

民國十年(一九二一)設中華民國國語研究會支部於上海。 因爲上海地方是全國出版業的中心，全國中小學校的讀物大都在此地編輯印行；會員中有提倡「兒童文學」的（第一篇文章是周作人在北京孔德學校講演的兒童的文學，）有主張增加小學讀本的分量並編印課外讀物的，故分設支部，以便接洽和指揮。這年以前各書坊新出版的國語教科書，大都還是舊文言本的繙譯本，薄薄的一本，不過二十來頁，給低能兒讀似乎還不彀；自「兒童文學」的學說提倡以後，漸漸地改觀了。兒童世界，小朋友，以及各種兒童文學叢書等，從這年起，風起雲湧地佈滿書肆，以迄於今。

民國十一年(一九二二)本會會報國語月刊出版。

民國十二年(一九二三)國語月刊的特刊漢字改革號出版。

民國十三年(一九二四)本會確定會址在北京東城棲鳳樓。以前這會并沒有一定的會址，隨處掛牌借地開會；至此才有定所。

看了右邊的年譜，似乎這個會到了民十三會址確定以後，更大可以發展了，而不知就在那一年的確是『功成身退』了，現在這塊老招牌也就斑爛剝蝕不成樣子了。其實譜中也說過民八以後，這會已在「一時存時亡若隱若現之間」，因爲經過了『五四』那一幕國語運動這件事大可不必再和行政機關分家，一切會務便都由統一會兼辦了；而支部既成立於東南由一班青年們主持出版宣傳，比民八以前北方諸老尤爲起勁，一直奮鬥到民十五(一九二六)全國國語運動大會舉行之後，這個支部可也就成爲『昭王南征而不復』了。

(參攷)關於『文學革命運動』更較詳明的歷史可參看胡適五十年來中國之文學第十章(胡適文存二集第二卷頁一八八—二一三)。

第三期——注音字母與新文學聯合運動時期

—約民國元年(一九一二)至民國十二年(一九二三)—

敍論第三期的國語運動，我未免又要變更一點兒體例了，我把三個機關作綱，來總攝這十多年的新建設：

一，教育部讀音統一會——國音之規定，注音字母之產生和傳習。（民元至民五）

二，中華民國國語研究會——新文學運動，學校國文課程改革運動，兒童文學運動，漢字革命運動。（民五至民十二）

三，教育部國語統一籌備會——注音字母之公布，國音字典之公布，改學校國文科為國語科，審定中小學國語教科書及參考書，開辦國語講習所。（民八至民十二）

（一）讀。音。統。一。會。　民國元年（一九一二）七月十日，教育部召集臨時教育會議於北京，八月七日，通過採用注音字母案（議決改「注音」為「切音」）十二月，教育部依此議決案，並根據官制第八條第七項「籌議國語統一之進行方法」特制定公布讀音統一會章程八條；先設籌備處於部中，聘吳敬恆為主任。時教育總長為蔡元培，次長為范源廉。章程中的要點是：

會員組織：（一）教育部延聘員，無定額；（二）各地代表員，每省二人，由行政長官選派；蒙藏各一人，由在京蒙藏機關選派；華僑一人，由華僑聯合會選派。（第三條）

會員資格：（一）精通音韻；（二）深通小學；（三）通一種或二種以上之外國文字；（四）諳多處方言。（須合四種資格之一）。（第四條）

本會職務：（一）審定一切字音為法定國音；（二）將所有國音均析為至單至純之音素，核定所有音素總數；（三）采定字母，每一音素均以一字母表之。（第五條）

民國二年（一九一三）二月十五日，正式開會，會員到者四十四人，即照議事規則用記名投票法選舉吳敬恆為議長，（二十九票）王照為副議長。（五票）第一步，照章審定國音其審音辦

法，先依清李光地的音韻闡微各韻（合平上去入聲另列）之同音字，採取其較爲常用者，名爲『備審字類，』隔夜印發各會員，以便分省商定其應讀之音，而用會中預備之記音字母注於其上——此『暫擬』之記音字母，即後來變爲「眞除」之注音字母也；——次日開會，每省爲一表決權，推一審音代表交出已注之字單，由記音員逐音公較其多寡，而以最多數爲會中審定之讀音。——此多數票決之讀音，即後來公布國音字典之藍本也。

經過月餘，審音工作完了，共計審定六千五百餘字的國音，——即後來國音字典中，字下備注母（聲紐）等（四呼）聲（四聲）韻（韻部）如「丁」字下注「ㄉㄧㄥ，端齊平青」者是也——又附審近今俚俗通行及學術上如度量理化等新字，爲闡微所無者，計六百餘字的國音，——即後來國音字典中，字下僅注「音某」「同某」「某本字」「俗某字」或「會讀」者是也。

第二步，照章要核定音素，採定字母，於是乎會場上打起架來了！當時字母主張，計分三派：

一，偏旁派　仿日本片假名，用音近之漢字，任取其偏旁筆畫以爲字母；如直隸王照，江蘇汪榮寶，浙江汪怡安，（卽汪怡）福建蔡璋，（又美人丁義華所提）等。

二，符號派　自定符號以爲字母：如直隸馬體乾，李業鴻，陝西李良材，江蘇吳敬恆，

邢島王鴻，胡雨人，浙江揚鵬，（又張[illegible]所提）江西高[illegible]南，福建盧戇章，湖南陳遂意，廣東鄭藻裳（又留[illegible]學生會及華人葛[illegible]美人厚巴德所提）；又有符號雙拼採音素者，如直隸劉繼善（又湖北[illegible]鑄及浙江[illegible]圖所提，又廣東王炳耀所定）等。

三，羅馬字母派　符號派中，有兼採羅馬字母而變通之者，如劉孟善，吳敬恆，邢島（又留[illegible]學生[illegible]所提）；等其主張純用羅馬字者，則爲江蘇楊曾誥等。（兩注劉[illegible]氏於民三出版之[illegible]華字，末附有[illegible]字表，凡九省三國廿六人，[illegible]據之——其中不盡爲會員則附註於其省籍之下表中有[illegible]字形[illegible]示例，現由李中吳君影入所編文字[illegible]與革命論之頁五六〇，可參考——北平文化學社出版）。

爭論不完，終於依據馬裕藻朱希祖錢稻孫周樹人（即魯迅）許壽裳等之提議，把審定字音時暫用之記音字母正式通過，此於前三派都無所屬，可稱爲「簡單漢字派」，而創其例者實章炳麟也。（詳所著駁中國用萬國新語說見太炎文錄之別錄卷二他定了聲母三十六韻母二十二「皆取古文篆籀徑省之形，以代舊譜」注音字母中有十五個完全是採用他的）。當時定名曰『注音字母』者，即依元年臨時教育會議，采用注音字母議決案之原案名稱也。（外如勞乃宣之意見等另見第三節「注音字母」之公布條可參看）

四五月之間，會場上只就注音字母和五聲濁音等符號，略加討論修改。四月二十二日，吳議長已辭職，由副議長王照主席。五月七日，王副議長也請病假，公推直隸代表王璞爲臨時主席。十三日議決國音推行方法七條：

一，請教育部通咨各省行政長官飭教育司從速設立『國音字母傳習所』，令各縣派人學習；畢業回縣，再由縣立傳習所，招人學習，以期推廣。

一，請教育部將公定字母從速核定公布。

一，請教育部通令「國音留聲機」，以便傳播於各省而免舛誤。

一，請教育部將初等小學「國文」一科改為「國語」或另添國語一門。

一，中學師範國文教員及小學教員必以國音教授。

一，國音匯編（五月八日議決國音字典改名國音彙編）頒布後，小學校課本應一律於漢字旁添註國音。

一，國音彙編頒布後凡公布通告等件，一律於漢字旁添註國音。

五月二十二日，讀音統一會正式閉會。（原定十五日閉會，延長一星期。）

（附參考文件）

吳敬恆讀音統一會進行程序（民國元年石印本）。

教育部讀音統一會章程　附議事規則七章四十二條，審音代表決定之辦法（六條），會員姓名錄均見國語學講義下篇第一章。

備審字類　油印本（計六十六頁）。

比較審定各省代表音類表　油印本（計五十八頁，附修正勘誤表等二十頁）。

國音彙編草　鈔本

會員意見書　油印本

會員姓名錄　油印本（共八十人，內孫鴻吉一名不詳）　以上各件，均存教育部文書科。

讀音統一會閉會之後，教育部因政局變動，總次長都換了人，把全案都擱在文書科的櫃子裏，任其鼠咬蟲傷，沒人過問了。過了年餘，在京會員王璞等二十五人組織「讀音統一期成會」，於民國四年（一九一五）一月，呈請教育部「即將公製之注音字母推行全國」，部批「業已派員清理」，其實還是沒人過問也。是年十一月，王璞等復為第二次之陳請，並報由會員捐資先在京兆創立注音字母傳習所，部批「應准

先行試辦；其時張一麐適來長教部，對此事很熱心，遂月捐俸銀二百元爲經費，並於十二月呈請大總統袁批准立案，呈中言：

俟傳習數月後，先就京城未入校之學齡兒童及失學貧民之年長者，每一學區，飭學務局會同警察廳勻配地點，多設半日學校，或露天學校，強迫入學，專習此項字母。一面印成書報，令所有語言，均可以此項文字達之。以次推諸近畿各屬；並咨行各省，飭派師範生到京練習。借語言以改造文字，即借文字以統一語言，期以十年，當有普及之望。

說時遲，那時快，雲南獨立的消息傳來，而帝制派急於民國五年（一九一六）一月改元洪憲以應之，人們的眼光專集於時局問題，更沒有雅興及於此事了。幸得注音字母傳習所所長王璞勤懇宣傳，來學的還算不少；又附設一注音書報社，出了一些注音百家姓注音千字文之類，又發行一種定期刊物名注音字母報，頗能繼承清末官話字母運動之遺規。（注音書報社之刊物，今已由國語文獻館調集陳列，這裏恕不開書目了。）

以上所述，是國語運動第三期頭五年的情形，總而言之，民五以前幾十年間，創字母，定國音，都只能算是狹義的國語運動；自此以後，便蓬蓬勃勃地成爲國語界的擴大運動了。

（附言）民五以前，學術界對於政府開讀音統一會事頗不重視，除一班熱心家（當時多半是會員）發表自創的字母新字等專著外，批評的論文還很少。今就東方雜誌中提出幾篇錄目備考：

杜亞泉論切音字母　民國元年十一月，東方九卷五號

邢島改革文字意見書　民國二年一月，東方九卷七號

公定國音字母之概說　民國三年五月，東方十卷八號

傖父（即杜亞泉）論國音字母 民國五年五月，東方十三卷五號

這件事是比公布注音字母更難辦到的事。民元二間，比清末倒退了一步：清末朝野已提倡國語統一，而民元設會只議定名爲「讀音統一，」正如民四王璞請頒注音字母的呈文中所述懷疑派的意見是怕「文告示諭必須變更文體，」文告示諭且然，何況學校課本？『讀音』者，讀古文之音也，則守舊者何疑之有？記得民三四間，教育部設處編纂國定教科書，主編者熊崇煦及陳潤霖李步青黎錦熙等，每談及國文宜改爲國語，聞者但微笑。後來只把第一冊勉強用些文言接近的句子；第二冊將「的」「麼」「這」「那」等字附在課後，以與課文中「之」「乎」「彼」「此」對照，但終於被刪去。過了民五，空氣稍稍新鮮，國語研究會既發起，而民六（一九一七）的第三屆全國教育會聯合會呈部請推行注音字母議決案中，始有「以爲將來小學改國文科爲國語科之預備」之文。這句話還是參取湖南省教育會代表的提案，原案卻主張得痛快些：

> 注音字母洵統一字音之方便法，然非從事於語法改良，雖有注音，亦難奏效。……莫如改國民學校之國文科爲國語科，將國文程度改淺，國語程度提高，使語體及說部書之形式，俾文與語之距離漸相接近，成一種普通國語。

這年經了國語研究會的國語運動和新青年的新文學運動兩大鼓吹，到民七（一九一八）報紙雜誌上論政談學之文漸多用白話了；第一個是胡適用白話編中國哲學史大綱，學校的講義也居然用白話了，小學教科書改爲白話更不必自慚形穢了。

那時北京的孔德學校，首先採用注音字母並自編國語讀本；江南的小學教育界向稱得風氣之先，也有幾校自編活葉教材的。到民八（一九一九）統一會第一次大會，周復周作人胡適朱希祖錢玄同馬裕藻等提出國語統一進行方法的議案，其一第三件事一爲「改編小學課本」，說明云：

> 統一國語既然要從小學校入手，就應當把小學校所用的各種課本看作傳布國語的大本營；其中國文一項，尤爲重要。如今打算把『國文讀本』改作『國語讀本』，國民學校全用國語，不雜文言；高等小學酌加文言，仍以國語爲主體。『國語』科以外，別種科目的課本，也該一致改用國語編輯。（同時朱文熊亦提出請教育部推行國語教育辦法五條案，主張略同，惟欲於前四年培養師資，第五年檢定教員，到第六年後，才改全國國民學校國文爲國語；高小及乙種實業學校以國文功課二分之一教授國語；中學及甲種實業以三分之一教授國語；其他各學科亦得用語體文。）

此案通過，並組織委員會整理呈部施行。民九（一九二〇）一月，教育部遂訓令全國各國民學校先將一二年級國文改爲語體文：

> 案據全國教育會聯合會呈送該會議決推行國語以期言文一致案，請予採擇施行；又據國語統一籌備會函請將小學國文科改授國語，迅予通行各等因到部。查吾國以文言紛歧，影響所及，學校教育固感受進步遲滯之痛苦，即人事社會亦欠具統一精神之利器。若不急使言文一致，欲圖文化之發展，其道無由。本部年來對於籌備統一國語一事，既積極進行，現在全國教育界與論趨同，又咸以國民學校國文科宜改授國語爲言；體察情形，提倡國語教育實難再緩。茲定自本年秋季起，凡國民學校一二年級，先改國文爲語體文，以期收言文一致之效。合亟令行該□，轉令遵照辦理可也。

又以部令修改學校法規：

> 教育部令第七號
>
> 茲修正國民學校令第十三條第十五條，公布之。此令。
>
> 第十三條第十五條『國文』均改爲『國語』。

中華民國九年一月二十四日

教育部令第八號

茲將國民學校令施行細則第四條第十二條並第一號表第三號表，修正公布之。此令。

教育次長代理部務傅嶽棻

第四條　國語要旨，在使兒童學習普通語言文字，養成發表思想之能力，兼以啓發其德智。首宜教授注音字母，正其發音。次授以簡單語詞語句之讀法，書法，作法，漸授以篇章之讀法，並採用表演，問答，談話，辯論諸法，使練習語言。

讀本宜取普通口語體文，避用土語。並注重語法之程序。其材料擇其適應兒童心理並生活上所必需者用之。

口語作法，宜就讀本及其他科目已授事項，或兒童日常聞見，處世所必需者，令記述之，以明瞭正確爲主。

書法所用字體，爲楷書及行書。

凡語言文字，在教授他科目時，亦宜注意練習。

凡書寫文字，務使端正敏捷，不宜潦草。

第十二條第三項（國文）改（國語）。

第一號表第二欄

國語	一〇	（發音）簡單語詞語句及短篇語體文之讀法書法作法	一二	語詞語句及短篇語體文之讀法書法作法	一四	語詞語句及短篇語體文之讀法書法作法	一四	語詞語句及短篇語體文之讀法書法作法

第三號表學業成績欄（國文）改（國語）。

中華民國九年一月二十四日　教育次長代理部務傅嶽棻

照這第一號表看來，是國民學校第一—四年級，法規上已確定爲「語體文」，那麼。初

等小學四年間純用語體文，而正其科目名稱為「國語，」就在民九（一九二○）完全定局了。

中國的教科書制度，清末曾採用過「國定制，」但還是與「審定制」並行；民國以來，完全是用的「審定制。」（民四部編小學教科書稿本未出全，於民五六曾通令將國文修身兩種稿本停用，旋因改制作罷）審定制者，由民間自由編輯送請教育部審定合用的，就在政府公報上公布；過時要修改的，也逐年通告他們。不經審定，不准發行，學校也不得採用當時坊間所出的小學教科書；還沒有一本用語體文的，若不把那些已審定的文言教科書分期作廢，禁止採用，則語體文教科書斷難發達，故四月間教育部又發一個通告：

國民學校國文科改為國語科，業經本部將國民學校令及國民學校令施行細則修正，以部令第七號第八號公布在案；並通行各省區，自本年秋季起，凡國民學校一二年級先改國文為語體文，以期收言文一致之效。查本部審查教科圖書規程第二條「審定圖書係認為合於部令學科程度及教則之旨趣，堪供教科之用者。」現在坊間出版國民學校所用各種教科書，曾經本部審定者，自經此次部令公布以後，其教材程度，自不免多所不符。茲特依據部令，酌定辦法如下：凡照舊制編輯之國民學校國文教科書，其供第一第二兩學年用者，一律作廢。第三學年用書，秋季始業者，准用至民國十年夏季為止；春季始業者，准用至民國十年冬季為止；第四學年用書，秋季始業者，准用至民國十一年夏季為止，春季始業者，准用至民國十一年冬季為止。至於修身算術唱歌等科，所有學生用書，其文體自應與國語科之程度相應：凡照舊制編輯之修身教科書，其第一學年全用圖畫者，暫准通用。第二學年所用文體，與國語科程度不合者，應即作廢。第三第四兩學年用書，均照國文教科書例，分期作廢。算術教科書，在未改編以前，准就現行之本，於教授時將例題說明等修改為語體文，一律用至民國十一年冬季為止。唱歌教本，均應一律參改語體文，恐未周知，特此通告。

那時中央教育行政機關能實行這種斷然的急進的改革，頗使社會上有出人意表



之處。（教育部部務照例是分司主辦的，那時普通教育司司長是張繼煦，就是統一會的幹事主任；師範教育的第一科科長是沈彭年，主管小學教育的第三科科長是錢家治，都是統一會的會員。修改法令是要經由參事室的，那時三參事湯中、許壽裳、鄧萃英和秘書陳任中也都是統一會的會員。）這幾道命令的效果，和當時外間的批評，以及我們的宗旨步驟，只引了胡適之的國語講習所同學錄序的幾段話，就可以看明白：

這個命令是近十年來第一件大事。他的影響和結果，我們現在很難預先計算。但我們可以說：這一道命令，把中國教育的革新，至少提早了二十年。

現在有許多人很怪教育部太鹵莽了，不應該這樣早就行這樣重要、偉大的改革。這些人的意思並不是反對國語，不過他們總說教育部應該先定國語的標準和進行的手續，然後可以逐漸推行。例如最近某君說：「教育部應該定個標準，頒布全國。怎樣是文，怎樣是語，那個是文體絕對不用的，那個是白話絕對不用的，把他區別出來。國語文法、國語語法、國語字典、國語詞典，應該怎樣編法？發音學是怎樣？言語學是怎樣講？自己還沒有指導人家，空空洞洞登個廣告，叫人家把著作物送去審查，憑著極少數人的眼光來批評他，卻沒有怎樣辦法發表出來。種種手續沒有定妥，就把學校的國文科改為語體，不是一隻在當路撲上看得過的主義麼？」這句批評初看了似很有理，其實是錯的！國語的標準決不是教育部定得出來的，也決不是少數研究國語的團體定得出來的，更不是在一個短時期內定得出來的。我們如果考察歐洲近世各國國語的歷史，我們應該知道沒有一種國語是先定了標準才發生的；沒有一國不是先有了國語然後有所謂「標準」的。凡是國語的發生，必是先有了一種方言比較的通行最遠，比較的產生了最多的活文學，可以採用作國語的中堅分子；這個中堅分子的方言，逐漸推行出去，隨時吸收各地方言的特別貢獻，同時便逐漸變換各地的土話：這便是國語的成立。有了國語，有了國語的文學，然後有些學者起來研究這種國語的文法，發音法，等等；然後有字典，詞典，文典，言語學，等等出來：這才是國語標準的成立。（參觀我的建設的文學革命論，新青年四卷四號）

我們現在提倡的國語，也有一個中堅分子。這個中堅分子就是從東三省到四川、雲南、貴州，從長城到長江流域，最通行的一種大同小異的普通話。這種普通話在這七八百年中已產生了一些有價值的文學，已成了通俗文學——從水滸傳、西遊記直到老殘遊記——的利器。他的勢力，借著小說和戲曲的力量，加上官場和商人的需要，早已侵入那些在國語區域以外的許多地方了。（我的國語大半是在上海學校裏學的，一小半是白話小說教我的，還有一小部分是在上海戲園裏學來的。）現在把這種已很通行又已產生文學的普通話認為國語，推行出去，使他成為全國學校教科書的用語，使他成為全國報紙雜誌的文字，使他成為現代和將來的文學用語：——這是建立國語的唯一方法。

推行國語就是定國語標準的第一步。古人說，『未有學養子而後嫁者也。』這話初看了，好像很滑稽，其實是很有理的。我們很可以說：「決沒有先定了國語標準而後採用國語的。」嫁了自然會養兒子，有了國語自然會有國語標準，若等到教育部定出了標準的時候方才敢說國語方才敢做國語文字，不要說十年二十年，只怕等到二三百年後還沒有國語成立的希望哩！

出版界是眞能得風氣之先的：第一部小學國語教科書竟趕在這個教育部通告之前出版了，就是商務印書館的——

國民學校用 新體國語教科書八冊。

跟着七月間又出了一種新法國語教科書，於第一冊前另輯首冊，是照部章『先教注音字母』的；十二月間中華書局的新教育國語讀本也出版了，第一冊上半本也是『先教注音字母』的——以後出版的可不多敘了。

初小既改國文爲國語，兒童讀的純是語體文，則高小以上不能不受其影響，當然，出版界總是得風氣之先的，第一部中學國語教科書也趕在民九那一年出版了，就是商務印書館的——

中等學校用 白話文範四冊。

這書雖因急於出版，內容欠精（只審定作參考書），但總算是第一部純採語體文，全用新式標點符號並提行分段的中學教科書了。民十（一九二一）三月，教育部又訓令各省凡師範學校及高等師範，均應酌減國文鐘點，加授國語。因此這種中等學校通用的國語文選

本需要更多如國語文類選(中華書局出版)之類，漸次產生起統一會第三次大會廖立勛宮廷璋王應偉都提出請部規定中等以上學校國語課程的議案，議決函部，部中正在改革學制，故於次年(一九二二)復一公函：

逕復者，案准貴會函：「自大部實施國語教育以來，國語的需要日見重要；國語的傳布，日益普遍。但是大部明令所規定的，僅僅國民學校改國文為國語，師範學校應將所讀國文酌量改為國語的各科目。如此部分的辦法，那效驗是很慢的。上年及本年本會開常年大會，會員發表意見，都以為國語教育不應專限於國民學校。現在彙集各員意見，將他的理由和辦法，錄請大部鑒核。如蒙採擇，希將應詳細的辦法，還要請大部主管各機關會同本會擬訂，呈請核定施行」等因。會所提辦法：『第一條，高等小學校，乙種實業學校，國文科應改為國語科，教授應以國語為主』自屬可行。『第二條，師範學校中學校甲種實業學校國文科講讀文言文與語體文並重，作文以語體文為主。』應改為講讀作文，文言文與語體文並重。『第三條大學校及各高等師範學校特設國語專科』一節，現無特別規定之必要。至詳細辦法，應俟新學制公布後改訂課程標準時，再行酌定，俾資妥協。此致

國語統一籌備會　　教育部啓　十一年十月二十一日

那年一月學校系統改革令已用大總統令公布(時國務總理王寵惠，教育總長湯爾和)小學中學都採三三制。但教育部從這年起專門鬧窮，課程標準之改訂，無法進行；於是全國教育會聯合會(第八屆)組織一新學制課程標準起草委員會，於十二年(一九二三)六月將所擬訂之中小學各科課程綱要刊布，其關於國語的要點：

(1)小學及初中高中一律定名為『國語科』

(2)小學讀本取材以「兒童文學」(包含文學化的實用教材)為主。

(3)初中讀本，第一年語體約占四分之三，第二年四分之二，第三年四分之一。

（4）高中「目的」之第三項為「繼續發展語體文的技術」。

（5）略讀書目舉例，初中首列西遊記三國志演義，高中首列水滸傳儒林外史鏡花緣。

這個綱要雖沒有經過教育部公布，但教育界試行一直到十六年（一九二七）國民政府公布大學院組織法的時候。

不過小學國語課程綱要，只在初級的「畢業最低限度的標準」項下，載明「並能使用注音字母」一語，並未在「程序」項下載明從第幾學年教起。當時京師學務局北京教育會曾組織一個京師新學制課程綱要研究會，加以修正；又教育部師大女高師所組織之北京小學教育研究會也另議定一個新制小學課程標準，都把注音字母規定在第一學年。民十三（一九二四）統一會第五次大會，黎錦熙沈頤提出修正「『小學國語課程綱要』案，於第一學年之第三項，增『國音字母之熟練』」一語，通過（同時中華教育改進社第三屆年會亦通過此案）。於是民九教育部修正之小學校令施行細則中『首宜教授注音字母』的規定，纔不至於發生動搖。（民十二新學制課程綱要關於國語科的全案，均見所著國語教學法的附錄，商務館出版）

據歷屆統一會審查工作的報告，民九（一九二〇）審定的國語教科書凡一百七十三冊，民十（一九二一）凡一百十八冊，民十一（一九二二）約一百冊。民十以後幾年間，各書坊競出兒

童課外讀物，種類很多，還不在教育部審定範圍之內。大抵「兒童文學」這一般潮流，自周作人等提倡以來，在民十一新學制公布時達到最高點；如這年商務館出版的新學制國語教科書，初小用的，幾乎是完全採用兒歌童話民謠寓言之類作材料，教育部給審定了，並有嘉獎的批語；後來竟被舊派大罵爲『貓狗教育』『賊夫人之子！』（因清末小學課本第一課大抵是「天地日月」；民初到此時，第一課總是「人」；這書第一冊是「狗，大狗，小狗」，第二課是「大狗叫，小狗跳，大狗小狗叫一叫，跳兩跳」也）初中用的（胡適顧頡剛葉紹鈞吳研因等編，民十二出版）也依了新學制課程標準，將語體文與文言文合編，所採從來不給中學生讀的新材料頗不少，（如王充論衡之文，從此才入選本）於是乎教科書大改觀了。

舊派的反動，也就在這時候潛滋暗長，民十三（一九二四）以後，遂起了軒然大波，此是後話，下回分解。

自民十三（一九二四）起，統一會不復開大會了；不是不開，不敢開了，北洋軍閥作了反動派的後盾，「國語運動」又要從發號施令的行政機關退出來作衙門式的社會運動了。於是第三期閉幕，而第四期開場。

〔附言〕很對不起！我們爲篇幅所限，統一會還有許多建設事業未及報告，只好從略，將來補述。現且列出幾個綱領：

（甲）關於注音字母的：

（1）注音字母書法體式之公布（民十一（一九二二）（原令全文見新著國語教學法頁一六五—一七五）

（2）注音字母之獨用（試代漢字）民十（一九二一）—民十一（一九二二）（參考新著國語教學法頁九—十二）

（乙）關於減省漢字的：

漢字省體委員會之組織民十一（一九二二）

（丙）關於國語羅馬字的

國語羅馬字拼音研究委員會之組織民十二（一九二三）詳見本篇「第四期」。

（丁）關於調查方言及製定閏音字母的：

審音委員會之組織民八（一九一九），但本期無成績。

（戊）關於國音系統的：

（1）倫敦萬國語音學會之加入民十一（一九二二），由教育部函委趙元任出席。

（2）國音字母表之印布民十二（一九二三），此表重在將國音字母與國際音標及各國字母發音對照。

（己）關於辭典與文法的：

（1）新式標點符號案之公布民八（一九一九）（全文見新著國語文法頁三六六—三九二，用胡適提案並修正的原文，附注民十二（一九二三）的第二次的修正案。）

（2）詞類連書之規定民九（一九二〇）

（3）辭典委員會之組織民九（一九二〇）及國語辭典編纂處之成立民十二（一九二三）

（庚）關於推行方面的

（1）各省區統一國語籌備會之成立（民十（一九二一）三月八日教育部令增訂本會規程；十月廿九日咨行湖南廣西雲南等省區催設。）

（2）各省區教育廳國語視察指導專員之設置（民十（一九二一）十一月九日教育部訓令。）

（3）各省區推行國語人員獎懲辦法之規定（民十（一九二一）十月廿八日廿九日教育部咨文。）

（4）檢定小學教員加試注音字母、國語文、國語文法三項之實行（民十一（一九二二）十一月二日教育部咨行各省區。）

（5）四洮鐵路試用國音電報之成功（民十一（一九二二）會員譚耀宗主辦。）

（丁）關於訓練方面的：

教育部開辦國語講習所凡四次：

第一次（民九—一九二〇）　各省區教育廳選送學員。

第二次（民九—一九二〇）　各省區師範學校選送學員；兩次畢業共計一百八十五人。

第三次（民十一—一九二二）　各省區大學或高師畢業或現任教員，畢業一百零一人。

第四次（民十一—一九二二）　考取學員，畢業五十四人。

此外如上海的國語專修學校，曾由統一會派遣江仁綸黎錦暉爲校長；各省教育廳教育會等所辦大規模的暑期國語講習所每年必有數起，其統計都從略了。

第四期——國語羅馬字與注音符號推進運動時期

——約民國十三年(一九二四)以後——

第四期就是最近八年間的事。政治潮流，波譎雲湧，國語運動，隨環境而異其方式。時光雖不及十年，但每兩年多即成一小段落；謹依明以來小說體，四回分敍，每回又依傳奇體，兩字標題：

第一回　蝗戰(民十三至十五)

第二回　蟄伏(民十五至十七)

第三回　龍飛(民十七至二十)

第四回　龜走(現在——)

第一回　蝗。戰。(民十三(一九二四)——民十五(一九二六))

話說民國十二年(一九二三)八月，國語統一籌備會開了第五次大會之後，不過一個多月，中華民國二年(一九一三)成立的正式國會，竟於十二年(一九二三)十月五日，『依法』選

舉曹錕爲大總統；國慶日，公布中華民國憲法十三章一百四十一條。事不湊巧，十一月十九日國立八校全體停課，爲的是政府不能發給教育經費；教育部因積欠太多，部員早已開會議決實行罷「公」了。廿一日，教育總長黃郛就職，備文恢復辦公，裁員減政，統一會從此只能維持幾個書記。

十三年（一九二四）一月，教育新當局曾一度請通銀行家來當次長，但亦無術點金；三月十四日，部員又大開索薪會（外如北洋大學全體學生到京[illegible]維持就下[illegible]教育部一[illegible]的，本從此史下結合）。到了八月，蘇（齊燮元）浙（盧永祥）風雲起，九月三日，滬寧路正式開戰，打破東南十餘年來小康之局；北方則直奉兩軍鏖戰於榆關。十月廿三日，馮軍倒戈入北京，走吳佩孚，囚曹錕，逐溥儀出宮，始廢清帝號。時黃郛代國務總理兼教育總長，易培基次長，馬敘倫就職，唯一要務只在救窮，然而無濟。（那時各大學都請究直接收入教育[illegible]亦於十一月十九日[illegible]議決三[illegible]文憑印紙專賣三獎章加費，還就算教育部的籌款方法；但因時局不定，簡直沒人理。）

螳螂無食，亦不能捕蟬，而齊莊公的大車哼哼地來了。可是國語界的人們，「知進而不知退，不量力而輕就敵」，竟舉起臂膊來擋門，而「螳戰」起。

我在民十四（一九二五）年底給晨報紀念刊做的一九二五年國語界「防禦戰」紀略一篇，節錄如下：

（一）起因

在中國現代史中，有辛亥革命（一九一一）[illegible]

和文化運動都在一起）辛亥革命之役，將民族革命和政治革命一氣呵成，似乎是很不容易的事。（中略）國語運動則不然。因爲國語運動實在牽涉了幾千年來的文化和社會生活，要以人力辦到，政府的力量和社會的潮流必須合拍。所以民國元年（一九一二）蔡元培先生長教育時，曾有讀音統一會的設立，這已經是小題小做，然而社會潮流不相應，終於辦不通。民國五年（一九一六）張一麐先生長教育時，又想把讀音統一會議決的注音字母設法推行，那時政府社會兩方面底復古空氣都很濃厚，除私人提倡外，更沒有法子可以辦到。大凡一種關於歷史文化與社會生活的改革事業，要不是社會自身受了驚心動魄的刺激，感着急切的需要，單靠政府的力量，雖起秦皇於地下，迎拿翁於域外，雷厲風行，也不見得能辦得通。直到民國七八年間（一九一八——一九一九）歐戰結局，全世界發生一種新潮流，激盪着中國的社會，於是這『國語運動』才算水到渠成，政府和社會互助而合作，三五年工夫，居然辦到尋常三五十年所辦不到的成績。

但是國語運動的前途和負擔，還是艱鉅得很，國語界的將士們還是時時刻刻在戰線上站着。因爲（一）這種革命如果成功，舊文化多少要受一點兒影響（其實於舊文化很有益處）一般守舊家以及落伍的維新家同慮東方文化怕要因此而根本動搖；（二）尤其是把向來『士人階級』所壟斷以爲利的，所謂『筆耕』『硯田』以及『鐵飯碗』之類，弄成一個『有飯大家吃，』人人可以操觚，使他們靠此爲生的老大不願意。前者屬於文化問題，免不了意氣的爭持；後者屬於生活問題，更免不了利害的衝突。所以最近三四年間（一九二三以後）常聽見有些老朋友們發這樣的議論：「既不能文章，何配談政治？」「不讀古文，不可以爲人！不作古文，不可以爲子！這實在太不合『邏輯』了！於是章士釗先生乘時崛起。…………

（二）布防

反國語的勢力，三四年來既在社會方面潛滋暗長，政府方面雖作了中流砥柱，也僅能辦到一個不失故物。民十三（一九二四）十一月二十四日，臨時執政府成立，代表那『反國語的勢力』的章先生也到京就任司法。那時新任教育總長王九齡先生還遠在海外（次年三月十六日曾到部就職，旋南下）頗聞有章先生兼職的呼聲，這們一來，國語在政府方面的中流砥柱也怕靠不住了。我記得曾有一個短簡寄給他，就是「好同惡異，『政本』所戒，」（因爲他在民三所辦的甲寅中政本篇說：本何在？在有容。何謂有容？在不好同惡異）意思就是勸他『當官而行』的時候，不要摧殘國語。其實章先生所痛心疾首的國語，乃是指「斥桐城爲謬種，罵選學爲妖孽，而自命爲文學正宗」的白話文，此外如注音字母之類，乃等諸「自鄶以下」。不過這些東西雖來源不同，但事實上都是有連帶關係的，不能不大家起來定一個聯合作戰的計畫。我於是乎佈了三道防線：

第一道防線——白話文　擔任的軍隊是急先鋒的新文學家，不曾落伍的教育界，受了訓練的青年們。總司令胡適之，（胡先生擔任這路總司令，並不是誰

派的，也不是大家主稾的，尤不是他自己起草的，乃是敵軍只認他爲總司令。）

第二道防線——國語教科書（包括一切國語的出版物）。擔任的軍隊是上海方面出版界許多的健將，供應軍需的大小資本家。總司令理應從張元濟，陸費逵，汪原放，沈知方，各首領中選出；但出版界向來很複雜，只求他們能『人自爲戰』，自然成一道聯合防線，用不着甚麼總司令。（但這幾個月全國教育各界發起的『全國國語運動大會』，因爲交通上宣傳上種種便利，也就籌設了出版界的人出來組織總司令部，這個臨時總司令便是[illegible]。）

第三道防線——教育法令。擔任的軍隊都上前線去了，只剩下幾連衛隊，無戰鬥力，大本營（按謂統一會）就設在教育部。這營的總司令是早已規定的張一麐。（行營在蘇州，故張先生常住蘇州。照規定應由副司令吳敬恆代拆代行，但吳先生究竟有古名將之風，自任攻打前敵，不願意管大本營的事。）

（三）緩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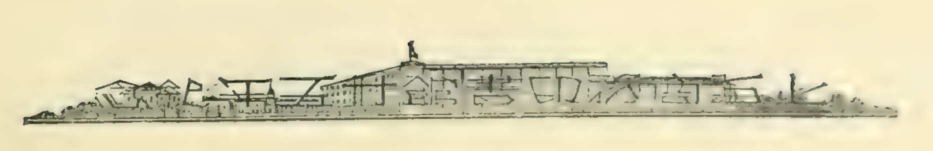
三道防線既經佈好，大家秣馬厲兵，靜待敵軍下總攻擊令。不料章先生實戰略倒很不錯！他一方面擺下了『虎陣』（按謂甲寅週刊，因其譯名仍爲 The Tiger），攻擊第一道防線；一方面不辭勞瘁，居然於民十四（一九二五）四月十五日用全力來充作教育總長，這算是直搗中軍，衝入第三道防線以內的大本營。大本營剩下的既只有幾連衛隊，惟有聽候改編，或者一律處決。其實大本營破滅了也沒有甚麼關係，也許倒可以『怒我而索戰』，叫前面兩道防線精兵良將一律向後轉而合圍。我仔細一想：何必如此？因爲（一）第二道防線是不大靠得住的；假使大本營一旦亡了，倒戈者必蠭起。（二）我很能諒解章先生，他是並沒有『犂庭掃穴』的決心的；他實在只注意我們第一道防線。於是大本營之中，便戢戢干戈而折衝樽俎，在四月二十二那一天，雙方議判，大概交作妥協的條件是：

國語的宗旨，一面是謀全國語言的統一，非教育部定一個標準出來不可；一面是謀文字教育的普及，非教育部容許作淺易的白話文，並將注音字母幫助他們識字不可。總而言之，這都是小學教育和通俗教育的事，只以小孩子和平民爲範圍（詳見國語週刊第十三期）。

這並不是欺人的話，教育部的程度和能力也只能辦到這裏；過此以往，全靠我們在社會上和學術方面的努力。不過國語界的同志們，也約略有左派右派之分；左派的人自然不滿意於這個妥協，說我不應該爲保全這個無關輕重的大本營之故，竟作此『城下之盟』。『城下之盟，有以國斃，不能從也！』惟有疑古先生很能諒解，說：這番話是代衙門立言的。『代衙門立言』者，『緩兵』之謂也。

（四）出奇（此節當時删去，據原稿補。）

自此以後，第三道防線無形撤防，大本營居然保留，只不便照常發號施令罷了。前兩道防線却都變成『人自爲戰』之局，同時開火，十分激烈



敵方的「虎陣」既猛攻第一道防線，大本營却早準備了一支奇兵，剛一出發，大本營便受包圍而七零八落，但這支奇兵仍向前直衝，[illegible]，走了一個多月，達到第一道防線。於是第一道防線添了一支生力軍，與「虎陣」對抗，陣名「宇宙」——「語週」一聲之轉耳——六月十四日出版之國語週刊也。國語週刊是錢玄同先生和我等以私人名義組織的，擔任撰述者爲魏建功蕭家霖莊同力白滌洲董渭川和吳敬恆胡適林語堂周豈明諸位先生。原

發上廣告云：

「引車賣漿之徒，」「[illegible]之子，」他們的「口語，」詞句是活潑美麗的，意義是眞切精密的，表情達意都能得到眞自由，應該把牠歡迎到新中國來，跟咱們活人做伴；選學桐城之羣，儒林揩紳之流，「他」們的「古文，」詞句是殭死腐臭的，意義是模糊浮泛的，用字造篇老是守着几套法，應當把牠搬送到博物院去，與彼等死鬼爲鄰：這是我們對於國語的主張。我們因爲要把這個主張發揮，宣傳，使牠實現，所以辦這國語週刊。

甲寅徧名徵文，不收白話；語週歡迎投稿，不取文言。像這樣對壘戰到年終，「虎陣」因受政治影響，自動撤退；這一支「宇宙」奇兵，百戰之餘，也就解甲歸田了。（語週共出了廿九期；最後一期是十二月廿七日出的，登了一篇全國國語運動大會宣言，以後便停刊了。）

第二道防線最容易不過，大本營在當時也不能不派發重兵前去督戰。這一支奇兵眞算「奇」了，一般人都以爲就是章總長發出來打他自己的！原來章總長是四月十五日就職的，我們提於前幾天，由教育部發出一道公文，全文如左：

……據國語統一籌備會函請將民國九年國民學校改國文爲國語之法令重行申明，並禁用初級小學國文教科書等語前來：查國民學校國文科改授國語，早經咨令行在案。茲據該會函陳各節，自應重行申明：凡初級小學應一律用國語教科書教授，俾國語教育不至中阻合行抄同原函（咨請貴署令仰該廳）轉令遵辦。……

附抄國語統一籌備會原函一件。

總次長：

從民國九年大部頒布明令，令國民學校的國文科改爲國語科，並且陸續審定國語教科書，而將原來的國民學校國文教科書分期廢止，一時各省區的國民學校遵令改授國語的不在少數；就是一時不曾改的，也不過因爲師資缺乏的緣故，斷沒有昌言反對的，更沒有既授國語仍舊改授國文的。不料近一年來，據本會所聞所見，頗有倒行逆施，復其故轍的現象：不但普通社會對於國語教育有不信任的表示，就是教育界中號稱明達之士也不免妄加非議；不但社會方面對於國語教育有所詆諆，就是官廳方面也公然明令禁止。據他們所主張的理由，不出下列四點：



（甲）『言之無文，行之不遠』；語體文採俚詞俗語入文，不及文言文之能行遠。

（乙）文言文簡而能賅，非語體文所能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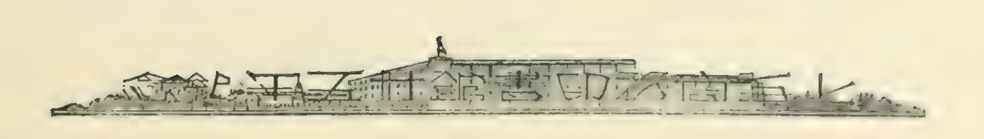
（丙）古書記載概用文言，學者祇習語體文，將無人能讀文言書。

（丁）現在社會通行的還是文言文，學者單習語體文，將不能應用於現在的社會。

以上四條所舉，未嘗沒有片面的理由。可是初級小學校（即舊制的國民學校）的教育，是最初而最短期的國民教育；這初級短期的國民教育，在現行的制度既然定為義務教育，那麼全中華民國的國民無論那一等人，也不問他們的家世怎樣，環境怎樣，都應該普遍地受着這教育才對。換一句話說，要是教育普及，畢業於初級小學校，便是全國人最低的程度，他們大多數占着社會中勞動者的位置，如種田的、做工的、以及開店、當役之類，他們識文字的目的，不過寫信記帳；高一點也不過讀些白話的平民文學書。與其叫他們耗費多量的時間去學艱難的文言文，何如叫他們用最經濟的時間去學便易的語體文呢？他們本來不希望行遠，所以甲項反對的理由決不能成立。他們對於文字祇希望容易學習，時間既省，效果易收，決沒有許多閒空的時間用來消耗在艱學的文言文上，且日常應用的文字，只求直而易達，何必「簡而能賅」？何況這『簡而能賅』的效用，簡直是他們求不到的呢？那麼乙項反對的理由自然也不能成立。至於研讀古書，本來不是初級小學生所能勝任愉快的，也不是僅受初級小學教育的所急需而必需的一件事；由高小而初中，而高中，而大學，將來研讀古書的日子正長呢。所以丙項反對的理由更是不能成立。祇有丁項理由，似乎最容易動聽，可是他們所指『社會』的範圍，也應該加以考慮。當僅僅受了初級小學而不能升學的，既然占着全國人的大多數，必得他們能互相了解的文字，才可算是通行無礙的文字；現在官廳文告，要這多數人明白，也常常採用語體文，可見持丁說的祇看見一般號稱上流社會，號稱文人學士的一部分，將全國大多數的同胞們一概抹煞。以小概大，以偏概全，這種謬誤的見解，怎能算事實的適用呢？

在這多數的初級小學生中，固然有一部分人的學業不能就此而止，他們靠着父兄的庇蔭，沒有生計的壓迫，從初級小學而高級中學而大學，既有語體文做了基礎，進習較為難學的文言文，儘有寬裕的時間，並且合於歷階而升的程序；或者他們的父兄以為這還不足以保持士大夫的身分，國中不少文人學士，儘可以聘請作家庭教師，貫徹他們那種紳士式的教育宗旨。國家興辦教育，縱然不能管這少數人作這樣的打算，卻亦決不干涉這少數人的自由行動。

至於語體文與文言文在學習上難易之比較，在不曾仔細考究的人，或者還有『互有短長』的誤解，可是就理論上說：文言文用筆代舌，口語譯文，有兩個轉折；語體文筆之所寫，就是口之所說，不過一個轉折。孰難孰易，不待繁言。況且就事實上說：近幾年來，各國民學校自從改國文為國語後，一般開首的教員都說，兒童學習語體文，比較從前的文言文確是事半功倍。祇有那國語技術不很嫺熟的教員，不能不顛倒是非，說國語不如國文之容易學習。從前國民學校的畢業



生受了四年的文言文教育，還多數不能寫一封淺明的信，讀一篇通俗的文，就是因爲受着文言文不容易學習的影響。語體文既然容易學習了，多數兒童都能在短時間內習得閱讀寫作的技能，初小二三年級的學生，寫信記事，常至數千百言，居然無不達之意，無不盡之情，明效大驗，彰彰在人耳目。然而竟還有人任情反對，不顧事實；假使聽憑他去，那盲從者推波助瀾，或者要使國語教育根本動搖，那麼我國教育的現狀，或者竟退步到二十年前的情狀；不但使讀音統一會以來多數專門學者研討之心力盡付東流，就是全國稍得一線光明之兒童，將重墮於黑暗的深淵，豈不可歎可怕！

本會根據上述種種理由，以爲如果爲政期於實行，那麼在「圖始」之際，就應該堅持到底，以達到「樂成」的究竟。教育是國命所寄托，文字不是塗附的工具，所以國民學校改國文爲國語，既然由大部訂作成規，而一般人還不能了解其用意，便不妨再三申令，使各方面都曉然於此令之不可動搖，才可以減少阻力，容易推行。況且近幾年來，內受學制變更之影響，使懷疑者意存觀望，外受政令不統一之影響，使不肖者得便私圖，不知道底細的，或反以「暮四朝三」「狐埋狐搰」爲歸罪大部之口頭語。竊願大部趁這百度更新的機會，將民國九年國民學校改國文作國語的法令重行申明，並明令初級小學校絕對禁用國文教科書，如此則觀聽畫一，歧趨自然沒有了，一般的謬論也自然而然的消滅了。這實是立國的根本大計，就請鑒核裁奪施行！

國語統一籌備會會長張一麐。　一四，二，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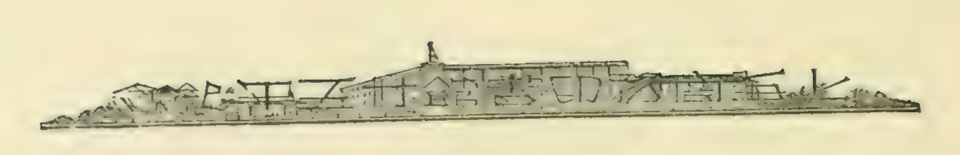
各該「署」「廳」把這道公文轉令各校，以至騰播於滬粵等處的報紙，已經在七八月之交了。一般人覺得章先生作總長而能實行這道命令，真是教育部的奇蹟！

以上是對於前兩道防線發出的兩支奇兵。

（五）殃及（此節是說女師大和我自己由開封到瀋陽患猩紅熱的事，無甚關係，今全刪去。）

（六）火攻

且不管痛心和疾首，河南奉天兩處底陣地都還安全。本來每年到暑假時，我照例要揀着各省區中應該注意的地方去考察一趟。本年聽說河南最開明，奉天最蠻橫，所以特到這兩處一看之後，知道那時的河南雖說是亞於北京和廣州的一個民黨薈萃之地，一切言論都自由；除豫西戰事未了外，各縣派來研習國語的男女教員計有五六百人；可是也不見得有甚麼特別開明的地方。奉天教育當局禁止用語體文，不許傳習注音字母（按：從民九即如此；民十的十月，教育部據了特派考察員汪怡的報告，曾以訓令大大地申飭該省教育所長一頓）實在也沒有禁止得了，大家給他一個陽奉陰違；有幾個學校還提議沒有注音字母的小學讀本不可用，那麼，也不見得有甚麼特別蠻橫的地方。這就可見社會方面的勢力已成器的，終難壓抑；火候未到，不能突飛。總之，在這防線既朔



中，北方各省却是平平穩穩的。

九月回京，再打聽南方各省的消息。那時第二道防線所主持的「國語運動大會」正在着手籌備，打算於民十五（一九二六）一月間全國一致地作一番運動的表示。在這籌備期中，有值得大書特書的一件事，便是蘇浙皖三省聯合「焚書」。

蘇浙皖三省各師範小學，本年在無錫開聯合大會；十二月三日是開會的第一天，特在無錫第三師範操場舉行焚燬初級小學文言文教科書的儀式。他們事後發出宣言書一通，大意是：

我們這一次因為反對初級小學底文言教科書，曾經收集起來，鄭重焚燬，以表示我們的決心。為什麼這樣地深惡痛絕？理由有四：

（一）因為要便利幼年兒童的學習工具。人人知道纏足是可憐的事，更要知道纏腦筋纏思想是更慘的事。硬教兒童學文言文，實在和硬把幼年女孩纏足是一樣地不人道。

（二）因為要貫徹義務教育的宗旨。興學以來，社會上都罵小學生文理不通，實在因為文言文太繁難，僅受四年義務教育，除了天才兒以外，是一定做不通的。

（三）因為要養成圓滿生活的基礎。兒童入學，決不是僅僅為了讀書寫字；應該力求學習容易，省下工夫來，使他們另受些有益的教育，樣樣都有些基礎，多方面地發達，以完成他們健全的人格。

（四）尊重教育法令。國家對小學校教學國語既十分提倡，我們尊重國家法令，小學校就不應當再教文言。

南方各省因為國語文不如北方之為本地風光，所以有些學生底家庭極端主張仍讀文言，因之出版界投機的小學文言教科書在兩三年內出得很不少。這一次三省聯合焚燬的舉動，實可稱戰期中一種最猛烈的火攻。

（七）肉搏

南方正鬧「焚書」，北方卻在那兒準備「坑人」。「坑人」者，北京話，把人騙送之意；這就是說，「讀經問題」。初小如果讀經，便是把兒童們坑了。本來兒童們早就被坑了兩千年，好容易掙扎出來，剛剛轉一口氣，忽然又要坑下去，豈非天下最可慘痛之事！

若是讀經問題和國語運動無關，縱然是「坑人」的虐政，也就不必在這篇文章內敘述；須知「初小第四年起讀孝經（？）」這條課程一公布，就給國語教育一個很危險的致命傷。假使「我們總長」把讀經列在「唱歌」課程中，我們也沒有話說，因為唱歌是可以只管聲音不問意義的；但讀經是一定要懂而



修「讀經」的，必須講明章旨，使他們「略曉聖賢立教之要義，方足以定其心性，正其本源」（見光緒二十九年張百熙榮慶張之洞奏定學堂章程中語。）這們一來還不是要取消白話，多讀文言，把國文科來作讀經科的「備胎」？不過這個意思，我們是「啞子吃黃連說不出的苦」。待會這又是章先生破壞國語的一枝奇兵（其實章先生並沒有這種深心，他是老老實實的主張）當國語大本營後面作「城下之盟」，以爲「奇兵」之計的時候，我也料到敵人鼾睡於臥榻之旁，時時刻刻伏有危機——因爲那時已有修訂課程的醞釀，果然到了此時，又成短兵相接之局。

十月三十日午後四時，部務會議，決定讀經，我力爭而不得——這是「仰攻」，決不能制勝的，因爲部務會議乃是以長官爲首的機關，向不作興有甚麼票決，更不能取決多數。以後又會議幾次，我也再不願列席「臨陣」了。退入「壁壘」，想不出好的戰略來，「休兵」「罷戰」，等於投降，大本營從此便永失威信，「突圍」一策，同事們中已有因別種問題幹過這一手的，直失妙算！最好還是「肉搏」！十一月四日，遞上一封堅決反對的呈文（文見當時各報紙，國語週刊第廿二期也登過；今見近代中國教育史料第三冊頁八四—九〇。）

〔附註〕此文於反對讀經外，兼及『國語課程』問題，節附如左：

竊自民國十一年改革學校系統案由大總統教令公布以來，部定課程未能及時修訂，全國教育會聯合會遂組織委員會，特新制中小學各科課程綱要提具草案，布之全國。全國試行，迄今蓋已三載。其中規定初小以至高中，國文一科，概名「國語」，意在以語統文，固非屏棄古文，盡採白話也。即以部章而論，國民學校國文之改爲國語，實始於民國九年，尚在學制改革之前。部章之規定國語也，實含二義：一爲淺易之語體文，一則標準之國音也。前者意在使文字教育易於普及而便於應用，後者則欲使全國人民練習一種統一之語言。是部中所謂國語者，固有一定之涵義。然自新制草案試行而後，坊間國語讀本，高小以上，大都兼採古文，於是『以語統文』，遂成事實；徵諸他國，亦復相同。前者部議，錦熙實欲保持近來以語統文之局；至學生應誦讀之古文，應講習之舊籍，咸可斟酌程序，列諸逐年細目之中；名實未虧，推行甚便。總長未以爲然，謂宜以文統語。次長執兩用中，主張二名兼列，曰「國語及國文」。語文二者，界域分明，各不相攝；其分量多少，則於細目定之。衆議僉同，錦熙遂不便再持異議。師範本爲小學教師而設，課程名目，自應相符。惟中學課程，以嚴防白話之故，總次長均不許國語一名闌入。夫國語涵義，既有二端，縱去白話，尚有國音；統一之宏規，七載之籌備，豈可於中學一段廢此訓練？在昔清末，官話一科，特列於中學課程中，並不與國文一科相混。一也。若謂語言練習，仍可規定於國文科細目中，則復成以文統語之局。正名辨物，界說既定，國文云者，限於古體雅言；三種課程，等是部章，豈可自亂其例？二也。若謂中學本偏重古文，以名爲表，包舉國語爲其附庸，則小學課程，偏重語體，國文一名，何須標出？是中學祇稱國文，小學亦當祇稱國語。各標所重，事同一律。三也。綜此三因，敢請『國語及國文』一名，必通於小學，師範，中學三種課程，不可彼此參差，徒滋誤會。即擬重總長意旨，中學宜嚴防白話，則細目

中對於國語，僅可取其涵義之一端，不當並其科目之名而去之也。又況所謂白話者，極端屏絕，實不爲事實所許。宋詞元曲，明清小說，其膾炙人口者固只公認爲文學之一種；即近今白話論著翻述之書，亦不乏足供中學參考者：限制則可，禁絕不能。請得而悉言之：總長平居持論，痛斥俚言鄙倍橫行之弊，主欲改革文字。是皆以當今學之事；並從各具體系，各有信徒，然竊觀固不敢謂可一但見諸施行，布之法令也。法令典章，與時爲變，而學亦不可太驟；因革損益之際，貴在折衷時會，當以調和；尤當預籌世變所趨，使其性猜能耐久，則不至因紛更而隳其信用。…………合前所陳「國語」一事，亦請約爲數言：「國語」謂今語與國音，國文爲故文與舊語，定義不清，科名一致，小學，中學，師範，課程首列，統曰「國語與國文」。倘中學必欲只文話，則小學亦當只語包文，名不倫，晦，實乃背學…………

滿城風雨，鬧了幾天，敵方也不見動靜，這問題似乎擱淺下去了。因持之局未終，忽逢十一月二十八日「市民大暴動」之變，我們的第三道防線內，暫時間也不見敵軍蹤影。

但國語界并不引此爲幸事，因爲這不過是受了政變的影響。並且這種戰爭在社會方面還是繼續不斷的，不但鳴金收兵之時，却到了反守爲攻之日。

本篇暫止於此。國語運動大會開幕後，當然很有些可紀的事，但事在一九二六年，且聽下回分解。

第二十回　蟄伏。（民十五（一九二六）—民十七（一九二八））

話說民國十五年（一九二六）一月一日，北京中央公園舉行中華民國國語研究會的十週年紀念會，同時舉行全國國語運動大會（上年九月五日已曾舉行過籌備會一次於教育部模範講演所）紀念歌云：

十年的國語運動，
到今日才算成功。
今日的太陽升自東，
照着國音字母一片紅

瞎子的眼睛光明了，
聾子的耳朵也不再聾。
我們的國語宣傳到民衆，
十年的運動今日算成功。(其一)

十年的國語運動，
到今日還不算成功。
今日的太陽慢慢的升，
照着那國音字母淡淡的紅。
快撞起那報曉的鐘！
快喚醒那沈酣的夢！
我們的國語普及到民衆，
十年的國語那才算成功。(其二)

話雖如此，實際上南方已漸入混亂時代，北方已入混亂而兼黑暗的時代；這個國語運動大會，雖然全國各都市及日本南洋各埠華僑的國語界同時努力舉行，同唱了這個聊以自慰且自勉的歌，(據上海方面報告，共計八十六處，)但就國語研究會說來，這一舉可算是最後的『回光反照』了！(於是東南方面，陸衣言等另組織全國國語教育促進會，繼續國語運動的工作，直到民十八九年間。)

章士釗既因上年十一月廿八日的「民變」辭職離部，一月七日，易培基復就職，而「三一八」慘案起，執政府乃下令通緝教育當局，此類舉措，殆爲從來政府所未有，其時直魯奉聯軍南逼北京，從三月底到四月中，晉夜礮聲隆隆，市民簡直在飛機炸彈中生活，而執政段祺瑞亦於重礮和炸彈聲中被逐。（同月九日事，但十九日曾一度復職，是夕而逃。）自此雖有顏惠慶林錫珪等稱爲國務總理，實等於「無政府」。六月廿四，教長任何澄就職，錄事百餘人環請救濟。（呈文中謂一年以來，共領薪水十八元；又如國史館纂處即前國史館長湯某自行宣告，國史館呈文謂「實支所得，曾經已定雇役三名，行將餓斃。」）廿八日，張吳會於北京，是名「直奉合作」。東南則有聯軍總司令孫傳芳，雅慕高風，興復禮樂，於八月六日，設位總部，行「投壺」古禮，和以古樂（爲云「有酒如澠，有肉如陵，寡人中此，天下和平。」「有酒如河，有肉如坻，寡人中此，天下平和。」（「河」「和」皆依古音，非古也）」）而其時唐生智已歡迎蔣中正的國民革命軍入了長沙了。可是湖北兼省長陳嘉謨，尚欲「保文武未墜之道」，以崇正黜邪爲宗，特下令恢復「存古書院」；旅鄂無錫公民楊壽鉦曹啓文，特呈請孫聯帥禁止男女同學，小學特重讀經與國文，禁用白話；（見令蘇省教育廳。）同時奉省已嚴令小學讀經，魯省小學也嚴令禁止白話文；直省長褚玉璞也特頒訓令：自小學校以上，一律添加讀經一科；吳大帥南下親征，過鄂，在烈日中領導士兵及歡迎之學生民衆等同唱所自作之關聖訓世真經歌四章，關聖伏八魔王歌八章，岳聖勸軍人八德歌八章，歷四十分之久無倦色。民十六（一九二七）一月，教育部員呈國務總

理預維鈞，請最高任可澄按日到部辦公：（四川[illegible]，[illegible]入平均發薪二[illegible]，但總長[illegible]，不替[illegible]。至前政府歷年所欠該部一筆勾消，教育部欠薪數為一百七十五萬餘元，八校[illegible]費尚不在內；）到六月廿四日，劉哲就教育總長職，國語統一籌備會保存名義，停止經費。那時候，奉晉爭戰於湖北，寧漢分裂於江南，直到次年（民十七，一九二八）六月六日，北平各校才飄揚着青天白日旗。

右邊寫了這兩年多的時事，不外「復古」「打仗」「鬧窮」而已；在這樣環境之下，國語界的人們惟有「蟄伏」了（南方的國語教育促進會却還能於每年新歲開一個游藝會遊行會等做宣傳的工作）上回的「蝗戰，」打的都是筆墨官司，我們是承認對方確有對壘的價值的；到了這個年頭所謂「秀才遇了兵有理講不清」不能不『蟄伏』了。易曰：「龍蛇之蟄，以存身也」；但我們不盡如此這國語運動第四期的兩件大事，就是在這『蟄伏』期內準備出來的。

第一件 『數人會』議定國語羅馬字：

國語羅馬字者，不必道牠的遠古期。（如明萬曆間利瑪竇所定，遠在十七世紀初，其手蹟見民十六北平輔仁大學所印之明季之歐化美術及羅馬字注音，又民十八北平文化學社再版之國語四千年來變化潮流圖；又如金尼閣的西儒耳目資，羅常培有專論甚精詳，見中央研究院歷史語言研究所集刊第一本第三分，）也不必道牠的近古期。（如清季海通以後，西洋傳教士用羅馬字母拼成的漢語方言聖經在東南一帶印行的很不少，盧戇章等創切音字就是受了他們的影響，）只就這一二三十年來略說這種運動：

（1）最急進的是清光緒卅四年（一九〇八）到宣統二年（一九一〇）的新世紀週刊（巴黎出版，）中

有主張連漢字帶漢語一氣改革而用「萬國新語」（即世界語）替代的。（如吳敬恒的評前行君之「中國新語凡例」，書「駁中國用萬國新語說」後，又書蘇格蘭君之「廢除漢文議」後，書神州日報東學西漸篇後，都是對於這種主張的甚有力的辯論）到民國七八年（一九一八—一九一九）間，新青年復提起這個公案（如四卷二號錢玄同答陶孟和先生論 Esperanto，四卷四號孫國璋論 Esperanto，又五卷二號再論，又區聲白所論，五卷四號朱有畇反對 Esperanto，五卷五號朱有畇人論中國文字與 Esperanto，又民八六卷一號區聲白所論（同上），又六卷二號周祜所論，又黃凌霜「Esperanto 與現代思潮」等。）只因此種理想太難實現，以後討論，遂不多見。

（2）其次是把一個一個的漢字來拼成羅馬字式的文字。最早的怕還要算盧戇章（清光緒十八年所定的一種），但其中未免造出一些怪字母來；其能純用廿六字母的，在光宣之交，有朱文熊的江蘇新字母（清光緒卅二年出版）江亢虎的通字（用詞例的數碼表四聲）劉孟揚的中國音標字考（改用符號表四聲）等；民二（一九一三）開讀音統一會後，如劉繼善的新華字（仍以數碼表四聲又附字母標義）等，頗有數家，今不詳敘。民七（一九一八）的新青年（如五卷六號孫少荊的羅馬字與新聲字）民八（一九一九）的新潮（如一卷三號傅斯年的漢語改用拼音文字的初步談）以及時事新報的學燈等討論這個問題的漸漸地多了。

（3）又進一步，才就漢語中聯綴的詞類，按着文法的條理，連結爲複合詞，不以單字單音爲限，於是創造中國拼音文字的第一大障礙——同音異義的字太多——算抉破了。這種討論，其文章大都薈萃於民十一（一九二二）國語月刊第一卷的漢字改革

號及第二卷的字母研究號，其他各報紙雜誌中，也有加入討論的，我們將來要編詳目，此不贅列不過實地編造羅馬字拼音制度的，在漢字改革號中載有錢玄同式甲乙兩種，趙元任式一種；民十二(一九二三)周辨明有中華國語音聲字制一種；民十四(一九二五)許錫五有新文字制表一種，雖取母對音標調諸法各不相同，而拼字時必用「詞類連書」之法則已一致。

(4)到了「數人會」時代了！我們想乘此宣傳不便的時機，作一點沈悶細緻的工作，把幾家的意見統一起來成一定本，於是乎有「數人會。」

「數人會」本來不專是幹這個勾當的會名「數人」，也沒有甚麼深意，但當時却有人給了一個解釋：「魏著作謂法言曰我輩數人定則定矣」(見陸法言切韻序)我們覺得要定國語羅馬字，也就只能委之幾個專家，多人會議是不行的，所以未免「居之不疑」了。但從事雖只「數人」，論定殊不易易，公布文中有云討開會二十餘次，參稽試驗，稿凡九易，」這話不能撒謊，謹鈔上一個日譜，以資證明：

民十四(一九二五)九月廿六日劉復發起「數人會」於趙元任家，到者錢玄同黎錦熙汪怡。

十月十七日　第二次會於趙家，正式成立，劉復主席，林語堂亦到，凡六人。(議決事件從略。)

十一月十五日　第三次會於[illegible]英館，黎錦熙主席；時劉復已回南，餘人皆統一會國語羅馬字拼音研究委員會的委員，遂先開議國語羅馬字。

廿一日　第四次會於趙家，臨時會。

廿八日　第五次會於林家，林語堂主席，議定諸韻母。

十二月十二日　第六次會於大陸館，趙元任主席，臨時會

十九日　第七次會於汪家，汪怡主席，大體決定。

二十日　第八次會於森隆館，趙元任主席，臨時會，略有修改。

廿三日　第九次會於大陸館，錢玄同主席，趙元任提議大修改。

廿五日　第十次會於森隆館，趙元任主席，表決。

十五年(一九二六)一月二日　第十一次會於趙家，大體復決定。

九日　第十二次會於春明館，黎錦熙主席，因「B」「D」「G」對「ㄅ」「ㄉ」「ㄍ」問題討論久不決，最後用票決，以四票通過（但聲明係為簡易便用起見。）

廿三日　第十三次會於趙家，議決XV用法。

三十日　第十四次會於長美軒，汪怡主席，討論教學法。

二月九日　第十五次會於趙家，議決「ㄐ」「ㄑ」「ㄒ」對照列表法。

五月二日　第十六次會於森隆館，黎錦熙主席，實用以拼寫代人地等名時劉復北還。

三十日　第十七次會於行健會，汪怡主席，校定中華教育改進社所印英文本（此書六月廿一日出版）。

七月十二日　第十八次會於春明館，商討本會會員周辨明從廈門大學寄來之意見書，由趙元任黎錦熙答覆。

廿一日　第十九次會於長美軒，談論「連號」用法。

廿七日　第二十次會於清華園，趙元任主席，談話會。

三十一日　第二十一次會於大陸館，談話會。

九月六日　第二十二次會於大佛寺，談話會。

以上從民十四(一九二五)九月到民十五(一九二六)九月，恰好一年，六人會一總共開會二十二次，同時彼此友朋通信大都試用這種國語羅馬字；外間意見隨時提出，共同商決；最後大小各種問題都有了相當的解決，於是排定稿本定名為國語羅馬字拼音法



式，提出於教育部國語統一籌備會。統一會乃根據民十二(一九二三)第五次大會的議決案，特於九月十一日召集國語羅馬字拼音研究委員會議決通過；於二十日函部請即公布。十月間，專門司已將指令稿擬好，但教育當局堅決不肯畫行，延至十一月九日，統一會乃自行公布，其文曰：

本會於民國十三年開第五次大會時，據中華教育改進社函送國語字母組議決案一件，大意稱本社為促進本國教育，增加國際諒解，以應時代需求計，承認國語拼音用羅馬字母之便利與必要，應取外人在華及本國學者所制定之各種拼音制度比較審查，採取眾長，融合為一種羅馬字母拼音標準制，呈請教育部公布，與注音字母同時推行等因。比經大會議決：照章組織羅馬字母拼音研究委員會，詳加研討。

該委員會成立迄今，已逾兩載，其間蒐羅材料，調查實況，凡現行制之缺點，新定制之較量，專家意見，則廣事徵求，國外學者，亦通函討論，計開會二十餘次，發稿試驗，稿凡九易，乃於本年九月十四日召集全體委員，正式通過。先將重要各表稍綴注釋，約舉條例，印成國語羅馬字拼音法式一小冊。

查羅馬字母比照華音，始於明末；如萬曆間西洋教士金尼閣，即著有西儒耳目資一書，四庫著錄，已存其目。其後二百年間，閉關為治，此種需要，不甚急切。鴉片戰後，海禁大開，迄於今茲，交通日密，稅關，郵局，公牘，報章，人名地名，必經西譯，於是留華西人競事規定，華音字典層出不窮；然其拼切法式迄未畫一，其流行較廣者，惟前駐華英使威妥瑪(T. F. Wade)氏所定之威氏式(Wade's System)及今郵電所用之郵政式(Postal System)，兼綜詞書，各成巨例，而學校，教會，鐵路，報章，仍多自為風氣。夫本國方音隨地而異，故香港譯成 Hongkong，周姓歧作 Chow, Tseu，此則或因習慣已久，或緣國語未通，果能標準國音，自可歸於一致。

惟字母拼切根本法式，若復彼此殊術，益以為術至疏，似今情形，良多流弊。例如四聲界限不明，則山西與陝西莫辨；平聲陰陽相混，則唐山與湯山無殊；以 i 拼 i，黎李可成同姓；將 ang 綴 (ch)，昌章竟是一名。威妥瑪諸人亦感及此，故或加符號以辨發音，或用數碼以表聲調；然書寫既苦繁蕪，印刷尤多障礙。至近人新製諸案，則多利用二十六字母中之不常用者，或參入國際音標，以資識別；然其不便，與前相等，而音節間橫出異文，耳目俱困，尤難適用。

邇來東西文化，互為灌輸，西文著述，稱名愈廣，人地而外，專名術語，亦多音譯，則此事之關係重要，又不但日常生活，國際交通而已。

且羅馬字母，世界通用，辨認拼切，已成國民常識之一。自注音字母公布以來，全國小學固已通行，而略識西文之中流人士，與中等以上學生，以及通都大邑服

務工商各界者，則多未免倦於補習；或得國定之國語羅馬字母與之對照而爲其別體，則藉所素習之工具進而肄習國音，可以不學自能，有無師自通之樂。」是於國語統一前途尤多裨益。

本會既以大會鄭重之議決，復經委員會兩年來努力之研討，根據學理，斟酌事實，定此國語羅馬字拼音法式，與注音字母兩兩對照，以爲國音推行之助，此後增修國音字典，即依校訂之國語標準音拼成羅馬字，添記於注音字母之後，教育、交通、工商各界如遇需用羅馬字時，即以此種拼音法式爲標準，以昭劃一，而便通行。特此布告。

中華民國十五年十一月九日，國語統一籌備會。

（附注）此次公布的拼音法式全文，見黎錦熙著國語羅馬字國語模範讀本首冊（中華書局出版），此處從略。

『數人會』從此也再沒有開過會了。至於國語羅馬字的讀物，黎錦熙的國語模範讀本首冊，是民十五（一九二六）十二月編成的，但延到民十七（一九二八）二月才出版；趙元任的最後五分鐘，是民十六（一九二七）七月改譯成的，但延至民十九（一九三〇）四月才由中華書局出版。宣傳的文章則有民十六（一九二七）二月新生週刊的國語羅馬字運動特刊（[illegible]○二期有周作人的國語羅馬字、文，新教育評論二卷一期有黎錦熙「國語羅馬字」、文，新生一卷二期有錢玄同爲什麼要提倡國語羅馬字、文，這都是民十五宣傳國語羅馬字的）這都是「蟄伏期」內大膽的主張和貢獻。

第二件是六委員修訂國語標準音：

民十二（一九二三）國語統一籌備會第五次大會既組織了一個國音字典增修委員會，次年鬧饑荒，又次年鬧「蝗戰」，大會不復開，委員會也沒著實進行。不過當民十三（一九二四）孫中山先生來到北京的前十日（十二月二十一日）統一會曾開了一次談話會，吳敬恆主席，（時總幹事[illegible]）專討論國音字典增修問題，決定以標準的北京語音爲標

準，但也宜酌古準今，多來幾個『又讀』。又恰過了一年，即民十四（一九二五）十二月二十日，這個委員會才正式開了一次會，議決推定起草委員六人：王璞，趙元任，錢玄同，黎錦熙，汪怡，白滌洲。民十五（一九二六）入了『蟄伏』時代，工作却十分緊張了，三月廿一日，開談話會，添請辭典處之蕭家霖杜同力（旋南去，黃滌代，旋亦南去）盧自然（南歸，王壽康代，旋亦南去）會同起草。直到九月三日，遂逐日開逐字逐音的會議，但出席者只有五人（錢，黎，汪，白，蕭；又列席顧問安君）這個逐日會議開到十月廿九，十二大册之增修國音字典稿本大致完成了。旋於十一月六日議決編纂體例，擬修成三書（大似北宋政府所修定的，所謂雕刻三韻；）

（1）增修國音字典——仍依康熙字典部首（但部首目次稍加改善），此似司馬光的類修；

（2）國語同音字彙——按注音字母次序排列，此似丁度的集韻；

（3）國音常用字彙——亦以同音字分四聲排列，專供中小學教員及編輯教科書者之用，此似禮部韻略。

凡字音，概以北京的普通讀法爲標準；其異於舊國音的有四大端，只須記明下面的歌訣：

（1）「万」「兀」「广」不用 略（ㄌㄩㄝ）；

（2）「ㄗ」「ㄘ」「ㄙ」無齊撮（ㄗㄧ，ㄗㄩ等概併入ㄐㄧ，ㄑㄧ，ㄒㄧ，ㄐㄩ，ㄑㄩ，ㄒㄩ；）

（3）「ㄛ」無開齊「ㄧㄝ」不開（ㄛ除歎詞如「喲」外，概分入ㄜ或ㄨㄛ—但ㄅㄆㄇㄈ下的ㄨㄛ可省ㄨ；ㄧㄛ改ㄩㄛ；只留一歎詞；ㄝ只有ㄧㄝ和ㄩㄝ，除ㄟ改

去，數詞亦例外）

（4）入聲分到四聲來。

但標準和體例雖定了，委員却太少（民十六一月，黃季霖亦南去；六年一月，王璞復東赴日本去了），又提着想把國語羅馬字的法式議決好塞進國音字典等書中去，遂努力於『數人會』的工作，而此事竟擱起。然而風聲所播，東南傳習國語的，從民十五（一九二六）起，大家漸漸地都改用北京音了。

第三回　龍飛民十七（一九二八）——民二十（一九三一）

由『蟄伏』而『龍飛』，這當然是國語運動的佳兆了，但也不可以一概而論：『龍』者，中國人理想的動物，理想已高，『飛』更高了！何況易之九五『飛龍在天，利見大人』；象曰：『飛龍在天，大人造也！』話說民國十七年（一九二八）六月，國民革命軍統一南北，首都奠於南京，北京改名『北平』（國語羅馬字爲 Beeipyng）。十四日，市黨部遷入教育部。七月十二日，中華民國大學院電請錢玄同黎錦熙爲國語統一會籌備員，仍以舊教育部東院爲會址。經十四十七兩日會商之結果，向大學院提出國語統一會計畫書，如增修國音字典，編纂國語大辭典，全國各都市設立國語專修學校並附設語音學測驗所，將全國都市所有機關街道名牌添加國音字母，廣印國語羅馬字之出版物及漢字旁注音字母之民衆讀物等，均列入計畫中（合計每年需款十六萬五千九百元）；並請先行

公布國語羅馬字。截至現在，已辦到的未進行的，分項簡述如左：

（1）大學院公布國語羅馬字　國語統一會一面電請大學院公布國語羅馬字，一面即於七月卅一日印成國音字母單張，將注音字母（定名第一式）與國語羅馬字（定名第二式）對照爲表，佈發全國。九月二十六日，大學院公布國語羅馬字拼音法式，即前兩年（民十五，一九二六）統一會所議決並自行公布之原案也。大學院佈告如左：

中華民國大學院第十七號佈告，

爲佈告事：查國語統一籌備會製定國語羅馬字拼音法式，兩年以來，精心研究，已多方試驗，期於美善；其致力之勤劬，用意之周到，至堪嘉尚。茲經本院提出大學委員會討論，認爲該項羅馬字拼音法式，足以喚起研究全國語音學者之注意，並發表意見，互相參證；且可作爲國音字母第二式，以便一切注音之用，實於統一國語有莫大之助力。特予公布，俾利推廣而收宏效。此佈。

中華民國十七年九月廿六日，院長蔡元培。

佈告之後，綴以民十五（一九二六）國語統一籌備會之原布告，次爲拼音法式（襲用民十五原案，但字母的排列法及說明法略有不同：如聲母中加ㄙ，對z；結合韻母ㄧㄨㄥ（對ong）挪在韻母ㄥ（對eng）後，又ㄩㄥ（對iong）挪在ㄧㄥ（對ing）後，）附一單字音全表。（全文見趙元任最後五分鐘頁四〇至五二，此處從略。）爲求西式對照明便，聲調說明簡賅，印了最近修訂的國音字母單張。

國音字母單張民二十（一九三二）一月訂正。

但是國語羅馬字自大學院公布後到現在已有兩年多了，却不見有很大的進展：說明拼法的表件書冊或字彙等，有下列的幾種：

國音字母單張教育部國語統一籌備委員會印行（非賣品）；民十七（一九二八）七月初印兩大張，民十八（一九二九）二月改併重印單張（五

月頒送各省教育廳）民二十（一九三一）一月訂正第三版，（又印入作者序言。）

趙元任國語羅馬字常用字表（國語統一籌備會出版，民十九（一九三〇）六月由北平文化學社印行。

趙元任國語羅馬字與威妥瑪式拼法對照表（國語統一籌備會國語旬刊第一卷第五期專號，又單行本，民十八（一九二九）九月由北平文化學社印行。

孫文青國語羅馬字單音字全表 民十八（一九二九）一月河南教育廳印行。

齊鐵恨國語羅馬字 商務印書館民十九（一九三〇）十二月印行。

陸衣言國語羅馬字使用法 中華書局民十九五月印行。

黎維嶽國語羅馬字 世界書局民十九十一月印行。

國音常用字彙 國語統一籌備會編，商務印書館民二十（一九三二）□月印行。（此書為標準國音之定本，每音後有國語羅馬字拼法，故亦附見於此；將來一切國語羅馬字之字彙等都要以此為準。）

讀物太少了，下列的前兩種本是民十五六編成的，但出版在這時，也就重寫一遍：

黎錦熙（國語羅馬字（童話））國語模範讀本首冊 中華書局民十七（一九二八）二月出版，民十九（一九三〇）十月訂正四版。（此書末附錄國音字母兩式，民十五國語統一籌備會公布國語羅馬字拼音法式全文。）

趙元任（國語羅馬字對話戲劇）最後五分鐘 中華書局民十八（一九二九）四月出版。（這書是漢國對照的；前有漢國對照的長序，民十七大學院公布國語羅馬字拼音法式全文，末附北平語調的研究。原本是 A. A. Milne 的 The Camberley Triangl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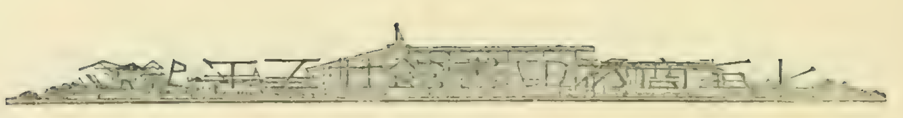
趙元任（國語羅馬字童話）走在鏡子裏 商務印書館民二十（一九三一）□月出版。（這書是漢國英三體對照的，原本是 Lewis Carroll (C. L. Dodgson) Through the Looking-glass。）

定期刊物似乎只有這一種:

國語羅馬字週刊(中國大辭典編纂處黎錦熙主編,民十八(一九二九)九月四日創刊,民十九(一九三〇)九月四日以後停刊,共出五十期。)

但如中央日報副刊也曾於民十七(一九二八)七月六日出有國語羅馬運動專號,河南教育雜誌於同年十二月卅一日也出有中國新文字問題專號。因為民十七那一年,國民政府既統一南北,一切革新,而土耳其國會議決廢止阿剌伯字母,改用羅馬字母,規定以十五年為預備期,十五年後,舊文字一律廢除,這個消息也傳到中國來了,(見民十七七月十二日申報及十八日中央日報;後來北平京報又載有土耳其政府規定一九二九年元旦,全國人民不論男女老少都須入課堂學習新字母的消息,東方雜誌廿六卷第二號也載有土耳其文字革新圖五幅,第八號又有哲生土耳其何以要決意採用新字母一文,)所以新文字運動遙接前六年(民十一漢字改革號出版的前後)而再起,如彭學沛的廢止中國字用拼音文字(見民十七六月現代評論第三週年紀念增刊),梁雲松的漢字廢除與中國革命(見民十七七月廿九日中央日報)揚端六的改革漢字的一個提議(民十七八月現代評論一九四期)而京報副刊鼓吹的文章更多,詳目見杜子勁的中國新文字問題月譜(見國語籌委會國語旬刊一卷二期)此不瑣敍。這些文章,大都發表在大學院公布國語羅馬字以前;公布以後,卻『龍飛』了!十二月,教育部規定『北平』的拼音為「Peiping」(讀為「悲兵」或「胚娉」),和公布的國語羅馬字拼音法式不合,錢玄同黎錦熙兩人即於十二月三十日致函教育當局提出嚴重的抗議:

……本年十二月二十九日北平各報登有大部給北平大學的一個電報,『北平大學覽:篇電悉。「北平」譯定為 Peiping,特復,教育部感。』這個拼法,



是很錯誤的。在漢字用羅馬字譯音，以前異常紛歧，這有兩種原因：(一)以前因為沒有國定的標準音，所以譯音的人就隨便照著方言的音去拼。(二)同譯一音，有些人所用字母也很紛歧，或依英，或依法，或依德，還有不懂拼法而任意亂拼的，非驢非馬，亂七八糟，極五花八門之奇觀。這種紛歧的狀態，是很不應該有的；必須把牠統一，才是正辦。民國二年，教育部讀音統一會製定「注音字母」以後，創審定標準國音，編為「國音字典」；九年，由教育部把牠公佈，第一種紛歧解決了。十五年，教育部國語統一籌備會又製定「國語羅馬字拼音法式」，於本年九月二十六日由大學院公布，從此第二種紛歧也解決了。國語羅馬字拼音法式，標音的分別既不厭精詳，拼切的形式尤務求平易，信可謂斟酌盡善，毫髮無憾之法式。這種法式既由全國最高教育機關公布，則已成國定的正式拼法，自公布以後，凡漢字音譯，都應該以此為準，尤其是國家的機關，更應該遵守弗畔，以資表率。

羅馬字拼音的統一，本會是唯一的負責指導責任的機關。從前的舊譯，應該由本會為之改訂；今後的新譯，應該由本會為之審定。在「北平」一詞，照國定的正式拼法應該是 Beeipyng，今作 Peiping，則誤成「胚娉」兩音了。我疑大部此次所拼，係用威妥瑪制，這話大概是猜對了，大部是現在國府的最高教育行政機關，若竟不用大學院公布的優良制而反用外國私人所擬的粗劣制，似乎無此情理。況且即使照威妥瑪制，「北平」也應該拼作 Pei-p'ing；若是拼成 Peiping，則成為「悲兵」了。威制雖粗，「p」對於「伯」「魄」兩音尚有分別；今一律用P，則粗劣更過於威制了。以堂堂國立大學之名稱，而譯音的字竟弄到這樣的不正確；實在是很不應該的。

還有一層：以前中國無論公私各機關，都喜歡於中文名稱之外另譯一英文名稱，這是一件很奇怪，很不合理的事。咱們中國自己的機關，為什麼要加上外國文字？若說為便利外國人起見，那麼，何以他們外國的機關不加上中國文字？退一萬步說，若一定要便利外國人，則各國文字都該加入；單譯英文，只便利英美人士，而其他的外國人就不配便利嗎？這種到處寫英文的惡習，乃是從南京條約以來屈伏於大英帝國主義的勢力之下造成的，實在是中國民族的大恥辱！在以前媚外辱國的滿清政府和北洋軍閥當國的時代，有此種現象，是不足怪的，現在大家已經站在青天白日旗幟之下，一定應該遵守中山先生的遺教，「求中國之自由平等」；這種惡習，非把牠痛加剷除不可！市儈買辦，不足責；國家的機關，萬萬不可再蹈此等惡習！至於羅馬字母，在學術上，文化上，早成為世界公用的字母；流俗稱為「英文字母」，實在是大笑話。漢字有一個大缺點，就是有形無聲（雖然大多數於古是形聲字），倘使加上一個音標，實為今後之要務；用世界公用的羅馬字母製定中國國民的讀法拼法，把本國的名稱寫成拼音文字的形式，其事尤為切要，此與另譯英文名稱，用意全然相反，豈可牽合並論，

「赫赫師尹，民具爾瞻」，此等地方，幸留意焉！⋯⋯⋯

自此以後，雖然有國語羅馬字週刊辦了一年，南京的民衆周刊也有幾篇宣傳的文

章，但影響並不大。（學藝九卷六卷有吳稚暉譏「廢止中國字用拼音文字」一些些的話，語絲五卷二十期有周建人我對於國語羅馬字與拼音的意見，但很少了）至於傳習情形，國語籌委會的國音字母講習所曾有第一式專班，民十九（一九三〇）亦曾專設暑期講習班；外如南京特務委員彭林仙等亦多設班傳習；各大學師範國音學課程中亦偶及之，而能熟練準確的也很少。

總而言之國語羅馬字這樣東西，一方面可以『學術化，』如調查方音，標記古音等工作很用得着牠；一方面近於『革命化，』所以常與「漢字改革」「建設中國新文字」等問題聯帶運動高唱入雲。我的意見以為單『宣傳』是無用的，因為「人情可與樂成，難與慮始；」再『討論』也是『廢話』（一作「費話」）因為『古（？）人已先我而言之矣，』不但『數人會』已是艱苦備嘗，就看民十一（一九二二）前後討論的文章，還有甚麼討論沒有討論過？重要的大約選在左列的這部書裏，可以覽觀：

文字歷史觀與革命論（李中昊編，北平文化學社印行。）

那麼要怎樣才好呢？現在是準備期，只有一條路，多出『讀物，』將來到實行期，那自然有辦法的！怕甚麼？引了我在國語羅馬字週刊發表的國漢對照的短文，一百年也可以作結：

I bae-nian yee keeyii

一百年也可以

Yeou ren wenn woo: Gwoyeu Romatzyh dwotzan keeyii tong-hyng? Woo shuo: rugoo feytih Hanntzyh, tzoongdeei wuubae-nian how. Jeh sh ige liisheangde jong-shuh, inwey Yiguu shiansheng yiiwei jyy yaw ibae-nian, erl Wu Jyhhwei shiansheng tsenngjing shuo yaw ichian-nian.

有人問我：國語羅馬字多時可以通行？我說：如果代替漢字，總得五百年後。這是一個理想的中數，因爲疑古先生以爲只要一百年，而吳稚暉先生曾說要一千年。

I bae-nian yee keeyii, tzay shao ideal yee keeyii, jiow kann woomen de nuulih; nuulih bian shu chu, baw, fanyih sanchian-nian lai de jiowjih, fanyih shyhjieh de mingjuh: chupiin yueh duo, tonqshyng yueh kuay, tsyrway bye wu miaw-faa.

一百年也可以，再少一點兒也可以，就看我們的努力；努力編書出報，翻譯三千年的舊籍，翻譯世界的名著，出品越多，通行越快，此外別無妙法。

Jearu bu nuulih ne? Wuubae-nian how, Jonggwo yee yaw gaeyonq pin-in wentzyh de, nah sh tzyhran erl ran, ruorn'ei gea-gu jong-diing wen mannxde bianncherng shiann-shyngde kaeshu, shyngshu, tsaoshu iyanq. buguoh biijeau nah "yeou yiishyh de" gaeger, yaw nonq de luannchibatzau ideal.

假如不努力呢？五百年後，中國也要改用拼音文字的，那自然而然，如同甲骨鐘鼎文慢慢地變成現行的楷書行書草書一樣，不過比較那「有意義的」改革，要弄得亂七八糟一點兒。

Shyhjian ichieh dou sh shann biann de, igo mintzwu de yeuyan wentzyh youchyi shann biann, nii bu yaw te biann, te yee biann, jeh sh dah yuantzer.

世間一切都是善變的，一個民族的語言文字尤其善變，你不要牠變，牠也要變，這是大原則。

Ren jy suooyii kee guey jee, jiow tzay jydow moow-shyh yaw biann, jiow yubshian jiashanq i leal "yeou yiishyh de" biann. "Ibae-nian yee keeyii", Jeh jiawtzuoh "shian tian erl tian fwu wei"; "wuubae-nian how, Jonggwo yee yaw gae yonq pin-in wentzyh de", jeh jiawtzuoh "how tian erl fenq tian-shyr" (dou sh Yihjing liitou de huah)

人之所以可貴者，就在知道某事要變，就預先加上一點兒「有意識的」變。「一百年也可以，」這叫做「先天而天弗違」；「五百年後，中國也要改用拼音文字的，」這叫做「後天而奉天時」（這是馬[illegible]頭的話。）

（2）教育部改組國語統一會　民十七（一九二八）之秋，大學院仍改稱「教育部」。（部長蔣夢麟，）國語統一會也恢復了「籌備」二字，定名「國語統一籌備委員會」，（以前簡稱「統一會」，現簡稱「國語統委會」，更簡稱「國語會」）由部制定規程十一條，於十二月十二日以部令第一二號公布：

教育部國語統一籌備委員會規程

第一條　教育部為謀國語統一起見，設立國語統一籌備委員會。

第二條　國語統一籌備委員會（以下略稱本會）之任務，為左列各項：

一、編輯關於國語之定期刊物及其他必要之圖書。

二、撰擬並刊佈關於國語之各項宣傳品。

三、徵集並審查各種國語讀物。

四、編製關於國語之各項統計。

五、調查各地國語教育進行狀況。

六、視察各學校國語科之教學狀況。

七、計劃關於促進國語統一之各種方法。

第三條　本會設委員若干人，由教育部長延聘之；主席一人，由教育部長於委員中聘定。

第四條　本會每年至少集會一次，由主席定期召集。

第五條　本會設常務委員五人至七人，由部長於委員中指派之。（附註）

第六條　本會附設總務編審宣傳調查訓練五組，由常務委員分任之。

常務委員得約請大會委員加入各組襄理事務。

第七條　本會關於文書會計庶務等事務，均由常務委員兼任之。

第八條　本會委員概為名譽職；但常務委員得酌支津貼。

第九條　本會辦理繕寫文件及其他事務，得酌用雇員。

第十條　本規程由教育部呈准施行。

第十一條　本規程得由本委員會之決議，呈請教育部核准修改之。

(附註)關於常務委員，摘錄的規定委員中有主張改為「聘定」的，議決於第一屆年會時修改規程（依第十一條的規定。）

跟着由部聘定委員三十二人，(前統一會會員共一百七十二人，) 並聘定吳敬恆為主席，(即前會的副會長) 錢玄同黎錦熙陸基汪怡沈頤白鎮瀛(即白滌洲) 魏建功七人為常務委員(前會的常駐幹事) 又由會約請趙元任蕭家霖加入常委(照規程第六條。) 又因規程第二條第五六兩項之任務涉及「各地」，遂由會陸續約請「特務委員」，分駐京省各市，(到民十八九月計有三十二人，分擔十三種事業；民十九七月以後改與各地注音符號推行委員會合作，不另設特務委員了。)

民十八(一九二九)五月五日，開在平委員談話會，到者十二人。曾彝進馬裕藻均提議書報文告必須有注音字母添附漢字之旁，並須印行多量之傳習小冊。

九月一日，始開第一次常務委員會，趙元任主席，照規程第六條分任五組事宜，並各報告以前進行狀況，議定常委會每兩月一次。(於單月第一星期日舉行)

十一月三日，開第二次常委會，趙元任主席。

民十九(一九三〇)一月五日，開第三次常委會，黎錦熙主席，報告吳主席到平，所商積極推行注音字母之計畫，擬由最高行政機關通令全國，設法強迫民衆傳習，但各地閏音字母宜急制定。議決本年擴大宣傳方案。(後因時局關係，未能一一實行。)

一月十二日，始開第一屆年會，到者十九人，(在平特委亦出席，)吳敬恆主席，主張普及注音字母，宜試行強迫傳習，可先就南京北平上海無錫四處的試驗區。議決魏建功白滌洲所提三案：(一)籌設國語文獻館，(二)專設國音書報印刷所，(三)開辦專門訓練的國語研究所。(後因經費關係，僅能籌備國語文獻館之陳列室。)

二月八日，開臨時常委會，黎錦熙主席，議決四月一號至七號為本年國語宣傳週，京滬平三處同時舉行；(後來上海特委兼辦一國語展覽會；全國各書坊關於國語圖書均實行廉價一月；北平則因北方時局關係中止舉行。)又議決將遼寧特委譚耀宗所提『呈請政府通令全國一律遵用前大學院公布之國語羅馬字拼音法式案』陳部轉交通部鐵道部。(後以他種原因擱置。)

三月二日，開第四次常委會，趙元任主席。

五月四日，開第五次常委會，黎錦熙主席。

七月六日，開第六次常委會，陳懋治主席。議覆馬體乾「所提注音字母變通用法案」宜與注音符號體式相類。

九月七日，開第七次常委會，陳懋治主席；汪怡報告視察遼甯省國語教育情形，

白鎮瀛報告視察青島市國語教育情形。議決通過趙元任擬定之注音符號總表，（備國音用，尚可備口語之用時用之）又議決在國音普通字彙印刷未竣以前，先以大會出版趙元任所編國音常用字表暫行代用。

十一月二日，開第八次常委會，陳懋治主席，議決中國大辭典編纂處所編民衆辭典，將來版稅，作宣傳國語羅馬字之用。

民二十(一九三一)一月四日，開第九次常委會，議決改國音字母講習所爲國語講習所，將來擴充爲國語學院。

三月一日，開第十次常委會，趙元任主席，議決六大辭典編纂處所編國音普通辭典，將來版稅，作推行注音符號及國語速記之用

五月三日，開第十一次常委會，錢玄同主席，議定與北平市教育局注音符號推行委員會聯合工作事宜

以上簡敍一個會議月譜。照規程上的五組言之，「總務」是內部的事，不必說。「編審」則出了一種定期刊物，就是

國語旬刊民十八(一九二九)第一卷第一期發刊，北平文化學社印行，只出到第十三期。

歷年由部交付審查的國音圖書仍很多，(重要的已在旬刊發表了) 但關於國語本身的編纂工作都歸「辭典編纂處」兼辦了。「宣傳」一項每年印發的國音字母單張和年曆約計

在十萬以上。（北平將此表油刷牆壁三處，南京也有三處，各地特委翻印的單張也不少；）以後『宣傳』並『調查』的事業，當集中於文獻館，『訓練』則國音字母講習所（所長錢玄同，教務主任白滌洲）先後辦了七期，來者多係閩粵等籍的大學生及教員，國語速記講習所（汪怡主辦）先後也辦了四期；但北平學校林立，國音訓練，已多列入各大學、師範、中學的課程；至普及於民衆的注音符號訓練，民十九以來，即以協助地方教育行政機關負責進行為原則，因為這一定要用行政的力量才能有效果的。以後『訓練』事業，當籌設國語學院或國語研究所。（或與其他國立的學術教育機關合作。）

總而言之：這個機關既屬中央，自以全國為範圍，其任務之特點有四：

（一）統一 如規定標準的國音，採定標準的語詞和語法之類。

（二）立法 如議定國音字母及關於國語文字上各種符號，編定通行的字典辭典之類。

（三）審察 如審定關於國語國音的圖書，視察糾正國語國音的教學之類。

（四）文獻 如關於國語史料的徵集，調查，整理，陳列，統計，表彰等工作。

這就是國語統一籌備委員會的特別任務；一方面對於普及民衆的教育事業，當然也要兼營並騖的。（否則『龍飛』上天不下來了！）

〔附注〕國語統一籌備委員會的簡稱，注音符號仍為《ㄊㄔ會》，國語羅馬字為GTCW，漢字則已從最簡稱為「國語會」至「國語籌委會」，不過文字上偶用之。

（3）「中國大辭典編纂處」移設中海，積極擴張　這件事無端擴大了！民九(一九二〇)統一會組織的委員會，民十二(一九二三)成立的編纂處，都只名「國語辭典」，忽然打算要對於中國文字作一番根本的大改革，因而不能不給四千年來的語言文字和牠所表現的一切文化學術結算一個詳密的總賬，以資保障而便因革，則具體化的工作，惟在辭典，惟在『大』辭典！「國語」又嫌流於狹義，就叫「中國大辭典」吧！民十五(一九二六)便有這種打算，辦不到；到民十七(一九二八)乃併力進行，規模務求大，材料務求多，時間不怕長，理想儘高遠，全然學術化了，「龍飛」了！把民十八(一九二九)所定的計畫書(修訂本)寫在這裏：

中國大辭典編纂處計畫書：

〔經過概況〕民國八年(一九一九)自教育部國語統一籌備會初成立時，即採用會員所提出之國語辭典調查之進行計畫，將國語辭典編纂上之預備事項，如蒐集古今聯綿詞類及成語，「制定全國方言調查條例及表式」，「改良字典部首」等，逐漸着手。徒以經費太少，凡關學術大之事，均不能見[illegible]實行。自是八年，九年，十年三次大會中，會員提案催促編成此項辭典者，每次必有數起。蓋不但全國各學校教授語體文及會話時需要此種辭典，檢查國音之標準詞[illegible]，只免各國不同或方言歧雜之弊；即上之在語言文字及文學國故之專門研究上，亦亟待此項範包賅舉，條分縷析之辭典，探討古今用語之變遷，[illegible]方言變轉音同字之條貫；又下之在全國民衆教育上，尤亟待此項辭典之編成，以便審查統計常用詞數之多寡，而規定各地方各社會之基本詞類；此外則如交通行政上之改良電碼，軍事上之規定旗語，號語，國際上人名地名等確定之音譯，以及各種會議與職業上需要之速記術等等，皆必待此項辭典編成，方有根據，方能著手。會中深感此事與文化上關係至大，曾於民國十一年(一九二二)在中華教育改進社第一次大會提議，以爲此項辭典之編纂，非特[illegible]機關，[illegible]擬[illegible]，則[illegible]專[illegible]；非寬籌經費，聚大量[illegible]，則事難舉而功效難期。在日本，則由文部省之國語調查會主其事。在歐美，則此種辭典，或出自專家之私著，或成於大學之專科；但在我國，私人限於精力，財力，學

育部國語統一籌備會[illegible]出於商務[illegible]辭書[illegible]必有[illegible]之事員[illegible]尤待行政方面之[illegible]將[illegible]凡[illegible]例[illegible]改[illegible]自宜有[illegible]貢[illegible]

[illegible]古[illegible]專[illegible]；以地大物博，歷史最古之中華，非全國人士合力經營，共促其成，如何能使源流曆[illegible]之語言文字，就[illegible]理[illegible]成統計[illegible]究。[illegible]

[illegible]，遂於民國十二年（一九二三）經會中第五次大會議決，仍由民九第二次大會所組織之國語辭典委員會，自行籌款，先就部中設立「國語辭典[illegible]」[illegible]

限之預算，姑從事於材料之蒐集五六年來，因國家教育經費，十分困難，十數專員，次第星散，僅餘數人保管稿件；所[illegible]材料，[illegible]十[illegible]紙，[illegible]

九二八）七月，中華民國大學院將國語統一籌備會改組，定名「國語統一會」，旋又奉教育部令更名為「國語統一籌備委員會」；而國語辭典[illegible]改名

為「中國大辭典編纂處」，並由國民政府撥定北平中海前總統府（即居仁堂）之西四所為處址。茲將原定組織計畫，略為更定，述於左：

（組織大綱）（依民十九（一九三〇）增訂本）

本處依全書工作之程序，分為蒐集，調查，整理，纂著，統計五部。

（甲）蒐集部　專就古今各種字書專籍報紙等蒐集材料。其方法，或鈎乙：或剪貼，或迻錄。每詞為一卡片。所有古今單字及聯綴兩字以上之複合詞或成語概行採集，務求得其本始明其流變，故須就原書舉例並為索引，發見違失，兼與考證。就所根據之材料，分為兩組

第一組（字典組）　本組以纂書之近於「字典」體例者為主。就工作方法之不同，得隨時分股，如：

（1）說文股　包說文以上之金文甲骨文等：三蒼字林等輯本屬之。

（2）羣雅股　（甲）如爾雅，方言至埤雅等（乙）如駢雅，別雅，疊雅，通雅等類書屬之。

（3）音義股　（甲）如經典釋文，一切經音義等，十三經注疏等書以及史漢諸子舊注中凡關於音義者屬之；（乙）如經義述聞，讀書雜志等，正續古書疑義舉例等；（丙）如釋名，集古珠林等。（本股與第二組之「專籍股」「札記股」互有出入，須聯絡工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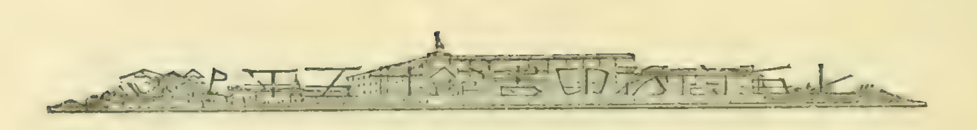
（4）韻書股　切韻以下所有韻書。（此股所收，兼備作國音大字典之材料，另行整理。）

（5）俗語方言股　如通俗編，越諺，新方言以及各地方志之方言門等；近今方言調查、類之書屬之。（揚雄方言、類之古方言書，別入「羣雅股」，「但亦可合併工作。）

（6）普通字典股　（甲）如玉篇，類篇，甚至字典等；（乙）如辭源，支那語辭典，漢英大辭典等。

（7）專科辭書股　（甲）關於社會科學者；（乙）關於自然科學者。（本股於必要時，須採譯外國文辭典。）

第二組（書報組）　本組除「字典組」所屬以外之圖書報志均屬之——偏重唐宋以來（約在第九世紀以後）用近代語寫成之文學作品，如詩，詞，曲，白話



小說，歌謠等；又佛家及儒門之語錄，書札，以至現代之語體書籍等。（若集宋以後之材料，所以用語體之作品為主者，因[illegible]，其本原實在唐以前，則其材料大部為「字典組」所包，除關於學史，社會制度，及後起之學術諸名詞外，[illegible]，「字典」一類之書向少收採，故本組偏重之。）就書籍類別亦得隨時分股，如：

(1)語錄股　如古尊宿語錄，[illegible]，近思錄，朱子語類等。

(2)白話小說股　(甲)如宋元以下平話，水滸傳，石頭記等；(乙)新文學運動以後諸作品及譯品；新詩新劇屬之。

(3)戲曲股　(甲)金元明清之散曲，雜劇，傳奇等曲話屬之；(乙)皮黃，梆子等戲劇，[illegible]屬之。

(4)俗曲謠諺股　如敦煌唐俗文，民間小曲，彈詞，大鼓書，以及歌謠諺語謎語等。

(5)詩詞股　如寒山拾得詩，六十家詞，醉翁琴趣外篇等；詩話，詞話等屬之。

(6)專籍股　(甲)群經諸子專書（專採其中特別詞頭，為從前小學家所未注意者；下面項同）；(乙)正史如史漢三國晉書[illegible]等，雜史如東京夢華錄，元典章等。(丙)總集及別集（以散文為主；）尺牘小品等屬之（本股與第一組「音字股」之(甲)項須合作，但「音字股」只當作舊家注釋為主，此只直從本書選詞為主。）

(7)札記股　(甲)屬於群書總義考訂一類之書，如日知錄，[illegible]讀書記等；(乙)屬於雜家瑣記及舊小說家一類之書，如世說新語，太平廣記，[illegible]，老學庵筆記等。（本股與第一組「音字股」之(乙)項須合作，[illegible]）

(8)教科書股　中小學各科課本參考書外，兼及新譯行之各種著譯，專採不[illegible]於專門之學術用語，與第一組之[illegible]

(9)新聞股　如近出之報章，雜志，講演集等注意新流行之語詞，如「摩登」「不景氣」之類。

右分諸股，得隨時增減，或分析合併之。

(乙)調查部　制定調查之條例及表式，分別調查全國之語音。再分三組：

第一組（方言組）　依各地不同之方言，分全國為若干區，每區委託專任調查員一人，限期調查完畢。（本組應與其他學術機關合作。）

第二組（語音組）　用機器實測方音中各詞之音調等，用語音學符號記出。（本組應與其他學術機關合作。）

第三組（[illegible]）　[illegible]，[illegible]名，繪圖記出。（[illegible]）



（丙）整理部　隨時將上兩部所得之材料，分別整理，再分三組：

第一組（字母組）　用國音字母（兩式兼用）排成各詞，順第一式四十字母之次序排列；各詞之第二母以下，皆依第一式順序排列；排音相同之詞，再依（同筆）次序排列；筆調相同之詞，再依漢字形體的定次序排列成書時，再依羅馬字母之普通次序製附索引 index

第二組（部首組）　暫依康熙字典部首排列（惟部首須略為併省，並改良其次序）一面徵集並研究漢字檢查之最便利的方法。

第三組（義類組）　就各詞之意義，分別歸類——其分類法，可參照 Rogets' Thesaurus of English Words and Phrases 等書（此組工作，一可整理改良中國之「類書」；二與調查方言以莫大之便利；三，為將來編纂中國百科大辭書之基礎）

（丁）纂著部　依上三部工作之結果，按照辭典體例，陸續編纂，再分為五組·

第一組（音典組）　編纂單字或複合詞之國音及其沿革；對於大辭典本身，專任「字音」部分。就應編著之書分股，如：

（1）國音大字典股　此書將古今字書，韻書所有文字及其音讀，又羣書中有言及文字與讀音者，及近代方言字，簡筆字，各種職業特用之字，村鎮街巷名等專用之字，為科學或譯音而特造之字，無論普通者或冷僻者，尚行用者或已廢棄者，悉數網羅，務期完備　每字每音各記明其來源：（甲）採自韻書者（字書略同）列其「反切」及「聲紐，韻部，等呼」；（乙）採自羣書者，或為反切，或為直音，或為譬況擬議之說明，各依其原文所記者列入；（丙）採自方言之類者，則用音標（國際音標或另定之方言注音符號及方言羅馬字）記明其原來之讀音；（丁）其他無原音之可言者（如科學上特造之字，）則但記明其字之來源　又每字均定一標準之讀音：（甲）凡為國語統一籌備委員會審定頒行之國音字典中所有之字與音，一一遵用；（乙）凡國音字典中所無者，則根據舊音或方音，循國音對於舊音與方音轉變之條例，審定其標準讀法。　至一字有數音者，兼記字義。　其注音音標，亦遵國音字典之例，兼用注音符號及國語羅馬字兩種（或更加國際音標。）

（2）增修國音字典股　（受教育部國語會之委託而編，可由上股兼辦）　此書就民十教育部公布之校改國音字典增修之：（甲）增字：新造字，俗體字，方言字等，加採其比較通行者，舊有字則凡說文玉篇廣韻集韻四書中字全收；（乙）改音凡注音不合於新定之北平標準音者悉加改訂，同義而有兩音以上者則精擇約舉而存為「又讀」（用小字排），於注音符號下增注國字羅馬字。其餘體例，略同舊本。各字排列，暫依康熙字典，如整理部第二組（部首組）所定。

編本書時，一面寫成卡片，略增義釋，依音排列，編成下列一書：



國語同音字典　此書全依整理部第一組（字母組）之排列方法。（前書以漢字形體為綱，故似宋司馬光之類篇；此書以國音聲韻為綱，故似宋丁度之集韻；而下列一書，則似宋時部門者也。）

在上列二書未成以前，先為國語會編成下列一書：

同音常用字彙　此書亦以同音字分四聲排列，限於較常用之字與較通用之讀音，專供普通教育界之用。

國語同音字彙　此書就常用諸字，將各方音注以同音字，與國音對照：（甲）以資各地學國音者之練習的利益；（乙）備專家之研究；（丙）得權宜用以注音，以助農村民眾之識字（惟方音異於國音之字，必須兼注國音，以示民眾語言統一之旨）

第二組（普通辭典組）　應辦分股，如：

（1）中國大辭典本股（此係本處主要工作）　此書另有詳細例言。其編法，自將前三部各組各股所得材料，全部操作彙萃；其關於專門學術者，悉託專家審擇增損，分門編纂。其體例第一，全收前組國音大字典所有之單字，以國音同音字彙排列為綱，備列此字歷史之演變：（甲）字形：如甲骨文，金文，籀文，小篆，隸書，草書，別體，俗字等，各擇其足以代表本字之形變者，依序彙入；（乙）字音：如假定之周漢古音，代表隋唐音之廣韻（兼及[illegible]），宋文詩韻，代表元明音之中原音韻，洪武正韻（兼及五方原音），各列其「反切」、「字母」、「等呼」、「四聲」等，並各用國音字母注音標記之；再照列標準之讀音（如國音大字典之例）；再附記現代各地之重要方音，及安南日本朝鮮可為參考之音；（丙）字義：先本義，次引伸義，次假借義，就一字意義及用法轉變之歷史順敍之；諸舉例，務求明確簡要。並須於上項字音（或及字形）之變[illegible]其意義常用之字，則特加標識，以便檢查。又文法上之習慣，有使字義受其影響者，須詳舉例句，以資明辨。第二，從單字之引伸假借而孳生之複合詞，或已成為習用之片語，時加去取，其必須採取之複合詞：（甲）常語所用，自成一義，不能望文生訓者；（乙）古典須知其來歷者；（丙）方言須知其出處者；（丁）人名地名書籍名之重要者；（戊）各種科學術語為高級中學程度及大學普通諸科所宜參考者；（己）其他如關於史地，公民，社會風俗之名詞成語，[illegible]加[illegible]者。至於複合詞註釋之詳略，另訂條例，惟須注意：（甲）與單字音義之引伸假借相關；（乙）一詞多義之緣由，亦須考[illegible]，[illegible]敍其變遷之歷史；（丙）名物制度等，須證明其原委，兼附圖表。

本組可依事的各方面之需要，或先或後，編成較簡之本，分設左之各股：

（2）國語常用詞彙股（受教育部國語會之委託而編，與第一組合辦）此書實在普通話詞之定字標，並指出[illegible]讀音時之詞[illegible]；[illegible]書非必要時不加

註釋，註釋亦力求簡括。（本書與國音常用字彙有互證之用。）

(3)民衆辭典股　此書選擇日常應用語詞，供一般民衆略受教育者之用。

(4)國音普通辭典股　此書較民衆辭典程度略高，供中等教育之用。

(5)大學辭典股（另有計畫書）　此書程度又較高（略當於法國之拉噜斯小辭典及英國之韋勃司脫大學字典），供自中學以至大學畢業一般學生及中學師範教員之用。

第三組（中外對照辭典組）　準前組某種辭典之體例，用外國語逐詞對譯。如：

(1)中法辭典股（另有計畫書）

(2)中英辭典股　以上均先調集已出版之各種，參酌重編。

第四組（專科辭典組）　特聘或委託各科專家，分別編著。計畫另詳。（可緩辦。）

第五組（百科大辭書組）　計畫另詳。（可緩辦。）

(戊)統計部　此係中國大辭典附帶的工作，可與蒐集調查整理三部工作同時進行；或與纂著部同時進行。再分二組：

第一組（詞彙組）　採定若干書報，記出各詞出現之次數；再加統計，分別其『常用』『間用』『罕用』等，編定詞彙，以供普通教育民衆教育用普選詞之標準。

（此組工作之結果，與纂著部第二組各種簡本辭典選詞之範圍，殊有關係。）

第二組（圖表組）　就調查部所得之材料，用種種統計方法，製成各項圖表，例如方言分佈圖，方言比較表等。（他如古今語詞及字音等之變遷沿革，亦作線

就蒐集纂著兩部所得，隨宜製成圖表。）

以上共計五部十五組，爲本處完全之組織。

右邊寫了辭典處一個完全的計畫書。至於人的組織，則設總主任一人（黎錦熙）按現在的經費狀況，就已成立的何部何組何股，隨時於編纂員中請定主任一人（如蒐集部第一組魏建功，第二組孫楷第；整理部白滌洲；纂著部第一組國音大辭典股錢玄同，第二組中國大辭典本股則由總主任兼，民衆詞典股蕭家霖，國音普通辭典股汪怡，大學辭典股劉復，第三組中法辭典股劉毅。）蒐集整理兩部兼用『包工制』（各有委託工作章程；本處編纂員全體分任蒐集部包工

督理)纂著部兼用『合作制』(有合作章程，分四類辦法；)調查部和統計部則因經費太少，現未成立，也是因爲全國的學術教育機關從事這種工作的已有好幾起，不必重牀疊屋，儘可『因人成事』，這可名爲『精神的合作制。』(如調查部的「方言組」工作，祇有由中央研究院歷史語言研究所的第二組(主任趙元任)已在大規模地從事調查研究；又「語音組」的工作，也有北京大學語音樂律實驗室(主任劉復)已在進行；一切統計部工作，又有如廣州中山大學教育研究所之類的實驗；本處自不當爲重複的設施，致使學術事業陷於不經濟，故非到有特別需要的必要時，就打算不辦其事了。)

至於辭典處設立以來的成績，已有一二兩次報告書，本年(一九三一)又發表第三次報告書，不贅敘了。

(附注)中國大辭典編纂處的簡稱，注音符號爲ㄓㄉㄅ，國語羅馬字爲JDB，漢字最簡稱爲「辭典處」

(4)國民政府改定注音字母名稱，積極進行 查「注音字母」這個名稱，本是沿襲民元(一九一二)教育部臨時教育會議的議案(見第三期第一章)，對牠不滿，其來已久，但觀點不一樣：有討厭「字母」兩字的，因爲字母者，文字之根原(此就西文言，其實中國的名字母，但是音標而已，守溫卅六字母者)，注音字母僅「一代反切之用」而已，不宜稱字母，如民八(一九一九)統一會第一次大會李步青曾提請改注音字母命名議案(否決)是也。有討厭「注」這個字的，因爲就是要牠獨立使用，就是要把牠作爲新的「文字之根原」，何必一定依傍漢字，專任注音？如民九(一九二〇)第二次大會黎錦熙所提改注音字母名稱爲國音字母案(自行撤回)是也。但以後國音字母這個名稱漸漸流行，民十五(一九二六)統一會公布國語羅馬字，便採用了這個名稱，而擴充的範圍，包含第一(注音字母)第二(國語羅馬字)兩式，於是「國

音字母」和「注音字母」兩個名稱，渾言則一，析言則二。民十九(一九三〇)一月，國語籌委會開第一屆年會之前，主席吳敬恆與委員黎錦熙等商談，爲必要時，改名爲便，因爲可以減少社會一般的疑慮，而便利政府積極的推行。座間亦無異議。於是四月二十一日，中央執行委員會第八十八次常務會議，吳敬恆等提出「改定注音字母名稱，改稱「注音符號」，一以免歧誤，而利推行，請求公決案」，議決通過，隨卽通令各級黨部遵行，一面函知國民政府照辦。國民政府乃訓令所屬中央各機關，其訓令行政院云：

案本中央執行委員會前開：「查我國教育落後，國人不識字者，幾佔全國人口百分之八十以上，實爲民族最大之缺陷。是以本會第二屆第一九七次常會制定之下層工作綱領，曾以識字運動爲首要。顧頒行以來，尚未能推行盡利。考我國文字，優點甚多；其缺點在少音注，不便於孩童及失學民衆之初步習練。所以日本舊以漢文以假名，卽成爲通俗最良之工具，反比歐美拼音文字收效尤宏。古代注音之法，曰「讀若」，曰「直音」，曰「反切」，皆拘牽門類，自趨繁複，均不適於簡易之注音。最簡易之注音，卽定雙聲原素若干，疊韻原素若干，總數不過數十，則傳習至易。教育部前頒注音字母，卽用此法。其於音理之整理劃一，實勝於假名；惟其功用，亦不過或注字音，或注語音，是當音注而已；與假名相同，僅適注音，不合造字；稱爲「字母」，徒滋歧誤，所以應改稱爲「注音符號」，以副名實。惟其注音而已，並非造字，卽不必過省符號之數量，及多設拼音之條例。對於高深學問及重要契約，其聲類之平仄，其類之同異，仍皆由漢文負其分別之責，不必在注音符號上又加枝贅之分別。如此則僅僅簡單數十符號，知書者三日可以熟認，卽可爲師；失學者最多習之兼旬，卽可畢業。且用此數十符號，注國音可，注土音可，注於文字之旁可，單用而注出口中之語亦可，左宜右有，無音不可注，無語不可傳，卽予通俗教育以至廣極遠之效力也。黨部得之，可藉筆墨之力，宣傳主義，普及於大多數失學之民衆。政府官吏得之，可收受不識字人之注音狀牒，及張布注音文告，而民隱由是大通。教育界之教師與學生得之，皆能費極少之時間，極少之勞力，各指示其母姑姊妹傭人工友。若如是的全國知識界下總動員令，努力宣傳，照日本能讀通俗假名附注之書報卽算識字之例，不難由百分二十之識字人數目，在短時內增至七八十分。本會認爲注音之方法，實識字運動最犀利之工具，亟應盡力推行。爰於本月二十一日第八十八次常會議決改

注音字母名稱為『注音符號』,並決定推行辦法三項如下:

(一)令行各機關部隊人員一體採用,以增宣傳黨義上之便利。

(二)訓照國民政府令行各機關人員應一律熟記,藉以周察失學民衆疾痛之助。

(三)飭教育部令行各級教育機關師生皆應仿習,協力以助民衆補習教育容易進行。

右當第一項業由本會通令飭遵外,所有二三兩項,應請政府分別飭令遵辦。又注音符號之讀法,應由教育部編成傳習小冊,呈經中央核定後,分別頒行,限期實施。相應一併函達,即希查照辦理為荷』等因,奉此,自應遵辦。除函復并分令外,合亟令行遵照,並飭所屬一體遵照辦理具報;並飭教育部將注音符號讀法編成傳習小冊,轉呈核辦為要。此令。」案中央執行委員會原議決案辭意和通令文大體相同,故不複錄。但附錄原案併簡要理由的末一項(丁)如下:『黨員、官吏、教師、大學生皆高等模範人物,不惟負有教育失學民衆之責;而且如此粗淺簡易符號,皆一覽而知;數十符號之讀法,止需半日工夫,必能周知。試熟記各個符號,至永遠不忘,惟有常常教人,自然十分嫻熟,無所謂用不到而易忘,亦無所謂沒有工夫學習。極容易嫻熟者,自是常常教人。所最希望者,亦惟人人能任教師,則三百二十兆不識字同胞方能共出火坑。注音符號之讀法,對於智識界自有甚簡易之辦法;自且用不着人人口授,止需一本小冊,備在口袋,冊上有注字如何讀,如何拼,教人時,在袋中掏出照教,即不記自然嫻熟矣。……』

行政院奉此,即分令所屬各機關,並飭教育部『即便轉飭所屬及各級教育機關分別遵照辦理,並編具注音符號讀法傳習小冊送院,以憑轉呈核定』。教育部奉此,即於部中組織注音符號推行委員會,公布規程十一條如左:

教育部注音符號推行委員會規程

第一條　教育部為謀注音符號普遍的推行起見,設立注音符號推行委員會。

第二條　注音符號推行委員會(以下簡稱本委員會)底任務,如左列各項:(一)研究注音符號,(二)編譯關於注音符號底必要的圖書;(三)擬具推行注音符號底方案;(四)協助國民政府所屬的各院部會,處練習注音符號;(五)督促指導全國各地方推行注音符號。

第三條　本委員會委員,暫定九人到十三人,由教育部長委派或聘定。

第四條　本委員會由教育部長就委員中指定常務委員三人,處理日常事務;由常務委員互推主席一人。

第五條　委員本會全體會議，每一個月開一次；常務會議，每兩星期開一次；可以由常務委員主席召集臨時會議。

第六條　本委員會擬定的計畫及編輯的圖書，經教育部長核定了，然後施行。

第七條　本委員會委員都是名譽職。但因爲會務往來，可由教育部酌給川資。

第八條　本委員會底文書和其他事務，由常務委員請由教育部長指定教育部職員兼任。

第九條　各省教育廳，各特別市教育局，都應組織各該省市注音符號推行委員會，秉承本委員會辦理各該省市關於推行注音符號底一切事務。各市縣也應成立各該市縣注音符號推行委員會，秉承本省注音符號推行委員會，辦理各該市縣關於推行注音符號底一切事務。

第十條　本規程得由本委員會全體會議底議決，呈經教育部核准修改。

第十一條　本規程經由教育部核准施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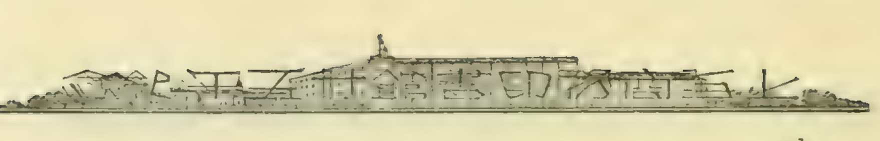
並委聘委員十一人吳敬恆趙元任陸衣言張士一劉蘆隱黃敬鵬郭有守吳研因彭百川戴應觀汪睿昌。七月間，開全體會議一次；又開辦注音符號傳習會，由部函請中央黨部各部、會、處，國民政府各院、部、會，及其他黨政機關，派送職員學習，以便回往原派機關傳習推廣。（各機關職員每五十人派一人；自七月廿八日起，在中央大學傳習兩月。課程爲注音符號概說——包括注音符號原理，注音符號發音學，音調練習，拼音練習，注音練習等。）

教育部又遵院令，由編審處編成左列一書：

注音符號傳習小冊　教育部編輯　民十九（一九三〇）十月中華書局印行。此書首列注音符號（依國語會所印單張各注漢字，但「字母」「韻母」改名「聲符」「韻符」）；次拼音練習；又次課文（凡十二課；不點四聲）；附錄注音符號發音略說及教育部訓令。

此書未出以前，北方已流行一種小冊，即：

注音符號無師自通　黎錦熙白滌洲合編，民十八（一九二九）六月北平文化學社印行，「符號」原作「字母」，民十九（一九三〇）七月再版，



改今名。此書於注音符號後附有國語羅馬字對照凡八頁,其第八頁爲拼音全表,(分四呼,每呼又分四聲凡十六表;音下附注國音注出漢字。)

自是上海出版界這種小冊子陸續起來,如:

商務印書館有

注音符號傳習小冊(方賓觀編,民十九(一九三〇)十月。此書最簡便(價只三分錢,)並及「四聲」,末有常用注音符號——民八(一九一九)統一會暨教育部頒國音字典附錄音對照表中所定「四聲」。

國語注音符號發音說(陸衣言編,方毅校,民二十(一九三一)一月。

國語注音符號講義(馬國英編,方毅審訂校,民二十(一九三一)一月。此書標四聲。

新國語課本(陸衣言等編,民二十(一九三一)二月。此書四聲標在漢字上。民十七(一九二八)九月曾出新國音讀本一種,大致相同。

中華書局有

國語注音符號新教本(蔣鏡芙編,民十九(一九三〇)八月。

國語注音符號發音法(陸衣言編,民十九(一九三〇)七月。

國語注音符號使用法(陸衣言編)

世界書局有

注音符號課本(陸問梅編,民十九(一九三〇)八月。

注音符號問答(張澈六編,民十九(一九三〇)九月。

注音符號發音法(彭淑珍編,民十九(一九三〇)八月。

注音符號發音原理(馬俊如編,民十九(一九三〇)十一月。

國語注音符號發音圖指導書（陸衣言編，民十九十二月。）

注音符號書法體式（陸衣言編，民十九（一九三〇）八月。）

注音符號小史（江仲瑚編，民十（一九三〇）八月。）

國語會話（馬國英編，民十九（一九三〇）八月。其使交際，第八項是會話，[illegible]。）

這一年間所出的書，雖然內容和從前的並無差異，但可見是極一時之盛了。

教育部既於五月間將院令分別轉飭各省教育廳、特別市教育局及直轄各大學校，一體遵照辦理；而第二次全國教育會議也議決請教育部在最短期內積極提倡注音識字運動，其辦法：

（一）全國人民，不論識字與不識字，都應一律採用注音符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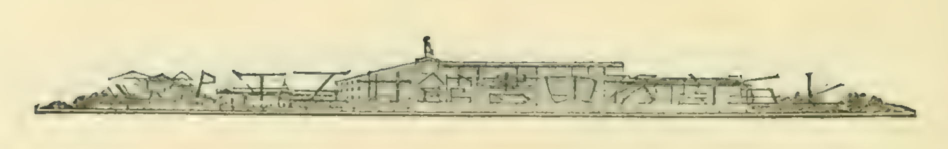
（二）注音符號專為國音而設；但於必要時，不妨附注土音，以利進行。

（三）所有民衆讀物，都應加注注音符號。

（四）所有教育機關及民衆教育團體應組織注音識字設計委員會，並任專員負責推行。

於是教育部於七月二十三日，制定各省市縣推行注音符號辦法二十五項，咨行各省市政府，並令各省市縣教育廳局遵照辦理。照錄辦法如下，可知其積極也。

各省市縣推行注音符號辦法



(一)推行注音符號，應當在最短時間，使全國識字的人利用注音符號，教導全國不識字的人從使用注音符號進而認識文字，以達到全國人人識字的目的。

(二)各省市縣在推行注音符號之先，應當多方宣傳並酌量舉行宣傳週。其辦法得採用本部頒布的識字運動宣傳大綱。

(三)各省市縣教育廳局，各設推行注音符號委員會，(按：依規程第九條，「推行」二字當置「注音符號」之下。)負指導和推行注音符號的全責。

(四)各省市縣教育廳局，各設注音符號指導員若干人，其人選就推行注音符號委員中指定，或另外委派，分赴各縣區鄉鎮，實地指導和協助國音注音符號的進行；並調查方音，彙齊呈報廳局，整理審定。

(五)各省市縣教育廳局，在接到指導員的方音調查報告後，依次分別呈請上級教育行政機關及教育部國語統一籌備委員會審訂一種標準音材料，編輯方音注音符號傳習小冊及注音符號本地同音常用字彙，用本地話解釋，以利推行。

(六)由教育部指定國內已辦有成績的國語學校數處，令各省市派員學習注音符號原理，以便回省市擔任宣傳注音傳授和推行工作。

(七)各省市得設注音符號原理傳習班，令各縣區派員學習，以便回縣區擔任宣傳調查傳受和推行工作。

(八)各省市縣機關團體，學校，工廠，商店等，應設注音符號傳習處，以便內部人員及附近民眾學習。

(九)各省市縣民眾書報閱覽處，圖書館，民眾教育館等社會教育機關，亦應設立注音符號傳習處，以期普遍推行。

(十)各省市縣民眾學校或各種補習學校，及上列八九兩條之機關團體等如設有民眾學校，應就民眾學校內各班當中，或者就原有班級課程內，傳授注音符號。

(十一)各省市縣所有公私立各級學校，應當一律在課內或課外，抽出最短時間，教授注音符號。如在相當時間後，各校校長，教務主任，凡是教授國語之教員，不熟注音符號者，皆應調職。

(十二)各省市縣所有其他公私立各種教育文化機關職員，應於最短期間，一律儘先練習注音符號。在相當期間後，仍不熟的，罰同上條規定校長教務主任等相同。

(十三)各省市縣所有各書坊及印刷業，改鑄鉛字模，字旁一律加國音注音符號。

(十四)各省市縣各新聞業在可能範圍內將重要新聞改用語體文，字旁一律加注音符號。或另闢專欄，用語體文刊載供民眾閱讀的文字（如民眾文學生活常識……），字旁都加注音符號。

(十五)各省市縣各機關團體學校等，編印通俗書報，民衆用讀書，和有益讀物，一律用語體文，加注音符號。

(十六)各省市縣各機關團體，街衢，車站等名稱，學校商店工廠等招牌，以及用語體文的宣傳標語廣告等，須於字旁加注音符號。

(十七)各省市縣各機關團體學校等，對於民衆布告，應用語體文，並逐漸在字旁一律加注音符號。

(十八)總理遺囑訓詞，及各省市縣所編輯的民衆識字課本，和關於用語體文的一切宣傳印刷品，應當一律加注音符號。

(十九)凡加注音符號之字，應當在字右旁注國音，在可能範圍內，並在左旁注方音。

(二十)各市縣政府，應提倡發行純用語體文編輯而全文加注國音和方音的地方新聞。

(廿一)凡中央及各省所發佈加國音注音符號於文字右旁的一切文告讀物，各市縣於翻印披露時，得加方音注音符號於左旁。

(廿二)自民國二十年一月起，各級黨部各機關團體學校工廠商店等，儘先僱用熟習注音符號的人。

(廿三)各省市縣各級黨部，及各行政機關，應下令強迫全體工作人員，於一定期間內學習注音符號。如果確有特別事故，可向大機關聲請延期；經核准者，可發給延期證，交令收執。但有效期間，至多不得過四個月。逾期再不學習，以失責或溺職議處。

(廿四)在訓政時期，本黨成年補習教育計畫尚未完全實現以前，民衆呈訴報告或供認事件，得於字旁加注音符號；或於不得已時，逕用符號代替漢字。

(廿五)推行注音符號的完成辦法，以及各機關職員和民衆學習注音符號傳授注音符號的規程，由教育部另行規定呈請政府核准公布。

此令通行全國之後，中國國民黨中央執行委員會宣傳部復印佈推行注音符號宣傳要點六條，嗣復由教育部頒行各省市縣注音符號推行委員會規程十一條，但在北方則奉行甚遲，民二十(一九三一)三月廿六日，北平市教育局(時新任局長爲王[illegible]，後繼任者爲周學昌)始遵照成立委員會，逐漸推行。

(附錄)北平市推行注音符號辦法建議案(黎錦熙錢玄同提出，於四月二十二日通過，即行着手辦理。此案雖就一市建議，但所列辦法，尚可供各省市縣之參考，故附於此。)

理由　本市是六百年來國語(官話)的策源地，到近年，更成爲國語運動的中樞。故首都雖已南遷，但全國的標準語還在本市。現在注音符號推行委員會成立，正

宜積極進行，把這識字的工具普及於民衆，一面增加普通教育的效能，一面卽所以發展本市言語的勢力，使他確能當全國的標準語而無愧色。

辦法

(一)造成注音符號的環境

甲，呈請市政府：所有市轄各機關各種牌匾，一律加注音符號。

乙，由教育局訓令各校館所：所有名稱牌匾及懸掛張貼之格言標語，一律加注音符號。

丙，函請公安局：將各街巷名牌，一律加注音符號；其經費應設法籌措。

丁，函請本市各報館：至少宜仿照南方報紙辦法，在報名旁加注音符號。

戊，函請市黨部及河北省黨部：以後張貼標語及散佈印刷品，宜加注音符號。

己，本會仿國語統一籌備委員會辦法，在牆壁上油刷注音符號。其地點，宜在

ㄅ，東站，西站，西直門站　俾外來旅客下車，卽見注音符號。

ㄆ，各城門外樓　俾鄉人入城者，一至城門，卽見注音符號。

ㄇ，繁華地點　如北海公園，前門樓，鼓樓，城南游藝園，等處。

(二)培養注音符號的師資

甲，舉辦中小學教員注音符號講習會。

乙，呈請市政府：組織本市各機關職員注音符號講習會。

(三)促進注音符號的教育

甲，通令各校注意講授注音符號。

(1)小學一年級必須先授注音符號。

(2)二年級以上以至中學，未授注音符號者，均須補授。

乙，各民衆學校識字班，均須先教注音符號。

丙，令各校組織注音符號傳習所；招收附近失學子弟，商店學徒，工廠工人，授以注音符號。
丁，聯絡總商會專設商人注音符號傳習班。

（四）擴大注音符號的宣傳

甲，定期舉行注音符號宣傳週，其辦法另定之。
乙，接洽無線電臺，在廣播無線中教授注音符號。

總而論之：「字母」之改名『符號，』猶淸資政院嚴復之將「簡字」正名爲『音標』也。編輯方音注音符號(即閏音字母)傳習小册，即勞乃宣之寧蘇閩粵各譜也；右國音而左方音，亦即勞氏「以隨地增撰通其變而仍以有增無減統其同」之意也。「聲類之平仄，不必在注音符號上又加枝贅之分別，」即民九(一九二〇)統一會議決「教授國音不必拘泥四聲」之舊案也。「單用而注出口中之語亦可，」即王照官話字母拼音而不對文之成法，亦即民十(一九二一)統一會「注音字母試代漢字」之舊案也。(又見照部定推行辦法第廿四條)「凡學校校長教員文化機關職員，不熟注音符號者皆應黜職。」(部定推行辦法第十一十二條)「各級黨部及全國各行政機關人員，逾期不學習注音符號，以失責或溺職議處。」(奏書三條)此又勞氏奏請「不學簡字者罪其家長」之遺意也。統而言之：凡所以蠲除疑慮，便利學習，推廣用途，強迫施行者，皆爲三十餘年來所已知已言，而未能實行。今竟能由國家最高政治機關下令，督促全國，大有雷厲風行之勢，此實打破三十餘年來政府方面之沈寂，而爲國語運動史上開一新紀元。但是，有一種情

形却不如往年試看王照的官話字母時代出版的民衆讀物何其多，而現在何其少也！營業化了！（如上海各書店只願營業的書局出版的注音小冊竟不見有給民衆用的。）或者苟簡化了！（如平民教育促進會所出的民衆讀物，每冊售價一二分的，却不下百餘種，但不見有注音符號。大約還是只識字時增加負擔為重要的理由吧，不知道是民衆只會反對注音者很陳腐的主張，早就被駁倒了。大凡現在從事於民衆識字運動的，一味因襲，不想方法，不顧工具，不計效率，處行其長，惟恐怕注音符號的麻煩自己，故曰「苟簡化」也。）而最重要的障礙，還是官僚化，故國民政府的命令，遲轉遲飭，終歸是一紙公文；大家不過奉令辦公，其有眞知灼見而篤信力行者，能得幾人？善哉王弼之注「飛龍在天」也，曰：「不行，不躍，而在乎天，非飛而何？故曰飛龍也。龍德在天則大人之路亨也。」欲知端的，下面分解。

第四回　龜走現在—

『龜走』者，取「龜兎競走」的故事。這個故事是初級小學的小孩就讀過的，大家都能道其詳，我這裏也用不着費話了。前回的「龍飛」，其氣象不算壞，但實際也不見得好。此後惟有學「龜」，不學「兎」，才能使這國語運動史走到光明之路。

常言道得好：『不怕慢，只怕站。』『站』且不可，何況「睡」呢？潮流一盪，大吹大擂，絕塵而馳，一會兒疲乏了，就不免為「兎」了。我們社會上新興事業進行的狀況，常是如此。故欲學「龜」，先要不『睡』。

「龜」，揹着他自己很重的蓋子，一步一步，脚踏實地，向前走去，終於達到目的

地，可是究竟有個目標，他能認清這個目標而走，否則忽東忽西，繞來繞去，還在原地；「兔子」一醒來，更要笑他了。好在本回的事實，至少要算到五年後再記，現在且把國語運動的目標寫出來，以充本回的篇幅，以綜括並聯結這三十餘年來國語運動界各樣各色的方針。

當民十五（一九二六）全國國語運動大會開幕時，我曾作了一篇宣言；宣言以後國語運動的方針為兩綱四目；民十八（一九二九）在國語旬刊的發刊辭裏，又分析為十件事，現在寫在左邊：

兩綱四目十件事（民二十（一九三一）六月修正）

何謂兩綱？一曰國語統一；二曰國語普及——當然，要有言文一致的國語，這種國語才能普及，所以第二綱又可換言之為「言文一致。」

何謂四目？因為國語統一含有兩種意義：一曰統一；二曰不統一。國語普及也含有兩種意義：一曰普及；二曰不普及。

現在就這兩綱四目，把我們應幹的工作，具體的寫出來，凡十件事：

第一綱：國語統一：

第一目統一：

（1）努力宣傳並多方推行國音字母——國音字母現有兩式：第一式就是注音符號，兒童和一般民衆用之；第二式就是國語羅馬字，受高小教育以上的添用之。

（2）提倡傳習國語標準語和國語文（北平語就是標準語底代表；普通白話文就是國語文底基礎。）

第二目不統一：

（3）添製閏音字母——閏音字母是用來標國音所沒有而各地特有之方音的。

(4)調查方言——集整理，實驗，並尋討源流，這是學術上底任務。

(5)徵集並改良方言文學——這算是社會教育上底任務。

第二綱國語普及（言文一致）

第三目普及

(6)提倡漢字注音——國音和閏音兼注，叫現在的民衆容易識字，人人略能讀書閱報。

(7)主張漢字并行一種國語拼音字——這當然是國語羅馬字，用來增高並擴大將來教育底效能；使應用和文學底工具愈趨簡便，則文化會普及而提高。

以上兩事，具體的方法在努力編譯讀物（爲西爲中，譯古爲今。）

(8)建設國語的新文學——注重內容思想（須爲革命的，又須爲歷史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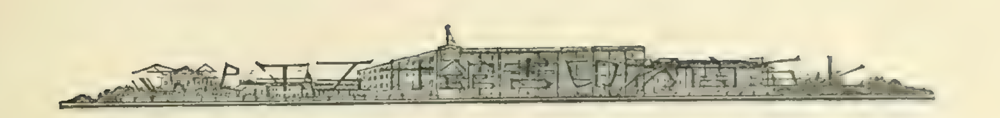
第四目不普及

(9)給漢字古文和國故以相當的地位——一方面精選慎擇，不讓牠們再侵占八稍地增加中等教育上底負擔，一方面獎勵專門學者儘量地作科學的整理和眞實的探求。

(10)編纂大規模的辭典——結算四千年來國語（文字和語言及其所包的一切哲學學術文化等底觀念）

這就是國語運動界同志們今後的目標。看起來，範圍未免太大了吧？但若無第一綱，則無創造性；若無第二綱，則無革命性。若無一三兩目，則不能普遍化；若無二四兩目，則不能學術化。不學術化，則其道不尊；不普遍化（常識化），則其道不廣；故不得不同時十事並騖；素營不負一急功，亦收「近效。」

曾子說的：「士不可以不弘毅！任重而道遠。」兩綱，四目，十件事，以爲己任，不亦重乎？一百年乃至五百年，而後已，不亦遠乎？作龜德頌，以結全文：



"Remjonq", neng bei	「任重，」能揹；
"Dawyeuan", bu tuey.	「道遠」不退。
Kuaykalde mannx Tzoou,	快快兒的慢慢走，
Bu shuey!	不睡！

附國音字母單張

ㄅ B	ㄆ P	ㄇ M	ㄈ F	ㄪ V	
ㄉ D	ㄊ T	ㄋ N	ㄌ L		
ㄍ G	ㄎ K	ㄫ NG	ㄏ H		
ㄐ Ji	ㄑ CHi	ㄬ GN	ㄒ SHi		
ㄓ J	ㄔ CH	ㄕ SH	ㄖ R		
ㄗ TZ	ㄘ TS	ㄙ S		(以上聲母)	
ㄚ A	ㄛ O	ㄜ E	ㄝ E		
ㄞ AI	ㄟ EI	ㄠ AU	ㄡ OU		
ㄢ AN	ㄣ EN	ㄤ ANG	ㄥ ENG		
ㄦ EL					
ㄧ I (橫行作ㄧ)	ㄨ U	ㄩ IU	(以上韻母)		
ㄧㄚ IA	ㄧㄛ IO	ㄧㄝ IE	ㄧㄞ IAI	ㄧㄠ IAU	
ㄧㄡ IOU	ㄧㄢ IAN	ㄧㄣ IN	ㄧㄤ IANG	ㄧㄥ ING	
ㄨㄚ UA	ㄨㄛ UO	ㄨㄞ UAI	ㄨㄟ UEI	ㄨㄢ UAN	
ㄨㄣ UEN	ㄨㄤ UANG	ㄨㄥ UENG	QNG	ㄩㄝ IUE	
ㄩㄢ IUAN	ㄩㄣ IUN	ㄩㄥ IONG	(以上結合韻母)		

說明

國音字母有二式:第一式名『注音符號』,即ㄅ,ㄆ,ㄇ,ㄈ,是七年十一月廿三日教育部公布的(舊名『注音字母』,十九年四月廿九日國民政府令改爲今名);第二式名『國語羅馬字拼音法式』,即 B, P', M', 等,是十七年九月廿六日大學院公布的。

所注漢字,應照北平音讀。如『的七個字,『嘚』字與字母的音不很密合,其他六字則北平沒有相當的字可注。

第一式,用符號來表示聲調:除平聲和輕聲無號,陽平聲用『ˊ』,上聲用『ˇ』,去聲用『ˋ』,入聲用『˙』,直行記在某一音的上面右角,橫行記在某一音的上面中間。

第二式,改變拼法來表示聲調:

陰平聲——用基本形式,如 hua 花,ma 媽;但濁聲(m, v, n, l, ng, gn, r 都是濁聲)的字,則在聲母的後面加 h,如 mhau 貓,rheng 扔。

陽平聲——(1)韻母(ong 也在內)的字,在元音的後面加 r,如 char 茶,aur 敖,shern 神,torng 同;但 i 和 u 兩韻,則在韻母的前面加 y 和 w,如 yi 宜,hwu 胡,iu 韻改拼爲 yu,如 shyu 徐。(2)結合韻母(ong 韻除外)的字,改韻頭的 i 和 u 爲 y 和 w,如 yang 羊,twan 團,shyong 雄。(3)濁聲的字用基本形式,如 mau 毛,reng 仍。

上聲——(1)韻母中只有一個元音字母的,把她重寫,如 guu 古,leeng 冷。(2)韻母中有兩個或三個元音字母的,改其中的 i 和 u 爲 e 和 o(韻頭和韻尾都有 i 和 u 的,改頭不改尾)如 hae 海,dean 點,goa 寡,sheu 許,cheau 巧;但 ie, ei, uo, ou, 四韻則不改 i 和 u 而把其中的 e 和 o 雙寫,如 meei 美,guoo 果。(3)結合韻母獨用時,在牠的前面加 y 和 w,如 yea 雅,yiin 尹,wuu 五,yeu 雨;但 iee 和 uoo 兩韻則改韻頭的 i 和 u 爲 y 和 w,如 yee 也,woo 我。

去聲——(1)改韻尾的 i, u(iu 韻除外)n, ng, l 爲 y, w, nn, nq, ll,如 tzay 在,dow 豆,bann 半,jenq 正,ell 二。(2)此外各韻(iu 韻在內),都在韻母的後面加 h,如 shyh 世,dih 地,liuh 慮,pah 怕。(3)結合韻母獨用時,改韻頭的 i 和 u 爲 y 和 w,如 yaw 要,wey [illegible],yuh [illegible];但 ih, in, inq, uh 四韻,則在牠的前面加 y 和 w,如 yih 意,yinq 映。

入聲——(1)在基本形式的後面加 q,如 [illegible] 尼,[illegible] 甲。(2)結合韻母獨用時,改韻頭的 i 和 u 爲 y 和 w,如 [illegible],yueq 月;但 iq 和 uq 兩韻,則在牠的前面加 y 和 w,如 yiq 一,wuq 物。

輕聲——用基本形式；但「子」字音作ㄗ。

(附記一) 現在的標準國音對於入聲各字規定兩種讀法：(甲)照北平音把牠讀爲陰平，陽平，上，去各聲；(乙)仍備讀入聲。如用甲種讀法，則第一式的入聲符號和第二式的入聲改拼各例都用不着。

(附記二) ㄪ，ㄫ，ㄬ 這三個聲母現在的標準國音中不用，但引用方言或譯外國音時仍有用。

(附記三)莊百俞先生在五月底寫信給我，叫我作這篇文章；恰巧那時國語統一籌備委員會正預備佈置國語文獻館陳列室，我就把那些檔案印刷品之類，鈎玄提要，草草寫成，大約還不能盡那些材料的百分之一。但是原材料中也有不完備的，爲期限所迫，不能旁諏博稽。極希望讀者諸君指出許多脫誤來！(如第一期「沈學，無字，江蘇上海人，」係據梁啓超氏盛世元音序裏頭的話；後來友人告我，他「字誦莊，江蘇吳縣人」如此等類，似乎不少）將來成書時，還當據以修訂，毋任盼禱！六月三十日寫完後記

三十五年來中國之印刷術

賀聖鼐

引言

我國印刷術之發軔，實居世界各國之先，明陸深河汾燕閒錄：「隋文帝開皇十三年十二月八日，敕廢像遺經悉令雕板，此印書之始也。」是我國印刷之術，殆創始於隋（即西歷五九三年）。唐時，益州（即今之四川）乃有墨板；五代馮道始印五經；宋之畢昇發明活字；元代王禎革新排板；明世無錫蘭雪堂華氏始用銅活字；數百年來，印刷術之改進，有足紀者。唐時傳之日本，日本孝謙天皇之無垢淨光陀羅尼經一百萬卷，實成於我國唐大歷五年（即西歷七七〇年）。十五世紀時，更傳之歐洲，德人谷騰堡之印刷術，受東方之影響，頗爲不小。美國哥倫比亞大學教授嘉德氏於其中國印刷術之發明及其傳入歐洲考（Thomas Francis Carter: The Invention of Printing in China and its Spread Westward），已言之綦詳，無庸贅述。聖鼐讀我國古代印刷史，不勝崇拜我先代創造改進之精神；而一考察我國近今印刷界之狀況，對於我印刷界之不知積極改進，未能與並世各國比美，又不能不深爲嘆息也。茲屆上海商務印書館三十五年紀念，屬撰「三十五年來中國之印刷術」，因略述其歷史的狀況，以爲國人猛感興起之助，其詳則非茲篇所能盡也。

我國之轉仿西人新印刷術，雖爲近三十五年間事，然溯其源，則遠在十九世紀之初葉。凸板印刷術輸入最早，平板印刷術次之，最遲者爲凹板印刷術。茲依次各述梗概，以驗後日之進步也。

凸板印刷術

我國初期之活板鉛印，多爲西教士所經營。清嘉慶十二年（即西歷一八〇七年）之春，倫敦佈道會遣馬禮遜 (Robert Morrison) 來華傳敎，因刊印中文聖經之需要，乃努力於中國印刷術之革新。彼在倫敦，嘗從粵人楊善達遊，又在博物院中得讀中文新約及拉丁文中文合璧之字典，一一親自謄錄之。至廣州後，又繼續練習中語。當時歐人之精通中文中語者只三人，馬禮遜其一也。不幸馬禮遜之行爲，引起官廳注意。基督敎舊敎中人尤忌之，至不許其居留澳門。馬氏幸兼任東印度公司翻譯，始得免於驅逐。馬禮遜之工作，最致力於文字，初編輯華英辭典 (Morrisons' Dictionary) 及文法，又翻譯新約爲中文，秘密雇人刻字模，乃事機不密，爲官廳所知，刻工恐禍將及己，舉所有付之一炬以滅跡，損失至鉅。事雖未成，而華文改用歐式字模，則以此爲嚆矢也。

越七年，（即西歷一八一四年）馬禮遜收得刻工蔡高爲敎徒，此爲我國人崇信基督敎新敎之始。馬禮遜知官廳偵之嚴，恐再蹈前轍，乃遣助手米憐 (Dr. Milne) 及蔡高二人，同往馬六甲，設立印刷所，至一八一九年始印成第一部新舊約中文聖經，

華文之用歐式活字印刷書報，即始於斯時也。

嘉慶二十年（即西歷一八一五年）英人馬施曼在印度學華語，在檳榔嶼譯印新舊約聖經，因託湯姆氏（P. P. Thoms）在澳門鐫刻字模，澆鑄華文鉛字，其書尚有存於我國者。

道光十四年（即西歷一八三四年）美國教會（American Mission）因鐫刻艱難，在華覓得華文木刻一份，專送美國波士頓（Boston）用澆鉛版法製成華文活字，輸入我國，以備印刷美國教會書報之用。

道光十六年（即西歷一八三六年）法人葛蘭德氏（M. C. Grand）因嘗於華字浩繁，乃倡「華文疊積字」藉以減少字模。其法以部首與原字分刻，例如：「蜿」「碗」「妬」「和」「秋」等字則祇刻「虫」「石」「女」「禾」「宛」「口」「火」等字模，排植「蜿」字則以「虫」及「宛」拼合之，「妬」字則以「女」與「石」拼合，「如」字則以「女」與「口」拼成之。此法字模雖可較少，然排工加繁，且單獨之字與拼合之字一同排列，大小不一，頗不整齊，故在澳門行之未久即廢。

道光十八年（即西歷一八三八年）法國巴黎之皇家印刷局（Royal Printing Office）購得木刻華字一副，澆鑄鉛版，鋸成活字，輸入我國，拼印教會印件，當時頗稱便利云。

同年新嘉坡倫敦教會之台約爾教師 (Reverend Samuel Dyer) 研究中文，乃造字模大小二種，建屋曰華英書院。鴉片戰後，遷入香港開局印刷，惟台氏未竟其業，卽於一八四五年時在中國逝世，生前刻得字模，僅計一千八百四十五枚。

道光二十四年（卽西歷一八四四年）美國長老會設花華聖經書房於澳門，以美人谷玄 (Richard Cole) 主其事，谷玄以印書之需要，乃以台約爾之字模繼續鐫刻，廣印書籍，更作小學及數目等共數種。是時他處印書購用華文鉛字，悉於此取給。當時刻成之字，其大小與今之四號字等，因其製於香港，故又稱之謂「香港字。」

〔新法字模〕 翌年，花華聖經書房遷至寧波，並改名爲美華書館。一八五八年美國長老會遣美別利氏 (William Gamble) 來華主持寧波美華書館印刷事務，姜氏係愛爾蘭產，早年赴新大陸學習印刷於美國費城 (Philadephia)，對於印刷頗有心得，因鑒華文字模鐫刻陰文，字體細小，筆劃複雜，誠非易事，況字數衆多，一副之成，屢淹歲月，較諸西文字模，其簡易有霄壤之別。乃於一八五九年在寧波始創電鍍華文字模。其法以黃楊刻陽文字，鍍製紫銅陰文，鑲入黃銅殼子，雕鐫之工，於是大減，蠅頭小字，亦得鐫製，於是擴而製成大小鉛字七種，其一號字大小與西文 Double Pica 等，二號字與西文 Small Double Pica 等，三號字與西文 Two-line Brevier 等，四號字與西文 Three-line Diamond 等，五號字與西文 Small Pica 等，六號字與西文 Brevier 等，七號字與西文 Small

Ruby 等，中西鉛字大小既得相等，排印華英合璧印件之困難，亦得免矣。此七號鉛字同時編定名稱，一號曰顯字，二號曰明字，三號曰中字，四號曰行字，五號曰解字，六號曰注字，七號曰珍字。

華文排字架　姜別利氏既發明電鍍華文字模之後，乃致力於華文排字架之改革。姜氏以美華書館所印之新舊約全書及其他書籍二十七冊作統計之根據。此二十八書合得四千一百六十六頁，共有一百十萬字，計得根字五千一百五十枚。姜氏以此根字，依發見次數分爲十五類，其中重見在一萬次以上者，有十三字；重見一千次以上者，有二百二十四字；（中略）其中重見不過二十五次者，僅三千七百十五字。姜氏得此結果之後，將華文鉛字分爲常用、備用、罕用三大類，因造「元寶式」字架，（俗稱三角架或升斗架）其架以木爲之，正面置二十四盤，中八盤裝常用鉛字，上八盤及下八盤均裝備用字，兩旁六十四盤皆裝罕用鉛字。每類鉛字悉依康熙字典部首檢字法分部排列。排工中立，就架取字，排拉教會文件，於是大便。此咸豐十年（即西歷一八六〇年）之事也。

姜氏之字架，排印耶教新舊約各書，固甚便利，然以之排印報章及科學等書，則殊難適用。至宣統元年，（即西歷一九〇九年）上海商務印書館乃倩字學家，將姜氏排字架悉心釐正，複者去之，缺者補之，用之繁者列於前，字之僻者移諸後，鉛字悉

用正體，凡破體俗體皆列入添盤字，從此排印報章時文困難減矣。

元寶式之字架三面包圍，光線不足，排工中立一架祇供一人之用，於應用上猶感不便。民國九年上海申報館首先倣日本字架改爲「統長架」地位既省，光線尤足，一架鉛字又得供給二人排植，此卽現行之字架也。

民國十二年，張菊生先生鑒於現在排工終日站立，奔走摘字，恐多疲勞，乃創新式排字機。其法將全副鉛字分爲繁用及冷門二類，繁用字則造塔形輪轉圓盤以貯之，冷門字則設推方盤以貯之。塔形輪轉圓盤凡二具，各置於木櫃之上，二櫃之間及二盤之斜角，設轉椅坐，排工推轉取字，圓盤高低正與坐人身眼鼻相齊，觀看既便，取字亦可無勞高舉其手。推方盤鐵架形如插屏，上下各有鐵板一片，板面有槽六道，可將直盤斜勢嵌入方盤，盤可以左右移動，前後不相掩，如用第二盤之字，則將第一盤之字推左邊，則第二盤之字卽可露出，餘可類推。此插屏形之方盤架，置於排工坐位背後，取用冷門字時，排工祇須將轉椅向後一轉便得。

張菊生先生之新式排字機，佔地極省，每機獨用，排字及還字分時爲之，至其鉛字分類，仍與統長架同，檢字法則仍用康熙字典之部首檢字法云。

聖鼎年來繼張菊生先生而研究華文排字之改良，再四研思，輔以朋友之討論，以爲今日而言華文排字之改良，須由排字架鉛字分類法及鉛字檢查法二者同時

入手革新，始可完成。乃造一「引力排字架」，摘取第一個鉛字後，第二個鉛字，因引力而自動流下，該架面積頗小，排工可以坐致其字，無勞奔走取字。全架除西文字母及通用符號鉛字之外，共有不同的鉛字五千八百四十餘枚。每字在排植現行書報上之價值，悉以統計方法重新估定。以其發現次數之多寡，分爲三大類：一曰常用字類，一曰備用字類，一曰罕用字類。類內鉛字，則以四角號碼檢字法排列，以期其易於學習，檢查迅速。與舊日排字面目全非。然此事尚在試驗期中，其價值何如，尚不可預必。

最近洪秉淵先生在浙江省建設月刊發表「華文排字之科學研究法」一文，擬選常用鉛字三千，分列三面，每面一千，排工中坐排字。此三千個不同的鉛字，排植簡單文件，尚無不足之虞，惟排印書報，恐尚不免支絀也。

鉛字字體　華文鉛字習用宋體，按錢大鏞明文在凡例：「古書俱係能書之士，各隨其字體書之，無所謂宋字也。明季始有書工專寫膚廓字樣，謂之宋體」因其字體爲明隆慶時人所書，故日人稱之爲「明朝字」，沿用頗久，良由易於書寫，且便雕刻。然好古者憾其不精審美，習而生厭，歐美各國，所用字體，形態百變，層出不窮，我僅墨守成規，未免相形見絀。宣統元年商務印書館始製二號楷書鉛字，倩江甯徐錫祥君鐫刻字模。其法：先以楷書原底照相攝製陰文銅版，每字嵌入銅殼子，製成刻坯銅模，再鐫陽文刻坯，刻工加工精刻，以成原字，再以電鍍法製成銅模，旋澆鑄鉛字，輒爲

雅美。外此更刻方頭體、隸書體等字。

民國四年商務印書館更聘湖北黃岡陶子麟先生鑄刻「古體活字」。陶君係近代刻書名家，彷以玉篇之字體，用照相方法直刻銅模，經數年始成一號及三號古體活字二副。

越二年莊有成先生亦以宋精本翻製「仿宋活字」，然以其不用照相，臨摹宋槧，筆劃粗細不一，故未幾即廢。

民國六年錢塘丁氏倣宋精刻歐體活字，倡製「聚珍倣宋活字」，古雅可與宋槧相埒，排印大觀錄習苦齋詩集居易堂集等詩文集，字體極為秀美。

民國八年商務印書館海陵韓佑之先生翻製「仿古活字」，初擬以西陂類編之字體為藍本，用機器鑄刻銅模，但因一一審察之後，西陂類編中可以為字範者，祇有二千餘字。又因機器銅模不合雕刻筆劃複雜之華字，乃作罷議。於是韓君以宋元精槧為範，翻製「仿古活字」，俗書訛字，咸加審察，一一釐正，停勻秀美，整齊雅觀，排印善本，古色古香，妍妙無比。

同年教育部頒布注音字母，商務印書館除製注音字母活字之外，更翻「注音連積字」，注音字母與漢字合製」一模，非獨排植迅速，校讎亦得便利。

近年唐海平先生製仿古體銅模，其所鑄之字，排印書報，亦頗屬秀雅。

至於西文活字，十九世紀西教士輸入，祇限用於排印羅馬字聖經及其他教會宣傳品，嗣後用以排印西文日報，吾華人用之頗少。待至三十五年之前，商務印書館用以排華英初階等書後，乃用途日見推廣，近年於英文各式活字之外，更備德文俄文希伯來文希臘文拉丁文及日文等活字。

〔鑄字機〕 銅模製造日新月異而歲不同，鑄字機亦隨之進步。初期澆鑄鉛字皆為手拍鑄字爐，每時僅出數十枚。越數年改用腳踏鑄字爐及手搖鑄字爐，每小時可出七八百枚。至民國二年商務印書館始有「湯姆生自動鑄字爐」，每架日可鑄字一萬五千餘枚，每字出爐即完全可用，無待再施工作。較之舊式爐之必經刷邊、磨身、鉋底、諸手續者，不可同日而語也。

至於西文排澆活版機器，如「瑪拿排澆機」(Monotype) 及「立拿排澆機」(Linotype)，近年國人以其速率較快，頗多採用。瑪拿排澆機為一八九九年賴施登 Tollert Lanston) 所發明。其法先打孔眼紙捲，後以紙捲置入特製澆字機，依眼鑄字。立拿排澆機為一八八六年梅成太爾 (Otto Mongonthaler) 所發明，其排澆方法猶同西文打字，依穜按字鍵，排成銅模一行，鑄成鉛字一排。上述二機，均以鑄字與排字合為一事，出貨自當迅速，故西文日報之排印，現多以「立拿排澆機」為之，以求其出報迅速。

民國十五年，王寵佑先生擬以西文排澆機原理，剏製「華文排澆機」(Sinotype)

[illegible]製造，倘能成功，是爲華文凸版印刷術上一大革新也。

〔泥版〕　活版較之木版便利倍蓰固矣，然僅以活字排版，其用仍未廣也，蓋卷帙浩繁之書，一面排版，一面印刷，需時既久，活字必不足用，其不便一也。印竣之後，立即拆版，售罄再印，又需重排，其不便二也。木版無此二弊，是活版未必勝於木版矣。我國畢昇之泥活字發明遠在有宋，而未能發展，或爲此二弊所致歟？一八〇四年英人士坦荷氏 (Earl of Stanhope) 發明泥版，於是活版之二弊盡除。其法以泥覆於排成活版之上，壓成陰文，以鉛等混合金屬熔澆其上，即成陽文鉛版，用之印刷，兼有活版及木版之長而無其弊。此法確於何時輸入吾國，無從稽考，大概隨歐式鉛字流入中土。澳門之花華聖經書房（一八四四年設立）及上海字林西報館，著易堂及申報館，初倡之時，即有此鉛版印刷之法。

〔紙型〕　泥版之法固便，惟留存鉛版，成本甚巨，而泥版一經澆鉛，即行敲碎，鉛版損壞，無法再澆矣。故至一八二九年法人謝羅氏有紙型（又名紙版）之發明，至一八七一年美人拔力克惠爾氏 (B. B. Blackwell) 始將鉛版改薄，填以木底。紙型之鑄鉛版，可以澆至十餘次不裂，鉛版無須保存，故自有紙型之後，一度排版，製爲紙型，僅須保存紙型，無論何時，皆可澆版印刷。如印刷較多之件，且可多澆複版，同時拼印，凸版印刷因之更覺便矣。

吾國之有紙型，始於光緒中葉，時日人開設修文印書局於上海，專事鉛印，其版多用紙型鑄之。

民國十年商務印書館始購新式製紙型機，用強力高壓紙型原紙，即可完成。若舊時之製紙型，則必經覆紙、塗漿、刷壓、熱壓諸手續，不可與新式相提並論。以其手續簡易，出品迅速，日報印刷，尤多採用。

電鍍銅版　與紙型之用相等，而精美耐用過之者，乃為電鍍銅版。此版係一八四六年美人魏爾考士 (John W. Wilcox) 所發明。其法：先將木版或他種凸版製為蠟文蠟型，置於電缸中，經一定之時，則蠟型鍍銅而成銅版，其上之文字圖畫與原版無絲毫之異。此版在中國首先採用者為寧波之花華聖經書房。惟舊法鍍製一版，須七八日之久，至宣統年間，電缸使用蓄電池，出品稍見迅速，殆至民國元年，商務印書館始用發電機鍍銅，則出品更見便利，鍍製一版，為時不過七八小時，以其價值稍昂，若非精美印品，仍多以鉛版代之。

石膏版　我國昔時印刷圖畫，皆以木刻為之，惟以其木質不堅，不合歐式印機。同治九年（西歷一八七〇年）上海大南門清心堂西教士范約翰氏始刻石膏版。其法：先將平面石膏鐫刻陰文圖版，用以澆鑄陽文版。同時上海江南製造局黃翻譯館譯印西書，其所用圖畫，亦向劉某刻石膏版為之，然以其精細較遜，未能久行

黃楊版 光緒三十年商務印書館聘日人柴田氏來華雕刻黃楊版，其法用一種藥水將原圖移於木上，一若照相，按影雕刻，其精美不讓銅版，而精神過之。又有直用照相法者，其出品如出之名手，則非照相銅鋅版所能比擬。於單色之外，更可為彩色，然以其價值昂貴，用途未能充分發展。

照相銅鋅版 近世印刷製版術日益精進，應用照相術攝製印版，其精密明晰，可與照相無異。一八五五年法人蓋祿脫氏（M. Gillot）始有照相鋅版之發明。一八八二年德人麋生白克氏（Meisenbach）創製照相網目版。吾國之有照相製版術，當推上海徐家匯土山灣印刷所為最先。光緒二十六年（即西歷一九〇〇年）該所夏相公首先試製，未得結果。翌年乃由蔡相公范神父及安相公三人繼起試製，始得成效，並傳授華人顧掌全及許康德（進才）二人。

先此上海江南製造局印書處劉某亦曾試製照相版，印刷廣方言書館出版之書籍，然其法限於一隅，外間知之者極少。

光緒二十八年俞仲還先生在上海開辦文明書局，其時有趙鴻雪君閱覽關於照相製版之西書，研究銅鋅版之攝製方法，時歷數月，始得告成，其所製之版，雖未能十分精良，然其獨自研究之精神，誠足欽佩。

光緒三十二年土山灣印刷所之顧掌全君入上海南市中國圖書公司攝製銅

鋅版，而許康德君則於光緒三十四年進商務印書館攝製教科書照相鋅版。

許氏攝製照相鋅版之法，傳自土山灣印刷所之安相公。一版之成，需經六七日之久。故於製造方面，頗爲緩遲。光緒二十九年商務印書館得日本技師前田乙吉氏及大野茂雄氏來華攝製照相網目銅版，並將許氏攝製鋅版之法，略加改良。宣統元年商務印書館更聘美國照相製版技師施塔福氏(Stafford)來華指導。施氏攝製照相版，係以美國最新方法，對於許氏之照相鋅版，及前田乙吉氏之照相銅版，一一改新法，出品既速且精，實非舊法所可同而語。

（三色版） 天際之虹，彩色美麗，然細加分析，不過赤黃藍三色而已。三色配合之，可至七色十色，以至無量之色。一八六九年法人賀龍氏(Louis Ducos du Hauron)著彩色照相術(Handbook of Heliochromy)一書，詳闡此理。一八七三年德人胡格爾教授(Prof. Vogel)發明攝影彩色片。一八九二年美人孔士氏(William Kurtz)利用賀胡二氏之說，遂有三色照相網目版之發明。無論若干色之圖畫，以色濾分攝赤黃藍照相片，用以製成三種銅版，若用黃赤藍印墨，次第套印，即成多色彩圖。其色澤精神與原圖無異。吾國之有三色照相網目銅版，始於清宣統時。是時商務印書館美技師施塔福氏，以改良照相銅鋅版之餘，試製三色版，頗著成效。然其網目角之變化，以移轉原圖爲之，故出品較爲遲延。自郁厚培先生於民國九年赴美考察印刷之後，乃改用圓盤網目

版出品更見精速矣。

凸版印刷機 歐人最初輸入中國之凸版印刷機，爲手扳架，每日印數不過數百張。旋有自來墨架，不必手工上墨，出數較快。至同治十一年（即西歷一八七二年）上海申報館始有手搖輪轉機，每時可出數百張。嗣後以蒸汽引擎及自來火引擎代人力，速率較前增高一培。至光緒二十四年間日人以日本倣歐式輪轉機輸入中國，以價值較廉，吾華人採用者頗多。光緒三十二年始有華府台單滾筒機（Wharfedale Printing Press）用電氣馬達，每小時可出一千張。此機爲一八六〇年英國華府台之道生氏（William Dawson）及何脫萊氏二人所發明。以其來自英國，故俗又稱之爲「大英機」。民國元年申報館購辦亞而化公司（R. Hoe & Co.）雙轉輪轉機，出數每小時增至二千張。民國八年商務印書館始有「米利印刷機」，出數較之「大英機」尤速。此機係一八八九年美人米利氏（Robert Miehle）所發明，因其滾筒輪轉不停，故又稱爲「雙迴輪轉機」。單色米利機之外，更有雙色米利機，專印彩色，及兩面米利機，印刷書籍。吾國印刷界均已採用之。

滾筒印刷機爲一八六五年包羅克氏（William Bullock）所發明，最初限用於日報印刷。民國五年上海申報館始有法國式的日本製造滾筒印刷機，出品之快，數倍於輪轉機，每小時能出八千張，惟無摺疊機。民國十一年商務印書館購得德國愛爾白

脫公司 (Albert & Co.) 之滾筒印刷機。兩旁出書，並有測量機，每小時能出雙面印八千張。其速率可抵米利印刷機十架。民國十四年上海時事新報館購置德國楊格 (Young) 彩色滾筒印刷機。同時能印數色，在遠東印刷界中，尚稱獨步。

平板印刷術

石印　石印術爲一七九六年奧人施納飛爾特氏 (Alois Senefelder) 所發明。施氏以一七七一年生於奧國波希米邦之首府巴拉加 (Prague)。初學法律於英哥爾司達脫大學 (University of Ingolstadt)，然施氏性好藝術，作曲以自娛。嗣因父喪，無力續學，乃繼其父業爲伶人，以謀生活。施氏因其所作之曲，無力付梓，乃自刻銅版印刷，乃圖印以石版 (Kelheim Stone)，屢試屢敗，數經寒暑，始得告成。

吾國之有石印術，發源於上海徐家匯土山灣印刷所，時在光緒二年。（即西曆一八七六年）前此在寧波之花華聖經書房，曾有柯理氏 (Mr. Coulter) 亦曾試辦石印於中國，然未見諸事實。土山灣印刷所之首辦石印者，爲法人翁相公及華人邱子昂二人。然其所印者，僅限於天主教之宣傳印刷品，如聖像等件而已。石印書籍，以上海點石齋石印書局爲最先。該局爲英人美查 (F. Major) 所設。美查初與其兄弟販賣華茶，精通中國語言文字，後因所業失敗，思欲改圖，其買辦人陳莘庚見上海報紙之暢銷，乃以辦報之說進，益介其同鄉吳子讓爲主筆。美查贊同其議，乃延錢昕伯赴香港

調查報業情形，以資倣效。時日報初興，競爭者少，其兄所營茶業亦大轉機，故美查歷年經營頗有所得，於是先後添設副業。點石齋石印書局即其一也。開辦之初，即聘土山灣印刷所之邱子昂為石印技師，最初印刷聖諭詳解一書。姚公鶴上海閒話：「聞點石齋石印第一獲利之書為康熙字典，第一批印四萬部，不數月而售罄。第二批印六萬部，適某科舉子北上會試，道出滬上，率購五六部，以作自用及贈友之需，故又不數月即罄。」書商見其獲利之鉅且易，於是至光緒七年（即西歷一八八一年）粵人徐裕子（鴻復）有同文書局之設，購備石印機十二架，雇用職工五百名，專事翻印古之善本，二十四史康熙字典及佩文齋書畫譜等書尤其著者。寧人則有拜石山房之開設。當時石印書局三家鼎立，盛極一時。

石印術翻印之古本文字原形，不爽毫釐，書版尺寸又可隨意縮小，蠅頭小字，筆劃清楚，在科舉時代頗得考生之歡迎。故於上海之外，武昌蘇州寧波杭州廣東等處亦相繼開設石印書局，以萬年歷或致富全書為開場印品，（取其長發其祥之意）然其出品則多不如上海之精美。

點石齋石印書局於印刷書籍之外，更出石印點石齋畫報，開吾國畫報之先鋒。同時更有飛影閣畫報及書畫譜報。但其印刷均係單色石印，大抵以黑色為之，間亦有以赤青紫一色為之者。其印刷神軸山水等件，均以手工着色。當時上海無彩色石

印。市上發行之彩色石印月份牌，悉由英商雲錦公司以原畫稿送至英國彩色石印局代為印刷。迨富文閣漢文書局及宏文書局等出，上海乃有五彩石印，而其出品色彩無深淺之分，單調粗濁，所謂平色版而已。

「彩色石印」 光緒三十年文明書局始辦彩色石印，兼用日本技師，教授學生，始有濃淡色版。其印刷圖畫，色彩能分明暗，深淺各如其度，殆與實物彷彿。至光緒三十一年商務印書館更聘日本彩色石印技師和田滿太郎，細川玄三，岡野松濤，吉田武松，村田及豐室等來華從事彩印，此道益精。仿印山水花卉人物等古畫，其設色能與原底無異。日人所傳彩色石印製版方法，不外光石毛石二種：光石製法，更可分為二：一為汽水紙（即轉寫紙）及特製墨料繪畫，然後落石。一為彩色製版，先用玻璃紙（即膠紙 (Gelatine)）按照底樣，以一種尖鋼筆從而描刻之，隨即落石，再翻印紅粉色紙多張，視底樣若干色，於是將紅粉色分落若干石，既落石後，再將各石各色之應深應淺或濃或淡，亦按照底樣描而點之，藉以表示一版之印色。深淺版成之後，即可依次套印，完成彩色圖畫。至於毛石之畫法，則不用汽水紙，祇用玻璃紙，其翻印落石等法，與光石無甚分別，其所異者，不用鋼筆描繪，而以一種油墨條 (Crayon) 從事繪畫，即可應用，套成彩色圖畫。

「照相石印」 石印製版以手工為之，頗淹時日，近人乃有利用照相法而製成

印版者，稱之爲照相石印。此法爲一八五九年奧司旁氏(John W. Osborne)所發明。其法：以照相攝製陰文濕片，落樣於特製膠紙，轉寫於石版。吾國初期石印書籍，多用是法製版；然此法以膠紙轉寫，筆劃較細之物，未能翻製清楚。至民國九年上海商務印書館始用直接照相石印法，不用膠紙，以陰文直接落樣於亞鉛版，出品既精而速，至民國二十年更有傳眞版，其法尤見便捷矣。

〔影印版〕 至於彩色照相石印版（又稱影印版，）吾國以商務印書館最先採用，彩色石印製版之法，既甚複雜，印刷亦多手續，色必一石，各印一次。印五色者，須五石，而印五次。十色者，須十石，而印十次。迨影印版出，則無論若干顏色之圖畫，均能以四色或多至七色印版印成之。此法於民國十年由美人漢林格氏(L. E. Henlinger)輸入中國，其原理與三色照相網目版相彷，惟以亞鉛版製成平面版，用膠版機印刷。此項印刷，無需光紙，能以少數印版，印成多色圖畫，較之彩色石印速而且精。

〔平版印刷機〕 光緒初年上海徐家匯土山灣印刷所所用之石印架，係以木料造成，形如舊式凹版印刷機，用人力攀轉，印刷異常費力。至英人美查開設點石齋石印書局始有輪轉石印機，惟其轉動則以人力手搖，每架八人，分作二班，輪流搖機。一人添紙，二人收紙，手續麻煩，出於意料。而其出數，每小時僅得數百張。至光緒中葉始改用自來火引擎以代人力，而出數亦稍見增加。至光緒三十四年商務印書館乃

有鉛版印刷機，並聘日人木村今朝男指導之。此機以輕薄之鉛版代替重厚之石版，用輪轉之理，增加速率，每小時能印一千五百張。民國以來，上海浦東英美煙公司印刷廠乃購多色鉛版印刷機，同時套印四色，印數更見加多，印刷紙煙廣告品，尤為適用。

上述石印及鉛版平面印刷機均係直接印刷，紙張受潮，即有伸縮，故於套色印件頗多困難。一九〇〇年之頃，美人羅培爾氏（Ira W. Rubel）乃有膠版印刷機之發明。此機印刷乃用間接之法，亞鉛版先印橡皮版，由橡皮版轉印於紙，印刷之速率，倍於鉛版機。以其由橡皮版傳印，故又稱之為橡皮印刷機。吾國之有膠版印刷機，始於民國四年，是時商務印書館購得海立司膠版機（Harris Offset）並聘美技師紀爾技氏（George Weber）指導一切。民國十一年，商務印書館更購英國喬治門雙色膠版機（George Mann Two-color Offset），該機同時能印二色，於是印刷尤見迅捷矣。

〔馬口鐵印刷〕　馬口鐵印刷，發明頗早，一八七〇年以前法國已盛行之。一八七二年英人裴拔氏（Barber）傳至英國。吾國之有此印刷，倡於商務印書館之日本彩印技師木村今朝男氏，時在民國七年。翌年即由華人唐崇李君主持此種印刷，多用於糖菓罐頭。近年上海華成製罐廠，華昌製罐廠，及康元製罐廠相繼以此術印製罐盒，而以康元製罐廠最為發達。

「珂羅版」 珂羅版印刷，英文稱之爲 Collotype 德文爲 Lichtdruck，原爲由膠質印刷之意。此係一八六九年德人海爾拔脫氏 (Joseph Albert) 所發明。其法將陰文乾片與感光性膠質玻璃版密合晒印，其感光處能吸收油墨，其餘印版則吸收水性，用紙刷印，即得印樣。該項印刷在照相製版中最爲精細，印名人書畫及其他美術最爲適宜。我國於光緒初年似已有珂羅版印刷，當時徐家匯土山灣印刷所安相公以之印刷「聖母」等教會圖畫。同時英商別發洋行亦舉辦珂羅印刷。此版印刷甚爲精美，故不久上海有正書局聘日人龍田來華舉辦珂羅版印刷。教授華人狄君。同時（光緒二十八年）文明書局之趙鴻雪君試驗珂羅版，亦得成功。至光緒三十四年（即西歷一九〇八年）黃子秀君赴日學習珂羅版，亦頗多成就。商務印書館於光緒三十三年始有珂羅版，其彩色珂羅版印刷，尤爲精美。

凹版印刷術

「彫刻銅版」 彫刻銅版之印刷，爲一四五二年意大利金匠腓納求賴氏 (Maso Finiguerra) 所發明。十九世紀初葉，歐洲名畫始用是法彫版印刷，其精者極爲名貴。我國之彫刻銅版印刷術可分兩大派：一爲意大利派，一爲美國派。意大利派間接傳自日人，蓋日本近年彫刻名師，皆爲意大利彫刻師之學生。華人首先習得此術者，當推元和王肇鋐君。王君遊學日本，專習地輿之學，光緒十四年因將其所繪之地圖，付鐫

於日本某印刷局，知日本有彫刻銅版之法，當即考求而精習之，盡得其法。翌年著銅刻小記，詳說彫刻銅版之方法，惟是時注意此道者極少，越數年上海江海關印務處始以彫刻銅版之法印刷印花，其用途尚未廣也。至光緒三十一年商務印書館聘得日本彫刻銅版技師和田滿太郎氏三品福三郎氏及角田秋成氏三人傳授華人，其術乃稍見發達。其法於手工彫刻之外，更有利用機械者。民國元年沈逢吉君赴日從細貝爲次郎學習彫刻，盡得其奧。細貝氏爲意大利彫刻師之嫡系，負名一時，游於其門者，不下數十。

美國派之彫刻銅版印刷術，以北平之財政部印刷局爲發源地。該局倡辦於光緒三十四年，聘美國彫刻家海趣(Lorenzo James Hatch)爲技師。海趣氏原爲某銀行之職員，派往某凹版印刷局監查印刷，其賦性好彫刻，公餘之暇入夜校學習圖畫，旋入印刷局習彫刻。不數年果成一彫刻名師。我國財政部印刷局成立之初，陳錦濤氏赴美考察印刷，始聘海趣氏來華傳授技術。海趣氏於民國二年死於北平，而其門下二十多能得其眞傳，彫刻郵票印花等有價證券之凹印品。

彫刻銅版精細異常，印數一多，必致損傷，故其印刷大抵以複版爲之。舊時日人所傳複版之法，以錫版翻製，而電鍍之手續既繁，且未能久用。民國十二年商務印書館聘美技師福勞司特(Frost)來華指導，始有新式彫刻版複製術。其法以鋼製圓提

爲之。手續旣省，版又耐用，同時並轉環轉凹印機。上墨印刷，相繼不斷。每小時可印五百張，較諸舊式手扳凹印架，出數增加五倍。印刷紙幣尤爲適宜。

〔影寫版〕 凹面版印刷術中，發明最新，印刷最精者，則爲影寫版。此版爲一八九四年嘉立許氏（Karl Klietsch）所發明。嘉氏係波希米產，其父爲化學師，幼時於化學一門，耳濡目染，頗有所得。一八九五年赴英國蘭加斯德耳（Lancaster）設利白蘭脫凹印公司（Rembrandt Intaglio Printing Co.），開始以影寫版印刷名畫，盛行一時。一九〇二年德人梅登博士（Doctor Mertens）繼起改良，益臻完備，至一九一〇年梅氏始以影寫版印刷德國弗蘭堡之圖畫日報（Freiburger Zeitung），是爲影寫版印刷畫報之嚆矢。一九一〇年美國拔脫立克圖書公司（Butterick Publishnrg Co.）試驗彩色影寫版，頗著成効。近年歐美各國，竭力提倡，甚爲發達，其前途正有未艾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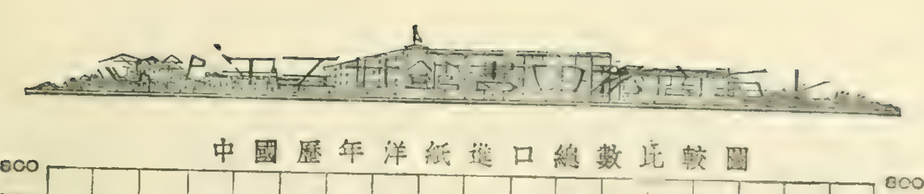
影寫版印刷物流入中國，始於民國六年。時爲世界大戰發動之第四年，我國已對德奧宣戰，英人在上海發行誠報，專爲協約國宣傳之用，並附戰事影寫版畫報，印刷極爲精美。此物印刷雖遠在外國，而吾國印刷界見之，頗欲仿製，遂成輸入影寫版印刷術之動機。民國十二年日本大地震，東京某影寫版印刷公司，遭罹火災，其技師德人海尼格氏（F. Heinicker）擬束裝返國，上海商務印書館聞其事，即電召來華，舉辦影寫版，印刷雜誌插圖，風景名畫，精美無與倫比。東方雜誌之卷首插圖，即爲影寫版所

印者也。近海尼格氏另在滬上與華人合資開設中國照相版公司，中華圖書週刊，即該公司所承印者。

民國十三年上海英美烟公司印刷部請羨歐美彩色影寫版之精良悅目，爰遣照相師與司丁氏 (Austin) 等三人赴荷蘭來丁荷蘭影寫版印刷公司 (Nederlandsche Rotogravure Maalschappij) 學習彩色影寫版印刷術。翌年攜機來華舉辦，適遇上海發生五卅慘案，英美烟公司營業驟跌，以致彩色影寫版無以進行，其所購得之機器，則讓渡於商務印書館。商務印書館近方以該機試製彩色品，成績尚稱優美。

結　論

右所述凸版、平版及凹版三種印刷術，僅就吾國所已有而舉其大概者。外此如用途較少，或調查所未周者，尚未能一一縷述。綜觀此過去三十五年吾國印刷術，誠不可謂之無進步。歷年派人至東西各國學習考察，同時不惜巨金延攬高等印刷技師，教授藝徒，故三十餘年間，印刷人才輩出，凡外國印刷之能事，國人今皆能自任之而有餘，其技術之精者，直可與外來技師抗衡。吾印刷界先進者什累地改革印刷術之苦心，幸稍成功。然印刷界未可以此爲知足，而遽抱樂觀也。蓋技術雖得，而關於新印刷術所用之原料，以國內工藝不振，類皆仰給於外國，每年漏卮不下數千萬元，間雖有自製印刷機械，印刷材料及機器、洋紙，以圖挽回利源者，然其出品一與外洋進



中國歷年洋紙進口總數比較圖

十萬元	民國元年	民國二年	民國三年	民國四年	民國五年	民國六年	民國七年	民國八年	民國九年	民國十年	民國十一年	民國十二年	民國十三年	民國十四年	民國十五年	民國十六年	民國十七年	民國十八年	十萬擔

圖例
數量
數值

口者相比較實有天壤之別。茲依海關華洋貿易報告之統計,以歷年輸入洋紙,印刷材料及印刷機器之項,列爲圖表,以資參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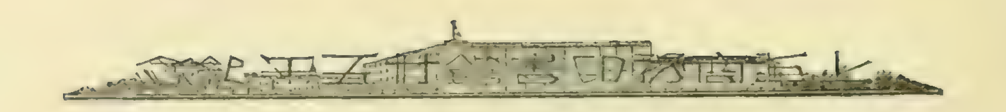
外國紙類輸入中國,始於光緒年間,每年僅數十萬元。光緒二十九年以後,始有精確之統計可稽。茲將民國以來歷年洋紙輸入總額比較表列后:

中國歷年洋紙輸入總數之統計

年份	數量	數值	數值指數
民國元年	四八二·六六七担	三·四四六·五四七兩	一〇〇
民國二年	九七一·三四七担	六·一二〇·八九二兩	一七七
民國三年	八一一·七五四担	五·五七〇·〇九三兩	一六二
民國四年	五九一·一七七担	四·五九五·一七四兩	一三三
民國五年	七九八·四七五担	八·二〇八·八五〇兩	二三八
民國六年	五二九·七〇六担	五·五五九·九八六兩	一六一
民國七年	五四一·五二一担	六·三八七·三〇六兩	一八五
民國八年	八六二·〇三七担	九·三五九·八〇九兩	二七〇
民國九年	一·〇二六·五一一担	一三·一〇二·一一六兩	三八〇
民國十年	八九一·〇三二担	一三·二五七·六六四兩	三八四
民國十一年	一·二八三·一六六担	一二·六八二·九九三兩	三六六
民國十二年	一·三九七·四二二担	一八·〇七八·七一七兩	五二三

民國十三年	一·六七八·二九四担	二二一·六二五·八九[illegible]兩	六五五
民國十四年	一·五〇二·〇一二担	一九·〇八〇·九七七兩	五五一
民國十五年	一·九五二·一三三担	二七·六六八·六九二兩	八〇三
民國十六年	一·六七〇·四五五担	二五·四一六·三八四兩	七三六
民國十七年	二·〇三〇·九六八担	二九·〇四八·八二五兩	八四〇
民國十八年	二·二九九·七三五担	二四·二四五·七一五兩	七二〇

上表所列洋紙，細析其種類，當不下數十種，根據海關華洋貿易報告之統計，以印刷用之普通印書紙（白報紙）爲最多，占全額百分之二十五，油光紙（即洋毛邊）次之，約占全額百分之十五。上等印書紙又次之，約占全額百分之十三，而尤以日本供給爲最多，占全額百分之三十七，其次爲英及香港，約占百分之十三。



中國歷年鉛印石印材料進口總數比較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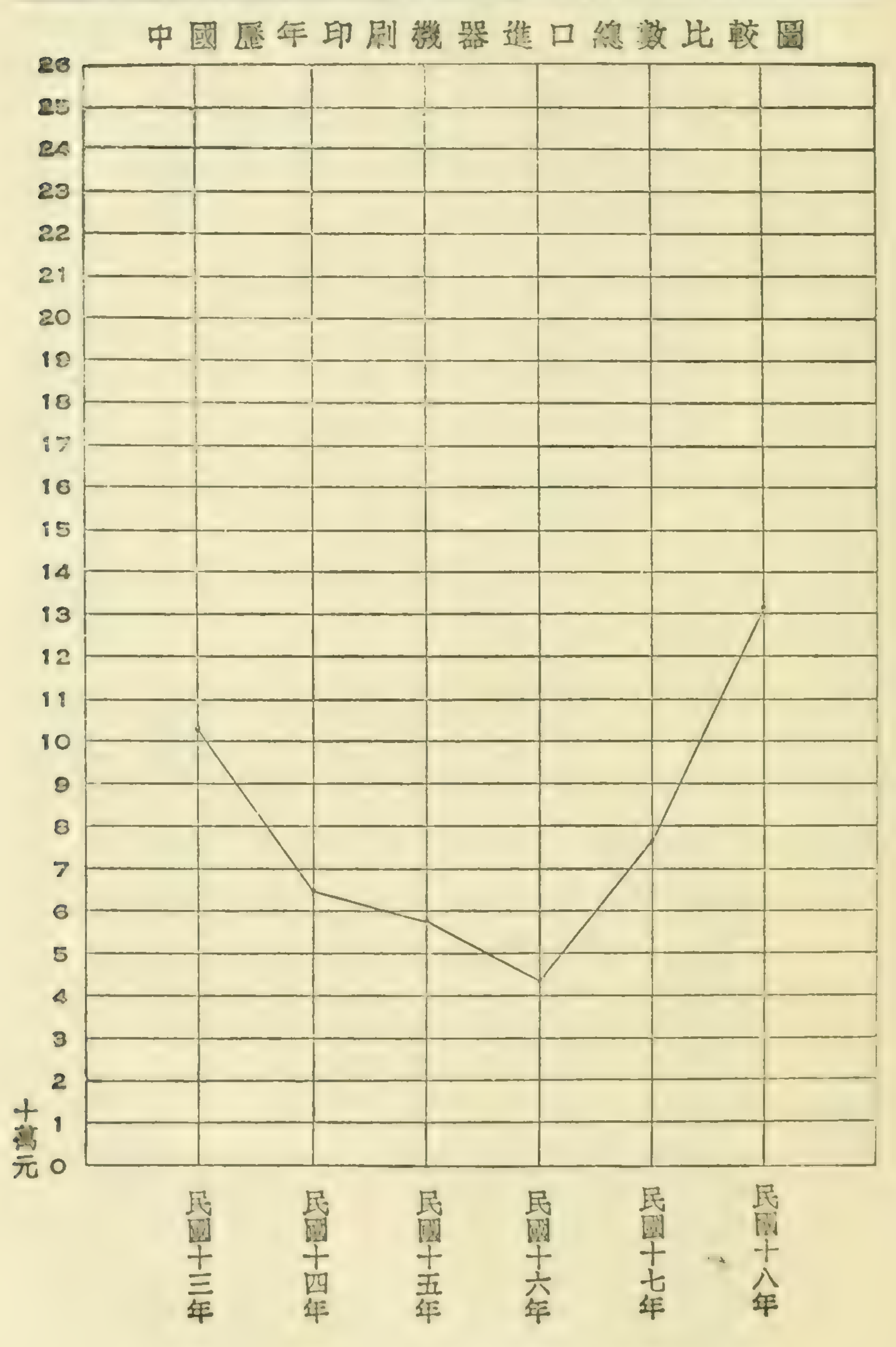
十萬元

26 25 24 23 22 21 20 19 18 17 16 15 14 13 12 11 10 9 8 7 6 5 4 3 2 1 0

民國九年 民國十年 民國十一年 民國十二年 民國十三年 民國十四年 民國十五年 民國十六年 民國十七年 民國十八年

中國歷年鉛印石印材料輸入總額之統計

年份	數值	數值指數
民國九年	九一二·五六〇兩	一〇〇·〇〇
民國十年	八五八·二六一兩	九三·八六
民國十一年	八一六·〇五一兩	八九·四九
民國十二年	一·一三九·三五〇兩	一二四·八九
民國十三年	一·三一五·六五五兩	一四四·二八
民國十四年	八一八·九八二兩	八九·六九
民國十五年	一·四四〇·九八二兩	一五七·八九
民國十六年	九七八·八一〇兩	一〇七·二四
民國十七年	一·七八一·七九二兩	一九五·二九
民國十八年	一·五五〇·三六八兩	一六九·九五


中國歷年印刷機器進口總數比較圖
26
25
24
23
22
21
20
19
18
17
16
15
14
13
12
11
10
9
8
7
6
5
4
3
2
1
0
十萬元
民國十三年
民國十四年
民國十五年
民國十六年
民國十七年
民國十八年

中國歷年印刷機器輸入總額之統計

年份	數值	數值指數
民國十三年	一·〇三二·四四九兩	一〇〇·〇〇
民國十四年	六五一·四八七兩	六三·二一
民國十五年	五七九·六八一兩	五七·三八
民國十六年	四三四·五二八兩	四二·一三
民國十七年	七九六·〇九三兩	七四·六六
民國十八年	一·三二一·九五三兩	一二八·〇六

統觀上列三表，有令人不寒而慄者。歷年洋紙、鉛印、石印材料及印刷機器輸入之總額，突飛猛進，一方固足以表示吾國近年印刷術量的進展，一方適足以表示吾國印刷事業每年漏卮之鉅。故欲謀今後吾國印刷事業正當之發達，於培植印刷人才之外，更宜努力於印刷原料之製造。有志諸君果能亟起而共圖之乎？此聖鼎所昕夕馨香禱祝者也！

二〇·五·三〇·燈下

三十五年來歐美之印刷術

賴彥于

(一)緒言

歐美印刷學術至最近三十五年間，如鑄字，排字，製版，裝訂以及印機之進步，最展焉有一日千里之勢。然欲明此種進步之由來，尚須追述三十五年以前之印刷歷史。蓋技術之改良，機器之發明，皆由漸而來，前人啓發一部份，而後人完成者有之；後人利用前人之發明，因而啓發其智慧，開闢其另一發明之新路者亦有之；因果相循，理所固然。例如蒸汽發明，而各種機械因之勃興，電力發明，而電燈，電話，電報，電影，以至印刷術上之電鍍銅版，鎳版，鉛版等等，方能逐漸實現。是目前百業繁盛之由來，率皆前世紀人貢獻之結果。故於分章說明近代印刷進步以前，特先簡述三十五年前印刷歷史之大略。

印刷歷史內容雖然繁博，然簡言之，可謂一部「關於印刷工業所用機械逐次發明之編年史」。蓋以印刷品質之精美，數量之宏大，咸由機械之完善，而後易施人工之技能也。溯自十八世紀以前，純為手工印刷時期，而印刷之品多屬宗教方面及少數關於學理及教育方面之物品，迨至十九世紀始為印刷機械萌芽時期；最近之三四十年，尤以歐戰以後方可稱為應用機械最多之時期。歐美較新之印刷局，莫不

盡力利用機器，由白紙至成書之各種工作，均可應用機械完成之，而人工施用不過駕駛及保管機械，監督及調節出品而已。

現代印刷之進步，就狹義言之，固不能不歸功於機械之發明；但就廣義言之，實乃時代之需求有以助其發展。二十世紀以前，印刷出品多注重教育文化事業，印刷工業中心則在歐洲；二十世紀以來，印刷出品成爲推廣工商業之用具，而印刷中心遂移於美洲。蓋自歐戰以後，美國百業發達，交通便利，消息敏捷，教育普及；其所需要印刷品，超出其他各國之上；如新聞也，廣告也，美術也，書籍也，商品之裝璜也。凡人日用所需，實無時能離印刷品。其需要既大且廣，其生產方法，自當愈求準確，生產之量數愈求增加，生產之費用愈求減低，生產之時間愈求縮短，莫不依科學之方法作基礎，經濟之原理作輔進，此皆足以促進印刷之進步也。

(甲)教育——訓練與研究

科學方法及經濟原理所實施者有二點：即訓練與研究是也。凡事務及工務之管理，藝工及藝徒之選擇，莫不特設專門學校俾資訓練；至如技術之改良，營業之推廣，亦莫不設立機關分途研究。三四十年前，工廠之設備尚屬簡單，工作之出品又屬粗陋，故訓練與研究之需求，猶未感十分重要。自二十世紀初葉，工商各業進步極速，印刷事業隨時代而演進，工廠機械日增複雜，而工作必經訓練，遂爲世所公認。他一

方面因技術採用之方法，日新月異，自必更求高深之研究；此勢之所必趨，理之所固然也。美國以一新起之國家，而於印刷工業之發展，獨駕於其他各國之上者，莫不歸功於訓練與研究之設施。其最早者係一千九百年波士頓城（Boston）設立之印刷學校（School of Printing at North End Union），其後歸併入溫提互斯專門學校（Wentworth Institute）之印刷科；一九〇二年芝加哥城，設立盧雜印刷專門學校（Inland Printer Technical School）專門訓練藍羅排字機（Linotype）之人才，一九〇四年在印底亞波理斯城，有「文業那專門學校」（Winona Technical Institute Indianapolis），兩年後，美國印刷聯合會（United Typothetæ of America）接收此校，改作該會推廣印刷教育之試驗機關；一面提倡工人之待遇增高，工作之時間減低，一面育成人才以作新工業之基礎；二十餘年成績斐然，關於著作方面有「生徒之印刷專門叢書」（Typographic Technical Series for Apprentices），六十四册，將印刷各方面之智識學理用簡單方法說明；并編有「生徒之印刷學術標準課程」（Standard Apprenticeship Lessons for Printers），以供生徒在印刷工作上之實施；每月有刊物以輸入生徒及印刷界之新智識，而對於管理方面，復有三大貢獻，（一）標準的成本會計（standard cost system），（二）平均的生產記錄（average production records）（三）估價方法（estimating system），迄於一九二三年，復設立研究部（The Department of Research），對於全美洲各印刷局實為智識交換之總機關，常搜集全美印刷

界材料，用科學方法分析之，然後宣佈結果，并鼓勵採取新法，凡關於材料成本，估計精確，生產質量，工廠佈置，機械應用，工資分配，勞資交涉，市場推銷，同業競爭，以及一切直接間接有關於印刷工業問題，苟有利於印刷界者，無不從事研究，二十年來，社會對於該會之信仰日著，工作日繁，不得已將所辦之印刷學校，於一九二七年歸併於美國碧池堡城 (Pittsburgh, Pa.) 鋼鐵大王卡乃格 (Andrew Carnegie) 所辦之卡乃格工業大學印刷科；(The Printing Department of Carnegie Institute of Technology) 該卡校之印刷科原於一九一二年設立，內分商業印刷 (commercial printing) 及美術印刷 (fine printing)。美術印刷則特設試驗印刷室(The Laboratory Press)其目的專以研究美術印刷之精粹及過去之歷史，由一位久享盛名之美術家而兼文學與藝術者甘乃替(Porter Garnett)氏主持之。商業印刷方面則注意技藝與學理，營業與管理，併設有印刷教師之速成班，藝工 (journeyman) 之夜校與暑期實習班，成效卓著。自一九二七年得美國印刷聯合會之助，規模愈加擴大，更添設研究課程，以謀進展，實為美國唯一育成高級專門人才之學校也。美國印刷聯合會二十餘年來皆致力於推廣印刷教育事業，成效既宏，舉世影從，續辦學校，所在競起。據一九三〇年，美國印刷聯合會之教育主任哈提滿氏(Fred. J. Hartman, Director of Dept. of Education, U. T. A.)之調查報告，近年美洲所設印刷專門學校有五百餘處，生徒有五萬餘人，足徵近年來印刷教育進步之速也。茲照表錄於下：——

美國印刷教育之統計 (1930)

種類	學校數目	學生數目	教師
大學及專門	26	940	53
普通高級學校	161	12,090	211
專門中學	43	3,650	85
初級中學	154	22,696	160
小學校	42	4,647	43
職業學校	48	3,555	170
補習學校	12	3,419	35
半日學校	6	428	19
盲啞學校	12	321	17
工廠學校	5	236	20
義務學校	5	204	9
國立學校	6	118	6
夜校	3	58	7
總數	523	52,362	835

由上表觀察，美國印刷教育之進步實因公私各方面均設有印刷學術機關，但論印刷研究之提倡則應首推美國政府所設之「印刷局」(The Government Printing Office)對於印刷業之貢獻最多。當其初也，設立一部專管生徒之訓練，規模尚小，在一九二二年，其管理人數不過七八人，但逐年工作擴張，感覺有推廣之必要，乃增設一最完善之化學試驗室，專供檢驗印刷各種原料，如鉛錫混合金，油墨紙張，銅版鋅版，以及各種照像製版之藥品，甚至裝釘所用之一切原料，無不一一檢驗其

質之優劣及量之多寡；復聘請各項專門人才，從事於工務技術方面之研究，更漸次以餘力聯合其他公私機關，共同研究利害相關之問題。例如美國裝釘僱傭公會 (Employing Bookbinding of America) 協力研究裝釘材料之節省及改良，試驗人造皮及人造金葉之應用，檢查膠水及漿糊之黏力，改良裝釘之方法，及避免蟲蝕破裂規定裝釘用具之劃一方法，諸如此類，未能畢舉。復與美國新聞出版業公會 (American Newspaper Publishers Association) 聯合從一百四十九家報館，搜集二百五十六種新聞紙，——該紙係為七十五個造紙廠所製造，——將所搜集之各種樣紙，加以化學試驗，查其紙中所含之纖維質及其厚薄重量，與夫外表光澤，質之鬆緊伸縮及反抗油墨浸透力等等問題。數年以來，成績昭著，歐洲各國，乃爭起效尤，遍設學校及研究機關，與夫各種陳列展覽會，茲特分別申述於下。

德國對於印刷教育本屬先進之國；其萊卜擇昔 (Leipzig) 城，實為歐洲印刷中心，而教育機關亦集中於此。其最著者有三校；國立美術及書業專門學校 (Staatliche Akademie für Graphische Künste und Buchgewerle zu Leipzig) 設立已有數十年歷史，最初重在培養美術，描畫，雕刻之人才，嗣後添設各種印刷方面之技術，俾能訓成技術方面之專家。且萊卜擇昔城內印書之工廠，大小約計數百，除設有訓練技術之專門學校外，復設有書業及書商訓練學校，(Buchgewerbe und Buchhändlerhaus) 專門研究各種推銷

書籍之方法。歐戰以後，德國雖受經濟挫折，然書業尚能逐次恢復，因德國之語言，可通行於歐洲中部：如奧，捷，波蘭，瑞士，荷蘭，瑞典等國，故德國之升學書籍，仍為附近諸國所歡迎，而書業自易照常發達。雖然近代工業之競爭，不僅技術與推銷須有相當人才與夫管理之適當與否，尤為印刷界重要問題。萊城印刷當局，有鑒於此，乃不惜巨資，於一九二八年，設一最新式，最完善之印刷工業僱主學校。(Meisterschule für Graphische Gewerbe zu Leipzig) 入此校者，大多屬於資方子弟；所有課程，率皆關於印刷專門智識，及其實施方法；並附帶學習廣告，估價，營業，及各種工廠管理法規，蓋專為訓練工廠管理方面之人才也。此外有柏林高等工業學校 (Technische Hochschule zu Berlin) 內設照像製版術印科，此科備為具有專門智識者作高深之研究，凡各種新法製版之方法及學理，無不俱備，最近全德國有十餘印刷工業公會聯合計劃，在該科添設印刷工業研究部，以該科教授為研究主任，以謀印刷工業之新發展，并能應付時代進化之需要。

英國之印刷界，素亦注重教育以培養人才，近年來尤有進步。專門以上之學校或附設於各工業大學者，凡十餘處，其他之美術及印刷職業學校，亦數十處，有全日半日夜校之不同，職業學校生徒，則偏重在一人專精一藝，以求熟則生巧，專則易進，苟有一藝精長者，均能勝任其工作。但在專門以上之學校，則重在培植管理方面之

人才，除授以印刷專門之智識外，復令學習管理及商業方面之課程，其最著之專門學校略舉如下：

倫敦印刷學校 (The London School of Printing)，滿貝斯特爾城之工業專門 (The College of Technology, Manchester)，布雷斯特城商業專門學校 (The Merchant Venturers College, Bristol)，格拿斯科城之施導專門學校 (Stow College, Glasgow)，布雷福特城之美術及技藝專門 (College of Arts & Crafts, Bradford)，卡爾底福城之工業專門 (Technical College, Cardiff)，哀丁堡城之黑雷瓦特專門學校 (Heriot Watt College, Edinburgh)，悲明漢城之印刷專門學校 (College of Printing, Birmingham) 等等。

此外尚有各城設立之美術及職業學校 (School of Arts & Crafts) 不下數十處，不勝枚舉。

英國印刷界有鑑於美國政府印刷局研究部之成功，亦於一九三〇年，組織大英印刷工業研究會 (Research Association for British Printing Industry)，其目的專在(一)搜集世界各處有關於印刷之新智識，新發明，以圖介紹及宣傳於全國印刷界。(二)凡關於技術或學理方面之問題，各會員無論團體或個人，均可提出研究。(三)研究會自行提出之研究問題，可隨時進行。(四)解除或裁判印刷同業內之大小爭端。(五)隨時可幫助會員說明或研究新發明品之原理及其實施。惟因其成立不久，尚無何

種成效可述.

歐洲印刷除德英兩國進步甚速而外,其他諸國印刷工業,規模較小,不若德英印刷力量之集中於數大工廠,故其對於訓練及研究之工作,雖稍有萌芽,亦較落後,美洲之坎拿大及美國聯合組織有 美洲印刷聯合公會 (United Typothetae of America),但歐洲各國國際間及美洲與歐洲國際間,尚乏互助及研究並共同利害之組織。乃於一九二八年四月,由歐美二十餘國印刷界之代表,在倫敦聚會,組織 國際印刷僱主同盟會 (International Bureau of the Federations of Master Printers) 設事務所於柏林,專為徵求并交換各國關於管理諸問題,例如勞資糾紛問題,工人待遇問題,工資增加標準問題等等.

(乙) 勸勵——陳列與獎勵

歐美各大國除設立印刷學校用科學方法訓練而外,尚有一種普及之印刷教育,使民衆熟習印刷之方法,藉此以提高好美之程度;即印刷品之陳列與獎勵是也。如美國印刷美術社 (American Institute of Graphic Arts) 於一九二三年發起每年選擇五十本最完善之書 (fifty books of the year),陳列供人展覽,引起民衆注意,并加以鼓勵,歷年以來,成績甚佳,起而與競賽者,復非常踴躍,每年皆有許多新出樣式,實為提高出品之一種善法,迄於一九二七年,德國萊卜捍昔城曾舉行一次國際書籍展覽 (Interna-

tionale Buchkunstausstellung) 凡關於字體，排法，印工，裝釘，油墨，紙張，均顯出翻新式樣，有由貴族化——繁華壯麗之裝釘，趨於平民化——簡單而有生氣之傾向。昔之以黑字而印在白紙上卽稱之曰印刷者，今則鼓吹提高美術及富有建設力之排法 (konstruktivistische Typographie) 打破舊習而謀新建設，此爲歐戰後一種新趨勢。

印刷品之趨於平民化者，歐洲諸國，自以蘇俄爲最。其對於民衆所備之書籍，鮮有插圖者，蓋其宗旨在求價廉普及而已。至施用彩色石印之畫片，僅限於兒童之書籍，且其書之內容，亦重在敘述日常生活及工商業之普通常識；若夫神怪小說，無補益於社會者，皆在禁止之列。

歐美各國近年設置印刷展覽機關，以謀出版界趨於民衆化，其大旨已如上述矣。然其時亦有以陳列古今印刷物品，俾能保持國家文化爲目的者。例如美國鑄鉛字公司 American Type Founders Co.) 所設之印刷圖書館及博物館 (Typographic Library and Museum) 所藏古今精美之印刷品甚多，華府之施美松連博物館 (Smithsoinan Institution, Washington D. C.) 陳列古今印刷工具方法及出品，亦豐。紐約之美術博物館 (Museum of the Peaceful Arts, New York City) 及新建設芝加哥城之諾森屋實業博物館 (Rosenwall Industrial Museum, Chicago) 均特設印刷工業陳列部，皆富有保持印刷歷史之精神也。推之歐洲如英國倫敦之大英博物館 (British Museum) 陳列歷代之印刷品最宏，又英之紹

日坎洗頓域之科學博物院 (Science Museum, South Kensington) 有印刷工業及其技術之陳列，而德國萊卜澤昔城內之德國圖書博物院 (Deutsches Buch Museum zu Leipzig) 則藏自十五世紀至現代之印刷及裝釘數千種。及南德國之古騰堡博物院 (Gutenberger Museum zu Mainz) 與比國安替維爾卜 (Antwep) 城樸勒庭博物館 (Platantin Museum) 專為保存古代書籍及維持文化之用德國明興城之德國博物院 (Deutsches Museum zu München) 及法國巴黎之美術及米突之保存所 (Conservatorie de Arts et Metiers) 及奧國維也納之藝術及實業博物館 (Oesterreichische Museum für Kunst und Industrie in Vienne) 均有完善之印刷技術陳列，以供參觀者了解印刷之眞像。此種風氣所被甚至修道院，亦有體專保藏印刷品類者，如英國之 衛斯底敏斯德修道院 (Westminster Abbey) 所藏法英十七十八世紀之精美裝釘最富，尤足表見歐洲人士對於印刷技術興趣之宏博矣。

以上所述，略舉歐美印刷實施上及精神上之進步；至於機械之發明，技術之改良，更當分門別類，如鑄字，排字，製版，刷機，以及裝釘，按其年代之演進，分別追述，以明其過去之歷史，至如最近之新方法，新藝術，則擇其最要，略為介紹於下。

(二) 鑄字進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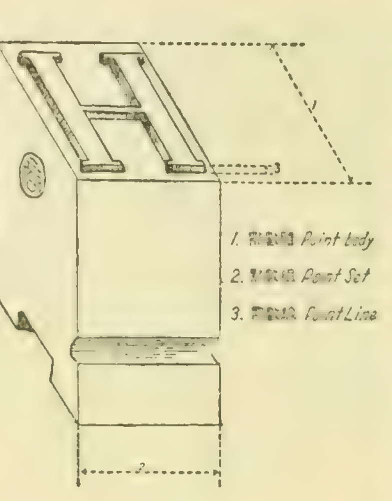
十八世紀歐美鑄字方法，係將字刻於軟鋼上，成爲陽文之字。經火鍛煉，變爲堅硬，稱爲鋼鑽（steel punch）。再將鋼鑽打入銅版，使銅版成爲陰文之字，稱爲字模。（matrix）於是用字模裝入手澆字型（hand mould）。各部工作既屬手工，每一字必刻一鋼鑽，倘非手藝熟練，工作精確，則字之大小比例，寬窄度數，難歸劃一；且手工澆字，非常遲慢，至一八三八年紐約布魯士（David Bruce），創造手搖鑄字機，其出產速率，自然較手澆字型進步，而其缺點尚多，例如鑄出之字，須加手工四次工作，方可完成一字，（一）用手將澆字腳底噴出之部折斷，（二）用手將腳部磨平，（三）修飾字體之前後各面，（四）將鉛字印面懸出之部（kern）、如草寫字體（italic）之 *f. j. p. y.* 等字修飾整潔。

嗣後鑄字方法屢經改良，直至一八四六年後，用電鍍方法代替鋼鑽方法，用鑄字之鉛塊刻字，較刻鋼爲易；刻成之字用電鍍成銅模，然後裝上手搖鑄字機澆字，然此不過製字模之較容易耳；至其所鑄之字，尚不及舊法用鋼鑽之精確，此後復經過三次改革，始達於目前之完善，茲分述於次：

（甲）第一次改革

一七三七年法人福利爾（P. S. Fournier），倡議用點數制（point system）計量鉛字大小，但未施行；至一七五五年法人第德（François Ambroise Didot）之點數制，最初根據英寸分劃；直到一七九九年，始改爲米突量法（metric system），其後歐洲國家多採用之，

惟美洲加拿大及美國並英屬地，仍照舊來習慣用英尺劃分，例如法國第德點數制(French Didot Point System)以「舍舍諾」(Cicero)作單位較美國之用「培卡」(Pica)稍大；每一「舍舍諾」(Cicero)分作十二點，每點等於 0.376 密里米突，(798 Didot) 點等於三百密里米突，(300 m. m.)美國點制則等 0.352 密里米突比較法國制較小；歐洲國家採用米突作



標準者，如法，德，西班牙，希臘，俄，荷蘭諸國，故鉛字之高度(type height)在英美及坎拿大用英尺(foot)作標準之國家為(0.918)英寸，其他歐洲用米突之國家其鉛字之高度約合(0.922)英寸，按點數制雖倡於法人福爾聶氏，成於法人第德氏，但實施於印刷業者，則為美國之馬德路斯鑄字公司為開首。

在一八七八年，美國芝加哥城之馬德路斯鑄字公司(Marder Luse, Foundary Co.)，採用點數標準制(point system)；在未採用點數制之前，歐美諸國各家鑄字高低大小寬窄，均無定規，往往在甲家所購之字，不能合於乙家排印，且每號字難與他號字參合。至點數標準制施行，遂將小號字與大號字，按照一定之倍數鑄製，字面式樣，字體大小，均可參用；以一「培卡」Pica(即六分之一

（英寸）分爲十二點，一（英寸有六十培卡）則分爲七十二點，凡字之大小體材，筆畫深淺寬窄度數，均有規定。關於字體大小號數規定，則謂之爲點數體（point body）規定大小號數之法。

從 1 至 5 每號增大半點

1, 1½, 2, 2½, 3, 3½, 4, 4½, 5

從 5 至 12 每號增加 1 點

5, 6, 7, 8, 9, 10, 11, 12

從 12 至 24 每號增加 2 點

12, 14, 16, 18, 20, 22, 24

從 24 至 60 每號增加 6 點

24, (30,) 36, (42,) 48, (54,) 60

60 以後再加 12 點即爲 72 點，等於一英寸，

各號點數，皆與他號點數，成比例之倍數，普通字從六點起至七十二點。

對於字之筆畫深淺，則按其從印面到字腳深淺之距離規定，謂之爲點數線(point line)。筆畫深淺，則依字號之大小成正比例，小號字筆畫淺，大號字筆畫深。否則

小號字筆畫深則易碎，大號字筆畫淺則易爲油墨所填滿，故不能不有深淺之別也。

其規定之深淺如下：

5, 6 點等字深 1 點 (1/72 英寸)

7, 8, 9, 10 點等字深 2 點

11, 12, 14, 16 點等字深 3 點

18, 20 點等字深 4 點

24 點之字深 5 點

30 點之字深 6 點

36 點之字深 7 點

42 點之字深 8 點

48 點之字深 10 點

60 點之字深 12 點

72 點之字深 14 點

又關於字體之寬窄，例如長方體 (condensed H)、普通體 (normal H)，加寬體 (expanded H) 之規定則謂之點數組 (point set)。

自此以後，鉛字之本身大小問題，已實達到科學式之標準化矣。

(乙)第二次改革

一八八五年，美國之班騰 (L. B. Benton) 發明機器雕刻字模，[illegible]所用[illegible]法 (steel punching process) 及電鍍法 (electrotype process) 者，自班騰之機成功後，即[illegible]法 (engraving process) 其法用大縮小之原理 (pantographic principle)，由一種模樣 (pattern) 製出字體大小不同之號數，非特較舊法手工每號字一刻便利，而且同字之大小體材比例 (proportion) 劃一；此項發明影響於印刷工業實大，利用機器雕刻之模，能縮小放大之便利，於是新體花樣層出不窮，大小字體變換無涯。其後藍諾排字機公司 (Linotype Co.) 及馬拿排字機公司 (Monotype Co.)，亦利用班騰之鐫刻機以刻銅模 (matrix cutting)。但一般精藝者，尚感其有未盡善之處，因機器全賴鋒利之鋼針剝字，鋼針經電力轉動，鐫剝之處雖極細微，仍成圓圈形；故於直橫筆畫交角之點，不能如手工所刻之正確也。

(丙)第三次改革

一八八八年，在美國之新新那替城 (Cincinnati)，有名白爾斯 (Henry Barth) 者，發明自動鑄字機；能鑄出鉛字大小點數 (point)，從三點到一百四十四點；此機每分鐘可鑄二百廿五字，並且鑄出之字甚爲整齊，不加手工修飾，卽可應用；非特於手搖鑄字機之四種缺憾皆除，而且生產力增大。自此機發明後，鑄字一項可謂完善。但自一

八八八年以至於今，其間四十餘年，無大進步；推其原因，大率以排字自動機普通以後，鑄字之需要無形受大影響，普通印書印報用手排者少，鑄字僅限於少數之印品耳。

(三) 排字之進步

上段已述鉛字鑄字法疊次改良，漸臻完善。然用手工排字，需聚若干字而成一行，聚若干行而成篇幅，費時既多，復須於印畢撤版，每字歸還原處，手續實繁。最近四五十年，已將排字一項，由手工變而爲自動排字，由繁難之手續改而爲簡易迅捷矣。

自排字機發明後，直接影響於新聞及印刷事業之發展，間接促進教育之普及，歐美各國咸受其惠焉。美國爲自動排字機發祥之地，半世紀以來，所創造之種類，不下數十，然其最適用者，則不過數種耳。今按其性質，功用及特性可分爲四類：

(甲) 第一類排字

第一類，爲長條排字法 (slug composition method) 每行字模排好，澆成一條，即可付印，此種自動排字機普通應用者，有四種，爲藍羅排字機 (Linotype) 泰坡格拉夫 (Typograph)，應特爾 (Intertype)，勒德羅 (Ludlow) 是也。一八八四年美國麥根泰來 (Ottmar Mergenthaler)，發明藍羅排字機 (Linotype)，其字鍵類似打字機，用手指觸動字鍵，銅模下墜，排列成

行，自動鑄成一長條，而銅模仍自歸還原處。一八八六年第一次在紐約之論壇報(New York Tribune)試用，及至一九〇〇年，各報館皆爭先採用矣。一九二一年該公司添造中國注音字母排字機，意圖推銷於中國，後以注音字母尚未採用實施為阻也。

一八九〇年美國若吉兒斯(John R. Rogers)，發明泰坡谷諾福(Typograph)，其字模懸於鋼絲，排字之發動亦類似打字機，鑄字成長條後，由開機者用手舉起機柄，向後傾斜，字模於是仍歸原處。字面樣式及字體大小可全盤更換。其所鑄之長條，頗類似藍羅排字機(Linotype)之出品，惟較藍羅排字機簡易，且用電力或人力，均可聽便，尤利於小規模之印刷局。後以麥根泰來公司(Mergenthaler Linotype Co.)，得美國政府之特許專利，不許泰坡谷諾福機(Typograph)，在美國發展。故在坎拿大及歐洲諸國用之者較多，其後藍羅排字機專利之期滿，於一九一三年斯若得兒(W. S. Scudler)，改良藍羅排字機製一較簡便與迅速之機，命名為應特爾排字機(Intterype)，繼起者有勒德羅排字機(Ludlowtype)，亦為鑄字成行之機器，其與藍羅排字機(Linotype)，應特爾排字機(Intertype)，及泰坡谷諾福排字機(Typograph)，有不同之點，前三機係用字鍵盤(keyboard)排字，勒德羅機係用手工排銅質字模，然後裝上鑄機澆成長條；且可任意重鑄若干條，而字體大小不同者，亦可任意參雜排列，均能鑄出，最宜適用於排列廣告及雜件，報館及雜誌社採用之者最多。

一九二八年，美人莫銳(Walter W. Moroy)，有電機排字(teletypesetter)之發明，用於藍羅排字機上；同時能在數處距離不同之地點，所設之排字機能同時開動，最適於新聞之傳佈，美國若且斯特(Rochester)城報館主人甘勒替(Frank E. Gannet)擁有報館十數處，首先採用之；從此排字以一人而能代數人或數十人矣，機械進步之速，可謂神妙矣。

(乙)第二類排字

第二類，排字之原理乃用空氣之壓力，冲鑿刺孔之紙條，作爲管束字模之發動而鑄成單字，組織成篇幅，此機之字母鍵盤(keyboard)，與鑄字機(caster)分開，紙條先經字母鍵盤刺成孔後；再經鑄字機澆出，此機所鑄之字，明晰整齊，最適宜於排表格，及排印較精緻之書籍，稱爲馬拿排字機(Monotype)，於一八九七年爲美國藍斯頓(Tolbert Lanston)所發明，歐美各大印刷局除用藍羅排字機之外，以此機爲最廣

(丙)第三類排字

第三類，採用複印之原理(transfering)，與石印之方法，以排字，最先在一八七七年美國模兒(Charles T. Moore)氏，發明卜藍羅谷諾福(Planograph)，第一步將紙條刺成小孔，類似馬拿排字機之鍵盤(Monotype keyboard)排字之辦法，第二步將紙條經過一鑄別

印具（printing apparatus），而紙孔之參差，正符合於字母之排列，一經發動，遂將字印於特別備製之化學紙上，其原理與馬拿鑄字機同，不過馬拿鑄字機之字模經紙條孔之發動，遂澆成鉛字，此項印具則將字印出。第三步將已印之紙反印於鉛皮版或鋁版之上，其餘手續則用石印方法製版付印。此種方法後經許爾（Charles Sears）氏改良，并創造一種類似打字機者，命名爲（Sears Direct Printer）用一種石印之複印紙（lithographic transferring paper）及複印墨（transfer ink）將字打在複印紙上，經過校對及改正後，即覆於鉛皮版或鋁版石版之上，施以壓力，其複印油墨立刻反印於鉛皮版上。一九〇四年有廷米（M. S. Timmes）氏者，有另一發明，在紐約註册，命名爲石印法排字法 Lithotype），其排字之原理與前兩種（Planagraph 及 Sears Direct Printer）原理相同，惟略較完善。但均未能施之於實際應用，因其尚有未盡善之點也。

（丁）第四類排字

第四類用照像方法排字，最早在一八九八年，英國倫敦穀倫（W. Friese Greene）氏，即倡言用鍵盤聯於字母，一經發動，則字母排列成行，置於照像鏡頭之前，自動的將字照印於感光之金屬版上，然後用化學藥品腐蝕成字，可供印刷。於一九二一年，美人達騰（Asthur Dutton）創造（photoline machine）用照像法組織成版，最宜於廣告式之排列。數年後屢經改良，一九二四年，有奧格斯（August）及項特爾（Kenneth Hunter）二人合

力研究，結果製成奧項照像排字機 (August-Hunter photo-composing machine)，用照電影之膠捲，製成主字 (master character)，用投射光線之儀器能將主字放大或縮小，隨心所欲。一九三〇年，德人巫爾 (Edmond Uher)，發明一新式照像排字機，命名為巫爾台機 (Uhertype machine) 此機排字成行，能立刻攝影於膠片上。每行成為一單獨長條片，頗似長條排字法 (slug composition) 之原理。已照之膠片一切工作如冲洗，顯影，皆屬機器自動。片條之兩端有一小孔，以便置於裝版機上，排列整齊，裝成整頁，查無錯誤，然後裝置在製版機上，藉光力而投射於感光劑之金屬版，經藥水腐蝕，即可付印。惟此法僅適用於平版及凹版，尚未能推廣及凸版，此項發明，現仍屬試驗時期，其成本之高低，方法之繁簡，尚未經商業界認可採用；根據英國潘諾素印刷年報主筆甘北爾氏 (William Gamble Editor of Penrose Annual)，稱巫爾照像排字機，為最精細之機械成功，可與藍羅排字機 (Linotype) 及馬拿排字機 (Monotype) 並駕齊驅，實為世界發明界中開一新紀元也。

(四) 製版之進步

印刷出品之優劣，恆繫於製版之善否，版之精確明爽者，方能印出高等之物品。蓋版為印刷之基礎，紙面與版面相接觸，經過相當之壓力，即將版上之反面陰像，印

於紙面，成爲正面陽圖；故紙面之圖，與版面之複製物也。

印刷之製版，按其印面之性質，普通分爲三種：

第一種爲凸版。

其印面高出如甲部。　乙—甲—丙

例如鉛版，銅版，鋅版，木刻版，活字版皆屬之。

第二種爲平版。

其印面與版在一平面上如丁部。　戊—丁—己

例如石版，橡皮版，鉛皮版，鋁版，珂羅版皆屬之。

第三種爲凹版。

其印面低下如庚部。　辛—庚—壬

例如雕刻銅版，鋼版，照相凹版（另名影寫版）皆屬之。

版之製法及其種類甚多，其所需之紙張油墨，則因其版之性質而異；各版印出之品質不同，則因其用途之目的而定，但求其能適合於商業經濟原理而推廣之，則製版之方法，必合於下列四大條件。

（1）能脫印原稿，惟妙惟肖。

（2）能印出色調，每張整潔而無差異。

(3) 製版之時間及材料之成本，必求節省。

(4) 一版之印面能經久可得大量之印數。

最近四五十年來，製版之方法力求進步，苟有改良或發明合乎上述之商業經濟原理者，則羣起爭先採用。茲特將製版術過去之歷史略爲說明，并介紹歐美最近改良之新方法。

一八四一年美國之亞打木氏 (Joseph A. Adams)，首先第一人用電鍍方法，將木版雕刻之花紋電鍍成銅版。一八四六年在波士頓城之魏爾科克斯者 (John W. Wilcox)，第一次試驗從鉛字用電鍍成銅版，實開製版發軔之時期。

一八五三年英國之塔爾白替 (Fox Talbot) 發明用照像方法，製成半陰影之銅版 (half-tone)，將網絲眼 (open mesh) 一幅，置於感光之金屬版上，以日光透分印面作爲小點，深淺之陰影，皆由小點之集合或散開而成之。其後經多次改良，始得現今所用之一斯苦林 (screen) 玻璃網目版，來替代塔爾白提所用之網絲眼。後到一八八一年美國費城之愛卓 (Frederick E. Ives) 氏，始推廣作爲商業上之應用。一八九三年美國紐約照像製版家苦而慈 (William Kurtz) 者，從網目製版法創製三色套版，用黃紅藍三色印出各種彩色圖樣，爲印刷製版之一大進步也。

一七二五年蘇格蘭人名格德 (William Ged) 者，用石膏做模型以鑄鉛版，可推爲

鉛版發明之鼻祖。一七九五年法人海爾漢（M. Herhan）者，在巴黎第度氏之印刷廠（Firmin Dodot）備工時，發明用鉛字模（lead matrices）鑄成鉛版。第氏命名爲stereotype，蓋取希臘二字stereos，意在堅硬及typose影像也。但其法未見大效，現今所用之紙版模亦稱（stereotyre），故論者有誤稱紙版模型爲法人所發明。一八五五年瑞士人大那甘那弟兄兩人（Dallagana two brothers）發明用紙料做成澆鉛版之模型，命名爲（Papier Mashé Process）較從前之用石膏製成之模型價廉而工省，且能聯用數次而不損壞。在其發明之同年，英國倫敦泰晤士報向大氏兄弟買去其方法，並創作彎曲之鉛版（curved stereotype plate），因紙版可依形捲轉，適用於鑄滾筒機之鉛版，實爲發展印刷速率及推廣新聞事業之一大關鍵也。

一八五九年美國之奧士博倫（J. W. Osborne）者，首創照像複印法（photo-lithographic transfer），反印於石版上，其後利用於印鋼雕刻之版及各種輿圖，放大縮小，變換無窮。

一八九四年英國藍卡斯德（Lancaster）城之司脫銳兄弟公司（Storey Brothers & Co.），中有一奧國工人卡禮克（Karl Klic）者，創造滾筒凹版，製版將圖畫用酸質蝕刻於銅質之圓筒輪上，作凹狀；即所謂影寫版方法（rotary intaglio method）。按銅輪版，用於滾筒機，實爲最完美最迅速之翻印照像方法。

一九一〇年德人麥爾騰斯（Mertens），加以改良，在福來布爾格城之新聞紙（Frei-

burger Zeitung)於耶穌復活節日，用照像凹版製出圖畫增刊，實為畫報之起源。英德各報，爭先仿效。一九一二年，美國之紐約時報(New York Times)在耶穌聖誕節日，亦用凹版法，印出圖畫副刊，此為美國新聞紙中之創舉；然數年之後，爭先效尤，極為發達。此後多數報紙星期日之圖畫增刊皆用之。其印法有各種套色，異常鮮明奪目，且其成本低廉，人皆易購，可謂達到美術之平民化也。

近年來製版之新方法，層出不窮，然求其能達到上述之四大商業經濟原理者，亦不可多見。茲擇其最重要者，略述於下。

(甲)德國新法製橡皮反印機上所用之印版

一七九六年，德人賽納勒匪耳得爾(Alois Senefelder)發明石印；經過三年之試驗，復發明能在石版上翻印，從一塊石版之圖，藉紙之力，翻於其他石版上，於是石印之用普遍。直至一八五九年，美人名奧士博倫(J. W. Osborne)，如上所述改良紙之翻印為照像翻印(photo-lithographic transfer)，於是石印法更進一步矣。

橡皮版反印法(offset printing)，亦係利用石印之原理，最初用於印刷製罐頭之錫版上，因錫性硬，不能用硬性之鉛字或銅版直接印上，乃用富有韌性之橡皮作為媒介，將鉛字或銅版之油墨反印於錫面之上。惟在一九〇四年，美人魯伯爾(Ira W. Rubel)始用橡皮版法，印於紙上，結果甚佳，即今日最普通之橡皮版印也。然亦不獨印

罐頭錫版之演進及改良耳。

橡皮印製版之法，最初不過如石印法之用複印紙(transfer paper)後經改良，用重鉻感光劑，塗於鉛版上，經過晒像方法，即所謂(photo-lithographic plate)是也。但印刷家常感於照像製版法之缺點；因版爲平面之故，其色太淡，而印影不能持久，且常因感光劑之膠質厚薄不均，製版時之氣候變遷無定，往往影響甚大。於是製成之版，模糊難明，即或製好，而一版之印數有限。德人最近改用新法製版，即(Intaglio planographic plate)，簡言稱之爲(offset deep)，即將平版製成凹版(Intaglio planographic plate)可稱之爲「凹平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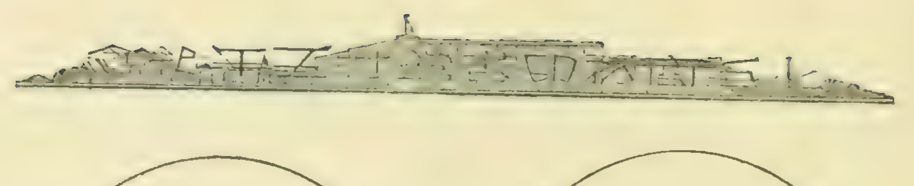
製版法仍用重鉻酸及蛋白質之感光劑，惟感光之時間，較普通稍長，使光線能透達各影而變成堅固性。底片必須清楚，線紋密度，輕重均勻而無斷缺。曬畢，用軟絨貼着藍色膠漆(blue shellac mixture)，擦佈表面全體，俟乾則將版浸入水槽，用流水 最好用橡皮管引水) 將全部冲洗，並使水之壓力，透過藍漆面(shellac coating)，將所有未見光之膠質洗去，餘圖則用旋轉器使乾，則全圖爲白銀色(鉛版本色)之陽圖，顯明於藍漆之背景上。望之則陰陽分明，倘有缺點，即可立刻修改，於修改畢，則用大軟毛刷澆着綠化鐵 (iron chloride) 及硝酸(nitric acid) 混合物，塗於全面約一二分鐘之久，立刻用清水洗潔，使乾，則可見各點或線，已腐蝕成爲凹狀，至深不得過 .003 英寸，各點線，筆畫整齊明晰，凹下之處，塡滿油墨，則較平版不易四散。再用一種特別油墨，用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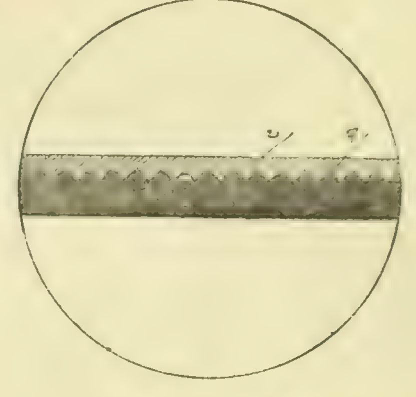
擦拭全面，使油墨填滿腐蝕之處，而藍漆及餘膠，盡皆洗棄，圖畫及字皆成黑色，其他部分向之爲藍漆所蓋護，現則仍爲白銀色之版，而所欲印之影像，不在平面之上，乃在平面之下。此種製版法經過多次試驗，所有之細點網紋及細線，皆甚清楚明顯，并能耐久，印數可以增加。再就其成本方面論之，此種製版法惟利於大量之印數，倘印數太少，則不經濟，因普通鋅皮一張，用舊法製平版，可重磨重製，一張鋅皮，可用十五至廿次之多，但照新法製版腐蝕 .003 英寸，重磨重製，至多不過數次，其鋅皮即嫌太薄，不可復用矣。

(乙)珂羅版之新方法

自一八五五年巴黎波德文(A. L. Poitevin)氏，用膠質照像製版方法成功後，圖印字圖之藝，亦爲精進，印品推於維肖，即盛行全球之珂羅版是也，歐美之命名甚多，例如(Collotype, Albertype, Phototype, Artotype, Lichtdruck, 及 Phototint)皆是，按珂羅版印刷之原理，與石印原理頗類似；以重鉻之膠質，經過日光曬過，在照像版之下，未見光之部份，仍柔軟如故，能吸收水分而拒絕油墨；見光部分之膠質，變爲網形(net form)而且堅硬，不吸收水分，但吸收油墨，并能將吸取之油墨，反印於紙上，凡圖像精細，不用網目版(screen)，分割成點，即可用此法印出，與原照無異，但此種膠質之版生命甚短，印

數遠不若金屬版。故凡印數較大之印品，用此法製版，每版祗能印數百張；重做數版，時間太慢，而成本亦太貴；故在歐美營業印刷界中，採用者甚少。惟美術印刷界中多用之。一九二二年美人有名約翰 (Robert John) 者，改良一種方法，其所用之膠質平而且光滑，不如珂羅版之膠質作網狀；其吸收油墨與否，全賴底版之細點爲定規。故底版必用極細之網目紋，劃分作細點，如製銅版然；但網目可用密至每英方寸四百網紋之細。印出之物品，其精緻畢肖，與珂羅版同，命名爲 (aquatone process)，惟此法製版，仍建基於膠質之版上，印數當然有限。於一九二九年美人 (Oscar Kohn) 發明用膠質製於鉛皮版上，然後鍍鎳，命名爲 (all-metal aquatone)。此種新法，雖建基於鋅版上；然其原理及結果類似 (aquatone) 法，故亦名之爲 (new aquatone) 法。新法與 (offset) 之用途略同，可用於平版機，或圓筒機，但吸收油墨之陰影作凹狀，較之珂羅版之平面，能多吸收油墨，而印出品亦較清楚。其與珂羅版略有不同之點，在製版時必用極細之網目 (screen)，或細點 (mezzotint) 方法，又於未見光之凸起部份，須鍍鎳使其印面堅牢，而印數增大，可與銅版或鋅版並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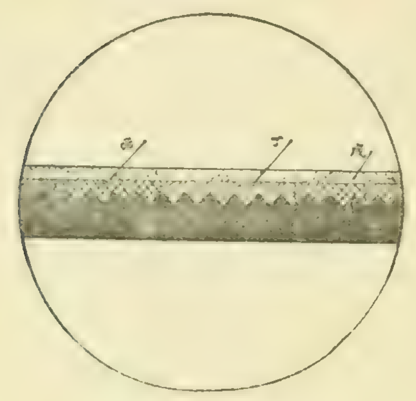




第 一 圖

(甲) 爲粗面之鋅版（用顯微鏡放大之現象）

(乙) 爲感光劑　　橫斷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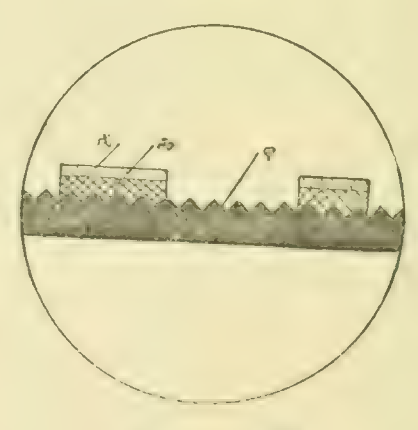


第 二 圖

(丙) 爲經日光曬後見光之部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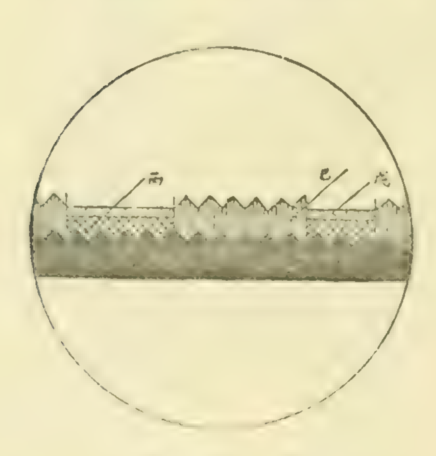
(丁) 爲未見光之部份

(戊) 經油墨輪滾過上覆油墨一層



第 三 圖

用清水將未見光之部份洗去原版用淡硝酸稍蝕片刻惟見光之部份能吸取油墨不爲硝酸所蝕



第 四 圖

經過鍍鎳後（己）爲高出印面之鍍鎳在未見光之部份上隨原版粗糙之高低作齒狀能吸收水份而拒絕油墨

製版手續可略述於下:

(1) 在機器磨平而且粗糙之鉛皮版面上,傾一層感光劑。

(2) 俟感光劑乾後,用照像底片覆於其上而曬之,見光部份之膠質變爲堅硬;未見光部份,仍照樣不變。

(3) 經過油墨滾輪,全面皆覆蓋油墨。

(4) 用清水將未見光部份之膠質及油墨洗去,用極淡之硝酸浸蝕少許。

(5) 將版用電鍍鎳一層,在未見光而膠質油墨均已洗潔之部份,鍍鎳高起,作凸狀,而已見光之部份上仍覆油墨,故於鍍鎳時,毫不受鎳之影響。

(6) 鍍鎳均勻而鎳面亦能隨原鉛皮面之粗糙紋路,作高低不平之狀,亦具有如鉛皮之能吸收水分而反抗油墨之功效;已見光而且堅硬之膠質部份則作凹狀,能吸收油墨,此卽欲印之部份也。

此法製版與珂羅版製版并然不同,而印出之品則頗類似,正足以之代替珂羅版之用,印數則較之增倍矣。

(丙) 鎂版用作代替銅版及鋅版

最近歐洲印刷界多用鎂版,以代替鋅版及銅版。鎂版爲一種鎂 (magnesium) 及

鋁(aluminium)之化合金，色白似銅，有展薄性，質堅而輕，比重爲 1: 21（鋅重7銅重9）許多化學液，不能腐蝕，惟溶解於極淡之硝酸液(diluted nitric acid)。

當歐戰方酣時期，德國感於銅料之缺乏，許多化學家及冶金家試驗各種化合金，從求一種足以代替銅者，其後尋得鎂與鋁之化合，命名爲"Elektronmetall"，由德國南部佛蘭克福爾替城(Frankfurt a. M.)之顏料公司(I. G. Farbenindustrie, Aktiengesellschaft,)製造此種化合金。發明於歐戰時期，初不過限用於軍事；直到一九二一年，由邁生巴黑(G. Meisenbach)氏，第一次用於印刷製版。幾經試驗，結果圓滿，遂大普行歐美各國，目前我國用之者尚少，故特爲介紹。

按舊法製版多用銅及鋅，鋅較銅容易腐爛，定製迅速；惟其質粗業，不能用於細網目之圖稿，且經熱則其原子傾向於結晶，而脆裂。銅雖無此弊，然成本較高，腐蝕亦慢，故鋅之用途，仍較廣。惟以鋅版溶於硝酸，銅版溶於鐵酸。製時用兩種不同之手續，頗爲複雜。鎂版具鋅銅二者之長，其質堅固如銅，易腐蝕則如鋅，其成本則介二者之間，而質輕則在二者之下。能製極細之網目圖及粗圖案，併兩種腐蝕手續而爲一。

半陰影網目圖 (half-tone)，用鎂製版，其精密細緻，則類似銅版，甚致極細之陰影，

如雲霞之類，在鋅版上祇能現出於初入腐蝕藥水之際，稍久則不顯明，因被藥水溶化矣，在銅版上，則必加人工之修飾，方可顯出者；而於鎂版上均能得之，腐蝕鎂版需時約七八分鐘，僅用極稀薄之硝酸，但所得之結果，已較鋅銅版在同樣之時間所蝕者爲深。

其製版法與製鋅版法略同，用浮石粉 (powdered pumice stone)，加百分之十重鉻酸鉀 (10% potassium bichromate) 擦洗之，再用清水洗潔。倘版上發現氣泡，則用百分之十之重鉻液 (10% bichromate solution)，洗之可去。更立時傾以感光劑，在感光劑中須用鮮蛋白質及無酸性之 (Le page) 魚膠，因普通膠含有酸性，當其用機旋轉版時，則易起小氣泡，俟乾，則成爲小白點。又曬影所用時間及光線與鋅版同，惟曬後，浸入清水中，使略爲顯影，再投入一堅固液 (hardening solution)，使其網目點或線堅固，堅固液所含之成分如下：

阿莫尼亞重鉻酸鹽四十格闌毋 am. bichromate 40 gr.

鉻明礬八格闌毋 chrome alum 8 gr.

清水一立特 water 1 liter

準備此液時須煮熱，但不必沸；俟冷加 50cc. 之酒精。倘版在堅固液太久，則生一種灰黃色之沉澱，結合於鎂版上，頗難除去，結果則其印面亦因之污穢；欲免此弊，可加百分之一之綠化鋁（100cc. of 1% aluminium chloride solution），約浸一二分鐘取出，雖其表面略呈灰色，但於腐蝕手續毫無妨礙。苟欲仍復其原有之光澤，則可用火力燒後，再用百分之一硝酸（1% nitric acid）洗之即光。鎂版在堅固液中，必常搖動，使其各部液力均勻。

其次為燒版之手續，用自來火燒之，直至版呈棕褐色，使膠像影更加堅固。鎂版之溶化熱點為 650°C 度，（攝氏六百五十度）故普通雖多經熱火力，亦無傷害。

腐蝕時，先浸入一極稀薄之硝酸（3° Bé）約一二分鐘，再改入較濃厚之硝酸 5° Bé 或 8° Bé 約七八分鐘。倘若超過此時間，則版面起多數氣泡矣。

鎂版之特點，用顯微鏡觀察之，更足以證明其價值矣。下列九圖足供比較。

1，4，7，圖為鋅版。2，5，8，圖為銅版。3，6，9，圖為鎂版。

1，2，3，為未印用之平面圖。4，5，6，為未印之橫截面。

7，8，9，為已印過 5000 張後之橫截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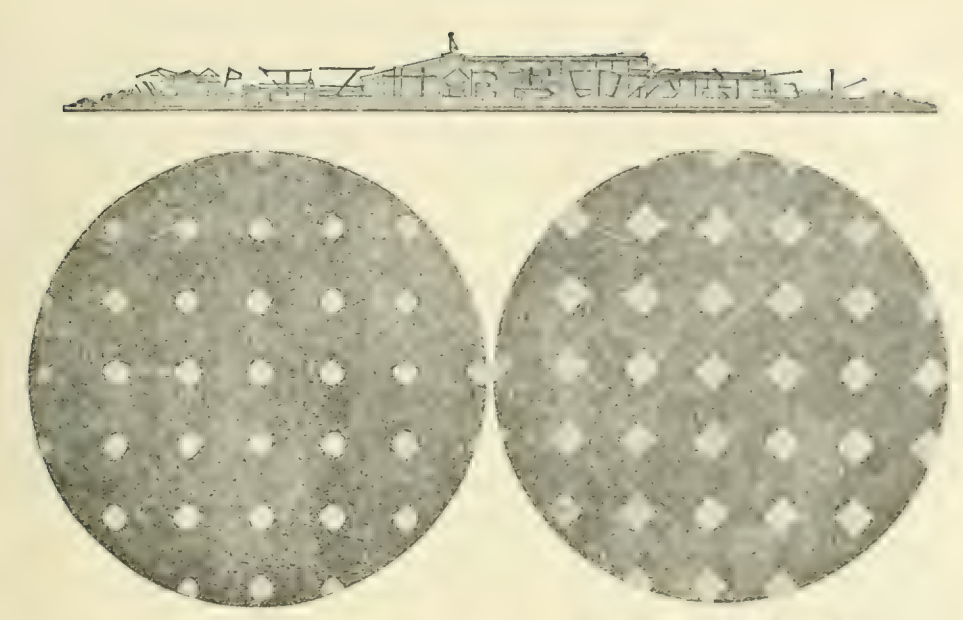


Fig. 1 Zinc view from above　　Fig. 2 Copper view from abov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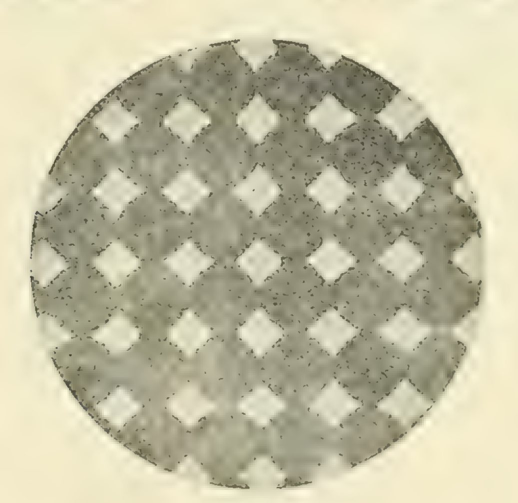


Fig. 3 Elektron view from above

(一)(二)(三) 三圖網目紋之比較

(顯微鏡放大之正面)

第一圖 鋅版　第二圖 銅版　第三圖 鎂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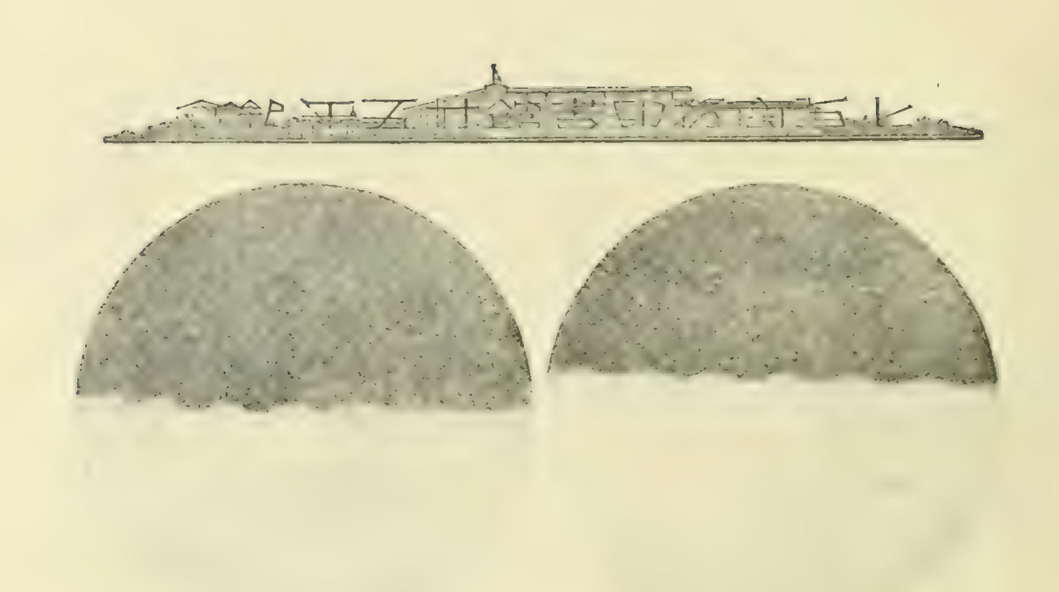


Fig. 4 Zinc cross section

Fig. 5 Copper cross section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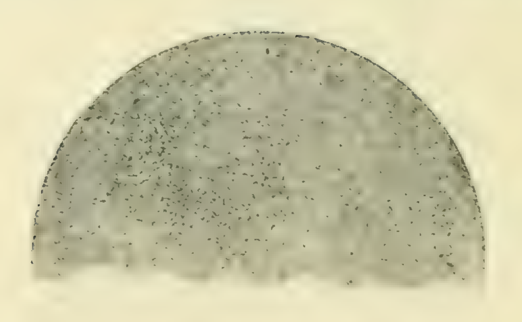


Fig. 6 Elektron cross section

（四）（五）（六） 三 圖 爲 製 成 版 之 比 較
（橫 斷 面）

第四圖 鋅版　第五圖 銅版　第六圖 鎂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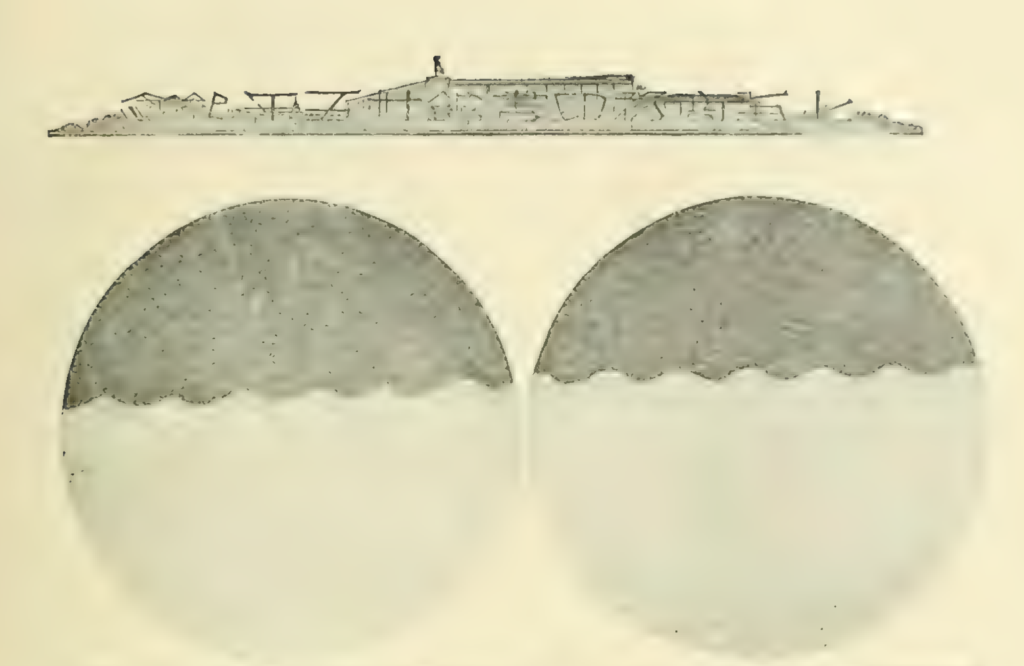


Fig. 7 Zinc cross section after 54000 prints Fig. 8 Copper cross section after 54000 prints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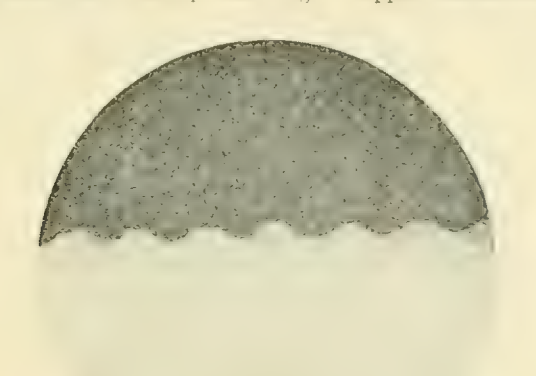


Fig. 9 Elektron cross section after 54000 prints

(七)(八)(九) 三圖爲印五萬四千張後之比較

(橫 斷 面)

第七圖 鋅版　　第八圖 銅版　　第九圖 鎂版

第一圖鋅版之平面上，網目成不規則之圓孔，大小深淺不均匀，在第四圖之橫斷面觀之，則顯出高低不平之狀。

第二圖銅版則較鋅版清晰多矣，其點成有規則狀深淺分明，而淺色之影陰，方能顯明而獨出。在第五圖橫斷面，則顯明其腐蝕之點太淺，易爲油墨塡滿而模糊。倘若腐蝕之時太長，則弱光淺影之部份，必全爲蝕去矣。

第三圖鎂版之網目點爲極規則而明晰，足徵其質之堅硬。感光劑所護蓋之處，不爲藥水所蝕，故濃淡深淺大小巨細之點，俱能顯出。再從其橫斷面第六圖觀之，其齒點較鋅版銅版均深，而且整齊明晰。

更就三者印數之能力比較之，以三版裝在同一印機上，一切情形同等，各版經過印數五萬四千張以後，察驗其結果：則第七圖表明鋅版之印面已經磨耗而損壞，其凸點已平小而不可辨矣。在第八圖銅版上，亦顯出磨損之狀，惟較鋅版更耐久，印面之稜角已磨成圓形。在此種情形之下，底下之部分，墨輪經過，不能接觸，則細點淺淡之陰影，難於印出矣。

再就第九圖觀之，其細點幾乎全未損耗，與第六圖相較，則相差不遠。嗣後繼續用大小數種印機試驗，經過各種快慢速度及印數，檢驗其結果，鋅版銅版早已模糊不明，而鎂版則仍明晰堅固如故也。

(丁)鎳版鍍鉻法

鎳版鍍鉻法，首由美國政府印鑄局 (Bureau of Engraving & Printing) 提倡，並實行採用，作製鈔票及郵票之版；後經紐約舍城印刷局 (Jersey City Printing Co.) 推廣於商用，因該印刷局承印鄰近數大城之電話簿，於各商號之名稱住址，印數少時則用藍羅排字機 (Linotype) 排成鉛條，即直接印刷，至較大印數，則用電鍍或製成紙版，再澆鉛版。根據其過去之經驗，大多數之版無大改換者，可照樣印用數年。且印數較大者，須一次印至數萬或數十萬份，則必重製數版，方不致損壞或磨損而模糊，更不能一版而連用數年。故該公司毅然採用鍍鉻法，試驗之結果，甚爲可觀。曾以六塊鍍鉻版，裝在一滾筒機上，同時并裝數塊鍍鎳版，以資比較，及印數到十八萬張後，鍍鉻版絲毫未加修理，其新如故。但鍍鎳版，則已經數次之修版，花費時間，阻礙工作，計每鍍鎳版，費去半小時之修理。但及印至一百八十萬之印數，則所有之鍍鎳版，顯出字跡受傷，漸次磨蝕，兩相比較，則鍍鉻版成本雖較鍍鎳版高，而加以印數修理及機械生產之數，鍍鉻版反較便宜多矣。

鉻爲灰白色之金屬，質堅而脆，最能抵禦磨剝，且難溶解。不爲紙張粗質所磨剝，更難爲油墨所含之化學品所蝕損，祗爲鹽酸 (muriatic acid) 所腐蝕，版面不佔水分，但吸收油質，且較之銅鋼或鎳版上之油墨，爲易拭潔，可使印字顯明，筆畫整齊。因此最

宜於凹版。

鍍鉻之法與鍍銅之法，稍有不同。普通鍍銅法，將版翻成臘型，或鉛型 (wax mold or lead mold) 然後經過電流鍍上一層薄銅版，其目的在另翻製版數；而鍍鉻則直接鍍於原版之上，目的在使版面堅固。但鉻最宜與鎳面發生關係，故原版多由銅版鍍上鎳，再在鎳面上鍍鉻。將鎳版浸入鉻酸 (chromic acid) 及少許硫酸 (sulphitic acid)，溫度及電流密度均須適宜。倘用155°F (華氏155度約攝氏68°C) 度之溫度，及電流密度每方尺爲100到200安培 (amperes) 之結果最佳，適於凹版。鍍鉻於鎳版表面，其厚僅.0002"英寸，所以對於極細之花紋，亦無傷害，而且增加其整潔，可耐較重大之壓力印之。

根據美國政府印鑄局之報告，鋼版平均可印五萬 (50,000)，鎳版只印二萬五千 (25,000)，而鉻鍍鎳版，則在十萬 (100,000) 以上。但電鍍鉻所用之費，較之製硬性之鋼版，則省工多矣。美國目前所印之紙幣，百分之九十，皆用電鍍鉻版。又如印郵票印花之硬性鋼版，其印數近五萬 50,000 後，即顯出磨耗之狀，倘加電鍍鉻一層，其印數可增至五十萬至一百萬次。

在普通商業上所用之銅鐫明片，或銅鐫明片，經過電鍍鉻，其版之生命，可由五千 (5,000)，增至二萬五千 (25,000) 之印數，較前多五倍之印數。如美國銷路最廣之雜誌「禮拜六晚報」(Saturday Evening Post) 印數在二百五十萬份者，向來每版須製同樣

之電鍍鎳版，十一塊（內中有一塊作爲保險以候補臨時之損傷）而十版之中每版印數在 25,000 左右，平均每本約三百頁，即全以單色計算，亦應製 3300 塊版。而三百頁中，約半數實係廣告，有印二色至四色者，平均而論，有 60 頁作四色者，又須增加 (60×3)×11＝1980 塊。總計至少須五千餘塊版。倘製版鍍鉻，至多不過製五百版足矣。可減去四千五百版，其他裝版，撤版，修版，之手續，更能節省多矣。

再就其成本方面論之，普通鍍一層極薄者，約·0002″英寸。即可用作印刷版。成本每平方尺約耗費美金一分錢之鉻酸 (chromic acid)。而電力約耗費美金五分，所費者實屬有限。但材料之消耗雖微，而購置器具設備則甚大，並需手藝高超及熟練之工人，倘非大批之工作，如美國政府印鑄局及紐約舍城印刷局者，則不便採用此種方法。

下列之比較表，爲美洲國際電鍍業杜樂可氏所估計之價值 (Mr. L. C. Turnock of the International Association of Electrotypers)。

	成本價值	版之生命倍數	每千印數之均攤
電鍍銅版	1	1	1 ¢
電鍍鎳版	1.25	3	0.42 ¢

電鍍鉻在銅版上	1.35	6	0.22 ¢
電鍍鉻在鎳版上	1.6	8	0.20 ¢

據此表比較，在鎳版上電鍍鉻，成本似乎較高，但以其印數均攤，則反爲最低，而生命倍數亦最高。

鍍鉻方法，在美國除政府印鑄局，及少數商家採用之外，其他尚未見推廣。提倡者，並謂此法可用於照像凹版，（卽影寫版）但歐美之製照像凹版者，罕用鍍鉻法，其原因大致以印數太少，鍍鉻反不經濟也。近年鉛版（stereotype）多鍍鎳，以增加其磨擦力，但鍍鎳之後，則鎳與鉛不易括開；廢版重鑄時，殊感困難。最近美國有用鉻直接鍍於鉛面者，但鉛性太軟，而鉻性堅脆，最易破裂，則反不若鍍鎳之實用。

(五) 印機之進步

自活字版發明迄今，雖已近五百年；但印機之改良與進步，則係近代百年間之事，而機器構造之精確堅固，能率迅速，復不能不歸功於最近三四十年之各種發明。如由木質架變而爲鋼鐵，由人力改而爲電動力，由手拍油墨進而爲機械之調節油墨，由手傳紙變而爲機器自動之傳紙，由每小時印數百張之能率進而爲數萬張之迅速；凡此種種改良與進步，皆有史可考。前後不過百餘年之短期，眞有今人不可思

議之進步，今按印機之原動力，可劃分爲三時期，茲略述之。

(甲)第一時期

自古騰堡(Johannes Gutenberg)於一四五〇年製造木印架起，至十九世紀之初葉，可稱爲應用人力時期。古騰堡所用之木質印架，極爲簡陋；調墨之法則用手執摄墨球，ink ball 使鉛字上之墨均勻，然後覆以白紙，經過壓力，則將鉛字上之墨跡印於紙上；每小時不過僅印四五十張耳。雖經多次改良，而木質手印機(wooden hand press)，仍極普通。直到一八〇〇年，有英人名斯坦荷摸(Stanhope)者，用鐵代替木質，復加以改良，頗受當時印刷界之歡迎。至一八三〇年，始有美國波士頓城之魯格耳斯(S. P. Ruggles)創造脚踏架，以謀減少手力。一七九〇年，英人聶可爾森(William Nicholson)首先倡議用圓筒之原理，可增加速度。及至一八二八年，英人勒卜爾(Napier)者，始將聶氏所倡之原理施行於事實，而創造平床圓筒機(flat bed cylinder press)，但仍以人力工作。至一八三〇年，美國之魯伯爾提荷公司(Robert Hoe & Co.)，始加以改良，由是印刷機器漸臻完備。

(乙)第二時期

第二時期則以水蒸汽作原動力。印機之用蒸汽發動，實濫觴於一八一四年，德人孔禮喜(Friedrick König)製成第一架轉筒蒸汽印刷機(cylinder steam press)，其印數

較手力發動者大增，每小時可得一千一百張之印數。英國倫敦泰晤士報見其效力之速，立即採購孔氏之印機，以作推廣印報事業。在此時期，實為印刷史中之一大關鍵也。一八二二年，美國波士頓城有碎德維爾(Daniel Treadwell)者，製造一架蒸汽發動之印機，命名為碎德維爾印機(Treadwell Press)，繼起者有波士頓之亞德木斯(Isaac Adams)，在一八三〇年，改造平版機(platen press)，用蒸汽力發動。一八四六年，美國有銳且耳荷(Richard Hoe)者，創造一印鉛字之轉筒機(Hoe type revolving machine)。此機亦用蒸汽力發動，機之中心為一大圓轉筒，平行置放筒之表面，裝置鉛字印版，鉛字之排列，係嵌入"v"形之鉛條；因此鉛字能附於圓筒之上；圓筒之周圍有傳紙筒四具，設四人用手分傳，每點鐘一人可傳二千餘張，計四人可印八千餘張。其產量之宏，足以炫動一時。當時之新聞紙業，多爭採用此機。直至一八五五年，倫敦泰晤士報始改用彎曲之鉛版(curod stereotype plates)，以代替鉛字裝版之繁難。按銳且耳荷創造之印機，雖屬粗笨，實為現代印報所用滾筒機之鼻祖。印機之用蒸汽力發動，為期甚短，不過數十年耳，至電力發明，則印機之進步更為迅速矣。

(丙)第三時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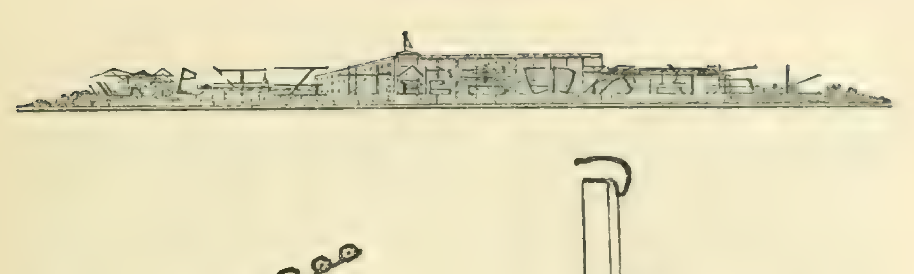
第三時期即用電作原動力。在一八五十年以前，皆用人力及蒸汽力；及至一八五一年美國之戈登(George P. Gordon)改良脚踏架(ruggles press)，用電力發動，命名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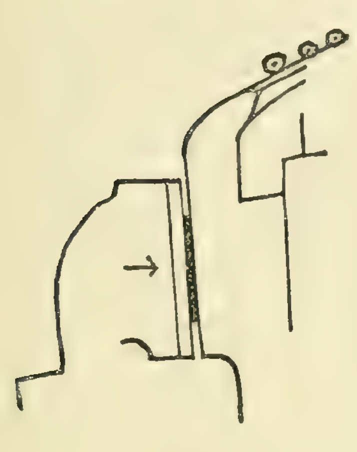
(Gordon Press) 由美國慶德來爾公司 (Chandler & Press Co. Cleveland, Ohio) 製造，銷路甚廣，及至現今用之者尚多。繼起者有法人杜泰爾特 (Dutarte) 創造每轉一停之轉筒機 (stop-cylinder press)，此機每印一張，圓筒周轉一次；圓筒下之鉛字版遂向前推進，圓筒必停止動作，俟鉛版退回原處，方可再印第二張；故稱之為停止轉筒機 (stop-cylinder press) 及至一八八九年，美國芝加哥城有名米釐 (Robert Miehle) 者，改良停止轉筒機之結果，始創造旋轉兩周之轉筒機 (two revolution cylinder press)。顧名思義，即知此機圓筒周轉兩次，始獲印得一張。當其轉第一次時，將紙捲於轉筒之面，壓於鉛版上；同時印床向前輸送，與停止轉筒機無異。惟圓筒繼續旋轉第二周，鉛版及印床乃退回原處，準備再印；同時將已印好之紙傳遞到前方。按米釐氏所改良之點，在以圓筒停止時間，改為多轉一週，並所旋轉之方向與第一週同，因此續轉不停。按照物理增加速率 (acceleration) 之原理，此機之續轉不停，阻力減少，印數約倍於停止轉筒機，故極受當時印刷界之歡迎。多數贊助者，遂起而組織米釐印機製造公司 (Miehle Printing Press and Manufacturing Co.) 以至現今仍為一有勢力之印機製造廠，在印刷界之貢獻獨多；其後製造之雙色米釐鉛印機 (Two-Colour Miehle Press)，雙色米釐橡皮版機 (Two-Colour Miehle Offset Press)，及米釐豎床轉筒機 (Miehle Vertical Press)，尤為印刷界所歡迎。

一八五三年，有美人名卜若提 (Pratt) 者，在紐約州之布羅克林日報館 (Brooklyn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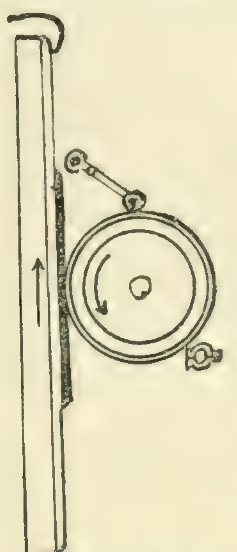
Daily Advertiser）第一次試驗雙面印機（perfecting press），因此機紙經一次手續而兩面能同時印好，其速率每一小時可印二千五百張。

一八六五年美國費城之印刷家有名布那克（William Bullock）者，創造一機，能印繼續不斷之捲筒紙，其原理係根據於英人厚爾（Sir Rowland Hill）於一八三五年所倡議用捲筒紙（roll paper）之原理，較之一八四六年荷氏所造之鉛字轉筒機（Hoe type revolving machine）更進一步矣。一八六七年布那克死後，其所專利者遂被魯伯爾提荷公司（Robert Hoe & Co.）購買而加以改良，製成滾筒雙面印機（rotary web-perfecting press）最適於印新聞紙。於一八七五年魯伯爾提荷公司（R. Hoe & Co.）之工程師泰克爾（Stephen D. Tucker）改良滾筒印機之速率，并添設摺紙機，此爲第一印機，能同時在架上摺紙，每一小時，連印帶摺，可印出一萬五千份。一八九一年魯伯爾荷公司（R. Hoe & Co.），替紐約黑若德報（New York Herald）特製一速印機，命名爲六倍印機（Sextuple Press），取其有六倍於其他機之印數也。此機用三捲筒紙，每捲寬爲六十三英寸，一次能將雙面印出完成之報紙，在印機上同時能切，能摺，能黏，能數，每一小時可印八頁者七萬二千份，十六頁者三萬六千份，及二十四頁者二萬四千份。自此之後，印機製造家注重改良之工作居多，如增加印數之宏大，套印之準確，材料之堅固，電力之節省，無不精益求精，以達於現今之印機之完善也。按印機製造之原理，不外分爲四種，用圖證明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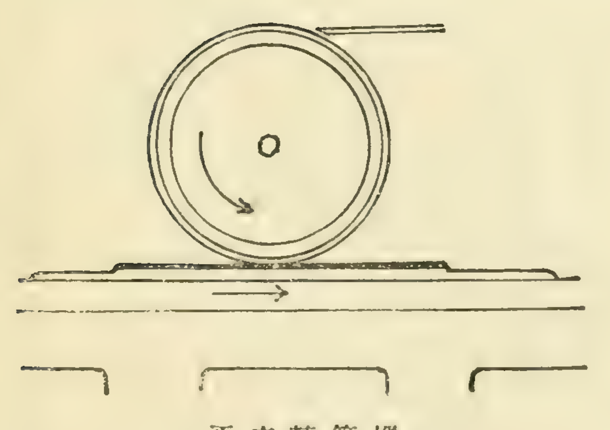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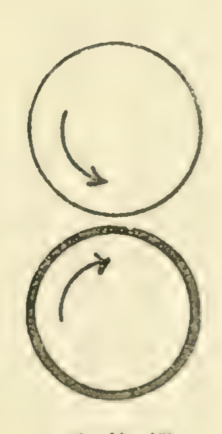
平版機
Platen Press



豎床轉筒機
Vertical Press



平床轉筒機
Flat Bed Cylinder Press



滾筒機
Rotary Press

印機之構造能達現代之速率其進步之程序中有兩點不能不敘述者：（一）爲自動傳紙機 (automatic feeder)，一八七六年，美國之科維爾替 (Henry W. Covert) 創造傳紙機，以替代手工，非特準確而速率亦大增加矣。手工傳遞，至速不過每小時二千餘張，而機器傳紙在平版機及轉筒機上，可印至四千餘張。按傳紙機有兩種原動力：即交換摩擦力 (alternately fiction)，與空氣之壓力 (pneumatic suction)，內中尤以空氣壓力之傳紙機爲最普通。傳紙機爲印機附屬品，可隨需要而添加，或撤去，毫無阻礙。（二）爲油墨調節具 (ink fountain and composition rollers)，舊法用羊皮內包羊毛成球形，命名爲油墨球 (ink ball)，用以吸取油墨，分攤均勻，約在十九世紀之初葉，轉動機發明後，感於用手工攤墨法，不能滿足於新機速率之要求，乃在印機上添設油墨槽儲蓄油墨，能隨印筒旋轉之次數，而作有節度之添加墨量，復用膠質之攤墨條 (composition rollers)，使油墨分配均勻，出品則因之迅速而精美矣。

（六）裝釘之進步

裝釘本爲印刷物之裝飾品。但因其與印刷有密切之關係，如書籍雜誌之類，恆賴裝釘而增其美觀；故論印刷之進步，亦不能不略述之。就裝釘歷史而觀之，可以十九世紀之末葉爲分界。前此則爲手工裝釘時期，後此則爲應用機械時期。手工裝釘

之時期在十七世紀及十八世紀間法英兩國足以代表一時之盛。茲就其裝釘之材料方法及其格式略述之。

(甲)裝釘之材料

歐洲十七世紀裝釘術較爲繁盛,故所用之材料亦較多。普通所用如絨(velvet),帆布(canvas),花緞(satin),綢(silk),膠布(buckram)布(cloth)麻布(linen)等類;內中以絨最爲普通,因其堅固而美觀也。英王亨利第七(Henry VII)之書籍,大半皆用絨料裝面,目前許多餘書皆藏在衞斯底敏斯德修道院(Westminster Abbey)及記錄保藏處(Record Office),大英博物院(British Museum)等處,其中有用紅色絨裝釘,中心及四角飾以凸出之金屬物爲最普通。在歐洲大陸則推荷蘭之裝釘多用各色絨片,鑲成一塊,湊成各種花樣,以壯美觀。德意諸國用絨者較少。在花緞及帆布上刺繡,亦甚新奇。帆布質粗且厚,適用於寬大書籍或商號帳册。在十八世紀用絨質帆布花緞等之裝釘則不多見。其後漸由美觀而不耐久之絨布等材料,漸趨堅固耐久之皮類;如犢牛皮,猪皮,羊皮之屬,尤以犢牛皮製成白色之 vellum 及羊皮製成白色之 parchment 爲最時髦。在此時期之書籍,意大利之裝釘家最喜用羊皮。英國則喜用犢牛皮,惟犢牛皮(vellum)本身甚薄,遂多用木板或硬紙板作襯。德國則最喜用猪皮,其次各鹿皮,馬皮,驢皮,及山羊皮亦屬不少。皮多製成白色,用火印法(blind impression)燙出各種花紋,最爲美觀;內中

尤以猪皮裝面最廣，以其富於脂肪，可保存久遠，但惜質粗而不宜於小本精緻之書籍。法國所尚者爲山羊皮（morocco），取其質細而軟，尤以毛面之孔，成爲天然細紋，甚屬美觀。至今之上等裝釘，亦多用山羊皮，其他皮料無有出其右者。雖海狗皮（seal skin），海獅皮（sea lion skin），極其細軟，但供給不多，成本較昂。十九世紀初葉，裝釘用途，由貴族性而趨於商業性，故材料亦由貴價之皮而趨於廉價之布類。故十九世紀之書籍以布面裝釘爲最廣。其次則爲各色絲品，以紅藍綠三色最普通。漸次更由布面而趨於紙面；但用紙面之裝釘，其背脊及標目仍多用布黏上，較爲耐用，更燙金字以壯美觀。近世發明之各色人造皮價廉物美，而且耐久，實足以促進裝釘之進步也。

(乙)裝釘之方法及其格式

歐洲裝釘之進步，肇始於十六世紀，其初釘書術，視爲僧道之消遣品者，漸變而成專業。美術家提倡之，藝術家助成之，皇家貴族復加以獎勵，於是各種翻新之方法及格式，均層出不窮，各自成派；首推意大利之佛尼斯式（Venetian style），特出一時，散布之影響實大。及法人格羅利吔（Jean Grolier）用極有規矩幾何畫之寬邊，加以極細之捲紋，交相錯雜，其藝術之精，則青出於藍；自是法國之裝釘術，視爲全歐之模範，相傳數世，無有能及之者，其後繼格羅列吔而起者，有狄許爾（Du Sueil），勒格斯貢（Le Gascon），

德羅木勒仁(Derome le Jeune)，對於裝釘格式，均各有貢獻，能繼前人之光榮，而保持其藝術之地位，英國藝術家雖奮力競爭，終爲望塵莫及也。

就裝釘之方法而追述之，溯自十六世紀所製之書籍，其書邊繪畫各種有色之圖案，或人物(gilding designs and edge decoration)以投貴族及君皇之好尙。法國則尙素色，德荷則喜多色，英意取其適中，略以色彩點綴而已。十七世紀，英德法意荷及西班牙，多用金屬品作書面之中心及四角裝飾物，用鉤扣關閉。德荷及西班牙喜用黑色合金(mallo)及細粒之珠(filigree)，或金銀製成之線條，嵌成飾物，更有用鷂殼嵌入銀面者。意大利之裝釘，用金屬者較少，法國則用銀嵌琺瑯面，其小而精彩之書，則往往用蚌珠嵌成飾物。十八世紀書之裝釘，前後多用空白襯紙。最早用者，爲英國皇室裝釘家白爾斯裂替(Thomas Berthelot)用白紙作襯。繼起者爲麋潤(Samuel Mearne)，用紅色大理石紋紙(red marbled end paper)及至羅吉爾彭(Roger Payne)，則用紫色及降色之紙，三者皆爲最著之英國皇家著名之裝釘師。意大利人則用犢牛皮(vellum)作襯，嗣後歐洲一班裝釘則多用大理石紋紙，製成各種彩色，甚屬美觀。十八世紀，尙有角骨製書(horn book)及鐵鍊栓書(chained book)法者。角骨書其後多用象牙或獸骨製成，以英美最多，德法意荷次之，蓋專製爲兒童所讀之書，取其不易破裂也。鐵鍊栓書，多用於教堂寺院，鍊長約三尺，取其不易移動也。但十八世紀中葉，人多感其不便，漸次棄除鐵

鍊制之裝釘。至如十八世紀之布裝書籍，不用金屬飾品，乃用整塊銅版雕刻花紋，經過壓力顯出高低素紋。至一八二二年、英人威爾孫 (James L. Wilson)，製造一種特別裝釘布料專作裝書之用，在其光滑表面上，用乾蛋白粉燙上金字，結果甚爲圓滿，頗受一時之歡迎。按皮面上燙金花邊 gold tooling 於十八世紀已頗盛行，如白斯爾替 Berthelet) 及摩潤 (Sammel Mearne)，爲著名之英國皇家裝釘師，喜用紅色皮作書面，其上燙金字及花邊。同時法國最著名之裝釘家勒格斯貢 (L. Gascon)，亦創細點 "pointillé" 式，即燙成細點線之花紋，用紅色山羊皮 (red morocco) 作底，再嵌入淡黃色橄欖色及檸色之小皮片，組織成花紋；兩皮相接之夾縫，則燙成細點之金線花紋，至是美觀之裝釘又進一步矣。繼起者有馬舍鋭雯脱 (Mace Ruette) 父子先後均爲法王路易十三及十四之皇家裝釘師，對於美術裝釘各有特出之點。其後布亞也 (Luc Antoine Boyet)，爲法王路易十五之裝釘師，首創"Dentells"式，即是燙細緻之花紋，從邊上向內發展，內邊密織作齒網狀，類似花邊，在裝釘術上又另開一新派；雖其志未竟而死，然其徒鋭德陸勒仁 (Radeloup le Jeune)，終繼其師之志而完成之。以上各名家之出品，多陳列於巴黎國家圖書館 ("Bidliotheque Nationale de Paris")。






十六世紀
意大利之「佛尼斯」派
Venetian style




十六世紀
法國「格羅利吔」派
Grolier




十七世紀
法國「勒格斯貢」派
Le Gascon




十八世紀
法國「德羅木」派
Derome

裝釘之精美以十七及十八兩世紀爲極盛時代。復推法英兩國之裝釘最爲精采，蓋因其皇家貴族好藏書者多。夫「上有好者下必有甚焉」，故藝術家及裝釘家均展其本能盡力發展，此勢之所必趨也。十九世紀時期，無大特色，不過就其既有者保持之。二十世紀以還，雖云機械昌明，其進步者不過產量增加，而其品質藝術，則不免有今不如昔之嘆。向之一人數日或數十日而完成一冊者，今則一人一日而成數冊或數十冊。向之限於皇家貴族之收藏者，今則人人得而購藏之。雖於精美裝釘方面不能兼顧。然利用機械之生產力，而達到平民化之普遍，亦未始不可謂爲二十世紀之進步也。

現代之裝釘，各步手續，如切紙，摺紙，排書，膠背，裝面，燙金，打孔等等，皆可利用機器而完成之，自十九世紀末葉至今不過五十餘年，裝釘之機器發明，種類繁多，實屬不勝屈指，故不便一一提出詳述，惟就其一二最新，而生產力量最大之機器略爲介紹。

(丙)新式排書機

一九三〇年，德國萊卜擇昔城之春季展覽會(Leipziger Frühjahrsmesse im Deutschen Buchgewerbehaus in Leipzig)內中陳列一部最新之排書機，頗爲各國印刷家所注目。此機能將已摺好之印刷品用機器力量，使其簡便而迅速之集合成冊。其最精彩之點，爲較其他排書機所佔之地面約省數倍。此機全體爲三米達長(約合九英尺)，一米達半寬(約合四英尺半)，全機之發動力爲二馬力之「馬達」電力之節省可見一班矣。無論紙之厚薄粗細，帖之單摺複摺，均能一律集合。紙之尺寸則從最小之紙張，至三十生的寬，四十生的長(12"×16")之摺帖，咸能容納。機之構造，分左右兩行，每行十格，每格可置一摺帖，共可集合二十

摺帖之書報，或雜誌。集合後，由中部之升運器，輸送至下方，凡機轉動一次則集成一冊，計約每一分鐘可集三十冊，一點鐘則可集一千八百冊，祇須二女工管理，繼續供給摺帖而已。

此機爲德國斯突提亞爾替城 (Stuttgart) 之德巫克 (August Dworak) 氏所發明，對於大量之生產，最爲經濟，可謂盡機械之神妙，實爲三四十年前之裝釘家所未能意料者矣。

(七) 結論

綜上所述歐美印刷歷史，在美洲者，以合衆國即美國爲代表，在歐洲者以英德二國爲代表，其餘如坎拿大，法蘭西，意大利，瑞士諸邦，雖亦有進步之事績，要不過小異大同。惟就印刷之規模而論，一九〇〇年前，歐美之印刷事業，大多數僅爲顧客代印信箋，信封，名片，發票及其他零件；至於印書，尙不能超越三數千冊以外，其設置工廠之資本，初由數百元以達於數千元，而工作人數，亦僅由數十人進至數百人而止耳。迄於二十世紀，變遷迅速，各種企業，由小化大，資本醵集，復趨雄厚。對於印刷工業，如鑄字，排字，製版，裝釘，皆各成專業，盡量發展，於是購料集中，製數自宏，技術改善，需要自增，而印刷規模日趨宏大，如柏林之烏爾斯坦 (Ulstein) 其設立至今尙不過五十

年左右，而其規模日大，至所用人工，已超過一萬數千，據云，以現時一年之出品，足以超過五十年前全歐一年印刷之出品，又如美國之湖邊印刷局 Lake Side Press 爲當利勒父子所創（R. R. Donnelley & Sons）自開辦至今，亦不過六十餘年之歷史，據云最初資本僅數千元，用人不逾數十，而現資本超千萬，足以代表近數十年印刷工廠規模進步之大勢矣。

次就印刷技術方面而論，二十世紀之新趨勢，如橡皮凹平版（Intaglio planographic plate for offset）之印法，金屬珂羅版（all-metal aquatone）之發明，鋅版鍍鉻之新術，照像排版之改進，咸皆趨重於平版及凹版，至是而數百年來最主要之凸版印刷法，於無形中，遂受科學上新知識新發明之影響矣。

再就出品而論，三四十年前之印刷，雖已趨重書籍，但其書籍僅供皇室貴族及富豪子弟之需，若夫普通人民，因書價過昂，每有不易購置之感。三四十年以來，國家教育方針，趨重普及，而印刷工作，亦趨重機械，更因各國一般工商業發達，需要印刷品類日多，且須於極短時間，製出極大數量，方足以應各界之欲望。所以書籍裝璜，歸於簡單，而書籍內容，則求博美，出品日繁，競爭加厲，各求鮮明奪目，以奪嗜好。因之近代不能不注重插圖及着色之出品。若新聞紙雜誌之屬，其行銷數目，動以數十萬至百餘萬計；而篇幅又以廣告居多，廣告復以圖式爲上，文字爲次。此印刷關係文化者，

至深且切也。

由上觀之，今日歐美之工商業，無不利賴印刷作廣告之宣傳，敎育無不利賴印刷求文化之普及，東西文化無不利賴印刷以互相交換，而其結果，能使一國人民皆富有世界知識，並深於愛國觀念；依識字統計言之，歐洲人民能識字者約佔百分之六十以上，美國之人民之能識字者，則超過百分之九十，此皆不能不歸功於國家印刷之進步也。回顧我國人民三四十年前能識字者幾何，但最近三十五年以來，中小學校林立，簡明印刷之敎科書，無論何處，皆有最廉價之供給。新聞報紙，或用文字，或刊圖畫，各大都會，已無處無之。至於溝通中西文化，互譯國際著作，連年間出版者亦衆，而尤以商務印書館所貢獻於社會者，爲效甚大。以商務印書館過去三十五年之成績而論，實爲中國印刷界之領袖，開文化之先導。來日所負之使命，尤爲重大。方今訓政伊始，百業肇興，敎育方針，務以普及爲首，文化宣傳，應以通曉爲歸。由是印刷物品，須趨簡廉，俾能貧富均霑文化之賜，婦孺咸獲讀書之益，而印刷設備之問題，應視衣食住同一重要。蓋文明國家之國民，無日無時而能離印刷品也。有印刷品，雖坐斗室而可閱知世界推進之大勢，故印刷品之能力，對內足以鼓勵民氣，發展工商業，對外足以表揚國家文化，增長國際地位。美國印刷聯合會(United Typothetæ of Amarica)所奉之格言曰，「印刷爲進步之母」(printing, the mother of progress)，吾人觀之，誠不虛也。

三十五年來中國之出版業

李澤彰

一　緒論

一國文化的盛衰與出版圖書的多寡成正比例。我們只要看出書的數量，就可以知道那一國的文化程度。而擔任出版圖書這個重大任務的，就是出版業。

我國出版事業發達最早。考木版印刷，自隋已興，自唐已盛；即活字印刷，說者亦謂北宋時已有泥塑活字版的行用。歐洲的活字印刷，只創自十五世紀中葉；即其木版印刷，亦只伴十四世紀歐洲紙業的出現而始出現。可見我國出版業的歷史，比較歐洲要早四五百年。這是就出版業的起源來說，論到以後出版業的發達，我國卻遠不及歐洲。關於歐洲的出版業，不在本文討論範圍以內，本文專講三十五年來中國之出版業。

從現在追溯到以前三十五年，就是前清光緒二十三年。從這一年起到最近為止，和出版業有重大關係的三件大事第一件是革新運動，第二件是新文化運動，第三件是圖書館運動。每種運動發生以後，出版事業都有很顯著的發展。所以本文也就按着這三種運動時期來觀察三十五年來中國之出版業。

二　革新運動時期之出版業

自道光二十二年鴉片戰爭，訂立江寧條約以後，我國國勢一落千丈。那時候敎士隨着條約來到中國傳敎，並介紹西學，淸室也辦了幾個新式學堂，但是根本上並沒有什麽改革。到了光緒二十年中日發生戰爭，中國又被日本打敗，國勢更蹙，憂國之士感覺淸室舊有的制度，不合世界的進化，非改革不足以圖存，於是有革新運動的產生。這一次的運動引起了很大的改革，後來廢科舉、辦學堂、預備立憲等新政，都是革新運動的結果。

自革新運動產生以後，新學書籍需要甚繁。中國出版界遂起非常的變動。爲供給新書的需要，新式出版業應運而生。現在中國出版業的領袖商務印書館就是在這個時候創辦的。在革新運動以前，敎會已經開設學堂，編印新書，到了革新運動的時候，敎會的出版事業更爲發達。當時淸室也辦了許多官書局，編印新學書籍，風行一時。所以在革新運動時期，尤其是初期，中國出版業的主要分子是敎會和官書局。

爲什麽敎會要經營出版事業呢？因爲他們深知欲圖布敎事業的擴張，必於中國人的內心建築深固的根基，使基督敎成爲中國固有的宗敎，而非外來的宗敎，方不因政治外交等變化而發生動搖。因有此目的，故於開設學堂灌輸宗敎敎育於靑

年外又刊行西學及宗教書籍，使基督教隨西洋文明深入一般士紳的內心。在革新運動時期教會經營出版事業的主要組織有二：

一 中國教育會

二 廣學會

中國教育會創辦於光緒十六年，其目的在不違反基督教條件之下編譯教育用書，供教員學生教學之用。所出書籍各科齊備，務使中國青年學生，由本國文字得窺西學的津梁。在光緒二十九年，售出書價達一萬餘元。

廣學會創辦於光緒十三年，其創辦人爲韋廉臣。光緒十六年韋氏死後，由李提摩太主持。其出版物的目的不在教科書而在歷史、理化、倫理、宗教等程度稍高的書籍。在中日戰爭以前，教會的出版物爲一般人士所排斥，自中日戰爭以後，廣學會刊行林樂知的中東戰紀本末，因持論公允，記載翔實，爲當時唯一可靠的戰事讀物，海內爭相傳誦。國人對於教會出版物的態度大變，尤其歡迎廣學會的書籍。據斯密氏(Arther H. Smith)云：光緒曾於一八九八年（即光緒二十四年）定購廣學會刊行的萬國公報全部及其他一切出版物。可見該會的書籍在當時之風行。又據日人矢野仁一的近代支那論，在光緒十九年，廣學會發行的書籍僅售八百餘元，光緒二十三年驟增至一萬五千餘元，至光緒二十九年所出書籍，凡二百五十部，售價達二十五

萬元之鉅。該會的出版事業在革新運動時期進步之速可以概見。

以上係就教會而論，至清室方面，在革新運動時期，則設有官書局，編譯西學書籍。以前上海製造局本來已經雇用外人翻譯西書，但此等譯書都是屬於技術方面，且行銷甚微。至革新運動時期，清室始改變編譯方針，注重教育用書，在各省設立官書局。光緒二十八年張百熙奏辦理大學堂情形，有近來東南各省如江南、蘇州、杭州、湖州、揚州、廣東、江西、湖南等處官書局陸續刊刻應用書籍甚多等語。我們可以推想當時官書局設立之普遍。其出書的數量雖沒有統計，但決不在少數。

在革新運動初期，民營的出版事業雖然趕不上教會和官書局，但是進步甚速。尤其是在革新運動的後期。據光緒三十二年六月上海書業商會出版的圖書月報第一期，僅就入會的出版業來說，已有左列二十二家。

商務印書館　　啓文社　　彪蒙書室
開明書店　　新智社　　時中書局
點石齋書局　　會文學社　　有正書局
文明書局　　通社　　小說林
廣智書局　　新民支店　　樂羣書局
昌明公司　　羣學會　　普及書局

中國教育器械館　東亞公司新書店　鴻文書局

新世界小說社

又據光緒三十二年學部第一次審定初等小學教科書暫用書目，審定的教科書共計一百零二冊，由民營出版業發行的計八十五冊，占全體五分之四以上。茲將學部原書目編成簡表如下

書名	冊數	發行
最新初等小學國文教科書等	五四	商務印書館
初級蒙學修身學等	三〇	文明書局
心算教授法等	一〇	直隸學務處
初等小學讀本等	四	南洋公學
普通各科教授法	一	時中書局
畫學教科書	一	化固小學
圖畫臨本	一	武昌圖書館
蒙學修身學	一	原書目未註明

根據上表，可見在光緒三十年左右出版業的重心已由教會和官書局移到民營的出版業了。

民營的出版業在革新運動的後期，不僅是在出版界居重要的地位，並且在新教育的推行上也有極大的幫助。因爲在光緒三十二年學部雖然頒布了學堂章程，但藉以推行新教育的教科書並未編印。在科舉初廢時，教科書的編制實爲創舉，眞是極困難的一件事。當時的出版業不避艱難，毅然負此重任，實屬難能。其最早編印教科書以備采用者，當推商務印書館。我們現在談到科舉的廢除，學校的創設，不能不歸功於革新運動，而革新運動有此成績，我們却又不能不歸功於當時的出版業，尤其是商務印書館。

自光緒二十年中日戰爭直到宣統三年都充滿了革新運動的空氣。在這十幾年當中，我國出版業是一天發達一天，但論到實際狀況，我們却無法得到直接的資料。現在只得更求其次，借洋紙輸入的統計來證明當時出版業發達的狀況。自西學東漸，印刷方法也改用新式機器，以用洋紙印刷爲原則。至洋紙的用途當然不限於書籍，但是最大部份確是用於出版方面。近來本國雖能仿造洋紙，但產量極微，故就洋紙輸入的價值可藉以間接窺見出版業發達的狀況。在光緒二十九年以前，洋紙的輸入，無可稽考，茲根據中央研究院在民國二十年出版的楊端六著六十五年來中國國際貿易統計第二十四頁入口貨總值分類統計表，將光緒二十九年至宣統四年洋紙輸入的價值列表於下：（單位海關兩）

光緒二十九年	二、六八四、四三七
光緒三十年	二、五四九、〇三二
光緒三十一年	二、九八五、四九二
光緒三十二年	四、〇六三、四一三
光緒三十三年	三、二七五、三六八
光緒三十四年	三、六三六、九二八
宣統元年	三、八七八、一四五
宣統二年	五、四八六、七六四
宣統三年	五、六〇五、七五五

依據上表，洋紙的輸入在光緒二十九年爲二百六十餘萬兩，至光緒三十二年增加二分之一，至宣統三年加到一倍以上，雖其間有數年比較以前一年或數年稍有減少，但大體上都是增加，並且增加得很快。於此可以間接看出這九年當中中國出版業發達的概況了。

三　新文化運動時期之出版業

自孫中山先生開創民國，中國數千年的專制政體一掃而空。在清末的時候，學

生讀書閱報，均受官廳的干涉，至是人民始有言論著作刊行的自由。不到數年，遂發生新文化運動。就大體來說，新文化運動可分作兩部；一爲批評舊制，一爲變更文體。批評舊制的主旨在打破一切因襲的傳說，一切舊有的權威，一切腐敗的組織，對於文物制度均一一重行估定其價值。變更文體的主旨在以口語代替文言。

新文化運動以著名學者爲領袖，以全國學生爲中心，其傳播之主要媒介則爲出版物。自光緒三十年以來，出版業所出的主要書籍是教科書、法政書、小說書，到了這個時候，風氣一變，莫不以發行新文化書籍爲急務。最早者，要算羣益書社，宣傳新文化最早的刊物新青年，就是他發行的。亞東圖書館新式標點的水滸、儒林外史、紅樓夢，都是整理過的舊文學，也發行得很早，傳播新文化的刊物除雜誌外又有叢書。其主要者如共學社叢書、世界叢書、北京大學叢書等均由商務印書館出版。自民八以來，商務變成發行新文化書籍的中心了。新青年出版後，傳播新文化的主要定期刊物有新潮、建設、少年中國、解放與改造（後稱改造）等等。解放與改造的發行機關爲中華書局，該局又編印新文化叢書。

自新文化運動後，出版界出書的數量大增，就中以翻譯東西洋文學的書爲最多，幾乎出版界沒有一家不出幾本文學書。茲根據眞美善書店一九二九年第一次漢譯東西洋文學作品編目將該書中的出版家錄在下面：

商務	開明	北新	時中	光華	水沫	樂華
人間	金屋	中華	眞美善	良友	新宇宙	文化學社
創造社	春野	現代	亞細亞	泰東	民智	亞東
新文化	南華	尚志	有正	公民	大同	自由
世紀	受匡	復旦	X書店	樸社	啓智	羣益
晨曦	海音	中國	文明	六社	美的書店	出版合作社
新月	世界	東南	未名社	春潮	嚶嚶	

上表是專就印行漢譯東西洋著名文學作品的出版家來說，然已經多至四十八家，於此可見自新文化運動後，出版業發達的一斑。

民國成立以來，新添的出版家以中華書局爲最早，開辦的時候在民國元年。大東書局是在民國五年開辦的。世界書局是在民國十年開辦的。此外新開的書店大多數都是在民國十年以後。

四　圖書館運動時期之出版業

圖書館運動的發生，大概在民國十四年。他的主旨一爲保存文化，一爲建設文化。在這個運動裏面首先是中華教育改進社圖書館教育委員會提議，將美國退還

庚款三分之一建設圖書館八所，分布中國各要地，爲各該區域的圖書館模範。同時美人鮑士偉代表美國圖書館協會來華考查圖書館狀況，提倡廣設通俗圖書館。在民國十五年的時候，中華教育文化基金董事會致中華圖書館協會函有敝會文化事業擬從圖書館入手等語。到了民國十七年，全國教育會議大會通過請大學院通令全國各學校均須設置圖書館，並於每年全校經常費提出百分之五以上爲購書費。於是圖書館運動的空氣彌漫全國了。

自圖書館運動發生後，出版界的趨勢是大量出書。到了民國十八年，這個趨勢更爲顯著。最好的證明是，這一年商務印書館發售的萬有文庫第一集，這部書共計有一千種二千册，並附有十大本參考書。不僅在中國出版界，是創舉，就是在世界出版界中也要算一部大書。這部書完全是爲圖書館而作。其主編者王雲五氏在印行萬有文庫緣起說：

本文庫之目的一方在以整個的普通圖書館用書供獻於社會，一方則採用最經濟與適用之排印方法，俾前此一二千元所不能致之圖書，今可以三四百元致之。更按拙作中外圖書統一分類法，刊類號於書脊；每種復附書名片，依拙作四角號碼檢字法註明號碼。故由本庫而成之小圖書館，祇須以認識號碼之一人管理之已覺措舉裕如，其節省管理之費不下十之七八。……………

本來圖書館運動感覺到三種困難：（一）經費支絀，（二）管理人才缺乏，（三）難致相當圖書。自萬有文庫發售後，這三種困難都可以得到相當的解決，故各省爭相購致，且有由公家撥款大批定購者。出版界自萬有文庫出版後，中華書局於民國十九年發售殿版廿四史，同年商務印書館亦將多年訪求所得的名貴版本定名百衲本廿四史影印問世。這兩部大書對於圖書館運動都有很大的幫助。

自新文化運動以來出版界已是一天發達一天，至圖書館運動發生後，出版界尤爲發達，可惜沒有全國圖書出版統計足資引證，但是我們從洋紙輸入逐年遞加的情形，也可以得一個大概，其理由已在前面講過了。現在仍根據六十五年來中國國際貿易統計，並根據海關的民國十八年華洋貿易全年總冊，將自民國元年至十八年的洋紙張輸入的價值列表於下。（單位海關兩）

民國元年	四、三〇三、七一二
民國二年	七、一六九、二五五
民國三年	六、四七〇、七六八
民國四年	六、三三五、〇四五
民國五年	九、五二八、六三七
民國六年	六、二四九、二九三

民國七年	七、二四三、五六四
民國八年	一〇、二一二、六五二
民國九年	一四、一五九、一八六
民國十年	一五、三一一、八七三
民國十一年	一三、六八九、二五八
民國十二年	一六、六二六、五一九
民國十三年	二〇、一〇八、六七八
民國十四年	一九、〇八〇、九七七
民國十五年	二七、六六八、六九二
民國十六年	二五、四一六、三八四
民國十七年	二九、〇四八、八二五
民國十八年	二四、二四五、七一五

五　商務印書館出版統計

在這二十五年當中，照洋紙輸入逐年遞增的狀況，在大體上我們雖然可以推測出版業有長足的進步。但是實際情形是怎麼樣，我們因爲沒有全國出版統計可

資依據，却無從考察。現在只好專就商務來談一談。

商務創立於光緒廿三年，算到現在，整整三十五年。他的歷史已有眞實記載。現在專就他在這三十五年當中出版的圖書來說。在開初幾年，他是以印刷爲主要業務，一直到光緒二十八年才正式出書。從這年起至民國十九年止，出版的圖書（雜誌在內）共計八千零三十九種，一萬八千七百零八冊。（參看商務出版分類統計表）

按類別來說，（依據王雲五氏中外圖書統一分類法分類）

類別	種數	冊數
總類	八三一種	二、七六七冊
哲學	三二〇種	四六六冊
宗教	二四五種	八七八冊
社會科學	二、三九〇種	五、〇六四冊
語文學	四三九種	七九一冊
自然科學	五七九種	六四二冊
應用技術	四五二種	五一六冊
藝術	五一八種	一、〇二一冊
文學	一、六六一種	四、六六三冊
史地	六〇四種	一、九〇〇冊

商務出版分類統計圖



按出版種數的多寡來說，（參看商務出版分類統計圖）

第一位　社會科學　占全體　二九·七三%

第二位　文學　占全體　二〇·六六%

第三位　總類　占全體　一〇·三四%

第四位　史地　占全體　七·五一%

第五位　自然科學　占全體　七·二〇%

第六位　藝術　占全體　六·四四%

第七位　應用技術　占全體　五·六三%

第八位　語文學　占全體　五·四六%

第九位　哲學　占全體　三·九八%

第十位　宗教　占全體　三·〇五%

按年份來說。

年份	種數	冊數
光緒二十八年	一五種	二七冊
光緒二十九年	五一種	六〇冊
光緒三十年	三五種	一〇三冊
光緒三十一年	四九種	一四二冊
光緒三十二年	一一一種	二〇五冊
光緒三十三年	一八二種	四三五冊
光緒三十四年	一六九種	二六一冊
宣統元年	一二六種	四二〇冊
宣統二年	一二七種	三八九冊
宣統三年	一四一種	五八三冊
民國元年	一三二種	四〇七冊
民國二年	二一九種	五六五冊
民國三年	二九三種	六三四冊
民國四年	二九三種	五五二冊
民國五年	二三四種	一、一六九冊

年份	種數	册數
民國六年	三二二種	六四一册
民國七年	四二二種	六四〇册
民國八年	二四九種	六〇二册
民國九年	三五二種	一、二八四册
民國十年	二三〇種	七七三册
民國十一年	二八九種	六八七册
民國十二年	六六七種	二、四五四册
民國十三年	五四〇種	九一一册
民國十四年	五五三種	一、〇四九册
民國十五年	五九五種	一、二一〇册
民國十六年	二九七種	五三五册
民國十七年	四五六種	五四四册
民國十八年	四五一種	七二四册
民國十九年	四三九種	七〇三册

（按上表，其中偶有數年出版新書較前一年減退，或較後一年反多者，大半前者因戰事關係，後者因大部預約書或大部書單行本在該年度出版。故大體

上，每年出版新書的數量均有增進。）

六　結論

中國出版業的大概情形已如上述。就我國本身而論，總算年有進步，但是就世界而論，我國出版圖書的數量實在是微乎其微。

據日本昭和四年（即民國十八年）日本國勢圖會，世界各國平均每人消費之紙張，其約數如下：

美國	二〇〇磅
英國	七九磅
德國	四四磅
日本	二五磅
俄國	五磅
中國	一磅

照上表，我國每人平均紙的消費，對俄國為一與五之比，對日本為一與二五之比，對德國為一與四四之比，對英國為一與七九之比，對美國為一與二〇〇之比。用紙的多寡雖不能說與出版圖書的數量有絕對的關係，但紙張用在出版方面者為

多，這是無可疑義的。我們從這個表可以看出中國每人每年圖書的消費力，遠不及世界各國。

再看世界各國一年中出版的新書。據日本昭和六年每日年鑑，民國十九年下列各國出版統計如下：

德國	三一、五七五種
日本	一八、〇二九種
法國	一四、九四三種
英國	一三、二〇二種
美國	九、五七四種

又據日本內閣統計局列國國勢要覽，民國十七年下列各國出版統計如下：

俄國	二一、五八一種
西班牙	六、六二六種
荷蘭	六、三三二種
意大利	五、八〇四種
波蘭	五、六九八種
捷克	四、七二一種

丹麥	三、七五二種
瑞典	三、一一四種
匈牙利	二、七七二種
葡萄牙	二、〇二二種
瑞士	一、八二三種
挪威	一、二二八種

我國出版的新書總數之全國統計，單就商務一家的出版統計來說，民國十九年共四百三十九種按照上述中日兩國紙的消費比較來推算，全國每年出版圖書總額大概在一千種左右這樣看起來，中國每年出版圖書數量，不僅比不上德、日、法、英、美、俄六國，就是和挪威等小國比較，亦有愧色甚望國內出版家著作家急起直追，努力前進。

同時我覺得國內出版業的組織過於渙散。上海方面的出版業雖然有書業同業公會的組織，但是當地的出版業並沒有完全加入。今後似應注意又各國出版業都有全國出版協會的組織，我們今後亦應有同樣的組織，共策全國同業的進行。

商務出版分類統計表

年份	總類 種數	總類 冊數	哲學 種數	哲學 冊數	宗教 種數	宗教 冊數	社會科學 種數	社會科學 冊數	語文學 種數	語文學 冊數	自然科學 種數	自然科學 冊數	應用技術 種數	應用技術 冊數	藝術 種數	藝術 冊數	文學 種數	文學 冊數	史地 種數	史地 冊數	合計 種數	合計 冊數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一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一五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一一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一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一[illegible]	六〇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光緒三十二年	一	二	四	四			二七	七〇	一四	三〇	一六	一七	一	一	五	一〇	三四	四九	九	一三	一一一	二〇五
光緒三十三年	二	三	五	一四			六七	二五六	一〇	一八	二三	二四	六	六	八	二四	五五	七九	七	一一	一八二	四三五
光緒三十四年	二	四	一	三			五一	一[illegible]六	[illegible]	二[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五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宣統元年	一	二	五	六	一	一	四一	一五五	一八	三六	一二	一六	三	三	四	六	三一	一八三	一〇	一二	一二六	四二〇
宣統二年	二	三	二	二			四六	一〇〇	一五	二四	一四	一四	三	四	二	二	一四	二〇六	二九	三四	一二七	三八九
宣統三年	二	四	一	五			四八	一七三	八	一四	一四	一五	二	二	三	五〇	三九	二八二	二四	三八	一四一	五八三
民國元年		[illegible]	四	[illegible]			[illegible]	三一一	一二	一九	一五	一六	一	一	二	二	一七	二九	一六	二三	一三三	四〇七
民國二年	一	二	六	七			九四	三四四	一三	二一	二七	二七	二	二	九	一三	四四	一一四	一三	三五	二一九	五六五
民國三年	八	[illegible]	八	九	一	一	一〇[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二一	一[illegible]	[illegible]	八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民國四年	二	三	一四	一八	二	二	一一〇	二八六	二〇	四二	一四	一七	二一	二三	二一	三一	六七	八八	二三	四二	[illegible]	[illegible]
民國五年	一九	三四	一三	一七	一	一	四八	七九	一四	二〇	九	一二	二三	二四	一五	二四	七四	一五八	一八	八〇〇	二三四	一、一六九
民國六年	一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民國七年	二三	三五	一八	二四	一	三	一二六	一三二	二九	三〇	二七	二七	三三	三八	五八	一〇三	七六	二一三	三三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民國八年	[illegible]	二[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一一	二[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二七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六〇二
民國九年	一二三	七〇八	七	八	五	六	六四	一四六	二〇	二八	一六	一九	二六	三〇	二一	三〇	六二	三〇〇	八	九	三五二	一、二八四
民國十年	五七	三七四	一〇	一六	九	一八	四八	一八二	二〇	二六	六	六	一五	一八	一七	二三	三六	九四	一二	一五	二三〇	七七二
民國十一年	九	二一〇	二一	三二	四	一二	一〇四	二一三	二二	三二	一七	一八	二三	二五	二一	四四	五〇	七九	一九	二二	二八九	六八七
民國十二年	七七	四三五	四六	一三〇	七	一六二	一八一	三五八	三〇	五一	四四	五一	二六	三二	二六	三〇	一八〇	一、〇七八	五〇	一二七	六六七	二、四五四
民國十三年	一〇	一六	三四	三六	九	一三	九五	三七二	二六	四二	四八	六一	四八	五一	三六	八九	一〇二	一九二	三三	三九	五四〇	九一一
民國十四年	[illegible]	一一	[illegible]	[illegible]	六	[illegible]	二一一	[illegible]	二一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一一八	一四七	三二七	三八	八九	五五三	一、〇四九
民國十五年	八	一一	二八一	二九	一八三	六三	一三八	[illegible]	八	一六	四六	五一	[illegible]	[illegible]	四〇	四六	一〇三	一八[illegible]	一[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一、一二〇
民國十六年	四	五	一四	一四	六	六	九八	一八九	九	一二	四[illegible]	四一	[illegible]	[illegible]	二[illegible]	七[illegible]	四五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二九七	五三五
民國十七年	四	四	二七	二七	二	五	一七四	二一七	二〇	[illegible]	三八	三八	[illegible]	[illegible]	一九	[illegible]	八六	一一三	[illegible]	四八	四八六	五四四
民國十八年	二四一	四三二	九	九	一	一	六[illegible]	七一	一四	一七	一九	一七	二[illegible]	[illegible]	一九	八八	二七	三五	二七	三一	[illegible]	七二四
民國十九年	二〇〇	四一〇	七	七	四	六	九六	一一九	一二	一九	二二	一[illegible]	一二	一二	二一	四二	三八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四三九	七〇三
總數合計	八[illegible]	二、七六[illegible]	三二〇	[illegible]六六	[illegible]	六[illegible]八	二、三[illegible]	五、〇六[illegible]	[illegible]三九	[illegible]	五七九	六四二	[illegible]五二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一、六八[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八、[illegible]	一八、七〇八

商務印書館三十五年紀念刊

宣龔

李



三十五年來之商務印書館

莊俞

上　出版業地位之重要及本館創業經過

吾人欲對於商務印書館所營之業務得一籠統概念，可稱之爲印刷工業。若更詳察其業務範圍之廣，自編譯印刷以至於發行，皆由此個體貫徹成功，則稱之爲出版業尤當。凡百工業均係人類文明繼續發展之產物；惟此項工業對於人類文明之演成與推進，尤有特殊貢獻。此非立於出版業地位者欲藉此以自豪，而實過去歷史所昭示與有識之人士所確認者。中山先生建國方略中論及印刷工業曰：「此項工業爲以智識供給人民，是爲近世社會一種需要，人類非此無由進步。一切人類大事，皆以印刷紀述之；一切人類智識，皆以印刷蓄積之；故此爲文明一大因子，世界諸民族文明之進步，每以其每年出版物多少衡量之。」雖然，試一縱覽史籍，吾國之有印刷術，固遠在世界各民族以前；後漢熹平四年，詔諸儒正五經文字，刻石列於太學門外，任人摹搨，此印刷術之嚆矢。宋慶歷中，畢昇發明活字版，用膠泥刻字；後又有用木刻活字者。至明弘治、嘉靖中，無錫人華燧、安國，又先後創行銅活字版，於是活字印刷之術乃益精。顧自此以後，未能將機械權威應用於斯術，遂坐視工業先進國家襲我國固有發明之惠，造成促進文明之有力導綫，此所以憂時之士欲奮起直追者也。

本館經始於清光緒二十三年（一八九七年）丁酉正月，適當甲午中東戰敗，列強劃疆，清室變法圖強之際，故謂此新文化機關係應運而生亦無不可。創始人夏瑞芳、鮑咸恩、鮑咸昌、高鳳池諸君共集股本四千元，在上海江西路德昌里賃屋三楹，購辦印機數架，是爲創業之始。其當時國人之營印刷業者，多襲用舊法；清室中興，雖有提倡新式工業者，而各地所設立之官書局，則仍未參用新法。本館之發軔，實爲吾國新式印刷工業樹一進步之起點。光緒二十四年夏六月，遷於北京路順慶里，有屋十二楹，並添購機器，是爲發展之初步。越五年，當壬寅癸卯之夏，始建印刷所於北福建路，設編譯所於唐家

上海商務印書館卅五年紀念



[illegible]

夏瑞芳早有樾先生字□生字粹方江鄉璋江蘇青浦蘇嘉定縣人爲縣人前本館創任本館辦人之總經理一前任現於民總經理國四年民國二十一月年一月十六日十日逝年五十世一歲

鮑咸昌先生字仲言浙江鄞縣人爲本館創辦人之一歷任本館印刷所所長董事及總經理民國十八年十一月九日逝世

實業，發行所於棋盤街，規模粗具，已開中國書業之新紀元。當時適有日本金港堂擬在滬設立印書館，資本極爲雄厚，本館鑒於當時之中國印刷業頗形幼穉，絕難與日人對抗，遂與之暫時利用合作之一法，以徐謀自身之發展，乃與商定各出資本十萬元，並聘請日本技師襄助印務，惟所訂條件，並非事事平均，如經理及董事全係華人，祇一二日人得列席旁聽，聘用日人得隨時辭退等是也。然本館與日人合資，本爲一時權宜之計，蓋以利用外人學術傳授印刷技藝，一方更藉外股以充實資本，爲獨立經營之基礎。嗣後印刷技術固多進步，事業上亦頗多發展，其時風氣漸開，國人附股者日漸增多，至民國元年，乃提議收回外股，與日本股東磋商，歷時三載，會議經數十次，始得全數收回，本館遂成純粹本國資本之機關。五十年中國之工業一文中，曾有數語論及此事，曰：「有人以該館曾用日資爲病，不知中日合辦之實業甚多，能如該館之出淤泥而不染，卒收回自辦者，何可多得，此正該館不可及之處也。」

光緒三十年，於寶山路建印刷所、編譯所，復於棋盤街建築發行所，基礎既固，更一面選派學生赴國外學習印刷，一面招集青年學徒授以各種技術，以爲根本之圖，迭次擴充股本，增至五百萬元。溯濟差告稍如，營業因得發展。前總經理夏瑞芳、鮑咸昌、張元濟諸君，今總經理王雲五，經理李宣龔、夏鵬諸君，先後赴東西各國研究考察，以求公司具體之改進。故過去之三十五年，不無足述，而欲爲未來之借鑒，尤不能不念此三十五年也。

回憶創辦之初，規模雖小，職員雖少，而事務日漸紛繁，夏鮑高諸君［illegible］時，［illegible］，一身兼任數役，任何勞瘁，不稍避免，一種奮鬭精神，歷歷如在目前，所以造成如許悠久之本館最大出版業者，肇端於此。今欲紀念本館而不推溯其與社會演進之關係，並詳析其各種狀況，［illegible］者不［illegible］欲言，讀者亦必不能愜意，故先簡敘本館創業經過，次述三十五年來本館與社會關係各點及［illegible］況焉。

中　三十五年來本館與社會各方面演進之關係

上海商務印書館卅五年紀念



李宣龔先生字拔可福建閩侯縣人現任本館經理兼董事

王雲五先生字岫廬廣東中山縣人現任本館總經理兼董事

夏鵬先生字筱芳江蘇青浦縣人現任本館經理兼董事



高鳳池先生字翰卿江蘇上海縣人為本館創辦人之一歷任本館經理監理現任董事

張元濟先生字菊生浙江海鹽縣人本館編譯所及東方圖書館等皆為先生所手創歷任本館經理監理編譯所所長現任董事

過去之三十五年，適為我國積極蛻化之時期，東方文化，遞演遞進，西方文化，乘機東來，引起思潮之變動，乃能國家自覺，國民自覺，舉凡政治，教育，實業以及一切文化，在實質上與理論上之變化痕迹，均極顯明。本文之責任，固不必分別論述，惟正如開篇所云：出版業對於人類文明之演成與推進，有特殊貢獻，不得不藉過去三十五年之史實，以釋明二者相關之綫索也。

一　商務印書館與三十五年來之教育

中國之教育在過去三十五年中，自萌芽而至於積極發展與改進，本館負荷出版界重任，對此偉大建設之工程，始終為忠實努力之公僕，一方面適應環境與潮流，供給教育材料——教科書，並複印本國及譯印各國有用書籍；一方面更盡其餘力直接舉辦教育事業以為倡導，並輔助教育之不及、限

元濟君倡設編譯所，悉心規畫，分部治事，延聘碩學專家及富有教育經驗之人，擔任編譯校訂；凡小學中學師範高等專門大學各校應用之教科書，參考書，分類纂輯，無不精益求精；且以發行最早，經驗最多，尤爲學界所歡迎。各書出版均經教育行政機關審定，教育研究機關贊許，紙貴洛陽，風行全國，其增進之概況，有可分述者：

（甲）清季興學與最新教科書——我國自甲午戰後，上下奮興圖存。光緒二十八年七月頒佈學堂章程，是爲中國規定學制之始。有志教育之士，亟亟興學；無如學校驟盛，教材殊感缺乏，遂有蒙學課本諸書之試編；但不按學制，不詳教法，於具體工具猶多遺憾。本館編譯所首先按照學期制度編輯修身、國文、算術、歷史、地理、格致諸種，每種每學期一册，復按課另編教授法，定名爲最新教科書，此實開中國學校用書之新紀錄。當時張元濟高夢旦蔣維喬莊俞杜亞泉諸君圍坐一桌，搆思屬筆，每一課成，互相研究，互相删改，必至多數以爲可用而後止。最新國文第一册初版發行，三日而罄，其需要情形可以想見。自此擴大編纂，小學而外，凡中學，師範，女子各教科書，絡繹出版，教學之風，爲之一變。

（乙）民國成立與共和教科書——辛亥革命，南京臨時政府成立，設教育部，宣布普通教育之暫行辦法；五月，北京教育部成立，通電凡教科書中不合共和宗旨者，逐一改正之。同年七月，教育部召開臨時教育會議，改訂學制，並規定教科書用審定制，高夢旦莊俞傅運森譚廉杜亞泉凌昌煥鄺富灼諸君編輯共和國教科書。凡小學，中學，師範學校各科用書，無不齊備，各校紛紛採用。其小學用共和國文教科書，自出版迄今，複印至三百餘次，銷售至七八千萬册。其他各書，大概稱是。

（丙）國語運動與新法教科書——民國九年一月，教育部通令國民學校全用國語教授，高等小學國語與國文參合教授，本館即根據通令編印新法教科書一套，首先出版，高夢旦莊俞吳研因傅運森莊適凌昌煥駱師曾等分任編校，於教科書教授書外，特編自習書參考書，供師生應用，實開編輯上之新紀錄。此外尚有簡明，新體，實用，新著，民國，單級，複式種種教科書，相輔而行。

（丁）學制改革與新學制教科書——民國十一年十月，全國教育會聯合會在廣東開第七屆會議，產生新學制系統表，採用六三三制，並取縱橫活動主義。本館即遵照部頒之新學制課程大綱編輯新學制教科書，王雲五朱經農吳研因莊適唐鉞竺可楨段育華杜亞泉鄭貞文諸君實主其事。凡初小、高小、初中、高中、師範、職業各學校用書，各科咸具。其中學教科書編制有二種：甲種教材取混合編制法，為我國教科書空前之創作；乙種教材取分科編制法，仍注重各科聯絡。以上二種教科書通行最廣，足以代表一時代之精神。

（戊）國民革命與新時代教科書——國民革命軍北伐告成以後，學制雖無重大變更，而國民訓練之目標，顯然已以三民主義為基礎。本館為協助貫徹黨義教育起見，編輯新時代教科書一套，材料新穎，宗旨純正，自小學以至初中，無不齊備，王雲五何炳松朱經農杜亞泉段育華諸君主持之，均先後經大學院及教育部審定，風行全國。

（己）新課程標準與基本教科書——教育部近年對於學制之研究修改，不厭煩瑣，徵集教育專家及富有經驗者，迭次開會，規定新課程標準，先將草案頒布，博采教育人士之意見，然後正式公布，非常慎重。本館遵此新標準編印基本教科書，小學有國語、算術、常識、社會、自然、歷史、地理、音樂各種，方法革新，材料適合兒童心理，每種均有詳善之教學法，中等以上需要各書亦同時編印，何炳松周予同諸高覺敷沈百英段育華杜亞泉鄭貞文周昌壽傅運森諸君主持之，實亦教育界所渴望之新教材也。

除以上各種特編教科用書外，復有各種字典、辭典、叢書及外國語文書籍，已出數百種，外國語分英、法、德、日及世界語等多種，各書之中，英文最占重要，當本館創辦之初，國內英文一科，殊乏課本，多由外國供給，價值既貴，又難適合國情，本館乃敦聘英語專家從事編輯，更致意於普通實用者，如文學、會話、尺牘、翻譯、字典各書，同時進行，此皆歷任編譯所所長及多數編輯員心血之結晶，而張元濟高夢旦兩君先後長編譯所最久，勞精疲神，非筆墨所能罄，王雲五何炳松繼之，發展正未艾也。

出版界之主要責任，原在順應潮流，供給社會以適當之教育材料，本館盡其服務之至誠，深恐有負事業上之使命，以全力籌畫未敢少懈。其對於晚近教育史上之貢獻，固爲社會人士所共見者，惟本館對於輔助教育一端不但努力編印各種教科圖書，以供全國之採用，更復出其餘力舉辦實際教育事業，如圖書館、學校及函授學社等，茲分述概況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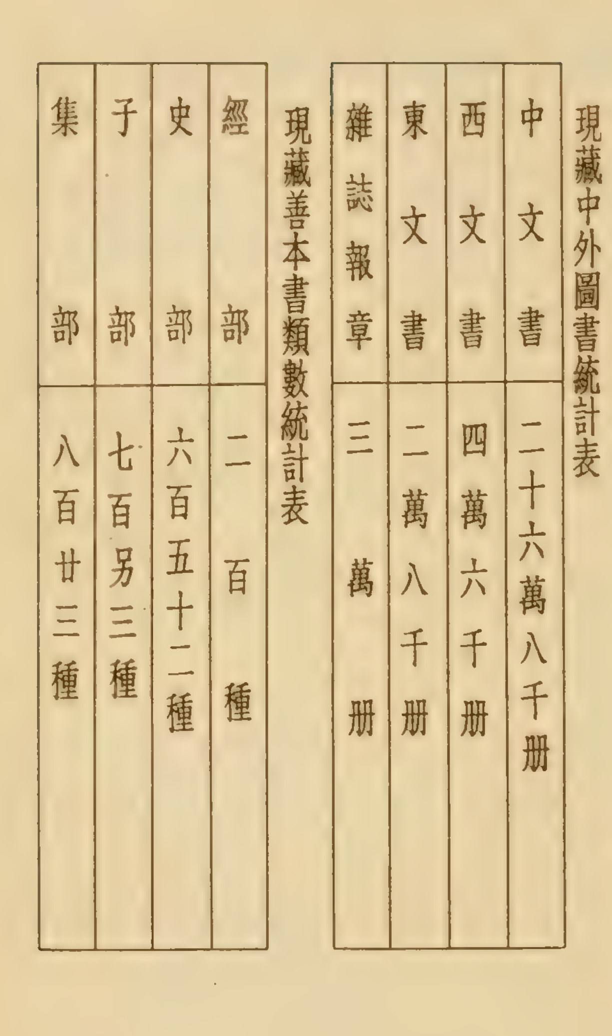
（子）東方圖書館　本館於寶山路新屋落成以後，張元濟君卽籌設涵芬樓，搜藏古今各種有用圖籍，歷年旣久，已成大觀，除供給編譯所參考外，並願輔助讀書人士之閱覽；乃於民國十三年，特建東方圖書館，屋爲四層鋼骨水泥大廈，建築費甚巨，民國十五年公開閱覽，內設普通書庫、善本室、本版保存室、閱覽室、裝訂室、繕寫室、事務室等，極爲完備，十六年春，因戰事略經停頓，十七年夏，開辦圖書館學講習所，學員二百餘人，卒業後，分派本館各部辦事外，餘皆服務於國內各大學各圖書館，復爲便利閱覽人查考起見，採用王雲五君發明之中外圖書統一分類法，將所藏中外圖書，重行改編；復依四角號碼檢字法排列目片，計製成書名、著者、類別、譯者、叢書等卡片三十餘萬張，檢查圖書，人皆便之。又以該館圖書，雖經公開，而尚無借出館外之規定，社會人士以職務時間關係，或有不能享其利者，於十八年春，籌設流通部，採購新書數萬冊，專備借出館外閱覽，以達儘量服務社會之初旨。該部業於二十年五月六日正式開幕，借閱者頗不乏人。

（丑）學校　本館自清光緒三十一年迄今，已辦小學師範講習所，商業補習學校，藝徒學校，國語講習所，國語師範學校，師範講習社等十餘次。現有尚公小學校、平民夜校、勵志夜校等，近況如下：

1　尚公小學校　成立於清光緒三十二年。初租屋於北浙江路，規模狹小。民國四年，由公司撥款購就寶山路廠後基地，自建校舍，後復逐漸擴充。民國十九年，全校小學生及幼稚生夜學生增至千餘人。歷年之經常費由校董會籌措，請公司酌量津貼之。在清宣統二年正月，曾另辦養眞幼稚園，現爲尚公小學校之一部份，有兒童百餘人，大半爲同人及附近未及學齡之子女。

東方圖書館組織系統表

- 董事會
  - 館長
    - 副館長
      - 總務部
      - 中文部
      - 西文部
      - 流通部



現藏中外圖書統計表

中文書	二十六萬八千冊
西文書	四萬六千冊
東文書	二萬八千冊
雜誌報章	三萬冊

現藏善本書類數統計表

經部	二百種
史部	六百五十二種
子部	七百另三種
集部	八百廿三種

東方圖書館十八年份各界閱覽人數統計表

月份	學界	商界	工界	政界	女界	外國人	共計	備註
一月	1771	265	209	9	12	18	2284	停止閱覽3天
二月	1416	169	76	11	16	13	1701	停止閱覽8天
三月	1598	332	256	11	6	15	2218	
四月	1643	375	260	7	9	8	2302	
五月	1436	284	354	16	8		2098	
六月	1251	1047	36	9	1		2344	
七月	1769	811	94	10	6		2690	
八月	2012	978	83	15	11	2	3101	
九月	1440	1088	103	18	6		2655	
十月	1829	1411	98	7	14		3359	
十一月	1597	1599	83	7	4		3290	
十二月	461	477	17		2		957	停止閱覽20天
共計	18223	8836	1669	120	95	56	28999	

東方圖書館十八年份閱覽圖書分類比較表

月份＼類別	總類	哲學	宗教	社會學	語文學	自然科學	應用技術	美術	文學	歷史地理	雜誌
一月	57	13	7	133	27	50	127	59	609	105	
二月	34	10	5	94	14	27	119	56	405	64	
三月	28	25	19	179	35	72	133	92	480	140	
四月	32	32	7	142	27	26	89	53	559	78	
五月	97	45	8	166	39	24	109	56	493	105	
六月	106	40	11	237	28	46	111	58	377	97	3
七月	41	42	14	135	29	51	125	50	318	75	23
八月	47	25	4	138	41	108	136	57	406	31	12
九月	43	38	8	147	29	31	127	59	394	39	1
十月	155	252	36	941	178	262	420	108	1180	356	1
十一月	197	222	42	1018	160	259	483	132	1183	458	
十二月	84	94	11	310	51	74	127	68	425	159	
共計	921	838	172	3640	658	1030	2106	848	6829	1707	40

東方圖書館十九年份各界閱覽人數統計表

月份	學界	商界	工界	政界	女界	外國人	共計	備註
一月	791	639	21	2			1453	停止閱覽16天
二月	1353	1605	61	18	16		3053	停止閱覽4天
三月	1122	1612	57	16	2		2809	
四月	979	2072	48	10	3		3112	
五月	1142	2027	19	10	4	1	3203	
六月	1523	2050	42	8	4	1	3628	
七月	2626	1386	107	5	10	4	4138	
八月	1928	1592	45	3	1		3569	
九月	1453	1565	62	20	10	5	3115	
十月	1298	1766	41	4	8	9	3126	
十一月	1437	1816	63	2		6	3324	
十二月	910	1325	31	2	2		2270	停止閱覽8天
共計	16562	19455	597	100	60	26	36800	

東方圖書館十九年份閱覽圖書分類比較表

月份＼類別	總類	哲學	宗教	社會學	語文學	自然科學	應用技術	美術	文學	歷史地理	雜誌
一月											
二月	113	250	43	812	169	285	423	117	1628	414	
三月	153	167	25	902	181	208	501	165	1277	371	2
四月	98	165	29	913	125	155	375	179	1542	248	
五月	168	151	44	910	103	241	302	159	1504	291	
六月	145	239	76	798	201	437	378	266	1139	364	1
七月	187	316	138	850	282	653	587	401	1870	501	2
八月	130	275	72	978	213	407	420	187	1514	349	
九月	106	180	25	675	129	202	325	163	1548	236	
十月	104	323	27	767	129	320	364	233	1462	262	
十一月	194	323	56	864	163	331	440	183	1564	375	
十二月	82	190	25	602	175	255	333	141	1155	302	
共計	1480	2579	560	9071	1870	3494	4448	2194	16103	3713	5

上海商務印書館卅五年紀念



東方圖書館全景

東方圖書館為五層樓鋼骨水泥建築占地面積二白方丈下層為流通部二樓為閱覽室閱報室辦公室三樓為善本室裝訂室及商務印書館出版圖書保存室四樓書庫五樓庋藏雜誌報章與圖照片等每日下午定時公開覽閱

↑圖書館閱覽室

↑圖書館書架

圖書館書庫→



尚公學校最近落成之新校舍粹言堂

2　平民夜校　附屬於尚公小學校內，設高級、初級各一班，學生平均每學期凡百十餘人，以畢業者爲數甚衆

3　勵志夜校　學生百餘人，程度較平民學校爲高，備已有職業之青年補習重要學科之所，公司同人入學，酌減學費。

（寅）函授學社　函授爲輔助教育之良法，本館開辦有年，玆述各科成績如下：

1　英文科　本科於民國三年創設，分本科、選科、迄今學生已達數萬，畢業者已數千，畢業後有考取稅關及郵務電報等局辦事者，有任銀行職務者，亦有升入各專門大學進求高深學問者。

2　算術科　一切科學皆以算術爲本，經營事業亦非熟習算術不爲功，本社於民國十一年一月添設算術科，爲便利中等以上學生自修計，各種講義，純以英文編述，凡旣入英文科而兼入本科者，獲益尤多。

3　國語科　自小學國文改用國語敎授以來，一般小學敎師，對於研究國語非常急切，本社於民國十一年春開辦本科，報名者絡繹不絕，講義完善，批改精當，畢業者已有數百人。

4　國文科　本社學員旣得函授之益，因而要求增設他科者日有數起，而對於國文尤爲熱烈之催促。本社不得不應此需要，因聘國學湛深者數人，特編講義，擔任批改。民國十四年開辦，亦甚發達。

5　商業科　二十世紀以後，商業發達，一日千里，吾國青年，商業知識，非常缺乏，往往學校畢業，就事於社會，以不能稱職爲人詬病，故本科又適應時勢而添設。民國十一年九月開始籌備，十二年六月開預科，專門科，學員頗衆。

以上爲本館直接舉辦之實際敎育事業，以中國人口之衆，誠不足云效力得以廣佈；惟以一出版

商務印書館歷年籌辦公共教育事業一覽

時期	事項	成績	經費
民國前七年	七月小學師範講習所第一屆開辦校設文監師路文昌里武進嚴保誠爲校長	半年畢業學生四十六人畢業三十二人	開辦費三千元經常費五千餘元
民國前六年	正月小學師範講習所第二屆續辦並設附屬小學常熟徐念慈爲主任	一年畢業學生六十人畢業四十八人小學學生三十餘人	經常費九千餘元
民國前五年	正月小學師範講習所停辦將附屬小學改名尚公小學校遷至北浙江路和康里徐念慈爲校長	學生五十餘人分初高等二教室	自本年至民國前二年止每年經常費津貼一千元
民國前三年	尚公小學校校長徐宗鑑辭職公推武進蔣維喬爲校長遷校於寶山路寶興西里	學生七十餘人分三教室	
	七月開辦商業補習學校海鹽張元濟爲校長二年畢業	學生三十人	開辦費二千餘元經常費每月五百元
民國前二年	正月開辦養眞幼稚園	幼稚生二十餘人	經常津貼四百元
	七月開辦師範講習社編印師範講義十二期	一年半完畢社員二千餘人	
民國元年	尚公小學校校長蔣維喬辭職公推武進莊俞爲校長	學生八十餘人	經常津貼仍八百元
	六月師範講習社第一屆畢業試驗聘吳敬恆等閱卷	畢業五百二十五人	前三名各獎現金一千元爲獎學補助費餘獎書券共七千元
	七月開教育成績品展覽會	三日而畢各校陳列品七千餘件參觀者三千餘人	經費二百餘元

	九月商業補習學校第二屆開辦	學生二十餘人	經費三百元
民國二年	尚公小學校擴充	學生共一百四十餘人	自本年至民國四年經常費各津貼一千五百元
	正月師範講習社第一屆開辦編印單級教授講義六期	六個月完畢社員四千餘人	
民國三年	三月師範講習社第一屆畢業試驗聘劉憲等閱卷	畢業者八百六十餘人	獎勵現金一千元書券三千元
	十二月商業補習學校第三屆開辦	學生三十人六個月畢業	經費一千餘元
民國四年	七月函授學社英文科開辦海鹽張元濟爲社長		
	十一月尚公小學校自建校舍興工		地基二畝另二厘七毫購價二千八百三十四元
民國五年	正月尚公校舍落成遷入		建築費一萬五千一百八十三元
民國六年	二月開辦東文學社	聽講者五十餘人一年完畢	經費五百元
	三月師範講習社第二屆開辦編印新體師範講義	一年完畢社員二千餘人	
	十一月商業補習學校第四屆開辦	學生三十九人三個月畢業	經費一千五百元
民國七年	四月師範講習社第二屆畢業試驗聘黃炎培等閱卷	畢業者五百八十餘人	獎勵現金一千元書券二千元

民國八年	二月商業補習學校第五屆開辦	學生四十四人三個月畢業	經費一千七百元
民國十年	一月商業補習學校第六屆開辦	學生四十五人三個月畢業	經費一千六百元
	四月開辦國語講習所先設師範班方毅為所長	學員六十人三個月畢業	經費一千三百元
	七月國語講習所續開暑期講習班	學員五百另二人六週畢業	經費九百餘元
民國十一年	一月尚公小學校改組照新教育辦理吳研因為校長	學生五百餘人	撥基金一萬元經常津貼四千元
	一月函授學社算術科商業科開辦		
民國十二年	十月商業補習學校第七屆開辦	學生五十五人三個月畢業	經費一千九百餘元
民國十三年	二月創辦上海國語師範學校吳敬恒為校長	普通科第一期學員五十人第二期五十四人第三期八十九人補習科五十二人暑期講習科一百另二人	經費四千餘元
	二月藝徒學校開辦	三年畢業學生三十八人	經費二千二百元
	二月儀器標本實習所開辦	四個月畢業學生四十人	經費八百元
	三月東方圖書館落成水泥鋼骨建築凡五層占地面積二百方丈王雲五為館長		建築費十萬元經常費購書費年約四萬餘元
	五月函授學社國語科開辦		

民國十四年	四月函授學社國文科開辦		
	二月勵志夜校平民夜校開辦		
民國十五年	一月尚公小學校擴充		撥基金三萬元本年七月起經常津貼六千三百元
	三月工會開辦同人子弟學校		撥基金二萬元
民國十六年	七月同人子弟學校擴充公司撥借家慶里房屋爲校舍		
民國十七年	七月圖書館學講習所開辦	四周完畢大學高中學生各機關人員聽講者一百四十餘人	經費二千九百餘元
民國十九年	七月四角號碼檢字法講習班開辦	五周完畢各學校機關人員聽講者四百餘人	經費一千五百餘元
民國二十年	三月工廠管理員訓練班開辦	本廠聽講者百餘人	
	五月東方圖書館流通部開辦		開辦費二萬元
	七月工廠管理員訓練班畢業		
	八月總館同人教育補助金管理委員會成立		
	八月籌辦夜校十月一日開課分初中高中專修三種程度		

營業機關，而勉盡餘力在教育不甚普及之中國，作種種具體之教育建設，實亦不易。而三十五年來之中國教育，除於教材上大部份得本館之助力外，凡一切革新之嘗試與倡導，本館亦忝居力行者之一焉。

二　商務印書館與三十五年來之文化

近三十五年來之中國文化，變動激盪，達於極點。政治與文化，本係互爲因果循環連結者，因中國在政治上閉關自守之藩籬爲列強所突破，於是西方文化隨之而侵入。國人有絕對崇拜西方文化，而視本國文化若敝屣者；有力主守舊，而對外來文化不屑一顧者，思潮混雜，爲向所未有。此固東西文化初交接時之現象，惟在此澎湃起伏之過程中，出版界之責任既重且大，而所採方針，尤費考慮。本館深知出版物之性質，關係中國文化之前途，故愼重思考，確定統一之出版方針。即一方面發揚固有文化，保存國粹；一方面介紹西洋文化，謀中西之溝通，以促進整個中國文化之光大。

關於保存國粹，則搜集中國歷代著名之書，或彙印，或專印，先後出版，已有多種。涵芬樓祕笈、四部叢刊、續古逸叢書、續藏、道藏、學海類編、學津討源等類，皆供不應求，近又印行百衲本二十四史，舉凡海內外。凡此巨部，盡量選集精本古本，近則南北有名圖書館及各地藏書家，遠則日本內閣文庫、帝大圖書館等處，轉輾商借原書照印，精細校勘。甚且版本選定，或製版已成，或再版時，更得較善版本，無不隨時更換。張元濟君竭三十餘年之心力，注意於此，不辭勞瘁，精益求精，志在宣揚國粹；製版印刷裝訂亦各極美善，而定價力求低廉，自非能力淺薄之出版家所能勝任也。

尚有藝術類之名貴作品，同樣精印發行。如石渠寶笈、西淸續鑑、愙齋集古錄、宋拓淳化閣帖、天籟閣舊藏宋人畫冊、朱子論語注釋墨迹、燕京勝迹等，用最新方法和機械影印，微妙微肖，精美絕倫。歷代名人書畫之碑帖卷册屏聯房幅，尤不勝屈數，皆由張元濟、李宣龔、黃葆戊諸君審校出版者。

關於西方文化之介紹，有翻譯各種外國名著，如漢譯世界名著百種、現代教育名著、政法名著、經濟名著、以及哲學、心理學、文學、政治、師範、算學、科學、世界各叢書等，以爲介紹世界最新學說之梯航。

然文化之促進，在乎出版物之能普遍，欲出版物普遍，除民衆知識爲基本條件外，須出版物之本身，能顧念一般人之閱讀力與購買力。故本館本此原則，刊行萬有文庫初集二千册，字數多至萬萬以上，爲國內惟一之鉅製。以人生必要學識，灌輸於一般讀書界，以整個圖書館用書，供給於各省圖書館，其編著之新書，在能提綱挈領，要言不煩；翻印舊書，屏除訛誤；迻譯外國書籍，在愼選各大家之代表著作，以信達之筆譯爲國文；系統分明，各科完備，有互相發明之益。售價更力避昂貴，中等或中等以下學校購置此書，即可成立一規模粗備之圖書館，主其事者爲王雲五氏。復爲一般人及敎師參考，計編輯各種字典，如新字典、學生字典………辭典，如辭源、敎育大辭書、人名、地名、醫學、動物學、植物學、地質礦物學辭典………爲中學以上學生課外閱讀計，編輯學生國學叢書、少年百科全書………爲小學生及一般兒童閱讀計、編輯兒童文學叢書，兒童理科叢書………具詳圖書彙報

定期雜誌之屬，爲閱讀界至佳至要之刊物，本館發行多種。爲提高本國學術地位，增進國民知識程度之助。討論時政，闡明學術者，則有東方雜誌；研究敎育以促進步者，則有敎育雜誌；謀國內學生界交換知識，互通聲氣者，則有學生雜誌；謀增進少年及兒童普通知識者，則有少年雜誌，兒童世界及兒童畫報等；討論婦女問題者，則有婦女雜誌；謀促進學生英語知識者，則有英語週刊；研究中外文學者，則有小說月報；研究中國自然物及自然現象者，則有自然界雜誌，無不內容豐富，材料新穎，見稱於讀者。各學術機關團體之定期刊物，頗多由本公司發行者，如學藝、農學、史學、與地學等，茲不詳贅。

又本館新近採用王雲五氏發明之四角號碼檢字法，編印各種索引及辭典，以節省讀書界參考時間，亦足輔導文化之發展。今日中國之文化，已有由混亂而趨於完整之象徵，在過去三十五年間，本館苦心孤詣，應時代之精神與需要，而努力協助，此中相關之軌跡，固爲社會人士所不難審察者也

三　商務印書館與三十五年來之實業

吾國自海通以後，列強之武力侵掠，隨之以經濟侵掠，而吾國之兵戰失敗，遂繼之以商戰失敗。所謂商戰失敗者，外人取我之原料而供給我製造品，故可謂工業之失敗，或總稱爲實業之失敗。經此刺激，國人乃漸知振興實業，實爲在國際生存競爭上不可須臾延緩者。前清末葉，朝野人士，一致注目於此，起而刻苦經營，中國之新式工業始有胚胎。本館創辦之初，適當外人在我國興業時期。（光緒二十一年至二十八年）馬關條約既訂，外國人在中國通商口岸有設工廠權，故一時外商工廠，風起雲湧，本國幼稚之實業，處此情勢之下，實至不利。而印刷工業更屬操諸外人。夏鮑高張諸君經營本館，即以本國實業前途爲總對象，一方提倡國貨之使用與製造，一方於技術上竭力改良，以樹立本國之實業，抵制外貨。前總經理兼印刷所所長鮑咸昌君迭赴東西各國考察；今印刷所所長鮑慶林副所長郁厚培鮑慶甲二君均留學美國，歸而實施其所學；三十五年來奮鬥所得之成績，可略述如左：

（甲）提倡國貨之使用與製造　印刷上所用原料，不外紙墨五金之類，此等原料，雖隨處可得，要以精良爲貴。爲出品計，有時須採用外國原料。但本館以提倡國貨爲目的者，迭次派員至閩浙蘇皖湘贛等省採辦紙料，爲數至鉅，故如四部叢刊、續古逸叢書、學海類編、百衲本廿四史等巨帙，屏聯堂幅等美術品，無不採用本國紙。其他出版物，必至國產實不敷用，或不適用時，始以外國各名廠所製者充之。至如石版及鋼鐵之屬，亦儘本國所有，首先採用。不特此也，本館鑒於國內印刷業中所用之鉛字、銅模、製版及各種印刷機械、油墨、膠棍等，以及不屬於印刷業範圍而與教育至有關係者，如儀器、標本、模型、文具等，多仰給於東西各國，漏卮甚大，故特請專家悉心研究，自備鑄爐，自製機械，除自用外，並以廉價出售國人，以期稍盡挽回利權之天職，茲略述如下：

1　鉛字　文字排版，全賴鉛字，本館特備新式自動鑄字爐多架，每架日可鑄字一萬五千餘枚，現有鑄字爐之能力，全年可鑄字十六萬數千磅。每字出爐即完全可用，無待再施工作，若舊式鑄爐則



鑄字部

必經剷邊、磨身、齊頭、鉋底諸手續，不可與新式同日而語。此新爐有專鑄華字者，有專鑄西字者，初自美國購來，既而自行製造，極爲靈便。

2 **銅模** 銅模爲鉛字之母型，無銅模不能鑄鉛字。通常印刷公司購製銅模一副，鑄字爐一只，即可自行鑄字，但不能鑄造銅模；本館設備完全，自製中、西、大、小各種字體銅模，以及花邊、花線等，筆畫清晰，式樣新奇，可以任便選用。中文又有宋體、楷書、隸書、仿古、仿宋及注音字母等，均係不惜資本，分延名家繕寫，工整流麗，各極其妙，經營多年，始克成功。本館猶不敢自滿，現尚精益求精，逐漸更換。

3 **機械** 本館初爲自用便利起見，凡石印機、鉛印機、打樣機、切紙機、訂書機、鑄字機、碾墨機，均自行製造。

4 **儀器標本模型** 當我國學校教育初興之際，所需儀器標本模型之屬，大都購買外貨，缺乏本國教材，擔任理科教授者，無不引爲大憾。本館有鑒於此，特請專家規定品類，分遣同人徵求材料，凡國產所有，雖遠必搜，出品相當，雖費不計，一以合於本國教育爲宗旨。近遵新學制課程綱要，編製小學、中學、師範等



華文打字機製造部

校應用之理科教具，分別製造理化器械，製法精工，標本模型，無論動植礦物，皆為本國材料，不得已始借材異邦，不知經過幾許手續及時間，始克臻此。

5　華文打字機　凡讀西文者，均感西文打字機之便利，而以吾國文字無打字機為苦，本館現造新式華文打字機，係舒震東君悉心研究而成者，迭加改良，每點鐘可打千餘字，每次能複印多份，較之繕寫，不特減少時間，且明顯整齊，頗為醒目，複印多份，尤便分佈保存，誠有功於文字者。

6　幻燈影片　自活動影片輸入我國，其感動社會至深且鉅，久為有識者所公認，惟是各片製自他邦，與我國風俗人情，完全不合，利權外溢，尤所痛心，本館特派員出外學習，復延技師專門研究，始有自製中國材料之影片，活躍銀幕之上，但本館以裨益社會教育為目的，製片範圍，大概關於教育時事風景諸類為限，今日各公司已聞風興起，本館因即停止工作，尚有幻燈一種，雖不能如影片之活動，而取價甚廉，映時手續亦甚簡單，各地民眾教育館及各學校等購置一份，隨時應用，足輔講演等之不及。

此外如運動器械，幼稚教具，兒童玩具，其工業商



標本模型部

等校之實驗用具，學校通用之墨水、膠水、毛筆、粉筆、墨錠、印泥及各種文具，均有專家監製而成之國貨用品，用者稱便，另有目錄不贅

乙　改良印刷技術　文化之進步，必賴印刷品之宣傳，故印刷業之進步，與文化有密切關係，本館開辦以來，加意研究，歷經派人至東西各國學習考察；同時不惜巨金，延選高等技師，一面畀以專責，一面教授藝徒，三十餘年間人才輩出，凡外國印刷之能事，本館皆優爲之，如鉛印、單色石印、五彩石印、三色版、珂羅版、雕刻銅版、照相鋅版、凹凸版、影寫版、影印版等，各種出品，無不精美異常，歷年代印之鈔票，債券，商標等，久爲各界稱許；古今圖書字畫，能與原物不爽累黍，永不退色，如彩色照相製版，爲美國新發明之技術，本館前曾特聘專家海林格君 L. E. Herlinger 教授，無論圖畫有若干種顏色，均能用照相鏡分別照出，放大縮小，隨意之便，比較手繪，格外周密，而省去攝影複印之手續時間不少，出品既速而精，允稱獨步，此外凸版、凹版、膠版、三色版、影寫版等之印刷及整版製版等技術，各有專家指導。近年增置之影寫機，用印圖畫，益見精速，當初借才異地之苦心，所以求印刷事業之日新月異，達此

目的，不易言也。

四　商務印書館與三十五年來之人才

在過去之三十五年中，各種事業之範圍日趨繁闊，但受時局影響，事業之基礎，每難鞏固，因事業之範圍廣，故其需才也亟，因事業之基礎不穩，故相當人才，常不能長久委身於相當事業，自清季變法圖強以至今日，中國人事問題之癥結，皆在於此，識者憂之。本館雖僅一出版營業機關，然試一考其過去之實況與措施方針，知其於此不無相當之影響。

當吾國採用新式教育，各地創立學校之際，每以缺乏適當之師資爲苦，本館曾設師範講習所、師範講習社，以期於短時期內養成教育人才，灌輸新教育知識，其畢業而掌教各校者，類能實事求是，盡其本職。民九時，國語運動勃興，小學國文且改用國語教授，而訓練國語人才之機關，殊感缺少，本館乃先後舉辦國語講習所，國語師範學校，來學者前後凡數千人，對於促進國語之統一，不無輔助之效。其他如本館所附設之學校與函授學社，皆注重服務社會之知識技能，有裨於人才之供應，亦復不鮮。

然則本館對於社會人才之吸收情形又如何？以中國之大，人才之多，本館一營業機關，似無甚足論；但以本館歷史之悠久，組織之宏大，在國內新工業中尚不多覯，可以容納人才者，自總館以及於國內各大埠與南洋各地之分館、編譯、印刷、製造、發行等，既悉在本館事業範圍之內，故凡教育、工業、商業、文書、技術、事務之人才，在本館均有獻其特長之機會，返顧三十五年來之社會，不獲安定，事業不繁榮，人才湮沒，豈可勝計；而本館慘淡經營，日圖向上，數千同人得長久委身於此項文化事業，各盡其才，共享甘苦，以貢獻其服務成績於社會，本館之得有今日，誠應感謝一般淬勵自強之同人也

本館過去三十五年對於求人求事之兩難狀態，實有相當貢獻，不特此也，本館更與社會上優秀人才隨在有密切之情誼，有才高望重已有建樹而後入本館負荷其文化事業之使命者，亦有在本館盡力多年而入社會主持政治、教育、文化、工商各種事業而成爲一時俊彥者，此種關連，試一探索，頗饒

興味，稍知本館情形者類能道之。本館歷史中之人才一章，固可因此增加光榮；亦可見三十五年來人才之出於文化事業領域以內者頗多，此則值得欣慶者也。

下　商務印書館三十五年來發展概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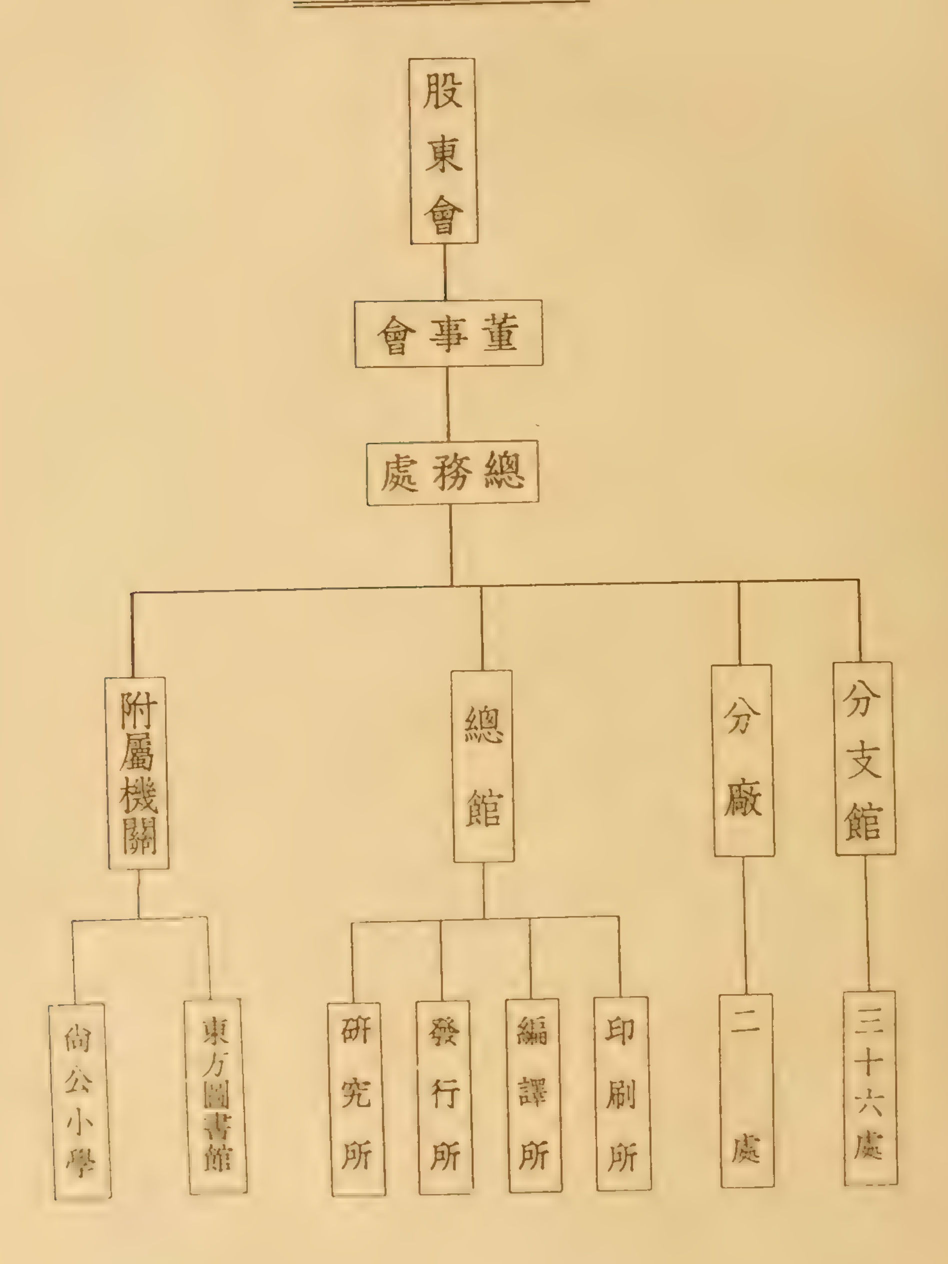
作者於執筆之初，即擬將本文分縱橫兩方面陳述：在縱的方面，依時間順序，分述本館三十五年來各項概況之發展；在橫的方面，則論本館之重要成就與三十五年來社會演進之關係。後一部份實已略盡其梗概矣，茲當進而分敍各項發展之概況：

本館過去之歷史可以分為四個時期：自清光緒二十三年創辦時，至光緒二十八年遷入福建路時，可謂之創業時期；自光緒二十九年與金港堂合資，至民國二年收回日股時，可謂之中日合資時期；自民國三年日股收回後，至民國十四年，可謂之發展時期；自民國十五年起，以至今日，公司情形，日漸變更，可謂之改革時期，此間經過，分述如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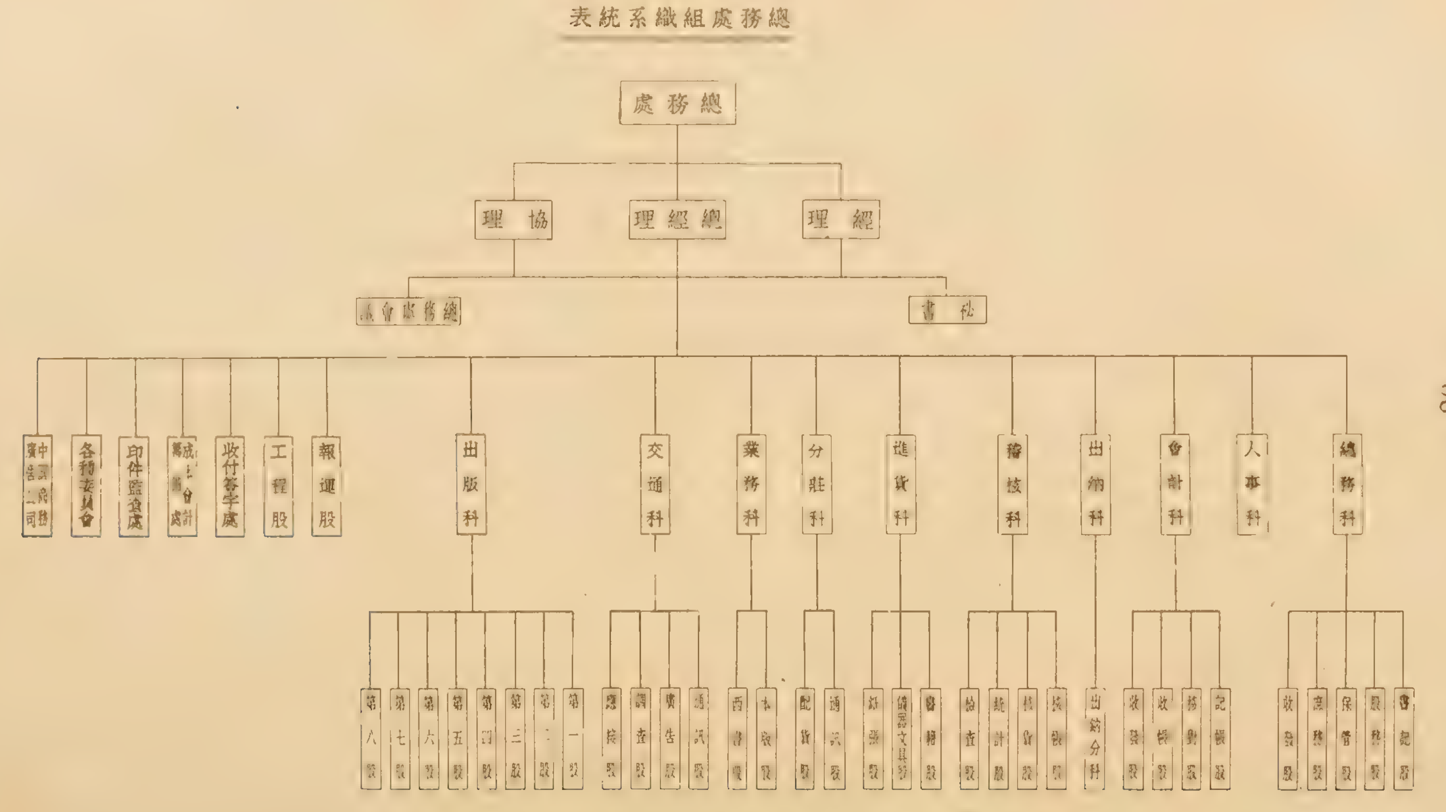
（甲）組織

本館初建時，僅設印刷所、發行所、編譯所三大部份，旋因出版日益發達，印刷所大加擴充，並在北平設京華印書局，在各地設分館。民國四年十月，設總務處為統轄全公司之最高機關；復設香港印刷局，上海第五印刷所，及虹口分店，西門分店。去冬十月，為改進各項工作計，增設研究所，聘專家擔任研究員，乃成為一處四所之組織。茲將總館各處所之最近組織系統及分館設立之年月列表如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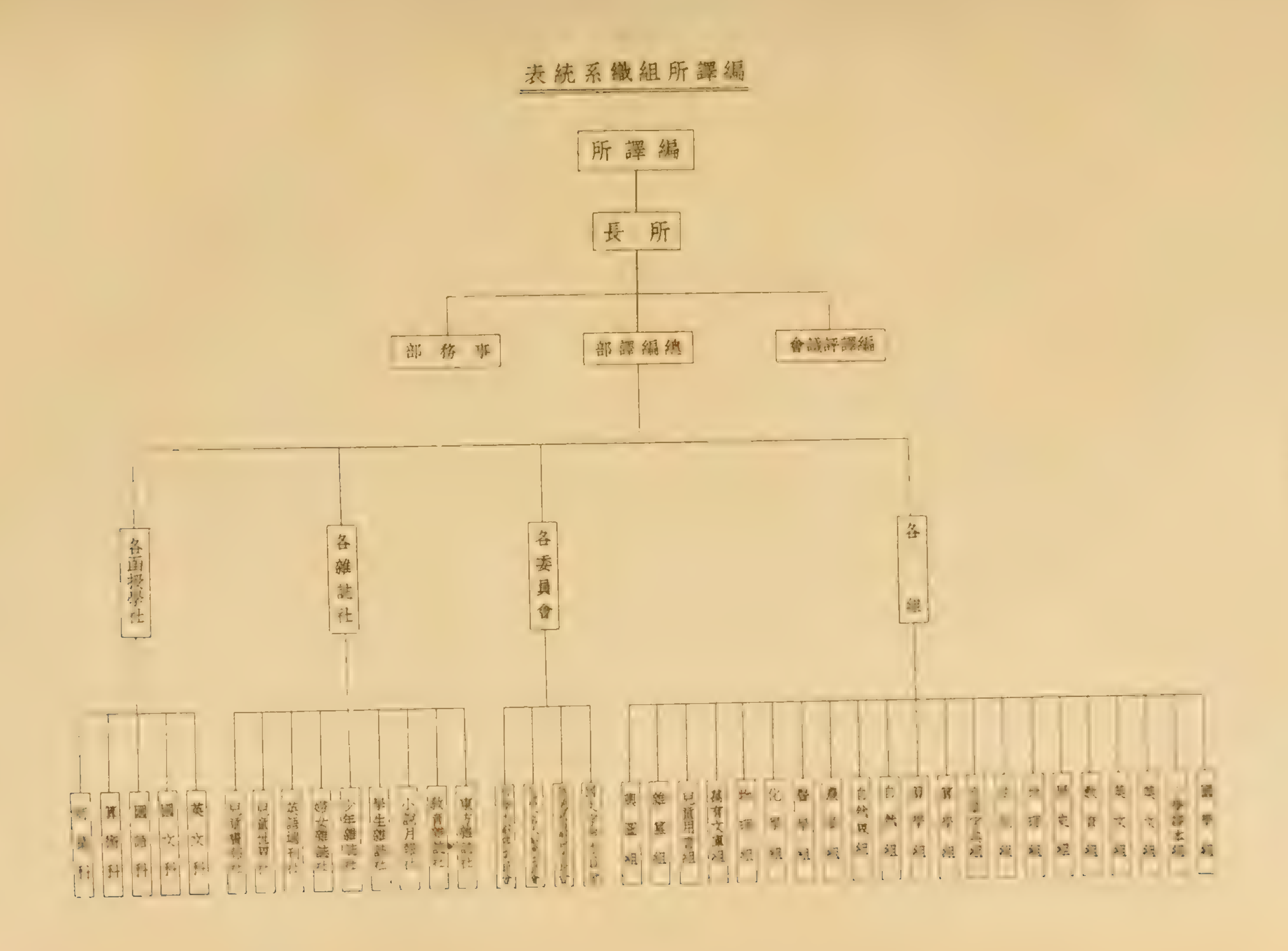
總組織系統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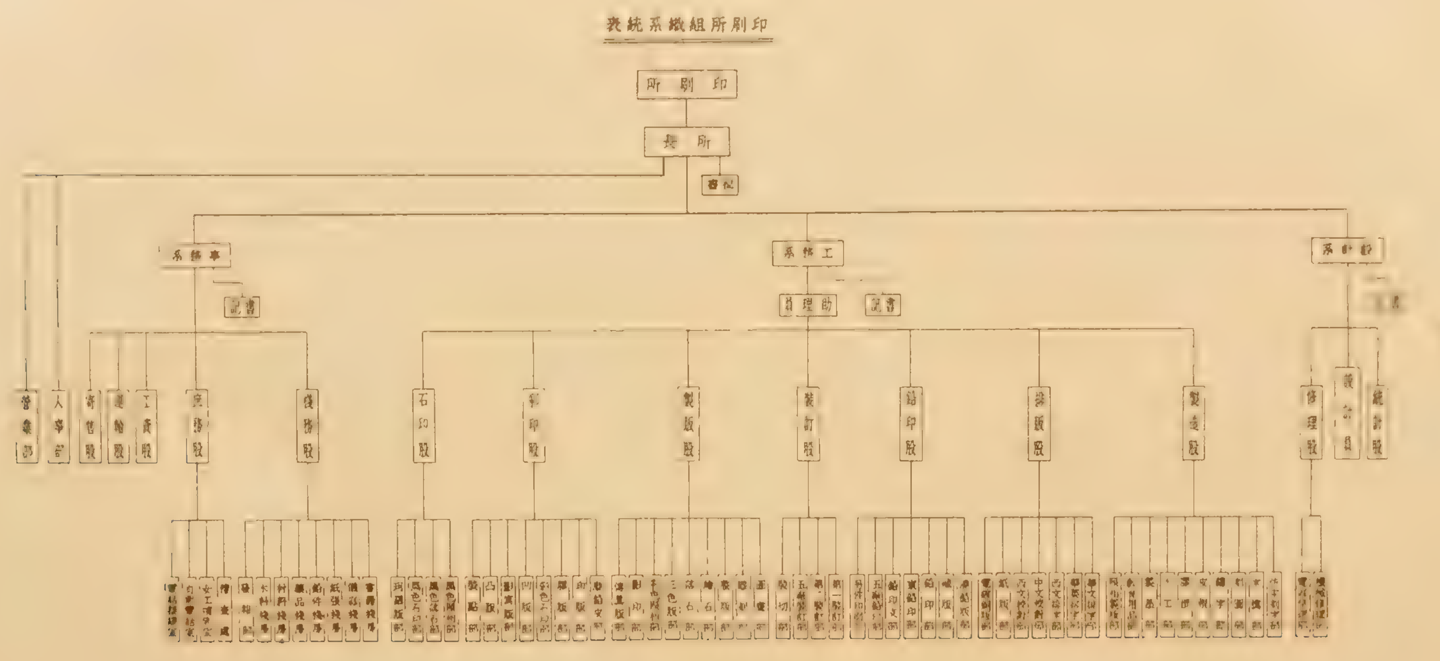


總務處組織系統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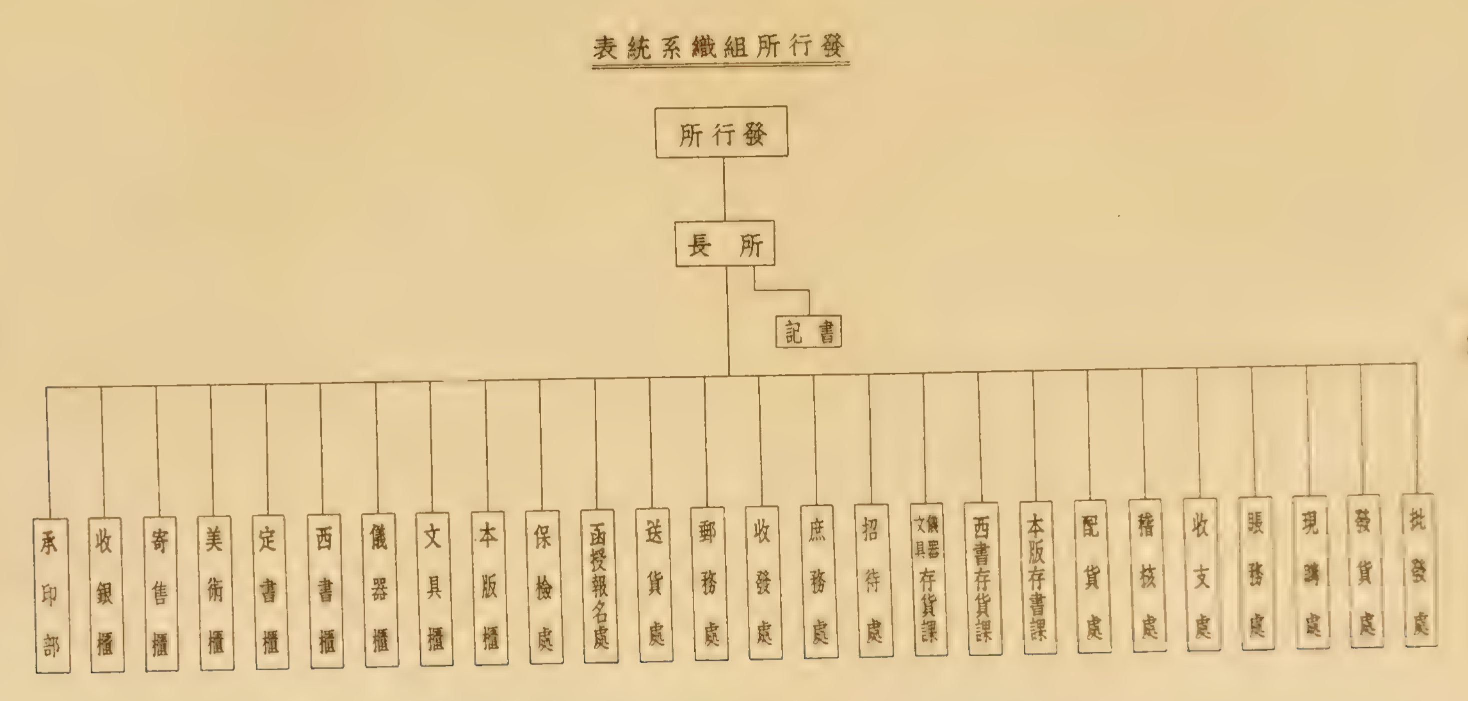


總務處
協理
總經理
經理
總務處會計
秘書
各種委員會
收付簽字處
工程股
報運股
出版科
交通科
業務科
分莊科
進貨科
稽核科
出納科
會計科
人事科
總務科
第八股
第七股
第六股
第五股
第四股
第三股
第二股
第一股
調查股
廣告股
通訊股
西書股
本版股
配貨股
通訊股
出納分科


編譯所組織系統表
編譯所
所長
事務部
總編譯部
編譯評議會
各函授學社
各雜誌社
各委員會
各組
英文科
國文科
國語科
算術科
東方雜誌社
教育雜誌社
小說月報社
學生雜誌社
少年雜誌社
婦女雜誌社
英語週刊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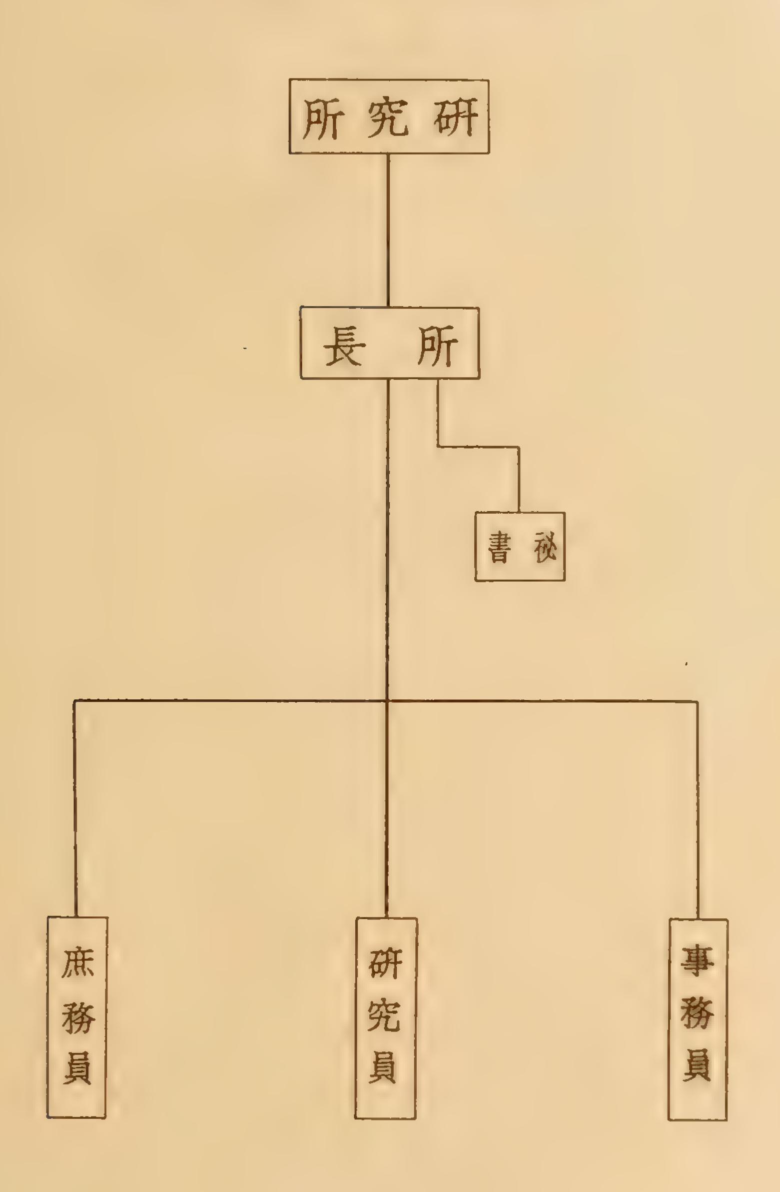

印刷所組織系統表
印刷所
所長
秘書
事務系
工務系
會計系
助理員
營業部
人事部
保管股
運輸股
工資股
石印股
彩印股
製版股
裝訂股
鉛印股
排版股
製造股
修理股
統計股

發行所組織系統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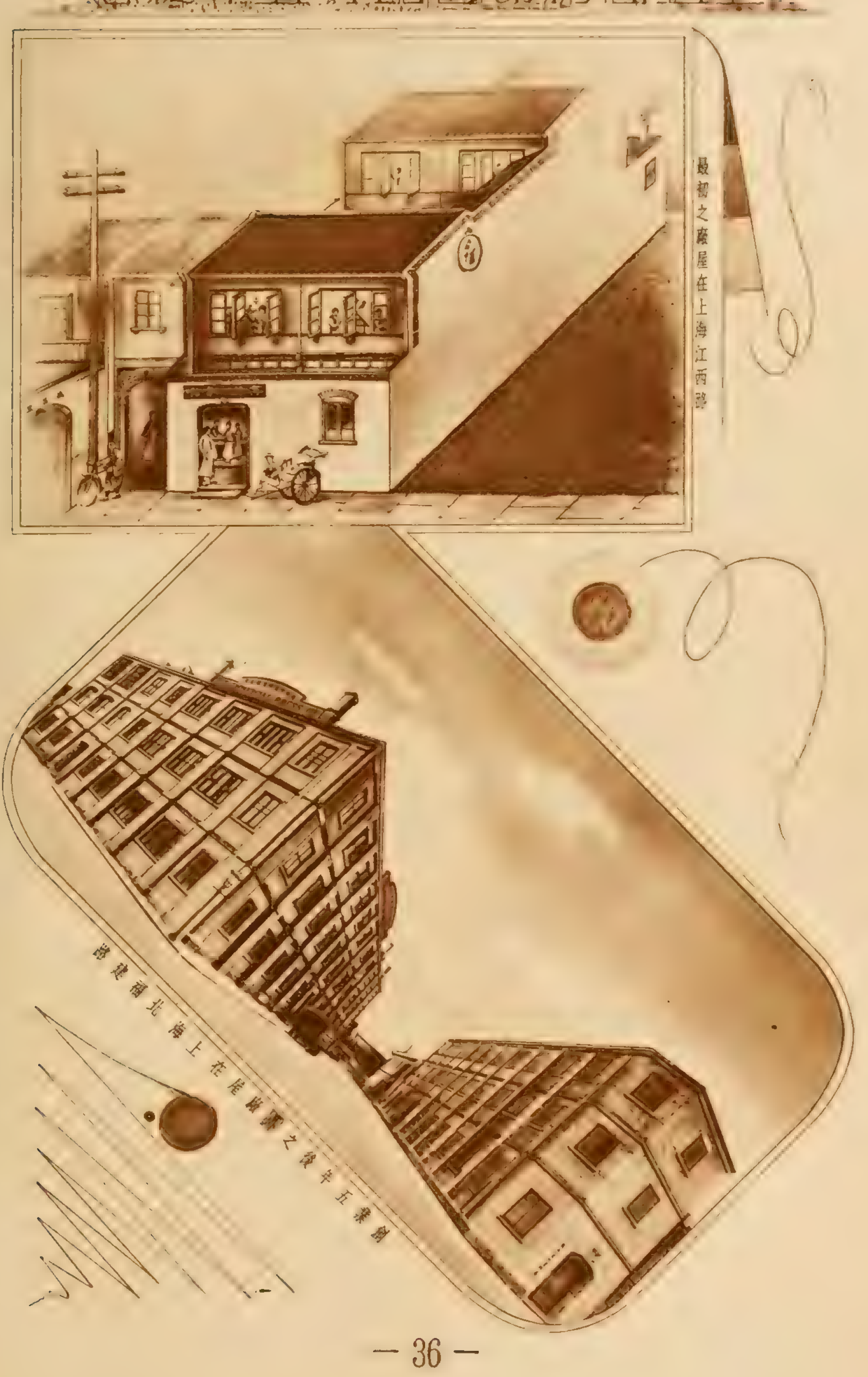
發行所
所長
書記
承印部
收銀櫃
寄售櫃
美術櫃
定書櫃
西書櫃
儀器櫃
文具櫃
本版櫃
保險處
函授報名處
送貨處
郵務處
收發處
庶務處
招待處
儀器文具存貨課
西書存貨課
本版存書課
配貨處
稽核處
收支處
賬務處
現購處
發貨處
批發處

研究所組織系統表



商務印書館總分支局一覽表

類別	名稱	地址	設立年期
總館	總務處	上海寶山路	民國四年十月
	編譯所	上海寶山路	清光緒廿八年
	印刷所	上海寶山路	清光緒廿三年一月
	研究所	上海寶山路	民國十九年九月
	發行所	上海棋盤街	清光緒二十八年
	虹口分店	上海北四川路	民國十四年三月
	西門分店	上海民國路	民國十九年八月
分館	南京分館	南京太平街	民國三年二月
	杭州分館	杭州保佑坊	清宣統元年二月
	蘭谿分館	蘭谿官井亭	民國三年二月
	蕪湖分館	蕪湖西門大街	清宣統元年三月
	南昌分館	南昌德勝馬路	清宣統元年四月
	漢口分館	漢口中山路	清光緒廿九年三月
	長沙分館	長沙南正街	清光緒卅三年二月
	常德分館	常德常清街	民國四年九月
	重慶分館	重慶白象街	清光緒卅二年九月
	成都分館	成都春熙路	清光緒卅三年二月
	北平分館	北平琉璃廠	清光緒卅一年元月
	天津分館	天津大胡同	清光緒卅一年元月
	瀋陽分館	瀋陽鼓樓北	清光緒卅一年四月
	濟南分館	濟南院西大街	清光緒卅三年四月
	太原分館	太原橋頭街	清光緒卅三年七月
	開封分館	開封財政廳街	清光緒卅一年七月
	西安分館	西安紛巷口	清宣統二年元月
	福州分館	福州南大街	清光緒卅一年四月
	廈門分館	廈門大走馬路	民國十三年八月
	潮州分館	潮州鋪巷	清光緒卅二年八月
	廣州分館	廣州永漢北路	清光緒卅三年元月
	梧州分館	梧州竹安路	民國四年二月
	雲南分館	昆明城隍廟街	民國五年元月
	貴陽分館	貴陽中華路	民國三年九月
	香港分館	香港皇后大道	民國三年九月
	新加坡分館	新加坡大馬路	民國五年三月
支館	安慶支館	安慶龍門口	清光緒卅二年九月
	保定支館	保定天華牌樓	民國二年元月
	吉林支館	吉林糧米行	民國二年八月
	黑龍江支館	黑龍江南大街	清宣統元年六月
支店	武昌支店	武昌察院坡	民國十六年元月
	衡陽支店	衡陽八元坊	民國三年六月
	張家口支店	張家口上堡仁壽	民國五年二月
	大同支店	大同大西街	民國十七年七月
	運城支店	運城南漢	民國十四年六月
	南陽支店	南陽南門裏	民國七年六月
分廠	香港印刷局	香港堅尼地城吉直街	民國十三年四月
	京華印書局	北平虎坊橋	清光緒卅一年四月



最初之廠屋在上海江西路

創業五年後之廠屋在上海北福建路

上海商務印書館卅五年紀念



上海總公司及印刷所製造總廠全景在上海寶山路占地八十餘畝

上海商務印書館卅五年紀念



上海發行所外景



天津分館外景

上海商務印書館卅五年紀念



瀋陽分館外景



南昌分館外景

北平分館外景

上海商務印書館卅五年紀念



[illegible]日今館內景

長沙分館事務所



南京分館內景

杭州分館內景



天津分館內景

北平分館內景



香港印刷局外景



京華印書局外景

(乙)資本

本館營業日有進步，故股本亦屢有增加，茲列簡表如下：

商務印書館歷年資本比較表

年份	資本數	比較
清光緒二十三年	四千圓	
清光緒二十七年	五萬圓	
清光緒二十九年	二十萬圓	
清光緒三十一年	一百萬圓	
民國二年	一百五十萬圓	
民國三年	二百萬圓	
民國九年	三百萬圓	
民國十一年	五百萬圓	

（丙）營業

本館最初從事印刷，繼而注重編譯，復且兼營製造，種類愈多，範圍日廣，故營業數量，屢見增加，惟公司簿記，向係舊式，民五以後，楊端六君規畫新式會計，各部份次第改革，益臻明確，本年復組織預算管理委員會，潘光迥君爲主任，總分館同時舉辦。茲附歷年營業比較表如下：

商務印書館歷年營業比較表

年份	營業數	比較表
民國十九年	12,055,473	
民國十八年	11,668,012	
民國十七年	10,135,679	
民國十六年	7,917,733	
民國十五年	9,738,087	
民國十四年	8,768,299	
民國十三年	9,117,401	
民國十二年	8,150,195	
民國十一年	6,909,896	
民國十年	6,858,239	
民國九年	5,806,729	
民國八年	5,150,646	
民國七年	4,026,180	
民國六年	3,772,828	
民國五年	3,150,367	
民國四年	3,070,921	
民國三年	2,687,482	
民國二年	2,789,073	
民國元年	1,819,078	
宣統三年	1,676,052	
宣統二年	1,731,695	
宣統元年	1,548,099	
光緒卅四年	1,519,817	
光緒卅三年	1,697,564	
光緒卅二年	1,377,444	
光緒卅一年	866,728	
光緒三十年	441,230	
光緒廿九年	300,000	

清光緒廿八年七月不戒於火所有以前帳册悉被毀無從查考

(丁) 工具

本館初創時僅購辦三號搖架二部，腳踏架三部，自來墨手背架三部，卽開始營業。閱七八月後，因感工具缺乏，派員東渡扶桑，添置機械鉛字等，以事擴充。後遷至北京路時，設立木工部，添置火油引擎及鑄字爐。光緒二十六年，有日人經營之修文印刷局，爲滬上最完備之印刷公司，因故停辦，所有生財機器急待出售，本館遂將修文接盤，計有銅模數付，與切刀機、烊字爐、大號印刷機等件，本館之得以擴大營業，開始作更順利之進行者，得力於此不少。光緒廿八年忽告火災，舊有機件付諸一炬，適定購新機已由日本運來，營業仍能繼續，此實不幸中之大幸也。至民國二年，因社會之需要，購辦英國潘羅司大照相架，當時爲世界第二大照相機，專供印刷全張地圖之用。其印刷機器，除石印之外，更辦鉛版印刷機。歐戰期間，外國機器不能輸入國內，又無印刷機器之製造廠，本館乃將原有之機器修理部擴充，改爲機器製造部，專以製造印刷、裝訂、鑄字、軋墨等機器，同時並請專家製造華文打字機，又購鉛印滾筒機及米利機，今各種機器約有一千二百餘架。

(戊) 技術

本館創辦之初，技術尙形淺薄，遂於淸光緒二十六年後，迭次派員赴日考察一切，以爲發展張本。光緒二十九年以後，在印刷方面頗得日技師之助力，舉辦彩色石印，雕刻銅版，以及照相銅版等種種西法印刷。宣統元年間，更辦珂羅版印刷與三色照相版。民國元年以後，重要職員，陸續赴歐美各國考察印刷事業，歐戰期間，除製造技術猛進外，並舉辦膠版機、影印版、影寫版等新式印刷。嗣後逐漸研求，時加改善，以免落於各國新印刷技術之後。此種日新月異之進步，實爲中國印刷上至榮譽之事也。

(己) 建築

本館最初時期，租屋三楹，經營印刷，事業擴張，漸不敷用，淸光緒二十八年，乃自建印刷所、編譯所於北福建路，不數年又嫌狹仄，乃覓定寶山路基地數十畝，重建印刷、編譯兩所，並在棋盤街自建發行



鉛印部捲筒印書機

鉛印部米利印書機

鉛印部為本館主要印刷部分之一現有最新式滾圓捲筒印書機二色米利機單色米利機普通印書機等百架其中不少本館自製者

上海商務印書館卅五年紀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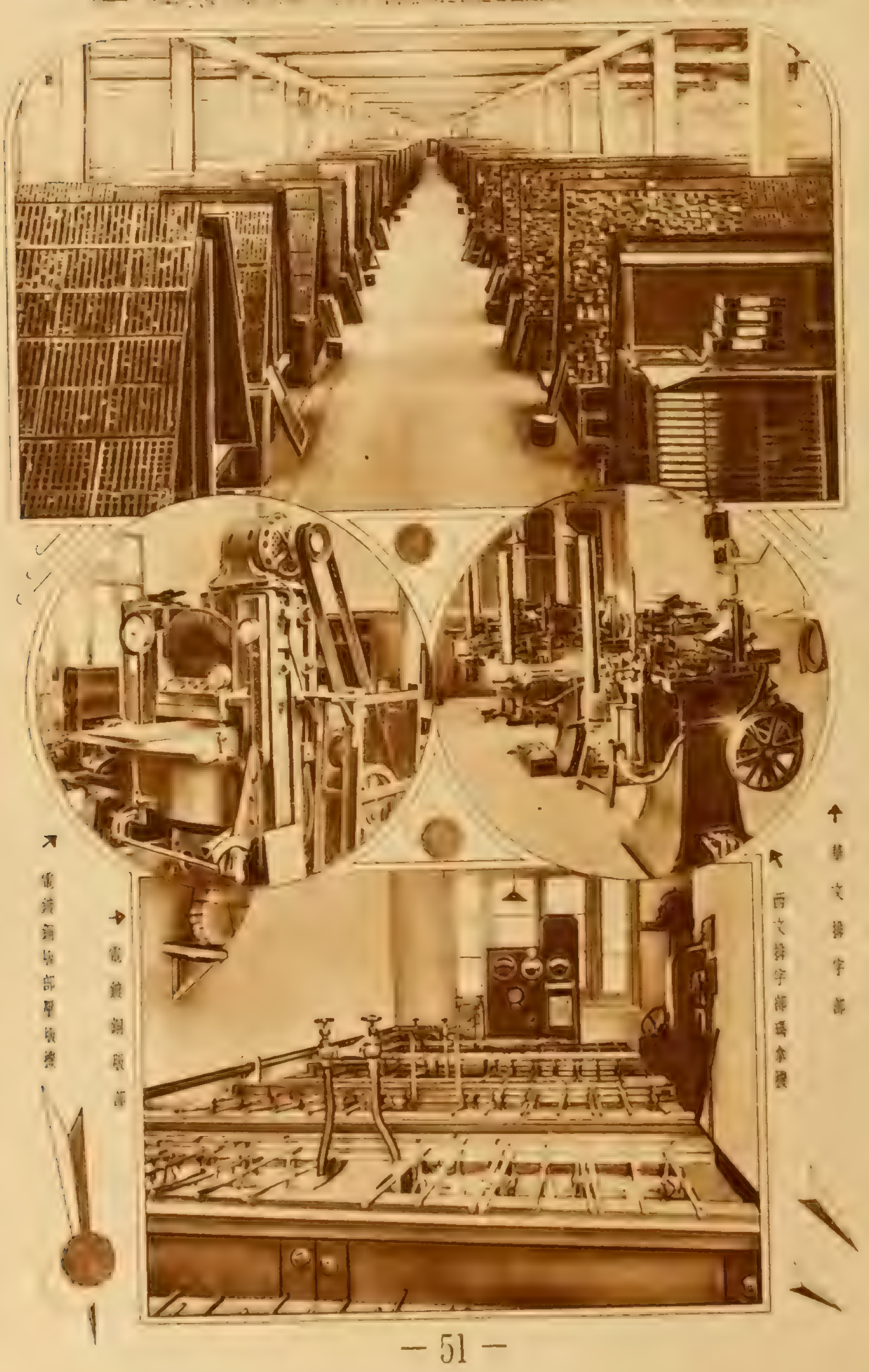


彩色落石部

彩印鋁版部

彩印膠版部

上海商務印書館卅五年紀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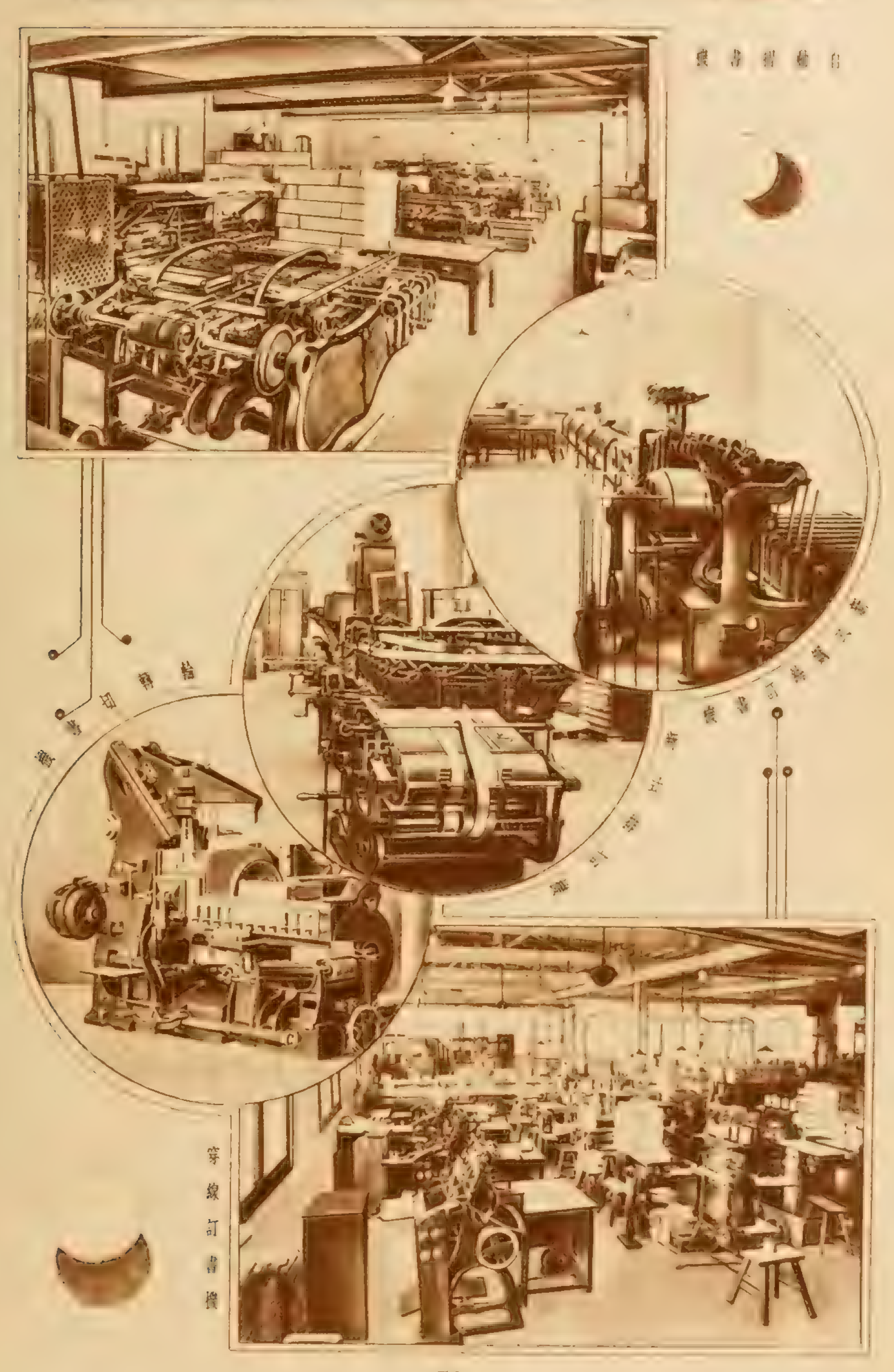
華文排字部

西文排字部碼拿機

電鍍銅版部

電鍍銅版部壓版機

上海商務印書館卅五年紀念



自動摺書機

新式鐵絲訂書機

輪轉印書機

穿線訂書機

所，自此以後，無歲無巨大之建築，現在印刷所水泥鋼骨三四層之廠屋，已有多所，而南京，北平，天津，瀋陽，長沙，廣州等分館，亦均自建新式水泥鋼骨大屋。（關於分館建築狀況可參閱組織一項內所列之各分館設立年月表）他如濟南，太原，貴陽等處，則係購置現成房屋而加以修改者，其基地已購而未建築者尚有多處。

（庚）待遇

本館夙抱勞資合作主義，尊重勞工之精神，數十年如一日。其待遇可略言之：在公司服務，規定例假休息；公司能獲盈餘，職無大小，一律派給紅利；年老不能工作或因事離館者，有退俸金；因病出缺者，有賻贈金；因公毀傷身體或竟死亡者，并特別撫恤之；公司年提巨款，爲同人之疾病扶助金及同人人壽保險金；又津貼同人火災保險金；先後撥款計息，爲同人子女之教育扶助金；及同人補習教育之扶助金；製作優良者有獎勵金；如有特別發明者，予以特別獎勵；分館同人成績較優者，花紅之外亦有獎勵金；對於女工，尤爲優待：平時工作時間，少於男子；生產前後休業六星期；除由公司給保產金外，有指定醫院，費由公司擔任，不願入者另給津貼；廠內特設哺兒室，派看護婦司之，嬰兒可由家屬送來哺乳，每日二次；設療病房，贈醫給藥；春秋兩季施種牛痘，亦不收費；遇必要時，由醫生爲同人注射防疫針，

工場注重衞生：空氣光線力求適當，夏有風扇，冬有熱氣管，頗爲完備；廁所尤清潔；更有遊息場圖書館，閱報室；至安全設備，亦特加注意；並專設防火委員會，主持消防之事

儲蓄有普通特別二種：普通儲蓄聽人自由；特別儲蓄則於每年應發花紅內扣存，利息特別[illegible]另訂規程辦理。他如八小時工作之實行；改良待遇之注意；同人娛樂費之津貼等，皆本館尊重勞工之表示也。

本館上海各機關職員約一千餘人，男女工友約三千五百餘人，機器工友約占百分之八十，手工工友約占百分之二十，女工約占男工百分之三十，各省分支館[illegible]職員工友約一千[illegible]人

總館全體職工年資人數累積分配表

年資	總館全體	
	人數	%
已滿 33 年	1	.03
已滿 32 年	2	.06
已滿 31 年	5	.14
已滿 30 年	10	.28
已滿 25 年	66	1.83
已滿 20 年	228	6.33
已滿 15 年	535	14.84
已滿 10 年	1196	33.19
已滿 9 年	1472	40.84
已滿 8 年	1728	47.95
已滿 7 年	2230	61.88
已滿 6 年	2640	73.25
已滿 5 年	2870	79.63
已滿 4 年	2985	82.82
已滿 3 年	3074	85.29
已滿 2 年	3184	88.35
已滿 1 年	3403	94.42
已滿一年及未滿一年	3604	100.00

今年三月爲考察職工狀況以爲研究人事之資料起見，特舉行總館全體職工調查，現尚在統計研究中。

總館全體職工籍貫性別人數分配表

籍貫	總館全體人數			
	男	女	合計	%
江蘇	1462	197	1659	46.03
浙江	1392	244	1636	45.39
安徽	55	7	62	1.72
福建	39	6	45	1.25
河北	32	2	34	.94
湖南	29	4	33	.92
廣東	25	8	33	.92
江西	27	5	32	.89
湖北	22	4	26	.72
山東	20		20	.55
河南	9	1	10	.27
四川	4		4	.11
貴州	2		2	.06
山西	2		2	.06
陝西	1		1	.03
遼寧	1		1	.03
吉林	1		1	.03
外國	2	1	3	.08
總計	3125	479	3604	100.00

總館全體職工年齡性別人數分配表

年齡		人數					
		男	%	女	%	男女總數	%
16	20	141	4.5	11	2.3	152	4.2
21	25	433	13.9	95	19.7	528	14.6
26	30	739	23.6	114	23.8	858	23.7
31	35	660	21.1	96	20.1	756	21.0
36	40	452	14.5	57	11.9	509	14.1
41	45	305	9.8	48	10.1	353	9.8
46	50	180	5.8	21	4.4	201	5.6
51	55	114	3.7	19	4.0	133	3.7
56	60	60	1.9	14	2.9	74	2.1
61	65	29	.9	4	.8	33	.9
66	70	8	.2			8	.2
71	75	4	.1			4	.1
總計		3125	100.	479	100.	3604	100.
百分比		86.7		13.3		100	

（辛）預會

世界之發達，無不依據農工商之狀況為進退。任何一國，農工業發達，則商業必隨之發達；農工商業俱發達，則國民一切生活無不隨之發達。雖然，實業發達，又必藉印刷術為媒介。故交通之設備雖良，貿易之法制雖善，苟無印刷品為之宣揚，為之記述，其發達必不能猛進。本館既以印刷製造為職志，自與工商業有密切關係。各國對於農工商，又時時以勸業會、博覽會、展覽會、陳列所等組織，以資提倡。我國近年亦勵行之。本館既屬實業之一份子，印刷又足供各實業界之先驅，重承國內外政府社會之不棄，每會必徵集出品於本館。歷年所得之獎狀獎章，不可勝計。列表如下：

中外博覽會得獎表

會別	年份	出品名稱	得獎等級
天津第一次勸業展覽會	清光緒三十二年	各種書籍　輿圖　文具　幻燈影片　各種印刷用品　各種印刷成績	一等獎憑
松江府物產會	清宣統元年	各種書籍　輿圖　幻燈影片　謄寫版　各種印刷成績　各種印刷用品	一等金牌
南洋勸業會	清宣統二年	各種書籍　謄寫版　輿圖　各種印刷成績　各種印刷用品	奏獎一等金牌
意大利都郎博覽會		各種書籍　謄寫版　輿圖　各種印刷成績　各種印刷用品	最優等金牌　金牌協助獎憑
萬國博覽會	清宣統三年	銅模　鉛字　花邊	最優等獎憑
德國特來斯登萬國衛生博覽會	清宣統三年	各種書籍	最優等金牌

江蘇籌辦巴拿馬賽會出品協會	民國四年	各種書籍 輿圖 各種印刷成績 各種印刷用品 蒙台梭利教具 體操用具 科學儀器模型 礦山模型 動物礦物標本 風琴 噴霧器 壽式算盤 幻燈影片	農商部一等獎
江蘇第一次地方物品展覽會	民國四年	各種書籍 輿圖 蒙台梭利教具 科學儀器模型 礦山模型 動物礦物模型 風琴 噴霧器	一等獎狀
美國巴拿馬萬國博覽會	民國四年	儀器標本 兒童玩具 電鍍銅版 各種印刷用品	二等銀牌獎 大獎章 名譽獎章
南洋新加坡華人製造品展覽會	民國四年	各種書籍 輿圖 各種印刷成績 各種印刷用品 科學儀器模型 體操用具 各種文具 壽式算盤 謄寫版紙	優等獎憑
農商部國貨展覽會	民國五年	各種書籍 各種印刷成績 各種印刷機 各種印刷用品 儀器模型 輿圖 動物礦物標本 礦山模型 各種風琴 噴霧器 蒙台梭利教具 謄寫版紙 各種文具	特等獎憑
福建閩侯縣農產共進會	民國六年	蠶絲器械 蠶體標本模型	金牌及獎狀
雲南第一二次物產會	民國九年 十年	標本模型 各種印刷品	一等獎章 特等金牌獎
雲南花朝會	民國九年	碑帖字書 各種文具	甲等獎章 特等獎憑
四川勸業會	民國九年	各種文具 美術印刷品	特等獎憑 金牌獎
江蘇省第二次地方物品展覽會	民國十年	各種印刷用品 各種印刷成績 人體動物模型 賽磁徽章	一等金牌獎
上海總商會第一次展覽會	民國十年	儀器標本模型 鉛版機 印刷用品 華文打字機 各種印刷機 文具 徽章 幻燈及幻燈片 活動影戲片 教育玩具	農商部給最優等獎 優等金牌獎 一等銀牌獎
籌賑江北水災江蘇全省藝術展覽會	民國十一年	各種書籍 科學儀器 標本模型 各種文具	名譽獎
新加坡物品展覽會	民國十一年	各種文具	獎憑

陝西工業展覽會	民國十一年	書籍 輿圖畫册 儀器 參考品	獎憑
安徽省立第一商品陳列所	民國十一年	兒童叢書及玩具 各種印板 字畫 國語留聲片 標本模型	最優等獎狀
新加坡中華總商會馬婆聯合展覽會	民國十一年	機器 儀器 銅版 鋅版 美術品及各種文具	最優等獎狀
荷蘭爪哇萬隆城第四次勸業大會	民國十二年	各種印板 印刷機器 儀器文具 美術品	獎狀
安徽省立第二商品陳列所	民國十二年	各種印刷成績 各種銅版鋅版 鉛字 兒童玩具	最優等獎狀
上海總商會陳列所第三次展覽會化學工藝品評會	民國十三年	五彩油墨 膠水 墨水 印油 墨汁	最優等獎狀
江蘇省第三次地方物品展覽會	民國十四年	各種圖版 印刷成績 鉛字油墨 儀器文具 標本模型 教育玩具 賽磁徽章 美術品	一等獎
綏遠教育實業展覽會	民國十四年	書籍文具	特等獎
倫敦萬國印刷出品第七次展覽會	民國十五年	印刷品	銀牌獎 優等獎狀
美國費城萬國博覽會	民國十五年	書籍 印刷品 華文打字機	大獎 榮譽獎章
國民政府工商部中華國貨展覽會	民國十七年	印刷成績 華文打字機 書籍 各種圖版 鉛字 油墨 儀器 文具 標本 模型 玩具 徽章	特等獎 優等獎
河南省政府建設廳	民國十八年	文具印刷書籍製造	超等獎憑
暹羅中華總商會國貨陳列場	民國十九年	印刷品 文具	獎憑
河北省國貨展覽會	民國十九年	各種印刷品	一等獎章
西湖博覽會	民國十九年	各種教育出品	特等獎
比國百年紀念博覽會	民國十九年	書籍 印刷品	最優等獎



中外博覽會所得獎憑獎牌(一)



中外博覽會所得獎憑獎牌(二)

右述特舉其大要而已三十五年間,由小而大,由簡而繁,誠有驚人之發展,凡爲社會所需要而能力所及者,無不急人之急而爲人所不能爲歷三十五年如一日作者於此更就精神方面撮三點言之:

一　冒險進取　世人對於辦事往往以不可冒險爲勸,殊不知冒險爲辦事精神之一種要素,不能冒險,即將坐失相當之機會,創辦本館者均非資本家,按其敏銳之眼力識力而冒險經營,以至成功,其才自不可及,但冒險有成與不成之兩途,冒險之初,何能操必成之劵;幸而成也,尤必具進取之志,日進無已,庶其冒險所成之功,得永永維持,吾觀本館在此三十五年中,最初冒險爲少數賢士之投資;其次則與舊人之合資;又其次則歷屆在各方面之擴充。倘歷任當局,不以進取爲辦事之目標,可以苟安,於願即足,則此偉大之事業,安知不已中止於半途?觀夫夏鮑高張諸君致其畢生精力於此,猶惴惴焉未嘗一日自滿,職此故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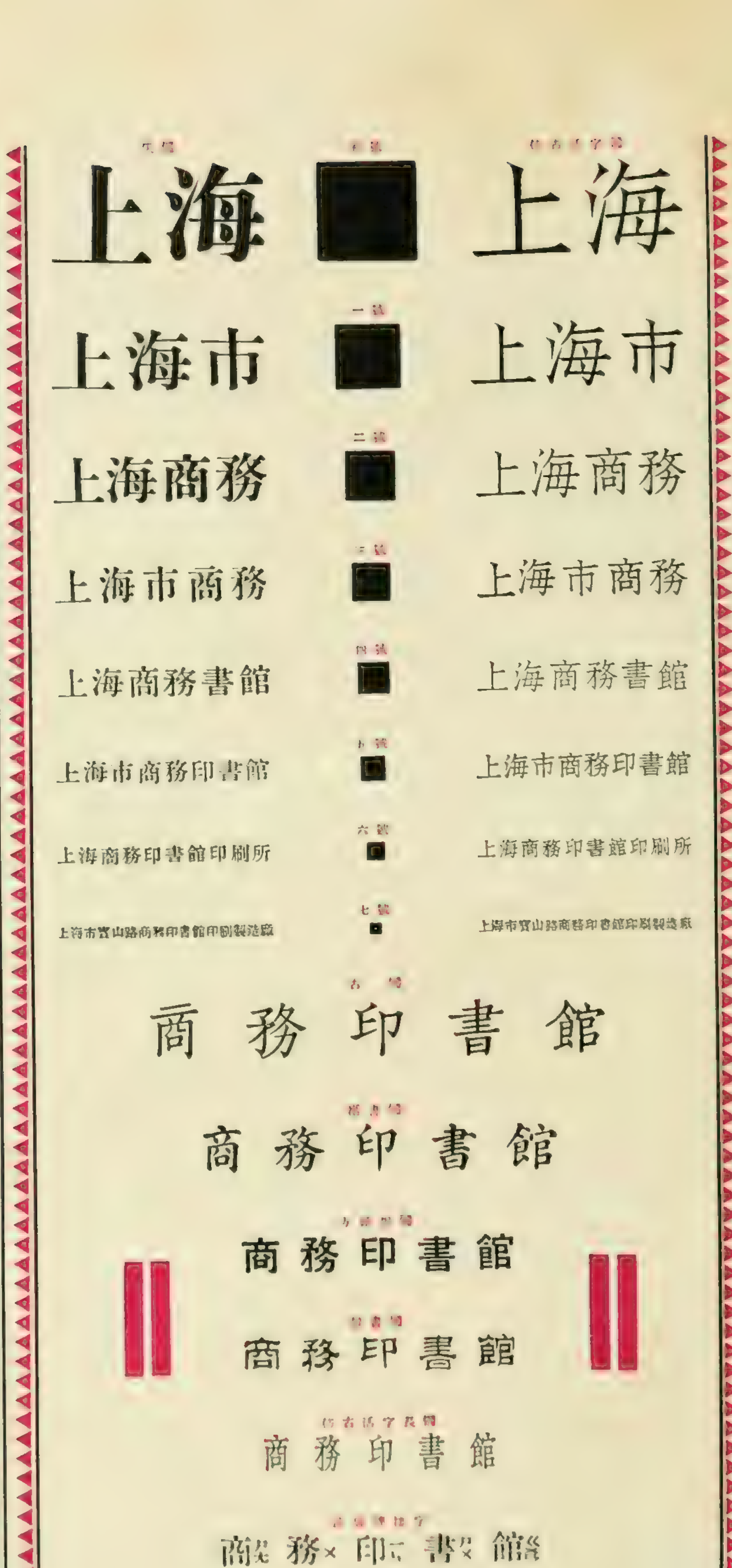
二　獨立自營　社會進化,日新月異,大小事業,必順此潮流以求進步,人進而我不進,其不落伍者幾希?近百年中,歐美各國以及日本,無不突飛猛進,即此出版印刷一業,成績殊可驚人,吾國何能與之並論。本館深知之而深慮之,故在此三十五年中,無事不逐漸求進,或借材於異國,或購機於新邦,或研究於各名廠;但借材必派員學習,購機必設法仿造,研究必運用其優異之點,務使達吾可以獨立可以自營之目的,決不以因襲畢吾能事。且有因經驗而特別發明者,屈指不一端,更加精研,或公開試驗,希望吾國出版印刷業得共入於獨立自營之一途,不使吾業永落於他國之後,此非一公司關係已也。

三　團結一致　衆擎易舉,獨木難支,古人之言,不我欺也。本館規模如此宏大,業務如此複雜,職工如此衆多,苟能一致以發展事業爲主旨,站在同一戰線以進攻,何事不成,若終日孜孜,僅求一些盈利,以維持公司資本,個人生計,則滔滔皆是,將有不能與人競爭之一日。故爲遠大計,必冶全公司於一爐,整齊陣線,磨厲以須,使既往三十五年之聲名,不致減色,而後此三十五年之成績,益見光榮。今日者,幸能循此軌道共同進行,前途正無量也。

凸版印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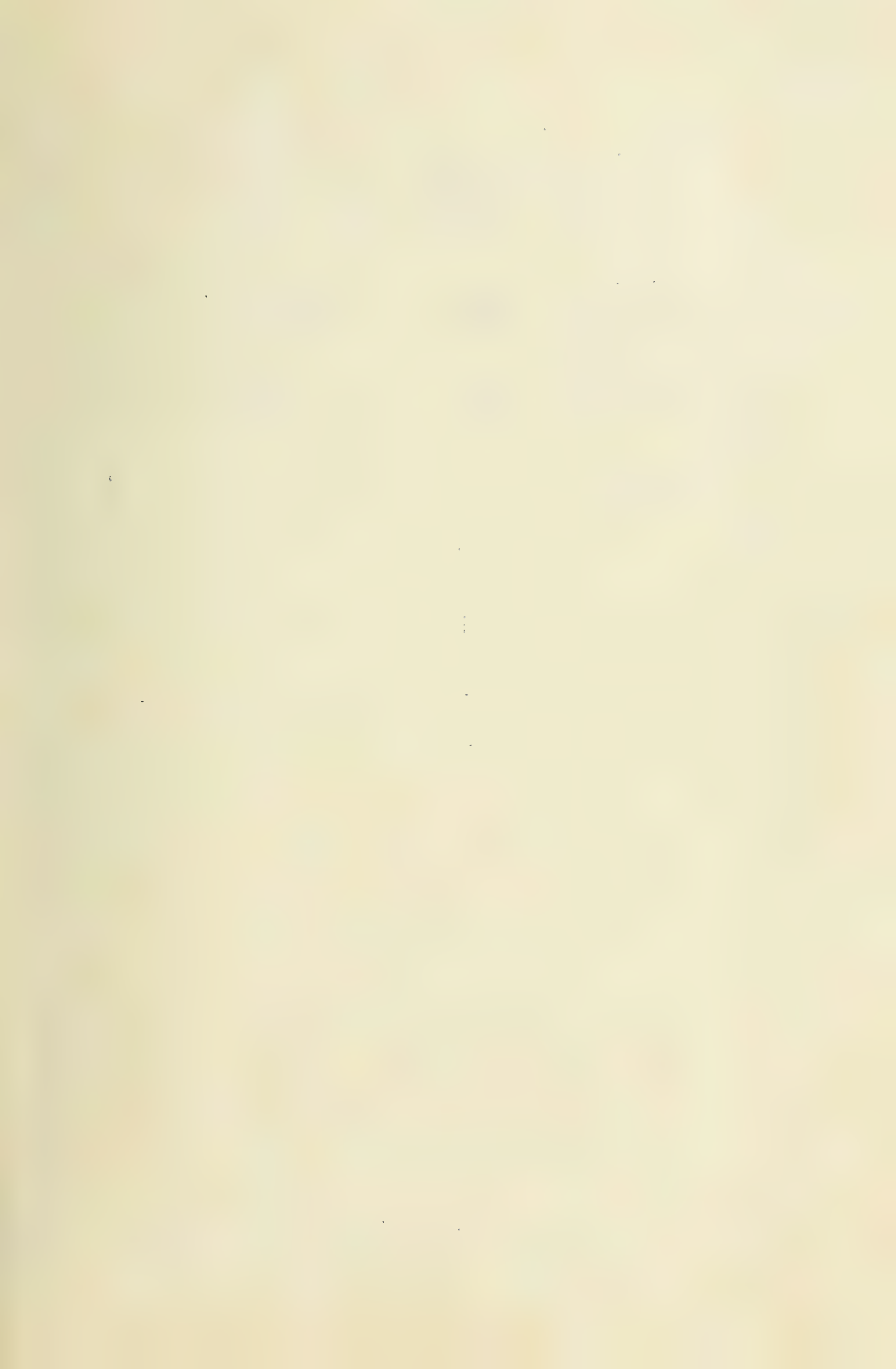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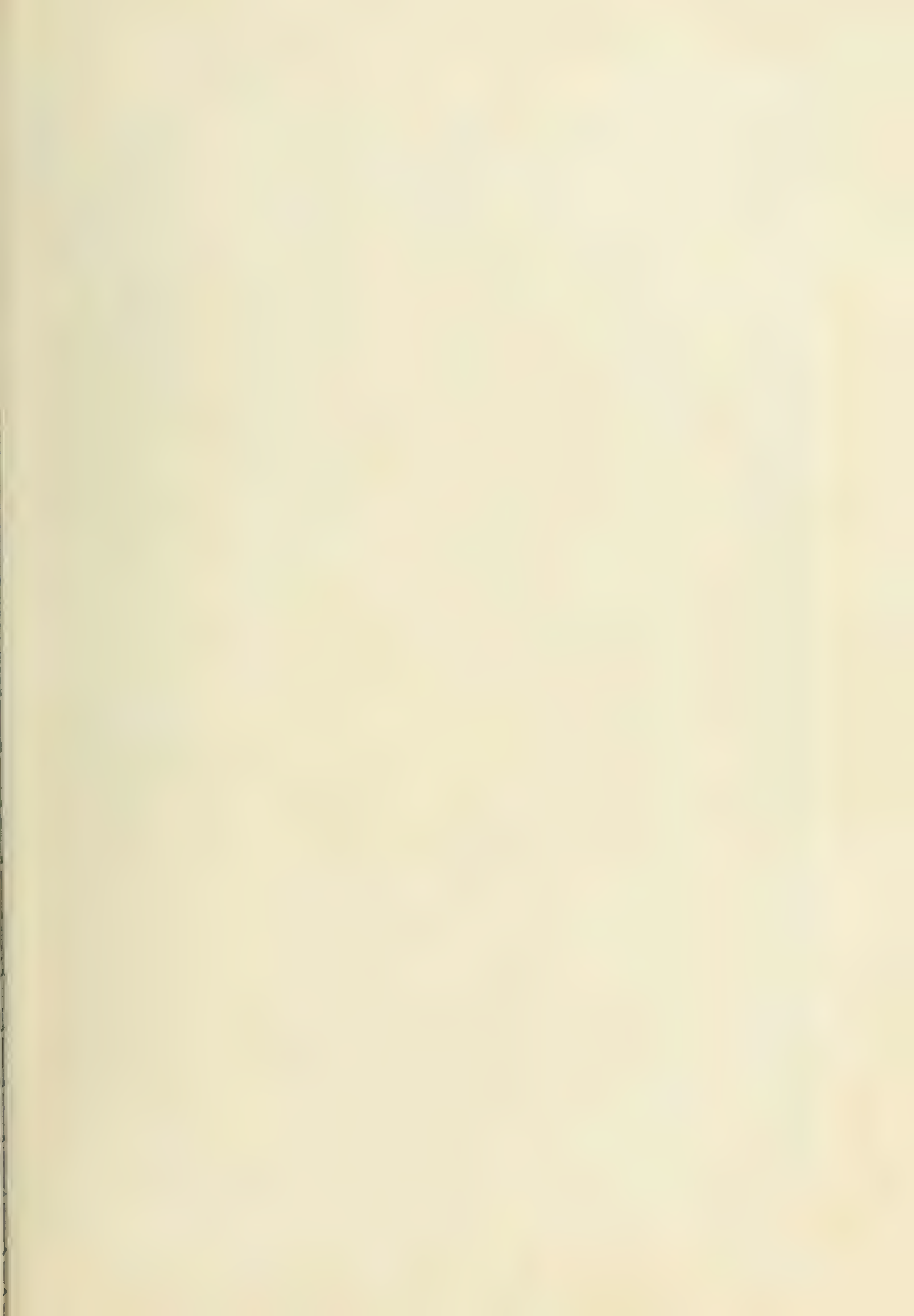
上海
上海
一號
上海市
上海市
二號
上海商務
上海商務
上海市商務
上海市商務
上海商務書館
上海商務書館
上海市商務印書館
上海市商務印書館
六號
上海商務印書館印刷所
上海商務印書館印刷所
七號
上海市寶山路商務印書館印刷製造廠
上海市寶山路商務印書館印刷製造廠
商務印書館
商務印書館
商務印書館
商務印書館
商務印書館
商務印書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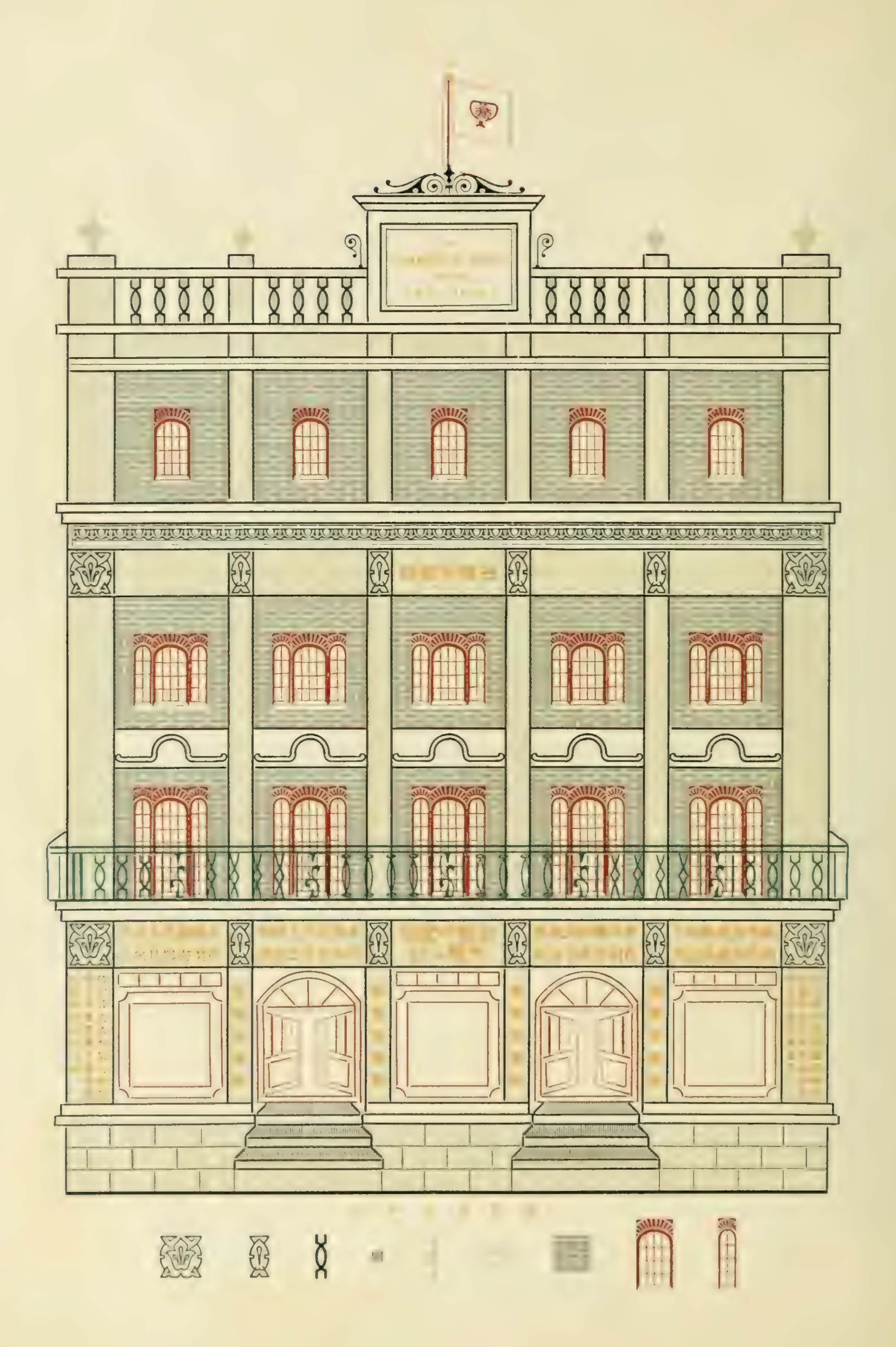
華文活字大小及式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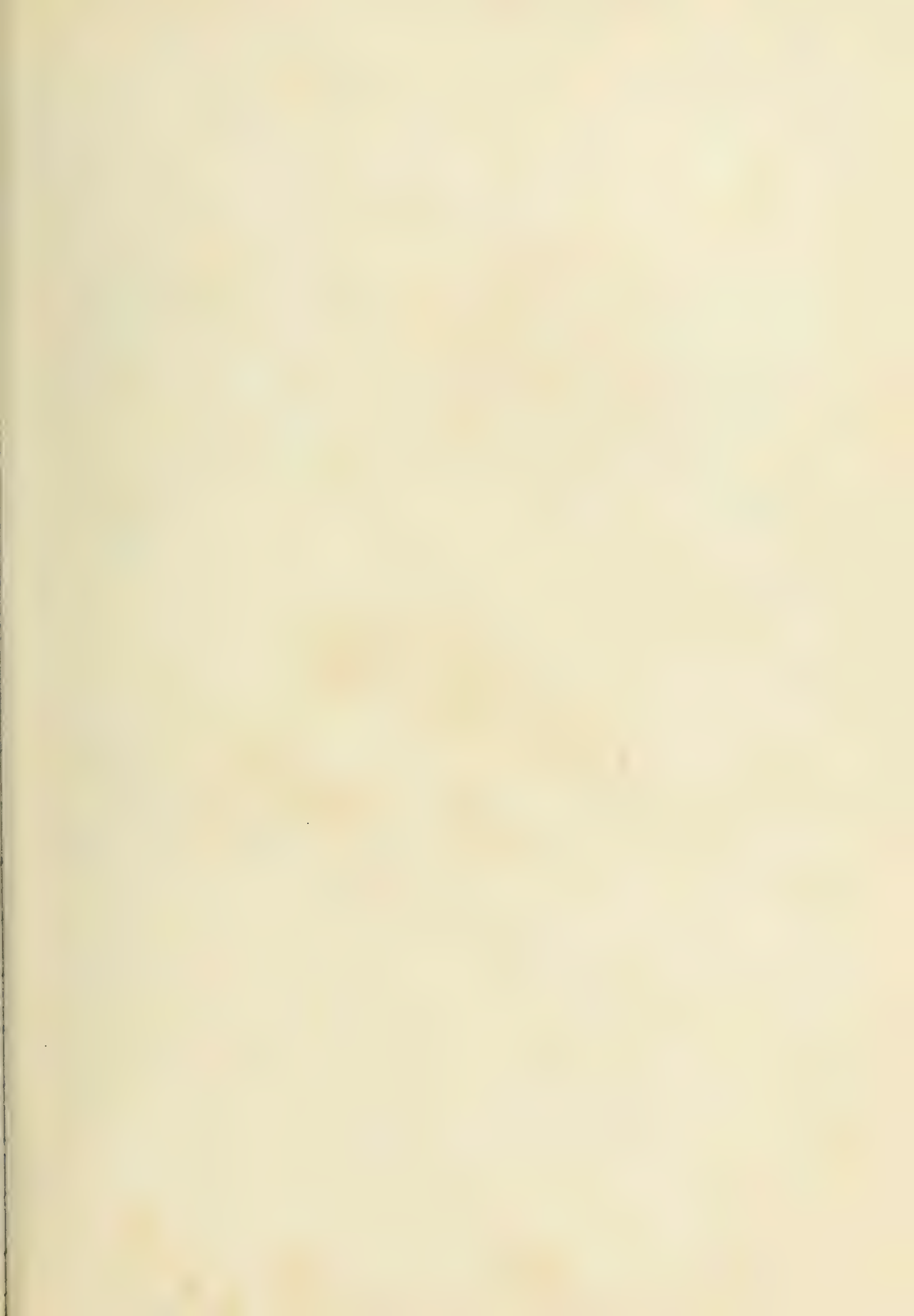


Gothic Title ABCDE 12	De Vinne Italic *ABCDE 12*	Scribble ABCDE 12
Greeting Card ABCDE 12	Tudor Black ABCD 12	Ronde ABCDE 12
Coper Black **ABCD 12**	Light Gothic Outline ABCDE 12	Royal Script *ABCDE 12*
Publicity Gothic **ABCD 12**	Brush-Grotesque ABCDEF 12	Wedding Text ABCDE 12
St. John Expanded ABCD 12	Bradley ABCDEF 12	Engraver's Shaded AB 12
Parsons ABCDE 12	Card, Mercantile ABC 12	Typewriter ABCDE 12
Parsons Italic *ABCDE 12*	Roycroft **ABCDE 12**	Roycroft Tinted ABCDE 12
American Caslon ABCDE 12	Lining De Vinne Extended **ABC 12**	Cheltenham Bold Cond. **ABCDEF 12**
Goudy Title ABCD 12	Lining De Vinne Cond. ABCDEF 12	Cheltenham Bold Expanded **ABCD 12**
Bodoni Book ABCDE 12	Lining De Vinne Extra ABCDEFG 12	Cheltenham Bold **ABCDE 12**
Typo Roman Shaded ABCDEF 12	Jenson Condensed ABCDEF 12	Cheltenham Bold Italic ***ABCD 12***
Liane ABCDEFGHI 12	Lining Old Style Cond. ABCDEF 12	Cheltenham Old Style Italic *ABCDE 12*
Columbus **ABCD 12**	Light Steel-Plate Gothic ABCD 12	Cheltenham Old Style ABCDE 12
Reinze ABCDE 12	Camelot Old Style ABCDEF 12	Washington **ABCDE 12**
Grotesk ABCDEFG 12	Typo Upright *ABCD 12*	Lining Gothic Condensed **ABCDEF 12**
Ovid ABCDEF 12	Typo Shaded ABCDE 12	Lining Gothic **ABCDE 12**
Art Etienne ABCDE 12	Modern Antique ABCDE 12	De Vinne ABCDE 12
Astraea ABCDEF 12	Japanese Type アイウエオかきくけ	Jenson Old Style ABCDE 12
Mediaeval Schreibschrift *ABCD 12*	Greek Σάρδεων 12	Ionic **ABCD 12**
Artist Grotesk ABCDE 12	Hebrew יקרשת 12	Modern Italic *ABCDE 12*
Anglo-Saxon ABCDE 12	Russian Bold **АБВГД 12**	Modern ABCDE 12
Condensed Sans-Serif **ABCDEFG 12**	Russian Roman АБВГД 12	Monotype Bold **ABCDE 12**
Heavy Latin **ABCD 12**	German Light ABCD 12	Monotype Old Style Italic *ABCDE 12*
Cheltenham Medium ABCDE 12	Lining Title ABCD 12	Monotype Old Style ABCDE 12
Advertisers Gothic **ABCDEF 12**	Heavy Copperplate Gothic ABC 12	Railroad Gothic **ABCDEF 12**

外國文活字各種式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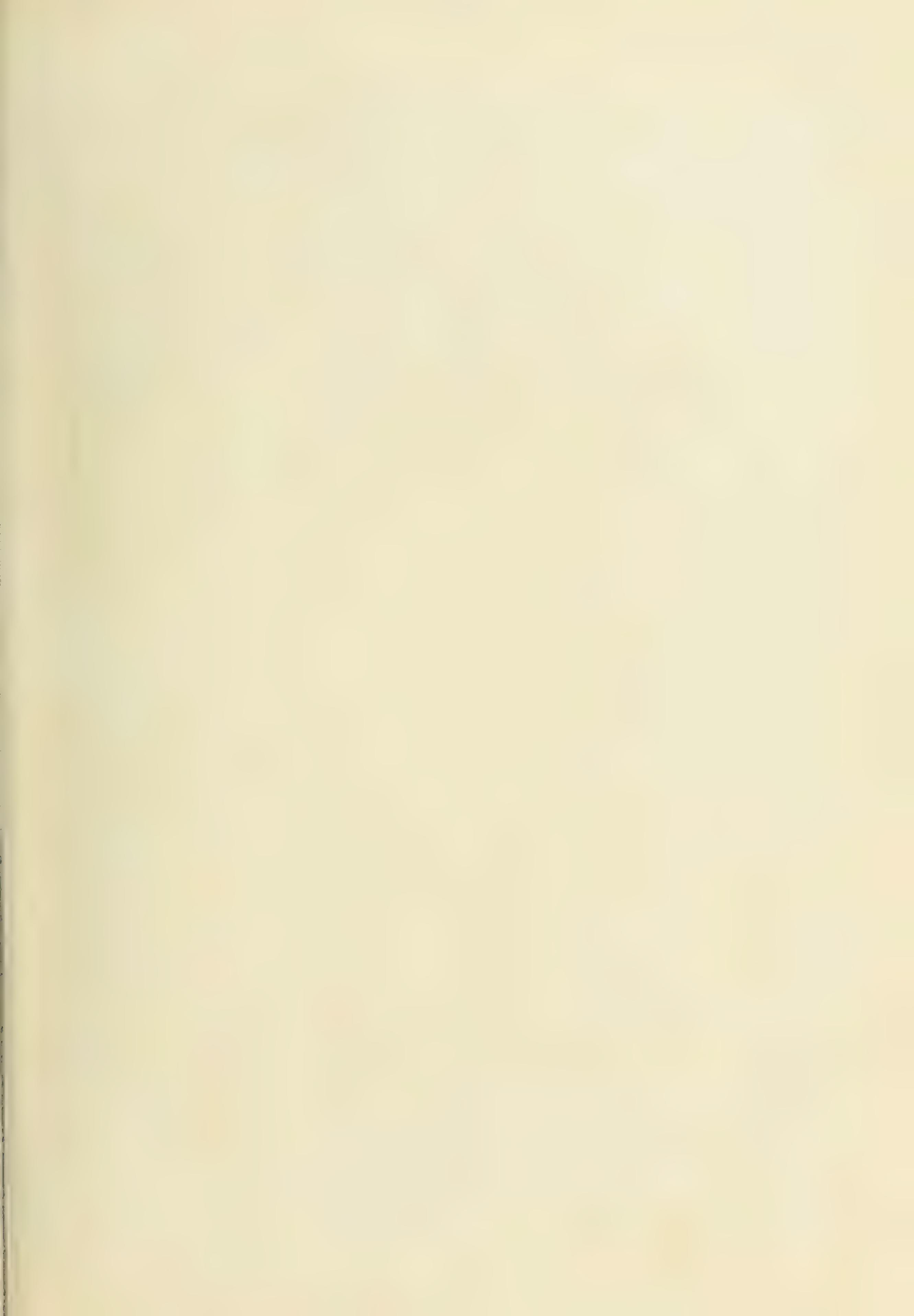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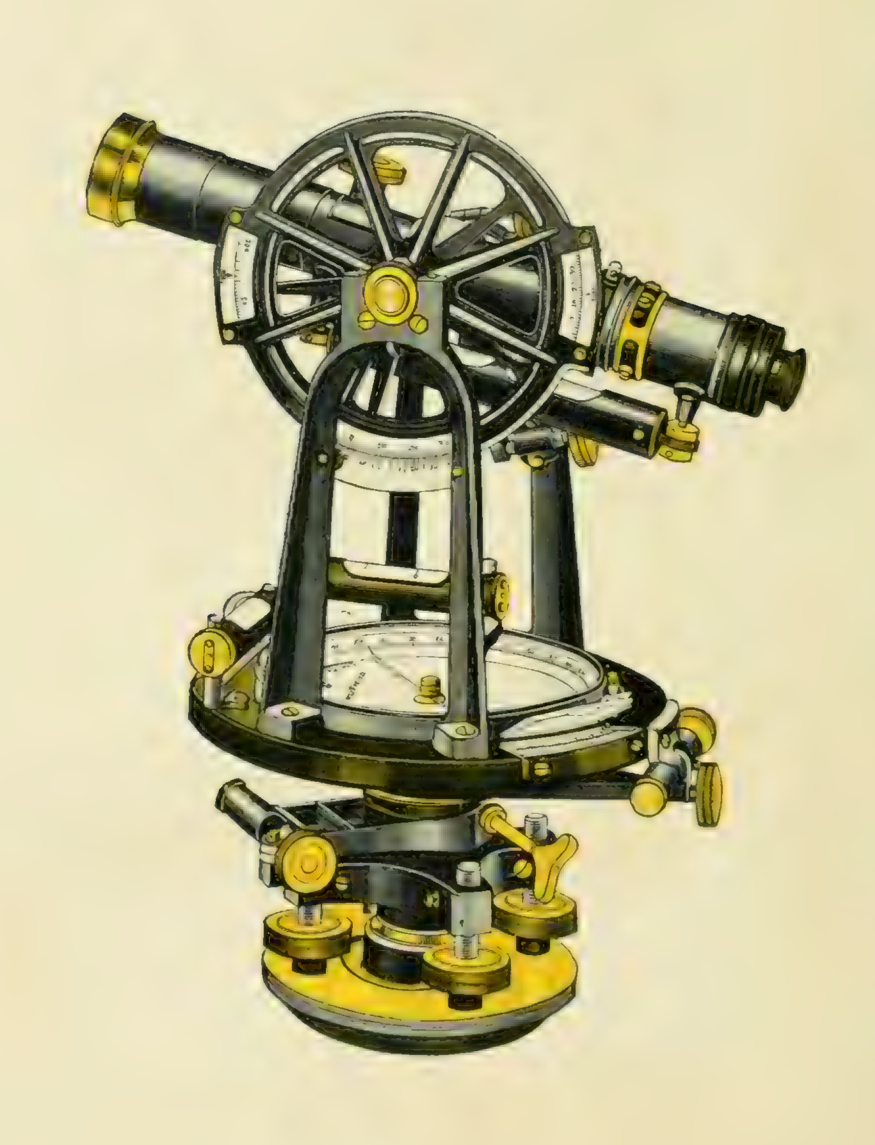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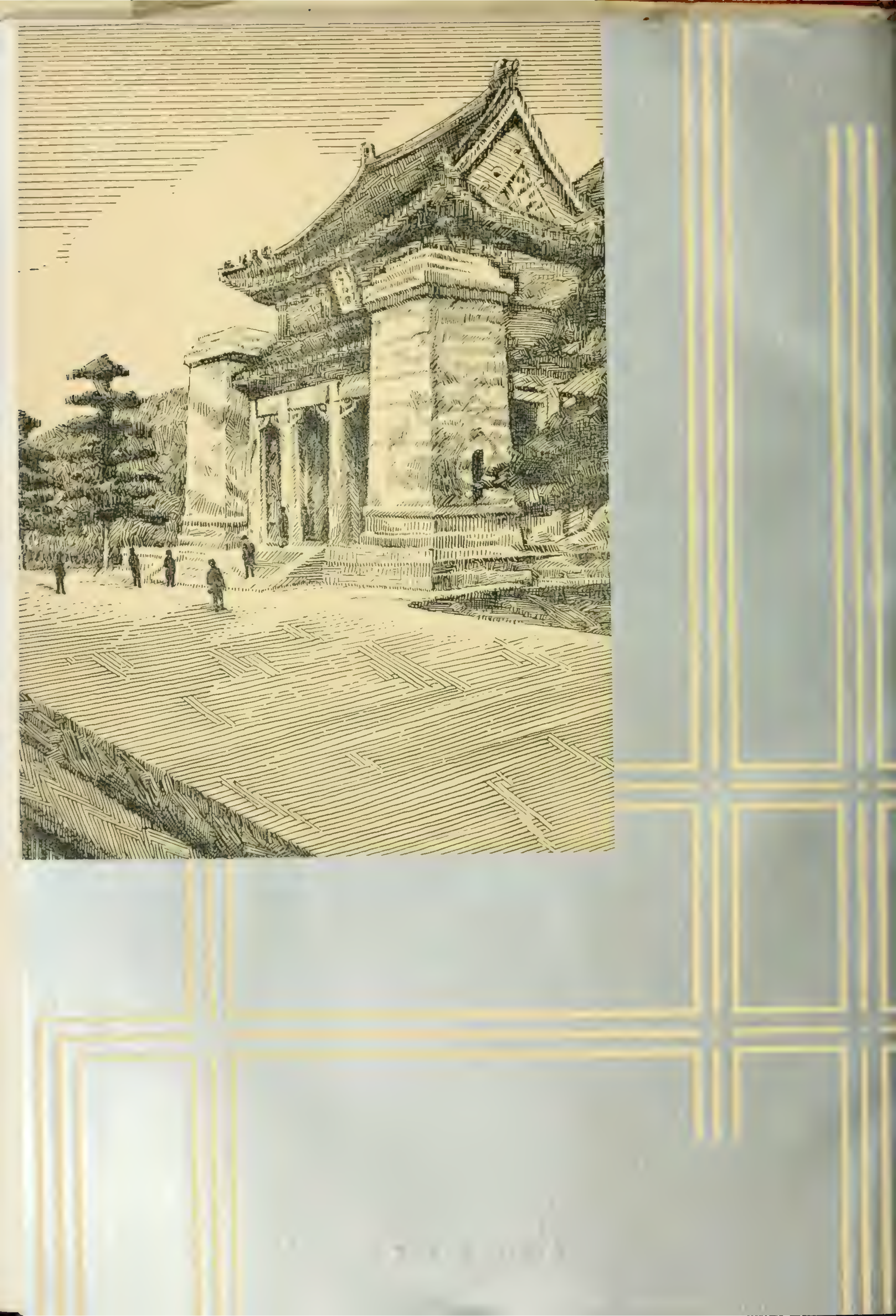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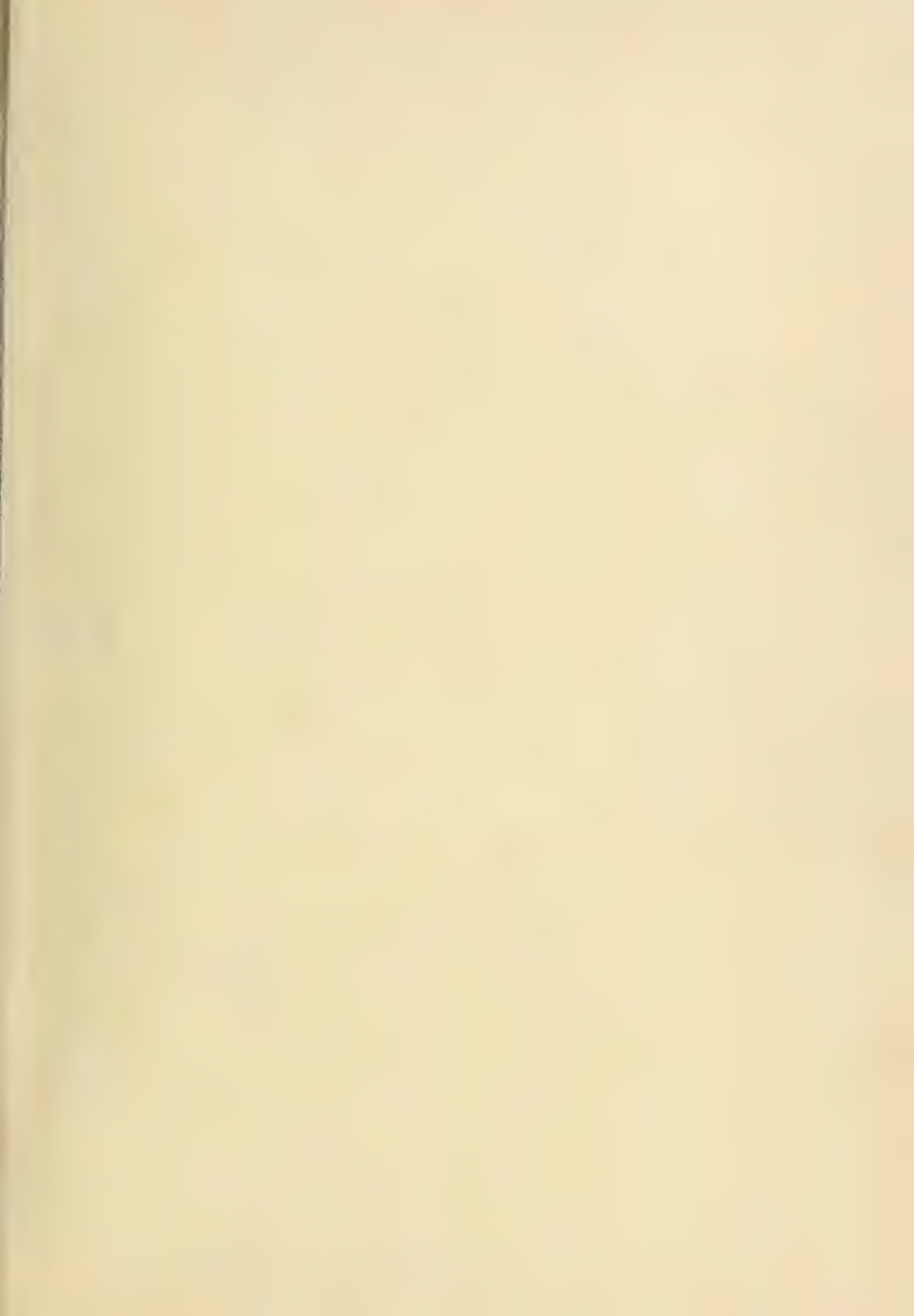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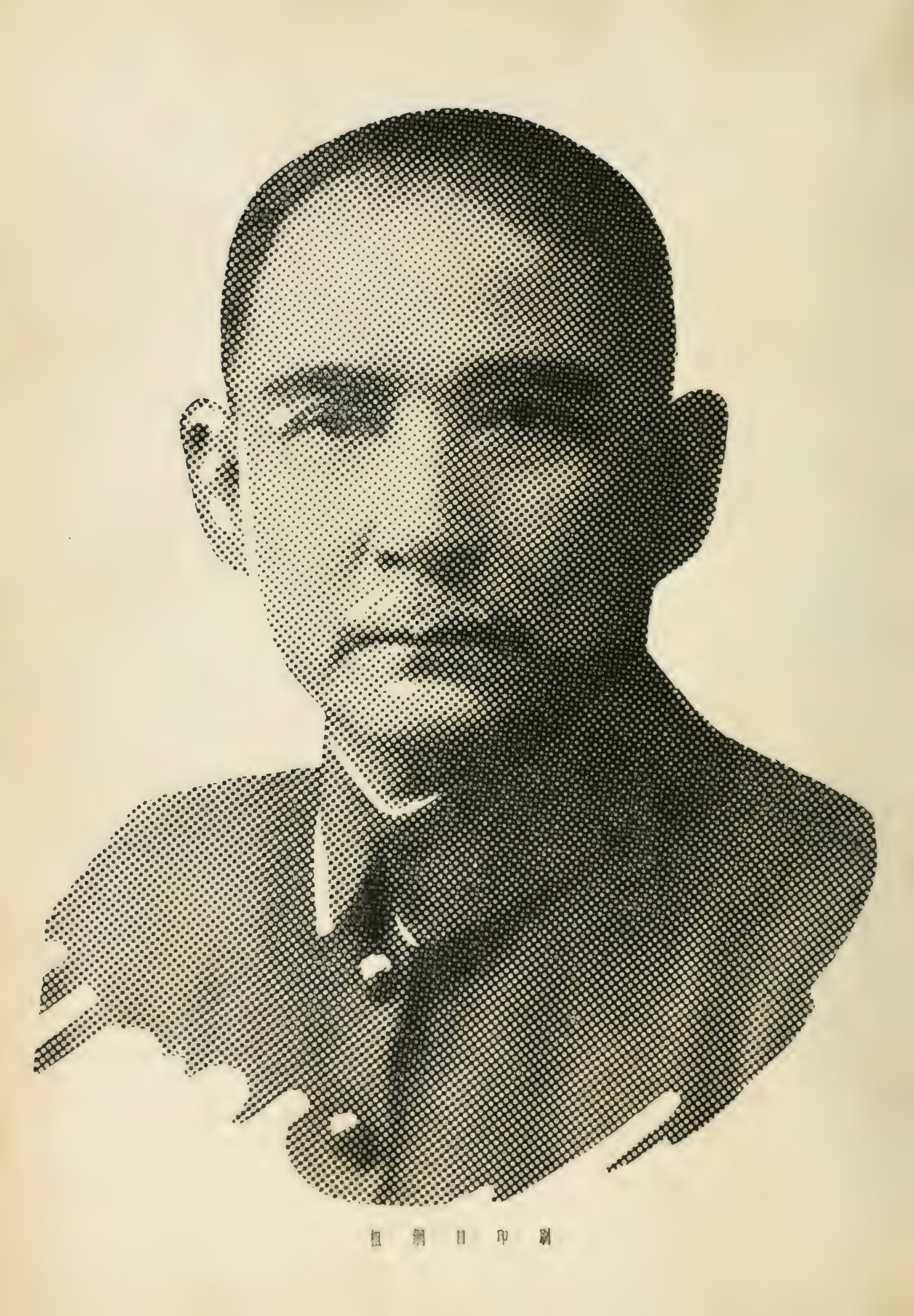


彩色黄褐版印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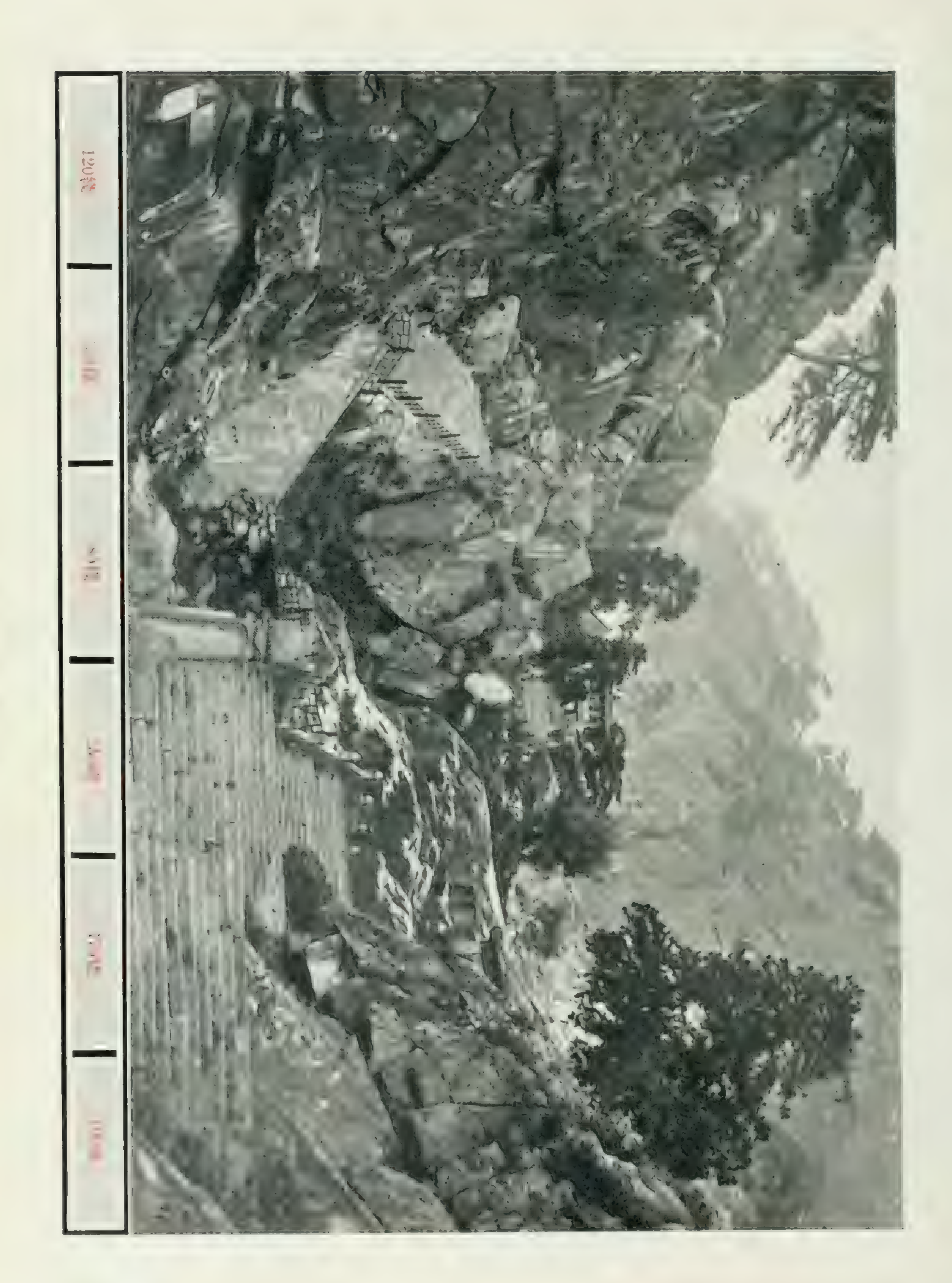


粗網目印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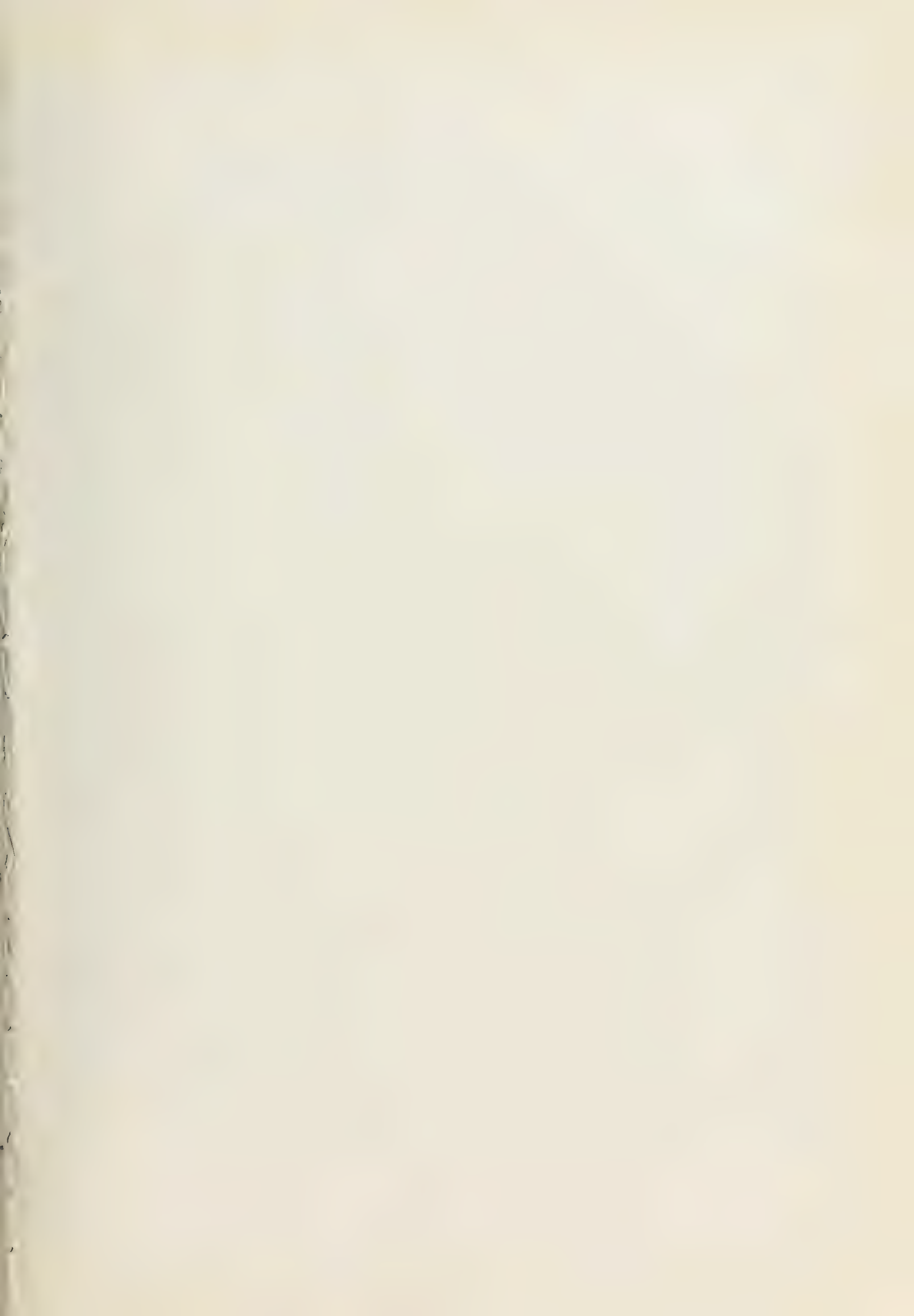








閃光色印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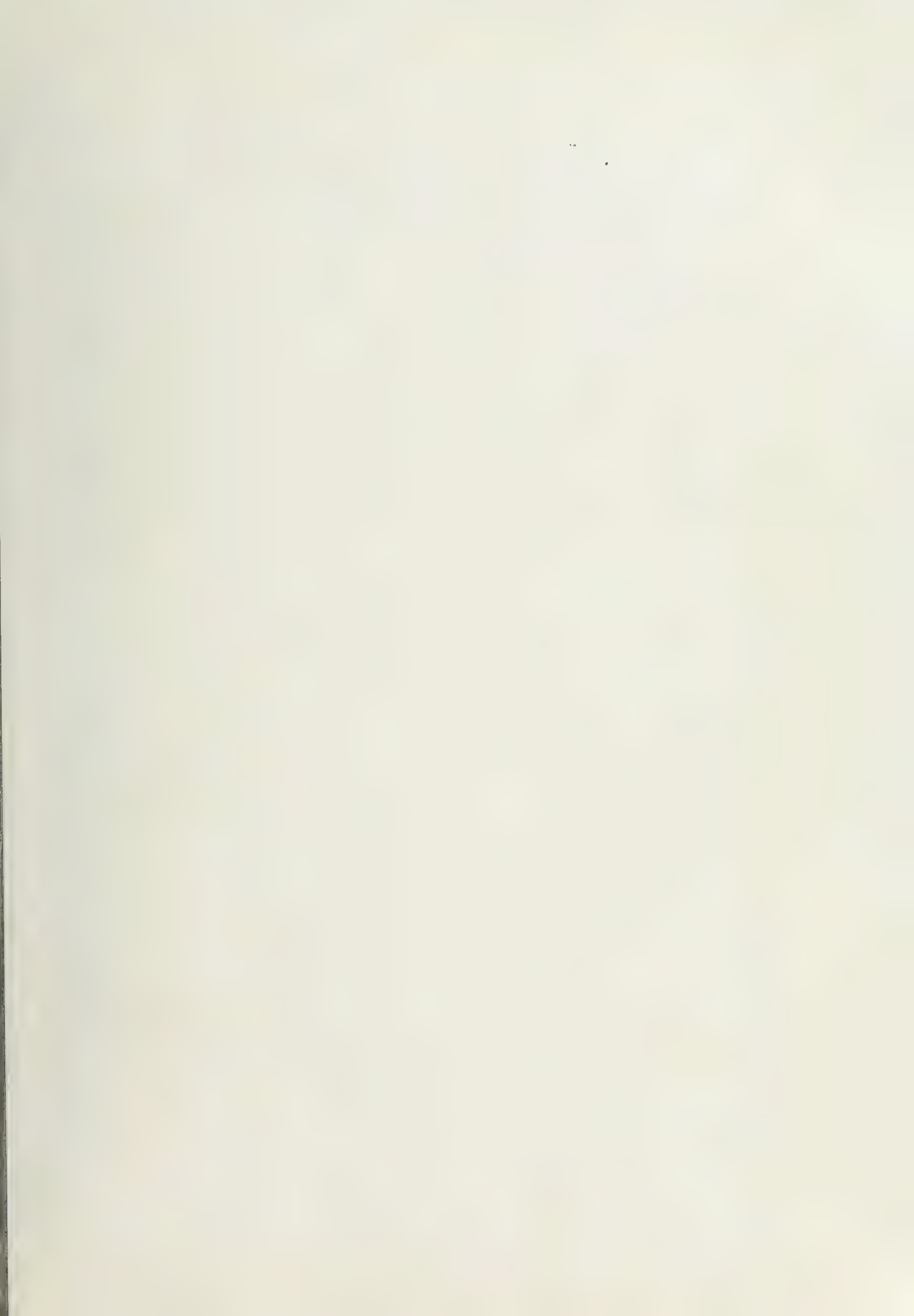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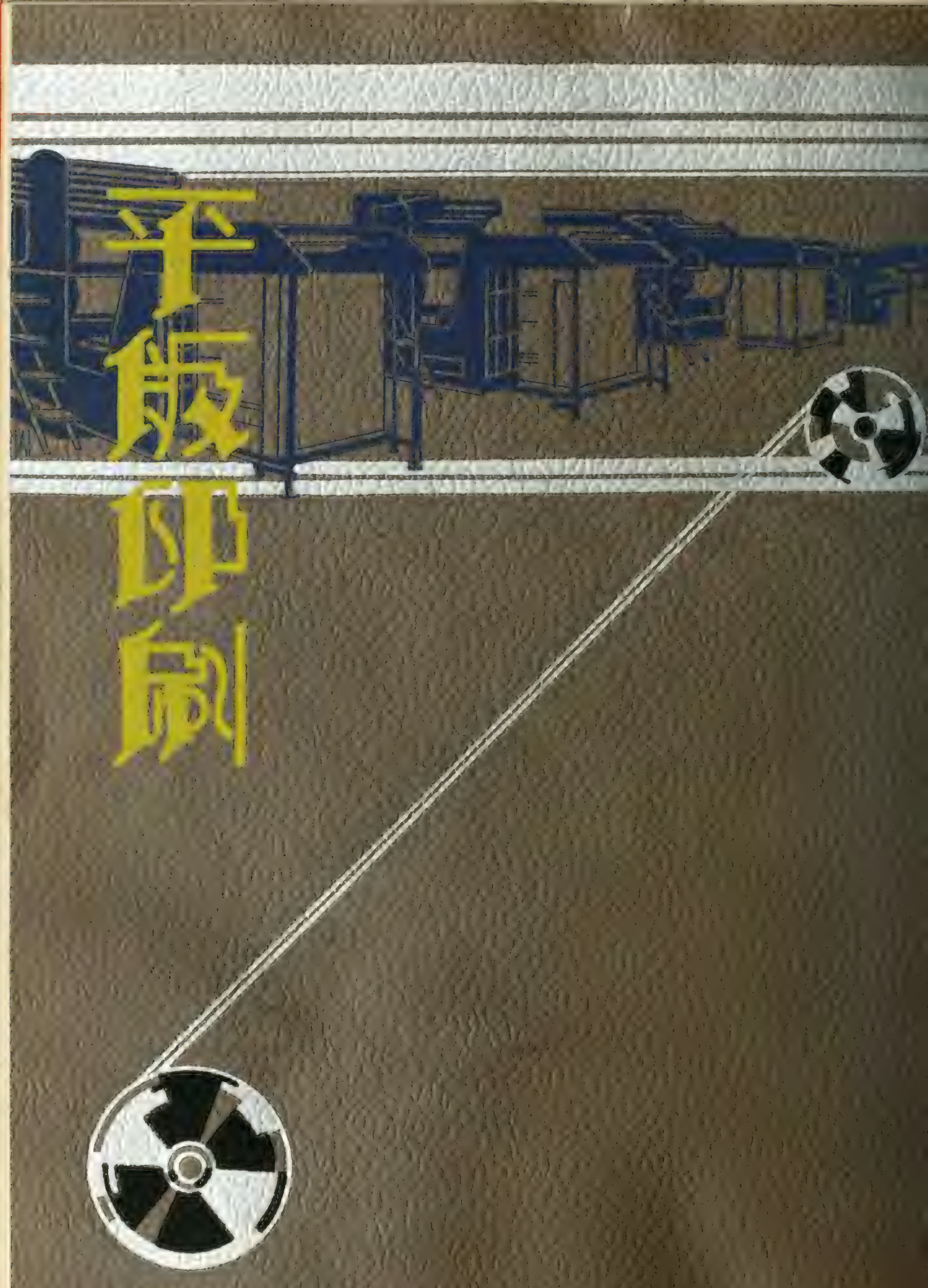


三色照相銅版印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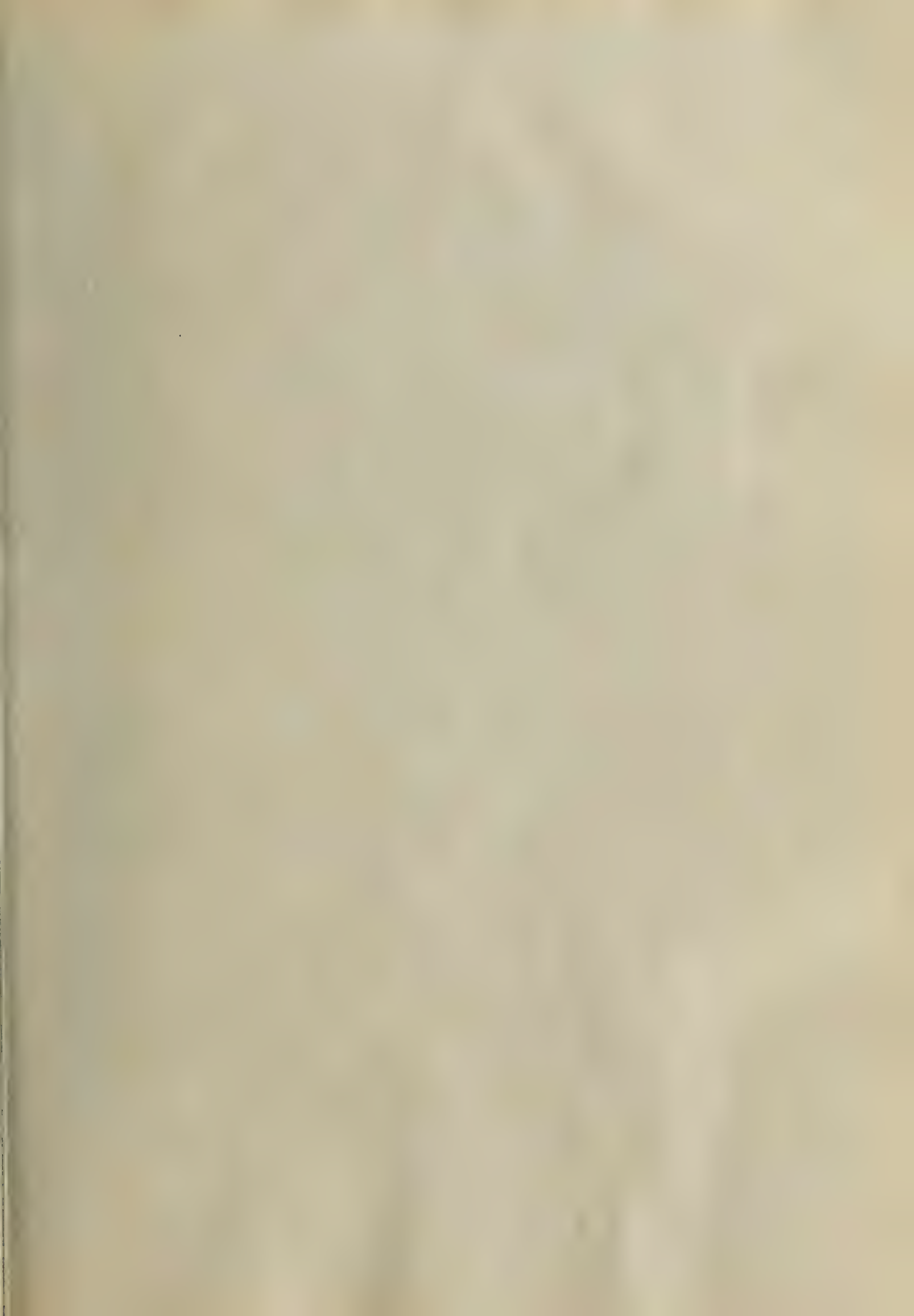



平版印刷





絹上印刷



沙埕港分圖

沙埕港水道深廣可泊大輪數十艘口窄而深出入不須候潮

地質圖

語言分佈圖

彩色石印印刷



散氏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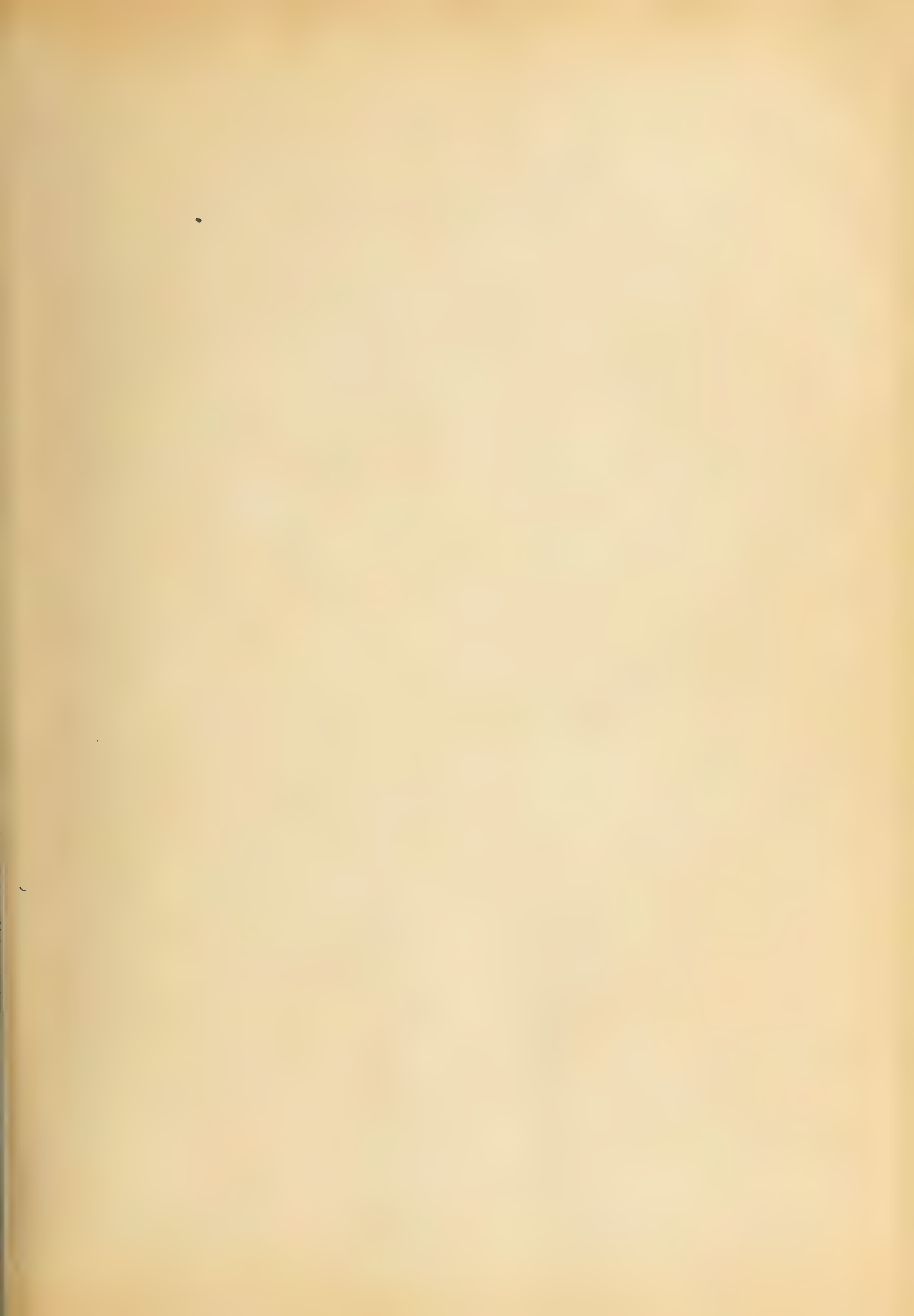




寫眞版印單色畫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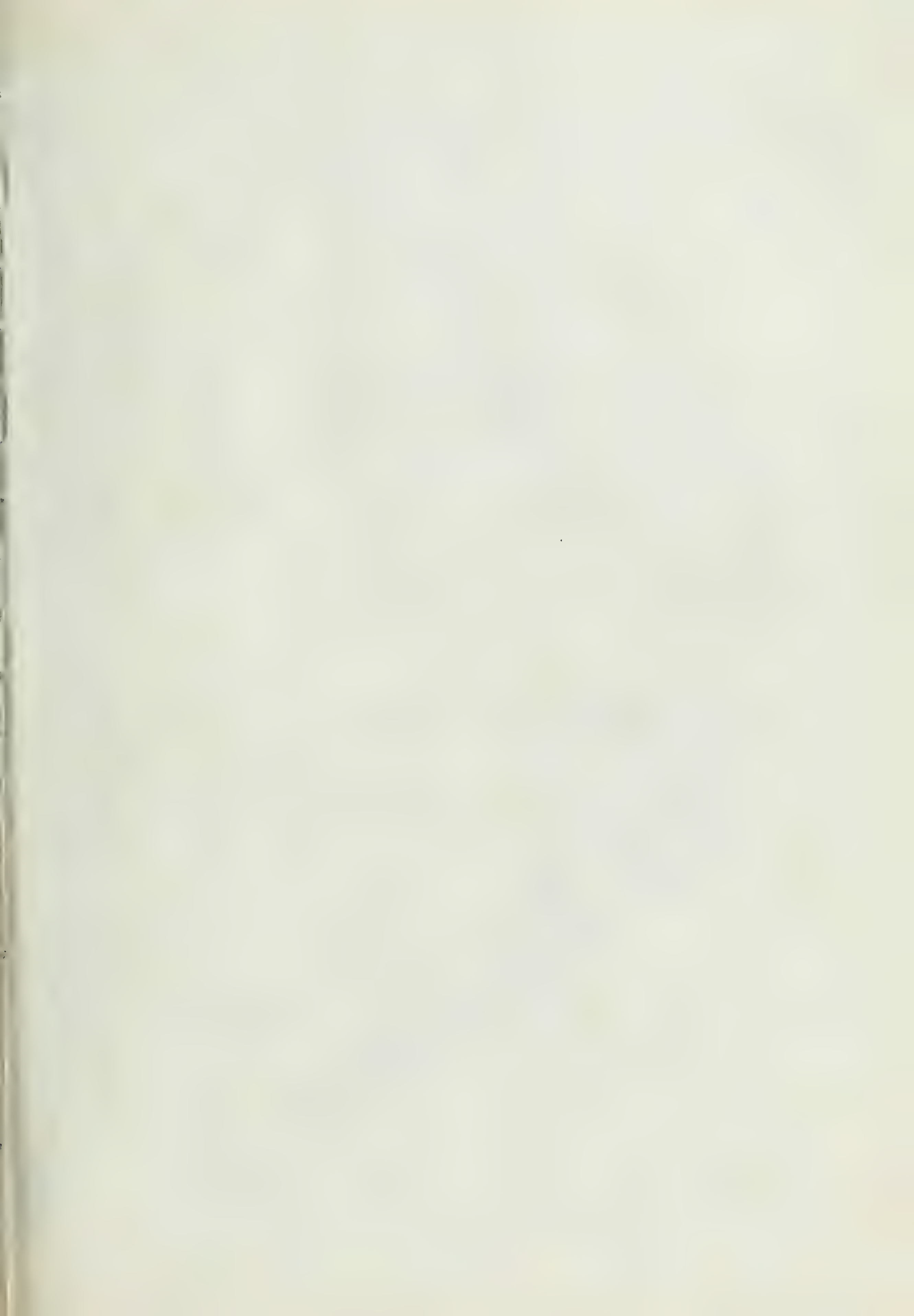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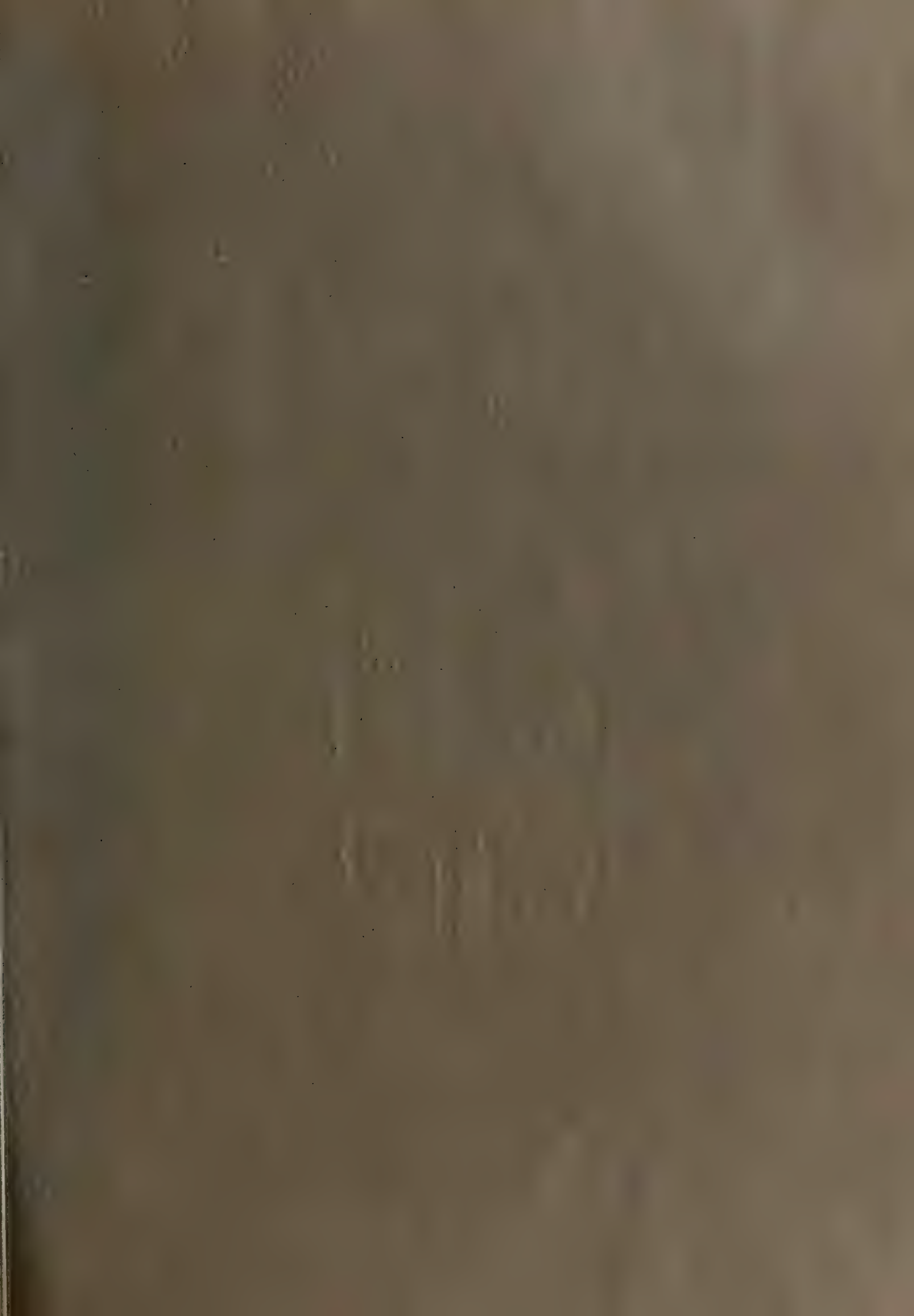








印刷板





總理遺囑

余致力國民革命凡四十年其目的
在求中國之自由平等積四十年之
經驗深知欲達到此目的必須喚起
民衆及聯合世界上以平等待我之
民族共同奮鬪
現在革命尚未成功凡我同志務
須依照余所著建國方略建國
大綱三民主義及第一次全國代
表大會宣言繼續努力以求貫
徹最近主張開國民會議及
廢除不平等條約尤須於最
短期間促其實現是所至囑

孫文 三月十一日補簽

中華民國十四年二月二十四日

雕刻鋼版印刷





銀行兌換券
Nº 000000
Nº 000000
伍圓
憑票即付不掛失票
賦稅款項一律通用



影寫版印刷












上海商務印書館



中華民國二十年九月初版

最近三十五年之中國教育一冊

定價大洋八元

外埠酌加運費匯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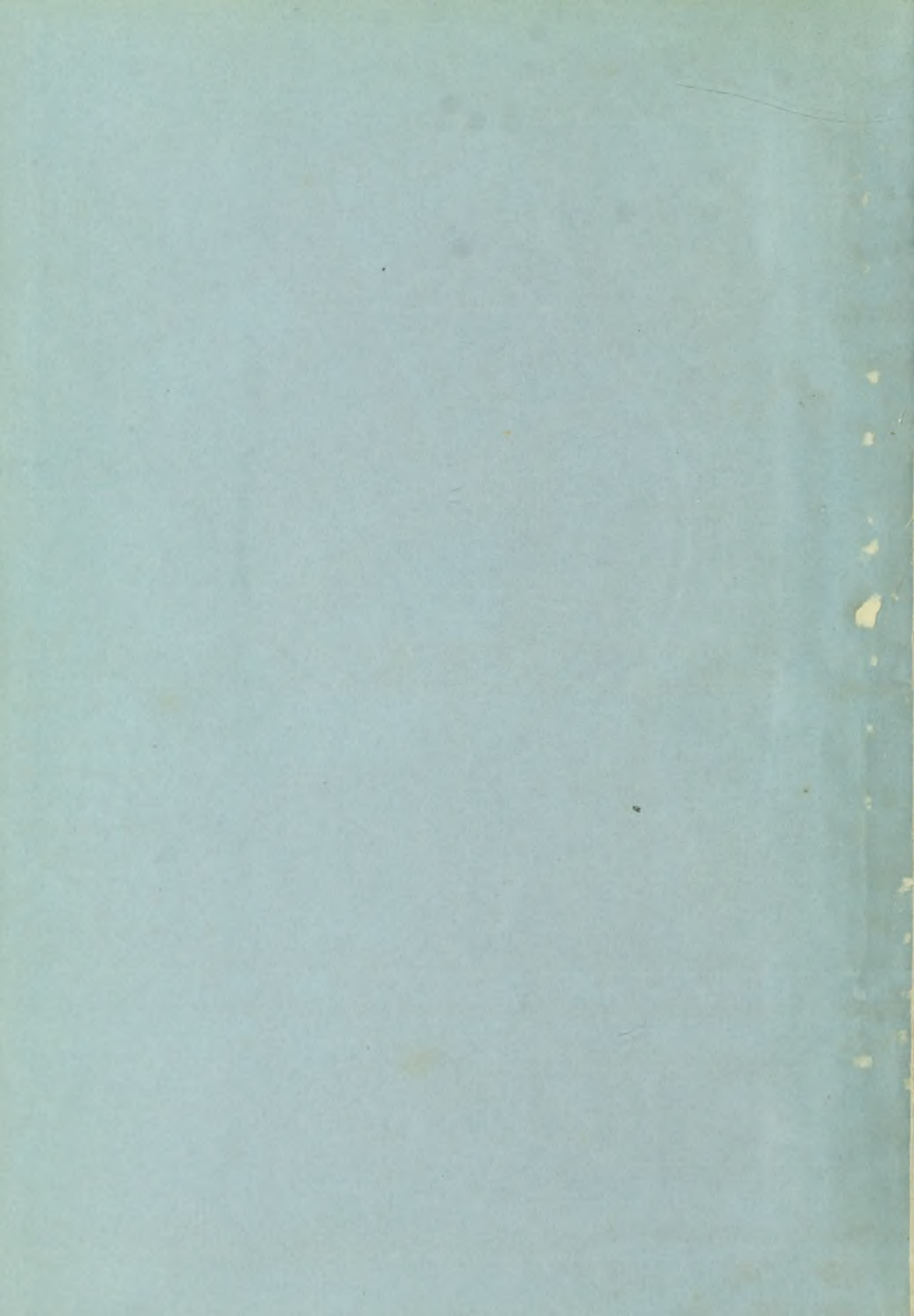
編輯者 莊俞 賀聖鼐

發行人 王雲五 上海寶山路五〇一號

印刷所 商務印書館 上海寶山路

發行所 商務印書館 上海及各埠






EAST-ASIAN LIB. UNIVERSITY OF TORONTO
3 1761 03091 2364